

古龍

古龍武俠小說精選集

多情劍客無情劍

路天出版社

(台灣)古龍 著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目录

多情剑客无情剑 - TOC 第 一 章 飞刀与快剑

第 二 章 海内存知己

第 三 章 宝物动人心

第 四 章 美色惑人意

第 五 章 风雪夜追人

第 六 章 醉乡遇救星

第 七 章 误伤故人子

第 八 章 往事不可追

第 九 章 何处不相逢

第 十 章 十八年旧怨

第十一章 天外来救星

第十二章 同是断肠人

第十三章 无妄之灾

第十四章 有口难言

第十五章 情深意重

第十六章 假仁假义

第十七章 原形毕露

第十八章 一日数惊

第十九章 百口莫辩

第二十章 人心难测

- 第二十一章 以友为荣
- 第二十二章 梅花又现
- 第二十三章 误入罗网
- 第二十四章 逆徒授首
- 第二十五章 剑无情人却多情
- 第二十六章 小店中的怪客
- 第二十七章 小店又来怪客
- 第二十八章 要人命的金钱
- 第二十九章 长眼睛的鞭子
- 第三十章 漫漫的长夜
- 第三十一章 小李飞刀
- 第三十二章 知己仇敌
- 第三十三章 惊人之语
- 第三十四章 惊人的消息
- 第三十五章 吃人的蝎子
- 第三十六章 奇异的感情
- 第三十七章 老人
- 第三十八章 祖孙
- 第三十九章 阿飞
- 第四十章 奸情
- 第四十一章 狡兔
- 第四十二章 恶毒

- 第四十三章 生死之间
- 第四十四章 两世为人
- 第四十五章 千钧一发
- 第四十六章 英雄与枭雄
- 第四十七章 大欢喜女菩萨
- 第四十八章 女巨人
- 第四十九章 各有安排
- 第五十章 温柔陷阱
- 第五十一章 奇峰迭起
- 第五十二章 陷阱
- 第五十三章 骗局
- 第五十四章 交换
- 第五十五章 荡妇
- 第五十六章 出鞘剑
- 第五十七章 火花
- 第五十八章 英雄
- 第五十九章 勇气
- 第六十章 友情
- 第六十一章 承诺
- 第六十二章 绝招
- 第六十三章 断义
- 第六十四章 祸水

- 第六十五章 利用
- 第六十六章 自取其辱
- 第六十七章 武学颠峰
- 第六十八章 神魔之间
- 第六十九章 是真君子
- 第七十章 毒妇的心
- 第七十一章 互斗心机
- 第七十二章 人性无善恶
- 第七十三章 蒸笼和枷锁
- 第七十四章 最慷慨的人
- 第七十五章 生死一线间
- 第七十六章 高明的手段
- 第七十七章 兴云庄的秘密
- 第七十八章 恐怖的决斗
- 第七十九章 义气的朋友
- 第八十章 可怕的错误
- 第八十一章 无心铸大错
- 第八十二章 无言的慰藉
- 第八十三章 伟大的爱
- 第八十四章 忽然想通了
- 第八十五章 错的是谁呢
- 第八十六章 血洗一身孽

第八十七章 重生

第八十八章 胜败

第八十九章 蛇足

第一章 飞刀与快剑

第一章 飞刀与快剑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一章 飞刀与快剑

冷风如刀，以大地为砧板，视众生为鱼肉。

万里飞雪，将苍穹作洪炉，溶万物为白银。

雪将住，风未定，一辆马车自北而来，滚动的车轮碾碎了地上的冰雪，却碾不碎天地间

的寂寞。

李寻欢打了一个哈欠，将两条长腿在柔软的貂皮上尽量伸直，车箱里虽然很温暖很舒服

，但这段旅途实在太长，太寂寞，他不但已觉得疲倦，而且觉得很厌恶，他平生厌恶的就是

寂寞，但他却偏偏时常与寂寞为伍。

人生本就充满了矛盾，任何人都无可奈何。

李寻欢叹了口气，自角落中摸出了个酒瓶，他大口的喝着酒时，也大声地咳嗽起来，不

停的咳嗽使得他苍白的脸上，泛起一种病态的嫣红，就仿佛地狱中的火焰，正在焚烧着他的

肉体与灵魂。

酒瓶空了，他就拿起把小刀，开始雕刻一个人像，刀锋薄而锋锐，他的手指修长而有力

。

这是个女人的人像，在他纯熟的手法下，这人像的轮廓和线条看来是那么柔和而优美，

看来就象是活的。

他不但给了她动人的线条，也给了她生命和灵魂，只因他的生命和灵魂已悄悄地自刀锋

下溜走。

他已不再年轻。

他眼角布满了皱纹，每一条皱纹都蓄满了他生命中的忧患和不幸，只有他的眼睛却是年

轻的。

这是双奇异的眼睛，竟仿佛是碧绿色的，仿佛春风吹动的柳枝，温柔而灵活，又仿佛夏

日阳光下的海水，充满了令人愉快的活力。

也许就因为这双眼睛，才能使他活到如今。

现在人像终于完成了，他痴痴地瞧着这人像，也不知瞧了多少时候，然后他突然推开车

门，跳了下去。

赶车的大汉立刻吆喝一声，勒住车马。

这大汗满面虬髯，目光就如鸷鹰般锐利，但等到他目光移向李寻欢时，立刻就变得柔和

起来，而且充满了忠诚的同情，就好象一条恶犬在望着他的主人。

李寻欢竟在雪地上挖了个坑，将那刚雕好的人像深深的埋了下去，然后，他就痴痴地站

在雪堆前。

他的手指已被冻僵，脸已被冻得发红，身上也落满了雪花。但他却一点也不觉得冷，这

雪堆里埋着的，就象是一个他最亲近的人，当他将‘她’埋下去时，他自己的生命也就变得

毫无意义。

若是换了别人，见到他这种举动，一定会觉得很惊奇，但那赶车的大汗却似已见惯了，

只是柔声道：‘天已快黑了，前面的路还很远，少爷你快上车吧！

李寻欢缓缓转回身，就发现车辙旁居然还是一行足印，自遥远的北方孤独地走到这里来

，又孤独地走向前方。

脚印很深，显然这人已不知走过多少路了，已走得精疲力竭，但他却还是绝不肯停下来

休息。

李寻欢长长叹了口气，喃喃道：

“这种天气，想不道竟还有人要在冰天雪地里奔波受苦，我想他一定是很孤独，很可怜

的人。”

那虬髯大汗没有说什么，心里却在暗暗叹息：“你难道不也是个很孤独很可怜的人么？

你为何总是只知道同情别人？却忘了自己……”

车座下有很多块坚实的松木，李寻欢又开始雕刻，他的手法精练而纯熟，因为他所雕刻

的永远是同一个人。

这个人不但已占据了他的心，也占据了他的躯壳。

雪，终于停了，天地间的寒气却更重，寂寞也更浓，幸好这里风中已传来一阵人的脚步

声。

这声音虽然比马蹄声轻得多，但却是李寻欢正在期待着的声音，所以这声音无论多么轻

微，他也绝不会错过。

于是他就掀起那用貂皮做成的帘子，推开窗户。

他立刻就见到了走在前面的那孤独的人影。

这人走得很慢，但却绝不停顿，虽然听到了车铃马嘶声，但却绝不回头！他既没有带伞

，也没有戴帽子，溶化了的冰雪，沿着他的脸流到他脖子里，他身上只穿件很单薄的衣服。

但他的背脊仍然挺得笔直，他的人就象是铁打的，冰雪，严寒，疲倦，劳累，饥饿，都

不能令他屈服。

没有任何是能令他屈服！

马车赶到前面时，李寻欢才瞧见他的脸。

他的眉很浓，眼睛很大，薄薄的嘴唇紧紧抿成了一条线，挺直的鼻子使他的脸看来更瘦

削。

这张脸使人很容易就会联想到花岗石，倔强，坚定，冷漠，对任何事都漠不关心，甚至

对他自己。

但这却也是李寻欢平生所见到的最英俊的一张脸，虽然还太年轻了些，还不成熟，但却

已有种足够吸引人的魅力。

李寻欢目光中似乎有了笑意，他推开车门，道：“上车来，我载你一段路。”

他的话一向说得很简单，很有力，在这一望无际的冰天雪地中，他这提议实在是任何人

都无法拒绝的。

谁知道这少年连看都没有看他一眼，脚步更没有停下来，象是根本没有听到有人在说话

。

李寻欢道：“你是聋子？”

少年的手忽然握起了腰畔的剑柄，他的手已冻得比鱼的肉还白，但动作却仍然很灵活。

李寻欢笑了，道：“原来你不是聋子，那就上来喝口酒吧，一口酒对任何人都不会有害

处的！”

少年忽然道：“我喝不起。”

他居然会说出这么样一句话来，李寻欢连眼角的皱纹里都有了笑意，但他并没有笑出来

，却柔声道：“我请你喝酒，用不着你花钱买。”

少年道：“不是我自己买来的东西，我绝不要，不是我自己买来的酒，我也绝不喝……

我的话已经说得够清楚了吗？”

李寻欢道：“够清楚了”

少年道：“好，你走吧。”

李寻欢沉默了很久！忽然一笑，道：“好，我走，但等你买得起酒的时候，你肯请我喝

一杯么？”

少年瞪了他一眼，道：“好，我请你。”

李寻欢大笑着，马车已急驶而去，渐渐又瞧不见那少年的人影了，李寻欢笑着道：“你

可曾见过如此奇怪的少年么？我本来以为他必定已饱经沧桑，谁知他说来话却那么天真，那

么老实。”

赶车的那虬髯大汉淡淡道：“他只不过是倔强的孩子而已。”

李寻欢道：“你可瞧见他腰带上插着的那柄剑么？”

虬髯大汉目中也有了笑意，道：“那也能算是一柄剑么？”

严格说来，那实在不能算是一柄剑，那只是一条三尺多长的铁片，既没有剑锋，也没有

剑鄂，甚至连剑柄都没有，只用两片软木钉在上面，就算是剑变柄了。

虬髯大汉含笑接着道：“依我看来，那也只不过是个小孩子的玩具而已。”

这次李寻欢非但没有笑，反而叹了口气，喃喃道：“依我看来，这玩具却危险得很，还

是莫要去玩它的好。”

小镇上的客栈本就不大，这时住满了被风雪所阻的旅客，就显得分外拥挤，分外热闹。

院子里堆着十几辆用草席盖着的空镖车，草席上也积满了雪，东面的屋檐下，斜插着一

面酱色镶金边的镖旗，被风吹得蜡蜡作响，使人几乎分辨不出用金线绣在上面的是老虎，还

是狮子？

客栈前面的饭铺里，不时有穿着羊皮袄的大汉进进出出，有的喝了几杯酒，就故意敞开

衣襟，表示他们不怕冷。

李寻欢到这里的时候，客栈里连一张空铺都没有了，但他一点儿也不着急，因为他知道

这世上用金钱买不到的东西毕竟不多，所以他就先在饭铺里找了张角落里的桌子，要了壶酒

，慢慢地喝着。

他酒喝得并不快，但却可以不停地喝几天几夜。他不停地喝酒，不停地咳嗽，天已渐渐

地黑了。

那虬髯大汉以走了进来，站在他身后，道：“南面的上房已空出来了，也已打扫干净，

少爷随时都可以休息。”

李寻欢象是早已知道他一定会将这件事办好似的，只点了点头，过了半晌，那虬髯大汉

忽然又道：“金狮镖局也有人住在这客栈里，象是刚从口外押镖回来。”

李寻欢道：“哦！押镖的是谁？”

虬髯大汉道：“就是那‘急风剑’诸葛雷。”

李寻欢皱眉，又笑道：“这狂徒，居然能活到现在，倒也不容易。”

他嘴里虽在和后面的人说话，眼睛却一直盯着前面那掩着棉布帘子的门，仿佛在等着什

么人似的。

虬髯大汉道：“那孩子的脚程不快，只怕要等到起更时才能赶到这里。”

李寻欢笑了笑，道：“我看他也不是走不快，只不过是肯浪费体力而已，你看见过一

匹狼在雪地上走路么？假如前面没有它的猎物，后面又没有追兵，它一定不肯走快的，因为

它觉得光将力气用在走路上，未免太可惜了。”

虬髯大汉也笑了，道：“但那孩子却并不是一匹狼。”

李寻欢不再说什么，因为这时他又咳嗽起来。

然后，他就看到三个人从后面的一道门走进了这饭铺，三个人说话的声音都很大正在谈

论那些‘刀头舔血’的江湖勾当，象是生怕别人不知道他们就是‘金狮镖局’的大镖头。

李寻欢认得那紫红脸的胖子就是‘急风剑’，但却似不愿被对方认出他，于是他就又低

下头雕他的人像。

幸好诸葛雷到了这小镇之后，根本就没有正眼瞧过人，他们很快地要来了酒菜，开始大

吃大喝起来。

可是酒菜并不能塞住他们的嘴，喝了几杯酒之后，诸葛雷更是豪气如云，大声地笑着：

“老二，你还记得那天咱们在太行山下遇见‘太行四虎’的事么？”

另一人笑道：“俺怎么不记得，那天太行四虎竟敢来动大哥保的那批红货，四个人耀武

扬威，还说什么：‘只要你诸葛雷在地上爬一圈，咱们兄弟立刻放你过山，否则咱们非但要

留下你的红货，还要留下你的脑袋。’”

第三人也大笑道：“谁知他们的刀还未砍下，大哥的剑已刺穿了他们的喉咙。”

第二人道：“不是俺赵老二吹牛，若论掌力之雄厚，自然得数咱们的总镖头‘金狮掌’

，但若论剑法之快，当今天下只怕再也没有人比得上咱们大哥了！”

诸葛雷举杯大笑，但是他的笑声忽然停顿了，他只见那厚厚的棉布帘子忽然被风卷起。

两条人影，象是雪片般被风吹了起来。

这两人身上都披着鲜红的披风，头上戴着宽边的雪笠，两人几乎长得

同样形状，同样高

矮。

大家虽然看不到他们的面目，但见到他们这身出众的轻功，夺目的打扮，已不觉瞧得眼

睛发直了。

只有李寻欢的眼睛，却一向在瞪着门外，因为方才门帘被吹起的时候，他已瞧见那孤独

的少年。

那少年就站在门外，而且象是已站了很久，就正如一匹孤独的野狼似的，虽然留恋着门

里的温暖，却又畏惧那耀眼的火光，所以他既舍不得走开，却又不敢闯入这人的世界来。

李寻欢轻轻叹了口气，目光这才转到两人身上。

只见这两人已缓缓摘下雪笠，露出两张枯黄瘦削而又丑陋的脸，看来就象是两个黄腊的

人头。

他们的耳朵都很小，鼻子却很大，几乎占据了一张脸的三分之一，将眼睛都挤到耳朵旁

边去了。

但他们的目光却很恶毒而锐利，就象是响尾蛇的眼睛。

然后，他们又开始将披风脱了下来，露出了里面一身漆黑的紧身衣服，原来他们的身子

也象是毒蛇，细长，坚韧，随时随地都在蠕动着，而且还黏而潮湿，叫人看了既不免害怕，

又觉得恶心。

这两人长得几乎完全一模一样，只不过左面的人脸色苍白，右面的人

脸色却黑如锅底。

他们的动作都十分缓慢，缓缓脱下了披风，缓缓叠了起来，缓缓走过柜台，然后，两人一起

缓缓走到诸葛雷面前！

饭铺里静得连李寻欢削木头的声音都听得见，诸葛雷虽想装作没有看到这两人，却实在

办不到。

那两人只是瞬也不瞬地盯着他，那眼色就象是两把蘸着油的湿刷子，在诸葛雷身上刷来

刷去。

诸葛雷只有站起来，勉强笑道

“两位高姓大名？恕在下眼拙……”

那脸色苍白的人蛇忽然道：“你就是‘急风剑’诸葛雷？”

他的声音尖锐，急促，而且还在不停地颤抖着，也就象是响尾蛇发出的声音，诸葛雷听

得全身寒毛都涑栗起来道：“不……不敢。”

那脸色黝黑的人蛇冷笑道：“就凭你，也配称急风剑？”

他的手一抖，掌中忽然多了柄漆黑细长的软剑，迎面又一抖这腰带般的软剑，已抖得笔

直。

他用这柄剑指着诸葛雷，一字字道：“留下你从口外带回来的那包东西，就饶你的命。

那赵老二忽然长身而起，陪笑道：“两位只怕是弄错了，咱们这趟镖是在口外交的货，

现在镖车已空了，什么东西都没有，两位……”

他的话还未说完，那人掌中黑蛇般的剑已缠住了他的脖子，剑柄轻轻一带，赵老二的人

头就忽然凭空跳了起来。

接着，一股鲜血旗花自他脖子里冲出，冲得这人头在半空中又翻了两个身，然后鲜血才

雨点般落下，一点点洒在诸葛雷身上。

每个人的眼睛都瞧直了，两条腿却在不停地弹琵琶。

但诸葛雷能活到现在还没有死，毕竟是有两手的，他忽然自怀中掏出了个黄布包袱，抛

在桌上，道：“两位的招子果然亮，咱们这次的确从口外带了包东西回来，但两位就想这么

样带走，只怕还办不到。”

那黑蛇阴恻恻一笑，道：“你想怎样？”

诸葛雷道：“两位好歹总得留两手真功夫下来，叫在下回去也好有个交代。”

他嘴里说着话，人已退后七步，忽然“字形左‘口’右‘仓’”地拔出了剑，别人只道

他是要和对方拼命了。

谁知他却一反手，将旁边桌上的一碟菜挑了起来，碟子里装的是虾球，虾球也立刻飞了

起来。

只听剑风嘶嘶，剑光如匹练地一转，十多个虾球竟都被他斩为两半，纷纷落在地上。

诸葛雷面露得色，道：“只要两位能照样玩一手，我立刻就将这包东西奉上，否则就请

两位走吧。”

他这手剑法实在不弱，话也说得漂亮，但李寻欢却在暗暗好笑，他这么样一做，别人

也就只能斩虾球，不能斩他的脑袋了，他无论是胜是负，至少已先将自己的性命保住再说。

黑蛇格格笑道：“这只能算是厨子的手艺，也能算武功么？”

说到这里，他长长吸了口气，刚落到地上的虾球，竟又飘飘地飞了起来，然后，只见乌

黑的光芒一闪，满天的虾球忽然全都不见了，原来竟已全都被他穿在剑上，就算不懂武功的

人，也知道剑劈虾球虽也不容易，但若想将虾球用剑穿起来，那手劲，那眼力，更不知要困

难多少倍。

诸葛雷面色如土，因为他见到这手剑法，已忽然想起两个人来，他脚下又悄悄退了几步

，才嘎声道：“两位莫非就是……就是‘碧血双蛇’么？”

听到‘碧血双蛇’这四个字，另一个已被吓得面无人色的镖师，忽然就溜到桌子下面去

了。

就连李寻欢身后那虬髯大汉，也不禁皱了皱眉，因为他也知道近年黄河一带的黑道朋友

，若论心之黑，手之辣，实在很少有人能在这‘碧血双蛇’之上，听说他们身上披的那件红

披风，就用鲜血染成的。

可是他听到的还是不多，因为真正知道‘碧血双蛇’做过什么事的人，十人中倒有九人

的脑袋已搬家了。

只听那黑蛇嘿嘿一笑，道：“你还是认出了我们，总算眼睛还没有

瞎。”

诸葛雷咬了咬牙，道：“既然是两位看上了这包东西，在下还有什么话好说的，两位就

请……就请拿去吧。”

白蛇忽然道：“你若肯在地上爬一圈，咱们兄弟立刻就放你走，否则咱们非但要留下你

的包袱，还要留下你的脑袋。”

这句话正是诸葛雷他们方才自吹自擂时说出来的，此刻自这白蛇口中说出，每个字都变

得象是一把刀。

诸葛雷面上一阵青，一阵白，怔了半晌，忽然爬在地上，居然真的围着桌子爬了一圈。

李寻欢到这时才忍不住叹了口气，喃喃道：“原来这人脾气已变了，难怪他能活到现在

。”

他说话的声音极小，但黑白双蛇的眼睛已一齐向他瞪了过来，他却似乎没有看见，还是

在雕他的人像。

白蛇阴恻恻一笑，道：“原来此地竟还有高人，我兄弟倒险些看走眼了。”

黑蛇狞笑道：“这包袱是人家情愿送给咱们的，只要有人的剑法比我兄弟更快，我兄弟

也情愿将这包袱双手奉上。”

白蛇的手一抖，掌中也多了柄毒蛇般的软剑，剑光却如白虹般眩人眼目，他迎风亮剑，

傲然道：“只要有比我兄弟更快的剑，我兄弟非将这包袱送给他，连脑袋也送给他！”

他们的眼睛毒蛇般盯在李寻欢脸上，李寻欢却在专心刻他的木头，仿佛根本听不懂他们

在说什么。

但门外却忽然与人大声道：“你的脑袋能值几两银子？”

听到了这句话，李寻欢似乎觉得很惊讶，但也很欢喜，他抬起头，那少年终于走进了这

屋子。

他身上的衣服还没有干透，有的甚至已结成冰屑，但他的身子还是挺得笔直的，直得就

象标枪。

他的脸看来仍是那么孤独，那么倔强。

他的眼里永远带着种不可屈服的野性，象是随时都在准备争斗，反叛，令人不敢去亲近

他。

但最令人注意的，还是他腰带上插着的那柄剑。

瞧见这柄剑，白蛇目光中的惊怒已变为讪笑，他格格笑道：“方才那句话是你说的么？”

”

少年道：“是。”

白蛇道：“你想买我的脑袋？”

少年道：“我只想知道它能值几两银子，因为我要将它卖给你自己。”

白蛇怔了怔，道：“卖给我自己？”

少年道：“不错，因为我既不要这包袱，也不要这脑袋。”

白蛇道：“如此说来，你是想来找我比剑了。”

少年道：“是。”

白蛇上上下下望了他几眼，又瞧了瞧他腰畔的剑，忽然纵声狂笑起来，他这一生中实在

从未见过这么好笑的事。

少年只是静静地站在那里，完全不懂得这人在笑什么。他自觉说的话并没有值得别人如

此好笑的。

那虬髯大汗暗中叹了口气，似乎觉得这孩子实在穷疯了，诸葛雷也觉得他的脑袋很有毛

病。

只听白蛇大笑道：“我这头颅千金难买……”

少年道：“千金太多了，我只要五十两。”

白蛇骤然顿住了笑声，因为他已发觉这少年既非疯子，亦非呆子，更不是开玩笑的，

说的话竟似很认真。

但他再一看那柄剑，又不禁大笑起来，道：“好，只要你能照这样做一遍，我就给五十

两。”

笑声中，他的剑光一闪，似乎要划到柜台上那根蜡烛，但剑光过处，那根蜡烛却还是纹

风不动。

大家都觉得有些奇怪，可是白蛇这时已吹了口气，一口气吹出，蜡烛突然分成七段，剑

光又一闪，七段蜡烛就都被穿上在剑上，最后一段光焰闪动，烛火竟仍未熄灭——原来他方

才一剑已将蜡烛削成七截。

白蛇傲然道：“你看我这个一剑还算快么？”

少年的脸上丝毫表情都没有，道：“很快。”

白蛇狞笑道：“你怎样？”

少年道：“我的剑不是用来削蜡烛的。”

白蛇道：“那你这把破铜烂铁是用来干什么的？”

少年的手握上剑柄，一字字道：“我的剑是用来杀人的！”

白蛇格格笑道：“杀人？你能杀得了谁？”

少年道：“你！”

这‘你’字说出口，他的剑已刺了出去！

剑本来还插在这少年腰带上，每个人都瞧见了这柄剑。

忽然间，这柄剑已插入了白蛇的咽喉，每个人也都瞧见三尺长的剑锋自白蛇的咽喉穿过

。

但却没有一个人看清他这柄剑是如何刺入白蛇咽喉的！

没有血流下，因为血还未及流下来。

少年瞪着白蛇，道：“是你的剑快？还是我的剑快！”

白蛇喉咙里‘格格’的响，脸上每一根肌肉都在跳动，鼻孔渐渐扩张，张大了嘴，伸出

了舌头。

鲜血，已自他舌尖滴了下来。

黑蛇的剑已扬起，但却不敢刺出，他脸上的汗不停的在往下流，掌中的剑也在不停的颤

抖。

只见少年忽然拔出了剑，鲜血就箭一般自白蛇的咽喉里标出，他闷着的一口气也吐了出

来，狂吼道：“你……”

这一声狂吼发出后，他的人就扑面跌倒。

少年却已转问黑蛇，道：“他已认输了，五十两银子呢？”

他的仍是那么认真，认真得就象个傻孩子。

但这次却再也没有一个人笑他了。

黑蛇连嘴唇都在发抖，道：“你……你……你真是为了五十两银子杀他的么？”

少年淡淡笑道：“不错。”

黑蛇的一张脸全都扭曲起来，也不知是哭还是笑，忽然甩却了掌中的剑，用力扯着自己

的头发，将身上的衣服也全撕碎了，怀中的银子一锭锭掉了下来，他用力将银子掷到少年的

面前，哭嚎着道：“给你，全给你……”

他就象个疯子似的狂奔了出去。

那少年既不追赶，也不生气，却弯腰拾了两锭银子起来，送到柜台后那掌柜的面前，道

：“你看这够不够五十两？”

那掌柜的早已矮了半截，缩在柜台下，牙齿格格地打战，也说不出话来，只是拚命地点

头。

到了这时，李寻欢才回头向那虬髯大汗一笑，道：“我没有说错吧？”

虬髯大汗叹了口气，苦笑道：“一点也不错，那玩具实在太危险了。”

他瞧见那少年已向他们走了过来，但却未瞧见诸葛雷的动作，诸葛雷

一直就没有从桌子

下爬起来。

此刻他竟忽然掠起，一剑向少年的后心刺出！

他的剑本不慢，少年更绝未想到他会出手暗算——他杀了白蛇，诸葛雷本该感激他才是

，为何要杀他呢！

眼看这一剑已将刺穿他的心窝，谁知就在此时，诸葛雷忽然狂吼一声，跳起来有六尺高

，掌中的剑也脱手飞出，插在屋梁上。

剑柄的丝穗还在不停的颤动，诸葛雷双手掩住了自己的咽喉，眼睛瞪着李寻欢，眼珠都

快凸了出来。

李寻欢此刻并没有在刻木头，因为他手里那把刻木头的小刀已不见了。

鲜血一丝丝自诸葛雷的背缝里流了出来。

他瞪着李寻欢，咽喉里也在‘格格’地响，这时才有人发现李寻欢刻木头的小刀已到了

他的咽喉上。

但也没有一个人瞧见这小刀是怎会到他咽喉上的。

只见诸葛雷满头大汗如雨，脸已痛得变形，忽然咬了咬牙，将那柄小刀拔了出来，瞪着

李寻欢狂吼道：“原来是你……我早该认出你了！”

李寻欢长叹道：“可惜你直到现在才认出我，否则你也许就不会做出如此丢人的事了！

”

他这句话诸葛雷并没有听到，已永远听不到了。

少年也曾回头瞧了一眼，面上也曾露出些惊奇之色，似乎再也想不到这人为什么要杀他

？

但他只不过瞧了一眼，就走到李寻欢面前，他充满了野性的眸子里，竟似露出了一丝温

暖的笑意。

他也只不过说了一句话，他说：“我请你喝酒。”

第二章 海内存知己

第二章 海内存知己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二章 海内存知己

马车里堆着好几坛酒，这酒是那少年买的，所以他一碗又一碗地喝着，而且喝得很快。

李寻欢瞧着他，目中充满了愉快的神色，他很少遇见能令他觉得有趣的人，这少年却实

在很有趣。

道上的积雪已化为坚冰，车行冰上，纵是良驹也难驾驭，那虬髯大汉已在车轮捆起几条

铁链子，使车轮不致太滑。

铁链拖在冰雪上，‘格朗格朗’地直响。

少年忽然放下酒碗，瞪着李寻欢道：“你为什么定要我到你马车上来喝酒？”

李寻欢笑了笑，道：“只因为那客栈已非久留之地。”

少年道：“为什么？”

李寻欢道：“无论谁杀了人后，多多少少都会有些麻烦的，我虽不怕杀人，但平生最怕

的就是麻烦。”

少年默然半晌，这才又从坛子里匀了一碗酒，仰着脖子喝了下去，李寻欢含笑望着，很

欣赏他的喝酒的样子。

过了半晌，少年竟也叹了口气，道：“杀人的确不是件愉快的事，但有些人却实在该杀

，我非杀人不可！”

李寻欢微笑道：“你真是为了五十两银子才杀那白蛇的么？”

少年道：“没有五十两银子，我也要杀他，有了五十两银子更好。”

李寻欢道：“为什么你只要五十两？”

少年道：“因为他只值五十两。”

李寻欢笑了，江湖中该杀的人很多，也有些不只值五十两的，所以你以后说不定会成为

一个大富翁，我也常常会有酒喝了。”

少年道：“只可惜我太穷，否则我也该送你五十两的。”

李寻欢道：“为什么？”

少年道：“因为你替我杀了那个人。”

李寻欢大笑道：“你错了，那人非但不值五十两，简直连一文都不值。”

他忽又道：“你可知道他为何要杀你么？”

少年道：“不知道。”

李寻欢道：“白蛇虽然没有杀他，但却已令他无法在江湖中立足，你又杀了白蛇他只有

杀了你，以后才可以重新扬眉吐气，自吹自擂，所以他就非杀你不可，江湖中人心之险恶，

只怕你难以想象的。”

少年沉默了很久，喃喃道：“有时人心的确比虎狼还恶毒得多，虎狼要吃你的时候，最

少先让你知道。”

他喝下一碗酒后，忽又接道：“但我只听到过人说虎狼恶毒，却从未听过虎狼说人恶毒

，其实虎狼只为了生存才杀人，人却可以不为什么就杀人，而且据我所知，人杀死的人，要

比虎狼杀死的人多得多了。”

李寻欢凝注着他，缓缓道：“所以你就宁可和虎狼交朋友？”

少年又沉默了半晌，忽然笑了，笑着道：“只可惜他们不会喝酒。”

这是李寻欢第一次见到少年的笑，他从未想到笑容竟会在一个人的脸上造成这么大的变

化。

少年的脸本来是那么孤独，那么倔强，使得李寻欢时常会理想到一匹在雪地上流浪的狼

。

但等到他嘴角泛起笑容的时候，他这人竟忽然变了，变得那么温柔，那么亲切，那么可

爱。

李寻欢从未见过任何人的笑容能使人如此动心的。

少年也在凝注着，他忽又问到：“你是不是个很有名的人？”

李寻欢也笑了，道：“有名并不是件好事。”

少年道：“但我却希望变得很有名，我希望能成为天下最有名的人。”

他说这句话的时候，忽又变得孩子般认真。

李寻欢笑道：“每个人都希望成名，你至少比别人都诚实得多。”

少年道：“我和别人不同，我非成名不可，不成名我只有死！”

李寻欢开始有些吃惊了，忍不住说道：“为什么？”

少年没有回答他这句话，目中却流露出一种悲伤愤怒之色，李寻欢这才发觉他有时虽然

天真坦白得象个孩子，但有时却又似藏着许多秘密，他的身世，如谜却又显然充满了悲痛与

不幸。

李寻欢柔声道：“你若想成名，至少应该先说出自己的名字。”

少年这次沉默得更久，然后才缓缓道：“认得我的人，都叫我阿飞。”

阿飞！？

李寻欢笑道：“你难道姓‘阿’么？世上并没有这个姓呀。”

少年道：“我没有姓！”他目光中竟似忽然有火焰燃烧起来，李寻欢知道这种火焰连眼

泪都无法熄灭，他实在不忍再问下去。谁知那少年忽又接道：“等到我成名的时候，也许我

会说出姓名，但现在……”

李寻欢柔声道：“现在我就叫你阿飞。”少年道：“很好，现在你就叫我阿飞——其实

你无论叫我什么名字都无所谓。”

李寻欢道：“阿飞，我敬你一杯。”

刚喝完了半碗酒，又不停地咳嗽起来，苍白的脸上又泛起那种病态的嫣红色，但他还是

将剩下的半碗酒一口倒进脖子里。

阿飞吃惊地瞧着他，似乎想不到这位江湖的名侠身体竟是如此虚弱，但他并没有说什么

，只是很快地喝完了他自己的一碗酒。

李寻欢忽然笑道：“你可知道我为什么喜欢你这朋友？”

阿飞沉默着，李寻欢笑道：“只因为你是我朋友中，看到我咳嗽，却没有劝我戒酒的第

一个人。”

阿飞道：“咳嗽是不是不能喝酒？”

李寻欢道：“本来连碰都不能碰的。”

阿飞道：“那么你为什么要喝呢？你是不是有很多伤心事？”

李寻欢明亮的眼睛黯淡了，瞪着阿飞道：“我有没有问过你不愿回答的话？有没有问过

你的父母是谁？武功是谁传授的？从哪来？到哪里去？”

阿飞道：“没有。”

李寻欢道：“那么你为什么要问我呢？”

阿飞静静地凝注他半晌，展颜一笑，道：“我不问你。”

李寻欢也笑了，他似乎想再敬阿飞一杯，但刚勺起酒，已咳得弯下腰去，连气都喘不过

来。

阿飞刚替他推开窗子，马车忽然停下。

李寻欢探首窗外，道：“什么事？”

虬髯大汉道：“有人挡路。”

李寻欢皱眉道：“什么人？”

虬髯大汉似乎笑了笑，道：“雪人。”

道路的中央，不知被哪家顽童堆起个雪人，大大的肚子，圆圆的脸，脸上还嵌着两粒煤

球算作眼睛。

他们都下了车，李寻欢在长长地呼吸着，阿飞却在出神地瞧着那雪人，象是从来也没有

见过雪人似的。

李寻欢望向他，微笑道：“你没有堆过雪人？”

阿飞道：“我只知道雪是可恨的，它不但令人寒冷，而且令草木果实全都枯萎，令鸟兽

绝迹，令人寂寞、饥饿。”

他捏个雪球，抛了出去，雪球呼啸着飞到远方，散开，不见，他目光也在远望着远方，

缓缓道：“对那些吃得饱，穿得暖的人说来，雪也许很可爱，因为他们不但可以堆雪人，还

可以赏雪景，但对我们这些人……”

他忽然瞪着李寻欢，道：“你可知道我是在荒野中长大的，风、雪、霜、雨，都是我

大的敌人。”

李寻欢神情也有些黯然，忽也捏起团雪球，道：“我不讨厌雪，但我却最讨厌别人挡我

的路。”

他也将雪球抛出去，‘砰’地击在那雪人上。

雪花四溅，那雪人竟没有被他击倒。

只见一片片冰雪自那雪人身上散开，雪球也被击落，圆圆的脸也散开，却又有张死灰般

的脸露了出来。

雪人中竟藏着一个真正的人。

死人！

死人的脸绝不会有好看的，这张脸尤其狰狞丑恶，一双恶毒的眼睛，死鱼般凸了出来。

阿飞失声道：“这是黑蛇！”

黑蛇怎会死在这里？

杀他的人，为什么要将他堆成雪人，挡住道路？

虬髯大汉将他的尸体自雪堆中提了起来，蹲下去仔细地瞧着，似乎想找出他致命的伤痕

。

李寻欢沉思着，忽然道：“你可知道是谁杀死他的么？”

阿飞道：“不知道。”

李寻欢道：“就是那包袱。”

阿飞皱眉道：“包袱？”

李寻欢道：“那包袱一直在桌上，我一直没有太留意，但等到黑蛇走了后，那包袱也不

见了，所以我想，他故意作出那种发疯的样子来，就为的是要引开别人的注意力，他才好趁

机将那包袱攫走。

阿飞道：“嗯。”

李寻欢道：“但他却未想到那包袱竟为他招来了杀身之祸，杀他的人，想必就是为了那

只包袱。”

他不知何时已将那小刀拿在手上，轻轻地抚摸着，喃喃道：“那包袱里究竟是什么呢？

为何有这么多人对它发生兴趣？也许我昨天晚上本该拿过来瞧瞧的。”

阿飞一直在静静地听着，忽然道：“杀他的人，既是为了那包袱，那么他将包袱夺走之

后，为什么要将黑蛇堆成雪人，挡住路呢？”

李寻欢神情看来很惊讶。

他发觉这少年虽然对人情世故很不了解，有时甚至天真得象个孩子，但智慧之高，思虑

之密，反应之快，他这种老江湖也赶不上。

阿飞道：“那人是不是已算准这条路不会有别人走，只有你的马车必定会经过这里，所

以要在这里将你拦住。”

李寻欢没有回答这句话，却沉声道：“你找出他的致命伤没有？”

虬髯大汉还未说话，李寻欢忽又道：“你不必找了。”

阿飞道：“不错，人都已来了，还找什么。”

李寻欢耳力之敏，目力之强，可说冠绝天下，他实未想到这少年的耳目居然也和他同样

灵敏。

这少年似乎天生有种野兽般的本能，能觉察到别人觉察不出的事，李寻欢向他赞许地一

笑，然后就朗声道：“各位既已到了，为何不过来喝杯酒呢？”

道旁林木枯枝上的积雪，忽然簌簌地落了下来。

一人大笑着道：“十年不见，想不到探花郎的宝刀依然未老，可贺可喜。”

笑声中，一个颧骨高耸，面如淡金，目光如睥睨鹰的独臂老人，已大步自左面的雪林中

走了出来。

右面的雪林中，也忽然出现了个人，这人干枯瘦小，脸上没有四两肉，象是一阵风就能

将他吹倒。

阿飞一眼便已瞥见，这人走出来之后，雪地上竟全无脚印，此地雪虽已结冰，但冰上又

有积雪。

这人居然踏雪无痕，虽说多少占了些身材的便宜，但轻功之高，也够吓人的了。

李寻欢笑道：“在下入关还不到半个月，想不到‘金狮镖局’的查总镖头，和‘神行无

影’虞二先生就全都来看我了，在下的面子实在不小。”

那矮小老人阴沉地一笑，道：“小李探花果然是名不虚传，过目不忘，咱们只在十三年

前见过一次面，想不到探花郎竟还记得我虞二拐子这老废物。”

阿飞这才发现他竟有条腿是跛的，他实在想不到一个轻功如此高明的人，竟是个跛子。

却不知这虞二拐子就因为右腿天生畸形残废，是以从小就苦练轻功，他要超人的轻功

，来弥补天生的缺陷。

阿飞倒不禁对这老人觉得很佩服。

李寻欢微微一笑，道：“两位既然还请来几位朋友，为何不一齐为在下引见引见呢？”

虞二拐子冷冷道：“不错，他们也久闻小李探花的大名了，早就想见见阁下。”

他说着话，树林里已走出四个人来，此刻虽然是白天，但李寻欢见了这四人，还是不觉

倒抽了口冷气。

这四人年纪虽然全已不小，但却打扮得象是小孩子，身上穿的衣服五颜六色，花花绿绿

，脚上穿的也是绣着老虎的童鞋，腰上还系着围裙，四人虽都是浓眉

大眼，像狞恶，但却偏

偏要作出顽童的模样，嘻嘻哈哈，挤眉弄眼，叫人见了，连隔夜饭都要吐了出来。

最妙的是，他们手腕上，脚踝上，竟还戴满了发亮的银镯，走起路来‘叮叮当当’地直

响。

虬髯大汉一见这四人，脸色立刻变得铁青，忽然嘎声道：“那黑蛇不是被人杀死的。”

李寻欢道：“哦？”

虬髯大汉道：“他是被蝎子和蜈蚣蜇死的。”

李寻欢脸色也变了变，沉声道：“如此说来，这四位莫非是苗疆‘极乐峒’五毒童子的

门下？”

四人中的黄衣童子格格一笑，道：“我们辛辛苦苦堆成的雪人被你弄坏了，我要你赔。

”“赔”字出口，他身子忽然飞掠而起，向李寻欢扑了过来，手足上的镯子如摄魂之铃，响

声不绝。

李寻欢只是含笑瞧着他，动也不动。

但虞二麻子却也忽然飞起，半空中迎上了那黄衣童子，拉住他的手斜斜飞到一边。‘金

狮’查猛也立刻大笑道：“探花郎家财万贯莫说一个雪人，就算金人他也赔得起的，但四位

却不可着急，先待我引见引见。”

一个红衣童子笑嘻嘻道：“我知道他姓李，叫李寻欢。”

另一黑衣童子道：“我还知道他吃喝嫖赌，样样精通，所以我们早就

想找他帶我们去寻

寻欢，找找乐子了。”

剩下的一个绿衣童子道：“我还知道他学问不错，中过皇帝老儿点的探花，听说他老子

，和他老子的老子也都是探花。”

红衣童子笑嘻嘻道：“只可惜这小李探花却不喜欢做官，反而喜欢做强盗。”

他们在这里说，别人还未觉得怎样，阿飞却听得出神，他实在想不到他这新交的朋友

，竟有如此多姿多采的一生。

他却不知道这些人只不过仅将李寻欢多采的一生，说出了一鳞半爪而已，李寻欢这一生

的故事，他们就算不停地说三天三夜，也说不完的。

阿飞也未发现李寻欢面上虽还带着微笑，目中却露出痛苦之色，象是别人只要一提及他

的往事，就令他心碎。

突听虞二拐子沉着脸道：“你们对李探花的故事实在知道不少，但你们可听过，小李神

刀，冠绝天下，出手一刀，例不虚发！”

那黄衣童子吃吃笑道：“出手一刀，例不虚发……原来你是怕我被他手上那把小刀弄死

，回去无法向我师傅交代，所以才拉住我手的。”

李寻欢微笑着道：“但各位只管放心，在下的第二刀就不怎么样高明了，而一刀是万万

杀不死六个人的！”

他忽也沉下脸，瞪着查猛道：“所以各位若是想来为诸葛雷复仇，还

是不妨动手！”

‘金狮’查猛干笑了两声，道：“诸葛雷自己该死，怎么能怪李兄。”

李寻欢道：“各位既非为了复仇而来，难道真的是找我来喝酒的么？”

查猛沉吟着，象是不知该如何措词。

虞二拐子已冷冷道：“我们只要你将那包袱拿出来！”

李寻欢皱了皱眉，道：“包袱？”

查猛道：“不错，那包袱乃是别人重托给‘金狮镖局’的，若有失闪，敝镖局数十年的

声名就从此毁于一旦。”

李寻欢瞧了黑蛇的尸身一眼，道：“包袱难道不在他身上？”

查猛道：“李兄这是说笑，有李兄在场，区的黑蛇怎么能将那包袱拿得走。”

李寻欢皱了皱眉，叹息着喃喃道：“我平生最怕麻烦，麻烦为什么总要找上我？”

查猛也听不清他在说什么，接着又道：“只要李兄肯将那包袱发还，在下非但立刻就走

，而且多少总有点心意，给李兄饮酒压惊。”

李寻欢轻轻抚摸着手里的刀，忽然笑道：“不错，那包袱的确在我这里，但我却还未决

定是否将它还给你们，你们最好让我考虑考虑。”

查猛面上已变了颜色，虞二拐子却抢着道：“却不知阁下要考虑多久？”

李寻欢道：“有一个时辰就已足够了，一个时辰后，还在此地相见。”

虞二拐子想也不想，立刻道：“好，一言为定！”

他再也不说一句话，挥手就走。

黄衣童子忽然格格一笑，道：“有半个时辰，就可以逃得很远了，何必要一个时辰。”

虞二拐子沉着脸道：“小李探花自出道以后，退隐之前，七年中身经大小三百余战，从

来也未曾逃过一次。”

他们来得虽快，退得更快，霎眼间已全都失去踪影，再听那清悦的手镯声，已远在十余

丈外。

阿飞忽然道：“包袱并不在你手上。”

李寻欢道：“嗯。”

阿飞道：“既然不在，你为何要承认？”

李寻欢笑了笑，道：“我纵然说没有拿，他们也绝不会相信的，迟早还是难免出手一战

，所以我倒不如索性承认了，也免得跟他们噜嗦麻烦。”

阿飞道：“既然迟早难免一战，你还考虑什么？”

李寻欢道：“在这一个时辰中，我要先找到一个人。”

阿飞道：“什么人？”

李寻欢道：“偷那包袱的人。”

阿飞道：“你知道他是谁？”

李寻欢道：“昨天那酒店中有三个金狮镖局的镖头，除了诸葛雷何那赵老二外

还有一个人，我要找的就是他！”

阿飞沉默了半晌，道：“你说的可是那穿着件紫缎团花皮袄，腰上似乎缠着软鞭，耳朵

还有撮黑毛的矮子么？”

李寻欢微笑道：“你只瞧了他两眼，想不到已将他瞧得如此仔细。”

阿飞道：“我只瞧了一眼，一眼就已足够了。”

李寻欢道：“不错，我说的就是他，昨天在酒店中的人，只有他知道那包袱的价值，他

一直躲在旁边，没有人注意他，所以也只有他有机会拿那包袱。”

阿飞沉思着，道：“嗯。”

李寻欢道：“就因为他知道那包袱的价值，所以存心要将之吞没，但他却怕查猛怀疑于

他，所以就将责任推到我身上。”

他淡淡一笑，接着道：“好在我替别人背黑锅，这已不是第一次了。”

阿飞道：“查猛他们知道你的行踪，自然就是他去通风报讯的。”

李寻欢道：“不错。”

阿飞道：“他为了怕查猛怀疑到他，暂时绝不敢逃走！”

李寻欢道：“不错。”

阿飞道：“所以他现在必定和查猛他们在一齐，只要找到查猛，就可以找得到他！”

李寻欢拍了拍他肩头，笑道：“你只要在江湖中混三五年，就没有别人好混的了，以后

我们若是还有机会见面，希望还是朋友。”

他大笑着接道：“因为我实在不愿意有你这样的仇敌。”

阿飞静静地望着他，道：“你现在要我走？”

李寻欢道：“这是我的事，和你并没有关系，别人也没有找你……你为何还不走？”

阿飞道：“你是怕连累了我，还是已不愿和我同行？”

李寻欢目中露出一丝痛苦之色，却还是微笑着道：“天下无不散的宴席，我们反正迟早

总是要分手的，早几天迟几天，又有什么分别？”

阿飞沉默着，忽然自车厢中倒了两碗酒，道：“我再敬你一杯……”

李寻欢接过来一饮而尽，慢声道：“劝君更尽一杯酒，与尔同消万古愁……”

他想笑一笑，却又弯下腰去，不停地咳嗽起来。

阿飞又静静地望了他很久，忽然转过身，大步而去。

这时天边又霏霏地落下了雪来，天地间静得甚至可以听到雪花飘落在地上的声音。

李寻欢望着这少年坚挺的身子在风雪中渐渐消失，望着雪地上那漫长的，孤独脚印…

…

他立刻又倒了碗酒，高举着酒杯，喃喃道：“来，少年人，我再敬你一杯，你可知道我

并不是真的要你走，只不过你前程远大，跟着我走，永远没好处的，我这人好象已和倒霉，

麻烦，危险，不幸的事交成了好朋友，我已不能再交别的朋友了！”

阿飞自然已听不到他的话了。

那虬髯大汉始终就象石像般站在一边，既没有说话，满身虽已积满了冰雪，他也绝不动

一动。

李寻欢又饮尽了杯中的酒，才转身望着他，道：“你在这里等着，最好将这条蛇的尸体

也埋起来，我……我一个时辰，就会回来的。”

虬髯大汉垂下了头，忽然道：“我知道金狮查猛虽以掌力雄浑成名，

但却只不过是徒有

虚名而已，少爷你在四十招内就可取他首级。”

李寻欢淡淡笑道：“也许还用不着十招！”

虬髯大汉道：“虞二拐子呢？”

李寻欢道：“他轻功不错，据说暗器也很毒辣，但我还是足可对付他的。”

虬髯大汉道：“据说‘极乐峒’门下每人都有几手很邪气的外门功夫，方才看他们的出

手，果然和中原的武功路数不同……”

李寻欢微笑着打断了他的话，道：“你放心，就凭这些人，我还未放在心上。”

虬髯大汉的面色却很沉重，缓缓道：“少爷也用不着瞒我，我知道此行若非极凶险，少

爷就绝不会让那位……那位飞少爷走的。”

李寻欢板起了脸，道：“你什么时候也变得多嘴起来了。”

虬髯大汉果然不敢再说什么，头垂得更低，等他抬起头来时，李寻欢已走入树林，似乎

又在咳嗽着。

这断续的咳嗽声在风雪中听来，实在令人心碎。

但风雪终于连他的咳嗽声也一齐吞没。

虬髯大汉目中已泛起泪光，黯然道：“少爷，咱们在关外过得好好的，你为什么又要入

关来受苦呢？十年之后，你难道还忘不了她？还想见她一面？可是你见着她之后，还是不会

和她说话的，少爷你……你这又何苦呢？……”

一进了树林，李寻欢那种懒散，落寞的神情就完全改变了，他忽然变得就象条猎犬那么

轻捷，矫健。

他的耳朵，鼻子，眼睛，他全身的每一根肌肉，都已有效地运用，雪地上，枯枝间甚至

空气里，只要有一丝敌人留下的痕迹，一丝异样的气息，他都绝不会错过，二十年来，世上

从没有一个人能逃得过他的追踪。

他行动虽快如脱兔，但看来并不急躁匆忙，就象是个绝顶的舞蹈者，无论在多么急骤的

节奏下，都还是能保持他优美柔和的动作。

十年前，他放弃了他所有的一切，黯然出关去的时候，也曾路过这里，那时正是春暖花

开的时候。

他记得这附近有个小小的酒家，远远就可以看到那高挑的青帘，所以他也会停下车来，

去喝了几斤酒。

酒虽不佳，但那地方面对青山，襟带绿水，春日里的游人很多，他望着那些欢笑着的红

男绿女，一杯杯喝着自己的苦酒，准备从此向这十丈软红告别，这印象令他永远也不能忘记

。

现在，他想不到自己又回到这里，经过了十年的岁月，人面想必已全非，昔日的垂髫幼

女，如今也许已嫁作人妇，昔日的恩爱夫妻，如今也许已归于黄土，就连昔日的桃花，如今

已被掩埋在冰雪里。

可是他希望那小小的酒家仍在。

他这么想，倒并不是为了要捕捉往日的回忆，而是他认为金狮查猛他们说不定就落脚在

那酒家里。

冰雪中的世界，虽然和春风中大不相同，但他经过这条路时，心里仍不禁隐隐感觉到一

阵阵刺痛。

财富、权势、名誉和地位，都比较容易舍弃，只是那些回忆，那些辛酸多于甜蜜的回忆

，却象是沉重的枷锁，是永远也抛不开，甩不脱的。

李寻欢自怀中摸出个扁扁的酒瓶，将瓶中的酒全灌进喉咙，等咳嗽停止之后，才再往前

走。

他果然看到了那小小的酒家。

那是建筑在山脚下的几间敞轩，屋外四面都有宽阔的走廊，朱红的栏杆，配上碧绿的纱

窗。

他记得春日里这里四面都开遍了一种不知名的山花，缤纷馥郁，倚着朱红的栏杆赏花饮

酒，淡酒也变成了佳酿。

如今栏杆上的红漆已剥落，红花也被白雪代替，白雪上车辙马蹄纵横，还可以听到屋后

有马嘶声随风传出。

李寻欢知道自己没有猜错，查猛他们果然落脚在这里！因为在这种天气，这种地方绝不

会有其他游客的。

他的行动更快，更小心，静静地听了半晌，酒店里并没有人声，他皱了皱眉，箭一般窜

了过去。

到了近前，就可以发觉这酒店实在静得出奇，除了偶尔有低低的马嘶外，别的声音一丝

也没有。

走廊上的地板已腐旧，李寻欢的脚刚踏上去，就发出‘吱’的一声，他立刻后退了十几

尺。

但酒店里仍然一点动静也没有。

李寻欢微一沉吟，轻快地绕到屋子后面，他心里在猜测，也许‘金狮’查猛并没有回到

这里。

可是他却立刻就见到了查猛！

查猛竟正在直着眼睛，瞪着他！

查猛的眼睛几乎完全凸了出来，淡金色的脸看来竟已变得说不出的狰狞可怕，他就站在

马廊前的一根柱子旁。

廊中的马在低嘶着，踢着脚，查猛却只是站在那里，既不出声，也不动，就象是个泥塑

的，还未着色的人像。

李寻欢暗中叹了口气，道：“想不到！……”

他只说了三个字，就立刻停住了嘴。

因为他已发觉查猛是再也听不到任何人说话的声音了。

第三章 宝物动人心

第三章 宝物动人心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三章 宝物动人心

李寻欢再一注视，那查猛的咽喉，竟已被洞穿！杀他的人显然不愿他的鲜血溅上自己的

衣裳，所以一剑刺穿他的咽喉后，就立即塞了团冰雪在创口里，等到冰雪被热血溶化的时候

，血却也已被冰凝结住了。

他的尸体仍笔直的站着，倚着木柱并没有倒下来，由此可见，杀他的那人，身法是多么

轻，多么快！他一剑刺穿查猛的咽喉后，就立即拔出了剑，连一丝多馀的力量都没有，所以

才没有碰倒查猛的尸体。

查猛自然是准备抵抗的，但等到这一剑刺穿咽喉后，他的招式还没有使出来，所以他的

尸体仍在保持着平衡。

这一剑好快！

李寻欢面上露出了惊奇之彩色，他知道‘金狮’查猛成名已二十多年，并没有吃过多大

的亏。

金狮镖局的招牌也很硬，由此可见，查猛并非弱者，但他却反抗之力都没有，一剑就被

人洞穿了咽喉！

他就算是个木头人，要想一剑将这木头人的咽喉刺穿，而不将它撞

倒，也绝不是件容易

事。

李寻欢一转身，窜入那酒店里，门上并没有挂帘子，里面也没有摆上桌椅，显见这酒店

也并不想在这种天气做生意。

很宽敞的屋子里，只有靠窗旁摆着一桌菜，但菜大多都没有动过，甚至连杯里的酒都没

有喝。

来自极乐峒的那四个‘童子’，也已变成了四个死尸！

死尸的头向外，足向里，像是‘十’字，黄衣童子的足底和绿衣童相对，黑衣童和红衣

童相对，右手腕上的金镯已褪下，落在手边，四人的脸上还带着狞笑，咽喉竟也是被一剑刺

穿的！

再看虞二拐子，也已倒在角落里的一个柱子旁，他的双手紧握，似乎还握着满把暗器。

但暗器还未发出，他也已被一剑刺穿咽喉！

李寻欢也不知是惊奇，还是欢喜，只是不住喃喃道：“好快的剑……好快的剑……”

若在两日以前，他实在猜不出普天之下，是谁有这么快的剑法，昔年早称当代第一剑客

的天山‘雪鹰子’，剑法虽也以轻捷飘忽见长，但出手绝不会有如此狠辣，何况自从鹰愁涧

一役之后，这位不可一世的名剑客已封剑归隐，到如今只怕也埋骨在天山绝顶，亘古不化的

冰雪下了。

至于昔日纵横天下的名侠，沈浪，熊猫儿，王怜花，据说早已都买舟入海，去寻海外的

仙山，久已不在人间了。

何况他们用的都不是剑！

除了这些人之外，李寻欢实在想不出世上还有谁的剑如此快，直到现在，他已知道是还

有这么一个人的。

就是那神秘、孤独，而忧郁的少年阿飞！

李寻欢闭起眼睛，仿佛就可以看到他落寞的走入这屋子里，极乐峒的护法童子们立刻迎

了上去，将他包围。

但他们的金镞褪下，面上的狞笑还未消失，阿飞的剑已如闪电，如毒蛇般将他们的咽喉

刺穿。

虞二拐子在一旁想发暗器，他以轻功和暗器成名，手脚自然极快，但他的手刚抓起暗器

，还未发出，剑已飞来，一剑穿喉！

李寻欢叹了口气，喃喃道：“玩具，居然有人说他的剑像玩具……”

他忽然发现柱子上有用剑尖划出来的字：“你替我杀了诸葛雷，我就替你杀这些人，我

不再欠你的债了，我知道一个人绝不能欠债！”

看到这里，李寻欢不禁苦笑道：“我只替你杀了一个人，你却替我杀了六个，你知道一

个人不能欠债，为何要我欠你的债呢？”他又接着看下去！

“我替你杀的人虽多些，但情况不同，你杀的一个足可抵得上这六个，所以你也不欠我

，我也不愿别人欠我的债！”

李寻欢失笑道：“你这帐算的不太精明，看来以后做不得生意。”

柱子上只有这几句话，却还有个箭头。

李寻欢自然立刻顺着这箭头所指的方向走过去，刚走进一扇门，他就听到了一声惊呼！

有柄很亮的剑，剑尖正指着他！

剑尖，在微微的颤抖着！

握剑的是个很发福的老人，胡子虽还没有白，但脸上的皱纹已很多，可见年纪已不小了

。

这老人双手握剑，对着李寻欢大声道：“你……你是什么人？”

他虽然尽量想说得大声些，可是声音偏偏有些发抖。

李寻欢忽然认出他是谁了，微笑道：“你不认得我人？”

老人只是在摇头。

李寻欢道：“我却认得你就是这里的老板，十年前，你还陪过我喝了几杯酒哩。”

老人目中的警戒之色已少了些，双手却还是紧握着剑柄，道：“客官贵姓？”

李寻欢道：“李，木子李。”

老人这才长长吐口气，手里的剑也‘当’的落在地上，展颜道：“原来是李……李探花

，老朽已在这里等了半天了。”

李寻欢道：“等我？”

老人道：“方才有位公子……英雄，杀了很多……恶人，却留下个活侍，交给老朽看

守，说是有位李探花就会来的，要老朽将这人交给李探花，若是此间出了什么差错，他就会

来……来要老朽的命。”

李寻欢道：“人呢？”

老人道：“在厨房里。”

厨房并不小，而且居然很干净，果然有个人被反绑在椅子上，长得很瘦小，耳边还有撮

黑毛。

李寻欢早已想到阿飞就是要将这入留给他拷问的，但这入却显然未想到还会见到李寻欢

，目中的惊惧之色更浓，嘴角的肌肉也在不停的抽搐着，却说不出话来——阿飞不但紧紧的

绑住了他，还用布塞住了他的嘴。

他显然是怕这入用威胁利诱的话来打动这老人，所以连嘴也塞住，李寻欢这才发觉他居

然还很细心。

但他为什么不索性点住这入的穴道呢？

李寻欢手里的刀光一闪，只不过是挑去了这入嘴里塞住的布而已，这入却已几乎被吓晕

了。

他想求饶，但嘴里乾得发麻，一个字也说不出话来。

李寻欢也没有催他，却在他对面坐下，又请那老人将外面的酒等全都搬了进来，他倒了

杯酒喝下去，才微笑着道：“贵姓？”

那人脸已发黄，用发乾的舌头舐着嘴唇，嘎声道：“在下洪汉民。”

李寻欢道：“我知道你喝酒的，喝一杯吧。”

他居然又挑断了这人身上绑着的绳子，倒了杯酒递过去，这人吃惊的张大了眼睛，用力

捏着自己被困得发麻的手臂，既不敢伸手来接这杯酒，又不敢不接。

李寻欢笑着道：“有人若请我喝酒，我从来不会拒绝的。”

洪汉民只有接过酒杯，他的手直抖，虽然总算喝下去半杯酒，还有半杯却都洒到身上了

。

李寻欢叹了口气，喃喃道：“可惜可惜……你若也像我一样，找把刀来刻刻木头，以后

手就不会发抖，雕刻可以使手稳定，这是我的秘诀。”

他又倒了两杯酒，笑道：“佳人不可唐突，好酒不可糟塌，这两件事你以后一定要牢记

在心。”

洪汉民用两只手端着酒杯，还生怕酒泼了出来，赶紧用嘴凑上去，将一杯酒全喝了个乾

净。

李寻欢道：“很好，我一生别的都没有学会，只学会了这两件事，现在已全都告诉你

，你应该怎么样来感谢我？”

洪汉民道：“在下……在下……”

李寻欢道：“你也用不着做别的事，只要将那包袱拿出来，我就很满意了。”

洪汉民的手又一抖，幸好杯子里已没有酒了。

他长长吸进了一口气，道：“什么包袱？”

李寻欢道：“你不知道？”

洪汉民脸上很尽力地挤出了一丝微笑，道：“在下真的不知道。”

李寻欢摇着头叹道：“我总以为喜欢喝酒的人都比较直爽，可是你……你实在令我失望

。”

洪汉民陪笑道：“李……李大侠只怕是误会了，在下的确……”

李寻欢忽然沉下脸，道：“你喝了我的酒，还要骗我，把酒还给我吧。”

洪汉民道：“是，是……在下这就去买。”

李寻欢道：“我只要你方才喝下去的两杯，买别的酒我不要。”

洪汉民怔了怔，用袖子直擦汗，吃吃道：“但……但酒已喝在肚子里，怎么还呢？”

李寻欢道：“这倒容易。”

刀光一闪，小刀已抵住了洪汉民的胸膛。

李寻欢冷冷道：“酒既然在你肚子里，我只要将你的肚子剖开就行了。”

洪汉民脸色发白，勉强笑道：“李大侠何必开小人的玩笑。”

李寻欢道：“你看我这像是开玩笑？”

他的手微微用了些力，将小刀轻轻在洪汉民的胸膛上一刺，想将他的胸膛刺破一点，让

他流一点血。

因为只有懦夫才会说谎，而懦夫一看到自己的血，就会被骇出实话了，这道理谁也不会

比李寻欢更清楚。

谁知道刀尖刺下，竟好像刺在一个石面上，洪汉民还是满面假笑，似

乎连一点感觉都没

有。

李寻欢目光闪了闪，手已停了下来，这懦夫居然刀枪不入，李寻欢居然也并没有吃惊。

他反而微笑着道：“你在江湖中混了已有不少时候了吧。”

洪汉民想不到他忽然会问出这句话来，怔了怔，陪笑道：“已有二十年了。”

李寻欢道：“那么你总该知道江湖中有几件很神奇的宝物，这些宝物虽很少有人能真的

见到，但却已传说多年，其中有一件就是……”

他眼睛盯着洪汉民，一字字接着道：“就是金丝甲，据说此物刀枪不入，水火不伤，你

既已在江湖中混了二十年，总该听说过。”

洪汉民的脸已经变得好像一块抹布，跳起来就想逃。

他的身法并不慢，踪身一掠到了门口，但他正要窜出门的时候，李寻欢也已站在门口了

。

洪汉民咬了咬牙，一转身就解下了条亮银链子枪，银光洒开，链子枪毒蛇般向李寻欢刺

了过去。

看来他在这柄枪上至少已有二三十年的功夫，这一招刺出，软软的链子枪竟被抖得笔直

，带着劲风直刺李寻欢的咽喉。

只听‘当’的一声，李寻欢只抬了抬手，他手里还拿着酒杯，就用这酒杯套住了枪尖。

也不知怎地，枪尖竟没有将酒杯击碎。

李寻欢笑道：“以后若再有人劝我戒酒，我一定要告诉他喝酒也有好处的，而且酒杯还

救过我一次命。

洪汉民就像石头人般怔在那里，满头汗落如雨。

李寻欢道：“你若不想打架了，就将身上的金丝甲脱下来作酒资吧，那勉强也可抵得过

我的两杯酒了。”

洪汉民颤声道：“你……你真要……”

李寻欢道：“我倒并不是真的想要这东西，你能趁我不备，将包袱偷走，也算你的本事

，但你却不该对别人说包袱是我拿的，我这人最不喜被人枉。”

洪汉民道：“不错，包袱是……是小人拿的，包袱里也的确就是金丝甲，可是……可是

……”

他非但已急得说不出话，连眼泪都快被急了出来。

李寻欢道：“金丝甲虽然是防身至宝，但你得了有什么用呢？你就算穿着十件金丝甲，

我一刀还是可以要你的命，你何必为了它拼命？”

他叹息接着道：“世间的宝物，唯有德者居之，这种东西更不是你们这种人应该有的，

你将它送给我，也许还可以多活几年。”

洪汉民嗟声道：“小人也知道不配有这种东西，但小人也并不想将之据为己有……”

李寻欢道：“难道你本来就想将它送给别人么？送给谁？”

洪汉民咬着牙，连嘴唇都被咬出血来。

李寻欢悠然道：“我有很多法子能要人说实话，可是我并不喜欢用，所以我希望你莫要

也逼我用出来。”

洪汉民终于长长叹了口气，道：“好，我说。”

李寻欢道：“你最好从头说起。”

洪汉民沉吟着道：“李大侠可知道有个‘神偷’戴五么？这种下五门的小贼，李大侠也

许不会知道的。”

李寻欢笑道：“我非但知道这人，而且还认得他，他的轻功和手上功夫都算不弱，而且

酒量也很不错。”

洪汉民道：“这‘金丝甲’，就是他不知从那里偷来的。”

李寻欢道：“哦？那么，又怎会到了你们手上呢？”

洪汉民道：“他和诸葛雷本来也是老朋友，我们在张家口遇见了他，就在一起喝酒，他

大醉之下，拿金丝甲出来吹嘘，诸葛雷瞧着眼红，就……就……”

李寻欢板着脸道：“你们既然做得出这种不要脸的事，难道还不好意思说出来吗？”

洪汉民垂下头叹道：“戴五明知这金丝甲现在是江湖中每个人都想得到的宝物，他既然

身怀此物，本不该喝醉的。”

李寻欢冷冷道：“他并不是不该喝酒，而是不该交错了朋友。”

洪汉民惨白的脸，居然也有些发红。

李寻欢道：“这金丝甲虽然号称是‘武林三宝’之一，其实并没有太大用处，因为除了

两个势均力敌的高手相争时用得着它之外，一般人得到它还是难免送命，我倒不懂它为什么

会忽然变得如此抢眼了，这其中是否另有原因？”

洪汉民道：“不错，这其中的确有个秘密……其实这秘密现在已不能算是秘密了，只因

……”

他刚说到这里，这酒店的主人已端着两壶酒进来，陪笑道：“刚温好的酒，探花大人先

喝一杯再说话吧。”

李寻欢苦笑道：“你若想我下次再来照顾你的生意，最好再也莫要叫我这名字，我一听

这四个字，连酒都喝不下去了。”

酒杯还在他手上，他满满倒了一杯，只觉一阵酒香扑鼻而来，他脸色立刻又开朗了，展

颜道：“好酒。”

他将这杯酒喝了下去，又弯下腰咳嗽起来。

老人叹息着，端了张椅子过来扶着李寻欢坐下，道：“咳嗽最伤身子，要小心些，要小

心些……”

他苍老的面上忽然露出了一丝微笑，接着道：“但这酒专治咳嗽，客官你喝了，以后包

管不会再咳嗽了。”

李寻欢笑道：“酒若能治咳嗽，就真的十全十美了，你也喝一杯吧。”

老人道：“我不喝。”

李寻欢道：“为什么？卖饺子的人宁可吃馒头也不愿吃饺子，卖酒的人难道也宁可喝水

，却不喝酒么？”

老人道：“我平常也喝两杯的，可是……这壶酒却不能喝。”

他呆滞的目光竟也变得锐利狡黠起来。

李寻欢却似未曾留意，还是微笑着问道：“为什么？”

老人盯着他手里的小刀，缓缓道：“因为喝下我这杯酒后，只要稍为一用真力，酒里的

毒立刻就要发作，七孔流血而死！”

李寻欢张嘴结舌，似已呆了。

洪汉民又惊又喜，道：“想不到你居然会来帮我的忙，日后我必定重重酬谢。”

老人冷冷道：“你不必谢我。”

洪汉民面色微变，陪笑道：“前辈真人不露像，莫非也想要……”

他嘴里说着话，掌中的链子枪又已飞舞而出。

老人怒叱一声，佝偻的身子，竟似忽然暴长了一尺，左手一反，已抄着了枪头，厉声道

：“就凭你也敢跟我老人家动手？！”

这胆小怕事的糟老头子，在瞬间就仿佛变了个人似的，连一张脸都变得红中透紫，隐隐

有光。

洪汉民看到他这种奇异的面色，忽然想起一个人来，失声惊呼道：“前辈饶命，小人不

知道前辈就是……”

他请求饶已迟了，呼声中，老人的右拳已击出，只听‘砰’的一声，洪汉民的身子竟被

打得飞了出来，缠在手上的链子也断成两截，鲜血一路溅了出来，他

身上撞在墙上，恰好落

在灶上的大铁锅里。

这一拳的力道实在惊人。

李寻欢叹了口气，摇着头道：“我早就说过，你有了这件金丝甲，反而会死得快些。”

老人将半截链子枪甩在地上，出神的望着洪汉民的尸身，脸上的皱纹又一根根现了出来

，喃喃道：“你已有二十年没有杀人了，是吗？”

老人轻身望着他，道：“但我并没有忘记如何杀人，是吗？”

李寻欢道：“你为了这种事杀人值得吗？”

老人道：“二十年前，我不为什么也会杀人的。”

李寻欢道：“但现在已过了二十年，你能躲过这二十年，并不容易。若为了这种事将自

己身份暴露，岂非划不来。”

老人动容道：“你已知道我是谁了？”

李寻欢笑了笑，道：“你莫忘记，‘紫面二郎’孙逵在二十年前是多么出风头的人物，

居然敢和江南七十二道水陆码头总瓢把子的妻子私奔，这种勇气我实在佩服。”

老人怒道：“此时此刻，你还敢出言不逊？”

李寻欢道：“你莫以为我这是在讽刺你，一个男人肯为了自己心爱的女子冒生命之险，

负天下之谤，甚至不惜牺牲一切，这种男人至少已不愧是个男人，我本来的确对你很佩服的

，可是现在……”

他摇了摇头，长叹道：“现在我却失望得很，因为我想不到紫面二郎居然也是个鬼鬼崇

崇的小人，只敢在暗中下毒，却不敢以真功夫和人一决胜负。”

孙逵怒目望着他，还未说话，突听一人笑道：“这你倒莫要冤枉了他，下毒也要有学问

的，就凭他，还没有这么大的本事。”

这是个女子的声音，而且很动听。

李寻欢微笑道：“不错，我早该想到这是蔷薇夫人的手段了，李寻欢能死在二十年前名

满江湖的美人手上倒也不虚此生。”

那声音吃吃笑道：“好会说话的一张嘴，我若在二十年前遇到了你，只怕就不会跟他私

奔了。”

笑声中，她的人已扭动着腰肢走了出来。

过了二十年之后，她还并不显得太老，眼睛还是很有风情，牙齿也还很白，可是她的腰

她实在已没有腰了，整个人就像是一个并不太大的水缸，装的水最多也只不过能灌两亩

田而已。

李寻欢的表情看来就像是刚吞下一个鸡蛋。

这就是蔷薇夫人？他简直无法相信。

美人年华老去，本是件很令人惋惜，令人伤感的事，但她若不知道自己再也不是双十年

华，还拼命想用束腰扎紧身上的肥肉，用脂粉掩盖着脸上的皱纹，那就非但不再令人伤感，

反而令人恶心可笑。

这道理本来再也明显不过，奇怪的是，世上大多数女人，对这道理都不知道——也许是

故意拒绝知道。

蔷薇夫人穿着的是件红缎的小皮袄，梳着万字髻，远远就可以嗅到一阵阵刨花油的香气

。

她望着李寻欢笑道：“好一位风流探花郎，果然是名不虚传，我已经有二十年没有瞧见

过这么神气的男人了，可是二十年前……”

她叹了口气，接着道：“二十年前我们家里却总是高朋满座，那时侯江湖道上的少年英

雄，风流剑客，有那一个不想来拜访拜访我？只要能陪我说两句话，看我一眼，他们就好像

吃了人□果似的，开心得要命，你不信问他好了。”

孙逵沉着脸，抱定主意不开口。

李寻欢望着蔷薇夫人脖子上就像风中蔷薇般在抖动着的肥肉，再看看孙逵，暗中不禁叹

息。

他已看出这老人这二十年的日子并不好过。

蔷薇夫人又叹了口气，道：“可是这二十年来，实在把我熬苦了，每天躲在屋子里，连

人都不敢见，我真后悔怎样会跟着这没出息的男人逃走的。”

孙逵忍不住也长长叹息了一声，喃喃道：“谁不后悔，谁是王八蛋。”

蔷薇夫人叫了起来，跳着脚道：“你在说什么？你说？！老娘放着好日子不过，跟着你

到这个鬼地方来受苦，一个如花似玉的大美人，被你糟塌成这个样子，你还有什么好后悔的

，你说，说呀。”

孙逵鼻子里直抽气，嘴又紧紧闭了起来。

蔷薇夫人道：“探花郎，你说，这种男人是不是没有良心，早知道他会变成这样子，那

时我还不如……不如死了好些。”

她拼命用手揉着眼睛，只可惜连一滴眼泪也没有揉出来。

李寻欢笑道：“幸好夫人没有死，否则在下就真的要遗憾终生了。”

蔷薇夫人娇笑道：“真的么？你真的这么想见我？”

李寻欢道：“自然是真的，像夫人这么胖的美人，到哪里才能找到第二个？”

蔷薇夫人脸都气白了，孙逵却忍不住笑了起来。

李寻欢道：“其实夫人得到这件金丝甲也没有用的，因为就算将夫人从中间分成两半，

也穿不上它。”

蔷薇夫人咬着牙，道：“你……我若让你死得痛快了，我就对不起你。”

她自头上拔下了一根很细很尖的金簪，咬着牙走向李寻欢，李寻欢居然还是安坐不动，

稳如泰山。

孙逵皱眉道：“金丝甲既已到手，我们还是赶快办正事去吧，何必跟他过不去？”

蔷薇夫人吼道：“老娘的事，用不着你管！”

李寻欢竟真的已不能动，眼睁睁的望着她。

谁知她刚冲到李寻欢面前，刚想将那根金簪刺入他的眼睛，孙逵忽然从后面飞起一脚，

将她踢上屋顶。

她百把斤重的身子撞在屋顶上，整个屋子都快被她震跨了，等她跌下来的时候，已只剩

下半口气。

李寻欢也有些惊讶，忍不住问道：“你难道是为了救我而杀她的？”

孙逵恨恨道：“这二十年来，我已受够了她的气，已经快被她缠疯了，我若不杀了她，

不出半年就要被她活活逼死。”

李寻欢道：“但这是你自己心甘情愿的，你莫忘记，二十年前……”

孙逵道：“你以为是我勾引她的，你以为我想带着她私奔？”

李寻欢道：“难道不是？”

孙逵叹道：“我遇见她的时候，根本不知道她是杨大胡子的老婆，所以才会跟她……”

他咳嗽了两声，才接着道：“谁知她竟吃定了我，非跟我走不可，那时杨大胡子已带着

二三十个高手来了！我不走也不行了。”

李寻欢道：“至少她是真的喜欢你，否则她为什么要这样做？”

孙逵道：“喜欢我？嘿嘿……”

他咬着牙冷笑道：“后来我才知道，我只不过是她拉到的替死鬼，原来她早就趁杨大胡

子出关的时候，姘上了一个小白脸，而且有了孩子，她怕杨大胡子回来后无法交帐，就卷着

些细软和那小白脸私奔了。”

李寻欢道：“哦？原来其中还有这么段曲折。”

孙逵道：“谁知那小白脸却又将她从杨胡子那里偷来的珠宝偷走了一大半，她人财两空

，正不知怎样好，恰巧遇上了我这倒霉鬼。”

李寻欢道：“你既然知道这件事，为何不向别人解释？”

孙逵苦笑道：“这是她后来酒醉时才无心泄露的，那时生米早已煮成熟饭，我再想解释

已来不及了。”

李寻欢道：“她那孩子呢？”

孙逵闭着嘴不说话。

李寻欢叹息了一声，道：“既然如此，你早就该杀她了，为什么要等到现在？”

孙逵还是不说话。

李寻欢道：“我反正已离死不远，你告诉我又有什么有关系？”

孙逵沉吟了很久，才缓缓道：“开酒店有个好处，就是常常可以听到一些有趣的事……

你可知道近来江湖中最有趣的事是什么？”

李寻欢道：“我又没有开酒店。”

孙逵四下望了一眼，就好像生怕有人偷听似的。

然后他才压低声音道：“你可知道，三十年前横行天下的‘梅花盗’又出现了！”

‘梅花盗’这三个字说出来，李寻欢也不禁为之动容。

孙逵道：“梅花盗横行江湖的时候，你还小，也许还不知道他的厉害，但我却可以告诉

你，当时江湖中没有一个人不知道他的，连点苍的掌门，当时号称江

湖第一剑客的吴问天，
也都死在他手上。”

他歇了口气，又道：“而且此人行踪飘忽，神鬼莫测，吴问天刚扬言要找他，第二天就

死在自己的院子里，全身一无伤痕，只有……”

说到这里，他忽然停了下来，又四下望了一眼，像是生怕那神鬼难测的‘梅花盗’会在

他身后忽然出现。

但四下却是一片死寂，甚至连雪花飘在屋顶上的声音，都听得到，孙逵这才吐出口气，

接着道：“只有胸前多了五个像梅花般排列的血痕，血痕小如针眼，人人都知道那是梅花盗

的标志，但却没有人知道他用的究竟是件极毒辣的暗器？还是件极厉害的出门兵器？因为和

他交过手的人，没有一个还能活着的，所以也没有人知道他的本来面目。”

他语声刚停下来，忽又接着道：“大家只知道他必定是个男的。”

李寻欢道：“哦？”

孙逵道：“因为他不但劫财，还要劫色，江湖中无论黑白两道，都恨他入骨，却拿他一

点法子也没有，但只要有人说要和他作对的话，不出三天，必死无疑，胸前必定带着他那

独门的标志。”

李寻欢道：“凡是死在他手上的人，致命的伤痕必在前胸，是么？”

孙逵道：“不错，前胸要害，本是练家子防卫最严密之处，但那梅花盗却偏偏要在此处

下手，从无例外，好像若不如此，就不足以显出他的厉害。”

李寻欢笑了笑，道：“所以你认为只要穿上这件金丝甲，就能将梅花盗制住，只要你能

将梅花盗制住，就可以扬眉吐气，扬名天下，黑白两道的人都会因此而感激你，再也没有人

会找你算那笔老帐了。”

孙逵目光闪动，道：“江湖中人人都知道，只要能躲得过他前胸致命之一击，就已先立

于不败之地，就有机会将他制住！”

他面上神采飞扬，接着道：“因为他这一击从未失手，所以他作此一击时，就不必留什

么退路，对自己的防卫必定疏忽。”

李寻欢道：“听来倒像是蛮有道理……”

孙逵大笑道：“若是没有道理，江湖中也不会那么多人一心想将这金丝甲弄到手了。”

李寻欢道：“可是你在这里种种花，喝喝酒，你的对头早已渐渐将你忘怀了，你的日子

难道过得还不够舒服么？为什么还要找这些麻烦呢？”

第四章 美色惑人意

第四章 美色惑人意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四章 美色惑人意

孙逵笑道：“你懂得什么？我若能将梅花盗置之于死地，非但从此扬眉吐气，而且……

而且那好处也不知有多少。”

李寻欢道：“还有什么好处？”

孙逵道：“梅花盗自从在三十年前销声匿迹之后，江湖中人本都以为他已恶贯满盈，谁

知半年多以前他竟忽又出现，就在这短短七、八个月里，他已又做了七八十件巨案，连华山

派掌门人的女儿，都被他糟蹋了。”

李寻欢叹道：“此人算来已该有七十左右，想不到兴趣居然还如此浓厚。”

孙逵道：“自从他再次出现后，江湖中稍有资产的人，都已人人自危，稍有姿色的女子

，更是寝食难安……”他顿了顿接道：“所以已有九十余家人在暗中约定，无论谁杀了梅花

盗，他们就将自己的家财分出一成来送给他，这数目自然极为可观。”

李寻欢道：“这就是那已不成为秘密的秘密么？”

孙逵点了点头，又道：“除此之外，江湖中公认的第一美人也曾扬言天下，无论僧俗老

少，只要他能除去梅花盗，她就嫁给他。”

李寻欢叹了口气，苦笑道：“财色动人心，这就难怪你放着好好的日子不过，要来淌这

趟浑水了，也就难怪你要杀了自己的老婆，现在，看来只怕要轮到我了。”

孙逵道：“凭良心讲，我也觉得你死得很冤枉，可是又非杀了你不可。”

李寻欢忽然笑了，悠然道：“凭良心讲，你觉得杀我是件很容易的事么？”

孙逵的铁拳已将举起，此刻又不禁放下，瞪着李寻欢望了半晌，嘴角渐渐露出了一丝微

笑，道：“象你这样的人居然能活到现在，可见要杀你实在不容易，但是现在……”

忽然间，门外传来一阵响亮的笑声。

一人大笑道：“凭良心讲，你看他现在象是中了毒的样子么？”

孙逵一惊，厨房的小门前，不知何时已站着个青衣人，他身材并不矮，也不太高，神情

悠闲而潇洒，一张脸却是青渗渗，阴森森的，仿佛戴着面具，又仿佛这就是他本来的面目。

他背负着双手，悠然踱了进来，喃喃叹着道：“一个人若想在酒徒的酒中下毒，那么无

论多么愚蠢的事他只怕都能做得出来了……你说是么？”

最后一句话他是问李寻欢的，李寻欢忽然发现这人竟有双最动人的眼睛，和他的脸实在

太不相衬。

那就象是嵌在死猪肉上的两粒珍珠似的。

李寻欢望着这双眼睛，微笑着道：“和赌鬼赌钱时弄鬼，在酒鬼酒中下毒，当着自己的

老婆说别的女人漂亮——无论谁做了这三件事，都一定会后悔的。”

青衣人冷冷道：“只可惜他们后悔时大多已来不及了。”

孙逵呆呆地望着他们，忽然冲过去攥起了那只酒壶。

李寻欢微笑道：“你用不着再看，酒中的确有毒，一点也不假。”

孙逵嘎声道：“那么你……”

李寻欢道：“酒中是否有毒，别的人也许看不出，但象我这样的酒鬼，用鼻子一嗅就知

道酒味是否变了。”

他笑着接道：“这也是喝酒的好处，不喝酒的人都应该知道。”

孙逵道：“但……但我明明看到你将那杯酒喝下去的。”

李寻欢淡淡笑道：“我虽然喝了下去，但咳嗽时又全都吐出来了。”

孙逵身子一震，手里的酒壶口当的掉在地上。

青衣人道：“看来他现在已觉得很后悔，但是已来不及了。”

孙逵怒吼一声，吼声中已向这青衣人攻出三拳。

这二十年来，他非但未将武功搁下，反而更有精进，这一拳招沉力猛，拳风虎虎，先声

已夺人。

任何人都可以看出，他这三拳虽然未必能击石如粉，但要将一个人的脑袋打碎，却是绰

绰有余。

那青衣人全身都似已在拳风笼罩之下，眼看非但无法招架，简直连闪避都未必能闪避得

开。

谁知他既未招架，也未闪避，只是轻轻一挥手。

他出手明明在孙逵之后，但也不知怎地，孙逵的拳头还未沾着他衣裳，他这一掌已掴在

孙逵脸上。

他只不过象拍苍蝇似的轻轻掴了一掌，但孙逵却杀猪般狂吼了起来，一个筋斗跌倒在地

上。

等他挣扎着想爬起来，左边的半边脸已肿起了半尺高，红里发紫，紫中透明，连眼睛都

已被摔到旁边去了。

青衣人淡淡道：“凭良心讲，你死得也实在有些冤枉，我本来并不想杀你的，可是我这

双手……”

孙逵没有肿的半脸上连一丝血色都没有，每一根肌肉都在扭紧着，衬着另半边脸上一堆

死肉，那模样真是说不出的狰狞可怕。

他剩下的一只眼睛里更充满了惊惧之色，望着青衣人的一双手，嘶声道：“你的手……

你的手……”

青衣人手上，戴着双暗青色的铁手套，形状看来丑恶而笨拙，但它的颜色却令人一看就

不禁毛骨悚然。

孙逵目中的惊惧已变为绝望，声音也越来越微弱，喃喃道：“我究竟作了什么孽？竟叫

我今日还见着青魔手？……李……李探花，你是个好心人，求求你杀了我吧，快杀了我吧。

”

李寻欢仍坐在那里没有动，眼睛也盯在青衣人的那双手上，只不过用脚尖将那半练子枪

头拨到孙逵的手边。

孙逵挣扎着拾起了它，颤声道：“谢谢你，谢谢你，我死也忘不了你的好处。”

他用尽全身力气，将那半截练子枪头插入了自己的咽喉，自喉头溅出来的鲜血，已变为

紫黑色的，就象是从阴沟里流出来的泉水。

李寻欢阖起眼睛，叹了口气，黯然道：“武林有七毒，最毒青魔手……这话看来倒没有

夸张。”

青衣人也在望着自己的一双手，居然也叹了口气道：“别人都说挨了青魔手的人生不如

死，只想越快死越好，的确没有夸张。”

李寻欢目光移到他脸上，沉声道：“但阁下却并非‘青魔’伊哭。”

青衣人道：“你怎知道我不是，你认得他？”

李寻欢道：“嗯。”

青衣人似乎笑了笑，道：“我倒也并不是想冒充他，只不过是他的……”

李寻欢道：“伊哭没有徒弟。”

青衣人道：“谁说我是他的徒弟，就凭他，做我的徒弟都不配。”

李寻欢道：“哦？”

青衣人道：“你以为我在吹牛？”

李寻欢淡淡道：“我对阁下的来历身份并没有兴趣。”

青衣人动人的眼睛忽然发出了锐利的光，瞪着李寻欢道：“你对什么

有兴趣？金丝甲？

”

李寻欢没有回答，只是缓缓抚摸着手里的小刀。

青衣人目光也落在这柄小刀上，道：“别人都说你‘出手一刀，例不虚发’，这话不知

有没有夸张？”

李寻欢道：“以前也有很多人对这句话表示怀疑。”

青衣人道：“现在呢？”

李寻欢目中闪过一丝萧索之意，缓缓道：“现在人都已死了！”

青衣人默然半晌，忽然笑了起来。

他笑的声音很奇特，就象是硬逼出来的，笑声虽很大，他面上却仍死鱼般全无表情，道

：“老实说，我的确想试试。”

李寻欢道：“我劝你最好不要试。”

青衣人顿住笑声，又瞪了李寻欢几眼，道：“金丝甲就在锅里那死人身上，是吗？”

李寻欢道：“嗯。”

青衣人道：“现在我若去动那死人，那么……”

李寻欢打断了他的话，道：“那么你只怕也要变成死人了！”

青衣人又笑了笑，道：“我并不是怕你，只不过我这人天生不喜欢赌博，也不喜欢冒险

。”

李寻欢道：“这是种好习惯，只要你能保持，一定会长命的。”

青衣人目光闪动着，道：“但我总有法子能令你将这金丝甲让给我

的。”

李寻欢道：“哦？”

青衣人道：“你总该知道，这‘青魔手’乃是伊哭采金铁之英，淬以百毒，锻冶了七年

才制成的，可说是武林中最霸道的兵刃之一。”

李寻欢道：“百晓生作‘兵器谱’，青魔手排名第九，可算珍品。”

青衣人道：“那么，我若将这青魔手送给你，你肯不肯将金丝甲让给我？”

李寻欢沉默了半晌，望着手里的小刀，缓缓道：“我这把小刀只不过是太冶的铁匠，花

了三个时辰打好的，但百晓生品评天下兵器，小李飞刀却排名第三！”

青衣人长长叹了口气，道：“你的意思是说，兵器的好坏并没有关系，主要的是要看用

兵器的是什么人。”

李寻欢微微笑道：“阁下是聪明人。”

青衣人道：“所以你不肯。”

李寻欢道：“我若想要它，现在它就不会在你的手上了！”

青衣人沉吟了半晌，忽然自怀中取出个长而扁的匣子。

他将这匣子慎重地放在桌上，用两只戴着铁手套的手，笨拙地将匣子打开，立刻便有一

阵剑气‘字形左‘石’右‘乏’入肌肤。

这黝黑的铁匣子里，竟是柄寒光照人的短剑。

青衣人道：“宝剑赠英雄，这柄‘鱼肠剑’，天下无双，总该能配得过你了吧。

李寻欢动容道：“阁下莫非是‘藏剑山庄’藏龙老人的子弟？”

青衣人道：“不是。”

李寻欢道：“那么，阁下这柄剑是哪里来的？”

青衣人道：“老龙已死了，这是他儿子游龙生送给我的。”

李寻欢道：“鱼肠剑上古神兵，武林重宝，‘藏剑山庄’也以剑而名，若非因为藏龙老

人与少林，武当，昆仑三大派的掌门人俱是生死之交，此剑早已被人夺去，虽是如此，藏剑

山庄为了此剑还是不知经过多少次浴血战，那游少庄主又怎会将这传家之宝轻易送人呢？”

青衣人冷冷一笑，道：“莫说是柄剑，我就算要他将头颅送给我，他也绝不会拒绝的，

你信不信？”

李寻欢沉默了半晌，道：“此剑价值只怕还在金丝甲之上，阁下为何要以贵易贱？”

青衣人道：“我这人天生有个脾气，越不容易到手的东西，我越想要。”

李寻欢笑了笑，道：“恰巧我也有这脾气。”

青衣人道：“你还是不肯？”

李寻欢道：“不肯。”

青衣人怒道：“你为何一定非要那金丝甲不可？”

李寻欢道：“那是我的事与阁下无关。”

青衣人仰天打了个哈哈，道：“久仰‘小李探花’一向淡泊名利，视富贵如浮云，二十

年前弃功名如粪，十年前又散尽了万贯家财，隐姓埋名，萧然出关……这样的人，为什么会

对区区一件金丝甲看得那么重呢？”

李寻欢淡淡道：“我的原因，只怕和阁下一样。”

青衣人瞪着他，道：“你莫非是为了那天下第一的美人。”

李寻欢笑了笑，道：“也许。”

青衣人也笑了，道：“不错，我也早就听说过，你对佳人和美酒，是从来不肯拒绝的。

李寻欢道：“只可惜阁下并非绝代之佳人。

青衣人笑道：“你怎知我不是？”

‘他’的笑声忽然变了，变得银铃般娇美。

笑声中，他缓缓脱下了那双暗青色的手套，露出了他的手来.....

李寻欢从来也没有见过如此美丽的手。

‘小李风流’，他这一生中，也不知和多少位绝色美人有过幽期密会，他掌中没有拿着

飞刀和酒杯的时候，也不知握过多少双春葱般的柔荑。

美人的手，大多都是美丽的。

可是他却发现无论多美的手，多多少少都有一些缺陷，有的是肤色稍黑，有的是指甲稍

大，有的是指尖稍粗，有的是毛孔稍大.....就连那使他梦牵魂萦，永生难忘的女人，那双手

也并非全无瑕疵的。

因为她的个性太强，所以她的手也未免稍觉大了些。

但现在展示在他眼前的这双手，却是十全十美，毫无缺陷，就象是一块精心雕磨成的羊

脂美玉，没有丝毫杂色，又那么柔软，增之一分则太肥，减之一分则太瘦，既不太长，也不

太短。

就算最会挑剔的人，也绝对挑不出丝毫毛病来。

青衣人柔声道：“你看我这双手是不是比青魔手好看些呢？”

她的声音也忽然变得那么娇美，就算用‘出谷黄莺’这四个字来形容，也嫌太侮辱了她

。

李寻欢叹了口气，道：“你用这双手杀人，也没有人能抵抗的，又何必再用青魔手？”

青衣人娇笑着，道：“现在我再和你谈判交换，条件是不是已好了些？”

李寻欢道：“还不够好。”

青衣人用她那毫无瑕疵的手一拉袖子，她的衣袖就断落了下来，露出一双丰盈但不

肉，纤美而不见骨的手臂。

手，本来已绝美，再衬上这双手臂，更令人目眩。

青衣人道：“现在呢？”

李寻欢道：“还不够。”

青衣人哈哈笑道：“男人都贪心得很，尤其是有本事的男人，越有本事，贪心越大……

”

她身子轻轻的扭动，说完这句话，她身上已只剩下一缕轻纱制成的内心，雾里看花，最

是销魂。

李寻欢已将没有毒的酒倒了一杯，举杯笑道：“赏花不可无酒，请。”

青衣人道：“我知道你还是觉得不够，是吗？”

李寻欢笑道：“男人都贪心得很。”

青衣人银铃般笑着，褪下了鞋袜。

任何人脱鞋子的姿态都不会好看的，但他却是例外，任何人的脚都难免有些粗糙，她也

是例外。

她的脚踝是那么纤美，她的脚更令人销魂，若说这世上有很多男人情愿被这双脚踩死也

一定不会有人怀疑的。

接着，她又露出了她那双修长的，笔直的腿。

在这一刹那间，李寻欢连呼吸都似乎已停止。

青衣人柔声道：“现在还不够么？”

李寻欢将杯中酒一饮而尽，笑道：“我现在若说够，我就是呆子了。

没有人能想象世上竟有如此完美的躯体，现在，她已将躯体毫无保留地展示在李寻欢眼

前。

她的胸膛坚挺，双腿紧并……

在这诱人的躯体后，却有三具死尸，但是非但没有减低她的诱惑，反而更平添了几分残

酷的煽动力。

那实在可以令任何男人犯罪。

唯一的遗憾是，她还没有将那青渗渗的面具除下来。

她只是用那双诱人的眼睛望着李寻欢，轻轻喘息着道：“现在总该够了吧。”

李寻欢望着她脸上的面具，微笑道：“已差不多了，只差一点。”

青衣人道：“你……你已经应该知足了。”

李寻欢道：“容易知足的男人，时常都会错过很多好东西。”

青衣人的胸膛起伏着，那一双嫣红的蓓蕾骄傲的挺立在李寻欢眼前，似乎已在渐渐涨大

……

她轻轻颤抖着道：“你何必一定要看我的脸，这么样，岂非反而增加几分幻想，几分情

趣。

李寻欢道：“我知道有很多身材很好的女人，一张脸却是丑八怪。”

青衣人道：“你看我象丑八怪么？”

李寻欢道：“那倒说不定。”

青衣人叹了口气，道：“你真是个死心眼的人，但我劝你还是莫要看到我的脸。”

李寻欢道：“为什么？”

青衣人道：“我和你交换那金丝甲后，立刻就会走的，以后只怕永远再也不会相见，你

给我金丝甲，我给你世上最大的快乐，这本是很公道的交易，谁也不吃亏，所以以后谁也不

必记着谁。”

李寻欢道：“有理。”

青衣人道：“但你只要看到我的脸后，就永远再也不能忘记我了，而我，却是一定不会

再跟你……跟你要好的，那么你难免就要终日相思，岂非自寻烦恼。”

李寻欢笑了笑，道：“你倒对自己很有自信。”

青衣人的纤手自胸膛上缓缓滑下去，带着诱人的媚笑道：“我难道不该有自信？”

李寻欢悠然道：“也许我不肯和你做这交易呢？”

青衣人似乎愣了愣，道：“你不肯？”

她终于伸起手，将那面具褪了下来。

然后，她就静静地望着李寻欢，象是在说：“现在你还不肯么？”

这张脸实在美丽得令人窒息，令人不敢逼视，再配上这样的躯体，世上实在很少有人能

抗拒。

就算是瞎子，也可以闻得到她身上散发出的那一缕缕甜香，也可以听得到她那销魂荡魄

的柔语。

那已是男人无法抗拒的了。

李寻欢不禁又叹了口气，道：“难怪尹哭那样的人会将‘青魔手’送给你，难怪游少庄

主肯心甘情愿地将他传家之宝奉献在你足下，我现在实已无法不信。”

这赤裸的绝代美人只是微笑着，没有说话。

因为她知道自己已用不着说话了。

她的眼睛会说话，她的媚笑会说话，她的手，她的胸膛，她的腿……她身上每分每寸都

会说话。

她知道自己已经足够了，若有男人还不懂她的意思，那人一定是白痴。

她在等待着，也在邀请。

但李寻欢偏偏还没有站起来，反而倒了杯酒，缓缓喝了下去，才举杯笑道：“我已经很

久没有这么样的眼福了，谢谢你。

她咬着嘴唇，垂着头道：“想不到你这样的男人，还要喝酒来壮胆。”

李寻欢笑道：“因为我知道漂亮的女人也都很不容易满足的。”

她“嚤”一声，蛇一般滑入了李寻欢的怀抱。

酒杯“当”的跌在地上，碎了。

李寻欢的手沿着她光滑的背滑了下去，但令一只手却仍握着那柄刀，短而锋利的小刀。

少女的躯体扭动着，柔声道：“男人在做这种事的时候，手里不该还拿着刀的。”

李寻欢的声音也很温柔，道：“男人手里拿着刀时，你就不该坐在他怀里。”

少女媚笑道：“你……你难道还忍心杀我？”

李寻欢也笑了，道：“一个女孩子不可以如此自信，更不可以脱光了来勾引男人，她应

该将衣服穿得紧紧的，等着男人去勾引她才是，否则男人就会觉得无趣的。”

他的手已抬起，刀锋自她脖子上轻轻划了过去，鲜血一点溅在她白玉一般的胸膛上，就

象是雪地上朵朵鲜艳的梅花。

她已完全赫呆了，柔软的躯体已僵硬。

李寻欢微笑道：“你现在还有那么大的自信，还认为我不敢杀你吗？”

刀锋，仍然停留在她的脖子上。

她的嘴唇颤抖着，那里还说得出口。

李寻欢叹了口气，道：“我希望你以后记住几件事，第一，男人都不喜欢被动的，第二

，你并没有自己想象中那么漂亮。”

少女紧咬着嘴唇，颤声道：“我.....我已经服了你了，求求你将刀拿开吧。”

李寻欢道：“我还想问你一件事。”

少女道：“你.....你说.....”

李寻欢道：“你想要的东西，有很多男人都会送给你，所以你绝不会贪图钱财，你自己

是个女人，自然也不会是为了贪图美色，那么你究竟是为了什么，才不惜牺牲一切，一心想

得到这金丝甲呢？”

少女道：“我早已说过了，越得不到的东西，我越想要.....”

李寻欢沉默了半晌，淡淡笑道：“我不将刀从你的脖子上拿开，你难道就不能将你的脖

子从我的刀上拿开吗？”

少女立刻从他怀中窜了出去，就象是一只被主人弄疼了的猫。

但过了半晌，她忽又笑了，嫣然道：“我早就知道，你还是不忍杀我的。”

李寻欢道：“哦？真的么？”

他轻抚着手里的刀锋，悠然道：“我说完这句话你若还不走，这柄刀就会插在你脖子里

，你信不信？”

少女没有再说话了。

她咬着牙，攥起了衣服，猫一般窜了出去。

只听她恶毒地骂声远远传来，道：“李寻欢你不是男人，根本就不是个人！根本就不中

用，难怪你未过门的妻子会跟你最好的朋友跑了，我现在才知道是为了什么。

大地积雪，雪光映照下，外面亮得很，但这厨房却幽暗得如同坟墓，令人再也不愿停留

片刻。

可是李寻欢却仍然静静地坐在那里，连姿势都没有变。

他目光中充满了悲哀和痛苦，那少女所说的话，就象是一根根针，深深地刺入了他的心

。

未来的妻子.....最好的朋友.....

第五章 风雪夜追人

第五章 风雪夜追人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五章 风雪夜追人

李寻欢抓起酒壶，将剩下来的酒全都灌了下去，然后就不停地咳嗽，苍白的脸上又现出

凄艳的血红色。他手抚着胸膛，凄然自语道：“啸云，诗音，我绝不怪你们，无论别人怎么

说，我都不会怪你们，因为我知道你们并没有错，所有的错，都是我一个人造成的。

忽然间，木板门砰的一响。

一个人自门外爬了进来，他看来就象是个肉球似的，腹大如鼓，全身都挤着肥肉，全身

都沾染着泥垢，头发和胡子更乱得一塌糊涂，就象是已有许多年没有洗过澡，远远就可以嗅

到一阵阵酸臭气。

他爬着滚了进来，因为他两条腿已被齐根斩断。

李寻欢皱了皱眉，道：“朋友若是来要饭的，可真是选错时候了。”

这人根本象是没听见，他虽然臃肿而残废，行动却并不呆笨，双手一按，身子一滚，已

到了炉灶前。

李寻欢讶然道：“阁下难道也是为了这金丝甲来的么。”

这人两只手又一按，蛤蟆般跳上了炉灶，尸体还在这大铁锅里，金丝甲也还在这尸体上

。

李寻欢冷冷道：“在下手里的刀并非杀不死人的，阁下若还不住手，这里只怕六又多一

个死人了。”

这人竟还是不理他，七手八脚，就将金丝甲剥了下来，看来那只不过是件金色的马甲而

已，也并没有什么神奇之处。

奇怪的是，李寻欢竟还是安坐不动，手里的飞刀也未发出，只是瞪着这怪人，目中反而

露出了惊惧之色。

只见这怪人两手紧抱着金丝甲，仰天大笑道：“鹬蚌相争，鱼翁得利，想不到这宝贝竟

到我手里了。”

李寻欢冷冷道：“在下人还在这里，刀还在手中，阁下说这话，只怕还太早了些。”

这怪人又蛤蟆般跳了下来，滚到李寻欢面前，望着李寻欢咧嘴一笑，露出了满嘴发黄的

牙齿。

他格格的笑道：“你的刀既然在手里，为什么不杀我呢。小李飞刀，例不虚发你飞刀

一出，我这残废是万万躲不开的呀。”

李寻欢也咧嘴一笑，道：“我觉得你很可爱，所以不忍杀你。”

这怪人大笑了几声，道：“你若不愿说，我就替你说吧。”

他大笑着接道：“别人都以为你没有中毒，但我却知道你是中毒了，只不过你的确很沉

得住气，所以别人都上了你的当。”

李寻欢神色不动，道：“哦。”

这怪人道：“但你却休想要我也上当，只因为我知道下在酒中的毒是既无色，也无味的

，你的鼻子就算比狗还灵，也休想闻得出。”

李寻欢望了他很久，才淡淡一笑，道：“阁下真的知道得这么清楚。”

这怪人格格笑道：“我当然知道得很清楚，因为毒就是我下的。你中毒没有，我也看得

出，你可以骗过世上所有的人，但却骗不过我。”

李寻欢的脸色虽还没有变，但眼角的肌肉已在不停地跳动，过了很久，才长长叹息了一

声，道：“一天还没有过完，我遇见出人意外的事已有六七件了，看来我今天的运气实在不

错。”

这怪人道：“阁下难道不想知道是死在什么人手上的吗。”

李寻欢道：“正想请教。”

这怪人道：“阁下博闻广见，总该知道江湖中有七个最卑鄙无耻的人……”

李寻欢失声道：“七妙人……”

这怪人哈哈大笑道：“一点也不错。这七妙人当真是男盗女娼，无耻之尤，别的武功他

们学不好，但迷香下毒，偷鸡摸狗，诱奸拐骗，这一类的功夫这江湖中却可算是首趋一指，

独步天下的了。”

李寻欢张大了眼睛望着他，道：“阁下难道也是七妙人其中之一么。”

这怪人道：“七妙人中又有个最卑鄙无耻的人，就叫做……”

李寻欢道：“妙郎君花蜂。”

这怪人笑道：“错了一点，他的全名是‘黑心妙郎君’，此人不学无术，连采花都不大

敢，只会勾引良家妇女骗财骗色，但若论起下毒的功夫来，有时连那位五毒极乐童子都要逊

他一筹。”

李寻欢道：“阁下对此人倒清楚得很。”

这怪人笑嘻嘻道：“我当然对此人清楚得很，因为我就是他，他就是我。”

李寻欢长长吸了口气，这才真的愣住了。

花蜂大笑道：“阁下很奇怪吗。妙郎君怎会是个大肉球。”

李寻欢叹道：“你阁下这样的人若也能勾引良家妇女，那些女人只怕是瞎子。”

花蜂道：“你又错了，我勾引的人非但不是瞎子，而且每个人的眼睛都美得很，只不过

一个人若被斩断了腿关在地窖里，每天只喂他一碗不加盐的猪油伴饭，他本来就算是潘安，

几年后也要变成肉球了。”

李寻欢皱眉道：“这难道是‘紫面二郎’夫妇下的毒手。”

花蜂沉吟了半晌，笑道：“他刚才讲了故事给你听，现在我也讲一个，只不过我这故事

比他曲折有趣多了。”

李寻欢道：“哦。”

花蜂道：“那年我运气不好，鬼迷了眼，竟去勾引大胡子的老婆，更倒霉的是，居然还

弄出个孩子来，所以她就非跟我跑不可了。”

李寻欢讶然道：“原来紫面二郎说的那人就是你，他就是替你背黑锅

的。”

花蜂道：“他只说错了一点。”

李寻欢道：“哦。”

花蜂道：“我并没有将她卷带出来的珠宝拐走，就算我这么想，也不行，因为这女人比

鬼还精，我根本就没机会下手。”

他叹了口气，接着道：“可是那时大胡子已发觉了此事，追踪甚急，我这人胆子最小，

就想找个人替我背黑锅，所以我就要小蔷薇去勾引紫面二郎，她本来不肯，说他的脸不白，

到后来才总算被我说动了。”

李寻欢道：“原来你两人竟是串通好的。”

花蜂道：“那时我若索性将计就计，甩手一走，倒也没事了，可是小蔷薇从大胡子那里

卷带出的珠宝实在不少，我又舍不得，所以我就跟她约好，等到这件事稍微平静些的时候，

我再来找她，将紫面二郎踢开。”

他又叹了口气，才接着道：“但我却忘了天下没有不变心的女人，她跟紫面二郎朝夕相

处，居然动了真情，等我再来找她时，他们两人竟一齐动手，将我击倒，又斩断我两条腿，

让我受了十几年的活罪。”

李寻欢皱眉道：“她为何不索性杀了你。”

花蜂苦笑道：“我若了解女人的心，也就不会变成这样子了。”

这次他叹气得更长，接着道：“以前我总以为自己很了解女人，所以才会有这种报应，

一个男人若是以为自己了解女人，他无论受什么罪都是应该的。”

李寻欢也叹息了一声，道：“这故事的确比刚才那故事有趣多了。”

花蜂道：“最有趣的一件事你还未听到哩。”

李寻欢道：“哦。”

花蜂道：“你中了我的毒，非但用不了力，而且三个时辰之内，就非死不可，所以我现

在绝不杀你，让你坐在这里慢慢享受等死的滋味。”

李寻欢淡淡道：“这倒用不着，等死的滋味，我也享受过许多次了。”

花蜂狞笑道：“但我却可以保证这必定是最后一次。”

李寻欢笑了笑，道：“既是如此，阁下就请便吧，只不过……外面风雪交加，冰雪遍地

，阁下这样子，能走得远么。”

花蜂道：“这倒不劳阁下费心，没有腿的人，也可以骑马的，我已听到外面的马嘶，而

且中气很足，想必是几匹好马。”

他大笑着往外面爬了出去，还挥着手笑道：“再见再见。”

李寻欢也微笑道：“慢走慢走，恕在下不能远送了，实在抱歉得很。”

外面马斯不绝，蹄声渐渐远去。

李寻欢静静的坐在那里，望着桌上的酒壶。

一壶酒已空了，令一壶还有酒。

李寻欢拿起酒壶嗅了嗅，又尝了一口，喃喃道：“果然是无色无味，此君下毒的本事的

确不错。”

他又喝了一大口，闭起眼睛道：“这酒也的确不错，喝一杯也是死，

喝一壶也是死，我

为何不多喝些，也免得糟蹋了如此好酒。”

他竟真的将一壶毒酒全都喝了下去。又喃喃道：“李寻欢啊李寻欢，你早就该死的，死

又何妨。但至少你总不能死在厨房里，和这些死人在一起呀。”

于是他就挣扎着站起来，摇摇晃晃地走了出去。

雪地上蹄印交错，直奔东南。

李寻欢选了一块最干净的雪地，盘膝坐了下来，又自怀中摸出那个还没有刻好的人像。

这人像已稍具轮廓了，一双眼睛似乎正在凝注着李寻欢，眉梢眼角，似乎带着淡淡的忧

郁。

李寻欢凄然一笑，道：“你何必看着我，我只不过是个不可救药的浪子，酒鬼，你嫁给

啸云是对的，错的只是我。”

他用力去刻，想完成这人像。

可是他的手已不稳，已全无力气，锋利的刀竟连木头都刻不动了。

天气幽暗，苍穹低垂，又在下雪。

李寻欢伏在雪地上不停地咳嗽，每一声咳嗽都仿佛是在呼唤。

“诗音，诗音……”

诗音听得到么。

诗音绝不会听到的，但却有人听到了。

虬然大汉背负着李寻欢，在雪地上追踪着蹄印狂奔。

“只有在两个时辰内，找到一个双腿被斩断，就象肉球一般的人，我

也许还有一线生机

。因为下毒的人必有解药。”

着是李寻欢所能说出的最后一句话。

虬然大汉几乎将每一分潜力都使了出来，眼泪已在他眼眶下凝结成冰粒，寒风迎面括来

，就象是刀。

忽然间，寒风中传来一声惨呼。

虬然大汉面色变了，微一迟疑，全力向惨呼传来的方向奔了过去，他首先发现积雪的松

林外倒着一匹马。

他窜入松林，整个人就忽然僵硬。

他总算找到妙郎君花蜂了，可是他找到的只是花蜂的尸体。

花蜂的人已变得象是个刺。，身上钉满了各式各样的暗器，有飞镖，有袖箭，有银针，

五芒珠，毒蒺藜……

虬然大汉面上也不禁露出伤感之色，这人的遭遇实在太惨，他被人锯断了两条腿又被人

象猪一般囚禁了十余年，到最后还被人当成了个活靶子。

但想到这人一死，李寻欢只怕也要陪着他死，虬然大汉的伤心立刻就变为了悲愤嘎声道

：“就是这人。”

他还抱着万一的希望，希望死的这人并不是李寻欢要找的人，但李寻欢却叹息了一声，

道：“错不了的。”

虬然大汉咬了咬牙，脱下了身上的皮袄，铺在树下，再扶着李寻欢坐

了下来，勉强笑道

：“解药也许就在他身上，他一死反而省事了，我去找找看。”

李寻欢也勉强一笑，道：“小心些，暗器大多有毒，千万莫要割破了手。”

他自己已命在俄顷，却还是一心惦记着别人的安危。

虬然大汉只觉胸中一阵热血上涌，勉强咽下了已快夺眶而出的热泪，一步窜到了花蜂的

尸体前。

只见他蹲在那边，匆忙的搜索着，但过了半晌，两只手就停顿了下来，却久久无法站起

。

李寻欢道：“没有。”

虬然大汉喉头哽咽，已说不出话。

李寻欢淡淡一笑，道：“我早就知道我绝不会有这么好的运气，他被人囚禁了十余年，

身上怎么会还带着解药呢。”

虬然大汉握紧拳头，打着自己的脑袋，喃喃道：“我若知道是谁杀了他，就有希望了，

他的解药也许就是被那人搜走的。”

李寻欢闭起眼睛，满面俱是落寞之色，道：“也许是的，也许不是……”

虬然大汉道：“可是他中的这些暗器都是极常见的，江湖中人人都可能用这些暗器，五

芒珠虽是方外人用的，但近年来也已流俗。”

李寻欢道：“嗯。”

虬然大汉道：“他身上中了这么多暗器，显然不是一个人下的手。”

李寻欢道：“嗯。”

他呼吸沉重，竟似已睡着了，对别人的安危，他虽然念念于怀，对自己的生死，他却全

未放在心里。

虬然大汉还在不停地敲打着自己的手，忽然跳了起来，大喜道：“我知道下手的人是谁

了。”

李寻欢道：“哦。”

虬然大汉奔到李寻欢面前，道：“下手的人只是一个人，这十三种暗器全是他一个人发

出来的。”

李寻欢道：“哦。”

虬然大汉道：“他中的这十三种暗器，无论任何一种都可以制他死命，但那人却硬要将

十三种暗器都钉在他身上才过瘾，这种残酷毒辣的疯子，江湖中那里还找得出第二个。”

李寻欢叹了口气，道：“不错，只有一个，就是那千手罗刹。妙郎君到头来还是要死在

女人手里。”

虬然大汉拍手道：“对了，除了千手罗刹外，别人也无法将十三种暗器同时发出来……

”

他忽然顿住语声，瞪着李寻欢，道：“你早就看出来了。”

李寻欢嘴角泛起一丝苦笑，道：“看出来又有什么用呢。千手罗刹行踪漂忽，早已不知

走到哪里去了，我们反正是找不着的。”

虬然大汉历声道：“我们无论如何也要找到他……”

李寻欢摇了摇头，道：“不必找了，你只要找些酒给我喝，让我陶然而死，我已经很感

激你，我现在已很累……非常累，只想好好地休息休息。”

虬然大汉噗地跪了下来，热泪终于忍不住夺眶而出，嘎声道：“少爷，我知道你已很累

了，这些年来，你从来也没有一天快乐过，悲伤和愁苦，的确比任何事都容易使人觉得劳累

。”

他忽然紧紧握起李寻欢的肩头，大声道：“但少爷你绝不能死，你一定要振作起来，你

若就这样不明不白的死了，死后背负着浪子，酒鬼的恶名，老爷在九泉之下也不会瞑目的。

”

李寻欢紧紧闭着眼睛，眼角的泪珠已凝成冰珠。

但他嘴角还是带着微笑，道：“浪子，酒鬼，也没有什么不好，那总比那些伪君子，假

道学好得多了，是吗。”

虬然大汉满面热泪，嘶声道：“可是……可是少爷你本该是天下最有作为的人，你的好

处谁也比不上，你为何定要如此自暴自弃，自伤自苦，为了林诗音那女人，这值得吗。”

李寻欢目中忽然射出了光芒，怒道：“住口。你竟然叫她的名字。”

虬然大汉垂下了头，黯声道：“是。”

李寻欢瞪了他半晌，又阖起眼睛，叹道：“好，你要找，我们就去找

吧，可是天地茫茫

，我们剩下的时候已不多了，你要到哪里去找。”

虬然大汉一跃而起，展颜道：“皇天不负苦心人，我们一定找得到的。”

他刚想背负起李寻欢，突然间，树上有片积雪落了下来，掉在他身上，他随手一拂，忽

然发现这片积雪上竟凝结着血花……

积雪的枯枝上，竟还有个人……

一个死人。一个赤裸裸的死人。女人。

她被人塞在树桠里，全身已冻得僵硬，一只短矛插入了她丰满的胸膛，将她钉在树上。

李寻欢他们只注意到雪地上花蜂的尸体，全没有留意到她，虬然大汉双臂一振，苍鹰般

扑了上去，将她卸了下来。

只见她脸上已结着一层冰霜，看来就象是透明的，使人完全看不出她的年纪，只能看出

她生前是个很美的女人。

李寻欢惨然一笑，道：“我们果然找到了她，这只怕也算皇天不负苦心人吧。”

虬然大汉紧握着双拳，恨恨道：“千手罗刹虽然毒辣，但这人杀了她后，为何还要剥光

她的衣服……”

李寻欢叹道：“这只怪她穿的衣服太值钱了。”

虬然大汉眼睛一亮，道：“不错，据说千手罗刹最重衣着，她身上穿的衣服，都是以金

丝织成的，还缀着明珠、美玉。”

李寻欢苦笑道：“鹿角若无茸，羚羊若无角，也不会死于猎人之手了。”

虬然大汉道：“但这人杀她，本是为了金丝甲，他得到了金丝甲这样的武林异宝还不肯

放过一件衣服，如此贪心的人，世上只怕也不会有第二个。”

李寻欢道：“不错，只有一个……”

这次虬然大汉却抢着道：“棺材里伸手，死要钱……”

李寻欢笑了笑，道：“你再拔起她身上这根短矛看看。”

这只短矛制作极精，上面还镶着块翡翠。

李寻欢道：“施耀先视钱如命，杀了人后连衣服都要剥走，他会舍得将如此值钱的短矛

留下吗。”

虬然大汉皱眉道：“江湖中用如此华贵兵刃的人本就不多，这莫非是那败家子‘花花大

少’潘小安留下来的。”

李寻欢道：“一点也不错，这正是他们两人一齐动的手。”

虬然大汉道：“这两个人一个爱财如命，一个挥金如土，完全是水火不同炉，又怎会凑

在一起的呢。”

李寻欢笑道：“潘大少是有名的派头奇大，衣、食、住、行，样样都要讲究，施耀先跟

着他走，不但白吃白喝，还可以跟着充充大爷，这种便宜事，施耀先怎会不做。”

虬然大汉一拍巴掌，展颜道：“这就好办了，在这么冷的天气里，潘大少绝不肯骑在马

上挨冻，更不会走路了，他一定要坐车，只要坐车，我们就追得

上。”林外雪地上果然还可

隐隐辨出车辙马蹄。车轮之间，竟有八尺，他们乘的显然是辆很宽敞的车。

这种车子虽舒服，却不会走得太快。

虬然大汉精神一振，放足狂奔，这次他追踪就容易多了，只需沿着大道而行，因为八尺

宽的大车绝对走不上僻道。

这时天色已暗了下来，道上全无人踪。

虬然大汉施开身法，奔行了顿饭工夫，他身上虽然背负了一个人，但步履仍极轻健，谁

也想不到有如此轻功的人竟会为人奴仆，而且，轻功如此高明的人，也绝不会是江湖的无名

之辈。

又奔行了片刻，他忽然发现前面的路上积雪平整如镜，最少已有两三个时辰没有人走过

了。

那大车怎会失踪了呢。

虬然大汉愣了半晌，又折了回去。这次他已走得慢些，而且分外留意，折回了半里路后

，他就发现大车的车辙半途拐入了一条岔路。

方才他没有留意这条岔路，因为这路两旁，古柏森森，还有石翁仲，显然是通向一个富

贵人家的陵墓。

他实在想不到会拐入这条墓道死路上来的。

这果然是条死路。

大车就停在巨大的石陵墓前，拉车的马已不见了，三个穿着羊皮袄的大汉，也倒毙在雪

地上。

车箱里斜斜躺着一个身穿重裘，面色惨白，年纪虽已有四十左右，但胡子却括得干干净净

净的中年人。

只要看他手上戴着的那价值不菲的翡翠斑指，就知道此人必定就是‘金玉堂’的败家子

潘大少。

他身旁还有两个妙龄少女的尸身，也和潘大少一样，都是被人以重手法点了死穴，车旁

的三人却是被掌力震伤内腑而死的。

这又是谁下的毒手。

虬然大汉皱眉道：“莫非是施耀先……”

他话未说完，又发现陵墓石碑旁也倒毙了一个尸身，头上光秃秃的全无寸发，仰面倒卧

在冰雪上，两只手还紧紧地抓着，象是临死前还想抓紧一样东西，却什么也没抓住。

这正是施要先，但却再也无法自棺材里伸出手来要钱了。

李寻欢忽然叹道：“一个人狂嫖滥赌都没关系，可千万不能交错朋友，否则就难免要和

潘大少一样，死了还不知是谁下的手。”

虬然大汉道：“少爷你……你难道说他是被施耀先害死的。”

李寻欢道：“你看他面色如此安详，显然是正在美人怀中享福时，就糊里糊涂被人点了

死穴，这车里只有他和施耀先，除了施耀先外，还有谁能下手。”

虬然大汉道：“可是……”

李寻欢道：“可是除了他之外，别的人面上都带着惊骇之色，显然到临死还不相信施耀

先会这毒手的，尤其是这两个女子，她们生前说不定还和施耀先有过缠绵，更不相信施耀先

会杀他们。”

他叹了口气，摇着头道：“此人重利轻红颜，竟不懂红颜比黄金还可爱得多。”

虬然大汉道：“据说施耀先指上的功力在山西首屈一指，原本就有‘一指追魂’的盛誉

，这的确象是他下的手，可是……”

李寻欢忽又道：“施耀先将潘大少当冤家的吃了也不知道有多久了，这次潘大少想要金

丝甲，施耀先吃人嘴软，也不能说不行，但金丝甲却又实在诱人，施耀先心一黑，索性就一

劳永逸，下了毒手。”

虬然大汉的话头已被打断两次，这次他等了半晌，直等到李寻欢不再说话，他才说道

：“可是施耀先现在也死了。”

李寻欢笑了笑，道：“杀人者人恒杀之，施耀先杀人的时候，说不定就有个喜管闲事的

人正在这陵墓上看着，也许施耀先发现他后，就想也将他杀了灭口，谁知杀人不成，反被人

杀了。”

虬然大汉皱眉道：“施耀先武功不若，是谁杀了他呢。”

他走上陵墓前的石级，就发现施耀先身上也没有别的伤痕，只有咽喉上多了一个洞。”

是用一柄并不锋利的剑刺穿的洞。

李寻欢伏在虬然大汉的肩头，两人凝注了半晌，一齐长长吐出了一口气，嘴角竟似露出

了笑容，齐声道：“原来是他。”

虬然大汉笑道：“飞少爷的剑比飞还快，这就难怪施耀先招架不住了。”

李寻欢闭上眼睛，微笑着道：“很好，很好，实在太好了，金丝甲到了他手上，还是物

得其主，看来那梅花盗是快倒霉了。”

虬然大汉道：“我们去找飞少爷，他一定不会走远的。”

李寻欢笑道：“你去找他有什么用。”

虬然大汉道：“解药……”

李寻欢道：“花蜂身上当真有解药，真被千手罗刹搜去了又被施耀先劫走，那么，现在

就一定还在施耀先身上，阿飞他绝不会妄取别人东西的，他只带走了那金丝甲，只不过他认

为金丝甲应该是我的。”

虬然大汉望了望那两个少女戴着的珠翠，又望了望潘大少手上的巨大翡翠斑指，叹道：

“不错，就算是遍地都是金钱，飞少爷也不会妄取一文。”

李寻欢道：“所以，解药若不在施耀先身上，我们找阿飞也没有用。”

虬然大汉手指颤抖着，开始去搜施耀先的身子，他实在很紧张，因为这已是最后的一丝

希望。”

虬然大汉将尸体都搬了下来，扶着李寻欢坐入马车。

车箱的板壁上，竟也有两行用剑尖划出来的字：

“我为你复了仇

我骑走了你的马。”

李寻欢失笑道：“我本来还断定可能是他，但现在可以断定了，只有他才是连死人的便

宜都不肯占的。”

他微笑着又道：“这孩子实在可爱，只恨我……”

他并没有说完这句话，但虬然大汉已知道他本来是想说什么的，想来解药并不在施耀先

身上。

他只恨此后再也见不到这可爱的少年了。

虬然大汉似乎再也支持不住，已快倒下。

李寻欢微笑道：“你用不着为我难受，死，并没有你想象中那么可怕，现在我除了身上

没力气之外，心里反而平静得只想喝杯酒。”

第六章 醉乡遇救星

第六章 醉乡遇救星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六章 醉乡遇救星

虬髯大汗忽然跳起来，将身上的衣裳全都脱下来，铁一般的胸膛迎着冰雪和寒风，将车

轭背在身上。

他竟象是一匹马似的将这大车拉着狂奔而去。

李寻欢并没有阻止，因为他知道他满怀的悲痛需要发泄，但车门关起时，李寻欢也不禁

流下了眼泪。

地上积雪已化为坚冰，车轮在冰上滚动，虬髯大汗并不需要花很大力气，马车已疾驰如

飞。

半个时辰后，他们已到了牛家庄。

牛家庄是个很繁荣的小镇，这时天色还未全黑，雪已住了，街道两旁的店家都有人拿着

把扫把出来扫自己门前的积雪。

大家忽然看到一条精赤着上身的大汗，拉着辆马车狂奔而来，当真吃了一惊，有的人抛

下扫把就跑。

镇上自然有酒铺，但飞驰的马车到了酒铺前，骤然间停了下来，虬髯大汗霹雳般狂吼一

声，用力往后面一靠，只听‘砰’的一声，车厢已被撞破个大洞，他一双脚仍收势不住，却

已钉入雪地里，地上的积雪，都被铲得飞激而起！

小镇上的人哪里见到过如此神力，都已骇呆了。

酒铺里的客人看到这煞神般的大汗走了进来，也吓得溜走了一大半，虬髯大汗将三条板

凳拼在一齐，又竖起张桌子靠在后面，再铺上潘大少的狐裘，才将李寻欢抱了进来，让他能

坐得很舒服。

李寻欢面上已全无一丝血色，连嘴唇都已发青，无论谁都可以看出他身患重病，快要死

的病人居然还来喝酒，这酒铺开了二十多年，却还没有见过这种客人，连掌柜的带伙计全都

在发愣。

虬髯大汗一拍桌子，大吼道：“拿酒来，要最好的酒！掺了一分水就要你们脑袋。”

李寻欢望着他，良久良久，忽然一笑，道：“二十年来，你今天才算有几分‘铁甲金刚

’的豪气！”

虬髯大汗身子一震，似乎被‘铁甲金刚’这名字震惊了，但他瞬即仰首大笑起来，道：

“想不到少爷居然还记得这名字，我却已忘怀了。”

李寻欢道：“你……你今天也破例喝杯酒吧。”

虬髯大汗道：“好，今天少爷你喝多少，我就喝多少！”

李寻欢也仰天大笑道：“能令你破戒喝酒，我也算不虚此生了！”

别人见到他们如此大笑，又都瞪大了眼睛偷偷来看，谁也想不通一个将死的病人还是什

么好开心的。

送来的酒虽非上品，但却果然没有掺水。

虬髯大汉举杯道：“少爷，恕我放肆，我敬你一杯。”

李寻欢一饮而尽，但手已拿不稳酒杯，酒已溅了出来，他一面咳嗽着，一面去擦溅在身

上的酒，一面边笑着道：“我从未糟蹋过一滴酒，想不到今日也……”

他忽又大笑道：“这衣服陪了我多年，确实我也该请他喝一杯了，来来来，衣服兄，多

承你位我御寒蔽体，我敬你一杯。”

虬髯大汉刚替他倒了一杯酒，他竟全都倒在自己衣服上。

掌柜的和店伙面面相觑，暗道：“原来这人不但有病，还是个疯子。”

两人你一杯，我一杯地喝个不停，李寻欢要用两只手紧握酒杯，才能勉强将一杯酒送进

嘴里。

虬髯大汉忽然一拍桌子，大呼道：“人生每多不平事，但愿长醉不复醒，我好恨呀，好

恨！”

李寻欢皱皱眉道：“今日你我应该开心才是，说什么不平事，说什么不复醒，人生得意

须尽欢，莫使金樽空对月！”

虬髯大汉狂笑道：“好一个人生得意须尽欢，少爷，我再敬你一杯。”

凄厉的笑声，震得隔壁一张桌上的酒都溅了出来，但笑声未绝，他又已扑倒在桌上，痛

哭失声。

李寻欢面上也不禁露出黯然之色，唏嘘道：“这二十年来，若非有你，我……我只怕已

无法度过，我虽然知道你的苦心，还是觉得委屈了你，此後但愿你能重振昔年的雄风，那么

我虽……”

虬髯大汉忽又跳起来，大笑道：“少爷你怎地也说起这些扫兴的话来了，当浮一大白。

”

他们忽哭忽笑，又哭又笑。

店掌柜的和伙计又对望了一眼，暗道：“原来两人都是疯子。”

就在这时，忽见一个人踉踉跄跄地冲了进来，扑倒在柜台上，嘎声道：“酒，酒，快拿

酒来。”

看他的神情，就象是若喝不到酒立刻就要渴死了。

掌柜的皱起眉头，暗道：“又来一个疯子。”

只见这人穿着件已洗的发白的蓝袍，袖子上胸口上，却又沾满了油腻，一双手指甲里

也全是泥污，虽然戴着顶文士方巾，但头发却乱草般露在外面，一张脸又黄又瘦，看来就象

是个穷酸秀才。

伙计皱着眉为他端了壶酒来。

这穷酸秀才也不用酒杯，如长鲸吸水般，对着壶嘴就将一壶酒喝下去大半，但忽又全都

喷了出来，跳脚道：“这也能算酒么。这简直是醋，而且还是掺了水的醋……”

那店伙横着眼道：“小店里并非没有好酒，只不过……”

穷酸秀才怒道：“你只当大爷没有银子买酒么，呸，拿去！”

他随手一抛，竟是锭五十两的官宝。

大多数家妓女和店伙的脸色，一直都是随着银子的多少而改变的，这店伙也不例外，于

是好酒立刻来了。

穷酸秀才还是来不及用酒杯，嘴对嘴的就将一壶酒全喝了下去，眯着眼坐在那里，就象

是一口气忽然喘不过来了，联动都不动，别人只道他酒喝得太急，忽然抽了筋，李寻欢却知

道他这只不过是在那里品位。

过了半晌，才见他将这口气长长透了出来，眼睛也亮了，脸上也有了光彩，喃喃道：“

酒虽然不好，但在这种地方，也只好马虎些了。”

那店伙陪着笑，哈着腰道：“这罐酒小店已藏了十几年，一直都舍不得拿出来。

穷酸忽然一拍桌子，大声道：“难怪酒味太淡，原来藏得太久，快找一坛新酿的新酒兑

下去，不多不少，只能兑三成，在弄几碟小菜来下酒。”

店伙道：“不知你老要点些什么菜。”

穷酸道：“我老人家知道你们这种地方也弄不出什么好东西来，撕一只凤鸡，再找些嫩

姜来炒鸦肠子，也就对付了，但姜一定要嫩，凤鸡的毛要去得干净。”

这人虽然又穷又酸，但吃喝起来却一点也不含糊，李寻欢越看越觉得此人有趣，若在平时，

少不得要和他萍水相交，痛饮一番，但此番他已随时随刻都有可能倒下去，又何苦再连

累别人。

那穷酸更是旁若无人，酒到杯干。

他眼睛除了酒之外，似乎再也瞧不见别的。

就在这时，突听一阵急骤的马蹄声响，骤然停在门外，这穷酸的脸色，竟也有些变了。

他站起来就想走，但望了望桌上的酒，又坐了下去，连喝了三杯，挟了块鸭肠慢慢咀嚼

，悠然道：“醉乡路常至，他处不堪行……”

只听一人大吼道：“好个酒鬼，你还想到哪里去。”

另一人道：“我早就知道只有在酒铺里才找得到他。”

喝声中，五六个人一齐冲了进来，将穷酸围住。这几人劲装急服，佩刀挂剑，看来身手

都不太弱。

一人瘦削颀长，手里提着马鞭，指着穷酸的鼻子道：“得人钱财，与人消灾，你拿了咱

们的诊金，不替咱们治病，却逃出来喝酒了，这算什么意思。”

穷酸咧嘴一笑，道：“这意思各位难道还不懂么。只不过是酒瘾大发而已，梅二先生酒

瘾发作时，就算天塌下来也得先喝了酒再说，哪有心情为别人治病。”

一个麻面大汉道：“赵老大，你听见没有，我早就知道这酒鬼不是个东西，只要银子到

手，立刻就六亲不认了。”

颀长大汉怒道：“这酒鬼的毛病谁不知道，但老四的病却非他治不可，病急乱投医，你

难道还有什么别的法子。”

李寻欢本当这些人是来寻仇的，听了他们的话，才知道这位梅二先生

原来是个江湖郎中

，光拿银子不治病的。

这些人来势汹汹，大嚷大叫，他却还是稳如泰山，坐在那里左一杯，右一杯地喝了起来

。

赵老大掌中马鞭一扬，‘刷’的将他面前酒壶卷飞了出去，厉声道：“闲话少说，现在

咱们既已找着了您，你就乖乖地跟咱们回去治病吧，只要能将老四的病治好，包你有酒喝。

”

那位梅二先生望着被摔得粉碎的酒壶，长长叹了口气，道：“你们既然知道梅二先生的

脾气，就该知道梅二先生生平有三不治。”

赵老大道：“哪三不治。”

梅二先生道：“第一，诊金不先付，不治，付少了一分，也不治。”

麻面大汗怒道：“咱们几时少了您一分银子。”

梅二先生道：“第二，礼貌不周，言语失敬的，不治，第三，强盗小偷，杀人越货的，

更是万万不治了。”

他又叹了口气，摇着头道：“你们将这两条全都犯了，还想梅二先生替你们治病，这岂

非是在痴人说梦，缘木求鱼。”

那几条大汗脖子都气粗了，怒吼道：“不治就要你的命。”

梅二先生道：“要命也不治！”

麻面大汉反手一掌，将他连人带凳子都打得滚出七八尺开外，伏在地

上，顺着嘴直流血

。

李寻欢看他如此镇定，本当他是位深藏不露的风尘异人，如今才知道他一张嘴虽硬，一

双手却不硬。

赵老大嗖地拔出了腰刀，厉声道：“你嘴里若敢再说半个不字，大爷就先卸下你一条膀

子再说。”

梅二先生捂着脸，道：“说不治就不知方，梅二先生还会怕了你们这群毛贼么。

赵老大怒吼一声，就想扑过去。

虬髯大汉忽然一拍桌子，厉声喝道：“这里是喝酒的地方，不喝酒的全给我滚出去！”

这一声大喝就仿佛晴空中打下个霹雳，赵老大吓了一跳，不由自主倒退半步，瞪着他道

：“你是什么东西，敢来管大爷的闲事。”

李寻欢微微一笑，道：“滚出去无趣，叫他们爬出去吧。”

虬髯大汉喝道：“少爷叫你们爬出去，听见没有。”

赵老大见到这两人一个已病得有气无力，一个已醉得于今发直，他胆子立刻又壮了，狞

笑道：“你们既然不知趣，大爷就拿你们开刀也好！”

刀光一闪，他掌中刀竟向李寻欢直劈了下去。

虬髯大汉皱了皱眉，一伸手，就去架刀。

他竟似已醉糊涂了，竟以自己的膀子去架锋利的刀锋，掌柜的不禁惊呼出声，以为这一

刀劈下，他这条手臂就要血淋淋地被砍下来。

谁知一刀砍下后，手臂仍是好生生的纹风未动，刀却被震得脱手飞出，连赵老大的身子

都被震得站不稳了，踉跄后退，失声惊呼道：“这小子身上竟有金钟罩，铁布衫的横练功夫

，咱们只怕是遇见鬼了！”

麻子的脸色也变了，陪笑道：“朋友高姓大名，请赐个万儿，咱们不打不相识，日后也

好交个朋友。”

虬髯大汉冷冷道：“凭你也配和我交朋友。滚！”

赵老大跳起来，吼道：“朋友莫要欺人太甚，需知咱们黄河七蛟也不是好惹的，若是...

...”

他话还未说完，那麻子忽然将他拉到一旁，悄悄说了几句话，一面说，一面偷偷去瞧李

寻欢酒杯旁的小刀。

赵老大脸上更全无血色，嘎声道：“不会是他吧。”

麻子悄悄道：“不是他是谁。半个月以前，我就听龙神庙的老乌龟说他又已入关了，老

乌龟多年前就见过他了，绝不会看错的。”

赵老大道：“但这病鬼.....”

麻子道：“此人吃喝嫖赌，样样精通，身体一向不好，可是他的刀.....”

提到这柄刀，他连声音都变了，颤声道：“不防一万，只防万一，咱们什么人不好惹，

何况惹到他头上去。”

赵老大苦笑道：“我若早知道他在这里，就算拿把刀架在我脖子上，我都不进来的。”

他干咳两声，陪着笑躬身道：“小人们有眼无珠，不认得你老人家，打扰了你老人家的

酒兴，小人们该死，这就滚出去了。”

李寻欢也不知听见他说的话没有，又开始喝酒，开始咳嗽，就好象什么事都没有发生过

似的。

老虎般闯进来的大汉们，此刻已象狗似的夹着尾巴逃出去了，那位梅二先生这才慢吞吞

的爬了进来，居然也不去向李寻欢他们道谢，一屁股坐到凳子上，又不停地拍着桌子，瞪着

眼道：“酒，酒，快拿酒来。”

那店伙揉着眼睛，简直不相信方才被人打得满地乱爬的人就是他。

酒铺里的人早已都溜光了，只剩下他们三个人，把酒杯一杯杯往嘴倒，酒喝得越多，话

反而越少。

李寻欢望着窗外的天色，忽然笑道：“酒之一物，真奇妙，你越不想喝醉的时候，醉得

越快，到了想喝醉的时候，反而醉不了。”

梅二先生忽也打了个哈哈，道：“一醉解千愁，醉死算封侯，只可惜有些人虽想醉死，

老天却偏偏不让他死得如此舒服。”

虬髯大汉皱了皱眉，梅二先生竟摇摇晃晃的走了过来，直着眼望着李寻欢，悠然道：“

阁下可知道自己还能活多久么。”

李寻欢淡淡笑道：“活不长了。”

梅二先生道：“知道活不长了，还不快去准备后事，还要来喝酒。”

李寻欢道：“生死等闲事耳，怎可为了这种事而耽误喝酒。”

梅二先生附掌大笑道：“不错不错，生死事小，喝酒事大，阁下此言，实得我心。”

他忽又瞪起眼睛，瞪着李寻欢道：“阁下想必已知道我是谁了。”

李寻欢道：“还未识荆。”

梅二先生道：“你真的不认得我。”

虬髯大汉忍不住道：“不认得就不认得，噜嗦什么。”

梅二先生也不睬他，还是瞪着李寻欢道：“如此说来，你救我并非为了要我为你治病了

。”

李寻欢笑道：“阁下若要喝酒，不妨来共饮几杯，若要来治病，就请走远些吧，莫要耽

误了我喝酒的时间。”

梅二先生又瞬也不瞬地瞪了他很久，喃喃道：“好运气呀好运气，你遇见了我，当真是

好运气。”

李寻欢道：“在下既无诊金可付，和强盗已差不多，阁下还是请回吧。”

谁知梅二先生却摇头道：“不行不行，别人的病我不治，你这病我却非治不可，你若不

要我治病，除非先杀了我。”

方才别人要杀他，他也不肯治病，此刻却硬是非要替人治病不可，那店伙只恨不得赶快

回家去蒙头大睡三天，再也莫要见到这三个疯子，只因老是再这样折腾下去，他只怕也要被

气疯了。

虬髯大汉却已动容道：“你真能治得了他的病。”

梅二先生傲然道：“他这病除了梅二先生外，天下只怕谁也治不了。”

虬髯大汉跳起来一把揪着他衣襟，道：“你可知道他这是什么病。”

梅二先生眼睛一瞪，道：“我不知道谁知道，你以为花老六真能配得出那‘寒鸡散’么

。”

虬髯大汉失声道：“寒鸡散。他中的毒就是寒鸡散。”

梅二先生傲然一笑，道：“除了梅家的‘寒鸡散’，世上还有什么毒能毒得死李寻欢。

！”

虬髯大汉又惊又喜道：“花蜂的‘寒鸡散’是你配的。”

梅二先生大笑道：“除了我‘妙郎中’梅二先生外，还有谁能配得出寒鸡散。看来你当

真是孤陋寡闻，连这种事都不知道。”

虬髯大汉大喜道：“原来他就是‘七妙人’中的‘妙郎中’，原来毒药就是他配的，能

配自然能解，少爷你有救了。”

李寻欢苦笑道：“看来一个人想活固然艰苦，若要静静地死，也不容易。”

马车又套上了马，冒雪急驰。

但这次他们却另外雇了个赶车的，虬髯大汉留在车厢中一来是为了照顾李寻欢，再来也

是为了监视那‘妙郎中’。

他显然还是不放心，不住问道：“你自己既能解毒，为何要去找别人。去找谁。去哪里

。来得及吗。”

梅二先生皱着眉道：“我找的不是别人，是梅先生，我家老大，他就在附近，你放心，

梅二先生肯接手的病人，就死不了的。”

虬髯大汉道：“为何要去找他。”

梅二先生道：“因为寒鸡散的解药在他那里，这理由你满意了么。”

虬髯大汉这才闭上嘴不说话了。

梅二先生摇着头笑道：“想不到世上还有人肯练这种笨功夫，除了能唬唬那些毛贼外，

简直连一点用处也没有。”

虬髯大汉冷冷道：“笨功夫总比没功夫好。”

梅二先生居然也不生气，还是摇着头笑道：“据说练铁布衫一定要童子功，这牺牲未免

太大了些，是吗。”

虬髯大汉道：“哼。”

梅二先生道：“据说近五十年来，只有一个人肯下苦功练这种笨功夫，据说此人叫‘铁

甲金刚’铁传甲，但二十年前就被人一掌自舍身崖上震下去了，也不知死了没有，也许并没

有死，还能坐着喝酒。”

虬髯大汉的嘴角就象是咬牢了个鸡爪，无论梅二先生怎么说，怎么问，他却再也不肯开

口了。

梅二先生也只好闭起眼睛，养起神来。

谁知过了半晌，虬髯大汉又开始问他了，道：“据说‘七妙人’个个都是不大要脸的角

色，但阁下看来却不象。”

梅二先生闭着眼道：“拿了人家的诊金，不替人治病，这难道还要脸了。”

虬髯大汉笑道：“你若肯替那种人治病，才是真不要脸。拿钱和治病本来就是两回事，

那种人的钱正是不拿白不拿的。”

梅二先生也笑了，道：“想不到你这人倒并不太笨。”

虬髯大汉叹道：“世人眼中的小人，固然未必全都是小人，世人眼中的君子，又有几个

是真君子呢。”

李寻欢斜倚在车座上，嘴角带着淡淡的微笑，仿佛在听他们说话，又仿佛早已神游物外

，一颗心早已不知飞到哪里去。

人间的污秽，似乎已全都被雪花洗净，自车窗中望出去，天地一片银白，能活着，毕竟

还是件好事。

李寻欢心里又出现了一条人影。

她穿着浅紫色的衣服，披着浅紫色的风氅，在一片银白中看来，就象是一朵清丽紫罗兰

。

他记得她最喜欢雪，下雪的时候，她常常拉着他到积雪的院子里去，抛一团雪球在他身

上，然后再娇笑着逃走，叫他去追她。

他记得那天他带龙啸云回去的时候，也在下着雪，她正坐在梅林畔的亭子里，看梅花上

的雪花。

他记得那亭子的栏杆是红的，梅花也是红的，但她坐在栏杆上，梅花和栏杆全都失去了

颜色。

他当时没有见到龙啸云的表情，但后来他却可想像得到，龙啸云自然第一次看到她时，

心神就已醉了。

现在，那庭院是否仍依旧。她是否还时常坐在小亭的栏杆上，数梅花上的雪花，雪花下

的梅花。

李寻欢抬头向梅二先生一笑，道：“车上有酒，我们喝一杯吧。”

雪，时落时停。

车马在梅二先生的指挥下，转入了一条山脚下的小道，走到一座小桥前，就通不过去了

。

小桥上积雪如新，看不到人的足迹，只有一行黄犬的脚印，象一连串梅花似的洒在栏杆

旁。

虬髯大汉扶着李寻欢走过小桥，就望见在梅树丛中，有三五石屋，红花白屋，风物宛如

图画。

梅林中隐隐有人声传来，走到近前，他们就见到一个峨服高冠的老人，正在指挥着两个

童子洗树上的冰雪。

虬髯大汉悄声道：“这就是梅大先生。”

梅二先生道：“除了这疯子，还会有谁用水来洗冰雪。”

虬髯大汉也不禁失笑道：“他难道不知道洗过之后，雪还是要落在树上，水也立刻就会

结成冰的。”

梅二先生叹了口气，苦笑道：“他可以分辨出任何一幅画的真伪，可以配出最厉害的毒

药和解药，但这种最简单的道理，他却永远也弄不懂的。”

他们说话的声音传入梅林，那高冠老人回头看到了他们，就好象看到了讨债鬼似的，立

刻大惊失色，撩起了衣襟，就往里面跑，一面还大呼道：“快，快，快，快把厅里的字画全

都收起来，莫要又被这败家子看到了，偷出去换黄汤喝。”

梅二先生笑道：“老大你只管放心，今天我已找到了酒东，只不过特地带了两个朋友来

……”

他话未说完，梅大先生已用手蒙起眼睛，道：“我不要看你的朋友，你的朋友连一个好

人也没有，只要看一眼，我至少就要倒三年的霉。”

梅二先生也跳了起来，大叫道：“好，你看不起我，我难道就不能交上个象样的朋友么

。好好好，李探花，他既然不识抬举，咱们就走吧！”

虬髯大汉正在着急地问：“解药未得，怎么能走呢。”

谁知梅大先生这次反而回头走了过来，招手道：“慢走慢走，你说的可是一门七进士，

父子三叹花的小李探花么。”

梅二先生冷冷道：“你难道还认得第三个李探花不成。”

梅大先生盯着李寻欢，道：“就是这位。”

李寻欢微笑道：“不敢，在下正是李寻欢。”

梅大先生上上下下望了他几眼，忽然一把拉住他的手，大笑道：“慕名二十年，不想今

日终于见到你了，李兄呀，李兄，你可真是想煞小弟也！”

他前倨后恭，忽然变得如此热情，李寻欢反而怔住了。

梅大先生已一揖到地，道：“李郎休怪小弟方才失礼，只因我着兄弟实在太不成材，两

年前带了个人回来，硬说是鉴定书画的法家，要我将藏画尽拿出来给他瞧瞧，谁知他们却用

两卷白纸，换了我两幅曹不兴的精品跑了，害得我三个月睡不着觉。”

李寻欢失笑道：“梅大先生也休要怪他，酒瘾发作时若无钱打酒，那滋味确不好受。”

梅大先生笑道：“如此说来，李兄想必也是此道中人了。”

李寻欢笑道：“天子呼来不上船，自道臣是酒中仙。”

梅大先生笑道：“好好好，骑鹤，先莫洗梅花，快去将那两坛已藏了二十年的竹叶青取

出，请李探花品尝品尝。”

他含笑揖客，又道：“好花赠佳人，好酒待名士，在下这两坛酒窖藏二十年，为的就是

要留着款待李兄这样的大名士。”

梅二先生道：“这话倒不假，别的客人来，他莫说不肯以酒相待，简直连壶醋都没有，

只不过，李兄此来，却并非来喝酒的。”

梅大先生只瞧了李寻欢一眼，就笑道：“寒鸡之毒，只不过是小事一件而已，李兄只管

开怀畅饮，这件事在下自有安排的。”

草堂中自然精雅，窖藏二十年的竹叶青也极香冽。

酒过三巡，梅大先生忽然道：“据说大内所藏的‘清明上河图’，亦为膺品，真迹却在

尊府，此话不知是真是假。”

李寻欢这才知道他殷勤待客，其意在此，笑道：“这话倒也不假。”

梅大先生大喜道：“李兄若肯将之借来一观，在下感激不尽。”

李寻欢道：“梅大先生既然有意，在下岂有不肯之理，只可惜，在下也是个败家子，十

年前便已将家财荡尽，连这幅画也早已送人了。”

梅大先生坐在那里，连动都不会动了，看来就象是被人用棍子在头上重重敲了一下，嘴

里不住喃喃道：“可惜，可惜，可惜……”

他一连说了十几声可惜，忽然站起来，走了进去，大声道：“骑鹤，快将剩下的酒再藏

起来，李探花已喝够了。”

梅二先生皱眉道：“没有‘清明上河图’，就没有酒喝了么。”

梅大先生冷冷道：“我这酒本来就不是请人喝的。”

李寻欢非但不生气，反而笑了，他觉得这人虽然又孤僻，又小气，但率性天真，至少不

是个伪君子。”

虬髯大汉却已沉不住气，跳起来大喝道：“没有‘清明上河图’，连解药

也没有了么。

”

这一声大喝，震得屋顶都几乎飞了起来。

梅大先生却是面不改色，冷冷道：“连酒都没有了，哪有什么解药。”

虬髯大汉勃然大怒，似乎就想扑过去。

李寻欢却拦住了他，淡淡道：“梅大先生与我们素不相识，本来就不是定要将解药送给

我们的，我已叨扰了人家的美酒，怎可再对主人无礼。”

虬髯大汉嘎声道：“可是少爷你……你……”

李寻欢挥了挥手，长揖笑道：“恨未逢君有尽时，在下等就此别过。”

谁知梅大先生反而又走了回来，道：“你不要解药了。”

李寻欢道：“物各有主，在下从来不愿强求。”

梅大先生道：“你可知道若没有解药，你的命也没有了么。”

李寻欢微笑道：“生死有命，在下倒也从未放在心上。”

梅大先生瞪了他半晌，喃喃道：“不错不错，连‘清明上河图’都舍得送人，何况自己

的性命。这样的人倒也天下少有，天下少有……”

他忽又大声道：“骑鹤，再把酒端出来。”

虬髯大汉又惊又喜，道：“解药呢。”

梅大先生瞪了他一眼，冷冷道：“有了酒，还会没有解药。”

第七章 误伤故人子

第七章 误伤故人子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七章 误伤故人子

李寻欢喝了酒，解药的药力发动得更快，还不到六个时辰，李寻欢已觉得体力渐渐恢复

了过来。

这时天刚破晓，虬然大汉虽熬了一夜，但人逢喜事精神爽，只不过酒喝得太多了，头有

些疼。

梅二先生也用手捂住脑袋，喃喃道：“该死该死，天又亮了。”

虬然大汉道：“天亮了有何不好？”

梅二先生叹道：“我喝酒就怕天亮，若是天不亮，我一直喝下去都没关系，但只要天一

亮，就会立刻头痛，连酒也喝不下去。”

李寻欢本在闭目养神，此刻笑了笑，道：“岂止阁下，喝酒的人只怕都有这个毛病。”

梅二先生道：“既是如此，趁着天还未大亮，赶快再喝几杯吧。”

李寻欢笑道：“你我如此牛饮，大先生见了只怕要心疼的。”

梅二先生道：“所以他早已躲进去睡觉了！乐得眼不见，心不烦。”

李寻欢喝了杯酒，又不停地咳嗽起来。

梅二先生凝注着他，忽然问道：“你这咳嗽的毛病，已有多久了？”

李寻欢道：“好象已有十年了吧。”

梅二先生皱眉道：“如此说来，你还是莫要喝酒的好，久咳必伤肺，

再喝酒只怕……”

李寻欢笑道：“伤肺？我还有肺可伤么？我的肺早已烂光了。”

他忽然顿住语声，目中精光闪动，沉声道：“此间只怕又有远客。”

梅二先生动容道：“三更半夜来的绝不会是老大的客人，只怕又是来找我的。”

其实他直等到现在才听到屋外传来一阵沙沙的脚步声，来的人似乎并不只一个，布履都

很轻健。

只听一人朗声道：“不知这里可是梅花草堂么？”

过了半晌，就听得梅大先生的语声在前厅响起，道：“三更半夜的闯来，是小偷还是强

盗？”

那人道：“在下等专程来访，不但非偷非盗，而且还有一份薄礼奉上。”

梅大先生冷笑道：“三更半夜的来送礼，显然更没有存好心，各位还是回去吧。”

那人笑道：“既是如此，在下等只好将这幅王摩诘的画带回去了。”

话未说完，门已开了。

梅二先生皱眉道：“这几人先摸透老大的脾气，投其所好而来，必有所求，我们看看他

们到底是哪一路的人马。”

他并没有走出去，只将门推开一现，悄悄往外望。

只见来的一共有三个人，一人只有三十多岁，短小精悍，目光炯炯，手里托着个长长的

木匣子。

第二人面如重枣，长髯过腹，披着件紫缎团花大氅，顾盼之间，目卑睨自雄，显然是个

惯于发号施令的人物。

第三人却是个十来岁的小孩子，圆圆的脸，圆圆的眼睛，红斗篷上镶着白兔毛的边，看

来就象是个粉装玉琢的红孩儿。

除了他之外，其余两人眉目间都带着忧闷焦急之色。

那精悍汉子手托木匣，一进来就躬身笑道：“此画乃是蔽主人重金购来，已经名家鉴定

，确是真迹，请梅大先生过目。”

梅大先生的眼睛早已盯在匣子上了，嘴里却道：“无功不受禄，你们要的是什么？”

那人笑道：“在下等只求梅大先生指点一条明路，找到梅二先生。”

梅大先生立刻松了口气，展颜笑道：“这倒容易。”

他一把将匣子抢了过来，道：“老二，出来吧，有人来找你了。”

梅二先生叹了口气，摇头道：“好小子，有了王摩诘，连兄弟都不要了。”

紫袍老人和精悍汉子见到梅二先生，都已喜动颜色，只有那红孩儿却直皱眉头，瞅着梅

二先生道：“这人看来脏兮兮的，真会治病么？”

梅二先生嘻的一笑道：“大病治不了，小病死不了，马马虎虎还过的去。”

紫袍老人似乎也怕这孩子再乱说话，干咳一声，沉声道：“我等久闻阁下回春之妙手，

是以特来相请阁下随我等一行，诊金无论多少，我们都可先付的。”

梅二先生笑道：“原来你连我的脾气都摸清楚了，但你不怕我跑了

么？”

紫袍老人沉着脸不说话，却已无异在说怕这孩子再乱说话，干咳一声，沉声道：“我等

久闻阁下回春之妙手，是以特来相请阁下随我等一行，诊金无论多少，我们都可先付的。”

梅二先生笑道：“原来你连我的脾气都摸清楚了，但你不怕我跑了么？”

紫袍老人沉着脸不说话，却已无异在说：“你跑不了的！”

那短小汉子立刻陪笑道：“只要梅二先生肯去，除了应付的诊金外，在下等还另有重酬

。”

梅二先生道：“除了诊金先付外，你可知道梅二先生还有三不治？强盗不治，小偷不治

！”

那短小汉子笑道：“在下巴英，虽是无名小卒，但这位秦孝仪秦老爷子在江湖中的侠名

，梅二先生多少总该有些耳闻吧。”

梅二先生道：“秦孝仪？可是铁胆震八方秦孝仪？”

巴英道：“好说，正是他老人家。”

梅二先生点了点头，道：“嗯，这人的名头倒的确不小，好，过几天你们再来吧，到时

我若有空，也许会跟你们走这一趟。”

话未说完，那红孩儿已跳了起来，大叫道：“这人好大的架子，我们跟他罗嗦什么，把

他架回去不就完了么。”

巴英赶紧拉住了他，陪笑道：“若是病不急，过两天本无妨，可是病

人受的伤实在太重

，莫说迟几天，只怕连几个时辰都迟不得的。”

梅二先生道：“你们的病人要紧，我这里的病人难道就不要紧？”

巴英道：“梅二先生这里也有位病人？”

梅二先生道：“不错，不将他的病治好，我绝不能走的。”

巴英愣了愣，呐呐道：“但……但我们那边的是秦老爷子的大少爷，也是当今少林馆座

唯一的俗家弟子……”

梅二先生也跳了起来，道：“秦孝仪的儿子又怎样？少林和尚的徒弟又怎样？难道他的

命就能比我这病人的命值钱么？”

秦孝仪已是满面怒容，却说不出话。

那红孩儿眼珠子一转，忽然道：“你这病人若是死了呢？”

梅二先生冷笑道：“他死了自然用不着我再治，只可惜他死不了的。”

红孩儿嘻的一笑，道：“那倒未必。”

他忽然一枝箭似的窜入了隔壁的屋子，身法之快，连屋里的虬髯大汉都吃了一惊，巴英

望了秦孝仪一眼，两人居然都没有阻拦。

红孩儿窜到屋里，眼睛就瞪在里寻欢身上，大声道：“你就是那病人？”

李寻欢笑了笑，道：“小兄弟，你难道想我快些死么？”

红孩儿道：“一点儿也不错，你死了，那脏鬼才肯去替秦大哥治病。”

他嘴里说着话，袖中已飞出三根很小的袖箭，直取李寻欢的面目和咽喉，不但奇快奇准

，而且劲道十足。

谁也想不到这看来十岁还不到的小孩子，竟是如此心狠手辣，若非李寻欢，换了别人只

怕立刻就会死在他的箭下。

但李寻欢只一伸手，这三枝箭便已到了他手里，皱眉道：“小孩儿已如此狠毒，长大了

那还得了。”

红孩儿冷笑道：“你以为自己有了两手捉箭的功夫，就可以教训我了么？”

他身子凌空一翻，手里已多了两柄精光四射的短剑，不等这两句话说完，已闪电般向李

寻欢刺出了七招。”

这孩子不但出招快，变招快，而且出手之狠毒，就算多年的老江湖也要自愧不如，每一

招出手，都好象和对方有着什么深仇大恨似的，恨不得一剑就将李寻欢刺出个大窟窿来。

李寻欢叹道：“看来这孩子长大了又是个阴无极。”

虬髯大汉浓眉紧皱，道：“阴无极虽有‘血剑’之名，缺还不肯忘杀无辜，但这孩子...

...”

红孩儿冷笑道：“阴无极又算得了什么？我七岁时已杀过人了，他呢？”

他见到李寻欢仍然坐在那里，但他连变了七八种毒辣的剑招，仍无法伤得了别人，下手

更毒，更狠。

李寻欢苦笑道：“不错，阴无极年幼时，只怕也没有他如此狠毒。”

虬髯大汉沉声道：“此子长大，必是武林中一个大祸害，不如……”

李寻欢道：“我只是有些不忍。”

红孩儿连攻一百招尤未得手，也知道今天遇见了难惹的人物，连眼睛都急红了，咬着牙

道：“你们可知道我父母是谁么？只要你们敢伤我一根毫毛，他们不将你们乱刀分尸，大卸

八块才怪。”

李寻欢脸色一沉道：“如此说来，只准你杀人，别人却不能伤你？”

红孩儿道：“只要你有这么大的胆子，杀了我也没关系。”

李寻欢默然半晌，缓缓道：“我此刻还不愿出手，只因你年纪还小，若有人严加管束，

还可成器，趁我还未改变主意时，你快走吧。”

红孩儿也知道自己是万难得手的了，一招收剑，喘息着道：“你的武功真不错，不知道

你究竟是谁呀？我怎么从来没有见过你呢？”

李寻欢道：“你问清我的姓名，难道还想报仇么？”

红孩儿脸上露出了天真的笑容，道：“你饶了我的命，我怎么还会报仇呢？我只不过真

佩服你，我一共刺出了一百零七剑，你却连动都没有动。”

李寻欢目光闪动，忽然一笑道：“你想不想学？”

红孩儿大喜道：“你肯收我做徒弟么？”

李寻欢笑道：“我若能替你父母管教管教你，你以后也许还有希望。”

红孩儿不等他说完，已拜了下去，道：“师傅在上，请受徒儿一拜。”

这‘拜’字刚出口，又是三道乌光自他背後急射而出，竟是巧手精制的‘紧背低头花装

弩’！

这孩子居然全身都是暗器。

李寻欢这次才真吃了一惊，若非身经百战，反应奇迅，这一次只怕也要伤在这恶毒的童

子手里。

红孩儿一击不中，又挥手扑了过去，大骂道：“你算什么东西？也配替我父母管教我，

也配收我这个徒弟？”

虬髯大汉面笼寒霜，历声道：“此子天性恶毒，豺狼之心，留不得！”

李寻欢叹了口气，返手一掌挥了出去。

秦孝仪和巴英明明已知道红孩儿在里面要杀人，但两人还心安理得的站在那里，纹丝不

动。

梅大先生看那幅画更已看得痴了，别的事他全不知道。

梅二先生目光闪动，道：“你们带来的小孩子要杀人，你们也不管么？”

巴英摊开双手笑了笑，道：“老实话，这孩子的事谁也管不了。”

梅二先生冷笑道：“他若被人杀了，你们管不管？”

巴英笑而不答。

梅二先生道：“看你们如此放心，显然是认为他的武功不错，只有杀人，绝不会被人杀

死的，是不是？”

巴英忍不住笑道：“老实说，这孩子的武功的确还过得去，有很多老江湖都已栽在他手

上，何况他不但有个好爸爸，还有个好妈妈，别人吃了亏，也只有认

了。”

梅二先生道：“他父母难道也不管么？”

巴英道：“有这么聪明的儿子，做父母的怎么忍心管得太严呢？”

梅二先生道：“不错，他父母看他杀了人，表面上说不定会骂两句，心里却也许比谁都

高兴，可是他今天遇见我这病人，只怕就要倒霉了。”

巴英道：“哦？”

梅二先生道：“我这病人只要一伸手，他这条小命就算报销了。”

巴英失笑道：“一伸手就能要他的命？这话我们有些不信，你那病人难道还能象李探花

一样，飞刀夺命，例不虚发么？”

梅二先生淡淡一笑道：“老实话，我这病人正是李寻欢。”

这句话说出来，巴英的脸立刻惨白如纸，干笑着道：“阁下你……何必开玩笑？

梅二先生悠然道：“你若不信，为何不进去瞧瞧？”

巴英愣了半晌，忽然冲了进去，嘎声大喊道：“李探花，李大侠，手下留情。”

梅二先生叹了口气，喃喃道：“这些自命侠义辈的嘴脸也不过如此，只有自己儿子的命

才值钱，别人的命却比狗都不如，只许自己的儿子杀别人，却不许别人杀他。

秦孝仪威严沉重的脸上，忽然泛起一丝恶毒的微笑。

但他尽量将这种笑容压制掩饰着，却长叹道：“李寻欢若真的杀了那孩子，他只怕就遗

憾终生了。”

李寻欢一掌挥出，看来并没有什么奇诡的变化。

红孩儿年纪虽小，与人交手时却老到得出奇，眼看这一掌拍来，竟然不避不闪，他竟算

定了对方这一招必是虚招，真正的杀手必然还在后面，所以他只是斜斜挑起了剑尖，如封似

避，也以虚招应对。

李寻欢这一掌无论有什么变化，他剑势都可随之而变，李寻欢这一掌若是忽然变为实招

，他这一剑也可变为实招，乘势洞穿李寻欢的手腕。

他这一招用得当真厉害已极，部位、时间、力道、无一不拿捏得恰到好处，江湖中的剑

手能使得出这种招式来的人真还不多，显然这孩子非但得到了名家的指点，而且天生就是练

武的好材料。

要知武功招式，虽可得自师传，但临敌时的应变和判断，却是谁也传授不了的，正是‘

运用之妙，存乎一心’。

只可惜他今日的对手是李寻欢。

李寻欢这一掌并没有任何变化，只不过他的出手实在太快了，快得令人根本无法思议。

红孩儿所有的对策，竟全都用不上，等到他掌中剑再要去刺李寻欢手腕的时候，李寻欢

的手掌已拍上了他胸膛。

但红孩儿并没有感觉到疼痛，他只是觉得一股暖流自对方的掌心传遍了他全身，就宛如

严寒之中喝下了一杯香醇的热酒。

这时外面才传入巴英焦急的呼声。

“李大侠，手下留情！”

但等到巴英冲进来时，红孩儿已倒在地上，又宛如大醉初醒，全身软绵绵的再也使不出

丝毫气力。

巴英失色惊呼道：“云小爷，你怎么样了？”

红孩儿显然也已觉出情况不妙，眼圈儿都红了，嘎声道：“我……我只怕已遭了这人的

毒手，你快去叫爹爹来替我报仇。”

一句话未说完，终于放声大哭起来。

巴英跺了跺脚，满头大汗如雨。

虬然大汉冷冷道：“这孩子武功虽已被废，但这条小命总算留下来了，只因我家少爷出

手时忽又动了怜惜之意，若换了是我……哼！”

巴英似乎根本没有听到他在说什么。

虬然大汉厉声道：“你若想复仇，只管出手吧！”

巴英也不说话，忽然向李寻欢噗的跪倒。

李寻欢反倒觉得有些意外了，皱眉道：“你是这孩子的什么人？”

巴英道：“小人巴英，李探花虽不认得小人，小人却认得李探花的。”

李寻欢淡淡道：“你认得我最好，他父母若想复仇，叫他们来找我就是，现在你赶快带

这孩子回去吧，若是调制得法，将来虽不能动武，行动总无妨的。”

红孩儿“哇”的一声又大哭起来，噗地喊道：“好狠的人，你竟敢废了我，我不要活了

.....不要活了！”

虬然大汉历声道：“这只不过是叫你以后莫要再随意出手伤人而已，你也许反而可以因

此活得长些，否则似你这般心狠手辣，迟早必遭横祸无疑。”

只听一人冷冷道：“既是如此，杀手无情的李探花，为何至今还未遭横死呢？”

虬然大汉怒喝道：“什么人？”

只见一个紫面长髯的老人，缓缓走了进来道：“十年不见，李探花就不认得故人了么？

”

李寻欢目光闪动，皱着眉一笑，道：“原来是‘铁胆震八方’秦大侠，这就难怪这孩子

敢随意杀人了，有秦大侠撑腰，还有什么人杀不得！”

秦孝仪冷笑道：“在下杀的人，只怕还不及李兄一半吧。”

李寻欢道：“秦大侠倒也不必太谦，只不过，在下若杀了人，便是冷酷毒辣，阁下杀了

人，便是替天行道了！”

他微微一笑，接着道：“今日这孩子若杀了在下，日后传说出去，必然不会说他是为了

要抢大夫而杀人的，必定要说他和秦大侠又为江湖除了一害，是怎么？”

秦孝仪纵然老练沉稳，此刻脸上也不觉有些发红。

红孩儿本已听得发愣，此刻又放声大哭道：“秦老伯，你老人家还不出手替我报仇么？

”

秦孝仪冷冷一笑，道：“若是别人伤了你，自然有人替你报仇，但李

探花伤了你，你恐

怕只有认命了。”

红孩儿道：“为……为什么？”

秦孝仪横了李寻欢一眼，道：“你可知道伤你的人是谁么？”

红孩儿摇了摇头，道：“我只知道他是个心黑手辣的恶徒！”

秦孝仪目中又露出一丝恶毒的笑意，缓缓道：“他就是名动八表的‘天下第一刀’李寻

欢，也就是你爹爹的生死八拜之交！”

这句话说出来，红孩儿固然呆住了，李寻欢更吃了一惊，失声道：“他是什么人的儿子

？”

巴英叹了口气，道：“这孩子就是龙啸云龙四爷的大公子，龙小云！”

刹那之间，李寻欢宛如被巨雷轰顶，震散了魂魄！

他木然坐在那里，一双锐利的眼睛已变为死灰色，眼角的肌肉在不停的抽缩着，一滴滴

冷汗沿着鼻洼流到嘴角。

虬然大汉亦是面色惨变，汗出如浆。

只有他最了解龙啸云和林诗音夫妻间的关系，现在李寻欢竟伤了他们的爱子，其心情之

沉痛可想而知。

巴英叹道：“这真是想不到的事，只因秦老爷子的大公子‘玉面神拳’秦重，在捕捉‘

梅花盗’时，不幸受伤，虽仗着少林佛门圣药‘小还丹’暂时保住了性命，但仍是危在旦夕

，大家都知道，‘妙大夫’梅二先生乃天下救治外伤的第一把好手，尤

其善于治疗各种外门

暗器，是以秦老爷子才辗转打听到梅二先生的消息，寻到这里来，谁知云少爷年轻性急，竟

出了这中事。”

他一个人喃喃自语，也不知有没有人在听他的。

梅二先生此刻似也看出李寻欢的痛苦，先看了看红孩儿的伤势，又把了他的脉息才站

起来道：“我担保这孩子非但性命无碍，而且一切都与常人无异。”

巴英大喜道：“武功呢？”

梅二先生冷冷道：“为何定要保全武功？难道他日后还想杀人么？”

巴英愣了半晌，叹道：“梅二先生有所不知，只因龙四爷只有这么一位少爷，而且又是

练武的奇材，所以龙四爷夫妇两位都对他期望很高，希望他将来能光大门楣，若是知道他们

的孩子已不能练武，龙四爷夫妇真不知该怎么伤心了。”

梅二先生冷笑道：“这也只能怪他们管教不严，纵子行凶，怨不得别人！”

他们说的话，李寻欢根本连一个字都没有听见。

也不知怎的，在这种时候，他思潮竟又落入了回忆中，许多不该想的事，此刻他全都想

了起来。

他记得那天是初七，他为了一件很重要的事，所以没有过完年就一定要赶着出门到口外

去。

那天也在下着雪，林诗音特别为他做了一桌很精致的酒菜，在她自己的小院中陪他饮酒

赏雪。

林诗音从小就是在他们家长大的，她的父亲，是李寻欢父亲的妻舅，两位老人家没有死

的时候，早已说定要亲上加亲了。

但李寻欢和林诗音并没有象一些世俗的小儿女那样因避讳而疏远，他们不但是情人，也

是很好的朋友。

虽然过了十年，李寻欢还是清清楚楚记得那一天。

那天的梅花开得好美，她带着三分醉意的笑颜却比梅花更美，那天真是冲满了幸福和欢

乐。

但是，不幸的事立刻就来了。

他自口外回来时，他的仇家竟勾结了当地凶名最盛的‘关外三凶’在邯郸大道上向他夹

击。

他虽手刃了十九人，但最后却也已重伤不支，眼见就要伤在大凶卜霸的一双喂毒跨虎蓝

之下。

就在这时，龙啸云来了。

龙啸云以一柄银枪活挑了卜霸，救了他的性命，又尽心治愈了他的伤势，一路护送他回

家。

从此，龙啸云不但是他的恩人，也成了他最好的朋友。

但是后来龙啸云却病了，病得很重，一条铁打般的汉子，不到半个月竟已变得面黄肌瘦

，形销骨立。

李寻欢问了很久，才知道他竟是为了林诗音才病的，这条铁铮铮的汉子为情所困，竟已

相思入骨。

他自然不知道李寻欢和林诗音已订了亲，所以他求李寻欢将‘表妹’许配给他，他答应

李寻欢一定会好好照顾她。

李寻欢怎么能答应他呢？

但他又怎么能眼见着他的恩人相思而死。

而他更不能去求林诗音去嫁给别人，林诗音也绝不会答应。

他满心痛苦，满怀矛盾，只有纵酒自遣，大醉了五日后，他终于下了决定，那真是个痛

苦的决定。

他决定要让林诗音自己离开他。

于是他就求林诗音去照顾龙啸云的病，他自己却开始纵情声色，花天酒地，甚至经月的

不回家。

他要造成龙啸云和林诗音亲近的机会。

林诗音流着泪劝他时，他却大笑着拂袖而去，反而变本加利，居然将京城的明妓小红和

小翠带回家来了。

两年后，林诗音终于心碎，失望。

她终于选择了对她情深一往的龙啸云。

李寻欢的计划终于成功了，但这成功却又是多么辛酸，多么痛苦，他怎么能再留在这里

看昔日的梅花？

于是他就将自己的家园全送给林诗音做嫁妆，一个人萧然而去，他决心永远也不再见她

。

可是现在，他却伤了他们的独生子！

李寻欢独自吞下了这杯苦酒，也咽下了眼泪，缓缓站起来道：“龙四爷在哪里？我随你

们去见他。”

昔日的‘李园’，如今虽已变成了‘兴云庄’，但大门前那两幅御笔亲书的门联却仍在

。

‘一门七进士

父子三探花。’

李寻欢见到这副对联，就象是有人在他的胸口上重重踢了一脚，使得他再也无法举步。

巴英早已抱着红孩儿冲了进去，秦孝仪也拉着梅二先生大步而入，门口的家丁却都带着

诧异的眼色望着李寻欢。

他们像是在奇怪，这陌生人站在门口发什么呆？

第八章 往事不可追

第八章 往事不可追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八章 往事不可追

但这本是李寻欢自己的家园，他从小就在这里长大的，在这里，他曾经渡过一段最幸福

的童年，得过最大的荣耀，可是，也就在这里，他曾经亲自将他父母和兄长的灵柩抬出去埋

葬。

又谁能想到此刻他在这里竟变成个陌生人了。

李寻欢凄然一笑，耳旁似乎响起了一阵凄凉的悲歌：“眼看他起高楼，眼看他宴宾客，

眼看他楼垮了。”

他仔细咀嚼着这其中的滋味，体味着人生的离合，生命的悲歌，更是满怀萧索，玄然欲

泣。

虬然大汉也是神色黯然，悄声道：“少爷，进去吧。”

李寻欢叹了口气，苦笑道：“既已来了，迟早总要进去的，是么？”

谁知他刚跨上石阶，突听一人大喝道：“你是什么人？敢往龙四爷的门里乱闯？”

一个穿着锦缎羊皮袄，却敞着衣襟，手里提着个鸟笼的大麻子从旁边冲过来，拦住了李

寻欢的去路。

李寻欢皱眉道：“阁下是……”

麻子手叉着腰，大声道：“大爷就是这里的管家，我的闺女就是这里龙夫人的干妹妹，

你想怎么样？”

李寻欢道：“噢——既是如此，在下就在这里等着就是。”

麻子冷笑道：“等着也不行，龙公馆的大门口启是闲杂人等可以随意站着的？”

虬然大汉怒容满面，但也知道此时只有忍耐。

谁知那麻子竟又怒骂道：“叫你滚开，难道是作死吗？”

李寻欢虽还忍得住，虬然大汉却忍耐不住了。

他正想过去给这个麻子教训，门里已有人高呼道：“寻欢，寻欢，真是你来了吗？”

一个相貌堂堂，锦衣华服，颌下留着微须的中年人已随声冲了出来，满面俱是兴奋激动

之色，一见到李寻欢，就用力捏着他的脖子，嘎声道：“不错，真是你来了……真是你来了

……”

话未说完，已是热泪盈眶。

李寻欢又何尝不是满眶热泪，道：“大哥……”

只唤了这一声“大哥”，他已是语音哽咽，说不出来。

那麻子见到这光景，可真是骇呆了。

只听龙啸云不住喃喃道：“兄弟，你真是想死我了，想死我了……”

他这句话翻来复去也不知说了多少遍，忽又大笑道：“你我兄弟相见，本该高兴才是，

怎地却眼泪巴巴的像个老太婆……”

他大笑着拥着李寻欢往里走，还在大呼道：“快去请夫人出来，大家

全出来，来见见我

的兄弟，你们可知我这兄弟是谁么？……哈哈，我说出来包险你们都要吓一跳。”

虬然大汉望着他们，眼泪也快要流了出来，他心里只觉酸酸的，也不知是悲痛？还是欢

喜。

那麻子这才长长吐出口气，摸着脑袋道：“我的妈呀，原来他就是李……李探花，连这

栋房子听说都是他送的，我却不让他进来，我……我真该死。”

那红孩儿龙小云正被十几个人围着，坐在大厅李的太师椅上，他也明白了他父亲和李寻

欢的关系，吓得连哭都不敢哭了。

但龙啸云刚拥着李寻欢走入了大厅，本来站在龙小云旁边的两条大汉忽然扑了出来，指

着李寻欢的鼻子道：“伤了云少爷的，就是你吗？”

李寻欢道：“不错！”

那大汉怒道：“好小子，你胆子真不小！”

两人一左一右，竟向李寻欢夹击而来！

李寻欢并没有回手，但龙啸云忽然怒喝一声，反手一掌，跟着飞起一脚，将两人都打得

滚了出去，怒道：“你们敢对他出手？你们的胆子才真不小，你们可知道他是谁吗？”

那两人再也想不到马屁竟拍到马腿上。

一人捂着脸吃吃道：“我们只不过是替云少爷……”

龙啸云历声道：“你们想怎样，告诉你们，龙啸云的儿子就是李寻欢的儿子，李寻欢莫

说只不过教训了他一次，就算将这畜生杀了，也是应该的！”

他放声大喝道：“从今以后，谁也不许再提起这件事，若有谁敢再提起这件事，就是成

心和我龙啸云过不去！”

李寻欢木然而立，心里也不知是什么滋味。

龙啸云若是痛骂他一场，甚至和他翻脸，他也许还会觉得好受，但龙啸云却如此重意气

，他心里只有更惭愧，更难受！黯然道：“大哥，我实在不知道……”

龙啸云用力一拍他肩头，笑道：“兄弟，你怎地也变得这么婆婆妈妈起来了？这畜生被

他母亲惯得实在太不象话了，我本就不该传他武功的。”

他大笑着呼道：“来来来，快摆酒上来，你们无论谁若能将我这兄弟灌醉，我马上就送

他五百两银子。”

大厅中的人多是老江湖，光棍的眼睛哪有不亮的，早已全都围了过来，向李寻欢陪笑问

好。

突听内堂一人道：“快掀帘子，夫人出来了。”

站在门口的童子刚将门帘掀起，林诗音已冲了出来。

李寻欢终于又见到林诗音了。

林诗音也许并不能算是个真正完美无暇的女人，但谁也不能否认她是个美人，她的脸色

太苍白，身子太单薄，她的眼睛虽明亮，也嫌太冷漠了些，可是她的风神，她的气质，却是

无可比拟的。

无论在任何情况下，她都能使人感觉到她那独特的魅力，无论谁只要瞧过她一眼，就永

远无法忘记。

这张脸在李寻欢梦中已不知出现过几千几万次了，每一次她都距离得那么遥远，不可企

及的遥远。

每一次李寻欢想去拥抱她时，都会忽然自这心碎的恶梦中惊醒，他只有躺在他自己的冷

汗里，望着窗外黑沉沉的夜色颤抖，痛苦地等待着天亮，可是天亮的时候，他还是同样痛苦

，同样寂寞。

现在，梦中人终于真实的在他眼前出现了，他甚至只要一伸手，就可以触及她，他知道

这不再是梦。

可是，他又怎能伸手呢？

他只希望这又是个梦，但真实永远比梦残酷得多，他连逃避都无法逃避，只有以微笑来

掩饰住心里的痛苦，勉强笑道：“大嫂，你好！”

“大嫂”

魂牵梦萦的情人，竟已是大嫂，虬然大汉扭转了头，不忍再看，因为只有他知道李寻欢

这一声“大嫂”唤得是多么痛苦，多么辛酸。

他不知道自己若在李寻欢这种情况中时，是否也能唤得出这一声“大嫂”来，他不知道

自己是否也有勇气来承受如此深的痛苦。

他若不扭转头去望院中的积雪，只怕早已流下泪来。

而林诗音却仿佛根本没有听见这一声呼唤。

她的心仿佛已全贯注在她的儿子身上。

第九章 何处不相逢

第九章 何处不相逢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九章 何处不相逢

少年听了李寻欢的话，怔了怔，嘿嘿冷笑道：有趣有趣，阁下的确有趣得很，貂裘上居

然还长着眼睛！

李寻欢淡淡一笑道：我这件貂裘上若是没有长眼睛，又怎会看见阁下的宝剑，又怎会躲

得过阁下自背后刺来的一剑呢？

少年脸色立刻变了，一双手已气得发抖。

龙啸云干咳了两声，大笑道：两位都在说笑，藏剑山庄的少庄主，固然绝不会在乎区区

一柄剑，但兄弟你又怎会在乎区区一袭貂裘呢？

李寻欢动容道：这原来就是游少庄主。

龙啸云笑道：不错，游兄不但是藏龙老人的公子，也是当代第一剑客天山雪鹰子前辈的

唯一传人，两位正是一时之瑜亮，此后一定要多亲近亲近。

游龙生的眼睛还在瞪着李寻欢，冷笑道：亲近倒不敢，只不过这位朋友高姓大名——

龙啸云笑道：游兄原来还不认得我这位兄弟，他姓李，叫李寻欢，放眼当今天下，只怕

也唯有我这兄弟够资格和游兄你交朋友了。

李寻欢这名字说出来，游龙生脸色又变了，眼睛盯在李寻欢手里那柄小刀上，久久都未

移开。

李寻欢却似根本未听到他们在说什么，目中又露出了异样的光芒，嘴里喃喃自语，仿佛

在说：果然又是位名家子弟！突见一人冲了进来，厉声道：外面那人是谁杀死的？

这人颧骨高耸，满面威严，花白的胡子并不密，露出一张嘴角下垂的阔口，更觉得威严

沉重，平时也带着三分杀气，正是江湖中人人都对他带着几分畏惧的铁面无私赵正义赵大爷

。

李寻欢笑了笑，道：除了我还有谁？

赵正义目光如刀，瞪着他，厉声道：是你，我早该想到是你，你无论走到哪里，都会带

来一片血腥气。

李寻欢道：那人不该杀？

赵正义道：你可知道他是谁？

李寻欢叹道：只可惜他不是梅花盗。

赵正义怒道：你既然知道他不是梅花盗，为何还要下毒手？

李寻欢淡淡道：我虽也不想杀他，但也不愿被他杀了，无论如何，杀人总比被人杀好些

。

赵正义道：他先要杀你？

李寻欢道：嗯。

赵正义道：平白无故，他为何要杀你？

李寻欢道：我也觉得很奇怪，正想问问他，只可惜他不理我。

赵正义大怒道：你为何不留下他的活口？

李寻欢道：我也很想留下活口，只可惜我手里这柄刀一发出去，对方是活是死，就连我

自己也无法控制了。

赵正义跺了跺脚，道：你既已出走，为何偏还要回来？

李寻欢微笑道：只因我对赵大爷想念得很，忍不住想回来瞧瞧。

赵正义脸都气黄了，指着龙啸云道：好好好，这是你的好兄弟惹下来的祸，别人可管不

着。

龙啸云陪笑道：有话好说，大哥何必发这么大的脾气。

赵正义道：还有什么好说的！我们对付一个梅花盗，已经够头疼的了，如今再加上一个

青魔伊哭，谁还受得了。

李寻欢冷笑道：不错，我杀了伊哭的爱徒丘独，伊哭知道了一定会来寻仇，但他要找的

也只不过是我一个人而已，赵大爷你又何必替我担心呢？

龙啸云忽然道：丘独三更半夜的到这里来，显然也没有存什么好心，兄弟你杀他本就杀

得不冤，他若我撞见，我只怕也要杀死他的！

赵正义不等他说完，气得扭头就走。

游龙生忽然一笑，道：赵大爷毕竟老了，脾气越来越大，胆子却越来越小，其实伊哭来

了又有何妨，在下也正好见识名满天下的探花飞刀。

李寻欢淡淡道：其实阁下若果有此心，就并不一定要等伊哭来了。

游在生脸色又变了变，像是想说什么，但瞧了李寻欢掌中的刀一眼，

终于什么都没有说

，也掉首而去。

龙啸云想追出去，又站住，摇头叹道：兄弟，你这又是何苦？就算你瞧不起他们，不愿

和他们交朋友，也不必得罪他们呀

李寻欢笑道：他们反正早已认为我是不可救药的了，我得不得罪他们都一样，倒不如索

性将他气走，反而可以落得个眼前干净。

龙啸云道：朋友多一个总比少一个好的。

李寻欢道：但世上又有几个能不负这朋友二字，像大哥你这样的朋友，无论谁只要交到

一个已足够了。

龙啸云大笑起来，用力拍着李寻欢的肩头，道：好，兄弟，只要能听到这句话，我就算

将别的朋友全都得罪了，也是值得的。

李寻欢心头一阵激动，又不停地咳嗽起来。

龙啸云皱眉道：这些年来，你的咳嗽——

李寻欢像是不愿听到他提起这件事，立刻打断了他的话，道：大哥，我现在只想见一个

人。

龙啸云道：谁？

他浓眉掀动，不等李寻欢回答，又道：是不是林仙儿？

李寻欢笑了笑，道：大哥真不愧为我的知己。

龙啸云展颜大笑道：我早就知道你迟早忍不住要想见她的，李寻欢若连天下第一美人都

不想见，那么李寻欢就不是李寻欢了。

李寻欢微笑着，似已默认。

可是他心里在想着什么呢？除了他自己之外，只怕谁也不知道。

龙啸云已拉着他往外走，笑着道：但你若想到这里来找她，却找错地方了，自从前天晚

上的事发生了之后，她晚上已不敢再留在冷香小筑。

李寻欢道：哦。

龙啸云道：这两天晚上，她一直陪着诗音在一起，你也正好顺便去看看诗音——唉，她

究竟是个女人，你就算去安慰安慰她又有何妨。

他根本未留意李寻欢目中的痛苦之色，叹了口气，接着又道：其实，她也并不是不知道云

儿的可恶，绝不会真的怪你。

李寻欢勉强一笑，道：但我们既已来到这里，不如还是到冷香小筑去瞧瞧吧，说不定那

林姑娘现在已回来了呢？

龙啸云笑道：也好，看来你今天晚上若见不到她，只怕连觉都睡不着了。

李寻欢还是微笑着，也不分辩。

但他的眼睛却在闪着光，似乎隐藏着什么秘密。

冷香小筑里果然没有人。

李寻欢一走进门，又一脚又踏入十年前的回忆里。

这屋子里的一切竟都和十年前没有丝毫变化，一桌一几，也依旧全都安放在十年前的位

置，甚至连桌上的笔墨书籍，都没有丝毫变动，若不是在雪夜，那窗

前明月、屋角斜阳，想

必也都依旧无恙。

李寻欢仿佛骤然又回到十年前，时光若倒退十年，他也许刚陪林诗音数过梅花，也许正

想回来取一件狐裘为她披上，也许是回来将他们方才吟出的佳句记下，免得以后遗忘。

但现在李寻欢想去遗忘时，才知道那件事是永远无法遗忘的，早知如此，那时他又何苦

去用笔墨记下？

雪，又在落了。

雪花轻轻地滴在窗子上，宛如情人的细语。

李寻欢忍不住长长叹了口气，道：十年了——也许已不止十年了，有时时间仿佛过得很

慢，但等它真过去时，你才会发现它快得令你吃惊。

龙啸云自然也有很多感慨，却忽又笑道：你还记不记得我第一天到这里来的时候，那天

好像也在下雪。

李寻欢道：我——我怎会忘记。

龙啸云大笑道：我记得那天我们两人几乎将你家的藏酒都喝光了，也是我唯一看到你喝

醉的一次，但你却硬是不肯承认喝醉，还要和我打赌，说你可以用正楷将杜工部的《秋兴八

首》写出来，而且绝对一笔不吝。

他忽然在桌上的笔筒里抽出了一笔，又道：我还记得你用的就是这支笔。

李寻欢的笑容虽然那么苦涩，却还是笑着道：我也记得那次打赌还是

我赢了。

龙啸云笑道：但你大概未想到，过了十多年后，这笔还会在这里吧。

李寻欢微笑不语，但心里却不禁泛起一阵凄凉之意：笔虽然仍在，怎奈已换了主人——

龙啸云道：说来也奇怪，林仙儿好像早已算准你要回来似的，虽已住到这里好多年了，

但这里的一草一木她都未动过——

李寻欢淡淡道：她本不必如此做的。

龙啸云笑道：我们并没有要她这么做，但她却说——

突听一人唤道：四爷，龙四爷！

龙啸云推开窗子，皱眉道：我在这里，什么事。

龙啸云脸色变了变，回头道：兄弟你——

李寻欢道：我——我还想在这里看看，不知道可不可以？

龙啸云笑道：当然可以，这本是你的地方，就算林仙儿回来，也只有欢迎的。

他匆匆走了出去，一走出门，笑容就瞧不见了。

李寻欢在一张宽大的、铺着虎皮的紫檀木椅上坐了下来，这张椅子，只怕比他的年纪还

要大些。

他记得自己很小的时候，总是喜欢爬到这张椅子上来为他的父亲靡墨，他只希望能快长

高，能坐到椅子上，那时他心里总有一种奇妙的想法，总是怕椅子也会和人一样，也会渐渐

长高。

终于有一天，他能坐到椅子上了，他也已知道椅子绝不会长高，那时

他又不禁暗暗为这

张椅子悲哀，觉得它很可怜。

但现在，他只希望自己能 and 这张椅子一样，永不长大，也永远没有悲伤，只可惜现在椅

子仍依旧，人都已老了。

老了——老了——

突听一人轻轻笑道：谁说你老了？

人还在窗外，但笑声已在屋子里荡漾起一阵温暖之意，她的人虽还未进来，却已将春天

带了进来，笑声已然如此，人自然更可想而知了。

李寻欢眼睛立刻亮了起来，但却只是静静望着那扇门，既没有站起，也并没有说什么。

林仙儿终于走了进来。

武林中人的眼睛并没有瞎，她的确是人间绝色，若有人曾用花来描述过她，那人实在是

辱没了她。

世上又有哪种鲜花能及她如此动人？

她全身虽然没有一处不令人销魂，但最销魂处还是她的眼睛，没有男人能抗拒她这双眼

睛。

这是双令人犯罪的眼睛。

她的态度却是那么亲切，那么大方，没有丝毫要令人犯罪的意思，看来又仿佛世上最温

柔、最纯洁的女孩子。

但无论她看来像什么，都已无法改变李寻欢对她的印象了，因为李寻

欢并不是第一次见

到她。

就在那酒店的厨房里，就在蔷薇夫人的×体旁，李寻欢早已领教过她的温柔，她的纯洁

！但李寻欢却几乎还是难以想念眼前这女人，就是那天一心要逼他交换金丝甲的神秘美人。

因为现在她的神情和那天的确就好像是两个人，若不是李寻欢确信自己绝不会看错，那

么他就简直不能想念那天那毒辣、淫荡、显然已饱经沧桑的女子，就是眼前这笑得又天真、

又甜蜜的小姑娘。

李寻欢长长叹了口气，闭上眼睛。

林仙儿眼波流动，柔声道：你为什么闭上眼睛，难道不愿见我么？

李寻欢笑了笑，道：我只不过是在回想那天你脱光了衣服时的模样。

林仙儿的脸似乎红了红，幽幽叹道：我本来希望你认不出我的，可是我也知道希望并不

大。

李寻欢道：我若这么快就将你忘记了，你岂非也会觉得很失望。

林仙儿嫣然一笑，道：可是你见到我并未吃吃惊，难道你早已想到我是谁了吗？

李寻欢道：这也许是因为武林中能被称为美人的人并不多吧。

林仙儿笑道：这也许是因为你见到伊哭的徒弟，就想到了我那双青魔手，见到了游龙生

，就想到了我的鱼藏剑，是吗？

李寻欢微微一笑，道：我只奇怪，你既然知道我在这里，怎么还敢来见我？

林仙儿叹息道：咬着嘴唇道：丑媳妇既然难免见公婆，躲着也没有用的，所以，龙四哥

一叫我来，我立刻就赶来了。

李寻欢道：哦？是他要你来的？

林仙儿又笑了，道：你难道还不懂他的意思？他早就想为我们拉拢了，这也许是因为他

觉得有些对不起你，抢了你的——

说到这里，李寻欢的脸骤然沉了下来，因为他已知道她要说什么了，但他的脸一沉，林

仙儿也立刻停住了嘴。

她永远不会说别人不爱听的话。

李寻欢却似乎还在等她下去，过了半晌，才一字字道：他并没有对不起我，别人都没

有对不起我，只有我对不起别人。

林仙儿脉脉地凝注着他，道：你对不起谁？

李寻欢冷冷道：我对不起的人太多了，连我自己都数不清。

林仙儿柔声道：随便你怎么说，我都知道你绝不是这样的人。

李寻欢道：知道我是怎样的一个人？

林仙儿道：我当然知道，我很小很小的时候，就听说过你的事了，所以当我知道这就是

你以前住的地方时，我兴奋得简直没法子睡觉。

她轻盈地转了个身，道：你看，这屋子里所有的东西，是不是全都和你十年前离开这里

时一样？就连你藏在书架里的那瓶酒，我都没有动过，你可知道这是为了什么？

椰寻欢只是冷冷地望着她。

林仙儿笑了笑，道：你当然不会知道，但针邓可以告诉你，因为只有这样，我才感觉到

这是你住的地方，有时我甚至觉得你还在这屋子里，坐在这椅子上，静静地看着我，轻轻地

陪着我说话。

她眼波渐渐朦胧，低语着道：有时我半夜醒来，总觉得你仿佛就睡在我身旁，那床上、

枕头上，还留着你的气息！

李寻欢忽然一笑，道：除了我之外，只怕还有别的人吧？

林仙儿咬了咬嘴唇，道：你以为这屋子还有别人进来过？

李寻欢淡淡道：这地方已经属于你，你让谁进来都无妨。

林仙儿道：你以为游龙生、丘独这些人一定进来过，是吗？

她眼圈似已红了，道：告诉你，我从来也没有让他们走进过这道门，所以他们只有等在

梅林中，我若肯让他们进来，丘独和秦重也许就不会死了。

李寻欢皱眉道：既是如此，你为何不让他们进来？

林仙儿咬着嘴唇道：只因为这是你的地方，我要——替你保留着——

她似乎不知怎么说了。

李寻欢微微一笑，替她接下去，道：味道？

林仙儿的脸红了，垂首道：我的意思，你明白么？

李寻欢笑道：但我却直到现在才知道我身上是有味道——是什么味道？是香？还是臭？

林仙儿的头垂得更低，道：我对你说了这些话，并不是为了要你耻笑我的。

李寻欢道：你是为了什么？

林仙儿道：我的意思你还不知道。

李寻欢又笑了，道：如此说来，用不着别人拉拢，我也很有希望了。

林仙儿道：若不是我早已——早已对你——那天我怎么会对你——

虽然每句话她都只说了一半，但有时话只说一半，比全说出来还要有效得多，也有趣得

多。

李寻欢悠然笑道：原来你那天只是为了喜欢我而那样做的，我还当你也是为了金丝甲哩。

林仙儿道：我——我当然也是为了金丝甲，但对象若不是你，我怎么肯——怎么肯——

李寻欢笑道：原来你那样做是一举两得。

林仙儿道：你一定还在奇怪，我为什么那么想要金丝甲？

李寻欢道：我实在有点奇怪。

林仙儿道：那只因我想亲手杀死梅花盗！

李寻欢道：哦？

林仙儿道：你总该知道，无论谁杀死梅花盗，我都要嫁给他，这话虽是我自己说的，可

是其中也有很多苦衷。

李寻欢笑道：你要亲手杀死梅花盗，难道是为了要你自己嫁给你自己么？

林仙儿道：我这样做，只是为了我不愿嫁人，所以我若自己杀死梅花盗，就用不着嫁给

别人了。

她忽然抬头凝注着李寻欢，幽幽道：只因天下的男人没有一个是我看

得上眼的。

李寻欢目光也在凝注着她，道：我呢？

林仙儿红着脸抿嘴一笑，道：你自然是例外。

李寻欢道：为什么？

林仙儿小声道：因为他和别的男人都不同，那些人就像狗一样，无论我怎么对他们，他

们还是要死缠着我，只有你——

李寻欢淡淡一笑，道：那么你为何不将金丝甲留在我这里，等我杀死了梅花盗，再嫁给

我，这样岂非也一举两得么？

林仙儿似乎怔了怔，但随即嫣然笑道：这在是好主意，我为何没有想起得出？

李寻欢目光闪动，微笑着道：这么好的主意，除了我之外，还有谁能想得到？

林仙儿似乎听不出他话中讥诮之意，紧紧握住了他的手，道：我知道梅花盗这两天一定

会来，明天我就在这里等着他。

李寻欢道：你要我明天也到这里来，是么？

林仙儿道：你以我为饵，将他引来，反正金丝甲在你身上，你纵然制不住他，他无论如

何也伤不了你的，你若制住了他——她又红着脸垂下头，那双眼睛仍在悄悄瞟着李寻欢，嘴

里没有说出来的话，已用眼睛说了出来。

李寻欢眼睛里也在闪着光，笑道：好，明夜我一定来，我若不来，就.....

林仙儿悄悄缩回了手，但细细的指尖仍在李寻欢手背上轻轻地画着圆

圈，似乎要圈住李

寻欢的心。

李寻欢忽又笑道：你总算已学乖了。

林仙儿红着脸道：我本来就很乖。

李寻欢道：你总算已学会让男人来主动。

林仙儿喘息忽然急促了，颤声道：但你——你现在不会的——是吗？

李寻欢凝注着她，目光仍是那么冷静，就像是一湖秋水，嘴里却已露出了并不冷静的笑

容，道：怎知道我不会？

林仙儿吃吃地娇笑起来，道：因为你是个君子，是吗？

李寻欢淡淡笑道：我平生只做过一次君子，那次我后悔了三天。

林仙儿娇笑着，似乎想逃走。

但李寻欢已一把拉住了她，笑道：原来你不但学会了让男人主动，还学会了逃。

林仙儿嚅唅一声，喘息着道：这全是你教我的，是你教我该如何勾引你，是吗？

第十章 十八年旧怨

第十章 十八年旧怨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十章 十八年旧怨

李寻欢叹了口气，道：我教得太多，你也学得太快了。

他忽然推开了她，拍了拍衣裳站起来，瞪着窗子道：今天的戏已演完了，阁下若是还未

看够，明天请早吧。

窗外传来了嗤的一声冷笑，一人道：阁下的手段果然高明，但望阁下的飞刀也同样高明

才好。

说到后面一句话，语声已远在十丈开外。

林仙儿变色道：是游龙生。

李寻欢悠然道：你怕他吃醋？

林仙儿目中露出了狠毒之意，冷笑道：他凭什么吃醋？——想不到这种自命不凡的世家

子弟，也会做这种不要脸的事，以后我若再理他才怪。

李寻欢微笑道：你不怕他将鱼藏剑要回去。

林仙儿道：我就算将鱼藏剑丢在他面前，他也不敢捡的。

李寻欢道：哦！

林仙儿抿嘴一笑，道：我早就说过，这种人就像狗一样天生的贱骨头，你越打他骂他，

他要跟在你后面摇尾巴。

李寻欢道：有条狗跟在后面摇尾巴，也满有趣的。

林仙儿拉住他的手，道：你难道真是要走了！为什么不多坐坐？

李寻欢笑道：我若再坐下来，等到狗来咬我一口，那就无趣了。

林仙儿道：哼，他敢——

话未说完，只听游龙生远远道：这边的戏演完了，那边又有戏开锣，阁下不想去看看吗

？

李寻欢失笑道：你看，我早就知道他绝不会让我再坐下去的。

林仙儿恨恨道：讨厌鬼。

她忽又一笑，拉着李寻欢的手道：但我们还有明天，明天晚上莫忘了早些来。

游龙生已走了，但李寻欢一出梅花林，就听得远处传来了一阵×怒骂声和拳风激荡声。

他已听出其中有那大汉的声音，立刻一×衣襟，燕子三抄水，只三个起落，已赶了过去

。

假山后也有三间明轩，这时轩前的空地上正有两人在恶斗，两人俱是拳风刚猛，震得四

下积雪漫天飞起。

只听大汉怒喝着道：姓秦的，你自命侠义，其实却一文也不值，你儿子伤重不治，和别

人又有什么关系，你怎能对他下毒手？

和他动手的人，正是铁胆震八方秦孝仪，此刻也怒吼着道：你算什么东西，也不问自己

是什么身份，居然敢来管老夫的闲事，老夫索性连你也一齐废了！

龙啸云正在一旁跺着脚相劝，游龙生却在负手旁观。

李寻欢燕子般掠了过去，龙啸云立刻迎上来，跺脚道：兄弟，你快劝劝他们吧，梅花盗

还未现身，自己人却先打起来了，这——这算什么呢？

游龙生冷笑道：这就叫强将手下无弱兵，想不到李探花的门下奴也有这么大的本事，果

然是凶得很，凶得很——

李寻欢淡淡道：不错，他的确凶得很，但别人若不想惹他，他也绝不会凶的。

他不让游龙生再说话，就转向龙啸云道：这是怎么回事？

龙啸云叹道：就因为秦重伤重不治，所以秦三哥——

李寻欢皱眉道：他自己儿子伤重不治，难道就迁怒在梅二先生身上。

龙啸云苦笑道：他们父子情深，秦三哥自然难免悲痛，一时失手伤了梅二先生，但伤的

也并不太重。李寻欢冷笑了笑，什么话都不说了。

龙啸云：你劝劝他吧，我知道他只听你一个人的话。

李寻欢冷冷道：我为何要劝他，他若不出手，我也要出的物。

龙啸云怔了怔，也不知道该说什么了。

只见那大汉拳风虎虎，拳拳都是奋不顾身的招式，招式虽未必精妙，那一股杀气却令人

心惊。

秦孝仪竟似已被逼得透不过气来。

游龙生冷笑着又道：尊仆的这种招式，倒的确少见得很。

李寻欢道：哦？

游龙生道：他每招发出，好像都准备先挨别人一拳，这种拳法倒实在令人有些看不懂。

李寻欢淡淡道：其实这道理也简单得很。

游龙生道：哦？

李寻欢道：只因别人打他一拳，他根本不在乎，他若打别人一拳，那人只怕就吃不消了

。

游龙生脸色变了变，还未说话，突听一人怒吼道：好个狗仗人势的奴才，竟敢以下犯上

，待老夫来教训教训你！

吼声中，赵正义已飞也似地赶来。

他正想向那大汉扑过去，突听李寻欢冷冷道：若有人想以二对一，以多欺少，在下的飞

刀只好出手！赵正义身形立刻顿住，再也不敢伸出一拳，大怒道：你带来的奴才以下犯上，

你非但不管教他，反而还来助长他的气焰，你以为江湖中已没有公道了么？

李寻欢淡淡道：什么叫江湖公道？难道两个打一个才算是公道？

赵正义厉声道：你要知道这不是比武较技，而是替你管教奴才！

李寻欢道：他一向用不着别人管教，但赵大爷若是也想和他过过招，不妨就将秦三爷换

下来，自己上去动手。

赵正义怒：他是什么东西，也配和我动手！

李寻欢悠然道：他的确不是东西，他是人。

他望着赵正义笑了笑，道：赵大爷你难道是东西？

赵正义脸上一阵青一阵黄，鼻子都似已气歪了。

到了这种时候，龙啸云也不能不说话了，但就在这时，只听砰的一

震，两拳相击，秦孝

仪的人已几？乎被震得飞了出去，踉跄着跌倒在地。

赵正义和龙啸云双双抢过去扶起了他，大汉厉声道：还有谁想教训我的，请出手吧。

游龙生负手冷笑道：看来今日主子非但教训不了奴才，奴才反而要教训主子了。

只见秦孝仪喘息着在赵正义耳畔说了几句话，赵正义忽然长身而起，目光灼灼，瞪着那

大汉道：想不到朋友你居然一身江湖罕见的横练功夫，连老夫都小看了你，难怪三爷一时不

察，要被你暗算了。

大汉冷笑道：你们若败了，就是受人暗算，我若败了，就是学艺不精，这道理我早已明

白得很，你不说也罢。

赵正义怒道：姓铁的，老夫念你是条汉子，有心保全你，你休想不知好歹。

大汉脸色变了变，昂然道：铁某没有赵大爷保住，也活到现在了，正觉得已活得有些不

耐烦，赵大爷你有什么手段，尽管使出来吧！

赵正义瞪着他，眼睛里似已冒出火来，冷笑，很好——

他一连说了五六句很好，扶起秦孝仪就走。

龙啸云抢先一步，赔笑道：各位有话好说，又何必——

秦孝仪仰天打了个哈哈，惨笑道：我父子两人俱已栽在这里，还有什么好说的！

龙啸云后退一步，垂下了头，不住擦汗，等他再抬起头时，秦孝仪和赵正义已走得很远

了。

李寻欢长叹道：大哥，我一回来，就为你惹了这么多麻烦，我——我早知——

龙啸云忽然大笑道：兄弟，别说这种话，咱们弟兄儿时怕过麻烦。

李寻欢勉强一笑，道：兄弟，可是，我也知道大哥你很为难——

龙啸云笑道：兄弟，你用不着顾忌我，无论你怎么做，我总是站在你这边的。

李寻欢胸中一阵热血上涌，热泪几乎已夺眶而出。

龙啸云瞧了那大汉一眼，似乎想说什么，但临时却改口道：天已快亮了，梅花盗今天晚

上想必已不会再来，你们旅途劳顿，还是早些下来吧。

李寻欢道：是

龙啸云道：我已叫人将听竹轩替你打扫干净了，但你若还是想住在老地方，我可以请仙

儿暂时搬去和诗音一块儿住。

李寻欢道：用不着，听竹轩就很好。

龙啸云又瞧了那大汉一眼，但还是什么话都没有说，只不过面上已不禁露出了忧郁之色

，显得心事重重。

风吹着竹林，宛如浪涛。

夜半听竹，纵然很快乐的人也会觉得凄凉萧索，何况一别十余年，归来时心事已成灰的

李寻欢呢？

一灯如豆，灯光下看来，他眼角的皱纹似更深了。

大汉黯然危坐，正也是心事如潮，也不知过了多久，他忽然咬了咬

牙，像是下了很大的

决心，嘎声道：少爷，我恐怕已不得不走了。

李寻欢动容道：你要走？你也要走？

大汉黯然道：我身受少爷你们父子的大恩，本来已决心以这劫后的残生来报答少爷的恩

情，可是现在——

静夜中，远处忽然传来一声马嘶。

大汉凄笑道：赵正义他们显然已看出了我的来历，现在只握已去通知我的仇家，我本已

未将生死放在心上，倒也不怕他们，可是——

李寻欢道：可是你却怕连累了我，是吗？

大汉叹道：我也知道少爷你不是怕被连累的人，可是十八年前的那段公案，其中曲折

本是在我，我怎么能让少爷陪着我一起受人耻骂。

李寻欢默然半晌，长叹道：那是你一时的无心之失，这十八年来，你受的苦已是足够弥

补了，他们也不能逼人太甚。

大汉惨笑道：少爷你虽然这么想，但别人却不会这么想，江湖中的血债，一定要用血才

能洗得清的！他不等李寻欢说话，接着又道：何况，我还要去看看那位梅二先生，他负伤后

一怒而去，是否能走得远，还说不定，无论如何，他总是冲着我们才来的。

李寻欢沉默了很久很久，才黯然问道：你要到哪里去？

大汉长叹道：现在我也不知道该到哪里去，可是——

他忽然一笑，道：可是我绝不会走得很远的，每到风清月白的晚上，我说不定还会携酒

而来，找少爷你共谋一醉。

李寻欢霍然长身而起，道：一言为定？

大汉道：一言为定！

两人目光相对，都已不觉热泪盈眶，于是两都扭过了头——英雄们的别离，有时竟比小

儿女的分离更令人断肠，因为他们纵有满怀别绪，只是谁也不愿说出口来。

李寻欢只是淡淡道：你要走，我也不拦你，但你总得让我送你一程。

长街如洗，积雪昨夜已被扫在道旁。

一块块粗糙的青石板，在熹微的晨光中看来，仿佛一块青玉，远处已有市声传来，大地

已渐渐苏醒。但天色还是暗得很，看来今天还是不会有阳光。

这条街也静得很，虽有远处偶尔传来的鸡啼和李寻欢的咳嗽声，却还是打不开这令人窒

息的静寂。

大汉忽然停了脚步，勉强笑着道：送君千里，终须一别，少爷你——你还是回去吧。

李寻欢又走了几步，才缓缓停下，望着长街尽头一株孤独的枯树，痴痴地出了半天神，

终于缓缓转回身，道：好，我回去，你 - 你多多保重。

大汉点了点头，嘎声道：少爷你自己也多多保重了。

他不再去望李寻欢，低头头自李寻欢身旁走过去，走出了十几步，忽又停下，转身道：

少爷你若没有别的事，还是在这里多住些时候吧，无论如何，龙大

爷的确是条好汉子，好

朋友。

李寻欢仰天叹道：得友能如龙啸云，去复何恨！

大汉道：少爷若已决定住下，说不定我很快就会回来找少爷的。

李寻欢笑了笑，道：也许我会住下来的，反正我并没有别的地方可去。

他果然在笑着，但笑得却是那么。

大汉骤然转身，咬紧牙关大步冲了出去。

天色渐明，雪意也越来越浓了。

死灰色的苍穹，沉重得似已将压了下来，可是大汉的心情却比这天色更灰黯、更沉重。

无论他是为了什么而逃的，总之他现在又要开始重度那无穷无尽的逃生生活了，他已和

李寻欢逃亡了十年，没有人比他更清楚逃亡生活的痛苦，那就像一场梦，却永远没有醒来的

时候。

但在那十年中，至少还有李寻欢和他在一起，他还有个人可以照顾，他的心情至少还有

寄托。

而现在，他却已完全孤独。

他若是个懦夫，也许反而不会逃，因为他知道世上绝没有任何事比这种孤独的逃亡生活

更痛苦。

甚至连死亡都没有！

那种绝望的孤独，实在能逼得人发疯。

但他却非逃不可，眼看李欠似乎又可以安定下来，他只有走，他无论忍受任何痛苦也不

能连累了李寻欢。

理在，他本该静下来仔细想一想今后的去向，他却不敢让自己静下来，他要往人最多的

地方走。他茫无目的地走着，也不知走了多远，忽然发现已到了一个菜场里，他自己也不禁

觉得有些好笑。

他这一生中，也不知到过多少种地方，上至世家大族的私邸，下至贩夫走卒住的大杂院

，上至千金小姐的闺阁，下至花几十枚大钱就可以住一夜的土嫖馆。最冷的地方他到过 - -

可以把人鼻子都冻掉的黑龙江；最热的地方他到过——把鸡蛋放在地上就可以烤熟的吐鲁番

。

他曾在泰山绝顶看宵日出，也曾无人的海滩上看宵日出，他曾经被钱塘的飞潮打得全

身湿透，也曾大漠上的烈日晒得嘴唇干裂，他甚至在荒山中和远未开化的土人一起吃过血淋

的生肉。

可是到菜场来，这倒还是他平生第一次经历。

在冬天的早上，世上只怕再也不会比菜场人更多、更热×的地方了，无论谁走到这里

都再也不会觉得孤独寂寞。

这里有抱着孩子的妇人，带着拐杖的老妪，满身油腻的厨子，满头刨花油香气的俏×头

—— -

各式各样不同的人，都提着菜篮在他身旁挤来挤去，和卖菜的村妇、卖肉的屠夫为了一

文钱争得面红耳赤。

空气中充满了鱼肉的腥气、炸油条的油烟气、大白菜的泥土气，还有鸡鸭身上发出的那

种说不出的骚臭气。

突听前面一人直着嗓子吼道：买肉买肉，买新鲜的肉——

这声音刚响起来，就被一阵惊呼打断了。

接着，前面的人都惊呼向后退了回来，大人们一个个脸如死灰，孩子们更是哭得上气接

不了下气。

后面的人纷纷在问道：什么事？什么事这样大惊小怪的？

从前面逃回来的人喘息着道：有人在卖肉。

后面的人笑了道：这里至少有几十个人在卖肉，有什么害怕的？

前面的人喘息着气道：但这人卖的肉却不同，他卖的是人肉。

有这种怪事发生，谁还肯走呢？

大汉皱了皱眉，分开人群走过去。

他脸上也立刻变了颜色，看来竟似比任何人都吃惊。

最大的一家肉案旁系着招牌，上面写着：黄牛白羊，现杀现卖。

肉案后面站着个又高又大又胖的独眼妇人，手里拿着柄车轮般大小的剥骨刀，满脸都是

横肉，一条刀疤自戴着黑眼罩的右眼角直划到嘴角，不笑时看来也仿佛带着三分诡秘的狞笑

，看来活像是凶神下凡，哪里像是个女人。

肉案上摆着的是一个活生生的人！

这人身上的衣服已被剥光，露出了一身苍白得可怜的皮肤，一条条肋骨，不停地发着抖

，用两条枯瘦的手臂抱着头，缩着头伏在肉案上，除了皮包着骨头之外，简直连一两肉都没

有。

独眼妇人左手扼住了他的脖子，右手高举着剁骨刀，独眼里凶光闪闪，充满了怨毒之意

，也充满了杀机。

独眼妇人瞪了大汉几眼，才狞笑着道：大爷可是来买肉的么？

大汉似已呆住了，全未听到她在说什么。

独眼妇人格格笑道：货卖识家，我早就知道这块肥羊肉除了大爷你之外，别人绝不会买

，所以我早就在这里等着大爷你来了。

大汉这才长长叹出口气，苦笑道：多年不见，大嫂你何苦——

独眼妇人忽然呸的一声，一口痰弹丸似地飞出动，不偏不倚，正吐在大汉的脸上。

那妇人已怒吼着道：大嫂？谁是你这卖友求荣的畜生的大嫂！你若再叫钱声大，我就先

把你舌头割下来。

大汉脸上阵青阵白，竟不敢还嘴。

妇人冷笑道：你出卖了翁天杰，这些年来想必已大富大贵，发了大财的人，难道连几斤

肉都舍不得买吗？

她忽然一把揪起了肉案上那人的头发，狞笑道：你若不买，我只好将他剁了喂狗！

大汉抬头一瞧，失声道：梅二先生，是你？

肉案上那人似已骇得完全麻木，只是直着眼发呆，口水不停在沿着嘴角往下流，哪里还

说得出口来。大汉嘎声道：我要买他整个人

妇人厉声道：你若要买他整个人，你就得跟着我走！

大汉咬了咬牙，道：好，我跟你走！

妇人又瞪了他半晌，狞笑道：你乖乖地跟着我走，就算你聪明，我找了你十七年八月才

将你找到，难道还会再让你跑了么？大汉仰天长叹了一声，道：我既已被你找到，也就不再

瞠了！

山麓下的坟堆旁，有间小小的木屋，也不知是哪家看坟人的住处，在这苦寒严冬中，连

荒坟中的孤鬼只怕都已被冷得藏在棺材里不敢出来，看坟的人自然更不乱躲到哪里去了。

但此刻，却有个人已在这屋里逗留了很久。

这人就盘坐在地下，痴痴地望着这坛子在出神。

这时他眼睛里充满了悲愤怨恨之色，痴痴地也不知在想什么，地上早已结了冰，他似也

全不觉得冷。过了半晌，木屋外忽然传来一阵沙沙的脚步声。

这人立刻握住了斧柄，沉声道：谁？

木屋外传入了那独眼妇人沙哑而凌厉的语声：是我！

这人神情立刻紧张起来，嘎声道：人是不是在城里？

独眼妇人道：老乌龟的消息的确可行，我已经将人带回来了！

过了半晌，那人忽然转过身，噗地跪了下去，目中早已热泪盈眶，久

久无法站起。

忽然间，门外又有一阵脚步声传来。

独眼妇人沉声道：什么人？

门外一个破锣般的声音道：是老七和我。

这两人一个是满脸麻子的大汉，肩上担着大担的菜，另一个长得瘦瘦小小，却是个卖臭

豆干的。

此刻两人狠狠瞪了大汉一眼，卖白菜的麻子一把揪住他，厉声道：姓铁的，你还有什么

话说？

独眼妇人沉声道：放开他，有什么话等人来齐之后再说也不迟。

麻子咬了咬牙，终于放开手，向桌上那黑坛子叩了三个头，目中已不禁泪落如雨。

半时辰之内，又陆续来了三个人，一个肩背药箱，手提虎掌，是个走江湖卖野药的郎中

。

另一个满身油腻，挑着副担子，前面是个酒坛，后面的小纱橱里装着几只粗碗、几十只

鸭爪鸭翅膀。还有一个却是个测字卖卜的瞎子。

这三入见到那大汉，亦是满面怒容。外面雪光反映，天色还很亮，屋子里却是黑黝黝的

，充满了一种阴森凄惨之意，这七人盘膝坐在地上，一个个都铁青着脸，紧咬着牙，看来就

像是群鬼，从地狱逃出来复仇的。

大汉亦是满面悲惨之色，垂首无话。

独眼妇人忽然道：老五，你可知道老三能不能赶得到？

那卖酒的胖子道：一定能赶得到，我已经接到他的讯了。

独眼妇人皱眉道：既是如此，他为何到现在还没有来？

那卖卜的瞎子长长叹息了一声，缓缓道：我们已等了十七年，岂在乎再多等这一时半刻

。

独眼妇人也长长叹息了一声，道：十七年，十七年—— -

她这连说了七八遍，越说声音越悲惨。

这十七年日子显然不是好过的，那其中也不知包含了多少辛酸、多少血泪！七个人的眼

睛一齐瞪住大汉，目中已将喷出火来。

那卖卜的瞎子又道：这十七年来，我时时刻刻都在想重见铁某人一面，只可惜现在——

他苍白的脸上，肌肉一阵抽缩，嗔声道：他现在已变成什么模样？老四，你说给我听听

好吗？

卖野药的郎中咬了咬牙，道：看起来他还是跟十七年前差不多，只不过胡子长了些，人

也胖了些？

瞎子仰面一阵惨笑，道：好，好——姓铁的，你可知道我这十七年来，日夜都在求老天

保佑你身子康健，无病无痛，看来老天果然没有叫我失望。

独眼妇人咬牙道：他出卖了翁天杰，自然早已大富大贵，怎会像我们这样过的是连猪狗

都不如的日子—— -

她指着那卖酒的道：安乐公子张老五竟会挑着担子在街上卖酒，易二哥已变成瞎子-

这些事，你只怕都没有想到吧？

大汉紧紧闭着眼睛，不敢张开，他只怕一张开眼睛，热泪就会忍不住要夺眶而出。

十七年—— - 十七年—— -

这十七年他所忍受的苦难，又有谁知道？

突然屋子外一人大呼道：大嫂-大嫂——我有好消息—— -

第十一章 天外来救星

第十一章 天外来救星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十一章 天外来救星

独眼妇人听有人在屋子外面呼叫，抢了出去，皱眉道：什么事如此大惊小怪的？

那人道：我方才见到铁面无私赵正义，他说那姓铁的就在——

他一面说着话，一面已推门走了进来，说到这里，忽然怔住，因为他已发现要找的人就

在屋子里。

独眼妇人格格笑道：你想不到吧！

那人长长吐出口气，道：赵正义说他在龙啸云家里，想不到——

他一把抓住独眼妇人的手，道：大嫂，你们是怎么找到他的？

独眼妇人道：这是龙神庙老乌龟来报的讯，说 he 已和李寻欢往这条路上走来了，我们一

路寻到这里，本还碍着李寻欢，不便妄动，谁知他竟和李寻欢分了手。

瞎子阴恻恻笑道：这就叫天夺其魂，鬼蒙了他的眼睛！

最后赶到那人疾装劲服，八个人中只有他不改江湖豪客的打扮，身后斜背一柄梨花大

枪，比他的人还高出半截。

过了很久，那江湖客一跃而起，瞪着大汉大喊道：铁传甲，你还认得我么？

铁传甲点了点头，黯难道：你好——

那江湖客应声道：我当然很好，边浩平生不做亏心事，也用不着躲躲藏藏的不敢见人，

日子至少总比你过得开心些！

麻子怒道：三哥，你还跟他×嗦什么？快开了他的胸膛，掏出他的心来祭大哥在天之灵

，不就完了么？

边浩沉着脸道：老七，你这话就不对了，我们兄弟要杀人，总要杀得光明正大，不但要

叫天下人无话可说，也要叫对方口服心服。

瞎子悠然道：不错，我们既已等了十七年，又岂在乎多等一时半刻。

他将这句话又说了一遍，别人也就不能再说什么了。

独眼妇人道：那么老三，你的意思还想怎么样呢？

边浩道：我们不但要先将话问清楚，还要找个外人来主持公，若是人人都说铁某人该杀

，那时再杀他也不迟。

麻子跳了起来，大吼道：还要问个鸟，我就不信还有人会说他做的事不该杀！

瞎子冷冷道：既然没有人会说他不该杀，问问又有何妨？

麻子咬了咬牙，厉声道：你——你想找谁来主持公道？

边浩道：我们找的人非但要绝对大公无私，而且还要和中原八义及铁传甲双方都全无关

系。

独眼妇人皱眉道：你找的究竟是谁，快说吧。

边浩道：第一位就是铁面无私赵正义，此人可算是——

铁传甲忽然惨笑道：你们用不麻烦了，快杀了我就是！我自问昔年确

有对不起翁天杰之

处，如今死而无怨！

独眼妇人冷笑道：听他的口气，好像对赵正义还有所不满——

瞎子淡淡道：赵正义既然曾找过老三报告他的行踪，自然和他有些过节，又怎会为他主

持公道？

边浩道：纵然如此也无妨，除了赵正义之外，我还找了两个人。

瞎子道：哦？

边浩道：这两人一个是在大观楼说铁板快书的老先生，可说是此道第一名家，却和江湖

中人全无关系，另一个是初出江湖的少年——

独眼妇人道：初出江湖的毛头小伙子，懂得什么？

边浩道：此人虽然初出江湖，但性格刚强，一介不取，可说是条铁铮铮的汉子，我和他

相识虽才两天，但确信他绝不是油滑的小人！

独眼妇人冷笑道：相识方两天，就能看得出他是不是好大了么？看来你这么喜欢乱交朋

友的脾气，竟到今天还未改。

她忽然怒吼着道：昔年若不是你将这姓铁的带回来，说他是好人，我们又怎会和他交朋

友，翁天杰又怎会死春也手里？

边浩垂下了头，也不敢说话了。

瞎子却道：无论如何，找几个人来作公证，这主意总是不错的，中原八义总不能胡乱杀

人。

他笑了笑，又道：老三既然已将人家请来了，我们总不能让人家站在雪地里喝西北风吧

。

独眼妇人动容道：人已经来了？

边浩苦笑道：我本来是想他们一下请到龙啸云那里去，当着大家的面，将此事作一了断

的，不想大嫂已将铁某找来了。

独眼妇人默默半晌，霍地拉开了门，大声道：三位既已来了，就请进来吧。

铁传甲抱定主意，再也不肯睁开眼睛，此情此景，他实在不愿再看那铁面无私赵正义一

眼。

他已抱定主意什么都不看，什么都不说。

只听脚步声音，果然有两个人走了进来。

第一人脚步沉稳，下身显然很有功夫，南拳北腿，赵正义是北方豪杰，功夫大半都在两

条腿上。第二人的脚步很重，却很浮，走进来时，还在轻轻喘着气，这人身上就算有武功，

也好不到哪里去。铁传甲并没有听到第三个人的脚步声。

难道第三个走路时居然连一点脚步声都没有？

那瞎子似乎站了起来，传声道：为了在下兄弟昔年的一点恩怨，无端劳动三位的大驾，

已是不该，又害得三位在风雪中枯候多时，更是该死，但请三位恕罪。

他说话的声音永远不急不徐、冷冷淡淡，谁也听不出他说的是真心话，还是意存讥讽。

只听得赵正义的声音道：我辈为了江湖公道，两肋插刀也在所不辞，易二先生何必客气。

。

这人只要一开口，就是光明堂皇的话，但这种话铁传甲早已听腻了，简直想作呕。

又听见一个很苍老却又很清朗的声音道：老朽虽不过是个说书的，但平日说的也是江湖

侠士们风光霁月的行径，心里更久已仰慕得很，今日承蒙各位看得起，能到这里来，更是三

生有幸。

瞎子冷道：只望阁下回去后，能将这件事的是非曲折，向天下人原原本本地说出来，我

兄弟就得益非浅了。

那说书的赔道：这一点老朽更是义不容辞，老朽必定会将今日所见，一点不漏地说出来

，边三爷找老朽来参与此事，也就是这意思。

铁传甲这才知道边浩找这人来的用意，他也不禁在暗中佩服边浩办事之周密，什么事都

想到了。

突听独眼妇人道：不知这位朋友贵姓大名，能否见告？

这句话显然是对第三个人说的。

但第三个人并没有开腔，边浩却道：这位朋友素来不愿让别人知道他的姓名——

瞎子冷冷道：他的姓名和这件事并没有关系，他不愿说，我们也不必问，可是我们这些

人的姓名，他却不能不知道。

边浩立刻就道：我们本有八兄弟，昔年承江湖抬爱，氢我们叫做中原八义，其实这也不

过是朋友的抬爱——

瞎子忽又截口道：这并不是朋友们的抬爱，我兄弟武功虽不出名，相貌更不惊人，但平

生做的事，莫不以义气为先，绝没有见不得人的。

赵正义大声道：中原八义，义薄云天，江湖中谁人不知，哪个不晓。

那说书的也拍手道：中原八义，好响亮的名字，这位老先生想必就是大义士了。

瞎子道：我是老二，叫易明湖，昔日人称神目如电，可是现在——

他惨笑了几声，嘎声道：现在我的名字叫有眼无珠，你记住了吧。

说书的赔笑道：在下怎会忘记。

卖野药的郎中道：我三哥宝马神枪边浩你已见过了，我行四，叫金风白。

说书的道：听阁下口音，好像是南阳府的人。

金风白道：正是。

说书的道：南阳府一贴堂金家药铺，是几十年的老字号，老朽小时也曾吃过一帖堂的驱

虫散，不知阁下——

金风白惨笑道：连万牲园的少东都已在卖鸭脚，还提什么一帖堂呢？

说书的失声道：万牲园？莫非张老善人的公子也在这里？

金风白道：嗯。

说书的道：是哪一位？

那卖酒的道：就是我这卖鸭脚的。

说书的长长吸了口气，似乎不胜惊讶，又不胜感慨。

麻子抢着道：我是老七，叫公孙雨，因为我的麻子比雨点还密。

卖臭豆干的道：我是老八，叫赴汤蹈火西门烈，现在果然是一头挑油汤，一头挑烈火，

卖的却是臭豆腐干。

说书的道：不知大义士在哪里？

公孙雨道：我大哥义薄云天翁天杰已被人害死，这是我大嫂——

独眼妇人道：我的名字可不好听，叫女屠户翁大娘，但你还是好好记着。

说书的陪笑道：老朽虽已年老昏庸，但自信记性还不错。

翁大娘道：我们要你将名字记住，并不是为了要靠你来扬名立字，而是要借你的嘴，将

我们的血海深仇说出来，让江湖中人，也好知道其中真相。

说书的道：血海深仇？莫非翁大义士——

公孙雨压声道：这人叫铁甲金刚铁传甲，害死我大哥的就是他！

金风白道：我兄弟八人情如手足，虽然每人都有自己的事，但每年中秋时都要到大哥的

庄子里去住上几个月。

张承勋道：我兄弟八人本来已经够热闹了，所以一向没有再找别的朋友，那一年三哥却

带了个人回来，还说这人是好朋友。公孙雨恨恨：这人就是忘恩负义、卖友求荣的铁传甲

！

金风白道：我大哥本就是個要朋友不要命的人，见到这姓铁的看来还像是条汉子，也就

拿他当自己朋友一般看待，谁——他却不是人，是个畜生！

张承勋道：过完年后我们都散了，大哥却硬要留他多住两个月，谁知他竟在暗中勾结了

我大哥的一些对头，半夜里闯来行凶，杀了我大哥，烧了翁家庄，我大嫂虽然侥幸没有死，

但也受了重伤。

翁大娘嘶声道：你们看见我脸上这刀疤没有？这一刀几乎将我脑袋砍成两半，若不是他

们以为我死了，我也难逃毒手！

公孙雨吼道：那时翁家庄的人全都死尽死绝，就没有人知道是谁下的毒手，你倒说，这

人的心黑不黑？手辣不辣？

金风白道：我兄弟知道了这件事后，立刻抛下了一切，发誓要找到这厮为大哥报仇，今

日总算皇天有眼——皇天有眼——

翁大娘压声：现在我们已将这件事的始末说了出来，三位看这铁的是该杀，还是不该杀

？

赵正义沉声道：此事若不假，纵将铁传甲千万万剐，也不为过。

公孙雨跳了起来，怒吼道：此事当然是真的，一字不假，不信你们就问问他自己吧！

铁传甲咬着牙关，嘎声道：我早已说过，的确愧对翁大哥，死而无怨。

公孙雨大呼道：你们听见没有——你们听见没有——这是他自己说的！

赵正义厉声道：他自己既已招认，别人还有什么好说的！

那说书的叹息：老朽也读过三国，说过岳传，但像这种心黑手辣、不忠不义的人，只怕

连曹操和秦桧还望尘莫及。

翁大娘道：既是如此，三位都认为铁传甲是该杀的了！

说书的道：该杀！

赵正义道：何止该杀，简直该将他乱刀分×，以谢江湖！

突听一道：你口口声声不离江湖，难道你一个人就代表江湖么？

这声音简短而有力，每个字都像刀一样，又冷，又快——

在这般屋子里，他至今才第一次说话，显然他就是那走路像野兽般，可以不发出丝毫声

音来的第三个人了。

铁传甲心里一跳，忽然发现这声音很熟悉。

他忍不住张开眼来，就发现坐在赵正义和一个老者中间的，就是那孤独而冷漠的少年阿

飞。

飞少爷？你怎会到了这里？

铁传甲几乎忍不住要惊呼出声来，但他却只是更用力地咬紧了牙关，没有说出一个字。

赵正义却已变色：朋友你难道认为这种人不该杀么？

阿飞冷冷道：我若认为他不该杀，你们就要将我也一同杀了，是不是？

易明湖缓缓道：我们将朋友请来，就是为了要朋友你主持公道，只要你说出此人为何不

该杀，而且说得有理，我们立刻就放了他也无妨。

赵正义厉声道：我看他只不过是无理取×而已，各位何必将他的的话

放在心上。

阿飞望着他，缓缓道：你说别人卖友求荣，你自己岂非也出卖过几百个朋友，那天翁家

庄杀人的，你岂非也是其中之一，只不宗翁大娘没有见到你！

中原八义都吃了一惊，失声道：真有此事？

阿飞道：他要杀这姓铁的，只不过是杀人灭口而已！

赵正义本来还在冷笑着假作不屑状，此刻也不禁发急了。

大怒道：放你妈——

他急怒之下，几乎也要和公孙雨一样骂起粗话来，蛤屁字到了嘴边，忽然想起这句话骂

出来并没有效。

而他冷笑着说话：想不到你年纪轻轻，也学会了血口喷人，好在你这片面之词，没有人

相信！

阿飞道：片面之词？你们的片面之词，为何就要别人相信呢？

赵正义道：铁某自己都已承认，你难道没有听见。

阿飞道：我听见了。

这四个字未说完，他腰畔的剑已抵住了赵正义的咽喉！

赵正义身经百战，本不是容易对付的人，但这次也不知怎地，竟未看出这少年是如何拔

的剑！

他只觉眼前一花，剑尖已到了自己咽喉，他既无法闪避，更连动都不敢动了，嘎声道：

你——你想怎样？

阿飞道：我只问你，那天到翁家庄去杀人，你是不是也有一份！

赵正义怒道：你疯了。

阿飞缓缓道：你若再不承认，我就杀了你！

这句话他说得平平淡淡，就好像是在说笑似的。

赵正义满脸大汗黄豆般滚了下来，颤声道：我——我

阿飞道：你这次回答最好小心些，千万莫要说错了一个字。

阿飞腰上插着的那柄剑，人人都早已看见了，人人都觉得有些好笑，但现在，却没有人

再觉得好笑了。

阿飞缓缓道：我最后再问你一次，这是最后一次了！绝不会有第二次——我问你，翁天

杰是不是你害死的？

赵正义望着他那双漆黑得看不到底的眸子，只觉自己的骨都已冰冷，竟不由自主地颤声

道：是

这是字自他嘴里说出来，中原八义俱都耸然变色。

阿飞忽然一笑，淡淡道：各位不必生气，翁天杰之死，和他并没有丝毫关系。

中原八义又都怔住了。

阿飞道：他只不过说明了一件事，那就是一个人在被逼时说出来的话，根本就算不得数

的。

中原八义纷纷喝道：我们几时逼过他？

你难道还认为这是屈打成招么？

他若有委屈，自己为何不说出来？

纷乱中，只听易明湖缓缓道：铁传甲你若认为我兄弟冤枉了你，此刻正好向我兄弟解释

！

这话声虽缓慢，但一个字一个字说出来，竟将所有的怒喝声全都压了下去，此人双目虽

盲，但内力之深，原都还在别人之上。

铁甲紧咬着牙关，满面俱是痛苦之色。

翁大娘道：你若是无话可说，就表示自己招认了，咱位可没有用刀逼着你。

铁传甲长长叹息了一声，黯然道：飞少爷，我实在无话可说，只好×负你一片好心。

阿飞道：无论他说不说话，我都不想念他会是卖友求荣的人。

公孙雨怒吼道：事实俱在，你不信也得信。

翁大娘冷笑道：他不信就算了，咱们何必一定要他相信？

金风白道：不错，这件事根本和他没有关系。

阿飞道：我既已来了，这件事就和我有关系了。

翁大娘怒道：你算哪棵葱，敢来管咱们的闲事！

那樵夫大吼道：老子偏要伤伤了他，看你小子怎么样。

这人说话最少，动手却最快，话音未了，一柄斧头已向铁传甲当头砍了下去，风声虎虎

，立劈华山！他昔年号称立劈华山，这一招乃是他的成名之作。铁传甲木头人般坐在那里，

纵有一身铁布衫的功夫，眼见也要被这一斧劈成两半。

那说书的惊呼一声，只道他立刻就要血溅五步。

谁知在这时，突见剑光一闪，砰的一声，好好的一把大斧竟然断成两截，斧头当的跌在

铁传甲面前。这变化虽快，但中原八义究竟都不是饭桶，每个人都瞧得清清楚楚，大家都不

禁为之面色惨变，一声惊呼尚未出口，只见阿飞手里的剑一偏，手握剑背托着了那樵夫的下

巴。

那樵夫仰天一个筋斗摔出，人也疼得晕了过去。

方才阿飞一剑帛住了赵正义，别人还当他是骤出不意，有些侥幸，现在这一剑使出，大

家才真的被骇得发呆了。

他们几乎不信疏有这么快的剑！

阿飞此时却已若无其事地拉起了铁传甲的事，道：走吧，我们喝酒去
铁传甲竟身不由已地被他拉了起来。

公孙雨、金风白、边浩三个人同时拦住了他们的去路。

金风白嘶声道：朋友现在就想走了么？只怕没这么容易。

阿飞淡淡道：你还要我怎么样？一定要我杀了你么？

易明湖忽然长长叹了口气，道让他走吧！

翁大娘嘶声道：怎么能让他走？我们这么多的心血难道就算——

易明湖冷冷道：就算喂了狗吧。

他脸色仍然阴森森的，只是向阿飞拱了拱手，道：阁下请吧，江湖中本来就是这么回事

，谁的刀快，谁就有理！

阿飞道：多承指教，这句话我一定不会忘记的。

翁大娘早已忍不住放声痛哭起来，跺着脚道：你怎么能放走，怎么能放他走！

易明湖面上却木无表情，缓缓道：你要怎么？难道真要他将我们全都杀了么？

边浩黯然道：二哥说的不错，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只要我们活着，总有复仇的机

会。

翁大娘忽然扑过去，揪住他的衣襟，嘶声道：你还有脸说话？这又是你带回来的朋友，

双是你——边浩惨笑道：不错，他是我带回来的，我好歹要对大嫂有个交待。

只听嘶的一声，一片衣襟被扯了下来，他的人已转身冲了出动，翁大娘怔了怔，失声道

：老三，你回来——

但她追出去时，边浩已走得连影子都瞧不见了。

易明湖叹了口气，喃喃道：让他走吧，但愿他能将他那老友找来。

金风白眼睛一亮，动容道：二哥说的莫非是——

易明湖道：你既然知道是谁，何必再问！

金风白的眼睛里发出了光，喃喃道：三哥若真能将那人找出来，这小子的剑再快也没有

用了。

赵正义忽然笑了笑，道：其实边三侠用不着去找别人的。

金风白道：哦！

赵正义沉声道：明后两日，本有三位高人要到这里来，那少年纵然有三头六臂，我也要

叫他三个脑袋都搬家！

金风白道：是哪三位？

赵正义缓缓道：各位听那三位的名字，只怕要吓一跳—— -

第十二章 同是断肠人

第十二章 同是断肠人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十二章 同是断肠人

虽然是正午，天色却阴沉得犹如黄昏。

阿飞不急不徐地走着，就和铁传甲第一次看到他时完全一样，看来是那么孤独，又那么

疲倦。

但铁传甲现在已知道，只要一遇到危险，这疲倦的少年立刻就会振作起来，变得鹰一般

敏锐、矫健。铁传甲走在他身畔，心里也不知有多少话想说，却又不知该如何说起，李寻欢

也并不是个多话的人，和李寻欢在一起生活了十几年，他已学会了用沉默来代替语言，他只

说了两个字：多谢。

但他立刻发现连这两个字也是多余的，因为他知道阿飞也和李寻欢一样，在他们这种人

面前，你永远不必说谢字。

道旁有个小小的六角亭，在春秋祭日，这里想必是扫墓的人脚的地方，现在亭子里却只

有积雪，阿飞走过去，忽然道：你为什么不肯将心里的冤屈说出来？

铁传甲沉默了很久，长长叹了口气，道：有些话我宁死也不能说。

阿飞道：你是个好朋友，但你们却弄错了一件事。

铁传甲道：哦？

阿飞道：你们都以为性命是自己的，每个人都有权死！

铁传甲道：这难道错了。

阿飞道：当然错了。

他霍然转过身，瞪着铁传甲，道：一个人生下来，并不是为了要死的。

铁传甲道：呆是，一个人若是到了非死不可的时候——

阿飞道：就算到了非死不可的时候，也要奋力求生。

他瞪着铁传甲，厉声道：老天为你做的事真不少，你为老天做过什么。

铁传甲怔了怔垂首道：什么也没有。

阿飞道：你的父母养育了你，所费的心血更大，你又为他们做过什么？

铁传甲头垂得更低。

阿飞道：你可知道有些话是不能说的，若是说出来就对不起朋友，可是你若就这样死了

，又怎么对得起你的父母，怎么对得起老天？

铁传甲紧握着双拳，掌心已不禁沁出了冷汗。

这少年说的话虽简单，其中却包含着最高深的哲理，铁传甲忽然发现他有时虽显得不大

懂事，但思想之尖锐，头脑之清楚，几乎连李寻欢也比不上他，对一些世俗的小事，他也一

窍不通，因为他根本不屑去注意那些事。阿飞一字字道：“人生下来，就是为了活着，没有

人有权自己去送死！”

铁传甲满头大汗涔涔而落，抬起头道：“我错了，我错了—— - ”

他忽然像是下了很大的决心，抬起头道：“我不愿说出那件事其中的曲折，只因……”

阿飞打断了他的话，道：“我信任你，你用不着向我解释。”

铁传甲忍不住问道：“但你又怎能断定我不是卖友求荣的人呢？”

阿飞淡淡道：““我不会看错的。”

他眼睛闪着光，充满了自信，接着又道：“这也许因为我是在原野中长大的，在原野中

长大的人，都会和野兽一样，天生就有一种分辨善恶的本能。”

在李寻欢的感觉中，天下若还有件事比“不喝酒”更难受，那就是“和讨厌的人在一起

喝酒”。

他发现在“兴云庄”里的人，实在一个比一个讨厌，比起来游龙生还是基中最好的一个

，因为他多少不拍马屁。

讨厌的人若又拍马屁，那简直令人汗毛直竖。

李寻欢只有装病。

龙啸云自然很了解他的脾气，并没有勉强他，于是李寻欢就一个人躺在床上，静静地等

着天黑。

他知道今天晚上一定也会发生很多有趣的事。

风吹竹叶如轻涛拍岸。

屋顶上有个蜘蛛正开始结网，人岂非也和蜘蛛一样？世上每个人都在结网，然后将自己

网在中央。

李寻欢也有他的网，他这一生却再也休想自网中逃出来，因为这网本

来就是他自己结的

。

想到今天晚上和林仙儿的约会，他眼睛里不禁闪出了光，但想起铁传甲，他目光又不禁

黯淡下来。

天终于黑了。

李寻欢刚坐起。忽然听到雪地上有一阵轻微的脚步声向这边走了过来，于是他立刻又躺

下。

他刚躺下，脚步声已到了窗外。

李寻欢忍耐着，没有问他是谁，这人居然也不进来，显然来的绝不是龙啸云，若是龙啸

云就绝不会在窗外逡巡。

那么来的是谁呢？

诗音？

李寻欢热血一下了全都冲上了头顶，全身都几乎忍不住要发起抖来，但这时窗外已有人

在轻轻咳嗽。

接着一人道：“李兄睡了么？”

这是“藏剑山庄”游少庄主的声音。李寻欢长称松了口气，也不知道是愉快，还是失望

。

他拖着鞋子下床，拉开门，笑道：“稀客稀客，请进请进。”

游龙生走进来坐下，眼睛却一直没有向李寻欢瞧一眼，李寻欢燃起灯，发现他脸色在灯

光下看来有些发青。

脸色发青的人，心里绝不会有好意。

李寻欢目光闪动，笑问道：“喝茶？还是喝酒？”

游龙生道：酒。

李寻欢笑道：“好，我屋里本就从来没有喝茶的人。”？

游龙生连喝了三杯，忽然瞪着李寻欢道：你可知道我为何要喝酒？

李寻欢微笑道：酒称钓诗钩又称扫愁帚，但游龙生既无愁可扫，想必也无诗可钓，喝酒

莫非是为了壮胆么？

游龙生瞪着他，忽然仰面狂笑起来。

只听呛啷一声，他已拔出了腰畔的剑。

剑光如一泓秋水。

游龙生突然顿住笑声，瞪着李寻欢道：你可认得这柄剑？

李寻欢用他纤长的手指，轻轻抚摸着剑背，喃喃道：好剑！好剑！

他似乎禁不得这逼人的剑气，又不住咳嗽起来。

游龙生目光闪动，沉声道：李兄既然也是个爱剑的人，想必知道这柄剑虽然比不上鱼肠

剑上古神兵，但在武林中的名气，却绝不在鱼肠剑之下。

李寻欢闭起眼睛，悠然道：专诸鱼肠，武予夺情，人以剑名，剑因人传，人剑辉映，气

冲斗牛。

游龙生道：不错，这是三百年前，一代剑豪狄武子的夺情剑！但有关这柄剑的掌故，李

兄也许还不知道。

李寻欢道：请教！

游龙生目光凝注着剑锋，缓缓道：狄武子爱剑成痴，孤×绝世，直到中年时，才爱上一

位女士，两人本来已有婚约，谁知这位姑娘却在他们成亲的前夕，和他的好友神刀彭琼在暗

中约会，狄武子伤心气愤之下，就用夺情剑杀了彭琼，从此以剑为伴，以剑为命，再也不谈

婚娶之事。

他突然抬起头，凝注着李寻欢，道：李兄也许会觉得这故事情节简单，毫无曲折，听来

未免有些索然无味，但这却是真人实事，绝无半分虚假。

李寻欢笑了笑，道：我只觉得这位狄武子剑法虽高，人却未免太小气了些，岂不问，朋

友如手足，妻子如衣履，堂堂的男子汉，岂可为了儿女之情，就伤了朋友之义！

游龙生冷笑道：但我却觉得这位狄武子前辈实在可称是顶天立地的大英雄，也唯有这样

的英雄，用情才会如此之深，如此之专。

李寻欢微笑道：如此说来，阁下今夜莫非也想学学三百年前的狄武子么？

游龙生目中陡然射出了寒光，冷冷道：这就要看李兄是否要学三百年前的彭神刀了！

李寻欢叹了口气，道：月上梅梢，佳人有约，这风光是何等绮丽，阁下又何苦煮鸡焚情

，大煞风景呢？

游龙生厉声道：如此说来，阁下今夜是非去不可的了！

李寻欢道：若是请林姑娘那样的佳人空候月下，在下岂非成了风流罪

人。

游龙生苍白的脸突然涨得通红，满头青筋都暴露了出来，剑锋一转，
哧的自李寻欢的脖

子旁刺了出去。

李寻欢却仍然面带微笑，淡淡道：以阁下这样的剑法，要学狄武子只怕还嫌差了些。

游龙生怒道：就这样的剑法，要杀你却已是绰绰有余了。

喝声中他已又刺出十余剑！

只听剑风破空之声，又急又响，桌上的酒壶竟啪的被剑风震破了，壶里的酒流到桌上，

又流下了地。这十余剑实是一剑快过一剑，但李寻欢却只是站在那里，仿佛连动也没有动，

这十余剑也不知怎地全都刺空了。

游龙生咬了咬牙，出剑更急。

他见到李寻欢双手空空，是以想以急锐的剑法，逼得李寻欢无暇抽刀。

他所畏惧的只不过是小李飞刀而已。

谁知李寻欢根本就没有动刀的意思，等他后面这一轮急攻又全都刺空了之后，李寻欢忽

然一笑，道：年纪轻轻的，有这样的剑法，在一般人说来已是很难得的了，但以你的家世和

师承说来，若以这样的剑法去闯荡江湖，不出三五年，你父亲和你师傅的招牌只怕就要砸在

你手上了。

在漫空剑影之中，他居然还能好整以暇的说话，游龙生又急又气，怎奈剑锋偏偏沾不到

对方衣袂。

原来他一剑刚要刺向李寻欢咽喉，便发现李寻欢身子在向左转，他剑锋当然立刻跟着改

向左，谁知李寻欢身子根本未动，他剑势再变，还是落空，所以他这数十剑虽然剑剑都是制

人死命的杀手，但到了最好一刹那时，却莫名其妙的全都变成了虚招。

游龙生咬紧牙关，一剑向李寻欢胸膛刺出，暗道：这次无论你玩什么花样，我都不上你

的当了。

只见李寻欢左肩微动，身子似将右旋。

要知高手相争，讲究的就是观人于微，敌未动，我先动，敌将动，我已动，游龙生是名

家之子，自然明白这道理，眼神之利，亦非常人能及。对方的动作无论轻微，都绝对逃不过

他眼里。

但他也就因为这个缘故，所以才上了李寻欢的当，空自刺出数十剑虚招，所以这次他拿

定主意，李寻欢无论怎么样动，他全都视而不见，这一剑绝不再中途变招，闪电的直刺李寻

欢胸膛。

谁知这次李寻欢身上竟真的向右一转，游龙生的剑便擦着李寻欢的胸膛刺了过去，又刺

空了。

等他发觉招已用老，再想变招已来不及了，只听呛的一声龙吟，李寻欢长而有力的手指

在他剑脊上轻轻一弹！

游龙生只觉虎口一震，半边身子都发了麻，掌中剑再也把持不住，龙吟之声未绝，长剑

已闪电般穿窗而出！穿入竹林，在夜色中一闪就瞧不见了。

李寻欢还是站在那里，两只脚根本未曾移动过半步。

游龙生但觉全身热血一下子全冲上头顶，一下子又全都落了下去，直落到脚底，他全身

都发起冷来。李寻欢微笑着拍了拍他肩头，淡淡道：夺情剑非凡品，快去捡回来吧。

游龙生跺了跺脚，转身冲出，冲到门口，又停下脚步，颤声道：你——你若有种，就等

我一年，一年后我誓复此仇。

李寻欢道：一年？一年只怕不够。

他缓缓接着道：你天资本不错，剑法也不弱，只可惜心气太浮，是以出剑乱而不纯，急

而不厉，而且太躁进求功，是以一旦遇着比你强的对手，你自己先就乱了，其实你若沉得住

气，今日也未必不能伤我。游龙生眼睛一亮，还未说话，李寻欢却又已接着道：但这沉得住

气四个字，说来不难，做起来却谈何容易，所以你若想胜我，至少要先苦练七年练气的功夫！

游龙生面上阵青阵白，拳白捏得格格直响。

李寻欢一笑道：你去吧，只工我能再活七年，只管来找我复仇就是，七年并不算长，何

况君子复仇，十年也不算晚。

天地又恢复了静寂，竹涛仍带着幽香。

李寻欢望着窗外的夜色，静静的伫立了许久，叹息着喃喃道：少年人，你不必恨我，其

实我这是救了你，你若再和林仙儿纠缠下去，这一生只怕就算完了。

他拂了拂衣上的尘土，正要往我走。

他知道林仙儿现在必定已在等着他，而且必定已准备好了钓钩，但他并没有丝毫辅惧，

反而觉得有趣。

游龙生临走时候，已没有他平时那么高傲，那么冷漠，他忽然冲动起来，向李寻欢嘶

声道：你若真的喜欢林仙儿，迟早会后悔的，她早已是我的人了，早已和我有了——有了 -

——你何苦定会拾我的破靴子。

但李寻欢却淡淡笑道：旧靴子穿起来，总比新靴子舒服合脚的。

想起游龙生那时的表情，李寻欢就觉得又可怜，又可笑——但林仙儿真是他说的那种女

孩子么？

李寻欢缓缓走出门，忽然发现有灯光穿林而来。

两个青衣小×，提着两盏青纱灯笼，正在悄悄地说，偷偷地笑，一瞧见李寻欢，就说也

不说，笑也不笑了。

李寻欢反而微笑起来，道：是林姑娘要你们来接我的？

左面的青衣小×年纪较大，身材较高，垂首作礼道：是夫人叫我们来请李相公去—— -

李寻欢失声道：夫人？

他忽然紧张起来，追问道：是哪位夫人？

青衣小×忍不住抿嘴一笑，道：我们庄只有一位夫人。

李寻欢木立在那里，神思似已飞越过竹林，飞上了那小楼——

十的前，那小楼是他常去的地方，他记得那张铺着在理石面的桌子上，总已摆好了几样

他最爱吃的小菜。

李寻欢茫然走着，猛抬头，又已到了小楼下。

小楼上的灯光很柔和，看来和十年前没有什么两样，甚至连窗框上的积雪，也都和十年

前同样洁白可爱。

但十年毕竟已过去了。

这漫长的十年时光，无论谁也追不回来。

李寻欢蜘蹰着，实在没有勇气踏上这小楼。

可是他又不能不上去。

无论她是为什么找他，他都没有理由推却。

李寻欢刚踏上小楼，就骤然呆住。

漫长的十年，似乎在这一刹那间忽然消逝，他似已又回到十年前，望着那垂着的珠帘，

他的心忽然急促地跳了起来，跳得就像是正坠入初恋的少年——十年前的温柔、十年前的

旧梦——

李寻欢不敢再想下去，再想下去他非但对不住龙啸云，也对不住自己，他几乎忍不住要

转身逃走。

但这时珠帘内已传出她的声音，道：请坐。

这声音仍和十年前同样柔美，但却显得那么生疏，那么冷漠，若不是桌上的那几样菜，

他实难想念帘中人就是他十年前的旧友。

他只有坐下来，道：多谢。

珠帘掀起，一个人走了出来。

李寻欢连呼吸都几乎停止，但走出来的却是那孩子，他身上仍穿着鲜红的衣服，脸色却

苍白如纸。

好仍留在帘后，只是沉声道：莫要忘记娘方才对你说的话，快去向李大叔敬酒。

红孩儿道：是。

李寻欢的心似已绞住了，也不知该说什么，就算他明知自己绝没有做错，此刻望着这孩

子苍白的脸，心里仍不禁有种犯罪的感觉。

诗音，诗音，你找我来，难道就是为了要如此折磨我。

这种酒他怎么喝得下去，可是他又怎能不喝？

红孩儿道：侄儿以后虽已不能练武功，但男子汉总也不能终生托庇在父母膝下，但求李

大叔念在昔日之情，传授给侄儿一样防身之道，也免得侄儿受小人欺负。

李寻欢暗中叹了口气，手伸出来，指尖已挟着柄小刀。

林诗音已在帘后道：李大叔从未将飞刀传人，有了这柄刀，你就有了护身符，还不快多

谢李大叔。

红孩儿果然×倒在地，道：多谢李大叔。

李寻欢笑了笑，暗中去叹息忖道：母亲的爱子之心，实是无微不至，但儿子对母亲又如

何呢？—— -

沉闷，闷得令人痛苦。

青衣小×已带关那孩子走了，但林诗音仍在帘后，却还是不让李寻欢走。

李寻欢本不是个拘谨的人，但在这里，他忽然觉自己已变得像具呆子般手足失措。

夜已深了。

林仙儿是不是还是等着他？

林诗音忽然道：你有事？

李寻欢道：没—— - 没有。

林诗音默然半晌，缓缓道：你一定见过了仙儿。

李寻欢道：见过一两次。

林诗音道：她是个很可怜的女孩子，身世很悲苦，你若已见过她的父亲，就可以想见她

的不幸。

嗯。

林诗音道：有一年我到舍身崖去许愿，见到她正准备舍身跳崖，我就救了她——你可知

道她是为了什么而不惜跳崖舍身么？李寻欢道：不知道。

林诗音道：她是为了她父亲的病。

李寻欢也只有叹了口气，无话可说。

林诗音道：她不但聪明美丽，而且极有上心，她知道自己的出身太低，所以无论做什么

事都分外努力，总怕别人瞧不起她。

李寻欢笑了笑，道：如今只怕再也不会有人瞧不起她了。

林诗音道：这也是她自己奋斗得来的，只不过她年纪毕竟太轻，心肠又太，我总是怕她

会上别人的当。

李寻欢苦笑忖道：她不要别人上她的当，已经谢天谢地了。

林诗音道：我只希望她日后能找个很好的归宿，莫要糊里糊涂的被人欺骗，伤心痛苦一

辈子。

李寻欢沉默了半晌，缓缓道：你为什么要对我说这些话？

林诗音沉默了半晌，缓缓道：我为什么要对你说，你难道不明白？

他的确明白了。

林诗音将他留在这里，原来就是不愿他去赴林仙儿的约会，这约会的事，自然是游龙生

告诉她的。

林诗音缓缓道：无论如何，我们总是多年的朋友，我想求你一件事。

李寻欢的心在发疼，却微笑道：你要我莫要去找林仙儿？

林诗音道：不错。

李寻欢长长吸了口气，道：你——你以为我看上了她？

林诗音道：我不管你对她怎样，只要你答应我的要求。

李寻欢将面前的酒一饮而尽，喃喃道：不错，我是无药可救的浪子，我若去找她，就是

害了她——

第十三章 无妄之灾

第十三章 无妄之灾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十三章 无妄之灾

李寻欢听了林诗音的话，将面前的酒一饮而尽，喃喃道：不错，我是个无可救药的浪子

，我若去找她，就是害了她——

林诗音道：你答应了我？

李寻欢咬了咬牙，道：你难道不知道我一向都很喜欢害人么？

忽然间，一只手伸出来，紧紧拉着珠帘。

这只手是如此温柔，如此美丽，却因握得太紧，白玉般的手背上就现出了一条条淡青色

的筋络，珠帘断了，珠子落在地上，仿佛一串琴音。

李寻欢望着这只手，缓缓站起来，缓缓道：告辞了。

林诗音的手握得更紧，颤声道：你既已走了，为什么又要回来？我们本来生活得很平静

，你——你为什么又要来搅乱我们？

李寻欢的嘴紧闭着，但嘴角的肌肉却在不停的抽搐—— -

林诗音忽然自帘中嘎声道：你害了我的孩子还不够？还要去害她？

她的脸是那么苍白，那么美丽。

她眼波中充满了激动，又充满了痛苦。

她从严也没有在任何人面前如此失常过。

这一切，难道中只不过是為了林仙儿？

李寻欢没有回头。

他不敢回头，不敢看她。

他知道他此时若是看了她一眼，恐怕就会发生一些令彼此都要痛苦终生的事，这令他连

想都不敢去想——

他很快地走下楼，却缓缓道：其实你根本用不着求我的，因为我根本就没有看上过她！

林诗音望着他的背影，身子忽然软软的倒在地上。

水池已结了冻，朱栏小桥横跨在水上。

李寻欢痴痴地坐在小桥的石阶上，痴痴地望着结了冰的荷塘，他的心，也正和这荷塘一

样。

远远望，可以看到冷香小筑中的灯光。

林仙儿还在等着他？

他明知林仙儿今夜要他去，一定有她的用意，他明知自己去了后，一定会发生许多极惊

人，也极有趣的事。

但他还是坐在这里，远远望着那昏黄的灯光。

他又不听的咳嗽起来。

忽然间，冷香小筑那边有人影一闪，向黑暗中掠了出去。

李寻欢立刻也飞身而起。

他身形之快，无可形容，但等他赶到冷香小筑那边去的时候，方才的人影早已瞧不见了

，似乎已被无边的黑暗吞没。

李寻欢迟疑着：难道我看错了！

但只有这一双足印，他还是无法判断此人掠去的方向。

李寻欢掠下屋，窗内灯光仍亮。

他弹了弹窗子，轻唤道：林姑娘。

屋子里没有应声。

李寻欢一掠和窗，忽然发现五双酒杯，连底都嵌入桌面里，骤然望去，赫然一朵梅花！

梅花盗！

林仙儿难道已落入梅花盗手里？

李寻欢手按在桌上，力透掌心，五只酒杯就弹了起来！

李寻欢手里拿着酒杯，掌心已不觉沁出了冷汗。

就在这时，突听哧的一声，桌上的灯光，首先被打灭，接着，急风满屋，也不知有多少

暗器，从四百八方向李寻欢打了过来。

但普天之下的暗器，又有那一样能比得上小李飞刀！

李寻欢身子一转，两只手已接着了十七八件暗器，人已跟着飞身而起，没有他接住的暗

器，就全都自他足底打过。

屋子外这时才响起了呼喝×咤声！

梅花盗，你已逃不了，快出来送死吧！

就算你有通天的本事，我们今日也叫你死无葬身之地！

老实告诉你，洛阳府的田七爷今天已赶来了，还有公孙大侠，再加上赵大爷，龙四爷 -

——

李寻欢摇了摇头，苦笑暗道：果然是田七到了。

只听这人又道：朋友既已到了这里，为何不肯出来相见？

李寻欢轻轻咳嗽了两声，粗着喉咙道：各位既已到了这里，为何不肯进来相见？

屋外又起了一阵惊动，纷纷道：这小子是想诱我们入屋。

这时又有一人的语声响起，将别人的声音全都压了下去。

这声音清亮高亢，朗声道：梅花盗本来就是只会在暗中偷鸡摸狗之辈，那里敢见人。

请将不如激将，大家立刻也纷纷骂道：“不错，梅花盗确是有些鬼鬼崇崇，但和我又有

何关系？”

那清朗的语声道：“你是梅花盗是谁？”

另一个人道：“公孙大侠还问他干什么，赵大爷绝不会看错的，此人必是梅花盗无疑。

”

李寻欢忽然放声大笑起来，道：“赵正义，我早就知道这都是你玩的花样！”笑声中

，他身形已燕子般掠出窗户，窗外群豪有的人呼喝着向前扑，有的人惊叫着往后退。

龙啸云大呼道：“各位莫动手，这是我的兄弟李寻欢！”

李寻欢身形一转已找到了赵正义，掠到他面前，微笑道：“赵大爷你高明的眼力，若非

在下手脚还算灵便，此刻已做了梅花盗的替死鬼了，那死得才叫冤枉。”

赵正义脸色铁青，冷冷道：“三更半夜，一个人鬼鬼崇崇地躲在这里，我不将他看成梅

花盗却将他看成谁？我怎知阁下的病忽然好了，又偷偷溜到这里来。

李寻欢淡淡道：我用不着偷偷溜到这里来，无论那里我都可光明正大地走来走去，何况

，赵大爷又怎知不是此间的主人约我来的？

赵正义冷笑道：我倒不知道阁下和林姑娘有这份交情，只不过，谁都知道林姑娘今夜是

绝不会到这里来的。

李寻欢道：哦？

赵正义道：林姑娘为了躲避梅花盗，今天下午已搬出了冷香小筑。

李寻欢道：纵然如此，阁下先问清楚了再下毒手也不迟。

赵正义道：对付梅花盗这种人，只有先下手为强，等问清楚再出手就迟了。

他句句都说得合情合理，无懈可击。

李寻欢大笑道：好个先下手为强！如此说来，李革今日若死在赵大爷手上，也只能算我

活该，一点也怨不得赵大爷。

龙啸云干咳两声，赔笑道：黑夜之间，无论谁都会偶然看错的，何况

赵正义忽又冷冷道：何况，也许我并没有看错呢？

李寻欢道：没有看错？难道赵大爷认为李某就是梅花盗？

赵正义冷笑道：那也难说得很，大家只知道梅花盗轻功很高，出手很快，至于他究竟是

姓张，还是姓李？是谁也不知道了。

李寻欢悠然道：不错，李某轻功既不低，出手也不慢，梅花盗重现江湖，也正是李某再

度入关的时候，李寻欢若不是梅花盗，那才是怪事一件。

他笑了笑，瞪着赵正义缓缓道：但赵大爷既然认定了李某就是梅花盗，此刻为何还不出

手？

赵正义道：早些出手，迟些出手都无妨，有田七爷和摩云兄在这里，今日你还想走得了

么？

龙啸云脸色这才变了，强笑道：大家只不过是开玩笑，千万不可认真，龙啸云敢以自

家性命担保，李寻欢绝不是梅花盗。

无正义沉着脸道：这种事自然万万开不得玩笑的，你和他已有十年不见，怎能保证他？

龙啸云胀红了脸，道：可是—— - 可是我深知他的为人—— -

一人忽然冷笑道：知人知面不知心，这句话龙四爷总该听说过吧。

这人瘦如竹竿，面色腊共，看起来仿佛是个病夫，但说起话来却是语声清朗，正是以摩

云十四名震天下的摩云手公孙摩云。

他背后一人始终面带笑容，背负双手，看来又仿佛是个养尊处优的富家翁，此刻忽然哈

哈一笑，道：不错，我田七和李探花也是数十年的交情，但现在既然发生了这种事，我也只

好将交情搁在一边。

李寻欢淡淡道：我朋友虽不少，但像田七这么样有身份的朋友却一个也没有，田七也用

不着我攀交情。

田七脸色一沉，目中立刻现出了杀机。

江湖中人人都知道田七爷翻脸无情，脸上一瞧不见笑容，立刻就要出手杀人，谁知此番

他非但没有出手，而且连话都不说了。

只见公孙摩云、赵正义、田七，三个人将李寻欢围在中间，三个人俱是脸色铁青，咬牙

切齿。

但三人只是瞪着李寻欢手里的刀，看来谁也没有抢先出手之意。

李寻欢连眼角也不瞧他们一眼，悠然道：我知道三位此刻都恨不得立刻将我置于死地，

只因杀了我这梅花盗之后，非但立刻荣华富贵，美人在抱，而且还可换得个留芳百世的美名

。

赵正义扳着脸道：黄金美人，等闲事耳，我们杀你，只不过是想要替江湖除害而已。

李寻欢大笑道：好光明啊，好堂皇，果然不愧为铁面无私，侠义无双！

他轻抚着手里的刀锋，徐徐道：但阁下为何还不出手呢？

赵正义的目光随着他的手转来转去，也不开口了。

李寻欢道：哦，我知道了，田七爷一条棍棒压天下，三颗铁胆定乾坤，赵大爷想必是在

等着田七爷出手，田七爷自然也是义不容辞的了，是吗？

田七双手背负在身后，似乎根本没有听到他的话。

李寻欢道：田七爷难道也在等着公孙先生出手？嗯，不错，公孙先生摩云十四式矢矫变

化，海内无双，自然是应该让公孙先生先出手的。

公孙摩云就好像忽然变成了个聋子，连动都不动。

李寻欢仰天大笑道：这倒怪了，三位都想将我杀之而后快，却又都不肯出手，莫非三位

都不愿抢先争功，在互相客气？

公孙摩云等三人倒也真沉得住气，李寻欢无论如何笑骂，这三人居然还是充耳不闻。

其实三人心里早已都恨不得将李寻欢踢死，但小李神刀，例不虚发，李寻欢只要一刀在

手，有谁敢先动？

他们三人不动，别人自然更不敢劫了。

龙啸云忽然笑道：兄弟，你到现在难道还看不出他们只不过是跟你开玩笑？走走走，

我们还是喝杯酒去挡挡寒气吧。

他大笑着走过去，挽住了李寻欢的肩头。

李寻欢面色骤变，失声道：大哥你——

他想推开龙啸云，却已迟了！

就在这时，只听呼的一声，田七的手已自背后抽出，一条尺二寸长的金丝夹藤软棍，已

毒蛇般的抽在李寻欢腿上。

李寻欢掌中空有独步天下，见者丧胆的小李神刀，但身子已被龙啸云热情的手臂揽住，

这飞刀那里还能发得出去。

但闻啪的一声，他两条腿已疼得跪了下去，公孙摩云出手如风，已点了他背后七处大穴

。

赵正义跟着飞起一腿，将他踢得滚出两丈外。

龙啸云跳了起来，大吼道：你们怎能如此出手？快放了他。

他狂吼着向李寻欢扑了过去。

赵正义冷冷道：纵虎容易擒虎难，放不得的。

田七道：龙四爷，得罪了！

公孙摩云已横身挡住了龙啸云的去路，龙啸云双拳齐出，但田七的金丝夹藤软棍已兜

住了他的腿。

软棍一抖，龙啸云哪里还站得住脚，赵正义不等他身子再拿直站稳，已在他软肋上点了

一穴。

龙啸云扑地跪倒，哽声道：赵大哥，你——你怎能如此——

赵正义沉着脸道：你我虽然义结金兰，但江湖道义却远重于兄弟之情，但愿你也能明白

这道理，莫要再为这武林败类自讨苦吃了。

龙啸云道：他绝不是梅花盗，绝不是！

公孙摩云道：四爷，你是有家有室，有身份、有地位的人，若是被这种淫棍拖累，岂非

太不值得了么？

龙啸云嘶声道：只要你们先放了他，无论多大的罪，龙啸云都宁愿替他承当。

赵正义厉声道：你愿为他承当？可是你的妻子呢？你的儿女呢？你难道也忍心眼看他们

被你连累？

龙啸云骤然一震，全身都发起抖来。

李寻欢的飞刀虽仍在手，怎奈已是永远再也发不出去的了！

这一身傲骨，一生寂寞的英雄，难道竟要落得个这样的下场！

龙啸云目中不禁流下泪来，颤声道：兄弟，全是我害了你，我对不起你，对不起你——

-

黎明前的一段时候，永远是最黑暗的。就连大厅里辉煌的灯光，也都冲不破这无边无际

的黑暗。

一群人聚在厅外的石阶上，正窃窃私议！

田七爷果然了不起，你看他那一棍出手有多快，就算龙四爷不在那里挡着，我看李寻欢

也躲不开。

何况旁边还有公孙大侠和赵大爷呢。

不错，难怪别人说赵大爷的两条腿可值万两黄金，你瞧他踢出去的那一脚，要多漂亮有

多漂亮。

常言道，南拳北腿，咱们北方的豪杰，腿法本就高强。

但公孙大侠的掌法又何尝弱了，若非他及时出手，李寻欢就算挨了一棍子，也未必会倒

去。

田七爷、赵大爷，再加上公孙大侠，嘿，李寻欢今日摔着他们三位，真是倒了霉了。

话虽是这么说，但若非龙四爷—— -

龙四爷又怎样，他对李寻欢还不够义气吗？

龙四爷可真是义气千云，李寻欢能交到他这种朋友，真是运气！

龙啸云坐在大厅里的红木椅上，听到这些话，心里就像被针刺一样，

满头汗出如雨。

只见李寻欢伏在地上，又不停地咳嗽起来。

龙啸云忍不住流泪道：兄弟，全是我该死，你交到我这朋友，实在是——是你的不幸，

你——你这一生全是被我拖累的。

李寻欢努力忍住咳嗽，勉强笑道：大哥，我只想要你明白一件事，若让我这一生重头再

活一次，我还是会毫不考虑就交你这朋友的。

龙啸云但觉一阵热血上涌，竟放声大哭道：可是——若非我阻住了你出手，你又怎会 -

- 怎会——

李寻欢柔声道：我知道大哥你无论做什么，都是为了我好，我只有感激。

龙啸云道：但你为什么不告诉他们，你不是梅花盗！你为什么——为什么要—— -

李寻欢笑了笑道：生死等闲事耳，我这一生本已活够了，生有何欢，死有何怜？为什么

还要在这些匹夫小人面前卑躬曲膝！

田七一直含笑望着他们，此刻忽然抚掌笑道：骂得好，骂得好！

公孙摩云冷笑道：他明白今日无论说什么，我们都不会放过他，也只好学那泼妇骂街，

临死也落得个嘴上爽快了！

李寻欢淡淡道：不错，事已至此，我但求一死而已，但此刻李某掌中已无飞刀，各位为

何还是不肯出手呢？

公孙摩云那张枯瘦腊黄的脸居然也不禁红了红。

赵正义却仍是脸色铁青，沉声道：我们若是此刻就杀了你，江湖中难免会有你这样的不

肖之徒，要说我们是假公济私，我们要杀你，也要杀得公公道道。

李寻欢叹了口气，道：赵正义，我真佩服你，你虽然满肚子男盗女娼，但说话却是句句

仁义道德，而且居然一点也不脸红。

田七笑道：好，姓李的，算你有胆子，你若想快点死，我倒有个法子。

李寻欢叹道：我本来也想骂你几句，只不过却怕脏了我的嘴。

田七听而不闻，还是微笑道：你若肯写张悔罪书，招供你的罪行，我们现在就让你舒舒

服服的一死，你也算求仁得仁，死得不冤了。

李寻欢想也不想，立刻道：好，我说，你写——

龙啸云失声道：兄弟，你招不得！

李寻欢也不理他，接着道：我的罪孽实是四曲难数，罄竹难书，我假冒伪善，内心奸诈

，夹私陷权，挑拨离间，趁人不备，偷施暗算，不仁不义，卑鄙无耻的事我几乎全都做尽了

，但却还是大模大样的自命不凡！

只听啪的一声，赵正义已反手一掌，打在他脸上！

李寻欢却还是微笑道：无妨，他打我一巴掌，我只当被疯狗咬了一口而已。

赵正义怒吼道：姓李的，你听着，就算我还不愿杀你，但我却朋事梧让你求生不得，求

死不能，你信不信？

李寻欢纵声大笑道：我若怕了你们这些卑鄙无耻，假仁假义的小人，

我也枉为男子汉了

！你们有什么手段，只管使出来吧。

赵正义喝道：好！

龙啸云坐在椅上，全身直抖，颤声道：兄弟，原谅我，你是英雄，但我——却是个懦夫

，我——

李寻欢微笑道：这怨不得大哥你，我若也有妻子，也会和大哥同样做法的。

这时赵正义的铁掌早已捏住了他的软骨酸筋，那痛苦简直非人所能忍受，李寻欢已疼得

流汗，但还是神色不变，含笑而言。

就在这时，突听大厅外有人道：林姑娘，你是从哪里回来？——这位是谁？

只见林仙儿衣衫零乱，云×不整，匆匆地从外面走了进来。

她身旁还跟着个少年，在如此严寒的天气里，他身上只穿着件很单薄的衣衫，但背脊却

仍挺得笔直，仿佛世上绝没有任何事能令他弯腰！

他身上竟背着个死尸。

阿飞！

阿飞怎会忽然来了？

李寻欢心里一阵激动，也不知是惊是喜？但他立刻扭转头，因为他不愿被阿飞看到他如

此模样。

他不愿阿飞为他冒险出手。

阿飞还是看到他了。

他冷漠坚定的脸，立刻变得激动起来，大步冲了过去，赵正义并没有阻拦他，因为赵正

义已领教过这少年的剑法。

但公孙摩云却不知道，已闪身挡住了他的去路，应声道：你是谁？想干什么？

阿飞道：我想教训教训你！

喝声中，他已出了手。

林仙儿，她只是吃惊的望着李寻欢，根本没有注意到别人，至于龙啸云，他似已无心再

管别人的闲事了。

奇怪的是，阿飞居然也没有闪避。

只听砰的一声，公孙摩云的拳头已打在阿飞胸膛上，阿飞连动都没有动，公孙摩云自己

却疼得弯下腰去。

阿飞再也不瞧他一眼，自他身旁走过，走到李寻欢面前，道：他是你的朋友？

李寻欢微笑道：你看我会不会地有这种朋友。

这时公孙摩云又怒吼着扑了上来，一掌后在阿飞的背心，阿飞突然转身，只听又是砰的

一声。

公孙摩云的身子突然飞了出去。

群豪面上全都变了颜色，谁也想不到名动江湖的摩云手在这少年面前，竟变得像是个稻

草人般不堪一击。

只有田七却大笑道：朋友好快的出手，当真是长江后浪推前，江湖英雄出少年。

他抱拳一揖，笑道：在下田七，不知搁下高姓大名，可愿和田七交个朋友。

阿飞道：我没有名字，也不愿交你这种朋友。

别的面色又变了，田七却仍是满面笑容，道：少年人倒是快语，只可惜交的朋友却选错了。

了。

阿飞道：哦？

田七指着李寻欢道：他是你的朋友？

阿飞道：是

田七道：你可知道他是谁？

阿飞道：知道

田七笑了笑，道：你也知道他就是梅花盗？

阿飞动容道：梅花盗？

田七道：这件事说来的确令人难以相信，只不过事实俱在，谁也无法否认。

阿飞瞪着他，锐利的目光就像是要刺入他心里。

阿飞冷冷道：你不必问他，他绝不是梅花盗。

田七道：为什么？

阿飞忽然将肘下夹着的死尸放了下来，道：因为这才是梅花盗！

群豪又一惊，忍不住都逡巡着围了过来。

只见这死尸又干又瘦，脸上刀疤纵横，也看不出他本是何面貌，身上穿的是件紧身黑衣

，连肋骨都凸了出来。

他紧咬着牙齿，竟是死也不肯放松，身上也瞧不见什么伤痕，只有咽

喉已被刺穿了个窟

窿。

田七又笑了，大笑道：你说这死人才是真正的梅花盗？

阿飞道：不错。

田七笑道：你毕竟太年轻，以为别人也和你同样容易上当，若是大家去弄个死人回来，

就说他是梅花盗，那岂非天下大乱了么？

阿飞腮旁的肌肉一阵颤动，道：我从来骗人，也从来不会上当。

田七沉下了脸，道：那么，你怎能证明这死人是梅花盗？

阿飞道：你看看他的嘴！

田七又大笑起来，道：我为何要看他的嘴，难道他的嘴还会动还会说话？

别的人也跟着笑了起来，他们虽未必觉得很好笑，但田七爷既然笑得如此开心，他们又

怎能不笑。

林仙儿忽然奔过来，大声道：我知道他说得不错，这死人的确就是梅花盗。

田七道：哦？难道是这死人自己告诉你的？

林仙儿道：不错，的确是他自己告诉我的！

林仙儿道：不错，的确是他自己告诉我的！

她不让别人笑出来，抢着又道：秦重死的时候，我已看出他是中了一种很恶毒的暗器，

但秦重躲不开这种暗器，犹有可说，为何连吴问天那样的高人也躲不开这种暗器呢？我一直

想不通这道理，因为这就是梅花盗的秘密。

田七目光闪动，道：你现在难道已想通了么？

林仙儿道：不错，梅花盗的秘密就在他嘴里。

他忽然抽出了柄小刀，用刀撬开了这死人的嘴。

这死人的嘴里，竟咬着根漆黑的铜管。

林仙儿道：只因他跟别人说话的时候，暗器忽然自他嘴里射出来，所以别人根本没有警

觉，也就无法闪避！

田七道：他嘴里咬着暗器铜管，又怎能再和别人说话？

林仙儿道：这就是他秘密中的秘密！

她眼波四下一转，缓缓接着道：他并不用嘴说话，却用肚子来说话，他的嘴是用来杀人

的！

这句话听来虽然很荒唐可笑，但像田七这样的老江湖都知道世上确有种神秘的腹语术

，据说是传自波斯天竺一带，本来只不过是江湖卖艺者的小技，声音听来也有些滑稽，但武

功高手再加以真气控制，说出来的声音自然就不大相同了。

林仙儿道：田七爷在和人动手之前，眼睛会瞧在什么地方呢？

田七道：自然是瞧在对方身上。

林仙儿道：身上什么地方？

田七沉吟道：他的肩头，和他的手！

林仙儿笑了笑，道：这就对了，高手相争，谁敢不会瞪住对方的嘴，只有两条狗打架时

，才会瞪住对方的嘴，因为人不像狗，绝不会用嘴咬人。

别的人又跟着笑了，像林秘这样的美人说出来的话，他们若觉得不好笑，岂非显得自己

不懂风趣。

谁知林仙儿却沉下了脸，叹道：但梅花盗却偏偏是用嘴来杀人的，就因为谁也想不到世

上会有这种事，所以才会被他暗算——越是高手，越容易被他暗算，因为高手对敌，眼睛绝

不会瞧到对方肩头以上。

田七道：这秘密你怎会知道的？

林仙儿道：我也是在等他暗器发出之后才知道——

田七微笑道：那么，这位少年朋友难道是狗，一直在瞪着他的嘴么？

第十四章 有口难言

第十四章 有口难言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十四章 有口难言

林仙儿嫣然道：田七爷难道还未看出他身上穿了金丝甲？

田七眼睛一亮，抚掌道：不错，这就难怪摩云兄方才打人反而自己手痛了。

林仙儿道：今天我本来不准备到冷香小筑去的，但到了晚上，我忽然想起忘拿件东西，

但我再也想不到，一回到冷香小筑，梅花盗就发现了。

她美丽的面庞上露出了恐惧之色，道：严格说来，那时我并没有看到他，只觉有个人忽

然到了我身后，我想转身，他已点住了我的穴道。

田七道：如此说来，这人的轻功也不错！

林仙儿叹了口气，道：他身法简直和鬼魅一样，我糊里糊涂地就被他挟在肘下，腾云驾

雾般被他挟了出去，那时我已想到他就是梅花盗，就问他：你想将我怎样？为何不杀我！

田七道：他怎么说？

林仙儿咬着嘴唇，道：他什么话也没有说，只是阴森森地笑。

田七目光闪动，道：原来他并没有告诉你他就是梅花盗。

林仙儿道：他用不着告诉我，那时我只想早些死了算了，但全身偏偏连一点力气都没有

，就在那时候，我突然见到人影一闪，出现在我们面前。

田七道：来的人想必就是这位少年朋友了。

林仙儿道：不错，就是他。

她瞟了阿飞一眼，目中充满了温柔感激之色，道：他来得实在太快了，梅花盗似也吃一

惊，立刻将我抛在地上，我就听到他说：你是不是梅花盗？又听到梅花盗说：是又怎样？不

是又怎样？你反正已是快死的人了——

他的话未说完，就忽然有一蓬乌星自他嘴里射了出来，我又是吃惊，又是害怕，眼见着

乌光全都射在这——这位公子身上，我只当他也要和别人一样，死在梅花盗的手里了，谁知

他竟连一点事都没有——

接着，我就见到剑光一闪，梅花盗就倒了下去，那一剑出手之快，我实在没法子形容得

出。

她说到这里，每个人都不禁瞪大了眼睛去瞧阿飞腰带上的那柄剑，谁也不相信这么样的

一柄剑能杀得死人，能杀得死梅花盗！

田七背负着双手，也在凝注着这柄剑。

他嘴角忽又露出了微笑，道：如此说来，阁下莫非早已等在那里了？

阿飞道：不错。

田七微笑道：阁下一见到他们，就飞身过去挡住了他，就问他是梅花盗？

阿飞道：不错。

田七微笑道：难道阁下总是守候在暗中，一见到夜行人，就过去问他是梅花盗？

阿飞道：我还没那么多功夫。

田七微笑道：阁下若是偶尔有功夫时，偶尔遇见了个夜行人，会如何问他？

阿飞道：我为何要问他？他是谁与我何关？

田七忽然一拍巴掌，笑道：这就对了，阁下纵然要问，也只会问他是谁？譬如说，阁下

方才问公孙摩云时，也只问：你是谁？并没有问：你是不是梅花盗？——

阿飞道：我明知他不是梅花盗，为何要如此问他？

田七忽然沉下脸，指着地上的死人道：那么，阁下为何要如此问这人呢？难道阁下早已

知道他就是梅花盗？阁下既已知道他就是梅花盗，为何还要问？

阿飞道：只因已有人告诉我，梅花盗这两天必定会在那附近出现。

田七眼睛瞅着李寻欢，缓缓道：是谁告诉你的？是梅花盗自己？还是梅花盗的朋友？

他似乎明知阿飞绝不会回答这句话，事实上，他只要问出这句话，目的便已达到，也根

本不需别人回答。

大家听了这话，眼睛不约而同在阿飞和李寻欢身上一转，心里已都认定只不过是李寻欢

和他串通好的圈套，无论阿飞再说什么，也不会有人再相信地上这死人真是梅花盗了。

只见田七忽然转身走到一个锦衣少年面前，厉声道：你是不是梅花盗？

那少年吃了一惊，呐呐道：我——我怎会是他——

话未说完，田七忽然出手点住了他的穴道，喃喃道：好家伙，又有个梅花盗被我捉住了

。

他转过头来一笑，悠然道：各位只怕也想不到捉拿梅花盗竟如此容易吧。

群豪又不禁放声大笑起来，纷纷着道：你是不是梅花盗？

我看你才是梅花盗！

梅花盗怎地越来越多了？

阿飞铁青着脸，手已缓缓触及剑柄。

李寻欢忽然叹了口气，道：兄弟，你还是走吧！

阿飞目光闪动道：走？

李寻欢微笑道：有田七爷和赵大爷这样的大侠在这里，怎肯将梅花盗给你这初出茅庐的

少年人杀死？你无论再说什么，都没有用的。

阿飞的手紧握着剑柄，冷冷道：我也不想再跟这种人说话了，可是我的剑——

李寻欢道：你就算将他们全都杀了也没有用，还是没有人会承认你杀了梅花盗，这道理

你难道还不明白么？

阿飞发亮的眼睛渐渐变成灰色，缓缓道：不错，我明白了，我明白了——

李寻欢笑了笑道：你若想成名，最好先明白这道理，否则你就会像我一样，迟早还是要

变成梅花盗。

阿飞道：你的意思是说，我若想成名，最好先学会听话，是吗？

李寻欢道：一点也不错，只要你肯将出风头的事都让给这些大侠们，这些大侠们就会认

为你少年老成，是个可造之才，再过个十年二十年，等到这些大侠们都进了棺材，就会轮到

你成名了。

阿飞沉默了半晌，忽然笑了笑。

这笑容看来是那么潇洒，却又是那么寂寞。

他微笑着道：如此看来，我只握是永远也不会成名的了。

李寻欢道：那倒也未尝不是好事。

看到阿飞的微笑，李寻欢的笑容就更开朗了，他们笑得就像是正在说着世上最有趣的事

。

大家正在奇怪，不知道这两有什么毛病，谁知忽然间阿飞已到了李寻欢身旁，挽起李寻

欢的手，道：成名也罢，不成名也罢，你我今日相见，好歹总得喝杯酒去。

李寻欢道：喝酒，我从来也没有推辞过的，只不过今日——

田七微笑着道：今日他只怕是不能奉陪的了。

阿飞脸色一沉，冷冷道：谁说的？

田七微笑着挥了挥手，大厅外就立刻有两个大汉扑了进来，一人厉声道：是田七爷说的

，田七爷说的话，就是命令！

另一人较高较瘦，喝道：谁若敢违抗田七爷的命令，谁就得死！

这两人虽然一直垂手站在厅外，宛如奴仆，但此刻身形展动开来，竟是矫健，在江湖中

已可算是一流身手。

喝声中，两柄钢刀已化为两道飞虹，带着凌厉的刀风，一左一右，一

上一下，闪电般向

阿飞劈了过去。

阿飞冷冷地瞧着他们出手，仿佛连动都没有动，但忽然间，寒光闪，再一闪，接着就是

两声惊呼，两道刀光忽然冲天飞起，夺的，同时钉入大厅的横梁上，两个大汉左手紧握着右

腕，面上已疼得变了颜色，过了半晌，一丝鲜血自掌缝间沁出，滴了下来。

再看阿飞的剑，仍在腰带上，谁也没有看清他是否拔出过这柄剑，但却都已看清剑尖上

凝结着的一点鲜血。

好快的剑！

田七面上的笑容也凝结住了。

阿飞淡淡道：田七爷的话是命令，只可惜我的剑却听不懂任何人的命令，它只会杀人。

两大汉面上不禁露出惊惧之色，又倒退了几步，忽然转身夺门而出，利剑虽不会说话，

但却比世上任何人的命令都有效。

阿飞又挽起李寻欢的手，道：走吧，喝酒去，我不信还有人敢来拦我们。

李寻欢还未说话，龙啸云还忽然嚷声道：你要他走，为何不解他的穴道？

阿飞嘴角的肌肉仿佛跳了跳，在这刹那间，李寻欢的心也跳了跳，忽然想起了那天的事

那天，阿飞为他擒住了洪汉民，留在孙达的厨房里，还将洪汉民反绑在椅子上。

那天，李寻欢就已在奇怪，阿飞为何不索性点住这人的穴道？现在他心念一闪，顿时恍

然！

这快剑无双的少年，竟不会点穴！

李寻欢的心沉了下去，但面上却不动声色，微笑着道：今天我请不起你喝酒！

阿飞沉默了半晌，才一字一字道：我请你。

李寻欢道：不是我自己买来的酒，我也绝不喝的。

阿飞凝注着他，冷漠的目光中忽然露出一丝痛苦之色。

他也知道李寻欢这是不愿他冒险。

因为他既不能解开李寻欢的穴道，就只有将李寻欢背出去，他若将李寻欢背在身上，就

未必能冲得出去了。

田七目光闪动，在他们脸上搜索着，忽然微笑道：李寻欢是好汉子，绝不肯牵累别人的

，小兄弟，你还是自己走吧。

李寻欢知道这老狐狸已看出了阿飞的弱点，立刻也微笑道：你用不着激他，他绝不会上

你当的，保况，就算他将我背在身上，你们也未必是他的对手。

他接着又道：保况，你们也知道我根本不会走的，今天我若走了，你们这些大侠岂非更

咬定了我是梅花盗？

他这话自然是说给阿飞听的。

阿飞又沉默了半晌，缓缓道：他们说你是梅花盗，你就是梅花盗么？

李寻欢笑道：有些人说的话，和放屁也相差无几。

阿飞道：既然是放屁，你又何必再管他们说什么？

他突然一俯身，将李寻欢背在背上，也就在这时，田七负着的双手忽然伸出，只见棍影

点点，一出手就点向阿飞前胸十一大穴，只要被他的藤棍碰着一点，阿飞就再也休想出手了

！

阿飞并没有拔剑！

他也和李寻欢一样，一剑刺出，绝不空回。

但此刻他的剑却已没有伤人的把握。

大家望着阿飞在田七的棍影中闪动，还在犹疑着，田七的藤棍点穴虽是江湖一绝，但却

并未能制住这少年。

赵正义道：杀死梅花盗，可是天大的光彩，这机会各位何必错过？

这句话刚说完，已有七八件兵刃一齐向阿飞背后的李寻欢劈了下去，林仙儿冲过去拉住

龙啸云的手，道：四哥，你为何不拦住他们？

龙啸云黯然道：你难道未看出我也被人点了穴道。

就在这时，只听一连串惨呼声响起，三个人踉跄倒退。

阿飞的剑终于已出手！

他的剑此刻虽无把握能伤田七，但别人要来送死，他就不客气了，只见鲜血随着剑光激

出去，李寻欢的貂裘上已染上了血花。

所有的兵刃立刻又全不见了，只有田七的一条藤棒，仍毒蛇般缠住他们，每一招都不离

阿飞的要穴。

林仙儿忽然长长叹了口气，道：毕竟是赵大爷侠义无双，绝不肯以多为胜！

赵正义目光一闪，冷冷道：只不过老夫已说过，对梅花盗这种人讲江湖道义也无用！

他一步窜到厅侧，自兵器架上抄了柄长枪，随手一抖，就抖起了斗大的枪花，直刺李寻

欢背脊。

铁面无私赵义在武林中能享大名，倒也并非全是沽名钓誉，这柄长枪一施展开来，确有

摄人之处。

枪乃百兵之粗，棍乃百兵之王，何况一寸长，一寸强，阿飞以一柄短剑，周旋在这两样

至强至霸的兵刃间，已是吃亏不少，更何况他身后还背着一个人。

田七以己之长，击人之短，本已占尽先机，但也不知怎地，那最后一击，总是差了一些

，总是无法将对方击倒。

数十招过后，他忽然发觉这少年虽未还手，但步法之神妙，却是自己前所未见，自己每

招部位力量明明都拿得恰到好处，明明已可点住对方的穴道，但这少年脚步也不知怎么样一

滑，自己这一招就落空了。

田七虽然见多识广，却也看不透这步法的来历，当下暗忖道：这少年的来头必定不小，

我又何苦多结冤家。

一念至此，立刻微笑道：小兄弟，我看你还是放下他吧，否则他未连累你，你反倒连累

他了。

阿飞咬了咬牙道：你们既然要我放下他，自己为何不住手？

田七一棍点出，人已退后七尺，赵正义枪已刺出，收势不必，突然掉转枪尖，向地上刺

了下去。

只听铮的一声，火星四溅，枪尖折断，飞了出去。

阿飞连看都没有看他一眼，将李寻欢扶到椅子上坐下，只是李寻欢胸膛起伏，苍白的脸

上又泛起一种凄艳的红色，显然一直在强自忍耐着，没有咳出来，只因为他生怕咳嗽会影响

阿飞的出手。

阿飞只觉胸中热血上涌，咬了咬牙，缓缓道：我错了，我只顾自己逞强，却忘了你。

李寻欢笑了笑，道：无论你是对是错，我都同样感谢你。

他一开口说话，就不停的咳嗽起来。

阿飞凝注着他，过了半晌，缓缓转过身，面对着赵正义道：我只后悔一件事，上次我为

何不杀了你！

他嘴里说话，剑已刺了出去。

这一剑之快，简直不可思议，赵正义那里还有闪避得工，眼见就要血溅当地，就在这时

，突听大厅外有人口宣佛号“阿弥陀佛”这四个字只说了一个字时，已有一股劲风带着串黑

影打了进来。

说到第二个字时，劲风和黑影已将击上阿飞的后背，阿飞剑势明明已用老，但就在这刻

不容缓的刹那间，突然回剑转身。

只听呛的一响，剑尖挑起了黑影，竟是串佛珠。

直到这时“阿弥陀佛”这短短四个字才说完，佛珠已被剑尖挑飞，但剑尖犹在嗡嗡作响

，震动不绝！

剑仍在震动，阿飞的人却如花岗石般动也不动。

天已亮了。

熹微的晨光中，只见五个芒鞋白补袜的灰袍僧人自大厅外缓缓走了进来，当先一人×眉

俱已苍白，在晨光中看来宛如银丝，便脸仍是白中透红，红中透白，一双眼睛更是目光炯炯

，顾盼生威。

他双手合什，那串珠不知怎地又回到他手上，两双手合在一起，厚如门板，显然已将佛

家掌力练至炉火纯青。

赵正义惊魂初定，见到这白眉僧人，立刻躬身道：不知大师法驾光临，有失远迎，多请

恕罪。

白眉僧人只笑了笑，目光就盯在阿飞脸上，沉声道：这位檀越好快的剑。

阿飞道：我的剑若不快，只怕就要大师来超渡亡魂了。

白眉僧人道：老僧不愿檀越多造杀孽，是以才出手，须知檀越的剑虽快，却仍快不过我

佛如来的法眼。

阿飞道：大师的佛珠难道就能快得过如来的法眼吗？我若死在大师的佛珠下，岂非也要

多一重杀孽！

赵正义厉声道：好大胆，在少林护法大师面前，你也敢如此无礼？

白眉僧人笑了笑，道：无妨，少年的口舌本就利于刀剑。

林仙儿忽然笑道：心眉大师既然并不怪罪，你还不快走？

赵正义冷冷道：他方才不走，此刻想走只怕太迟了！

阿飞道：哦，你难道还拦得住我？

他嘴唇说着话，已大步走了出去。

赵正义面色又变了，道：大师——

田七抢着笑道：心眉大师素来慈悲为怀，怎会难为这种无知少年，让他走吧。

心眉大师目光闪动，沉声道：本派掌门师兄接到自法陀寺转去的飞鸽传书，知道本门俗

家弟子秦重负了重伤，立刻就令老僧兼程赶来。

赵正义叹了一口气，瞪着李寻欢道：只可惜大师还是来迟了一步。

天已很亮了，街道上行人已不少，阿飞走在昨夜的积雪中，他的脚履虽轻快，心情却无

比沉重。

突听一人唤道：等一等——等一等

这声音又清脆，又娇美，阿飞不用回头，已知道是谁来了。

只因街道上的人都已张大了眼睛，痴痴的望着他身后，正在走路的都停下了脚，正说话

的也忘了自己在说什么。

阿飞没有回头，但也不由自主停下了脚步。

一阵轻微的喘息声到他身后，一阵醉人的香气，也已飘入他心头，他也不能不回头了。

林仙儿犹在喘息着，美丽的面庞上带着淡淡的一抹晕红。

阿飞的眼睛却仍冷漠得如同地上的积雪。

林仙儿垂下头，红着脸道：我是来向你道谦的，我——

阿飞道：你根本没有什么好道歉的。

林仙儿咬着嘴角，轻轻跺脚道：但那些人实在太无聊，也太无礼。

阿飞道：那也与你无关。

林仙儿道：可是你救了我，我怎能——

阿飞道：我救了你，但却没有救他们，我救你，也并不是为了要你替他们来道歉的。

阿飞道：你还要说什么？

林仙儿实在也不知该说什么了，她这一辈子从来也没有见过这样的人，她总认为就算是

冰山，在她面前也会融化。

阿飞道：再见。

他扭头就走，但刚走了两步，林仙儿突又唤道：等一等，我还有话说。

阿飞道：你不必找我。

林仙儿眼皮转动，道：那么，李寻欢有什么不测，我该去告诉谁呢？

阿飞骤然回过头，道：你知不知道西门外的沈家祠堂。

林仙儿道：你莫忘了，我在这城里已五六年。

阿飞道：我就住在那祠堂里，日落之前，我绝不离开。

林仙儿：日落之后呢？

默然半晌，仰面望天，缓缓道：你莫忘了，李寻欢是我的朋友，我的朋友并不多，像他

这样的朋友更找不出第二个，他若死，这世界就无趣极了。

林仙儿叹了口气，幽幽道：我早就知道今夜你还会回来救他的，可是你要知道，无论多

好的朋友，也没有自己的性命重要。

阿飞霍然低下了头，瞪着她，一字字道：我只希望你以后永远莫要说这种话，这只当没

有听到！

第十五章 情深意重

第十五章 情深意重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十五章 情深意重

下了多天的雪，今天总算有了阳光。

但阳光并没有照进这间屋子，李寻欢也并不失望，因为他已知道，世上就有许多地方是

永远见不到阳光的。

何况，对于失望，他也久已习惯了。

他全不知道田、赵正义这些人要对他怎么样，他甚至连想都懒得去想，现在，田七他们

已将少林寺的僧人带去见秦孝仪父子了，却将他囚禁在这阴湿的柴房里，龙啸云居然也并没

有替他说什么。

但李寻欢也没有怪他。

龙啸云也有他的苦衷，何况他已根本无能为力。

现在，李寻欢只希望阿飞莫要再来救他，因为他已发现阿飞剑虽快，但武功却有许多奇

怪的弱点，和人交手的经验更差，遇着田七，心眉在师这样的强敌，他若不能一剑得手，也

许就永远无法得手！

只要再过三年，阿飞就能把武功的弱点全弥补过来，到那时他也许就能无敌于天下。

所以他必须再多活两三年。

地上很潮湿，李寻欢又不停的咳嗽起来，他只希望能有杯酒喝。

可是，此刻连喝杯酒竟都已变成了不可企求的奢望，若是换了另人，只怕难免要忍不住

痛哭一场。

但李寻欢却笑了，他觉得世事的变化的确很有趣。

这地方本是属于他的，所有一切本属于他的，而现在他却被人当做贼，被人像条狗似的

关在柴房里，这种事有谁能想得到？

门忽然开了。

难道赵正义连一刻都等不得，现在就想要他的命？

但李寻欢立刻就知来的人不是赵正义——他闻到一股酒香，接着，就看到一只手拿着

杯酒自门缝里伸了进来。

这只手很小，手腕上露出一截红色的衣袖。

李寻欢道：小云，是你？

酒杯缩了回去，红孩儿就笑嘻嘻的走了进来，用两只手捧着酒杯，放在鼻子下嗅着，笑

道：我知道你现在一定很想喝酒，是吗？

李寻欢笑了，道：你知道我想喝酒，所以才替我送酒来的？

红孩儿点了点头，将酒杯送到李寻欢面前，李寻欢刚想张开嘴，他却忽又将酒杯缩了回

去，笑道：你能猜得出这是什么酒，我才给你喝。

李寻欢闭上眼睛，长长吸了口气，道：这是陈年的竹叶青，是我最喜欢喝的酒，我若连

这种酒的味道都嗅不出，只怕就真的该死了。

红孩儿笑道：难怪别人都说小李探花对女人和酒都是专家，这话真是一点都不错，但你

若真想喝这杯酒，还得回答我一句话。

李寻欢道：什么话？

红孩儿脸上孩子气的笑容忽然变得很阴沉。

他瞪着李寻欢道：我问你，你和我母亲究竟是什么关系？她是不是很喜欢你？

李寻欢的脸色立刻也变了，皱眉道：这也是你应该问的话么？

红孩儿道：我为什么不该问，母亲的事，儿子当然有权知道。

李寻欢怒道：你难道不明白你母亲全心全意的爱着你，你怎敢怀疑他？

红孩儿冷笑道：你休想瞒我？什么事都瞒不住我的。

他咬着牙，道：她一听到你的事，就关上房门，一个人躲着偷偷地哭，我快死的时候她

都没有哭得这么伤心，我问你，这是为了什么？

李寻欢的心已绞住了，他整个人都似已变成了一堆泥，正在被人用力践踏着，过了很久

，他才沉重地叹了口气，道：我告诉你，你可以怀疑任何人，但绝不能怀疑你的母亲，她绝

对没有丝毫能被人怀疑之处，现在你快带着你的酒走吧。

红孩儿瞪着他，道：这杯酒我是带给你的，怎么能带走？

他忽然将这杯酒全都泼在李寻欢脸上。

李寻欢动都没有动，甚至也没有看他一眼，反而柔声道：你还是个孩子，我不怪你——

红孩儿冷笑道：我就算不是孩子，你又能对我怎么样？

他忽然拔出一柄刀，在李增欢脸前扬了扬大声道：你看清了么？这是你的刀，她说我有

了你的刀，就等于有了护身符，但现在你还能保护我么？你根本连自己都无法保护自己了。

李寻欢叹了口气，道：不错，刀，本来是伤害人的并不是保护人的。

红孩儿脸色发白，嘶声：你害得我终身残废，现在我也要让你和我受同样的罪，你——

突听门外一人道：小云？是你在里面吗？

这声音温柔而动听，但李寻欢和红孩儿一听到这声音，脸立刻又变了，红孩儿赶藏起了

刀，面上突然又露出了那种孩子气的笑容，道：娘，是我在这里，我带了杯酒来给李大叔喝

，娘在外面一叫，吓了我一跳，害得我把酒都泼在李大叔身上了。

他说话时，林诗音已出现在门口，她一双美丽的眼睛果然已有些发红，充满了悲痛，也

带着些愤怒。

但等到红孩儿依偎过去时，她目光立刻变得柔和起来，道：李大叔现在不想喝酒，你现

在却该躺在床上的，去吧。

红孩儿道：李大叔一定受了别人冤枉，我们为何不救他？

林诗音轻×道：小孩子不许乱说话，快去睡。

红孩儿回头了寻欢一笑，道：李大叔，我走了，明天我再替你送酒来。

李寻欢望着他脸上孩子气的笑容，手心已不觉沁出了冷汗。

只听林诗音幽幽的叹息了一声，道：我本来只担心孩子会对你怀恨在心，现在——现在

我才放心了，他有时虽然会做错事，但却并不是个坏孩子。

李寻欢只有苦笑。

林诗音也没有看他，又过了很久才缓缓道：你本一至少还是个很守信的人，现在为何变

了？

李寻欢只觉喉头似已被塞住，什么话都说不出。

林诗音道：你已答应过我绝不去找仙儿，但他们却是在仙儿的屋子里找到你的。

李寻欢笑了——他自己也不知道自己怎么还能笑得出来，但他的确笑了，他望着自己的

脚尖笑道：我记得这间屋子是十多年前才盖起来的，是不是？

林诗音皱了眉，道：嗯。

李寻欢道：但现在这屋子却已很旧了，屋角已有裂缝，窗户也破烂了——可见十年的时

光的确不短，在十年中屋子都会变破旧，何况人呢？

林诗音紧握着双手，颤道：你——你现在难道已变成了个骗子？

李寻欢道：我本来就是个骗子，只不过现在骗人的经验更丰富了些而已。

李寻欢还在笑着，他的目的总算已达到。

他就是要伤害她，要她快走，为了不让别人被自己连累，他只有狠下心，来伤害这些关

心他的人。

因为这些人也正是他最关心的。

当他伤害他们的时候，也等于在伤害自己，他虽然还在笑着，但他的心却已破裂——

他紧闭着眼不让眼泪流出来，等他再睁开眼睛时，他就发现林诗音不知何时已回到屋子

里，正在凝注着他。

李寻欢道：你—— - 你为何还不走？

林诗音道：我只想问清楚，你——你究竟是不是梅花盗？

李寻欢忽然大笑起来，道：我是梅花盗？—— - 你问我是不是梅花盗——

林诗音颤声道：我虽然绝不信你是梅花盗，但还是要亲耳听到你自己说——

李寻欢大笑道：你既然绝不信，为何还要问？我既然是骗子，你问了又有何用？我能骗

你一次，就能骗你一百次，一千次！

林诗音的脸色越来越苍白，身子也在发抖。

过了很久，她忽然跺了跺脚，道：我放你走，不管你是不是梅花盗，我都放你走，只求

你这次走了后，莫要再回来了，永远莫要再回来了！

李寻欢嘎声道：住手！你怎么能做这种事？你以为我会像条狗似的落荒而逃？你将我看

成什么人了？

诗音根本不理他，扳过他的身子，就要解他的穴道。

就在这时，突听一人厉声道：诗音，你想做什么？

这是龙啸云的声音。

林诗音霍然转身，瞪着站在门口的龙啸云，一字字道：我想做什么，你难道不知道？

龙啸云脸色变了，道：可是—— -

林诗音道：可是什么？这件事本来应该你来做的！你难道忘了他对我们的恩情？你难道

忘了以前的事？你难道亲眼看他被人杀死？

她身子抖得更厉害，嘶声道：你既然不敢做这件事，有我来做，你难道还想来拦住我？

龙啸云紧握着双拳，忽然用拳头重重的捶打着胸膛，道：我是不敢，我是没胆子，我是

懦夫！但你为何不想想，我们怎能做这件事！我们救了他之后，别人会放过我们么？

林诗音望着他，就好像从来也没有见过这个人似的，她缓缓往后面退，缓缓道：你变了

，你也变了——你以前不是这种人的！——

龙啸云黯然道：不错，我也许变了，因为我现在已有了妻子，有了孩子，我无论做什么

，都要先替她们着想，我不忍让她们为了我而——

他话未说完，林诗音已失声痛哭起来——世上绝没有任何话能比孩子这两字更能令慈母

动心的了。

龙啸云忽然跪倒在李寻欢面前，流泪道：兄弟，我对不起你，只求你能原谅我——

李寻欢道：原谅你？我根本不明白你们在说什么？我早已告诉过你，这根本不关你们的

事，我若要走，自己也有法子走的，用不着你们来救我。

他还是在望着自己的脚尖，因为他已实在不能再看他们一眼，他生怕自己会忍不住流下

泪来。

龙啸云道：兄弟，你受的委屈，我全都知道，但我可以保证，他们绝

不会害死你的，你

只要见到心湖大师，就会没事了。

李寻欢皱眉道：心湖大师？他们难道要将我送到少林寺去？

龙啸云道：不错，秦重虽是心湖大师的爱徒，心湖大师也绝不会胡乱冤枉好人的，何况

，百晓生前辈此刻也在少林寺，他一定会为你主持公道。

李寻欢没有说话，因为他已看到田七了。

田七正在望着他微笑。

就在田七出现的那一瞬间，林诗音已恢复了镇静，向田七微微点首，缓缓走了出去。

晚风刺骨，她走了两步，忽然道：云儿你出来。

红孩儿闪缩着自屋角后溜出来，陪着笑道：娘，我睡不着，所以——所以——

林诗音道：所以你就将他们全都找到这里来了？是不是？

红孩儿笑着奔过来，忽然发现他母亲的脸色几乎就和黎明前的寒夜一样阴沉，他停下脚

步，头也垂了下来。

林诗音静静望着他，这是她亲生的儿子，这是她的性命，她的骨血，她刚擦干的眼睛又

不禁流下了两滴眼泪。

过了很久，她才黯然叹息了一声，仰面向天，喃喃道：为什么仇恨总是比恩情难以忘却

—— -

铁传甲紧握着双拳，在祠堂中来回的走着，也不知走过多少遍了，火堆已将熄，但谁也

没有去添柴木。

阿飞只是静静地坐在那里，动也不动。

铁传甲恨恨道：我早已想到就算你杀死了梅花盗，那些大侠们也绝不会承认的，一群野

狗若是看到了肥肉，怎肯再让给别人。

阿飞道：你劝过我，我还是要去，因因我非去不可！

铁传甲叹道：幸好你去了，否则你只怕永远也不会了解这些大侠们的真面目。

他忽然转过身，凝注着阿飞道：你真的没有见到我们的少爷么？

阿飞道：没有。

铁传甲望着将熄的火堆，呆呆地出了会神，喃喃道：不知他现在怎么样了——

阿飞道：他永远用不别人为他担心的。

铁传甲展颜笑道：不错，那些大侠们虽然将他看到肉中刺，眼中钉，蛤却绝没有一个人

敢动他一根手指的。

阿飞道：嗯。

铁传甲望着门外，道：天已亮了，我要劫身了。

阿飞道：好

铁传甲道：你假如见到我家少爷，就说，铁传甲若是能将恩仇算清，一定还会回来找他

的。

阿飞道：好。

铁传甲望着他瘦削的脸，抱拳着：那么——就此别过。

他目中虽有依恋之意，但却头也不回地走了出去。

阿飞还是没有动，但是他那双冷酷明亮的眸子里，却仿佛泛起了一阵潮湿的雾。

阿飞闭起眼睛，仿佛睡着了，眼角却已沁出了一滴泪珠，看来就像凝结在花岗石上的一

滴冷露。

他没有对铁传甲说出李寻欢的遭遇，只因他不愿眼见铁传甲去为李寻欢拼命，他要自己

去为李寻欢拼命！

为了朋友的义气，一条命又能值几何。

也不知过了多久，朝阳将一个人的影子轻轻地送了进来，长长的黑影盖上了阿飞的脸。

阿飞并没有睁开眼睛，只是问道：是你？有消息了么？

这少年竟有着比野兽更灵敏的触觉，门外来的果然是林仙儿，微微喘息着道：是好消息

。

好消息？

阿飞几乎已不能相信，这世上还有好消息。

林仙儿道：他虽然暂时还不能脱身，但至少已没有危险了。

阿飞道：哦？

林仙儿道：因为田七他们已只有依从心眉大师的主意，决定将他送到少林寺去，少林派

的掌门大师心湖和尚素来很正直，而且听说平江百晓生也在那里，这两人若还不能洗刷他的

冤名，就没有别人能了。

阿飞道：百晓生是谁？

林仙儿笑了笑，道：这人乃是世上第一位智者，无所不知，无所不晓，而且据说只有他

能分得梅花盗的真假。

阿飞沉默了半晌，忽然张开眼来，瞪着林仙儿道：你可知道世上讨厌的是哪种人么？

林仙儿笑道：莫非是赵正义那样的伪君子。

阿飞道：伪君子可恨，万事通才讨厌。

林仙儿道：万事通？你说的莫非是百晓生。

阿飞道：不错，这种人自作聪明，自命不凡，自以为什么事都知道，凭他们的一句话就

能决定别人的命运，他们真正懂得的事又有多少？

林仙儿道：但别人都说——

阿飞冷冷笑道：就因为别人都说他无知不知，到后来他也只有自己骗自己，硬装成无所

不知了。

阿飞又道：我宁可信任一个什么都不知道的人。

一个人若想别人对他有好感，最好的法子就是先让别人知道他很喜欢自己——这法子林

仙儿也不知用过多少次了。

但这次她并没有用成功，阿飞望着门外的积雪沉思了很久，才沉声问道：他们准备什么

时候动身？

林仙儿道：明天早上。

阿飞道：为什么要等到明天。

林仙儿道：因为今天晚上他们要设宴为心眉大师洗尘。

阿飞霍然回首，闪闪发光的眼睛瞪着她，道：除此之外，就没有别的原因了？

林仙儿道：为什么一定还要有别的原因？

阿飞道：心眉绝不地只为了吃顿饭就耽误一天的。

林仙儿眼珠一转，道：他虽然并不是为了这顿饭而留下，但却非留下来吃这饭不可，因为

今天晚上还有一位特别的客人。

阿飞道：谁？

林仙儿道：铁笛先生。

阿飞道：铁笛先生？这是什么人？

林仙儿张大眼睛，仿佛很吃惊，道：你连铁笛先生都不知道。

阿飞道：我为什么一定要知道他？

林仙儿叹了口气，道：因为这位铁笛先生就算不是今日江湖中最负盛名的人，也差不多

了。

阿飞道：哦。

林仙儿道：据说此人武功之高，已不在武林七大宗派的掌门之下。

她一面说着话，一面留意阿飞面上的神色。

但阿飞这次又令她失望了。

他脸上根本没有露出丝毫惊惧之色，反而笑了笑，道：原来他们找这铁先生就是对付我

的。

林仙儿垂下眼帘，道：心眉大师做事一向谨慎，他怕——

阿飞道：他怕我去救李寻欢所以就找铁笛先生来做保镖。

林仙儿道：纵然他们不找，铁笛先生也非来不可。

阿飞道：为什么？

林仙儿道：因为铁笛先生的爱妾如意已死在梅花盗手上。

阿飞道：那么，他们也许吃过晚饭就动身了。

林仙儿想了想道：也许——

阿飞道：也许他们根本永远不会动身。

林仙儿道：为什么？

阿飞道：我的妻子若死在一个人身上，我绝不会让他活着到少林寺去的。

林仙儿动容道：你是怕铁笛先生一来了就对李寻欢下毒手？

阿飞道：嗯。

林仙儿怔了半晌，长长吐出口气，道：不错，这也有可能，铁笛先生从严不买别人帐的

，他若要出手，心眉大师也未必能拦得住他。

阿飞道：你的话已说完，可以走了。

林仙儿道：可是你难道想在铁笛先生赶来之前，先去将李寻欢救出来？

阿飞道：我怎么想都与你无关，请。

林仙儿道：可是就凭你一人之力，是绝对救不了他的！

她抢着又道：我知道你的武功很高，但田七、赵正义也都不弱，心眉大师更是当今少林

的第二把高手，内功俱已炉火纯青——

阿飞冷冷地望着她，什么话也没有说。

林仙儿喘了口气，道：兴云庄此刻可说是高手云集，你若想在白天去下手救人，实在是

—— - 实在是—— -

阿飞突然道：实在是发疯，是不是？

林仙儿垂下了头，不敢接触他的眼睛。

阿飞却笑了又笑，道：每个人偶尔都会发一次疯的，有时这并不是坏事。

林仙儿垂下了头，道：我明白你的意思。

阿飞道：哦。

林仙儿道：就因为别人都想不到你敢在白天去下手，所以防范一定不严密，何况，他们

昨天晚上都忙了一夜，说不定都会睡个午觉——

阿飞淡淡道：你的话已说得太多了。

林仙儿嫣然道：好，我闭上嘴就是，但你——你还是应该小心些，万一出了什么事，

莫忘记兴云庄还有个欠你一条命的人。

阿飞在举云庄对面的屋脊后已足足等了一个时辰。

他伏在那里，就像一只专候在鼠穴外，由头到脚，绝没有丝毫动弹，只有一双锐利的眼

睛始终在闪闪地发着光的猫。

风刮在身上，冷得像是刀。

但他却一点也不在乎，他十岁的时候，为了要捕杀一只狐狸，就曾动也不动地在雪上等

了两个时辰。

那次，他忍耐是为了饥饿，捉不到那只狐狸，他就可能挨饿！一个人

为了自己要活着而

忍受痛苦，并不太困难。

一个人若为了要让别人活着忍受痛苦，就不是件容易的事了，这件事通常很少有人能做

得出。

这时已有一个人大摇大摆在自兴云庄里走了出来，虽然隔了很远，阿飞却也看清这人是

个麻子。

他自然想不到这麻子就是林仙儿父亲，他只看出这麻子一定是兴云庄里一个有头有脸的

佣人。

因为普通的小佣人，绝不会像这样趾高气扬的——若不是佣人，也不会如此趾高气扬了

。

这位林大总管肚子里醋装的虽不多，酒装的却不少。

他大摇大摆地走着，正想到小茶馆里去吹牛，谁知刚刚走到街角，就忽然发现一柄剑已

指着他的咽喉。

阿飞并不愿对这种人用剑，但用剑说话，却比用舌头有效得多，冷冷道：我问一句，你

答一句，你答不出，我就杀你，答错了，我也杀你，明白了么？

林麻子想点头，却怕剑刺伤下巴，想说话，却说不出，肚子里的酒已变成冷汗，流得满

头。

阿飞道：我问你，李寻欢是不是还在庄子里？

林麻子道：是——

他嘴唇动好几次，才说出这个字来。

阿飞道：在哪里？

麻子道：柴——柴房。

阿飞道：带我去！

林麻子大骇道：我怎么带你去——我没——我没法子——

阿飞道：你一定能想得出法子来的。

他忽然反手一剑，只听哧的一声，剑锋已刺入墙里。

阿飞的眼睛已透入林麻子血管里，冷冷道：你一定能想出法子的，是不是？

林麻子牙齿打战，道：是——是——

阿飞道：好，转过身，一直走回去，莫忘了我就在你身后。

而林总管显然并不是第一次带朋友回来，所以这次阿飞跟在他身后，门口的家丁也并没

有特别留意。

柴房离厨房不远，厨房却离主房很远，因为君远庖厨，这兴云庄昔日的主人正是位真正

的君子。

林麻子从小路走到柴房，并没有遇见什么人，就算遇见人，别人也以他为他是到厨房去拿

下酒菜的。

只见孤零零的一个小院子里，有间孤零零的小屋子，破的小门外却加了柄很坚固的大锁

。

林麻子道：李——李大爷就被锁在这屋里，大爷你——

阿飞瞪着他，道：我想你也不敢骗我。

林麻子陪笑道：小人怎敢说谎，小人怎敢拿自己的脑袋开玩笑。

阿飞道：很好。

这两个字说完，他已反手一点，将这麻子点晕在地上，一步窜过去，一脚踢开了门。

第十六章 假仁假义

第十六章 假仁假义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十六章 假仁假义

门外并没有人看守，这也许是因为任何人都想不到阿飞敢在白天来救人的，也许是因为

大家都想趁机睡个午觉。

这间柴房只有个很小的窗子，就像是天生的牢房一样阴森森而黑暗，堆得像是小山般的

柴木下，蜷伏着一个人，也不知是已晕迷，还是已睡着。

一见到他身上那件貂裘，阿飞胸中的热血就沸腾了起来，连他自己也不明白怎会对这人

生出如此深厚的友情。

他一步窜过去，嘎声道：你——

就在这时，貂裘下忽然飞起了道剑光！

剑光如电，急削阿飞双足！

这变化实在太出人意料之外，这一剑也实在很快！

幸好阿飞手上还握着剑，他的剑更快，快得简直不可思议，那人的剑虽先已刺出，阿飞

的剑后发却先至。

只听呛的一声，阿飞的剑尖竟点在对方的剑脊上！

那人骤然觉得手腕一裂，掌中剑已被敲落。

但这人也是少见的高手，临危不乱！身子一翻，已滚出丈外，这时才露出脸来，居然是

游龙生去而复返。

阿飞不认得他，也没有看他一眼，一剑出手，身子已往后退，他退得虽快，怎奈却已迟

了。

门外已有一条藤棍，一柄金刀封住了退路。

阿飞刚顿住身形，只听哗啦啦一声大震，小山般堆起来的柴木全崩落，现出了十几个人

来。

这十几个人俱都急装劲服，手持帑匣，对准了阿飞，这种诸葛弩在近距离内威力之强，

无可比拟。

无论是什么人，无论有多大的本事，若在一间柴房里被十几口诸葛弩围住，再想脱身，

只怕就比登天还难了！

田七微笑道：阁下还有什么话说？

阿飞叹了口气道：请动手。

田七仰面大笑道：好，阁下倒不愧是个痛快的人，田某就索性成全了你吧！

他挥了挥手，弩箭便已如急雨般射出。

就在这刹那间，阿飞突然就地一滚，左手趁势抄起了方才游龙生掌中跌落的夺情剑。

剑光飞舞，化做一具光幢，弩箭竟被四下震飞，光幢已滚珠一般滚到门口，赵正义怒吼

一声，紫金刀立劈华山急砍而下。

谁知他一刀尚未砍下，光幢中突又飞出一道剑光。

这一剑之快，快如闪电。

赵正义大惊变招，已来不及了，哧的，剑已刺入了他的咽喉，鲜血标出，如旗花火箭。

田七倒退半步，反手一棍抽下。

但这时光幢又已化做一道飞虹，向门外窜了出去。

田七要想追，突又驻足，只见赵正义手掩住咽喉，喉咙里格格作响，居然还没有断气。

再看阿飞已掠到小院门外，反手一掷，夺情剑标枪般刺向田七，田七刚想追出，又缩了

回去。

长剑夺的钉的了对面墙壁。

游龙生到这时才长长叹了口气，道：这少年好快的身手！

田七微微一笑，道：他的运气也不错。

游龙生道：运气？

田七道：少庄主方才难道未瞧见他身上已挨了两箭么？

游龙生道：不错，我已看出他左手舞剑，剑光中仍有破绽，必定挡不住七爷属下的神弩

，奇怪的是，他居然没有受伤。

田七道：这只因他身上穿了金丝甲，我千算万算，竟忘了这一着，否则他纵有天大的本

事，今日也休想能活着走出这间柴屋。

游龙生出神的望着插在墙上的剑，沉重的叹息了一声，道：他今天不该来的。

田七笑道：胜负兵家常事，少庄主又何必懊恼，何况，那厮纵然冯过了我们这一关，第

二关他还能冯得过去么？

阿飞刚掠出门，突听一声阿弥陀佛，清朗的佛号声竟似四面八方同时响了起来。

接着，他就被五个灰袍白袜的少林僧人团团围住。

当先一人白眉长，不怒自威，左手上缠着一串古铜色的佛珠，正是少林寺的护法大师

心眉。

阿飞目光四扫，居然神色不变，只是淡淡道：出家人原来也会打埋伏。

心眉大师沉声道：老僧并无伤人之意，檀越何必逞人舌之利，需知利在口舌，损在心头

，不能伤人，徒伤自己。

他缓缓道来，说得似乎很平和，但传入阿飞耳中后，每一个字变得有如洪钟巨鼓，震得

他耳朵嗡嗡作响。

阿飞道：和尚的口舌之利，似乎也不在檀越之下吧！

他知道自己若是凌空跳起，下盘便难免空门大露，心眉的佛珠扫来，他两条腿就算废了

。

是以他只有乘机自旁边两人之间的空隙中冲出。

谁知他身子刚动，少林僧人们也忽然如行云流水般转动起来，五个人围着阿飞转动不休

。

阿飞脚步停下，少林僧人的脚步也立刻停下来。

心眉大师道：出家人不愿杀生，檀越你掌中有剑，脚下有足，只要能冲得出老僧这小小

的罗汉门，老僧便心悦诚服，×送如仪。

阿飞长长呼吸了一次，身子却动也不动。

他已看出这些少林僧人们非但功夫深厚，而且身形之配合，更是天衣无缝，简直滴水不

漏。阿飞八九岁的时候，就看到一只仙鹤被一条大蟒蛇困住，那仙鹤之喙虽利，但却始终不

敢出手。

他本来觉得很奇怪，后来才知道仙鹤最知蛇性，因为这蟒蛇盘成阵后，首尾相应，如雷

击电闪，它若是向蛇首直喂×，双腿就难免被蛇尾卷住，它若×向蛇尾，便难免被蛇首所伤

。

所以这仙鹤一直站着不动，等到蟒蛇不耐，忍不住先出击时，仙鹤的钢×有如闪电般×

住了蟒蛇的七寸。

若能做到以静制动，以逸待劳这八字，更能稳操胜券。

这道理他始终未曾忘记。

是以少林僧人不动，阿飞也绝不动。

心眉大师自己似有些沉不住气了，道：檀越难道想束手就缚？

阿飞道：不想。

心眉大师道：既不愿就缚，为何不走？

阿飞道：你不杀我，我也不能杀你，就冲不出去。

心眉淡淡一笑，道：檀越若能杀得了老僧，老僧死而无怨。

阿飞道：好。

他居然动了！一动就快如闪电。

但见剑光一闪，直刺心眉大师的咽喉。

少林僧人身形也立刻动了，八铁掌一齐向阿飞抬下！

谁知阿飞剑方刺出，脚下忽然一变，谁也看不出他脚步是怎样变的，只觉他身子竟忽然

变了个方向。

那一剑本来明明是向心眉刺出的，此刻忽然变了方向，另四人就像是要将自己的手掌送

去让他的剑割下。

心眉沉声道：好！

好字出口，他衣袖已卷起一股劲，少林铁袖，利于刀刃，这一着正是攻躲避阿飞必救之

处。

四个少林僧人虽遇险着，但自己根本不必出手解救，这也就是少林罗汉阵威力之所在。

谁就在这刹那间，阿飞的剑方向竟又变了。

别人的剑变招，只不过是出手部位改变而已，但他的剑一变，却连整个方向都改变了。

本是刺向东的一剑，忽然就变成刺向西。

其实他的剑根本未变，变的只是他的脚步、变化之快，简直令人不相信世上会有这么样

一双腿。

只听哧的一声，心眉衣袖已被击中。

接着，剑光忽然化做一溜青虹，人与剑似已接为一体，青虹划过，人已随着剑冲了出去

。

只听心眉大师沉声道：檀越慢走，老僧相送。

阿飞只觉背后一股大力摔来，就好像只铁槌般打在他的背脊上，他身上虽有金丝甲，但

也被打得胸口一热。

他的人就像断线纸鸢般飞了出去。

一个胡渣子发青的少林僧人道：追！

心眉道：不必。

少林僧人道：他已逃不远了，师叔为何要放他逃走？

心眉道：他既已不远了，为何还要追？

那少林僧人想了想，垂首道：师叔说得是。

心眉望着阿飞逃走的方向，缓缓道：出家人慈悲为怀，能不伤人，还是不伤人的好。

田七一直在远远瞧着，此刻哧的一笑，喃喃道：好个出家人慈悲为怀，若有别人替他杀

人，他自己就不肯动手了。

少林护法的掌力果然是雄浑沉厚，不同凡响，阿飞直掠过两重屋脊，才勉强站住了脚。

等他再次掠起时，才发现自己的内力已受了伤，但这点伤他相信自己总还能经得起。

刻苦的锻炼，艰难的岁月，已使变成了个不容易倒下去的人，他的身子几乎就像是铁打

的。

阿飞若能逃出去，已是万幸——在少林护法和四大高手的围攻之下，天下本就很少有人

能冲出来的。

只是阿飞并不想逃走。

田七他们将李寻欢藏到什么地方呢？

阿飞的目光鹰一般四下搜索着，狸猫般掠下屋脊，窜入后园，一个人在屋脊上的目标太

大，后园中却多的是藏身之地。

突然间，他听到有人在笑。

数丈外有座小亭，这人就坐在亭子里，倚着栏杆看书，看得很出神，似乎根本没有留意

到别的事。

他穿着件很破旧的棉袍子，一张脸很瘦，很黄，胡子很稀疏，看来就象是个营养不良的

老学究。

但老学究在数丈外发笑，只有内功绝顶的高手，才能将笑声送得这么远。

阿飞停下脚，静静地望着他。

这老学究似乎没有看到阿飞，用手指蘸了点口水，将书翻了一页，又津津有味地看了下

去。

阿飞一步步向后退，退了十步，霍然转身。

一转身他就已到了三丈外，再也不回头，急掠而出，三两个起落，已窜入了梅林。

阿飞长长吸了口气，将喉头一点血腥味压了下去。

他已发现自己伤势比想象中重得多，方才一动真气，胸中便似有鲜血要涌出，只怕已难

和人交手了。

在这时，突听一阵笛起响起。

笛声悠扬而清冽，梅花上的积雪被笛声所摧，一片片飘落下来，一片片落在阿飞身上。

雪花飘飞间，可以看到一个人正倚在数丈外一株梅树下吹笛，赫然就是方才看书的老学

究。

笛声渐渐自高亢转为低迷曲折婉转，荡人幽思。

阿飞这次不再走了，凝注着他，一字道：铁笛先生？

笛声骤顿。

他盯着阿飞看了很久，忽然道：你受了伤？

阿飞也有些意外：这人好厉害的眼力。

铁笛先生道：伤在背后？

阿飞道：你已看出，何必再问？

铁笛先生道：是心眉和尚下的手？

阿飞：哼。

铁笛先生，摇着头道：少林护法原来也不过如此。

阿飞道：不过怎样？

铁笛先生淡淡道：以他的身份，本不该在背后出手伤人，既已伤了你，便不该还让你能

活着走到我面前。

他忽然又一笑，道：老和尚这难道是想借刀杀人么？

阿飞道：我告诉你三件事，第一，若不在背后出手，他根本出不了手；第二，他纵然出

手也杀不死我；第三你更杀不死我！

铁笛先生大笑道：少年人好大的口气。

他的笑声一发即收，厉声道：你既已受伤，我本不愿出手，但你的口气太大，我不能不

教训你。

阿飞似已觉得话说太多，连一个字都不愿再说。

铁笛先生道：念在你已受伤，我让你三招。

阿飞望着他，忽然笑了。

他微笑着将剑插回腰带上，扭头就走。

铁笛先生纵声长笑，道：既已见到了我，你还想走？

阿飞连看都没有看他一眼，冷冷道：我不走，你就得死！

铁笛先生大笑道：是我死？还是你死？

阿飞道：没有人能让我三招。

铁笛先生道：我若让你三招，就非死不可？

阿飞道：是。

铁笛先生道：你为何不试试？

阿飞不再说话，转过目光，盯着他。

但他从未见过这样的眼睛。

这双眼睛里几乎完全没有任何感情，这少年的眼珠子也像是用石头塑成的，这双眼睛瞪

着你时，就好像一尊神像在神案上漠然俯视着苍生。

铁笛先生竟不由自主后退了半步。

就在这时，阿飞的剑已出手。

一剑刺出，绝不空回。

这是阿飞的信条，没有绝对把握时，他的剑绝不出手！

铁笛先生的身子突又凌光掠起冲上梅梢，只听哗啦啦一片声响，飞满半天。

白雪和红梅在半空中交织成一幅绮丽的图案，只见铁笛先生的身子在白雪红梅中轻飘飘

飞舞。

阿飞根本没有抬头，剑已收起。

铁笛先生已轻飘飘落了下来，他落得那么慢，看来就像是一个纸扎的人，雪地上已多了

一串鲜血。

阿飞凝视着地上的血，缓缓道：没有人能让我三招，一招都不能！

铁笛先生倚着梅树，喘息着，他的脸苍白，咽喉之下，胸口之上，血迹淋漓。

他那名震天下的铁笛根本没有机会出手！

阿飞道：但你没有死，也因为你让我三招，你没有失信。

他忽又笑了笑道：你至少比心眉强得多。

心眉说绝不伤人，只要他冲出罗汉阵，但后来还是伤了他，这教训他发誓永远也不忘记

。

铁笛先生喘息，忽然道：还有两招。

阿飞道：还有两招？

铁笛先生咬牙忍受着痛苦，勉强笑道：我让你三招，你只出手一招。

阿飞，凝注了他很久很久，道：好！

他轻轻出手，在铁笛先生面前击了两掌，道：现在三招都已——

就在这时，只听叮的一声轻响，十余点寒星暴雨般自铁笛先生手上的铁笛中射出！

铁笛先生苍白的脸上泛起一阵兴奋的红光，喘息着道：今天我已学会了一件事，绝不让

任何人三招，你也该学会一件事——若要出手，就一定要令对方倒下，否则你就绝不要出手

！

阿飞咬着牙，瞧着钉在他腿上的一点寒星，一字字道：这件事我忘不了！

铁笛先生道：好，你走吧。

阿飞还未说话，已听得一阵脚步声响起。

有人在呼唤着道：前辈，铁老前辈，你得手了么？

铁笛先生道：快走，我已无力杀你，也不愿你死在别人手上！

阿飞就地一滚，滚出两丈。

他的腿虽已不能走，他的手却同样有力。

何况他此刻喉头又感觉到一阵血腥气，他虽然在勉强忍耐着，但这口血迟早是难免要吐

出来。

用不着别人来追，他自己已支持不了多久，他只想见李寻欢最后一面，告诉李寻欢他已

尽了力。

就在这时，已有条人影向他扑了过来。

屋子里只燃着一烛。

龙啸云默默地看着李寻欢，等他咳完了，才递过一杯酒去，送到他嘴

边，慢慢地倒入他

的嘴里。

喝完了这杯酒，李寻欢就笑了，道：大哥，你看我一滴酒都没有漏出来吧，我就算被人

悬空倒着吊起来，但若有人喂我喝酒，我也绝不会漏出来的。

龙啸云想笑，却没有笑出来，黯然道：你为什么不让我解开你的穴道？

李寻欢道：我是个经不起诱惑的人，你若解开我的穴道，我说不定就想跑了。

龙啸云道：现在——现在他们都不在这里，你到现在还不明白我的意思么？

李寻欢打断了他的话，道：大哥，你难道还不明白我的意思么？

龙啸云道：我明白，可是—— -

李寻欢笑了笑，道：我知道你又想说这句话了，但你实在并没有什么对不起我的地方，

你将我从柴房搬一驼里来，又有酒喝，这已不亏我们兄弟一场了。

第十七章 原形毕露

第十七章 原形毕露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十七章 原形毕露

龙啸云听了李寻欢的话，垂下了头，沉默了很久很久，黯然道：明天——明天你就要走

了，我——

李寻欢道：你千万莫要再来送我，我从来不喜欢送人与不愿别人来送我，我看到别人送

行那种如丧考妣模样就觉得恶心。

他又笑了笑道：何况我这次去的地方又不远，说不定三五天就会回来。

龙云也打起了精神，展颜笑道：不错，你回来我一定接你，那时我们再好好醉一场。

突然一人幽幽道：你们明知他这一去永远也不会回来了，又何必还要自己骗自己。

林诗音缓缓走了过来，美丽的面容似又憔悴了许多。

李寻欢目中立刻露出了痛苦之色，却还是笑着道：我为何不会回来？你们都是我最好的

朋友，我——

林诗音没有让他说完这句话，冷冷道：谁是你的好朋友，这里根本没有你的朋友。

她忽然指着龙啸云道：你以为他是你的朋友么？他若是你的朋友，就该立刻让你走。

龙啸云道：可是他—— -

林诗音道：他不走，是怕连累了你，但你为何不放他？走不走是他的事，放不放却是你的事。

她没有听龙啸云答复，就头也不回地冲出去。

龙啸云霍然长身而起，嘎声道：无论你走不走，我都该放了你的。

李寻欢突然大笑起来。

龙啸云怔道：你——你笑什么？：

李寻欢道：你几时学会听女人的话了？我交的是龙啸 2，是条好汉子，可不是怕老婆的

可怜虫。

龙啸云紧握着双拳，眼泪已不禁夺眶而出，颤声道：兄弟，你——你对我太好了，我并

不是不懂你的苦心，可是——可是却叫我这一生如何报答你？

李寻欢道：我正有件事求你。

龙啸云一把抓住他肩头，道：什么事？你只管说，快说。

李寻欢道：昨天来的那少年阿飞，大哥你总该记得他吧。

龙啸云道：当然记得。

李寻欢道：他若有了什么危险，大哥你一定要助他一臂之力。

龙啸云的手缓缓松开，仰面长叹道：到了这时候，你还只记得他，你难道从来不肯为自

己想想？

李寻欢道：你只问你答不答应？

龙啸云道：我当然答应，只不过也许我再也见不着他了。

李寻欢失声道：为什么，他难道已——

龙啸云勉强一笑，道：你昨天看到他走的，你怎么还会再来？

李寻欢叹了口气，道：我也希望他莫要再来，只不过他一定会再来的。

龙啸云道：他若会来救你，为何直到现在还没有来？

他长长叹了一口气，道：兄弟，你对别人虽然义重如山，但别人对你却未必一样。

李寻欢笑了笑，道：他对我怎样是他的事，但我只求大哥，以后无论在什么地方遇见他

，都莫要忘了他是我的朋友。

龙啸云道：好，你的朋友，就是我的朋友。

突然外面有人唤道：龙四爷—— - 龙四爷。

龙啸云站起来，又坐下去，道：兄弟，你—— -

李寻欢笑道：我的酒已喝够了，大哥你只管去吧，只不过千万要记着，明天早上千万莫

要再来送我。

龙啸云缓缓走到门口，只见田七站在园子里的树影下，向他招手。

他快步赶了过去，压低声音道：得手了么？

田七道：没有。

龙啸云厉声道：没有？你们十几个人，再加上心眉大师和铁笛先生，难道竟对付不了一

个小伙子？

田七苦笑道：这小伙子可实在太厉害了，简直有些可怕，赵老大被他伤了不说，连铁笛

先生都已伤在他剑下。

龙啸云连连跺脚，道：我早知道这小子不好惹，你偏说铁笛先生一定

可以对付他。

田七道：他虽然逃走，却还是挨了心眉大师的一掌。

龙啸云道：既是如此，他一定逃不了的，你们为何不追？

田七道：少林寺的人已追下去了，我特地赶来通知你一声。

龙啸云道：我去看看，你去叫人到这里来守着。

树的后面，有座假山。

他们两人刚走，假山后就幽灵般出现了条人影，她美丽的眼睛里充满了惊讶和怀疑，也

充满了悲×和愤恨。

她整个人都在颤抖着，泪流满面。

林诗音的心都碎了，她轻轻啜泣着，然后，像是下了很大的决心，大步向李寻欢那屋子

走过去。

但就在这时，已有阵急骤的脚步声传了过来，林诗音身子一闪，立刻又退入假山后的阴

影里。

田七带着七八条劲装急眼的大汉赶过来了，沉声道：守住门，莫要让任何人进去，否则

格杀无论。

他自己显然也急着去追捕阿飞，话未说完，已纵身掠出，大汉们立刻张弓搭箭，守住了

门口。

林诗音紧紧咬着嘴唇，已咬得出血。

她只恨自己以前为何总是轻视武功，不肯下苦功去学武。

现在她才知道有很多事的确非用武力解决不可。

她想不出如何走入那间屋子。

突听一阵轻微的喘息声，他脚步虽然有些不稳，但还是走得很快。

林诗音认得这人就是今天才赶到的铁笛先生。

只听铁笛先生厉声道：姓李的是不是在这间屋子里。

大汉们面面相视，道：我们不大清楚。

铁笛先生道：好，闪开，我进去瞧瞧。

大汉道：田七？田七是什么东西，你们可认得我是谁？

那大汉眼睛盯着他身上的血迹，道：无论谁也不能进去。

铁笛先生道：很好。

他的手忽然抬了抬，叮的寒星暴射而出。

李寻欢闭着眼睛，似已睡着了。

忽然间，年到一声惨叫，呼声并不响，而且很短促。

他皱了皱眉：难道又有人来救我了么？

接着他就看到一个手提着铁笛的青袍人大步走了进来，脸上虽已全无血色，却满含着杀

机。

李寻欢目光停留在他手上的铁笛上，道：铁笛先生。

铁笛先生盯着他的脸，道：你被人点了穴道？

李寻欢笑了笑道：你看我面前有酒都没有喝的时候，一定是动也不能动了。

铁笛先生道：你既然已全无抵抗之力，我就本不该杀你的，可是我却非杀你不可。

李寻欢道：哦？

铁笛先生瞪着他，道：你不问我为何要杀你。

李寻欢又笑了笑，道：我若问了，反而难免要生气，要向你解释，你一定还是不信，还

是要杀我，我又何必多费口舌。

铁笛先生怔了怔，大声道：不错，无论你说什么，我都要杀你的——

他面上泛起一阵激动痛苦之色，嘎声道：如意，你死得虽惨，但我总算为你复仇了。

铁笛又已抬起。

李寻欢叹了口气，喃喃道：如意，你见到我时一定会大吃一惊的，因为你既不认得我，

我认得你——

忽然间，林诗音走了进来，大声道：等一等，我有话说。

铁笛先生一惊回头，道：夫人，是你？你最好莫要拦住我，谁也拦不住我的。

林诗音脸色发青，道：我并不想拦你，但这是我的家，杀人至少总得让我动手。

铁笛先生皱眉道：你也杀他？为什么？

林诗音道：我要杀他的理由比你更大，你只不过是为一妻子复仇，我却是为儿子复仇，我

只有一个儿子。

她言下之意，自然是说，你却不止一个妻子。

铁笛先生沉默了很久，道：好，我等你先出手之后再出手。

他自信他的铁笛银钉快如闪电，纵然后发，也可先至，谁知林诗音走过他面前，忽然反

手一掌，向他胸膛击出。

林诗音虽然武功不高，但毕竟不是弱不禁风的弱女子。这一掌她已用了全力，铁笛先生

猝不及防，竟被打得摔到墙上。

要知他伤势本已难，全凭暗器伤人，此刻身子一震，伤口迸裂，鲜血又飞溅而出，人也

晕了过去。

林诗音心头一阵激动，几乎也倒了下去。

李寻欢知道她一生中简直连蚂蚁都未踩死过！此刻见她居然出手伤人，心里也不知是疼

是喜，却硬下心肠冷冷道：你又跑来干什么？

林诗音深深的呼吸了几次，身子才停止发抖，道：我来放你走。

李寻欢叹了口气，道：我难道还没有说清楚么？我不走，绝不走。

林诗音道：我知道你是为了龙啸云而不肯走，但你知不知道他——他

她怎又颤抖了起来，而且抖得比刚才更厉害，她用力捏紧双拳，指甲都已刺入肉里，用

尽了全身力气，挣扎着道：他已出卖了你，他本来就和那些人串通一气的——

说完了这句话，她已全身脱力，若非倚着桌子，就已倒了下去，她以为李寻欢听了这话

，必定也难免要吃一惊。

谁知李寻欢的神色却没有丝毫变化，甚至连眼角的肌肉都没有跳动，反而笑了笑，淡淡

道：你只怕是误会了他，他怎会出卖我？

林诗音用力抓着桌子，桌子上的杯盏叮当直响。

她嘶声道：我亲眼看到的，亲耳听到的。

李寻欢道：你看错了，也听错了。

林诗音道：你到现在还不相信？

李寻欢柔声道：这两天你太累，难免会弄错很多事，还是去好好睡一觉吧，到了明天，

你就会知道你的丈夫是个很可靠的男人。

林诗音望着他，失神的张大了眼睛，看了他很久很久，忽然倒在桌子上，放声痛哭起来

。

李寻欢闭起眼睛，似乎已不忍再看她，嘎声道：你为什么——

话未说完，忽然喷出了一口鲜血。

林诗音也控制不住自己，十几年来一直控制着的情感，此刻就像是山洪般全都爆发了出

来。

她踉跄扑向李寻欢，道：你不走，我就死在你面前。

李寻欢咬紧了牙关，一字字道：你是死是活，以我又有何关？

林诗音霍然抬头，瞪着他，嘎声道：你——你——你——

她每说一个你字，就后退一步。

忽然间，她发觉她已倒在一个人的身上。

龙啸云的脸色沉重如铁。

他紧紧的搂住了林诗音的柔肩，像是生怕自己一动手，林诗音便要从他身旁消失，而且

永不复返。

林诗音看到他的手，神情忽然镇定了下来，冷冷道：放开你的手，请

你以后永远也莫要

再碰我。

他的手终于缓缓松开，凝注着林诗音，道：你已全部知道了？

林诗音冷冷道：世上绝没有能永远瞒得过人的事。

龙啸云道：你——已全都告诉了他。

李寻欢忽然笑了笑，道：其实用不着她告诉我，我也早就知道了。

龙啸云似乎一直不敢面对他，此刻才霍然抬头，道：你知道？

李寻欢道：嗯。

龙啸云道：你什么时候知道的？

李寻欢叹了口气，道：就在你拉住我的手，让田七点中我穴道的时候，不过——我虽然

知道，却并不怪你。

龙啸云道：你既然知道，为何不说出来？

李寻欢道：我为何要说？

林诗音凝注着他，身子忽又颤抖起来，道：你不走，是不是为了我？

李寻欢皱眉道：为了你？

林诗音道：你怕我知道了会伤心，你不愿将我们这家拆散，因为我们这家本就是——

你——

她话未说完，又泪流满面。

李寻欢忽然大笑起来，大笑道：女人为什么总是这样自我陶醉，我不说，只不过因为说

了也无用，我不走，只因为明白他不会让我走的。

林诗音道：现在无论你怎么说都没关系了，我反正已知道——

李寻欢道：你知道，你知道什么，你可知道龙啸云这样做是为了谁，你可知道他就是怕

我来将你们的家拆散，所以这样做的！只因为他将这家看得比什么都重，更将你看得比什么

都重——

林诗音望着他，忽也笑了起来，道：他害了你，你还要替他说话，很好，你的确很够朋

友，但你知不知道我也是人——你对不对得起我？

李寻欢剧烈的咳嗽起来，咳出了血。

龙啸云疯狂般大吼道：我本来是这家的主人，但你一来，我就觉得好像只不过是在这里

作客，我本来有个好儿子，但你来，就叫他变得半死不活。

李寻欢黯然叹道：你说得不错，我——我的确不该来的。

林诗音闭着眼睛，眼角的泪珠如珍珠般落下，道：你若还有一分为我着想，就不该这样

做。

龙啸云道：我也知道不该这样做，但我却实在害怕。

林诗音道：你怕什么？

龙啸云道：我怕你离开我，因为你虽然不说，我也知道你——你并没有忘记他，我只怕

你又回到他那里去。

林诗音忽又跳起来，大声道：拿开你的手，你不但手狠，心也狠，你将我看成什么样的

人了？你将他看成什么样的人！

她扑倒地上，放声痛哭道：你难道已忘了我——我毕竟是你的妻子！

龙啸云站在那里，似乎已变成了个木头人，唯有眼泪还是在不停的流。

李寻欢看着他们，黯然自语道：这是谁的错——这究竟是谁的错？

阿飞只觉得身子软绵绵的，仿佛躺在云堆里。

他醒了过来，却宛如还在梦里。

在他梦里，也永远只有冰雪、荒原、虎狼，或一连串无穷无尽的灾祸，折磨、苦难——

-

只听一人说，你醒过来了么？

这声音是如此温柔，如此关切。

阿飞张开眼，就看到了一张绝美的脸，脸上带着世上最温柔、最可爱的笑容，眼波里带

着最深厚的情意。

这张脸温柔美丽得几乎就像是他的母亲。

这张脸温柔美丽得几乎就像是他的母亲。

他记得在小时生病的时候，他的母亲也是这么样坐在他身边，也是这样温柔的看守着他

。

但这已是许久许久以前的事了，久远得连他自己都已几乎忘记——

阿飞挣扎着要跳下床，嘎声道：这是什么地方？

他身子刚坐起，又倒下。

林仙儿温柔的替他拉起了被，柔声道：你莫要管这是什么地方，就将这里当做你自己的

家吧。

阿飞道：我的家？

他从来没有家。

林仙儿嫣然道：“我想你的家一定很温暖，因为你有那么样一个好母亲，她一定很温柔

，很美丽，也很爱你。”

阿飞沉默着，也不知过了多久，才缓缓：“我没有家，也没有母亲。”。

林仙儿怔了怔，道：“可是……可是你晕迷的时候却一直呼唤着她的名字。”

阿飞没有动，面上也没有表情，道：“我七岁的时候，他就已死了！”

他脸上虽没有表情，眼睛却已湿润。

林仙儿垂下头，道：“对不起，我……我不该提起了你的伤心事。”

又沉默了半晌，阿飞道：“是你救了我？”

林仙儿道：“那时你已晕了过去，所以我就暂时将你搬到这里来，但你只管安心养伤，

绝没有人敢闯到这里的。”

阿飞道：“我母亲临死的时候，再三吩咐表，叫我永远莫要受别人的恩惠，这句话我永

远也没有忘记，可是现在……”。

他岩石般的脸忽然激动起来，嘎声道：“现在我却欠了你一条命！”

林仙儿柔声道：“你什么也不欠我，莫忘了，我这条命也是你救回来的。”

飞长长叹息一声，喃喃道：“你为何要救我？为何要救我？”

林仙儿脉脉地望着他，情不自禁伸出手，轻抚着他的脸，柔声

道：“你现在什么也不要

想，以后——以后你就会知道我—— - 为什么要救你？为什么要这样对你。

她的手柔若无骨，温如美玉。

阿飞闭上了眼睛。

他从来也未想到，自己竟也会有这种感情。

但他却只是闭上了眼睛，道：现在是什么时候了？

林仙儿道：还不到三晚。

阿飞又挣扎着要坐起来。

林仙儿道：你——你想到哪里去！

阿飞咬紧牙关，道：我绝不能让他们将李寻欢带走。

林仙儿道：但他已经走了。

阿飞噗地倒在床上，汗如雨下道：你说现在还没有到三晚？

林仙儿道：现在是还没有到三更，但李寻欢昨天凌晨已走了。

阿飞失声道：昨天凌晨？我难道已晕睡了一天一夜？

林仙儿道：你伤得很重，除了你之外，只怕没有别人能挨得住的，所以你现在一定要乘

乘地听话，好好地养伤。

阿飞道：但是李——

林仙儿道：我不许你再提他，因为他的处境远不如你危险，就算你要救他，也得等你养

好了伤再说。

她扶着他躺到枕头上，道：你放心，心眉大师既然说要将他带到少林寺去，那么他这一

路上就绝不会再有什么危险的。

李寻欢斜倚在车厢里，瞧着对面的心眉大师和田七，似乎觉得很有趣，忽然忍不住笑了

。

田七瞪着他道：你觉得我们很滑稽？

李寻欢道：我只是觉得有趣。

田七道：有趣？

李寻欢打了个呵欠，闭上眼，似乎要睡着了。

田七一把揪住了他，道：我哪点有趣？

李寻欢淡淡道：抱歉，我说的并不是你，世上虽然有很多人都有趣，但你却是例外，

你实在无趣极了。

田七脸色变了，瞪了他半晌，终于缓缓松开了手。

心眉大师，此刻却忍不住道：你觉得老僧很有趣？

他这辈子还没有遇见过一个说他有趣的人。

李寻欢又打了个呵欠，笑道：我觉得你有趣，只因为我还未见过一个坐车的和尚，我总

认为出家人既不能骑马，也不能坐车的。

心眉居然也笑了笑，道：和尚也是人，不但要坐车，还要吃饭。

李寻欢道：你既然已坐在车上，为可不坐得舒服些，看你这样坐着，总忍不住以为你长

了痔疮。

心眉脸色也沉了下去，道：你难道想我塞住你的嘴？

心眉望了田七一眼，田七的手缓缓伸到李寻欢的大穴上，悠悠笑道：

我这只手一按，你

知道就会怎么样？

李寻欢笑了笑，道：你这只手若一按，就听不到很多有趣的话了。

田七道：那么就算我——

刚说到这里。他的手还未按下去，突然健马一声惊嘶，赶车的连声怒
×，马车骤然停了

下来。

田七道：什么事？难道你们—— -

他的头探出车窗，嘴就闭上，脸色变了！

积雪的道路旁直挺挺地站着一个人，右手拉住马车辔头，健马长嘶跳
跃，他的手却如铁

铸般地动也不动！

第十八章 一日数惊

第十八章 一日数惊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十八章 一日数惊

那人身上穿着件青布袍，大袖飘飘，这件长袍无论穿在谁在身上都会嫌太长，但穿在他

身上，布还盖不到他的膝盖。

他本就已长得吓人，头上却偏偏还戴着顶奇形怪状的高帽子，骤然望去，就象是一棵枯

树。

一只手就能力挽奔马，这份力量实在大得可怕，但更可怕的却是他的眼睛，那科不

像是人的眼睛。

他的眼睛竟是青色的，眼球是青色的，眼白也是青色的，一闪一闪的发着光，就像是星

火。

田七的头刚伸出去，又缩了回来，嘴唇已有些发白。

心眉大量师道：“外面有人？”

田七道：“伊哭？”

李寻欢笑道：“只可惜这朋友也像我别的朋友一样，就想要我的脑袋。”

心眉大师面色凝重，缓缓推开门走过去，合十疲道：“伊檀越？”

青魔手碧森森的目光，上下一扫，冷冷道：“是心湖？还是心眉？”

心眉大师道：“出家人不打诳语，车上的除了田七爷外还有一位李檀

越。”

伊哭道：“好，你将李寻欢交出来，我放你走。”

他说去还是句话，别人无论说什么，他全都充耳不闻，阴森森的一张脸更好像是死人的

脸，一点表情都没有。

心眉大师道：“僧若不答应，又如何？”

伊哭道：“那就先杀你，再杀李寻欢！”

他左臂一直在垂着的，大袖飘飘，盖住了他的手。

此刻他的手忽然伸了出来，但见青光一闪，迎面向心眉大师抓了过来，正是江湖上闻名

丧但的青魔手。

心眉大师一声怒叱，身后已有四条灰影奔了过来，心眉闪过了这一着，四个灰衣僧人已

将伊哭围住。

凄厉的笑声，突有一丝青烟射出，“波”的一声，一缕青烟化了满天青雾。

心眉大师变色道：“快闭气！”

他只顾警告门下弟子，却忘了自己，这“快”字正是个开口音，“快”字说出，他已觉

得一腥气流入了嘴里。

少林僧人看到他面色惨变，也都大为失色。

只见心眉大师凌空一翻身，掠出三丈，立刻盘膝坐地，要以数十年保命交修的真气，将

这股毒逼出来。

少林僧人身形闪动，一排挡在他身前，到了这时，他们在有先顾全心

眉，只有将李寻欢

抛在一边了。

伊哭却边看也不再看他们一眼，一步窜到车门前。

李寻欢仍斜坐在那里，田七却已不见了。

伊哭瞪着李寻欢一字字道：“丘独是你杀的。”

李寻欢：“嗯。”

伊哭道：“好，丘独一命换李寻欢一命，也算死得不冤了。

青魔手又已扬起——

阿飞望着屋顶，已有很久没有说话了。

林仙儿柔声道：“你在想什么？”

阿飞道：“你说他路上绝不会有危险？”

林仙儿笑道：“绝不会，有心眉大师和田七保护他，谁敢碰他一根手指？”

他轻抚着阿飞的头发，道：“你要想念我，就放心睡吧，我就在这里，绝不会走的。”

阿飞凝注着他，她眼波是那么温柔，那么真挚。

阿飞的眼帘终于缓缓闭起。

伊哭瞪着李寻欢，狞笑道：“你还有什么话说？”

李寻欢望着他青光闪闪的青魔手，缓缓道：“只有一句话。”

伊哭道：“什么话？你说！”

李寻欢叹了口气，道：“你何必来送死？”

他的手忽然挥出！

刀光一闪，伊哭已凌空侧翻了出去。

雪地上已多了粒鲜血！

再看伊哭的身影已远在数丈外，嘶声道：“李寻欢，你记着，我……”

说以这里，他声音突然停顿。

寒风如刀，天地肃杀，雪地上变得死一般静寂。

然后突有一阵掌声响起，田七自车厢后钻了出来，拍手笑道：“好，好，好，小李飞刀

，果然刀无虚发，名不虚传。”

李寻欢默然半晌，淡淡道：“你若肯将我的穴道全解开，他不跑不了。”

田七笑道：“我若将你的穴道全都解开，你就要跑了。”

他拍了拍李寻欢的肩，又笑道：“你只有一只手能动，一柄刀可杀，却还是能令伊哭负

伤而逃，像你这种人，我对你怎能不特别小心，分外留意。”

这时少林僧人已将心眉大师扶了过来。

心眉大师脸色蜡黄，一上车就喘着气道：“快，快走”。

等到车马启行，心长长吐了口气，道：“好歹毒的青魔手。”

田七笑道：更歹毒的却是小李飞刀。”

心眉大师望向李寻欢，道：“阁下居然肯出相救，倒出了老僧意料之外。”

李寻欢笑了笑道：“我救的不是你是我自己，你用不着意外，也用不着谢我。”

田七道：“我只问他是情愿和我们到少林寺去，还是情愿落在伊哭手里，然后又解开了

他一只臂的穴道，给了他一柄飞刀。”

他微微一笑，道：“我这就已足够了。”

心眉大师黯然了半响，喃喃道：“小李神刀……唉，好快的刀！”

心眉大师的反应虽不够快，但内力却的确深沉，天黑时就已将毒气逼出，脸色又恢复了

红润。

然后他们就找到了家清静的客栈歇下，晚饭的时没有酒，就像是没有加盐的菜，淡而无

味，无趣极了。”

田七道：“有饭给你吃已错了，我看你马虎些吧。”

少林寺果然是门规森严，这些少林僧人们吃饭时非但不说话，而且一点声音都没有，桌

子上虽只有几样蔬菜，但他们本就粗菜淡饭惯了，再加上连日奔波，腹中饥饿，所以都吃得

很多。

只有心眉大师内伤初愈，喝了碗用糖拦的稀粥，便不再拿筷，田七早已叫了几样精致的

菜，准备一个人慢慢享用，此刻他留着肚子。

李寻欢挟了块红烧豆腐，刚挟到嘴旁，忽又放下，变色道：这菜吃不得。

田七悠然道：探花爷若吃不惯这些粗菜，看来就只有挨饿了。

李寻欢沉声道：菜中有毒！

田七大笑道：不让你喝酒，你的花样果然来了，我就知道你——

他笑声骤然顿住，就像是忽然被人扼住了喉咙。

只因他发现那四年少林僧人的脸已变成死灰色，但他们却似毫无感觉，仍然低着头在吃

饭。

心眉大师也已耸然失色，嘎声道：快，快以丹田之气收住心脉。

那些少林僧人居然还不知道是怎么回事，赔笑道：师叔是在吩咐我们？

心眉大师急着道：自然是吩咐你们，你们中了毒难道连一点都感觉不出？

少林僧人道：中了毒？谁中了毒？——

四人对望一眼，同时叫了起来，你的脸怎的——

一句话未说完，四个人已同时倒了下去，等心眉大师再看他们，四张脸都已变了形状，

眼鼻五官都已抽搐到一起。

他们中的毒非但无色无味，而且中毒的人竟会无丝毫感觉，等到他们发觉时，便立刻无

救了！

田七忍不住打了个寒噤，嘎声道：这是什么毒？怎地如此厉害？

心眉大师虽然修行功深，此刻也不禁急怒攻心，一步窜了出去，提小鸡般提了个店伙进

来，厉声道：你们在菜里下了什么毒？

那店伙瞧见地上的四个死人，早已吓得连骨头都酥了，牙齿格格的打战，哪里还说得出

话来？

李寻欢叹了口气道：笨蛋，若是他下的毒，他早就跑了，还在这里瞧什么热闹？

田七窜了出去，刚窜出门又掠回来将李寻欢挟起，冷冷道：就算我们全都被毒死，你也

跑不了的，我无论如何都会要你陪着我，我活你也活，我死你也得死。

李寻欢笑了笑，道：想不到你对我倒真是深情款款，只可惜你不是个绝色的美人，我对

男人又偏偏全无兴趣。

吃饭的时候已过了，厨房已空闲下来，大师傅炒了两样菜，二师傅弄来一壶酒，两人正

跷着腿在那里享受着这一天中最愉快的一个时辰，他们活着，也是因为每天还有这样一个时

辰。

心眉大师虽是急怒交集，一见到他们却呆住了。

这两人的脸竟也已赫然变成死灰色！

大师傅已有了两分酒意，笑着招呼道：大师莫非也想来偷着喝两盅？欢迎——

话未说完，人已仰天跌倒，倒在炉灶上，灶上的铁锅碰倒了油瓶，油都流在铁锅里，闪

闪的发着油光。

发光的油里竟有条火红的蜈蚣！

毒，原来下在油里。

毒总算找出来了，但下毒的人是谁呢？

李寻欢望着油锅里的蜈蚣，长叹道：我早就知道他今早总会来的。

田七厉声道：谁？你知道下毒的人是谁？

李寻欢道：世上的毒大致可分两种，一种是草木之毒，一种是蛇虫之毒，能自草木中提

炼毒药的人较多，能提取蛇虫之毒的人较少，能以蛇虫杀人于无形的，普天之下，也只不过

仅有一两人而已。

田七失声道：你——你说的难道是苗疆极乐峒的五毒童子？

李寻欢叹道：我也希望来的不是他。

田七道：他怎会到中原来？他来干什么？

李寻欢道：来找我。

他 also 知道李寻欢绝不会有这种朋友的，话说到一半，就改口道：看来你的朋友并不多，

仇人却不少。

李寻欢淡淡道：仇人倒无妨多多为善，朋友只要一两个便已足够，因为有时朋友比仇人

还要可怕得多。

心眉大师忽然道：菜中有毒，你是怎么看出来的？

李寻欢道：这就好像我押牌九一样，我若觉得哪一门要赢，那门就有赢无输，别人若问

我怎么会知道的，我也回答不出。

心眉大师凝视了他半晌，缓缓道：这一路上他吃什么，我们就吃什么。

心眉大师将他师侄们的×身交托给附近一个寺院后，就匆匆上道，一路上谁也不愿再提

起吃喝两字。

但他们可以不吃不喝，赶车的却不愿陪他们挨饿，正竿时就找了个小店，自己一个人去

吃喝起来。

过了半晌，只见赶车的用衣襟×了几个馍馍，一面啃，一面走了过来，似乎啃得津津有味。

味。

田七盯着他的脸，很注意的看了很久，忽然道：这馍馍几枚钱一个？

赶车的笑道：便宜得很，味道也不错，大爷要不要尝尝？

赶车的立刻就将馍馍全都从车窗里递进来，又等了半晌，车马已启行，赶车的并没有什

么症状。

田七笑道：这馍馍总不会有毒吧，大师请用。

心眉道：李檀越请。

李寻欢笑了道：想不到两位居然也客气起来了。

他左手拿了个馍馍，因为他只有左手能动，只见他叹息着道：这馍馍也吃不得。

田七道：但赶车的吃了却没有事。

李寻欢道：他吃得我们却吃不得。

田七道：为什么？

李寻欢道：因为极乐童子想毒死的并不是他。

田七冷笑道：你是想害我们挨饿？

李寻欢道：你若不信，为何不试试？

田七瞪了他半晌，忽然吩咐停车，将赶车的叫了下来，分了半个馍馍给他，看着他吃下

去。

赶车的三口两口就将馍馍咽下，果然一点中毒的迹象也没有，田七冷冷道：你还敢说这

馍馍吃不得？

李寻欢道：还是吃不得。

他懒洋洋的打了个呵欠，竟似睡着了。

田七恨恨道：我偏要吃给你看。

他嘴里虽这么说，却毕竟还是不敢冒险，只见一条野狗正在窗前夹着尾巴乱叫，似也饿

极了。

田七眼珠子一转，将半个馍馍抛给狗吃，这条狗却对馍馍没有什么兴趣，只咬了一口，

就没精打采的走开。

谁知它还没有走多远，忽然狂吠一声，跳了起来，倒在地上一阵抽搐，就动也不动了。

田七和心眉大师这才真的吃了一惊。

李寻欢叹了口气，道：我说的不错吧，只可惜毒死的是条狗，不是你。

田七一向以喜怒不形于色自傲，此刻面上也不禁变了颜色，恶狠狠的瞪着那赶车的，厉

声道：这是怎么回事？

赶车的身子发抖，颤声道：小人不知道，馍馍是小人方才在那面店里买的。

田七一把揪住他，狞笑道：狗都被毒死了，为何未毒死你？若非是你下的毒？

赶车的吓得说不出话来。

李寻欢道：你逼他也没有用，因为他的确不知道。

田七道：他不知道，谁知道。

李寻欢道：我知道。

田七怔了怔，道：你知道？这是怎么回事？

李寻欢道：馍馍里有毒，面汤里却有解药。

田七怔了半晌，恨恨道：早知如此，我们先前为何不吃面？

李寻欢道：你若吃面，毒就在面里了。

极乐童子下毒的本事的确防不胜防，遇着这种对手，除了紧紧闭着嘴之外，还有什么别

的法子？

心眉大师沉道：好在只有一两天就到了，我们拼着两日不吃不喝又何妨？

田七叹道：纵然不吃不喝，也未必有用。

心眉道：哦？

田七道：他也许就要等到我们又饿得无力时再出手。

心眉默默无语。

田七目光闪动，忽又道：我有个主意。

心眉道：什么主意？

田七低声道：他要毒死的人既非大师，亦非在下——

他瞟了李寻欢一言，住口不语。

心眉大师沉下了脸道：老僧既已答应了将人带回少林，就万万不能让他半途而死！

田七没有再说什么，但只要一看到李寻欢，目中就充满杀机。

和尚不但要吃饭睡觉，也要方便的。

谁知心眉大师似也窥破了他的心意，无论干什么，无论到哪里去，都绝不让李寻欢落在

自己视线之外。

田七虽然又急又恨，却也无法可施。

只见街角有些油煎饼的摊子，生意好得很，居然有不少人在排队等

着，买到手的立刻就

用大葱蘸甜面酱就着热饼站在摊子旁吃，有的已吃完了，正在用袖子抹嘴，一个人也没有被

毒死。

田七忍不住道：这饼吃不得么？

李寻欢道：别人都吃得，唯有我们吃不得，就算一万个人吃了这油煎饼都没有事，但我

们一吃就要被毒死！

这话若在前两天说，田七自然绝不相信，但此刻他只要一想到那极乐童子下毒手段之神

奇难测，就不禁觉得毛骨耸然，就算吃了这油煎饼立刻就能成佛登仙，他也是万万不敢再尝

试的了。

突听一个孩子哭嚷着道：我要吃饼——娘，我要吃饼。

只见两个七八岁的小孩子站在饼摊旁，一面跳，一面叫，饼摊旁的杂货店里就有个满身

油腻的肥胖妇人走出来，一人给了他们一耳光。

那孩子哭着道：发了财我就不吃油煎饼了，我就要吃蛋炒饭。

李寻欢听得暗暗叹息。

这世上贫富不均，实在令人可叹，在这两个小小孩子的心目中，连蛋炒饭都快慢了不得

的享受了。

街道很窄，再加上饼摊前人又多又挤，是以他们的车走了半天还未走过去，这时那两个

孩子已捧着个粗茶碗走了出来，坐在道旁，眼巴巴的望着别人手里的油煎饼，还在淌眼泪。

田七望着他们碗里的面饼饼，忽然跳下车，抛了锭银子在饼摊上，将刚出锅的十几个油

饼拿了就走。

田七将一叠油煎饼都捧到那两个孩子面前，笑道：小弟弟，我请你吃饼，你请我吃饽饽

，好吗？

那两个孩子瞪大了眼睛，似乎不敢相信世上有这种好人。

田七道：我再给你们一吊钱买糖吃。

心眉大师目中已不觉露出一丝笑意，看到田七已捧着两碗饽饽走上车来，心眉大师忍不

住一笑道：檀越果然是足智多谋，老僧佩服。

田七笑道：在下倒不是好吃，但晚上既然还要赶路，就非得吃饱了才有精神，否则半路

若又有变，体力不，怎闯得过去？

心眉大师道：正是如此。

田七将一碗饽送了过去，道：大师请。

心眉道：多谢。

这碗饽饽虽然煮得少油无盐，又黄又黑，但在他们说来，却已无异是山珍海味，龙肝凤

髓。

因为谁都可以肯定这饽饽里必定是没有毒的。

田七眼角瞟着李寻欢，笑道：这碗饽饽你说吃不吃得？

李寻欢还未说话，又咳嗽起来。

田七大笑道：极乐童子若能先算准那孩子要吃油煎饼，又能算准我会用油饼换他的面，

能先在里面下了毒，那么我就算被毒死也心甘情愿。

他大笑着将一碗饽饽都吃了下去！

心眉大师也认为极乐童子纵有非凡的手段，但毕竟不是神仙，至少总不能事事未卜先知

！

第十九章 百口莫辩

第十九章 百口莫辩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十九章 百口莫辩

心眉大师吃着田七由小孩手上换来的那碗饽饽，他也吃得很放心，只不过出家人一向讲

究细嚼慢咽，田七一碗全都下了肚，他才吃了两口。

田七笑道：照这样走法，天亮以前，就可以赶到嵩山了。

心眉大师面上也露出一丝宽慰之色，道：这两天山下必有一门弟子接应，只要能——

他语声突然停顿，身子竟颤抖起来，连手里端着的一碗饽饽都拿不稳了，面汤泼出，沾

污了僧衣。

田七变色道：大师你——你莫非也——

突听波的一声，面碗已被心眉大师捏碎。

田七大骇道：这碗面饽饽里难道也有毒？

心眉大师长长叹息了一声，黯然无语。

田七一把揪住李寻欢的衣襟，嘎声道：你看看我的脸，我的脸是不是也——

他也骤然顿住语声，因为这句话已用不着再问了。

李寻欢叹了口气道：我虽然一向都很讨厌你，却也不愿看着你死。

田七面如死灰，全身发抖，恨恨的瞪着李寻欢，眼珠子都快凸了出来，过了半晌，忽然

狞笑道：你不愿看着我死，我却要看着你死！我早就该杀了你的！

李寻欢道：你现在杀我不嫌太迟了么？

田七咬牙道：不错，我现在要杀你的确已迟了，但还不太迟了。

他的手已扼住了李寻欢的脖子。

阿飞已站了起来。

他脸色还是很难看，但身子却已能站得笔直。

阿飞在屋子里缓缓走了两圈，忽然道：你看他能不能平安到达少林寺？

林仙儿嘟着嘴道：你倒真是三句不离本行，说来说去只知道他，他，你为什么不说说我

，不说说你，你自己。

阿飞静静地望着她，缓缓道：你看他能不能平安到达少林寺？

无论林仙儿说什么，他还是只有这一句话。

林仙儿哄哧一笑，道：你呀！我拿你这人真是没法子。她拉着阿飞坐下，柔声道：但你

只管放心，他现在说不定已坐在心湖大师的方太室喝茶了，少林寺的茶一向很有名。

阿飞神色终于缓和了些，居然也笑了笑，道：据我所知，他就算被人扼住，也绝不肯喝

茶的。

李寻欢已喘不过气来。

田七自己的面色也越来越可怕，几乎也已喘不过气来。但他一双青筋暴露的手却死也不

肯放松。

李寻欢只觉眼前渐渐发黑，田七的一张脸似已渐渐变得很遥远，他知道死已距离他渐渐

近了。

在这生死顷俄之间，他本来以为会想起很多事，因为他听说一个人临死前总会忽然想起

很多事来。

可是他却什么也没有想起，既不觉得悲×，也不觉得恐惧，反而觉得很好笑，几乎忍不

住要笑了出来。

因为他从来也未想到居然会和田七同时咽下最后一口气，纵然在黄泉路上，田七也不是

个好旅伴。

只听田七嘶声道：李寻欢，你好长的气，你为何还不死？

李寻欢本来想说：我还在等着你先死哩！

可是现在他非但说不出话，连气都透不出来了，只觉田七的语声似也变得很遥远，就仿

佛是自地狱边缘传来的。

突然间，他隐隐约约听到一声惊呼，呼声似也很遥远，但听来又仿佛是田七发出来的。

接着，他就觉得胸口顿时开朗，眼前渐渐明亮。

于是他又看到了田七。

田七已倒在对面的车座上，头歪到一边，软软的垂了下来，只有一双死鱼般的眼睛似乎

仍在狠狠的瞪着李寻欢。

再看心眉大师正在喘息着，显然刚用过力。

李寻欢望着他，过了很久，才叹息着道：是你救了我？

心眉大师没有回答这句话，却拍开了他的穴道，嘎声道：趁五毒童子

还没有来，你快逃

命去吧。

李寻欢非但没有走，甚至连动都没有动，沉沉道：你为何要救我？你
已知道我不是梅花

盗？

心眉道：出家人临死前不愿多造冤孽，无论你是否梅花盗，都快走
吧，等五毒童子一来

，你再想逃就迟了。

李寻欢凝视着他已发黑的脸，轻轻叹息了一声，道：多谢你的好意，
只可惜我什么都会

，就是不会逃命。

心眉着急道：现在不是你逞英雄的时候，你体力未恢复，也万万不是
五毒童子的对手，

只要他一来，你就—— -

突听拉车的马一声惊嘶，赶车的一声惨呼，车子斜斜冲了出去，轰的
掸上了道旁的枯树

。

心眉掸在车壁上，嘶声道：你为何还不去？难道想救我？

李寻欢淡淡道：你能救我，我为何不能救你？

心眉道：可是我已离死不远，迟早总是一死。

李寻欢道：你现在还没有死，是么？

他不再说话，却自田七怀中搜出了一柄刀。

一柄很轻，很薄的刀。

一柄小李飞刀！

李寻欢嘴角似乎露出了一丝微笑。

车厢已倾倒，车轮仍在不停的滚动着，发出一阵阵单调而丑恶的声音，在这荒凉的黑夜

里听来分外令人不愉快。

李寻欢喃喃道：这车轴是该加油了——

此时此刻，他居然还会想起车轴该不该加油的总是，心眉大师越来越觉得这人奇怪得不

可思议。

他活了六十多年，从未见过第二个这样的人。

这时李寻欢已扶着他出了车厢，刺骨的寒风猛然吹上了他们的脸，那感觉就好像刀割一

样。

心眉道：你本不必这样做的，你——你还是快走吧。

李寻欢却倚着车厢坐了下来，天上无星无月，大地一片沉寂，寒风吹着枯树，宛如鬼魅

在迎风起舞。

心眉大师用尽目力，也瞧不见一个人的影子。

只听李寻欢朗声道：极乐峒主，你来了么？

寒风呼啸，却听不见人声。

李寻欢道：你既不来，我就要走了。

他忽然将心眉半拖半抱的拉了起来。

心眉大师道：你想到哪里？

李寻欢道：自然是少林寺。

心眉大师失声道：少林寺？

李寻欢道：我们这一种拼命的赶，岂非就是为了要赶到少林寺么？

心眉道：但——但现在你已不必去了。

李寻欢道：现在我更非去不可。

心眉道：为什么？

李寻欢道：因为只有少林寺中或许还有救你的解药。

心眉道：你为何要救我？我本是你的敌人。

李寻欢道：我救你，就因为你毕竟还是个人。

心眉大师默然半晌，长叹道：若是真的能赶到少林，我一定会设法证明你的无×，现在

我已可断定你绝非梅花盗了。

李寻欢只笑了笑，什么也没说。

心眉道：只可惜你若带着我，就永远也无法赶到少林寺的，五毒童子现在虽然还未现身

，但他绝不会放过你。

李寻欢轻轻的咳嗽。

心眉道：以你的轻功，一个人走也许还有希望，又保必要我来拖累你？只要你有此心意

，老僧已是死而无憾的了。

突听一人吃吃笑道：道貌岸然的少林和尚，居然会和狂嫖乱饮的风流探花交上朋友了，

这倒真是天下奇闻。

笑声忽远忽近，也不知究竟是往哪里传来的。

心眉骤然僵硬了起来，道：极乐峒主？

那声音咯咯笑道：我煮的饽饽味道还不错么？

李寻欢微笑道：阁下既然想要我这风流探花的命，为何又不敢现身呢？

极乐峒主道：我用不着现身，也可要你的命。

李寻欢道：哦？

极乐峒主笑道：到今夜为止，死在我手上的人已有三百九十二个，非但从严没有一个见

到过我，根本连我的影子都看不到。

李寻欢笑道：我也早已听说阁下是个侏儒，丑得不敢见人，想不到江湖传说竟是真的。

过了半晌，才听到极乐峒主的声音道：我若让你在天亮之前就死了，算我对不起你。

李寻欢大笑道：我在天亮前自然不会死的，阁下却难说得很了。

他笑声还未停顿，突听一阵奇异的吹竹声响起。

雪上忽然出现了无数条蠕蠕而动的黑影，有大有小，有长有短，黑暗中也看不出究竟是

些什么，只能嗅到一阵阵扑鼻的腥气。

心眉道：五毒一出，人化枯骨，你此时不走，更等何时？

李寻欢像是根本没听到他说什么，朗声道：据说极乐峒中的毒物成千上万，我怎地只不

过看到这几条小毛虫而已，难道其它的已全都死光了么？

吹竹之声更急，雪上的黑暗已将李寻欢和心眉围住，有几条已渐渐爬到他们的脚旁。

心眉大师几乎已忍不住要呕吐出来。

这时才听得极乐峒主咯咯笑道：我这极乐虫乃七种神物交配而成，非血肉不馆，等到两

位连皮带骨都已进了他们的肚子，你就不会嫌他小了。

他话未说完，突见刀光一闪！

小李飞刀已发出！

心眉大师几乎忍不住要失声高呼出来。

他也知道李寻欢手里的飞刀乃是他们唯一的希望，现在李寻欢连对方的影子都未看到，

飞刀便已出手。

这一刀不中，他们便要化为枯骨。

这是李寻欢的孤注一掷，却拿他自己的生命作赌注。

这一注赢的机会实在不大。

心眉大师再也想不到李寻欢竟会如此冒失。

但就在这时，刀光一闪而没，没入黑暗中，黑暗中却响起了一阵短促但却刺耳的惨呼！

接着，一个人自黑暗中动了出来。

他身形矮小如幼童，身上穿着条短裙，露出一双小腿，虽在如此风云严寒中，也一点不

觉得冷。

他的头也很小，眼睛却亮如明灯。

此刻这双眼睛仿佛充满了惊惧和怨毒，狠狠的瞪着李寻欢，像是想说什么，但喉咙里只

是格格的发响，一个字也说不出。

心眉大师赫然发现小李飞刀正刺在他的咽喉上，不偏不倚正插在他的咽喉上——小李飞

刀，果然是从不虚发！

极乐峒主只觉一口气×在喉咙里，实在忍不住，反手拔出了飞刀，一拔出飞刀，这口气

就吐了出来。

鲜血也随之飞溅而出

极乐峒主狂吼道：好毒的刀。

这时雪地上的毒虫，已有爬上了李寻欢的腿。但李寻欢却连动都不动，心眉大师也不敢

动。

他只觉身子发软，几乎已站不住了。

小李飞刀虽霸绝天下，但他们还是免不了要喂饱毒虫。

谁知极乐峒主一声狂吼，鲜血溅出，数十百条毒蛇突然箭一般窜了回去，一和条条全都

钉在极乐峒主的咽喉上。

只听沙沙之声不绝于耳，极乐童子已化为一堆枯骨，但毒虫饱食了他的血肉之后！也软

瘫在地，不能动了。

他以毒成名，终于也以身殉毒！

这景像实在令人惨不忍睹。

心眉这才长长叹息了一声，张开眼来，望着李寻欢叹道：檀越不但飞刀天下无双，定力

也当真是天下无双。

李寻欢笑了笑，道：不敢当，我只不过早已算准这些吃人的毒虫一嗅到血腥气就会走的

，其实我心里也害怕得很。

心眉大师道：檀越你也会害怕？

李寻欢笑道：除了死人外，世上哪有不会害怕的人？

心眉长叹道：临危而不乱，虽惧而不馁，檀越之定力，老僧当真是心服口服，五体投地

了。

他语声渐渐微弱，终于也倒了下去。

天已亮了。

李寻欢坐在昏迷不醒的心眉大师身旁，似已睡着。

他将极乐童子和那些极乐虫都埋了起来，走了一个多时辰，才在小镇上雇了辆骡车。

也不知过了多久，骡车突然停下。

李寻欢几乎立刻就张开眼来，掀起车篷后的大棉布帘子，寒风扑面，他顿觉精神一爽。

只听车夫道：嵩山已到了，骡车上不了山，大爷你只好自己走吧。

这赶车的被李寻欢从热被窝里拉起来，又被老婆逼着接趟生意，正是满肚子不高兴。

再加上脚力钱也都被老婆先下手为强了，若不是车上有个和尚，他只怕半路就停了车。

嵩山附近数十里，对出家人都尊敬得很。

李寻欢抱着心眉大师下了车，忽然塞了锭银子在赶车的手里，笑道：这是给你留做私房

钱打酒喝的，我知道娶了老婆的男人若没有几个私房钱，那日子真是难过得很。

赶车的喜出望外，还未来得及道谢，李寻欢已走了。

李寻欢展开身法，觅路登山。

山麓下有个小小的庙宇，几个灰袍白襟的少林僧人正在前殿中烤火取暖，还有两人躲在

门后的避风处了望。

瞧见有人以轻功登山，这两人立刻迎了出来！

一人道：檀越是哪里来的？是不是——

另一人见到李寻欢身后背着的是个和尚，立刻抢着道：檀越背的是否少林弟子？

李寻欢脚步放缓，到了这两人面前，突然一掠三丈，从他们头顶上飞掠了过去，脚尖沾

地，再次掠起。

在这积雪上，他竟还能施展蜻蜓三抄水的绝顶轻功，少林僧人纵然眼高于顶，也不禁为

之耸然动容。

等庙里的僧人追出来时，李寻欢早已去得远了。

即是如此，但走了一个多时辰才能看到少林寺恢宏的殿宇。

自菩提达摩梁武帝时东渡中土，二十八传至神僧迦叶，少林代出才人，久已为中原武林

之宗主。

李寻欢自山后入寺，只见雪地上无数林立着大大小小的舍得塔，他知道这正是少林寺的

圣地“塔林”，也就是少林历代祖师的埋骨处，这些大师们生前名传八表，死后又何曾多占

了一尺地。

无论谁到了这里，都不禁会油然生出一种摒绝红尘，置身方外之意，更何况久已厌倦名

利的李寻欢。

他忍不住又咳嗽了起来。

突听一人沉声道：檀闯少林禁地，檀越也未免太目中无人了吧？

李寻欢朗声道：心眉大师负伤，在下专程护送回来疗治，但求贵派方丈大师赐见。

几声呼中，少林僧人纷纷现身，合什道：多谢檀越，不知高姓大名？

李寻欢叹了口气，道：在下李寻欢。

竹林深处，有两个人正在下棋。

右面的是位相貌奇古的老和尚。

左面的是位枯瘦矮小的老人，但目光炯炯，隆鼻如鹰，使人全忘了他身材的短小，只能

感觉到一种无比的权威和魄力。

普天之下，能和少林掌门心湖大师对坐下棋的人，除了这位百晓生之外，只怕已寥寥无

几。

这两下棋时，天下只怕也没有什么事能令他们中止，但听到李寻欢这个名字，两人竟都不

由自主长身而起。

心湖道：此人现在哪里？

蹑着脚进来通报的少林弟子躬身道：就在二师叔的禅房外。

心湖道：你二师叔怎样了。

那少林僧人道：二师叔伤得仿佛不轻，四师叔和七师叔正在探视他老人家的伤势。

李寻欢负手站在檐下，遥望着大殿上雄伟的屋脊，寒风中隐隐有梵唱之声传来，天地间

充满了古老而庄严的神秘。

他已感觉到有人走过来，但他并没有转头去瞧，在这庄严而神秘的天地中，他又不觉神

游物外。

心湖大师和百晓生走到他身外十步处就停下，心湖大师虽然久闻小李探花的名声，但直

到此刻才见着他。

他似乎想不到这懒散而潇洒，萧疏却沉着，充满了诗人气质的落拓客，就是名满天下的

浪子游侠。

他仔细的观察着他，绝不肯错过任何一处地方，尤其不肯错过他那双瘦削，细长的手。

这双手究竟是什么魔力？

为何一柄凡铁铸成的刀，到了这双手里就变得那么神奇？

百晓生十年前就见过他的，只觉得这十年来他似乎并没有什么改变，又似乎已变了许多

。

无论和多少人在一起，他都是孤独的。

百晓生终于笑了笑，道：探花郎别来无恙？

李寻欢也笑了，道：想不到先生居然还认得在下。

心湖大师合十道：却不知探花郎认得老僧否？

李寻欢长揖道：大师德高望重，天下奉为泰山北斗，在下江湖未学，常恨无缘识荆，今

日得见法驾，何幸如之。

心湖大师道：探花郎不必太谦，师弟承蒙檀越护送上门，老僧先在此刻谢过。

李寻欢道：不敢。

心湖大师再次合十，道：等老僧探师弟的伤势，再来陪檀越叙话。

李寻欢道：请。

等心湖走进屋了，百晓生忽又一笑道：出家人涵养功夫果然晨我等能及，若换了是我，

对阁下人怕就不会如此多礼了。

李寻欢道：哦？

百晓生道：若有人伤了你的师弟和爱徒，你会对他如此客气？

李寻欢道：阁下难道认为心眉大师也是被我所伤的？

百晓生背负着双手，仰面望天，悠然道：除了小李探花外，还有谁能伤得他？

李寻欢道：若是我伤了他，为何还要护送他回山？

百晓生道：这才是阁下聪明过人之处。

李寻欢道：哦？

百晓生道：无论谁伤了少林护法，此后只握都要永无宁日，少林南北两支三千弟子，是

绝不会放过他的，这力量谁也不敢忽视。

李寻欢笑了笑，仰面笑道：百晓生果然是无所不知，难怪江湖中所有的大帮大派都要交

你这朋友了，和你交朋友的好处实在不少。

百晓生居然神色不变，道：我说的只不过是公道话而已。

李寻欢道：只可惜阁下却忘了一件事，心眉大师还没有死，他自己总知道自己是被谁所

伤的，到那时阁下岂非将自己说出来的话吞回去了么？

百晓生叹息了一声，道：若是我猜的不错，心眉师兄还能说话的机会只怕不多了。

突听心湖大师厉声道：师弟若非伤在你的手下，是伤在谁的手下？

他不知何时已走了出来，面上已笼起一阵寒霜。

李寻欢道：大师难道看不出他是中了谁的毒？

心湖大师没有回答这句话，却回头唤道：七师弟。

只见这心鉴大师面色烛黄，终年都仿佛带着病容，但一双眼睛却是凌厉有威，闪电般在

李寻欢面前一扫，沉声道：二师兄中的毒乃是苗疆极乐峒主精炼成的五毒水晶，此物无色无

味，透明如水晶，中毒的人若得不到解药，全身肌肤也会渐渐变得透明如水晶，五脏六腑历

历可数，到了那时，便已毒发无救。

李寻欢笑道：大师果然高明——

心鉴大师冷冷道：贫僧只知道二师兄中的乃是五毒水晶，但在下毒的人是谁，贫僧却不

知道。

百晓生道：说的好，毒是死的，下毒的人却是活的——

心鉴大师道：极乐峒主虽然行事恶毒，但人不犯他，他也绝不犯人，本门与他素无纠葛

，他为何要不远千里而来暗算二师兄。

李寻欢叹了口气道：这只因他的对像并非心眉大师，而是我。

百晓生道：这话更妙了，他要害的人是你，你却好好的站在这里，他并没有加害心眉师

兄之意，心眉师兄反而中了毒。

他盯着李寻欢，一字字道：你若还能说得出这是什么道理，我就佩服你。

李寻欢沉默了很久忽又笑了，道：我说不出，只因我无论说什么，你们都未必会相信的

。

百晓生道：阁下说的话确实很难令人相信。

李寻欢道：我虽说不出，但还是有人能说得出的。

心湖大师道：谁？

李寻欢道：心眉大师，为何不等他醒来之后再问他。

心湖大师凝视着他，目光冷得像刀。

心鉴大师的脸上也笼着层寒霜，一字字道：二师兄永远也不会醒过来了！

第二十章 人心难测

第二十章 人心难测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二十章 人心难测

冷风如刀，积雪的屋脊上突有一群寒鸦惊起，接着，屋脊后就响起了一阵清亮却凄凉的

钟声。

连钟声都似乎在×掉着他们护法大师的圆寂。

李寻欢仿佛第一次感觉风中的寒意，终于忍不住剧烈的咳嗽起来，心里也不知是愤怒，

是后悔，还是难受？

等他咳完了，就发现数十个灰衣僧人一个接着一个自小院的门外走了进来，每个人人脸

上却像是凝结着一层冰。

每个人的眼睛都盯着他，嘴都闭得紧紧的，钟声也不知何时停顿，所有的声音都似已在

寒气中凝结，只有脚踏在雪地的，沙沙作响。

等到这脚步声也停止了，李寻欢全身都仿佛已被冰结在一层又一层比铅还沉重的寒冰里

。

心湖大师道：你还有何话说？

李寻欢沉默了很久，长长叹息了一声，道：没有了。

百晓生道：你本不该来的。

李寻欢又沉默了很久，忽然一笑，道：也许我的确不该来，但时光若

能倒转，我只怕还

是会这样做。

他淡淡接着道：我平生虽然杀人无数，却从未见死不救。

心湖大怒道：到此时，你还是想狡辩？

李寻欢道：出家人讲究的是四大皆空，不可妄动嗔念，久闻大师修行功深，怎地和在下

一样沉不住气。

百晓生道：久闻探花郎学识渊源，怎地却忘了连我佛如来也难免要作狮子吼。

李寻欢道：既是如此，各位请吼吧，只望各位莫在吼破了喉咙。

心湖厉声道：到此时，你还要逞口舌之利，可见全无悔改之心，看来今日贫僧少不得要

破一破杀戒了。

李寻欢道：你尽管破吧，好在杀人的和尚并不止你一个！

心鉴大师怒道：我杀人并非为了复仇，而是降魔！

他身形方待作势扑起，突见刀光一闪，李寻欢掌中不知何时已多了柄寒光闪闪的刀，小

李飞刀！

只听李寻欢道：我劝你还是莫要降魔的好，因为你绝不是我的对手！

心湖厉声道：你难道还想作困兽之斗？

李寻欢叹了口气，道：日子虽不好过，我却还未到死的时候。

百晓生道：小李飞刀纵然例不虚发，但又有几柄飞刀？能杀得以几人？

李寻欢笑笑，什么话也没有说。

心湖目光一直盯着李寻欢的手，忽然道：好，且待老衲来领教领教你的神刀！

他袍衣一展大步走出。

但百晓生却拉住了他，沉声道：大师你千万不可出手！

心湖皱眉道：为什么？

百晓生叹了口气，道：天下谁也没有把握能避开他这出手一刀！

心湖道：没有人能避得开？

百晓生道：没有！一个也没有！

心湖长长呼出口气，瞑目道：我不入地狱！谁入地狱。

心鉴大师也赶了过来，嚷声道：师兄你——你一身系佛门安危，怎能轻身涉险。

李寻欢道：不错，你们都不必来冒险的，反正少林门下有三千弟子，只要你们一声号令

，会替你们送死的人自然不少。

心湖大师脸上变了变颜色，厉声道：未得本座许诺，本门弟子谁也不许妄动，否则以门

规处治，绝不轻贷，——知道了么？

少林僧人一齐垂下了头。

李寻欢微笑道：我早就知道你绝不肯眼见门下弟子送死的，少林寺毕竟和江湖中那些玩

命的帮会不同，否则我这激将法怎用得上？

百晓生冷冷道：少林师兄们纵然犯不上和你这种人拼命，但你难道还想走得了么？

李寻欢笑了笑，道：谁说我想走了？

百晓生道：你——你不想走？

李寻欢道：是非未明，黑白未分，就怎么一走了之？

百晓生道：你难能令极乐峒主到这里来自认是害死心眉大师兄的凶手？

李寻欢道：不能，只因他已死了！

百晓生道：是你杀了他？

李寻欢淡淡道：他也是人，所以他没有躲过我出手的一刀！

心湖大师忽然道：你若能寻出他的×身，至少也可以证明你并非完全说谎。

李寻欢只觉得心里有些发苦，苦笑道：纵然寻得他的×骨，也没有人能认得出他是谁了

。

百晓生冷笑道：既是如此，天下还有谁能证明你是无×的？

李寻欢道：到目前为止，我还未想出一个人来。

百晓生道：那么现在你想怎样？

李寻欢道：现在我只想喝杯酒。

阿飞坐的姿势很不好看，他从来也不会像李寻欢那样，舒服的坐在一把椅子上。

他一生中几乎很少有机会能坐上一把真的椅子。

林仙儿蜷伏在火炉旁，面庞被炉火烤得红红的。

这两天，她似乎连眼睛都没有阖过，现在阿飞的伤势似奇迹般痊愈了，她才放心的睡着

。

阿飞静静地望着她，似已痴了。

屋子里只有她均匀的呼吸声，外面的雪已溶化，天地间充满了温暖和恬静。

阿飞的目中却渐渐露出一丝痛苦之色。

他忽然站了起来，悄悄穿起了靴子。

阿飞轻轻叹息了一声，在屋角的桌上寻回了他的剑！墙上挂着一幅字，是李寻欢的手笔

，其中有一句是：此情可待成追忆！

只有回忆中的甜蜜，才能永远保持。

阿飞轻轻将剑插入了腰带。

突听林仙儿道：你——你要做什么？

阿飞不敢回头看她，咬了咬牙，道：我要走了！

林仙儿失道：走？

她站起来，颤声道：你连说都不说一声，就要悄悄的走了？

阿飞道：既然要走，又何必说。

林仙儿身子似乎忽然软了，倒在椅子上，两滴泪珠已滚下了面庞。

阿飞觉得心里一阵绞痛，他从来未尝过这种既不是愁，也不是苦，既不是甜，也不是酸

的滋味。

这难道就是情的滋味？

阿飞道：你救了我，我迟早会报答你的——

林仙儿忽然笑了起来，道：好，你快报答我吧，我救你，就为的是要你报答我。

她在笑，可是她眼泪却流得更多。

阿飞道：我知道你的心意，但我不能不去找李寻欢——

林仙儿道：你怎知我不愿去找他，你为何不带我去？

阿飞道：我——我不愿连累你。

林仙儿流泪，道：连累我？你以为你走了后，我就会很幸福么？

阿飞想说话，但嘴唇却有些发抖。

林仙儿扑过来抱住了他，紧紧抱着他，像是要用全心全意，全部生命抱住，颤声道：带

我走，带我走吧，你若不带我走，我就死在你面前。

夜很静。

阿飞走出屋子，就看到一片积雪的梅花。

原来这里就是冷香小筑，奇怪的是，这两天兴云庄已×得天翻地覆，却没一个人到这里

来的。

他们只要搜捕阿飞，为何未搜到这里。

他们为何如此信任林仙儿？

林仙儿紧拉着阿飞的手，道：我要去跟我姐姐说一句才能走。

阿飞道：你去吧。

林仙儿咬着唇一笑，道：我不放心留你一个人在这里，我要跟你一起走。

阿飞道：可是你的姐姐！

林仙儿道：你放心，她也是李寻欢的好朋友。

小楼上还有一点孤灯，却衬得这小楼更孤零萧索。

小楼上黄幔低垂，人却未睡。

林诗音正守孤灯，痴痴的也不知在想什么。

林仙儿拉着阿飞悄悄走上来，轻轻唤道：大姐——大姐为何还没有睡？

林诗音还是痴痴地坐着，连头都没有抬起。

林仙儿道：大姐，我——我是来向你告别的，我要走了，要是——可是我绝不会忘了大

姐对我摠，列很快就会回来看你的。

林诗音似乎听不懂她在说什么，过了很久，才慢慢点了点头，道：你走吧，走了最好，

这里本已没有什么可留恋之处。

林仙儿道：姐夫呢？

林诗音道：姐夫，谁的姐夫？

林仙儿道：自然是我的姐夫。

林诗音道：你的姐夫我不知道——我不知道——我不知道

林仙儿似乎呆了，呆了半晌，才勉强一笑，道：我们现在要由近路赶到少林寺去！

林诗音突然跳了起来大声道：你走吧，快走——一个字都莫要说了，快走！

她挥着双手，将林仙儿和阿飞全都赶了下去，又缓缓坐回灯边，眼泪已流下了面颊。

低垂着的黄幔外缓缓走出一个人，竟是龙啸云。

他瞪着林诗音，嘴角泛起了一丝狞笑，冷冷道：你们就算到了少林寺也没用的，普天之

下，已经没有任何人能救得了李寻欢了——

阿飞吃得虽多，并不快。

但他双骈不是像李寻欢那样在慢慢欣赏着食物的滋味，他只是想将食物的养份尽量吸收

，让每一口食物能让他在身体发挥最大的能量。

他吃了一餐饭后，永远不知道第二餐饭在什么时候才能吃得到嘴，所以每一口食物他都

绝不能浪费。

林仙儿托着腮，脉脉含情地望着他。

她从未见过一个对食物如此尊敬的人，因为只有知道饥饿可怕的人，才懂得对食物尊敬

。

林仙儿嫣然笑道：吃饱了？

阿飞道：太饱了！

林仙儿笑道：看你吃饭真有趣，你一顿吃的东西，我三天都吃不完。

阿飞也笑，道：但我可以三天不吃饭，你能不能！

林仙儿看着他的笑容，似也痴了。

过了很久，她忽然问道：你忘了一件事。

阿飞道：哦？

林仙儿道：你的金丝甲还在我这里。

她解开包袱，取出了金丝甲，在灯光下看来，这从人垂涎的武林重宝，的确是辉煌烂，

不可方物。

林仙儿道：为了看你的伤势，我只得替你脱下来，一直忘了还给你。

阿飞看也没有看一眼，道：你留着吧！

林仙儿目中露出欢喜之色，但却摇头道：这是你所得来的东西，你以后也许还会需要它

的，怎么能随便就送给别人？

阿飞凝注着她，声音忽然变得很温柔道：我没有送给别人，也不会送

别人，我只是给你

。

林仙儿痴痴的望着他，目光中充满了感激和欣喜，林仙儿忽然扑入他怀里。

阿飞的心已剧烈的跳动了起来。

他一生中从未领略过如此温柔也如此消魂的滋味。

林仙儿偷偷地笑了。

因为她知道骄傲而倔强的少年，终于完全被她征服，此后必将永远倒伏在她脚下。

阿飞抱起了她，轻轻将她放在床上，替她盖好了被，在他中，她已是纯洁与美的化身。

林仙儿躺在床上，还在偷偷地笑。

突忽间，窗子开了，冷风吹入。林仙儿坐了起来道：什么人？

她问这句话就立刻看到一张脸，脸上发着惨绿色的青光，在夜色中看来就像鬼魅。

林仙儿又躺了下来，既没有惊呼，也没有被吓晕，只是静静的瞧着这个人，脸上甚至连

一丝惊惧之色都没有。

这人也在瞧着她，一双眼睛就像是两点鬼火。

林仙儿反而笑了，悠然道：你既然来了，为何不进来？

话刚说完，这人已到她床前。

他的身材高得可怕，脸很长，脖子也很长，脖子上却围着一层白布，使得他全身都僵硬

起来，又像个僵×。

这人瞪着眼，却闭着嘴。

林仙儿道：是李寻欢伤了你？

这人脸色变了变，厉声道：你怎么知道？

林仙儿叹了口气，道：我本来以为你能杀死他的，谁知反而被他伤了。

这人脸上的青气更盛，道：你怎知我要杀他？

林仙儿道：因为他杀了丘独，丘独是你的私生子？

伊哭鬼火般的眼睛盯着她，过了半晌，才一字字道：我也认得你。

林仙儿嫣然道：哦，那可真是荣幸得很。

伊哭道：丘独死的时候，青魔手已经不见了。

林仙儿疲乏：的确不见了。

伊哭道：他将青魔手送给了你？

林仙儿道：好像是。

伊哭怒道：他若未将青魔手送给你，又怎会死在李寻欢手下？

林仙儿道：你并未将青魔手送给我，却也伤在李寻欢手下了，是么？

伊哭咬着牙，突然一把揪住了她的头发。

林仙儿非但还是不害怕，反而笑得更甜了，柔声道：就算他为我而死，也是他自己心甘

情愿的，因为他认为很值得。

烛火在她的脸上闪动着，伊哭嘴角露出一丝狞笑，道：我倒要看看你是否值得？

他突然将她身上的棉被掀了起来。

林仙儿媚笑道：你看我值得么？

伊哭突然反手一掌掴在她脸上，接着，就紧紧抓住了她的肩头用力拧着她的身子——

伊器一拳打在她小肚子上，嘎声道：贱货，原来你喜欢挨打。

林仙儿竟也没有痛苦之意，却充满了渴望。

伊哭道：你不怕我？

林仙儿道：我为什么要怕你？你虽然丑得可怕，但却还是男人。

第二十一章 以友为荣

第二十一章 以友为荣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二十一章 以友为荣

屋子里只剩下喘息声。

伊哭正站在床边穿衣裳。

过了很久，林仙儿忽然望着他嫣然一笑，道：现在你总该知道我是不是值得的了吧？

伊哭道：我真该杀了你的，否则还不知有多少人要死在你手上。

林仙儿道：你本是来杀我的。

伊哭道：哼。

林仙儿媚笑道：你下得了手？

伊哭又盯了她半晌，问道：跟你一起来的那小伙子是谁？

林仙儿笑道：你为什么要问他，是吃醋？还是害怕？

林仙儿眼波流动，又道：他是个乖孩子，不像这怎么坏，早就远远找了间屋子去睡觉了

，他若在附近能听以声音的地方，怎会让你如此欺负我。

伊哭冷笑道：他听不到，是他的运气。

林仙儿道：哦？你难道还想杀了他？

伊哭道：哼。

林仙儿笑道：你杀不了他的，他的武功很高，而且是李寻欢的朋友，我也很喜欢他。

伊哭面色立刻变了。

林仙儿眼珠一转，道：他就住在前面那排屋子最后一间，你敢去找他么？

话未说完，伊哭已窜了出去。

她吃吃的笑首，钻进了被窝，开心得像是一个刚偷了糖吃，却没有被大人发觉的孩子。

想到伊哭的青魔手将阿飞头颅击破时的情况，她眼睛就发了光，想到阿飞的剑刺入伊哭

咽喉时的情况，她全身都兴奋得发抖。

想着想着，她居然睡着了，睡着了还是在笑，因为无论谁杀死谁，她都很愉快。

今天晚上，她已很满足了。

床很柔软，被单也很干净，但阿飞却偏偏睡不着，他从未失眠，从不知道失眠的滋味竟

如此可怕。

也不知过了多久，他终于迷迷糊糊的睡着了，但突然，他也不知为什么，竟从床上跳了

起来。

他刚将剑插入腰带，窗子已开了。

他看到一双比鬼还可怕的眼睛正在瞪着他。

伊哭道：你和林仙儿一齐来的？

阿飞道：是。

伊哭道：好，你出来。

阿飞没有说话，他不喜欢说话，从来不肯先开口。

伊哭道：我要杀你。

阿飞却淡淡道：今天我却不愿杀人，你走吧。

伊哭道：今天我也不想杀人，只想杀你。

阿飞道：哦。

伊哭：乐不该和林仙儿一齐来的。

阿飞目中突然射出了刀一般锐利的光，道：你若再叫她的名字，我只得杀你了。

伊哭狞笑道：为什么？

阿飞道：因为你不配。

伊哭格格的笑了起来，道：我不但要叫她的名字，还要跟她睡觉，你又能怎样！

飞的脸突然燃烧了起来。

他原是个很冷静的人，从来也没有如此愤怒过。

他的手已因愤怒而发抖。

他狂怒之下，剑已刺出。

青魔手也已挥出！

只听叮的一声，剑已折断。

伊哭狂笑道：这样的武功，也配和我动手，林仙儿还说你武功不错。

狂笑声中，青魔手已攻出了十余招。

阿飞几乎连招架都无法招架了，他手上已只剩下四寸长的一截断剑，只能以变化迅速的

步法勉强闪避。

伊哭狞笑道：你若肯老老实实的回答我两句话，我就饶了你。

阿飞咬着牙，鼻子上已沁出了汗珠。

伊哭道：我问你，林仙儿是不是常常陪人睡觉的，她和你睡过觉没有？

阿飞狂吼一声，手中利剑又刺出。

伊哭的青魔手已雷电般击下，阿飞连站起来的机会都没有，只有在地上打滚，避开几招

，已累得力拙。

伊哭狞笑道：说呀，说出我问你的话，我就饶你不死。

阿飞道：我，我说！

伊哭的大笑声刚发出，出手稍慢，突有剑光一闪。

伊哭平生从未见过如此快的剑光，等他看到这剑光时，剑已刺入了他的咽喉，他喉咙里

格格作响，面上充满了惊惧和怀疑不信之色。

他临死还不知道这一剑是哪里来的？

他死也不相信这少年能刺得出如此快的一剑！

伊哭面上每一根骨肉都起了痉挛。

阿飞的目光如寒冰，瞪着他一字字道：谁侮辱她，谁就得死。

伊哭的喉咙里还在格格的响，连眉毛和眼睛也据曲起来，因为他想笑，还想告诉阿飞：

你迟早也要死在她手上的。

只可惜他这句话永远都说不出来了。

林仙儿一醒，就看到窗上有个人的影子，在窗外走来走去，她知道这人一定是阿飞，虽

想进来，却不敢吵醒她。

若是伊哭就不会在窗外了。

林仙儿看窗上的人影，心里觉得愉快。

她愉快的向在床上，让阿飞在窗外又等了很久，才轻唤道：外面是小

飞吗？

阿飞的人影停在窗口，道：是我。

林仙儿道：你为何不进来？

阿飞轻轻一推，门就开了，皱眉道：你没有栓门？

阿飞忽然赶到床前，盯着她的脸，她的脸有些发青，也有些发肿，阿飞的脸色也变了，

急急道：你——你出了事？

林仙儿嫣然道：我若没有睡好，脸就会肿的——昨天晚上我一直翻来覆去的睡不着——

阿飞又痴了，他的心已溶化。

林仙儿道：你呢，你睡得好么？

阿飞道：我也没有睡好，有条疯狗一直在我窗子外乱叫。

林仙儿眨了眨眼睛，疯狗？

阿飞道：嗯，我已宰了它，将它抛在河里了。

突听外面传入了一阵叮当的敲打声，阿飞将窗子开一些，就看到店伙正在院子里敲着水

壶，大声道：各位客官们，你们可想知道江湖中最轰动的消息，武林中最近发生的大事么？

保证既新鲜，又紧张，各位还可以一边吃着饭喝着酒。

阿飞放下窗子，摇了摇头。

林仙儿道：你不想去听？

阿飞道：不想。

林仙儿道：我倒想去听听，何况，我们总是要吃饭的。

阿飞笑了笑，道：看来这伙计拉生意的法子倒真用对了。

林仙儿掀开棉被，想坐起来，突又嚅唻一声，缩了回去，红着脸道：你还不快把衣服拿

给我。

阿飞的脸也红了，一颗心砰砰的跳个不停。

饭厅里已快坐满了，江湖中的事永远充满了刺激，无论谁都想听听的，每个人心里多少

总有些积郁。

听着这些江湖豪侠，武林奇侠的故事，不知不觉就会将自己和故事的人物溶为一体，心

头的积郁也就在不知不觉中发泄了。

靠窗的桌子上，坐着个穿着蓝布长衫的老者，正闭着眼睛在那里抽旱烟。

他身边有个很年轻的大姑娘，梳着两条大辫子，一双大眼睛又黑又亮，眼波一转，就

仿佛可以勾去男人的魂魄。

阿飞和林仙儿一走进来，每个人的眼睛都发了直，这位辫子姑娘的大眼睛正不停的在他

们身上转。

林个儿也盯着这大姑娘，忽然抿嘴一笑，悄悄道：你看她那双眼睛，我倒真得小心点，

莫让她把你勾了去。

他们刚要了几样菜和两张饼，那老人就咳嗽了几声，道：红儿，时候到了么？

辫子姑娘道：是时候了。

老人这才张开眼来，他的人虽然又老又干，但一双眼睛却很年轻，目光一转，每个人都

觉得他眼睛正在瞪着自己。

那老人吹着碗里的茶叶，喝了几口茶，忽然道：梅花盗无恶不作，探花郎仗义疏财。

他目光又一扫，道：各位可知道我说的这两人是谁么？

辫子姑娘道：这两人是谁呀？好像没有听说过。

孙老先生笑了笑：那你就真是孤陋×闻了，提起这两人，当真是大有名，梅花盗数

十年，只出现过两次，但两河绿林道中，千千万万条好汉所做的案子，加起来也没有他一个

人多。

辫子姑娘，憨笑道：好厉害——但那位探花郎又是谁呢？

孙老先生道：此人乃是位世家公子，历代纓鼎，可说是显赫已极，三代中就中过七次进

士，只可惜没中过状元，到了李探花这一代，膝下两位少爷更是天资绝顶，才气纵横，他老

人家将希望全部寄托在两位公子身上，只望他们能中个状元，来弥补自己的缺陷——

辫子姑娘笑道：探花就已经不错了，为何一定要中状元呢？

孙老先生道：谁知大李一考，又是个探花，人都闷闷不欢，只望小李公子能争气，谁知

命不由人，一考之下又是个探花。老探花失望之下，没过两年就去世了，接着，大李探花也

得了不治之症，这位小李探花心灰意冷，索性辞去了官职，在家里疏财结客，他的慷慨与豪

爽，就算孟尝复生信陵再世，只怕也比不上他。

他一口气说到这里，又喝了几口茶。

阿飞早听得兴奋已极，有人在夸赞李寻欢，他听了真比夸奖自己还要高兴。只听老者接

着道：这位探花郎不但才高八斗，而且还是文武全才，幼年就经异人传授他一身惊世骇俗的

绝顶功夫。

辫子姑娘道：爷爷今天要说的，就是他们两人的故事么？

老者道：不错。

辫子姑娘笑道：那一定好听极了，只不过——只不过堂堂的探花郎，又怎会和声名狼籍

的梅花盗牵涉到一齐了呢？

老者道：这其中自有道理。

辫子姑娘道：什么道理？

孙老先生道：只因梅花盗就是探花郎，探花郎就是梅花盗。

阿飞只觉一阵怒气上涌，忍不住就要发作，辫子姑娘却已摇头道：这位探花既不散尽万

金家财，想必是个视金钱如粪土的人，又怎会忽然变成了打家劫舍、贪财好色的梅花盗？我

不信。

孙老先生道：莫说你不信，我也不信，所以特地去打听了很久。

辫子姑娘道：你老人家想必一定打听出来了。

孙老先生道：自然打听出来了，这其中的详情，实在是曲折复杂，诡计离奇，而且紧张

刺激，精采绝伦——说到这里他忽然停住，又闭上眼睛打起瞌睡来。

辫子姑娘似乎很着急，连连道：你老人家怎么不说了？

孙老先生抽了口旱烟，又将烟慢慢的往鼻孔里喷出来。

辫子姑娘×着嘴，道：刚说到好听的地方，就不说了，岂不是吊人的胃口。

她忽然一拍巴掌，笑道：我明白了，你老人家原来是想喝酒。

这下子不但她明白，别人也都明白了，纷纷笑着掏腰包，摸银子，那店伙早拿着个盘子

在旁边等着收钱了。

孙老先生这才打了哈欠，接着说下去道：事情开始，是发生在兴云庄。

辫子姑娘道：兴云庄？那莫非是龙四爷住的地方么？那可是个好地方。

孙老先生道：不错，但这好地方却本是李寻欢送给他的，顺因这两人乃是生死八×之交

，而且龙夫人还是李探花的姑表的之亲——

这祖孙两一搭一档，居然将前些天在兴云庄发生的事情说得八九不离十，说到李寻欢如

何误伤龙小云，如何中伏被擒，大家都不禁扼腕叹息，说到林仙儿如何中夜被劫，少年阿飞

的剑如何快，如何出手救了她时，孙老先生一双炯炯有光的眼睛，也不知是有意，还是无意

的，竟一直望着阿飞和林仙儿，辫子姑娘的一双大眼睛，也不住往他们这边瞟。

阿飞面上虽不动声色，心里却在暗思疑：他莫非早已知道我们是谁？这故事莫非就是讲

给我们听的？

只听辫子姑娘道：如此说来，梅花盗莫非已死在那位飞剑客手上么？

孙老先生道：但赵大爷、田七爷，却认为他杀的不是梅花盗，李寻欢才是真的梅花盗。

辫子姑娘道：那么究竟谁才是真的梅花盗呢？

孙老先生叹道：谁也没有见过真的梅花盗，谁也不知道哪个是真？哪个是假，但赵大爷

、田大爷身份不同，一言九鼎，他们老说李寻欢是梅花盗，那别人也只好说李寻欢是梅花盗

了，于是心眉大师就要将他押回少林寺。

他又抽了口烟，徐徐接着道：谁知到少林寺时，却变成是李探花将收眉大师送回去的了

。

这句话说出来，连林仙儿都吃了一惊，阿飞更是大觉意外，两人都猜不出路上发生什么

事？

幸好辫子姑娘已替他们问了出来。

孙老先生道：原来押送他的心眉大师、田七和四位少林弟子都在路上遭了苗疆极乐峒主

的毒手，心眉大师中毒后才释放了李寻欢，李寻欢见他中毒已深，只有少林寺中还可能有解

药，是以就将他送回去。

辫子姑娘一挑大姆指，赞道：这位李探花可真是位大英雄，大豪侠，若是换了别人，在

这种情况下早已不愿而去了，怎肯救他。

孙老先生道：话虽不错，只可惜少林僧人们非但不感激他，还要杀他。

辫子姑娘讶然道：为什么？

孙老先生道：因为这些话都是李探花自己说出来的，少林僧人们对他说的话，连一个字

都不相信。

辫子姑娘道：可是——可是心眉大师总该为他证实才是。

孙老先生笑道：只可惜心眉大师一回到少林寺后，就已圆寂了，除了心眉大师外，世上

再也没有第二个人知道这件事的真相！

说到这里，四座都不禁发出了叹息之声。

阿飞的胸膛更似已爆裂，忍不住问道：那位李探花莫非已遭了少林寺的毒手？

孙老先生目中似有笑意，缓缓道：少林寺虽然领袖武林，门下弟子更无一不是绝顶高手

，但若想杀死李探花，却已非易事。

辫子姑娘也瞟了飞一眼道：但双拳难对四手，好汉架不住人多，李探花就算天下无敌，

又怎能挡得少林的八百弟子。

孙老先生道：少林寺纵有八百弟子，无敌好手，却又有谁敢抢先出手？又有谁敢去接小

李探花的第一刀？！

辫子姑娘听得眉飞色舞，拍手道：不错，小李神刀，例不虚发，少林寺纵有八百弟子，

也一定伤不了他的，他现在只怕早已走了。

孙老先生道：他也没有走。

辫子姑娘怔了怔，道：为什么。

孙老先生道：少林弟子虽然无法伤他，但他也无法杀出少林弟子的乌黑，此刻是非未明

，真相未白，他也不能走。

辫子姑娘道：他既不能走，也不能打，那怎么办呢？

孙先生道：他身在八百弟子的包围之中，飞刀若一出手，就必死无疑，只因少林弟子怕

的就是他手中之刀，而他的飞刀再强，却也杀不尽八百弟子。

辫子姑娘道：但这样耗下去也不行呀！一个人总有支持不住的时候。

这也正是阿飞心里焦虑之处，他自己是置身在李寻欢同样的情况中，实不知该如何是好

。

孙老先生道：当时他们说话之处就是心眉大师圆寂的房外，双方说僵了，李探花就乘机

进入了那禅房中。

辫子姑娘失声道：这么一来，他岂非自己将自己困死了？

孙老先生道：少林弟子正也因为未想到他不向外面冲，反而自入绝路，所以才会被他冲

入禅房去，后悔已来不及了。

后悔？李寻欢既已自入绝路，他们为何还要后悔？

孙老先生接道：禅房中不但有心眉的遗蜕，还有一部少林寺珍藏的经典，他们投鼠忌器

，更不敢进去动手了。

辫子姑娘道：但他们老在外面将这禅房围住，用不了几天，李探花岂非就要被饿死，渴

死了！

孙先生道：少林弟子想必也是打的这个主意，怎奈他们的五师叔心树还在那禅房，而且

又被李探花制住，他们难道能将他们的五师叔也一齐饿死么？

辫子姑娘道：当然不能。

孙先生道：所以他们只有将食物和水送进去，心树饿不死，李探花自然也饿不死了。

辫子姑娘拍手笑道：少林寺号称武林圣地，数百年来，谁也不敢妄越雷池一步，但李探

花单枪匹马一个人，就将少林寺×得人仰马翻，少林八百弟子非但拿他无可奈何，还得每天

请他吃喝，还生怕送去的东西不中他的意——

她吃吃笑道：这位李探花可真是位了不起的人物，这故事好听极了。

听到这里，飞是热血沸腾，不能自主，只恨不得能跳起来告诉别人：李寻欢就是我的朋

友，好朋友——

无论谁有李寻欢这种朋友，都值得骄傲的。

但那孙老先生却又长长叹息了一声道：不错，李探花是位了不起的英雄豪侠，只可惜这

位大英雄迟早还是免不了要埋骨少林寺的。

辫子姑娘道：为什么？

孙老先生有意无意间又瞟了阿飞一眼，道：除非有人能证明李寻欢不是梅花盗，能证明

心眉大师的确是被五毒童子所害，否则少林寺弟子就绝不会放他走！

辫子姑娘道：有谁能为他证明呢？

孙老先生默然半晌，长叹道：普天之下，只怕连一个人都没有！

第二十二章 梅花又现

第二十二章 梅花又现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二十二章 梅花又现

午饭的时候已过，故事也说完了，人已渐渐离去，走的时候，大家都在纷纷底座，甚至

在为李寻欢惋惜。

林仙儿脉脉的凝注着阿飞，阿飞却在沉思，他们桌上的饭菜都几乎没有动过，上面已结

了一层白白的油，就像是水。

也不知过了多久，辫子姑娘突然放下筷子，道：爷爷，你老人家看那李探花是不是被冤

枉的？

孙老先生吐出口气，道：我就算知道他是冤枉的，又有什么用？

辫子姑娘道：但他的朋友呢？难道也没有一个人肯去救他？

孙先生叹息了一声，道：他若被困在别的地方，也许还有人会去救他，但他被困在少林

寺，天下只怕没有一个人能救得了他——

辫子姑娘道：那么——那么这样一位大英雄，难道就要活活困死不成？

孙老先生沉默了很久，缓缓道：法子倒是有一个，只不过希望很渺茫而已。

听了这句话，阿飞的眼睛亮了。

辫子姑娘问道：什么法子？

孙先生道：除非那真的梅花盗若还没有死，又忽然出现了，自然就可证明李寻欢并不是

梅花盗，他若非梅花盗，自然也就没有害死心眉大师的理由了。

辫子姑娘叹了口气道：这希望实在渺茫得很，那真的梅花盗就算没有死，也一定早就躲

了起来，好教李寻欢做他的替死鬼。

孙老先生忽然将旱烟袋在桌上一敲，道：你的面吃光了么？

辫子姑娘道：我本来饿得很，可是听了这件事，再也吃不下了。

孙老先生道：吃不下就走吧，反正我们就算在这里坐一辈子，也救不了李探花的。

辫子姑娘走到门口，忽又回瞟了阿飞一眼，嘴里似乎在说：你若一直坐在这里，又怎能

救得了他？

林仙儿目送他们走出了门，才冷笑一声，道：你看这一老一少两个人是什么来路？

阿飞漫应道：什么来路？

林仙儿道：这老头子目中神光弃足，显然内功不弱，那小姑娘脚步轻灵，动作灵快，轻

功也绝不会在我之下。

阿飞道：哦！

林仙儿道：依我看，这两人绝不会是走江湖，说大书的，必定另有图谋。

林仙儿又道：他故意将这件事说给你听，说不定就是要你去送死。

阿飞道：送死？

林仙儿叹息了一声，幽幽道：你既知道李寻欢被困在少林，自然就会不顾一切赶去救他

，但你一个人去怎会是少林寺八百弟子的对手？

阿飞沉默着，没有开口。

林仙儿道：何况，他们说的也许全都是假话，为的就是要你去上当。

他握住了阿飞的手，柔声道：就算他们说的不假，李寻欢现在也不会有什么危险，你若

去了，反而会令他分心，少林弟子若是以你来要挟他，他也一定会不顾一切出来救你的，那

么你非但不是去救他，反而是去害他。

阿飞沉默了很久，道：不错，你考虑得的确比我周到。

林仙儿道：你答应我绝不去少林寺冒险！

阿飞道：好。

他居然答应得如此痛快，林仙儿反而有些怀疑了。

两人默默走向房子，突听阿飞道：你既然不去少林寺了，你还是回去吧。

林仙儿道：你呢？

阿飞道：我——我想到别处去走走。

林仙儿的手忽然一颤，失声道：你莫非想去假冒梅花盗？

阿飞凝注着她，良久，才长长叹息了一声道：是。

这“是”字说得斩钉截铁，绝无挽回的余地。

林仙儿幽幽道：那么——你为什么还要叫我回去？

阿飞道：这是我自己的事。

林仙儿道：你的事就是我的事。

阿飞道：但李寻欢并不是你的朋友。

林仙儿道：你的朋友，就是我的朋友。

阿飞面露感激之色，却说不出话来。

林仙儿道：你对朋友既然如此够义气，我为什么就不能呢？我虽然没有用什么，可是，

两个人在一起，遇到事至少总可以商量商量，总比一个人好。

阿飞忽然握住她的手，虽然还是说不出话来，但他的眼睛，他的表情，已替他说出来了

。

这无声的言语，比有声的更动人得多。

林仙儿嫣然一笑，急又皱眉道：你若要假冒梅花盗，就得找几个对像下手才是。

阿飞道：嗯。

林仙儿道：我们总不能去找无×的人，是吗？

阿飞：我们找的对象，自然是那些为富不仁的恶霸，坐地分赃的强盗。

林仙儿眼珠子一转，道：我听说附近就有这么样的一个人。

阿飞道：谁？

林仙儿道：此人早年是个绿林巨盗，五十几岁以后才金盆洗手，但暗中还是做些不清不

白的事。

阿飞道：你可知道他的名字？

林仙儿想了想道：听说他本来就叫张胜奇，现在却叫张员外，张大善了。

阿飞皱眉道：大善人？

林仙儿道：他抢了十万两银子，就用一百两去修桥铺路，晚上杀了一

百个人，白天却来

施粥赠菜—— - 一个强盗若是想做善人，比任何人都容易多了。

张胜奇躺在贵妃榻上，若有所思的望着面前一盆熊熊的炉火，慢慢的
着一碗用文火炖成

的燕窝粥。

外面又下雪了，屋子里却温暖如春，屋角的一盆水仙花开得正好，一
只胖胖的小花猫正

躺在花架下打瞌睡。

张胜奇伸了个懒腰，喃喃道：今年春天得好早—— -

瑞雪兆丰年，明年的收成也一定不错。

她闭起眼睛，刚想小睡片刻，养养精神，突然那小×头一声惊呼，当
的燕窝碗摔得粉碎

。

他大惊之下，睁开眼睛，一个黑衣人已幽灵般忽然出现在他眼前，谁
也不知道他是从哪

里来的。

张胜奇虽然洗手多年，武功却没有搁下，厉声道：好个不开肯的小
贼，竟敢来太岁头上

动土！

喝声中，他已抄起花架，向这黑衣人当头摔下。

但就在这时，突见寒光一闪。

张胜奇根本没有看出对方是如何出手的，甚至没有看清对方手里拿着
的兵刃是何模样。

他只觉心口突然一惊，已多了五点血花！

梅花盗又出现了！

菜馆里，酒楼上，很多人都在窃窃私语。

难道杀死张胜奇的才是真的梅花盗？

他下一个对象会是谁？

有财有势的人，晚上又睡不着觉了。

黄昏，古刹中传出了一声清悦悠扬的钟声，严肃而冷漠的少林僧人，一个个垂首走入庄

严的佛殿。

他们的脚步似乎比平时还要轻，只因为这些天以来，少林寺中每个人的心情都分外沉重

。

嵩山之险，寒意更重，满山水雪中，正有一个人急行上山，正是少林门下的俗家弟子“

南阳大侠萧静”。

萧静的脚步也很轻，落地无声，但他刚踏入后院，方丈室内就响起了心湖大师沉重的语

声，道：什么人？

萧静在门外远远停下，躬身道：弟子萧静，特来有要事禀报。

方丈室中只有三个人，心湖，心鉴和百晓生。

萧静不敢多说废话，一走进去，立刻躬身道：江湖传说梅花盗又出现了！

萧静道：三天之前，久已洗手归隐的独行盗张胜奇忽然被杀，家里的珍宝也被洗劫一空

，致命的伤痕是五点血迹，状如梅花。

心鉴，百晓生对望一眼，脸上全无血色。

也不知过了多久，心湖大师长叹了一口气，道：梅花盗既然又再度出

现，李寻欢说的那番

话也许不是假的，也许是我们冤枉了他。

百晓生望着心鉴，没有开口。

心鉴缓缓踱到窗口，望着窗外的积雪，缓缓道：也许这反而更证明了李寻欢就是梅花盗

！

心湖大师道：此话怎讲？

心鉴道：我若是梅花盗，知道已有人做了我的替死鬼，一定会暂时的避避风头，否则岂

非反而等于救了李寻欢？

百晓生这才点头道：不错，梅花盗此番出现，无异是在为李寻欢洗刷冤名，我若是梅花

盗，也万万不会做这事的。

心湖大师沉吟着，缓缓道：那么，你的意见是——

心鉴道：李寻欢若真的不是梅花盗，他的同党也就不必这么做了。

心湖大师也站了起来，在方丈室中踱了几个圈子，忽然驻足道：今日在菩提院当值的是

谁？

心鉴道：是二师兄座下的一茵和一尘。

心湖大师道：传他们进来。

他负手站在墙角，听到一茵和一尘走进来的脚步声，他也没有回头，只是问道：五师叔

的晚膳你们已送去了么？

一茵道：送去了，可是——可是——

心湖大师道：可是怎样？

一茵垂首道：弟子们按照前两天的规矩，还是将膳食放在门口，份量也和昨天的一样，

比平时膳食加了一倍，还有一盂清水。

一尘接着道：食盘是弟子亲自放到门口的，因为弟子想趁机看看屋子里的动静，刚走出

几步后，就瞧见李寻欢的手自门缝里伸出来，将食盘取去，谁知——谁知过了半晌，他又将

一盘膳食全都抛了出来。

心湖大师道：为什么？

一尘呐呐道：他嫌菜不好，又没有酒，所以不肯吃。

心湖大师满面俱是怒容，道：他当这是什么地方？饭馆子么？

一茵和一尘剃度已有十余年，还从来没有见到他们的掌门人动过真怒，两人低下了头，

不敢抬起。

过了很久，心湖大师才渐渐平息，又转过头去，望着炉香沉默了很久，缓缓道：他说要

吃什么？

一茵道：他居然写了张菜单，自时面抛出来，叫弟子们照着菜单子做，还说只要做错一

样，他就原封退回。

心湖大师道：将他的菜单拿来瞧瞧。

只见一张素×上，写着好一笔灵飞经，写的是：

红焖冬笋

汉罗宝

发菜花菇

翡翠菜心，笋尖冬菇豆腐羹。

四菜一汤之外，他居然还要三斤上好的竹叶青，堂堂的少林寺，好像真被他当成京城的

素菜馆子了。

无论谁看了这张菜单都免不了要哭笑不得，勃然大怒，谁知心湖大师却只是淡淡地道：

你们就照这张单子做给他吧。

心鉴抢先一步，嘎声道：师兄你—— - 你怎能——

心湖打断了他的话道：李寻欢若不肯吃，五师弟岂非也要陪着他挨饿，他身子一向单薄

，近年来更是一直缠绵病榻，我们敢能让他再受苦难折磨？

心鉴垂下了头，道：可是我们这样做，那李寻欢岂非更得意了么？

心湖大师目光闪动，一字字道：我心中已有了打算，就让他多得意两天又有何妨？

阿飞仰卧在床上，以手为枕呆呆的望着屋顶。

几乎已有两个时辰，他就这样躺着，动也没有动，他整个人似乎都已变成了一块花岗石

。

他只有等待，只有忍耐，只有不动。

因为不动可以节省体力，有了体力才有食物，他才能活下去，和大自然的搏斗是永无休

止的。

有几次甚至连最机警狡猾的野兔都认为他只不过是块石头，那时他已饿得连跳跃的力气

都没有了，若不是这野兔自己投入了他掌握中，他只怕已饿死，连狐狸都捕捉不到的时候野

兔居然会自投罗网，这在荒野中简直是神话，若有人能说给野兔听，连它们自己都不会相信

。

还有一次接连半个月的暴风雪，那时他还只有十岁，又饿了两天，却在这时候遇到一头

熊。

他已全无抵抗之力，幸好熊是不吃死人的，他就躺下来装死，谁知他遇见的却是头老奸

巨猾的熊，而且也快饿疯了，竟一直不走，还不住用鼻子去嗅，用脚爪去抓，甚至用牙齿去

咬。

他居然全都忍耐下来了，居然一直没有动。

第二天他找到一支已冻僵了的野狗，饱餐一顿后恢复了体力，于是他就去找这头熊报复

。

当天晚上他就享受了一顿熊掌，虽然因为他不会烹调，所以熊掌的滋味并不如传说中那

么好。

这种忍耐力并不是天生的，那得要长久而艰苦的锻炼。

开始时还不到片刻功夫，他就觉得全身都痒了起来，忍不住不去搔痒，以后就渐变成麻

木。

现在他却连麻木的感觉都没有了，只要他认为没有动的必然，他就可以接连几个时辰不

动。

林仙儿回来的时候，还以为他睡着了。

今天林仙儿的装束很奇怪，他穿的是件宽大的粗布衣服，将她徽标柔和的曲线全都淹没

。

她头上戴着顶破旧的毡笠，遮盖了面目。

因为她是为了打听消息去的，已去了两个时辰。

阿飞忽然坐起来的时候，她真吓了一跳，接着笑道：原来你是在装睡，难道故意想吓我

？

林仙儿理了理头发，咬着嘴唇道：你讨厌我？

阿飞摇了摇头。

林仙儿温柔的望着他，突然过去亲了亲他的脸，柔声道：你真好。

阿飞站起来，将她脱下来的毡笠挂到墙上，等自己的呼吸慢慢的平息了，他才回过头问

道：有消息了吗？

林仙儿叹了口气，摇了摇头。

阿飞道：那些和尚还不肯放他？

林仙儿沉吟着，道：少林寺的作风一向最稳健，无论做什么都要先观察很久，绝不肯轻

举妄动，宁可不做，也不肯做错。

阿飞道：但他们已等了六七天了。

林仙儿道：也许他们还不肯想念杀张胜奇的人是梅花盗，因为梅花盗做案一向是连着来

的，绝不会一次就罢手。

阿飞沉默了很久，缓缓道；他们总有相信的时候，我一定要他们相信。

林仙儿又摘下那顶毡笠戴上，道：你随我来，我带你去个地方。

阿飞道：去哪里？

林仙儿道：去找你的第二个对象。

黄昏过后，雪已溶化，他们的装束既已改变，所以走在人群中并不引人注意。

林仙儿忽然指关晴家当铺道：你看这招牌。

这家当铺的规模很大，黑底金字招牌上写着：“申记当铺。”

阿飞道：这招牌又有什么特别之处？

林仙儿并没有回头他的话。又指着一家酒楼外悬着的招牌道：你再看这招牌。

这家酒楼的生意很好，两层楼的地方似已座无虚席，底金字招牌上写的是：申记状元楼

。

城里较热闹的地区只有三条街，在这三条街上，每隔五七家店铺，就有一家挂的是申记

金字招牌。

凡是挂着申记招牌的店铺，生意就做得特别大。

阿飞疲乏：这些店全都是一个人开的。

林仙儿道：嗯，全都是申老三开的。

阿飞道：现在我们还要到哪里？

林仙儿道：你跟我来就知道了。

阿飞本就不是喜欢多问的人，也不再问她。

望着眼前的一片空旷，阿飞长长呼吸了一次，心胸仿佛也开朗了起来，天地似已完全属

于他。

林仙儿静静的依偎在他身旁，也没有打扰这份幽趣。

忽然间，夜空中亮起了一道流星。

林仙儿开心的笑了，欢呼道：你看，流星。

阿飞沉默了半晌，才缓缓道：你许了愿么？

林仙儿嘟起嘴道：流星总是一霎眼就过了，没有人能来得及许愿的，除非他早已知道会

有流星出现，蛤又有谁能知道流星会在什么时候出现？我看这全是骗人的。

阿飞道：就算是骗人，但它却能使生出许多美丽幻想，永远带着它，一个人若能永远带

着份美丽的希望，总是件好事。

林仙儿道：我想不到你也知道这传说。

阿飞目光遥望着远方，远方的流星早已消逝，他目中却流露出一抹凄凉悲伤之意，悠悠

道：这传说我很小的时候就知道了。

林仙儿瞧着他的眼睛，柔声道：你又想起了你的母亲？是不是她告诉你的？

阿飞没有说话，忽然大步向前走了出去。

晚风中隐隐传来一阵更鼓，已是初更。

阿飞忽然发觉前面有一片很大的庄院，越走越近，反而瞧不见了。

林仙儿也在仰望着墙头，喃喃道：好高的墙，不知道有没有四丈。

阿飞道：差不多了。

林仙儿道：你能不能掠过去？

阿飞道：世上没有人能掠过四丈高墙，但若一定要进去，还是有法子的。

林仙儿沉吟着，沿着墙脚走了几步，才回头道：这就是申老三的家。

阿飞目光闪动，道：申老三就是我第二个下手的对象？

林仙儿道：我知道你不愿意向生意人下手，但生意人也有好多种。

阿飞道：他是哪一种？

林仙儿道：最不规矩的那一种。

她笑了笑，道：你想，规矩的生意人怎会在同一城里，同一条街上开十几家铺子，规矩

的生意人家里怎会起这么高的墙。

阿飞道：墙起得高些并没有错，铺子开得多些也不犯法。

林仙儿道：墙起得高是做贼心虚，怕人报复，铺子开得多是因为他会抢。

阿飞道：抢？

林仙儿道：申家是大族，上一代已有五房，到了这一代，堂兄堂弟一共有十六个之多，

十六个兄弟开了四十多家店铺。

阿飞道：算来每人只有三家铺子，并不多。

林仙儿道：但现在四十多家铺子全是申老三的了。

阿飞道：为什么？

第二十三章 误入罗网

第二十三章 误入罗网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二十三章 误入罗网

林仙儿和阿飞在晚风中来到一片很大的庄院前，指着那座高得出奇的围墙道：这就是申

老三的家，他们堂兄弟十六个合开了四十多家店铺，现在全是申老三的了，因为他的十五个

兄弟全都进了棺材。

阿飞道：那十五个人是怎么死的？

林仙儿道：据说是病死的，但究竟是怎么死的，谁也不知道，别人只奇怪平日身体很好

的十五个人，怎会在两三年之中就死得干干净净，就像是中了瘟疫似的，而申老三连一点小

毛病都没有。

阿飞什么话都不说了，只淡淡说了句：我明天晚上就来找他。

阿飞手足并用，壁虎般爬上了高墙。

爬上墙头，就可以看到一片很大的园林和一层层房屋，这时人们多已熄灯就寝，偌大的

庄园只剩下寥寥几点灯火。

林仙儿是个很能干的女人，也是个很好的帮手，她已买通了申家一个仆人，为她画了张

很详细的图，哪里是大厅，哪里是下房，哪里是申老三的寝室，这张图上都画得非常详细清

楚。

所以阿飞并没有费什么事就找到了申老三。

申老三还没有睡，屋子里还亮着灯，这精明的生意人头发已花白，此刻正在灯下拨着算

盘，清算一天的帐目。

他算盘打得并不快，因为他的手指很短，食指，中指，无名指，几乎都和小指差不多长

。

但他的手指却很粗，连指甲好像都没有，这养尊处优的浊世公子，怎会有这么一双挖煤

工人般粗糙的手？

原来申老三小时候顽劣不堪，曾经被他父亲赶出去过，在外面混了五年，谁也不知道他

混的是什么。

有人说之五年他做了叫化子，也有人说他入了少林寺，从挑水的做起，虽吃了不少苦，

却练成了一身武功，所以后来他兄弟死的时候，虽也有不少人暗暗觉得怀疑，却没有一个人

敢说出来。

这些传说当然他全都否认，但有件事是否认不了的，那就是他的手，明眼人一看就知道

他这双手必定练过铁沙掌一类的外门掌力，而且已练得有相当火候，否则堂房大哥也就不会

忽然呕血而死了。

阿飞突然推开窗子，一掠而入。

他并没有用什么特殊的身法，当他的的在推窗子时，他的人已跃起，窗子一开，他已站

在屋子里。

申老三并不是反应迟钝的人，但他刚发觉窗子响动，阿飞已到了他面前，他从未想到一

个人的行动能有这种速度，他竟吓呆了，整个人都僵在椅子上。

阿飞的眼睛冷冷的盯住他，就好像在看着个死人，一字字道：你就是申老三？

申老三不停的点头，仿佛除了点头外，什么事都不会做了。

阿飞道：你可知道我是来干什么的？

申老三还是只有不停的点头。

阿飞道：你还有什么话说？

这次申老三不再点头，却在摇头了。

阿飞的剑已拔出，在这刹那之间，阿飞心里突然觉出一种不详的警兆，这本是野兽独具

的本能，就宛如一只兔子突然发觉有恶狼在暗中窥视，虽然他并没有听到任何声音，更没有

看到那只狼的影子。

阿飞不敢再犹疑，一剑刺出！

剑光如流星般刺向申老三胸膛，只听叮的一声，火星四溅，这一剑竟如刺在钢铁之上。

原来申老三胸前藏着块钢板，也就难怪他刺不动了。

一剑刺出，申老三的人立刻滚到桌下，阿飞的身子却已凌空掠起，他已知遇险，但求速

退。

但他毕竟还是迟了一步。

在这时，屋顶上已有一张巨网撒下，这是张和整个屋子同样大小的

网，只要是在这屋里

的人，无论谁都无法逃避。

阿飞身子刚掠起，已被网住。

噗的，他已被网结纠缠，跌在地上。

奇怪的是，这时他的心情既非愤怒，也非惊慌，只是感觉到一种深沉的悲×，因为他忽

然了解到一只猛兽被猎人的网捕捉到时的心情。

而野兽却永远无法了解猎人为何要张网。

阿飞不再挣扎。

他知道挣扎已无用！

这时已有两条人影飞鸟般落在网上，两人手中各拿着个很长的白蜡竿子，长竿急点，阿

飞已被点了八九处穴道。

这两条人影正是少林寺的心鉴大师和平湖百晓生。

申老三已不在桌下了，桌下显然另有地道。

这一切，根本就是个陷阱。

百晓生满面得意之色，笑道：我早就算准你要到这里来的，你服气了么？

阿飞没有说话。

虽然他穴道被点后还是可以出声，但他什么话都没有说，也没有问：你们怎会算准我要

到这里来？

他眼睛空空洞洞的，像是已全无思想。

他是已不能想，还是不愿想？不忍想。

百晓生悠然道：我知道你是李寻欢的朋友为了要救李寻欢，才冒充梅花盗……

阿飞厉声道：我就是梅花盗，用不着冒充，我也不认得李寻欢！

百晓生道：哦——心鉴师兄，他说他就是梅花盗，你可相信？

心鉴道：不信。

阿飞道：这倒的确很难证明——心鉴师兄，你可记得轰天雷是死在谁手上的么？

心鉴道：梅花盗。

百晓生道：也是怎么死的？

心鉴道：他×身上虽也有梅花标志，但致命伤却在玄机穴上。

百晓生道：如此说来，梅花盗想必也是点穴的高手了。

心鉴道：正是。

百晓生笑了笑，转向阿飞道：只要你能说出我们方才点了你哪几处穴道，我们就承认你

是梅花盗，而且立刻放了李寻欢，这样做你满意了么？

阿飞咬紧了牙齿，已咬出血来。

百晓生叹了口气，道：你真不愧是李寻欢的好朋友，为了他，不惜牺牲自己，却不知他

对你又？人要他肯为你走出那间屋子，也就算不错了。

杯中有酒。

李寻欢一杯在手。

角落上坐着个很纤秀，很文弱的僧人，虽然已过中年，但并不显得秀苍老，看来带着很

浓的书卷气，谁也想不到他就是少林寺中最精练的心树大师。

他虽已做了李寻欢的人质，但神情之间未显得很愤怒，却显得很沉痛，一直静静的坐在

那里，没有说话。

李寻欢忽然向心树举杯，微笑着道：想不到少林寺居然也有这样的好酒，喝一杯如何？

心树摇了摇头。

李寻欢道：我在令师兄的遗蜕旁喝酒，你是否觉得我有些不敬？

心树道：酒质最纯，更纯于水，是以祭祀祖先天地时都以酒为礼，无论在任何地方，都

绝无丝毫不敬之处。

李寻欢附掌道：说得好，难怪一入翰苑，便简在帝心。

心树大师平静的面色竟变了变，像是被人触及了隐痛。

接着沉重的叹息了一声，神情显得更哀痛，却也不知是为了死者，还是为了他自己。

李寻欢看着杯中琥珀色的酒，突然长长叹息了一声，徐徐道：老实说，我实未想到这次

救我的会是你。

心树道：我并未救你。

李寻欢道：十四年前，我弃官归隐，虽说是为了厌倦功名，但若非为了你那一枚弹章，

说我身在官府，结交匪类，我也许还下不了那决心。

心树闭上眼睛，黯然道：昔日弹劾乐的胡云翼早已死了，你保必再提他。

李寻欢道：不错，一入佛门，便如两世为人，但我自始至终都未埋怨过你，那时你身为

御史，自然要尽为官这责——

心树的神情似乎有些激动，沉声道：你弃官之后不久，我也隐身佛门，为的就是自觉言

多必人，却不想毕竟还是遇着你——

李寻欢道：我更未想到昔日文酒风流的铁胆御史，今日竟变做了修行功深的得道高僧，

而且会在我生死一发时，救了我一命。

心树睁开眼睛，厉声道：我早已说过，我并未救你。而是我自己功力不够，才会被你所

劫持，你万万不可对我稍存感激之心。

李寻欢道：但若非你在屋中对我示意，我也未必会闯入这里，右非你全无抵抗之意，我

更无法将你留在这里。

心树嘴角牵动，却未说出话来。

李寻欢微笑道：出家人戒打诳语，何况，这里又只有你我两人。

心树忽然道：纵然我对你有相助之意，为的也并非昔日之情。

李寻欢似乎并未觉得惊奇，正色道：那么你为的是什么？

心树几备欲言又止，似有很大的难言之隐。

李寻欢也没有催促他，只是慢慢的将杯中酒喝完。

就在这时，突听窗外一人喝道：李寻欢，你推开窗子来瞧瞧。

这是心鉴大师的声音。

李寻欢的人突然间已到了窗口，从窗隙间向外望了一眼——

他的脸色立刻变了！

他再也想不到阿飞竟会落在对方手里。

百晓生负的而立，满面俱是得意之色，悠然道：李探花，你总该认得

他吧，他为了保住

你，不惜背负梅花盗之恶名，你对他又如何？

心鉴厉声道：你若想保全他的性命，最好立刻负手就擒。

李寻欢的手竟也有些颤抖起来，他看不到阿飞的脸，因为阿飞整个人都仗在地上，似已

受了重伤。

心鉴忽然掀起阿飞的头来，大声道：李寻欢，我给你两个时辰，日落前你若还不将我的

六师兄好好送出来，就再也见不着你的好友了。

百晓生悠悠道：李探花，此人对你不错，你也莫要亏负了他。

李寻欢伏在窗子上，似也麻木。

他看到阿飞被他们像狗一样拖了出去，他也看到阿飞身上的伤前，他知道阿飞必定已受

了许多苦。

但这倔强的少年却绝未发出半声呻吟。

他只是向窗子这边瞧了一眼，目光竟是说不出的平静，像是在告诉李寻欢，他对死并无

畏惧。

李寻欢长叹道：好朋友，好朋友，——我明白你的意思，你不愿我去救你。

心树一直在凝视着他，此刻忽然道：但你的意思呢？

李寻欢又干了三杯，负手而立，微笑道：我已准备负手就缚，你随时都可绑我出去。

心树道：你可知道你一出去便必死无疑！

李寻欢道：我知道。

心树道：但你还是要出去。

李寻欢道：我还是要出去。他回答得简短而坚定，竟似全无考虑的余地。

心树道：你如此做岂非太迂？

李寻欢肃然一笑，道：每个人这一生中都难免要做几件电风扇蠢之事的，人人都只做聪

明事，人生岂非就会变得更无趣了？

心树像是在仔细咀嚼他这句话中的滋味，道：不错，大太夫有所不为，有所必为，你纵

然明知他非死不可，还是要这么做，只因为你非做不可！

李寻欢微笑道：你总算也是我的知己。

心树喃喃道：义气当先，生死不计，李寻欢果然不愧是李寻欢——

李寻欢没有看他，道：我先出去，就此别过。

心树忽然道：且慢！

他像是已下了很大的决心，目光凝注着李寻欢，道：方才还有句话没有说完。

李寻欢道：哦？

心树道：我秀说过，我救你别有原因。

李寻欢：嗯。

心树神情凝重，道：这是我少林本门的秘密，而且关系重大，我不愿向你提起。

李寻欢回转身，等着他说下去。

心树又道：少林藏经之丰，冠绝天下，其中非便有不少佛门重典，也有许多武林中的不

传之秘。

李寻欢道：这我也知道。

心树道：百年以来，江湖中也不知有多少妄生贪念，要到少林寺来盗取藏经，但却从来

未有一人能如愿得手，全身而退的。

他肃然接道：出家人虽戎嗔戎杀，但藏经乃少林之根本，是以无论什么人敢生此念，少

林门下都不惜与之周旋到底。

李寻欢道：近来我倒很少听到有人敢打这主意了。

心树道：你是外人，自然不知内情，其实这两年来，本寺藏经已有七次被窃，除了一部

耐平心经外，其余都是久已绝传的武林秘笈。

李寻欢也不禁耸然失声，道：这盗经的人是谁？

心树道：最奇怪的就是这七次失窃事件，事先既无兆，事后也毫无线索可寻，第一、二

次发生之后，藏经阁的戒备自然更森严，但失窃的事仍是接二连三的发生，本来掌藏经阁的

三师兄，也因此引咎退位，面壁思过。

李寻欢道：如此重大的事，江湖中怎地全无风闻。

心树道：就因此此事关系重大，所以掌门师兄再三嘱咐严守秘密，到现在为止，知道此

事的连你也只不过九个人而已。

李寻欢道：除了父们首座七位外，本来还有谁知道此事？

心树道：百晓生。

李寻欢叹了口气，苦笑道：他参与的事倒当真不少！

心树道：三师兄是我师兄中最谨慎持重的人，他退位之后，藏经阁便

由我和二师兄负责

，至今只不过才半个月而已。

李寻欢道：心眉大师既然负有重责，这次为何竟离寺而出？

心树道：只因二师兄总怀疑失经之事与梅花盗有关，是才抢着要去一查究竟，谁知他

一去竟成永决。

说到这时，他面对心眉遗蜕，似已泫然欲涕。

李寻欢不禁暗暗叹息，出家人虽然四大皆空，这情字一关，毕竟还是勘不破的。

心树默然良久，道：二师兄自己老成持重，离寺之前，已将最重要的三部藏经取出，分

别茂在三个隐秘之处，除了掌门师和我之外，总没有第三人知道。

李寻欢道：其中有一部是否就在这屋子里？

心树道：不错。

李寻欢道：这也就难怪他们出手有如此多顾忌了。

心树道：就因为这几次失窃事件太过离奇，所以二师兄和我在私下猜测，也认为可能是

出自内贼。

李寻欢动容道：内贼？

心树道：我们虽有此怀疑，但却不敢说出来，因为除了我们首座七个人外，别的弟子谁

也不能随意出入藏经阁。

李寻欢目光闪动，道：如此说来，偷经的人极可能是你们七位师弟其中之一。

心树沉默良久，长叹道：我们七人同门至少已有十年之久，无论谁都

大有不该，是以我

们对这件事的处理，更不能不力求慎重，只不过——

李寻欢忍不住问道：只不过怎样？

心树道：只不过二师离寺之前，曾经悄悄对我说，他已发现我们七人中有一人很可疑，

极有可能就是那偷经的人。

李寻欢立刻追问道：他说的是谁？

心树摇了摇头，叹道：只可惜他并没有说出来，因为他生怕错怪了人，他只望盗经的人

真是梅花盗，愿看到师门蒙羞——

说到这里，他声音已有些哽咽，几首难以继续。

李寻欢道：心眉大师的这番苦心，我也懂得，只不过——现在他在冥冥中眼见着那人道

遥法外，再想说已不能说了，他岂非要抱憾终生，含恨九泉？

心树道：二师并没有想到这点，临走的时候，他也曾对我说，他此去万一有什么不测，

就要我将他的读经剖记拿出来一看，他已将他所怀疑的那个人之姓名写在剖记的最后一页上

。

李寻欢展眉道：那本剖记现在哪里？

心树道：本来是和藏经在一起的，现在已在我这里——

他取出本淡黄的绢册，李寻欢立刻接过来，翻到最后一页，上面写的都是佛门要旨，并

没有一句话提到失经的事。

李寻欢望着心树，道：这最后一页莫非已被人撕下来了？

心树：非但最后一页已被人撕下了，那本藏经也变作了白纸！

李寻欢道：如此说来，盗经的那人想必已发现心眉大师怀疑到他了。

心树道：不错。

李寻欢道：但知道他藏经之处的，却只有你和掌门心湖大师。

心树的面色如铅，沉重的点头道：不错。

李增欢道：难道你认为心湖大师就是——

心树默然半晌，道：这倒不一定，因为那人既已发觉二师兄对他有所怀疑，自然也会对

二师兄的行动分外留意，也许就可能因此而在暗中窥得二师兄的藏秘之处，只不过——

李寻欢道：怎样？

心树目光凝注李寻欢，一字字道：只不过二师回来时并没有死，简直本来也不致于死的

！

这句话说出来，李寻欢真的为之耸然失声。

只见心树大师双拳紧握，接着道：我虽然对下毒并没有什么很深的研究，但近年来对此

中典籍倒也颇有涉猎，二师兄回来的时候，我已看出他中毒虽深，但却绝非无救，而且在短

时间之内也绝不会有生命之危！

李寻欢道：你是说——

心树道：偷经的那人既知道秘密已被二师兄发现自然要将之杀了灭口！

李寻欢忽然觉得这屋子里闷得很，几乎令人透不过气来。

他缓缓踱了个圈子，才沉声问道：心眉回来后，倒过这屋子的有几个

人？

心树道：大师兄、四师兄、五师兄和七师弟都曾进来过。

李寻欢道：你的意思说，他们都有可能下手？

心树点了点头，叹道：这是本门之不幸，我本不愿对你说的，但现在我已发觉你绝不是

出卖朋友的人，所以希望你——

李寻欢道：你要我找出那凶手？

心树道：是。

李寻欢目光炯炯，盯着他的眼睛，一字字道：凶手若是心湖呢？

心树突然怔住了，过了半晌，满头大汗涔涔而落。

李寻欢道：就算少林门下人人都已知道心湖是凶手，也绝无一人肯承认的，是吗？

心树没有说话，因为他无话可说，江湖中人素来将少林视为名门正宗，如今少林若是杀

人的凶手，少林寺数百年的声名和威望岂非要毁于一旦。

李寻欢道：就算我能证明心湖是凶手，只怕连你也不肯为我说话，为了保全你们少林的

声名，你恐怕也只有牺牲别人了。

心树长长叹了口气道：不错，为了何全少林威望，我的确不惜牺牲一切。

李寻欢淡一笑，道：那么你又何苦要找我。

心树道：我虽不愿做任何有损本门声名的事，但你只要能证明谁是杀死心眉师兄的凶手

，我不惜与他同归于尽，也要他血溅阶下！

李寻欢道：出家人怎可妄动嗔念，看来你这和尚六根还不清净。

心树合十道：我佛如来也难免作狮子吼！何况和尚。

李寻欢霍然而起，道：好，有了你这句话，我就放心了。

心树动容道：莫非你已经知道凶手是谁？

李寻欢道：我虽不知道，却有人知道。

心树皱眉道：凶手自己当然知道。

李寻欢道：除了凶手自己之外，还有一个人知道，那人就在这屋子里。

心树耸然道：谁？

李寻欢指着禅床上心眉的遗蜕道：就是他！

心树失望的叹息了一声，道：只可惜他已无法说话了！

李寻欢笑了笑，道：死人有时也会说话的。

他忽然掀起覆在心眉尸身上的血被单，目光斜斜自窗外照进来，照着心眉枯槁干瘪的脸

。

暗黄色的脸上，还带着层诡异的灰黑色。

李寻欢道：你可曾看过被极乐童子毒死的人？

心树道：没有。

第二十四章 逆徒授首

第二十四章 逆徒授首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二十四章 逆徒授首

李寻欢叹了口气，道：你的运气不错，实验也毒死的人实在不好看！

其实无论谁被毒死的人都不会好看的。

李寻欢闭起眼睛，缓缓道：多年前，我曾经看到一个被他毒死的人，那人中毒才不过片

刻，全身已经发黑，我出去打个转，再回去一看，那人身上的肉已全都不见了，已变成了一

副骷髅——漆黑的骷髅！

心树凝视心眉的尸身，喊声道：但现在二师兄中毒已有好几天了……

李寻欢睁开眼睛，道：不错，他中毒已有数日，却还没有发生那种可怕的变化，你可知

道是为了什么？

心树摇了摇头。

李寻欢一字字道：这只因他又中了另外一种极厉害的毒！

心树道：你——你是说—— -

李寻欢道：他虽中了极乐童子的五毒水晶，但中的毒并不深，再被他以内力逼住，所以

他直到回来后毒性还未发作。

心树道：正是如此。

李寻欢道：那凶手为了怕他说出秘密，一心想他快些死，生怕他中的毒还不够深，就另

给他服了一种极厉害的毒草。

心树道：杀人的法子很多，他为什么还是要用毒？

李寻欢道：只因无论用什么法子杀人，都鸡免留下痕迹，大家既已都知道心眉大师中了

毒，他只有再用下毒这法子，才能避免别人的疑心。

心树叹道：不错，这样做人人都认为二师兄必是被极乐童子毒死的，再也不会怀疑到他

身上了。

李寻欢冷冷道：此人行事，虽然老谋深算，只可惜忘了一件事。

心树道：什么事？

李寻欢道：他忘了毒性必相克，就因为他们下的毒既烈又重，克住了五毒水晶之毒，所

以心眉大师的遗蜕到现在还未有那种可怕的变化！

李寻欢目光闪动，道：心眉大师回来以后，可曾服用过什么？

心树道：只吃过一碗药。

李寻欢道：是谁喂他吃药的？

心树道：药是七师弟心鉴配的，但喂他吃药的人，却是四师兄心烛和七师弟心灯。

他长长叹了口气，黯然接着道：所以这三个人都有下毒的机会。

李寻欢缓缓道：世上的毒药大致分二类，第一类毒药虽然无色无味，却可令中毒的人死

得很惨，叫别人看了害怕，只因这类毒不但要取人性命，还有要向人示威之意。

心树道：那五毒水晶自然是属于这一类的毒了。

李寻欢道：正是。

他接着道：第二类毒，也许并非无色无味，但却可令被毒死的人死后全无异状，甚至叫

别人看不出他是被毒死的。

心树疲乏：你说那凶手就是用的这种毒？

李寻欢点了点头，叹道：就因为两种毒性迥异，是以才会互相克制，那第三类毒虽可怕

，这第二类毒却更险毒，江湖中能用这类毒的人并不多。

他目光炯炯，盯着心树道：少林门下，善于用毒的人有几个？

心树深深吸了口气道：这——

李寻欢道：少林寺领袖江湖，武林正宗，少林弟子也以此为荣，绝不会有人肯去学这种

下五门的手段，是么？

心树断然道：少林七十二绝艺中，绝没有这毒字！

李寻欢道：心烛大师和心灯大师——

心树抢着道：四师兄九岁时便已落发，六师弟更在襁褓中便已入了佛门，他两人这一生

中只怕还未见过毒药！

李寻欢淡淡一笑，道：如此说来，下毒的人是谁呢？

心树耸然道：你难道说的是七师弟心鉴？

李寻欢不再说话。

心鉴大师乃是半路出家，带艺投师的。未入少林前，人称七巧书生，正是位下毒的大行

家！

小停中摆着一局棋。

百晓生正轻轻地敲着棋子，一片片积雪灯花般随着他的敲棋声落下，又落在无边无际的

积雪中。

夜半待客客不至，闲敲棋子落灯花。

这境界是多么悠闲，多么潇洒，但现在，天地间都似充满萧杀之气，每个人的脸色更重

于天色。

心湖大师，心烛，心灯，心鉴，也都在这里。

阿飞蜷伏在小亭的圆柱下，连头都无力抬起。

心湖大师望着他，双眉一直未展，缓缓道：你看——李寻欢会不会出来？

百晓生笑了笑，道：毫无疑问。

心湖大师道：他这种人难道还会为了朋友而牺牲自己？

百晓生微笑道：这就叫盗亦有道。

心湖长叹了一口气，道：但愿如此——

他的声音忽然中断，就像是忽然被冻结在寒风里。

他已瞧见了心树。

心树已走入了这院子，却只有一个人。

心湖抢先迎了上去，道：你可安好？

他不问别的，先问心树之安好，毕竟不愧为少林掌教。

心树合什道：多谢师兄关切，弟子侥幸逃过了这一劫。

心树淡淡道：他取经去了。

心鉴道：取经？取什么经？

心树道：艺经阁内失窃的经。

心鉴嘴角一阵牵动，冷笑道：盗经的人果然是他！师兄你怎地放心让他去？

心树道：只因盗经的人并不是他！

心鉴道：不是李寻欢是谁？

心树目中寒光暴射，厉声道：是你！

心鉴的嘴角又一阵牵动，脸色却沉了下来，冷冷道：五师兄怎会说出这种话来，我倒真

有些不懂了。

心树道：你不懂还有谁懂？

心鉴转向心湖，道：这件事还是请大师兄裁夺，弟子无话可说。

心烛、心灯、百晓生早已听得耸然动容。

心湖也不禁变色道：二师弟明明是遭了李寻欢之毒手，你为何要为他洗脱？

百晓生悠悠道：若是在下记得不错，心树师兄与李寻欢好像还是同榜的进士。

心鉴冷冷道：五师兄只怕也中了李寻欢的毒了。

心树根本不理他们，沉声道：真正令二师兄致命的毒药，并非极乐童子的五毒水晶——

心鉴抢着道：师兄你又怎会知道的？

心树冷笑道：你以为你做的事真的人不知、鬼不觉？你莫非已忘了二师兄临死前还有这

本东西留下来？

他的手一扬，手里拿着的正是心眉之《读经札记》。

心湖皱眉道：这又是什么？

心树道：二师兄行之前，已发现了那盗经的叛徒，只是他心存仁厚，未经证实前，还不

愿披露这叛徒的姓名，只不过却已将之写在他这本《读经札记》上，以防万一他若有不测，

也好留作证据。

心湖动容道：真此事？

心鉴抢着道：这上面若真有我的名字，我就甘愿——

心树道：你甘愿怎样？——你虽已将最后一页撕下了，又怎知二师兄没有记在另一页上

？

心鉴身子一震，忽然伏倒在地，颤声道：五师兄竟勾结外人，令弟子身遭不白之冤，求

大师兄明鉴。

心湖沉吟着，目光向百晓生望了过去。

百晓生缓缓道：白纸上写的虽是黑字，但这字却是人人都可写的。

心鉴道：不错，就算二师兄这本《读经札记》写着我的名字，但却也未必是二师兄自己

写的。

百晓生道：据我所知，小李探花文武双全，朝苏颜柳，兰庭魏碑，名家的字，他却曾下

过功夫临摹。

心鉴道：不错，他若要学一个人的笔迹，自然容易得很。

心湖沉下了脸，瞪着心树道：你平时素来认真，这次怎地也疏忽起来？

心树神色不变，道：师兄若认为这证据不够，还有个证据。

心湖道：你且说出来。

心树道：本来藏在二师兄房中的那部《达摩易筋经》也已失窃了。

心湖动容：哦？

心树道：李探花算准这部经必定还未来得及送走，必定还藏在心鉴房里，是以弟子已令

值日的一尘和一茵监视着他一起取经去了。

心鉴忽然跳了起来，大呼道：师兄切莫听他的，他倒真是想栽赃！

他嘴里狂呼着，人已冲了出去。

心湖大师皱了皱眉，袍袖一展，人也随之掠起，但却并没有阻止他，只是不即不离地跟

在他身后。

心鉴身形起落间，已掠回他自己的禅房。

门果然已开了。

心鉴冲了进去，一掌劈开了木柜，木柜竟有夹层。

易筋经果然就在那里。

心鉴厉声道：这部经本在二师兄房中，他们故意放在这里为的就是要栽赃，但这种栽赃

的法子，几百年前已有人用过了，大师兄神目如电，怎会被你们这种肖小们所欺！

直等他说完了，心湖道：就算我们是栽赃，但你又怎知我们会将这部经放在这木柜里？

你为何不到别处去找？一进来就直奔这木柜？

心鉴骤然怔住了，满头汗如雨。

心树吐出了口气，道：李探花早已算准只有用这法子，才可令他不打自招的。

只听一人微笑道：但我这法子实在也用得很冒险，他自己若不上当，那就谁也无法令他

招认了！

笑声中，李寻欢已忽然出现。

心湖长长叹了口气，合什为礼。

李寻欢微微含知，抱拳一揖。

这一揖一礼中已包含了许多话，别的已不必再说了。

心鉴一步步地后退，但心烛和心灯已阻住了他的去路，两人具是面色凝重，峙立如山岳

。

心湖黯然道：单鹗，少林待你不薄，你为何今日做出这种事来？

单鹗正是心鉴的俗名。

单鹗汗出如浆，颤声道：弟子——弟子知错了。

他忽然扑倒在地，道：但弟子也是受了他人指使，被他人所诱，才会一时糊涂。

心湖大师厉声道：你受了谁的指使？

百晓生忽然道：指使他的人，我倒可猜同一二。

心湖大师道：先生指教。

百晓生道：就是他！

大家不由自主，一齐随他的目光望了过去，但却什么也没有瞧见，窗外竹草簌簌，风又

渐渐大了。

回过头来时，心湖的面色已变。

百晓生的手，已按在他背后，铁指如，已扣住了他的四处大穴。

心树面色也变了，骇然道：指使他的人原来是你！

百晓生道：在下只不过想借贵寺的藏经一阅而已，谁知道各位竟如此小气！

心湖长叹道：我与你数十年相交，不想你竟如此待我？

百晓生也叹了口气道：我本来也不想如此对你的，怎奈单鹗定要拖我下水，我若不出手

救他，他怎会放过我。

心湖道：只可惜谁也救不了他了！

单鹗早已跳起，一手抄起了那部易筋经，狞笑道：不错，谁也救不了我，只有你才救得

了我，现在我就要你送我们下山——你们若还要你们的掌门人活着，最好谁也莫要妄动！

心树虽然气得全身发抖，但却谁也不敢出手。

心湖道：你们若以少林为重，就莫要管我！还不动手拿这叛徒！

百晓生道：你无论怎么说，他们也不会拿你的性命来开玩笑的，少林派掌门人的一条命

比别人一千条命还要值钱得多。

多字出口，他脸上的笑容也冻结住了！

刀光一闪！

小李飞刀已出手！

刀已飞入他的咽喉！

没有人看到小李飞刀是如何出手的！

百晓生一直以心湖大师为盾牌，他的咽喉就在心湖的咽喉，他的咽喉仅仅露出了一小半

。

他的咽喉随时可避在心湖的咽喉之后。

在这种情况下，没有人敢出手。

但刀光一闪，比闪电更快的一闪，小李的飞刀已在他咽喉！

心树、心烛、心灯，立刻抢过去护住了心湖。

百晓生的双眼怒凸，瞪着李寻欢，脸上的肌肉一根根抽动，充满了惊惧、怀疑和不信 -

-

他似乎死也不相信李寻欢的飞刀会刺入他的咽喉。

他的嘴唇还在动，喉咙里“格格”作响，虽然说不出话来，可是看他的嘴唇在动，已可

看出他想说什么。

“我错了——我错了——”

不错，百晓生无所不知，无所不晓，只有一件事弄错了。

小李飞刀比他想象中还要快得多！

百晓生倒了下去。

李寻欢叹了口气，道：百晓生作兵器谱，品评天下兵器，可称武林智者，谁知到头来还

是难免死在自己所品评的兵器之下。

心湖财次合什为礼，满脸愧色，道：老僧也错了。

他面上忽又变色，失声道：那叛徒呢？

单鹞竟趁着方才那一瞬息的混乱逃了出去。

像单鹞这种人，是永远不会错过机会的，他不但反应快，身法也快，两个起落，已掠出

院子。

少林门下还不知道这件事，纵然看到他，也绝不会拦阻，何况这是首座大师的居座，少

林弟子根本不敢随意闯入。

他掠过那小亭时，阿飞正在挣扎着爬起来——百晓生和单鹞点穴的手法虽重，但也还是

有失效的时候。

单鹞瞧见了，目中立刻露出了凶光，他竟要将满心的怨毒全发泄在阿飞身上，身形一

折，嗖的掠过去。

阿飞已被折磨得奄奄一息，哪有力气抵挡。

要杀这么样一个人，自然用不着费什么功夫。

单鹞什么话也没有说，铁拳已击出，少林神拳名震天下，单鹞投入少林十余年，功夫并

没有白练。

这一拳神充气足，招重力猛，要取人性命就如探囊取物——单鹞早已算准杀了他之后再

逃也来得及。

谁知就在这时，阿飞的手突然刺出。

他的的后发，却先至！

单鹞只觉自己的咽喉骤然一阵冰凉，冰凉中带着刺痛，呼吸也骤然停顿，就仿佛被一双

魔手扼住！

他面上的肌肉也扭曲起来，也充满了恐惧和不信——这少年出手之愉，他早已知道的。

但少年却又是用什么刺入他咽喉的呢？

这答案他永远也无法知道了。

单鹞也倒了下去。

阿飞倚着栏杆，正在喘息。

心湖他们赶来时，也觉得很惊讶，因为谁也想不到这少年在如此衰弱中，仍可置单鹞于

死地！

一根冰柱，剑一般刺在单鹞的咽喉里。

冰已开始融化。

这少年竟只用一根冰柱，就取了号称少林七大高手之一心鉴的性命。

心湖望着他苍白失血的脸，也不知该说什么。

阿飞根本没有瞧他们一眼，只是凝视着李寻欢，然后他脸上就渐渐露出一丝微笑！

李寻欢也正在微笑。

心湖的声音很枯涩，合什道：两位请到老僧——

阿飞霍然扭过头，打断了他的话，道：李寻欢是不是梅花盗？

心湖垂首道：不是。

阿飞道：我是不是梅花盗？

心湖叹道：檀越也不是。

阿飞道：既然不是，我们可以走了么？

心湖勉强笑道：自然可以，只不过檀越——檀越行动还有些不便，不如先请到——

阿飞又打断了他的话，冷冷道：这不用你费心，莫说我还可以走，就算爬，也要爬下山

去。

心烛、心灯的头也垂了下去，数百年来，天下从无一人敢对少林掌门如此无礼，他们现

在又何尝不觉得悲愤填膺！

但现在他们却只有忍耐！

阿飞已拉起李寻欢的手，大步走了出去。

一走入寒风中，他的胸膛立刻又挺起——这少年的身子就像是铁打的，无论多大的折磨

都无法令他弯下腰去！

李寻欢回首一笑道：今日就此别过，他日或当再见，大师请恕我等无礼。

心树道：我送你们一程。

李寻欢微笑道：送却不送，不送即送，大师何必着相？

心树也笑道：既然送邓不送，送又何妨，檀越又何必着相？

直到他们身形去远，心湖才长长叹了口气，他虽然并没有说什么，但这不说，却比说更

要难受。

心烛忽然道：师兄也许不该让他们走的。

心湖沉下了脸，道：为何不该？

心烛道：李寻欢虽未盗经，也不是杀死二师兄的凶手，但这还是不能证明他并非梅花盗

！

心湖道：你要怎样证明？

心烛道：除非他能将那真的梅花盗找出来。

心湖叹了口气，道：我想他一定会找出来的，而且一定会送到这里，这都用不我们关心

，只有那六部经——

盗经的人虽已找到，但以前的六部藏经都早已被他们送走了，他们已将这六部经送给了

谁？

这件事幕后是否另有主谋的人？

李寻欢不喜欢走路，尤其不喜欢在冰天雪地中走路，但现在却非走不可，寒风如刀，四

下哪有车马？

阿飞却走惯了，走路在别人是劳动，在他却是种休息，每走一段路，他精力就似乎恢复

了一分。

他他们已将自己的遭遇全都说了出来，现在李寻欢正在沉思，他眺望着远方，缓：乐说

你不是梅花盗，我也不是，那么梅花盗是谁呢？

阿飞的目光也落在远方，道：梅花盗已死了。

李寻欢叹了口气，道：他真的死了？你杀死的那人真是梅花盗？

阿飞沉默着，眸子里一片空白。

李寻欢忽然笑了笑，道：不知你有没有想到过，梅花盗也许不是男人。

阿飞道：不是男人是什么？

李寻欢笑道：不是男人自然是女人。

第二十五章 剑无情人却多情

第二十五章 剑无情人却多情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二十五章 剑无情人却多情

阿飞听说梅花盗是女人，不由笑道：女人会强奸女人？

李寻欢道：这也许正是她在故布疑阵，让别人都想不道梅花盗是女人。

阿飞道：女人没法子强奸女人。

李寻欢又笑了笑，道：有法子的。

他轻轻地咳嗽着，接着说道：那梅花盗若果真是女人，她可以用一个男人做傀儡，替她

做这种事，到了必要的时候，再找机会将这男人除去。

阿飞道：你想得太多了。

李寻欢道：也许我的确想得太多了，但想得些，总比不想好。

阿飞道：也许——不想就是想。

李寻欢失笑道：说得好。

阿飞道：也许——好就是不好。

李寻欢笑道：想不到你也学会了和尚打机锋——

阿飞忽然道：梅花盗三十年前已出现过，如今至少已该有五十岁以上了。

李寻欢道：三十年前的梅花盗，也许并不是这次出现的梅花盗，他们也许是师徒，也许

是父女。

阿飞不再说话。

李寻欢也沉默了很久，才缓缓道：百晓生也绝不是盗经的主谋，因为他根本无法令心鉴

为他冒险。

阿飞道：哦？

李寻欢道：心鉴未入少林前，已横行江湖，若是想要钱财，当真是易如反掌，所以财帛

利诱绝对打不动他。

阿飞道：哦？

李寻欢道：百晓生武功虽高，但入了少林寺就用无用武之地了，所以心鉴也绝不可能是

被他威胁的。

阿飞道：也许他有把柄被百晓生捏在手上。

李寻欢道：是什么把柄呢？

他接着道：未入少林前，单鹞的所做所为，已和心鉴无关了，因为出家人讲究的是放下

屠刀，立地成佛，百晓生绝不可能以他出家前所做的事来威胁他，他既已入了少林，也不可

能再做出什么事来了。

阿飞道：何以见得？

李寻欢道：因为他若想做坏事，就不必入少林了，少林寺清规之严，天下皆知，他绝不

敢冒这个险，除非——

阿飞道：除非怎样？

李寻欢道：除非又有件事能打动他，能打动他的事，绝不是名，也不是利。

阿飞道：名利既不能打动他，还有什么能打动他？

李寻欢叹了口气道：能打动他这种人的，只有绝代之红颜，倾国之美色！

阿飞道：梅花盗？

李寻欢道：不错！只有梅花盗这种女人才能令他不惜做少林的叛徒，只有梅花盗这种女

人才敢盗少林的藏经！

阿飞道：你又怎知梅花盗必定是个绝色美人？

李寻欢又沉默了很久，才叹息着道：也许我猜错了——但愿我猜错了！

阿飞忽然停下脚步，凝视着李寻欢道：你是不是要重回兴云庄。

李寻欢凄然一笑，道：我实在也想不出还有什么别的地方可去。

夜，漆黑的夜

只有小楼上的一盏灯还在亮着。

李寻欢痴痴地望着这鬼火般的孤灯，也不知过了多久，忽然取出块丝巾，掩住嘴不停地

咳嗽起来。

鲜血溅在丝巾上，宛如被寒风摧落在雪地上的残梅，李寻欢悄悄将丝巾藏入衣里，笑着

道：我忽然不想进去了。

阿飞似乎并未发觉他笑容的辛酸，道：你既为了，为何不进去？

李寻欢道：我做的事有许多没有原因的，连我自己都解释不出。

阿飞的眸子在夜色中看来就像是刀。

他的话也像刀，道：龙啸云如此对不起你，你不想找他？

李寻欢却只是笑了笑，道：他并没有对不起我——一个人为了自己的妻子和儿女，无论

做出什么事来，都值得别人原谅的。

阿飞瞪着他良久、良久，慢慢地垂下头，黯然道：你是个令人无法了解的人，却也是个

令人无法忘记的朋友。

寻欢道：你自然不会忘记我，因为我们以后还时常会见面的。

阿飞道：可是——可是现在——

李寻欢道：现在我知道你有件事要去做，你只管去吧。

两人就这样站着，谁也没有再说话。

风吹过大地，像在呜咽。

远处传来零落的更鼓，遥远得就像是眼泪滴落在枯草上的声音。

没有星光，没有月色，只有雾——

李寻欢忽笑了笑，道：起雾了，明天一定是好天气。

阿飞道：是。

他只觉喉咙里像是被什么东西塞住，连声音都发不出。

他的胴体与生命都似已和黑暗融为一体。

阿飞掠过高墙，才发现冷香小筑那边也有灯火亮着，昏黄的窗纸上，映着一个人纤纤的

身影。

阿飞的心似在收缩。

屋子里的人对着孤灯，似在看书，又似在想心事。

阿飞骤然推开了门——

他推开门，就瞧见了 he 旦夕不忘的人，他推开了门，就木立在门口，再也移不动半步。

林仙儿霍然转身，吃了一惊，娇笑道：原来是你。

阿飞道：是我。

他发觉自己的声音似乎也很遥远，连他自己都听不清。

林仙儿拍着胸口，妖笑道：你看你，差点把我的魂都吓飞了。

阿飞道：你以为我已死了，看到我才会吓一跳，是么？

林仙儿眨着眼，道：你在说什么呀？还不快进来，小心着凉。

她拉着阿飞的手，将阿飞拉了进去。

阿飞甩开了她的手。

林仙儿柔声道：你在生气——是在生谁的气？告诉我，我替你出气。

她依偎在阿飞怀里。

阿飞反手一掌，将她摔了出去。

林仙儿踉跄后退，跌倒，怔住了。

过了半晌，她眼泪慢慢流下，垂首道：我是不是有什么地方得罪了你？你为何要这样对

我？我对你有什么不好？你说出来，我被你打死也甘心。

阿飞的手紧握，似已将自己的心捏碎。

他已发现林仙儿方才是在看书，看的是经书。

少林寺的藏经。

阿飞睦看着她，就像是从未见过她这个人似的。

阿飞冷冷道：你怎么待我？你明知我一走入申老三的屋子，就是有去无回的了。

林仙儿道：你——你是什么意思？

阿飞道：百晓生和单鹞将少林藏经交给你时，你就要他们在申老三的屋里布下陷阱，你

不但要害我，还要害李寻欢。

林仙儿咬着嘴唇道：你真的以为是我害你？

阿飞道：当然是你，除了你之外，没有人知道我会去找申老三。

林仙儿以手掩面，痛哭着道：但我为什么要害你？为什么？——

阿飞道：因为你就是梅花盗！

林仙儿就像是突然被抽了一鞭子，整个人都跳了起来，道：我是梅花盗？你竟说我是梅

花盗？

阿飞道：不错，你就是梅花盗。

林仙儿道：梅花盗已被你杀死了，你——

阿飞打断她的话，道：我杀死的那人，只不过是你用来故布疑阵、转移他人耳目的傀儡

而已。

他接着道：你知道金丝甲已落入李寻欢手里，知道李寻欢不会上你的当，就发觉自己的

处境已很危险了，所以那天晚上你故意约好李寻欢到你那里去。

林仙儿幽幽地道：那天晚上我的确约了李寻欢，只因那时我还不信得你。

阿飞根本不听她的话，接着道：你要那傀儡故意将你劫走，为的就是要李寻欢救你，要

李寻欢将那傀儡杀死，等到世人都认为梅花盗已死了，你就可高枕无忧了，你不但要利用李

寻欢，也利用了你那伙伴做替死鬼。

林仙儿反而安静了下来，道：你说下去。

阿飞道：但你却未算到李寻欢突然有了意外，更未算到会有这样一个人救了你——

林仙儿道：你莫忘了，我也救过你。

阿飞道：不错。

林仙儿道：我若是梅花盗，为何要救你？

阿飞道：只因那时事情又有了变化，你还要利用我，你就将我藏在这里，居然没有人来

搜查，那时已觉得疑心了。

林仙儿道：你认为龙啸云他们也是和我同谋的人？

阿飞道：他们自然不知道你的阴谋，只不过也受你利用而已，何况龙啸云早已对李寻欢

嫉恨在心，他这么样做也是为自己。

林仙儿道：这些话都是李寻欢教你说的？

阿飞道：你以为天下的男人都是呆子，都可被你玩弄，你心里畏惧的只有李寻欢一个人

，所以千方百计地想除了他。

他自己的声音也在颤抖，咬紧牙关，接着道：你不但心狠手辣，而且贪得无厌，连少林

寺的藏经你都想要，连出家人你都不肯放过，你——你

林仙儿的眼泪也流了下来，缓缓道：我的确看错了你。

阿飞一字字：但我却未看错你！

林仙儿道：我若说这部经不是百晓生和单鹞给我的，你一定不会相信，是吗？

阿飞道：你无论说什么，我都再也不会相信！

林仙儿凄然一笑，道：我总算明白了你的意思——我总算明白了你的心 -

她一面说着话，一面向阿飞走了过去，她走得很慢，但步子却很坚定，像是已下了很大

的决心。

风在呼啸，灯火飘摇。

闪动着的灯光映着她苍白绝美的脸，映着她秋水般的眼波，她痴痴地望着阿飞，幽幽道

：我知道你是来杀我的，是不是？

阿飞的拳紧握，嘴紧闭。

她指着自己的心道：你腰畔既然有剑，为什么还不出手？我只望你能往这里刺下去。

阿飞的手已握住了剑柄。

林仙儿阖起眼帘，颤声道：你快动手吧，能死在你手，我死在甘心。

她胸膛起伏，似在轻轻颤抖。

她长长的睫毛丰眼帘，悬挂着两粒晶莹的泪珠。

阿飞不敢看她，垂下眼望着自己的剑。

无情的剑，冷而锋利。

阿飞道：你全都承认了？

林仙儿眼帘抬起，凝注着他。

她眼中充满了凄凉，充满了幽怨，充满了爱，也充满了恨——世上绝没有任何事妣她的

眼色更能打动人的心。

她嘴角露出一丝凄凉的微笑，幽幽道：你是我这一生中最爱的人，若连你都不相信我，

我活在这世上还有什么意思？

阿飞的手握得更紧，指节已发白，手背已露出青筋。

林仙儿黯然道：只要你认为我是梅花盗，只要你认为我真是那么恶毒的女人，你就杀了

我吧，我——我绝不恨你。

剑柄坚硬，冰冷。

阿飞的手却已开始发抖。

无情的剑，剑无情，但人呢？

人怎能无情？

灯灭了。

但林仙儿绝代的风姿，在黑暗中却更动人。

她没有说话，但在这绝望的黑暗中，她的呼吸声听来就宛如温柔的细语，又宛如令人心

碎的呻吟。

世上还有什么力量能比情爱的力量更大？

面对着这么样一个女人，面对着自己一生中最强烈的情感，面对着这无边无际的黑暗！

——

阿飞这一剑是不是还能刺得下去？！

剑无情！人却多情！

第二十六章 小店中的怪客

第二十六章 小店中的怪客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二十六章 小店中的怪客

秋，木叶萧萧。

街上的尽头，有座巨大的宅院，看来也正和枝头的黄叶一样，已到了将近枯落的时候。

那两扇泉漆大门，几乎已有一年多未曾开过了，门上的泉漆早已剥落，铜环也已生了丝

锈。

高墙内久已听不到人声，只有在秋初夏末，才偶然会传出秋虫低诉，鸟语啾啾，却更衬

出了这宅院的寂寞与萧索。

但这宅院也有过辉煌的时候，因为就在这里，已诞生过七位进士、三位探花，其中还有

位惊才绝艳、盖世无双的武林名侠。

甚至就在两年前，宅院已换了主人时，这里还是发生过许多件轰动武林的大事，也已不

知有多少×咤风云的江湖高手葬身此处。

此后，这宅院就突然沉寂了下来，它两代主人突然间就变得消息沉沉，不知所终。

于是江湖间就有种可怕的传说，都说这地方是座凶宅！

现在，这里白天已不再有笑语喧哗，晚上也早已不再有辉煌灯光，只有后园小楼上的一

盏孤灯终夜不熄。

小楼上似乎有个人在日日夜夜的等待着，只不过谁也不知她究竟是在等待着什么？——

-

但无论多卑贱、多阴暗的地方，都有人在默默地活着。

这也许是因为他们根本没有别处可去，也许是因为他们对人生已厌倦，宁愿躲在这种地

方，被世人遗忘。

巷堂里有个鸡毛小店，前面卖些粗粝的饮食，后面有三五间简陋的客房，店主人孙驼子

是个残废的侏儒。

他虽然明知道这巷堂里绝不会有什么高贵的主顾，但却宁愿在这里等着些卑贱的过客，

进来以低微的代价换取食宿。

他宁愿在这里过他清苦卑贱的生活，也不愿走出去听人们的嘲笑，因为他已懂得无论多

少财富，都无法换来心头的平静。

他当然是寂寞的。

一年多前，黄错的时候，这小店里来了位与众不同的客人，其实他穿的也并不是什么很

华贵的衣服，长得也并不特别。

他身材虽很高，面目虽也还算得英俊，但看来却很憔悴，终年都带着病容，而且还不时

弯下腰咳嗽。

他实在是个很平凡的人。

但孙驼子一眼看到他时，就觉得他有许多与众不同之处。

他对孙驼子的残废并没有嘲笑，也没有注意，更没有装出特别怜悯的同情神色。

这种同情有时比嘲笑还要令人受不了。

他对于酒既不挑剔，也不赞美。他根本就很少说话。

最奇怪的是，自从他第一次走进这小店，就没有走出去过。

第一次来的时候，他选了角落里的一张桌子坐下，要一碟豆干、一碟牛肉、两个馒头和

七壶酒。

七壶酒喝完了，他就叫孙驼子再加酒，然后就到最后面的一间屋子里坐下，直到第二天

黄昏才走出来。

等他出来时，这七壶酒也已喝光了。

现在，已过了一年多，每天晚上他都是坐在角落里那桌子上，还是要一碟豆干、一碟牛

肉、两个馒头和七壶酒。

他一面咳嗽，一面喝酒，等七壶酒喝完，他就带着另七壶酒回到最后面那间屋子里，一

直到第二天黄昏才露面。

孙驼子也是个酒徒，对这人的酒量他实在佩服得五体投地，能喝完十四壶酒而不醉的人

，他一生中还未见到过。

有时他也忍不住问问这人的姓名，却还是忍住了，因为知道即使问了，也不会得到答覆

。

孙驼子并不是个多嘴的人。

这样过了好几个月，有一阵天气特别寒冷，接连下了十几天雨，晚上孙驼子到后面去，

发现那间屋子的门是开着的，这奇怪的客人已咳倒在地上，脸色红得可怕，简直红得像血。

孙驼子扶起了他，半夜三更去替他抓药、煎药，看顾了他三天，三天后他刚起庆，就又

开始要酒。

那时孙驼子才知道这人是在自己找死了，忍不住劝他：像这样喝下去，任何人都活不长

的。

这人却只是淡淡地笑了笑，反问他：他以为我不喝酒就能活得长么？

孙驼子不说话了。

从那天之后，两人就变成了朋友。

没有客人的时候，他就会找孙驼子陪他喝酒，东扯西拉地闲聊着，孙驼子发现这人懂的

可真不少。

他只有一件事不肯说，那就是他的姓名来历。

有一次孙驼子忍不住问他：我们已是朋友，我该怎么称呼你呢？

他迟疑了半天，才笑着回答：我是个酒鬼，不折不扣的酒鬼，你为什么不叫我酒鬼呢？

于是孙驼子又发现这人必定有段极伤心的往事，所以连自己的姓名都不愿提起，情愿将

一生埋葬在酒壶里。

除了喝酒外，他还有个奇怪的嗜好。

那就是雕刻。

他手里总是拿着把小刀在刻木头，但孙驼子却从不知道他在刻什么，因为他从未将手里

刻着的雕像完成过。

这实在是个奇怪的客人，怪得可怕。

但有时孙驼子却希望他永远也不要走。

这天早上，孙驼子起床时发觉天气已越来越凉了，特别从箱子里找出件老棉袄穿上，才

走到前面。

他刚坐下就看到有两个人骑着马从前面绕过来。

巷堂里骑马的人并不多，孙驼子也不禁多瞧了两眼。

只见这两人都穿着杏黄色的长衫，前面一人浓眉大眼，后面一人鹰鼻如，两人凳下都留

着短须，看起来都只有三十多岁。

这两人相貌并不出众，但身上穿的杏黄色长衫却极耀眼，两人都没有留意孙驼子，却不

时仰起头向高墙内探望。

孙驼子继续磨他的豆腐。

他知道这两人绝不会是他的主顾。

只见两人走过巷堂，果然又绕到前面去了，可是还没过多久，两人又从另一头绕了回来

。

这次两人竟在小店前下了马。

孙驼子脾气虽古怪，毕竟是做生意的人，立刻停下手问道：两位可要吃喝点什么？

浓眉大眼的黄衫人道：咱们什么也不要，只想问你两句话。

孙驼子又开始磨豆腐，他对说话并不感兴趣。

鹰鼻如勾的黄衫人忽然笑了笑，道：咱们就要买你的话，一句话一钱银子，如何？

孙驼子的兴趣来了，点头道：好。

他嘴里说着话，已伸出了一根手指头。

浓眉大眼的黄衫人笑道：这也算一句话么？你做生意的门槛倒真精。

孙驼子道：这当然算一句话。

他伸出了两根指头。

鹰鼻人道：你在这里已住了多久？

孙驼子道：二三十年了。

鹰鼻人道：你对面这座宅院是谁的？你知不知道？

孙驼子道：是李家的。

鹰鼻子道：后来的主人呢？

孙驼子道：姓龙，叫龙啸云。

鹰鼻从道：你见过他？

孙驼子：没有。

鹰鼻人道：他的人呢？

孙驼子：出门了。

鹰鼻子道：什么时候出门的？

孙驼子道：一年多以前。

鹰鼻人道：以后有没有回来过？

孙驼子道：没有。

鹰鼻人道：你既未见过他，怎会对他知道得如此详细？

孙驼子：他们家的厨子常在这买酒。

鹰鼻人沉吟了半晌，道：这两天有没有陌生人来问过你的话？

孙驼子道：没有——若有，这只怕早已发财了。

浓眉大眼黄衫人笑道：今天就让你发个小财吧。

他抛了锭银子出来，两人再也不问别的，一齐上马而去，在路上还是不住探首向高墙内

窥望。

孙驼子看着手里的银子，喃喃道：原来有时候赚钱也容易得很——

他转过头，忽然发现那酒鬼不知何时已出来，正站在那里向黄衫人的去路凝视着，面上

带着种深思的表情，也不知在想什么？

孙驼子笑了笑道：你今天倒早。

那酒鬼也笑了笑，道：昨天晚上我喝得快，今天一早就断粮了。

他低下头，咳嗽了一阵，忽又问道：今天是什么日子了？

孙驼子道：九月十四。

那酒鬼苍白的脸又起了一阵异样的红晕，目光茫然凝视着远方，沉默了许多，才慢慢地

问道：明天就是九月十五了么？

那酒鬼似乎想说什么，却又弯下腰去，不停地咳嗽起来，一面咳嗽，一面指着桌上的空

酒壶。

孙驼子叹了口气，摇头道：若是人人都像你这么样喝酒，卖酒的早就都发财了。

黄昏时，后园的小楼上就有了灯光。

那酒鬼早就坐在他的老地方开始喝酒了。

第二十七章 小店又来怪客

第二十七章 小店又来怪客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二十七章 小店又来怪客

今天那酒鬼似乎有些异样，他的酒喝得特别慢，眼睛特别亮，手里没有刻木头，而且还

特地将他桌上的蜡烛移到别的桌上。

他的眼睛一直在看着门，似乎在等人的模样。

但×时早已过了，小店里却连一个主顾也没有。

孙驼子长长伸了个懒腰，打着呵欠道：今天看样子又没有客人上门了，还是趁早打烊吧

，也好陪你喝两杯。

那“酒鬼”笑了笑，道：别着急，我算定了你今天的买卖必定特别好。

孙驼子道：你怎么知道？

那“酒鬼”笑了笑，道：我会算命。

他果然会算命，而且灵得很，还不到半个时辰，小店里果然会一下子就来了三四批客人

。

第一批是两个人。

一个是满头白发苍苍，手里拿着旱烟的蓝衫老人。

还有一个想必是他的孙女儿，梳着两条又黑又亮的大辫子，一双水汪汪的大眼睛，却比

辫子还要黑，还要亮。

第二批也是两个人。

不两人都是满面虬须，身高体壮，不但装束打扮一模一样，腰上挂的刀也一模一样，两

人就像是一个模子里铸出来的。

第三批来的人最多，一共有四个。

这四人一个高大，一个矮小，紫面膛的年轻人肩上居然扛着根长枪，还有个却是穿着绿

衣裳、戴着金首饰的女子，走起路来一扭一扭的，看起来就像是个大姑娘，论年龄却是大姑

娘的妈了。

孙驼子只握她一不小心会把腰扭断。

最后来的只有一个人。

这个瘦得出奇，身上并没有佩刀挂刀，但腰围上鼓起了一环，而且很触目，显然是带着

条很粗长的软兵刃。

小店一共只有五张桌子，这四批人一来立刻就全坐满了，孙驼子忙得团团转，只希望明

天的生意不要这么好。

只见这四批人都在喝着闷酒，说话的很少，就算说话，也是低声细语，仿佛生怕别人听

到。

喝了几杯酒，那肩上扛着枪的紫面少年眼睛就盯在那大辫子姑娘身上了，辫子姑娘倒也

大方得很，一点也不在乎。

紫面少年忽然笑道：这位姑娘可是卖唱的吗？

辫子姑娘摇了摇头，辫子高高地甩了起来，模样看来更娇。

紫面少年笑道：就算不卖唱，总也会唱两句吧，只要唱得好，爷们重重有赏。

辫子姑娘抿着嘴一笑，道：我不会唱，只会说。

紫面少年道：说什么？

辫子姑娘道：说书，说故事。

紫面少年笑道：那更好了，却不知你会说什么书？后花园才子会佳人？宰相千金抛绣球

？

辫子姑娘摇了摇头，道：都不对，我说的是江湖中最轰动的消息，武林中最近发生的大

事，保证又新鲜、又紧张。

紫面少年拊掌笑道：妙极妙极，这种事我想在座的诸位都喜欢听的，你快说吧。

辫子姑娘：我不会说，我爷爷会说。

紫面少年瞪了那老头子一眼，皱着眉道：你会什么？

辫子姑娘嫣然道：我只会替爷爷帮腔。

她眼睛这么一转，紫面少年的魂都飞了。

老头子眯着眼，喝了杯酒，又抽了口旱烟，才慢吞吞地说道：你可听说过李寻欢这名字

？

除了那紫面少年外，大家本还不大理会这祖孙两人，但一听到李寻欢这名字，每个人的

耳朵都竖了起来。

辫子姑娘笑道：我当然听说过，不就是那位仗义疏财，大名鼎鼎的小李探花？

老头子：不错。

辫子姑娘道：听说，小李飞刀，例不虚发，直到如今为止，还没有一个人能躲开过，这

句话不知道是真是假？

老头子道：你若不相信，不妨去问问平湖百晓生，去问问五毒童子，你就知道这句话是

真是假了。

辫子姑娘道：百晓生和五毒童子岂非早就全都死了么？

老头道：不错，他们都死了，就因为他们不相信这句话。

那面带青记的瘦长汉子鼻孔里似乎低低哼了一声，只不过大家都已被这祖孙两人的对答

所吸引，谁也没有留意他。

只有那酒鬼仗在桌上，似乎已醉了。

老头子喝了口茶，接着道：只可惜像李寻欢这样的英雄豪杰，如今也已死了。

辫子姑娘然道：死了？谁有那么大的本事杀了他？

老头子：谁也没有那么大的本事，有本事杀他的只有一个人。

辫子姑娘道：谁？

老头子：就是他自己！

辫子姑娘怔了怔，又笑道：他自己怎么会杀死自己呢？我看他一定还活在世上。

老头子长长叹了口气，道：就算他还活在世上，也和死差不多了——可叹呀可叹，可惜

呀可惜——

辫子姑娘也叹了口气，沉默了半晌，忽又问道：除了他之外，还有什

么人可称得上是英

雄呢？

老头子；你可听说过阿飞这名字？

辫子姑娘道：好像听说过。

她眼珠一转，又道：听说此人剑法之快，举世无双，却不知是真是假？

老头子：伊哭的武功如何？

辫子姑娘道：兵器谱中，青魔手排名第九，武功自然好得很了。

老头子道：铁笛先生、少林心鉴、赵正义、田七这些人的武功又如何？

辫子姑娘道：这几位都是江湖中一等的高手，谁都知道的。

老头子道：阿飞的剑法若不快，这些人怎会败在他剑下？

辫子道：如今这位阿飞的人呢？

老头子叹了口气，道：他也和小李探花一样，忽然不见了，谁也不知道他的消息，只知

道他是和林仙儿同时失踪的。

辫子姑娘道：林仙儿？不就是那位号称天下第一美人的林姑娘？

老头子：不错。

辫子姑娘也叹了口气，漫声道：情是何物？偏叫世人都为情苦，而且还无处投诉——

那紫面少年似已有些不耐，皱眉道：闲话少说，书归正传，你说的故事呢？

老头子长叹着摇头道：像阿飞和李寻欢这样的人物，都已不知下落，江湖中还会发生什

么大事？我老头子还有什么好说的。

那瘦长汉子冷笑一声：那倒也不见得。

老头道：哦？阁下的消息比我老头子还灵通？

那汉子目光四转，一字字道：据我所知，不久就要件惊天动地的事发生了。

老头子：在哪里发生？什么时候发生？

瘦子汉子拍的一拍桌子，厉声道：就在此时，就在此地！

这句话说出，那李生兄弟和第三批来的四个人面上全都变了颜色，那绿衣妇人眼波流动娇

笑道：我倒看不出此时此地会发生什么了不得的大事。

瘦长汉子冷笑道：据我所知，至少有六个人马上就要死在这里！

绿衣人道：哪六个人。

瘦长汉子喝了口酒，缓缓道：胡非，段开山，杨承祖，胡媚和朝家兄弟！

他一口气说了这六个的名字，那李生兄弟和第三批来的四个值得霍然长身而起，纷纷拍

着桌子骂道：你是什么东西？敢在这里胡说八道？

声音喊得最大的正是那大力神段开山。

此人站起来就和半截塔似的，朝家兄弟身材虽高大，比起他来还是矮了半个头。

他骂了两句不过瘾，接着道：我看你才是一脸倒霉像，休想活得过今天晚上——

这句话还未说完，那瘦长汉子只一抬腿，忽然就到了他面前，劈劈拍拍给了他十七八个

耳光。

段开山明明有两只手，偏偏就无法招架，明明有两条腿，偏偏就无法闪避，连头都似已

被打晕了，动都动不得。

别的人也看呆了。

只听这瘦长汉子道：你以为是要杀你们？凭你们还不配让我动手！我这只不过是教训

教训你们，要你们说话斯文些。

他一面说着话，一面已慢慢走了回去。

杨承祖突然大喝一声，道：慢走，你倒说说看是谁要杀我们？

喝声中，他一直放在手边的长枪已毒蛇般刺出。

只见枪花朵朵，竟是正宗的杨家枪法。

那瘦长汉子头也未回，淡淡道：要杀你们的人就快来了！——

只见他腰一闪，已将长枪挟在腋下，杨承祖用尽全身力气都抽不出来，一张紫面已急得

变成猪肝色。

瘦长汉子道：你们反正逃不了的，还是慢慢地等着瞧吧。

杨承祖的枪尖已不知何时被人折断了！

但听得夺的一声，瘦长汉子将枪尖插在桌子上，慢慢地倒了杯酒喝了下去，就好像什么

事都没有发生过一样。

但韩家兄弟、杨承祖、胡非、段开山、胡媚，这六个人就没有他这么好过了，一个个面

面相觑，俱是面如死灰。

每个人心里都在想：是谁要来杀我们？是谁—— -

外面风渐渐大了。灯光闪动，映得那瘦长汉子一张青惨的脸更是说不出的诡秘可怖。

这人又是谁？

以他武功之高，想必是一等一的武林高手，我们怎会不认得他？

他怎会到这种地方来的？

每个人心里都是忐忑不定，哪里还能喝得下一口酒去？

有的人已想溜之大吉，但这样就走，未免太丢人了，日后若是传说出去，还能在江湖中

混么？

何况，他们就算想逃，也逃不了！

他们六个人合在一起，就连段开山和杨承祖的胆气也不觉壮了起来。

六个人正在你一句，我一句，你捧我，我捧你。

突听门外有人一声冷笑。

六个人的脸色立刻变了，喉咙也像是突然被人扼住，非但再也说不出一个字，连呼吸都

似已将停顿。

孙驼子早已骇呆了，但六人却比他还要怕得厉害，他忍不住随着他拉的目光瞧了过去。

只见门口出现了四个人。

这四个人都穿着颜色极鲜明的杏黄色长衫，其中一个浓眉大眼，一个鹰鼻如，正是今天

早上向他打听消息的那两人。

他们虽到了门口，却没有走进来，只是垂手站在那边，也没有说话，看来一点也不可怕

。

孙驼子实在想不通方才还盛气凌人的六个人，怎会对他们如此害怕，看这六个人的表情

，这四个黄衫人简直不是人，是鬼。

他们有些羡慕那酒鬼了，什么也没有瞧见，什么也没有听见，自然什么都用不着害怕。

奇怪的是，那祖孙两人有一个已快老掉了牙，一个娇滴滴的仿佛被风一吹就要倒。

但两人此刻居然很沉得住气，并没有露出什么害怕的样子来，那老头子居然还能喝得下

酒。

再看门口那四个人，已闪出了一条路。

一个年纪很轻的少年人背负着双手，慢慢地走了进来。

这少年身上穿的也是杏黄色的长衫，长得很秀气，态度也很斯文，他和另四人唯一不同

的地方，就是黄衫上还镶着金边。

他长得虽秀气，面上却是冷冰冰的，无丝毫表情，眼睛盯在那青面瘦长汉子身上。

青面汉子自己喝着酒，也不理他。

黄衫少年嘴角慢慢地露出一丝冷笑，慢慢地转过，冰冷的目光在承祖等六人身上一扫。

黄衫少年慢慢地走了过去，自怀中取出六枚黄铜铸成的制钱，在六个人的头上各放了一

枚。

六个人竟似乎都变成了木头人，眼睁睁地瞧着这人将东西随随便便地摆在自己头上，连

个屁都不敢放。

黄衫少年还剩下几个铜钱，在手里叮叮当当地摇着，缓缓走到那老人和辫子姑娘的桌前

。

老头子笑道：朋友若是想喝酒，就坐下来喝两杯吧，我请你。

他似已有些醉了，嘴角就好像含着个鸡蛋似的，舌头也比平时大了三倍，说的话简直没

人能听得清。

黄衫少年沉着脸，冷冷地瞧着他，突伸手在桌上一拍，摆在老头子面前的一碟花生米就

突然全部从碟子里跳了起来，暴雨般向老头子脸上打了过去。

那老头子也不知是看呆了，还是吓呆了，连闪避都忘了闪避，几十粒花生米眼看已快打

在他脸上。黄衫少年长袖突然又一卷，将花生米全都卷入袖中，他袍袖一抖，花生米就又一

连串落回碟子。

那辫子姑娘拍手娇笑起来，笑道：这把戏真好看极了，想不到你原来是个变戏法的，你

再变几乎给我们瞧瞧好不好？我一定要爷爷请你喝酒。

黄衫少年露了手极高妙的接暗器功夫，谁知却遇着个不识货的买主，居然将他看成变戏

法的。

但这黄衫少年一点也没有生气，上上下下打量了辫子姑娘几眼，目中似乎带些笑意，慢

慢地走开去。

辫子姑娘急道：你的戏法为什么不变？我还想看哩。

那瘦长汉子突然笑了一声道：这种戏法还是少看些为妙。

辫子姑娘道：为什么？

青面汉子道：你们若是会武功，他方才两两手戏法只怕已将你们变死了。

辫子姑娘偷偷瞟了黄衫少年一眼，似乎有些不信，却已不敢再问了。

黄衫少年根本就没有与日俱增那汉子在说什么，慢慢地走到那酒鬼的桌子前，叮叮当当

地摇着手里的制钱。

那酒鬼早已人事不知，仗在桌上睡得好像死人一样。

黄衫少年冷笑着，一把拎起他的头发，将他整个人都拎了起来，仔细看了两眼，手才放

松。

他的手一松，这酒鬼就砰的又跌回桌子上，还是人事不知，又呼呼大睡了起来。

汉子冷冷道：一醉解千愁，这话倒真不错，喝醉了的人确实比清醒的占便宜。

黄衫少年不理他，背负着双手，慢慢地走了出去。

奇怪的是，胡非、段开山、杨承祖、胡媚、朝斑、朝明，这六人也立刻一连串跟了出去

，就有条绳子牵着似的。

这六人一个个都哭丧着脸，直着脖子，脚下虽在一步步往前走，上半身却连动也不敢动

，生怕头上的铜钱会掉下来。

孙驼子活了几十年，倒真还未见过这样的怪事。

他以前曾经听人说过，深山大泽中往往会出现山魅木客，最喜吃猴脑，高兴时就将全山

的猴子全召来，看到中意的景放块石头在它脑袋上，被看中的猴子，绝不敢反抗，也绝不敢

逃走，只是顶着那块石头，等死。

以他们六人的武功，无论遇见什么人，至少也可以拼一拼，为何一见到这黄衫少年就好

像老鼠遇见了猫。

孙驼子实在不明白。

他也并不想去弄明白，活到他这么大年纪的人，就知道有些事还是糊涂些好，太明白了

反而烦恼。

好久没有下雨了，巷堂里的风沙很大。

那四个黄衫人不知何时已在地上画了几十个圆圈，每个圆圈都只不过装汤的海碗那么大

。

段开山等六人走出来，也不等别人吩咐，就站到这些圆圈去了，一个人站一个圆圈，恰

好能将脚摆在圆圈里。

六个人立刻又像是变成了六块木头。

黄衫少年又背负着双手，慢慢走向小店，在段开山他们方才坐过的那张桌子旁坐下。

那脸上始终冷冰冰的，到现在为止连一句话都没有说。

过了约摸两盏茶的时候，双有个黄衫人走入了巷堂。

这人年龄比较大些，耳朵被人削掉了一个，眼睛也瞎了一只，剩下的一只独眼中，闪闪

的发着凶光。

他穿的杏黄色长衫上也镶着黄色，身后也一连串跟着七八个人，有老有少，有高有矮。

看他们的装束打扮，显然并不是没名没姓的人，但现在也和段开山他们一样，一个个都

哭丧着脸，直着脖子，小心翼翼地跟在那独眼人身后，走到小店前，就地站在圆圈里。

其中有个人黝黑瘦削，满面都是精悍之色。

段开山等六人看到他，都显得很诧异，似乎在奇怪，怎么他也来了？

独眼人目光在段开山等六人面上一扫，嘴角带着冷笑，也背负着双手，慢慢地走入了小

店，在黄衫少年对面坐下。

两人互相看了一眼，点了点头，谁也没有说话。

又过了盏茶时候，巷堂里又有个黄衫人走了进来。

这人看来显得更苍老，须发俱已花白，身上穿的杏黄色长衫上也镶着金边，身后也一连

串跟阍十来个人。

远远看来，他长得也没有什么异样，但走到近前，才发现这人的脸色竟是绿的，衬着他

花白头发，更显得诡异可怕。

他不但脸是绿的，手也是绿的。

站在小店外的人一看这绿面白发的黄衫客，就好像看到了鬼似的，都不觉倒抽了口凉气

，有的人甚至已在发抖。

还不到半个时辰，巷堂里地上画的几十个圆圈都已站满了人，每个人都屏息静气，噤若

寒蝉，既不敢动，也不敢说话。

穿金边黄衫的人已到了四个，最后一个是个须发皆白的老人，身形已佝偻，步履已蹒跚

，看来比那说没事的老头子还要大几岁，简直老得连路都走不动了，但带来的人却偏偏最多

。

这四个人各据桌子的一方，一走进来就静静地坐在那里，谁也不开口，四个人仿佛都是

哑吧。

外面站在圈子里的一群人，嘴更好像全都缝起来了，里面外外除了呼吸声外，什么声音

都听不到。

这小店简直变得像座坟墓，连孙驼子都已受不了！那祖孙两人和青面汉子却偏偏还是不

肯走。

他们难道还在等着看把戏。

这简直是要命的把戏！

第二十八章 要人命的金钱

第二十八章 要人命的金钱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二十八章 要人命的金钱

也不知过了多久，巷堂尽头突然传来一阵笃、笃、笃、笃——之声，声音单调而沉闷。

但这声音在这种时候听来，却另有一种阴森诡秘之意，每个人心头都好像被棍子在敲。

笃、笃、笃——简直要把人的魂都敲散了。

四个黄衫人对望了一眼，忽然一齐站了起来。

凄凉的夜色中，慢慢地出现了一条人影！

这人的左腿已齐根断去，柱着根拐杖。

暗淡的灯光从小店里照出来，照在这人脸上，只见这人蓬头散发，面如锅底，脸上满是

刀疤！

三角眼，扫地眉，鼻子大得出奇，嘴也大得出奇，这张脸上就算没有刀疤，也已丑得够

吓人了。

无论谁看到这人，心里难免要冒出一股寒气。

四个黄衫人竟一齐迎了出去，躬身行礼。

这独腿人已摆了摆手。

笃、笃、笃——人也走入了小店。

孙驼子这时看出他身上穿的也是件杏黄色的长衫，却将下摆掖在腰带里，已脏得连颜色

都分不清了。

这件脏得要命的黄衫上，却镶着两道金边。

青面汉子瞧见这人走进来，脸色似也变了变。

那辫子姑娘更早已扭过头去，不敢再看。

独腿人三角眼里光芒闪动，四下一扫，看到那青面汉子时，他似乎皱了皱眉，转身道：

你们辛苦了。

他相貌凶恶，说起来却温和得很，声音也好听。

四个黄衫人齐地躬身道：不敢。

独腿人道：全都带来了么？

黄衫人道：一共四十九人，全都到齐了。

独腿人道：你能确定他们是为那件事来的么？

黄衫老人道：在下等已调查确实，这些人都在三天内赶来的，想必都是为了那件事而来

，否则怎会不约而同地来到这里？

独腿人点了点头，道：调查清楚了就好，咱们可不能错怪了好人。

黄衫老人道：是。

独腿人道：咱们的意思，这些人明白没有？

黄衫老人道：只怕还未明白。

独腿人道：那么你就去向他们说明白。

黄衫老人道：是。

他慢慢地走了出去，缓缓道：我们是什么人，各位想必已知道了，各位的来意，我们也

清楚得很。

接着道：各位想必都接到了同样的一封信，才赶到这里来的。

大家既不敢点头，又握说错了话，只能在鼻子里嗯了一声，几十个人鼻子里同时出声，

那声音实在奇怪得很。

黄衫老人道：但凭各位的这点本事，就想来这里打主意，只怕还不配，所以各位还是站

在这里，等事完再瞳的好，我们可以保证各位的安全，只要各位站着不动，绝没有人会来伤

及各位毫发。

他淡笑道：各位想必都知道，我们不到不得已时，是不伤人的。

他说到这里，突然有人打了个喷×。

那人正是水蛇胡媚。

女人为了怕自己的腰肢看来太粗，宁可冻死也不肯多穿件衣服的，大多数女人都有这种

毛病。

胡媚这种毛病更重。

她穿得既少，巷堂里的风又大，她一个人站在最前面，恰好迎着风口，吹了半个多时辰

，怎会不着凉。

胡媚一打喷嚏×，头上顶着的铜钱就跌了下来。

只听叮的一声，铜钱掉在地上，骨碌碌流通出去好远，不但胡媚立刻面无人色，别的人

脸色也变了。

黄衫老人皱了眉道：我们的规矩，你不知道？

胡媚颤声道：知——知道。

黄衫老人摇了摇头，道：既然知道，你就未免太不小心了。

胡媚身子发抖道：晚辈绝不是故意的，求前辈饶我这一次。

黄衫老人道：我也知道你不是故意的，却也不能坏了规矩，规矩一坏，威信无存，你

也是老江湖了，这道理你总该明白。

胡媚转过头，仰面望着胡非，哀唤道：大哥，你——也不替我说句话？

胡非缓缓闭起眼睛，面颊上肌肉不停颤动，道：我说了话又有什么用？

胡媚凄笑道：我明白——我不怪你！

她目光移向杨承祖：小杨你呢？——我就要走了，你也没有话对我说？

杨承祖眼睛直勾勾地瞪着前面，脸上一点表情都没有。

胡媚道：你难道连看都不愿看我一眼？

杨承祖索性将眼睛也闭上了。

胡媚突然笑了起来，指着杨承祖道：你们大家看看，这就是我的情人，这人昨天晚上还

对我说，只要我对他好，他不惜为我死的，但现在呢？现在他连看都不敢看我，好像只要看

了我一眼，就会得麻疯病似的——

她笑声渐渐低沉，眼泪却已流下面颊，喃喃道：什么叫做情？什么叫做爱？一个人活着

又有什么意思？真不如死了反倒好些，也免得烦恼——

说到这里，她忽然就地一滚，滚出七八尺，双手齐扬，发出了数十点寒星，带着尖锐的

风声，击向那黄衫老人。

她身子也已凌空掠过，似乎想掠入高墙。

水蛇胡媚以暗器轻功见长，身手果然不俗，发出的暗器又多、又急、又准、又狠！

黄衫老人，却只是淡淡地皱了皱眉，道：这双何苦？

他说话走路都是慢吞吞的，出手却快得惊人，这短短四个字说完，数十点寒星已都被他

卷入袖中。

胡媚人刚掠起，骤然觉得一股大力袭来，身子不由自主砰的撞到墙上，自墙上滑落，耳

鼻五官都已沁出了鲜血。

黄衫老人道：你本来可以死得舒服些的，又何苦多此一举。

胡媚手捂着胸膛，不停地咳嗽，咳一声，一口血。

黄衫老人道：但你临死前，我们还可以答应你一个要求。

胡媚道：这也是你们的规矩？

黄衫老人道：不错。

胡媚道：我无论要求什么事，你们都答应我？

黄衫道：你若有什么未了的心愿，我们可以替你去做，你若有仇未报，我们也可以替你

去复仇！

他淡淡地笑了笑，悠然接着道：能死在我们手上的人，运气并不错。

胡媚露出了一种异样的光芒，道：我既已非死不可，不知可不可以选个人来杀我。

黄衫老人道：那也未尝不可，却不知你想选的是谁？

胡媚咬着嘴唇，一字字道：就是他，杨承祖！

杨承祖脸色立刻变了，颤声道：你这是什么意思？你难道想害我？

胡媚道：你对我虽是虚情假意，我对你却是情真意浓，只要能死在你的手上，我死也甘

心了。

黄衫老人道：杀人只不过是举手之劳而已，你难道从未杀过人么？

他挥了挥手，就有个黄衫大汉拔出了腰刀，走过去递给杨承祖，笑道：这把刀快得很，

杀人一定用不着第二刀！

杨承祖情不自禁摇了摇头，道：我不——

刚说到不字，他头顶上的铜钱也掉了下来。

叮的一声，铜钱掉在地上，直滚了出去。

杨承祖整个人吓呆了。

胡媚疯狂般大笑起来，格格笑道：你说过，我若死了，你也活不下去，现在你果然要陪

我死了，你这人总算还有几分良心——

杨承祖全身发抖，突然狂吼一声，大骂道：你这娇妇，你好毒的心肠！

他狂吼着夺过那把刀，一刀砍在胡媚脖子上，鲜血似箭一般飞溅而出，染红了杨承祖的

衣服。

他喘着气，发着抖，慢慢地抬起头。

每个人的眼睛都在冷冷在望着他。

夜色凄迷，不知何时起了一片乳白色的浓雾。

杨承祖跺了跺脚，反手一刀向自己的脖子上抹了过去。

他的尸体正好倒在胡媚身上。

孙驼子这才明白这些人走路时为何那般小心了，原来要是产一不小心将头顶上的铜钱掉

落，就非死不可。

这些黄衫人的规矩不但太可怕，也太可恶。

那青面汉子根本无动于衷，对这种事似已司空见惯。

就在这时，那独腿人忽然站了起来，慢慢地走到那青面瘦长汉子的桌前，在对面坐下。

青面汉子慢慢地抬起头，盯着他。

两个人都没有说话，但孙驼子却忽然紧张起来，就好像有什么可怕的事立刻就要发生了

。

他觉得这两人的眼睛都像是刀，恨不得一刀刺入对方的心里。

雾更重了。

也不知过了多久，独腿人脸上忽然露出一丝微笑。

他笑得很特别，很奇怪，一笑起来，就令人立刻忘了他的凶恶和丑陋，变得说不出的温

柔亲切。

他微笑着道：阁下是什么人，我们已知道了。

青面汉子道：哦！

独腿人道：我们是什么人，阁下想必也已知道。

青面汉子冷道：近两年来不知道你们的人，只怕很少。

独腿人笑了笑，慢慢地自怀中取出了一封信。

这封信和那黄衫人取出的一样，看来并没有什么特别之处，但就连孙驼子也忍不住想瞧

瞧信封上写的是什麼。

独腿人将这封信用手压在桌上了，微笑着道：阁下不远千里而来，想必也是为了这封信

来的。

青面汉子：不错。

独腿人道：阁下可知道这封信是谁写的么？

青面汉子：不知道。

独腿人道：据我们所知，江湖中接到这样信的至少有一百多位，但没有一个人知道信

是谁写的，我们也都四下打听，却连一点线索也没有。

青面汉子道：若连你们也打听不出，还有谁能打听得出！

独腿人道：我们虽不知道信是谁写的，但他的用意我们却已明白。

青面汉子道：哦？

独腿人道：他将江湖中成名的豪杰引到这里来，为的就是要大家争奈埋在这里的宝物，

然后自相残杀！他才好得渔翁之利。

青面汉子道：既然如此，你们为何要来？

独腿人道：正因他居心险恶，所以我们才非来不可。

青面汉子道：哦？

独腿人笑了笑道：我们到这里来，就为的是要劝各位莫要上那人的当，只要各位肯放手

，这一场祸事就可以消弥无形了。

青面汉子冷笑道：你们的心肠倒真不错。

独腿人似乎根本听不出他话中的刺，还是微笑道：我们只希望能将大事化小事，小事化

无事，让大家都能安安静静地过几年太平日子。

青面汉子道：其实此间是否真有宝藏，大家谁也不知道。

独腿人拊掌道：正是如此，所以大家若是为了这种事而拼命，岂非太不值得了。

青面汉子道：但我既已来了，好歹也得看他个水落石出，岂是别人三言两语就能我打发

走的。

独腿人立刻沉下了脸，道：如此说来，阁下是不肯放手的了？

青面汉子冷笑道：我就算放了手，只怕也轮不到你们！

独腿人道：除了阁下外，我倒想不出还有谁能跟我们一争长短的。

他将手里的铁拐重重一顿，只听笃的一声，火星四溅，四尺多长的铁拐，赫然已有三尺

多插入地下。

青面汉子神色不变，冷冷道：果然好功夫，难怪百晓生作兵器谱，要将你这只铁拐排名

第八。

独腿人厉声道：阁下的蛇鞭排名第七，我早就想见识见识了！

青面汉子：我也正想要你们见识见识！

第二十九章 长眼睛的鞭子

第二十九章 长眼睛的鞭子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二十九章 长眼睛的鞭子

只青面汉子左手轻在桌上一按，人已凌空飞起，只听呼的一声，风声激荡，右手里不知

何时已多了条乌黑的长鞭。

他的手一抖，长鞭已带着风声向圆圈里的一群人头顶上卷了过去，只听叮叮当当一连串

声音，四十多枚铜钱一齐跌落在地上。

这四十几人可说没有一个不是见多识广的老江湖，但能将一条鞭子使得如此出神入化的

，却是谁也没有见过。

鞭子到了他手上，就像是忽然变活了，而且还长了眼睛。

四十几人互相瞧了一眼，忽然同时展动身形，穿墙的穿墙，上房的上房，但见满天人影

飞舞，刹那间就逃得干干净净。

那黄衫老人脸色也变了，厉声道：你要了他们的夺命金钱，难道是准备替他们送命么？

独腿人冷笑道：有神鞭西门柔的一条命，也可抵得过他们四十几条命了！

他铁拐斜扬，一只脚站在地上，整个人好像钉在地上似的，稳如泰山。

黄衫老人双手一伸一缩，自长袖中退出了一对判官笔。

敢用这种兵器的武功就不会弱。

四个人身形展动，已将那青面汉子西门柔围住。

只有那独眼黄衣人却退了几步，反手拉开了衣襟，露出了前胸的两排刀带，带上密密地

插着七七四十九柄标枪，有长有短，长的一尺三寸，短的六寸五分，枪头的红缨鲜红如血！

五个人的眼睛都瞬也不瞬地盯在西门柔手里的长鞭上，显然都对这条似乎长着眼睛的鞭

子有些戒惧之心。

独腿人阴恻恻一笑，道：我这四位朋友的来历，阁下想必已看出来了吧。

西门柔道：我早就看出来了。

独腿人道：按理说，以我们五人的身份，本不该联手对付你一个，只不过今日的情况却

不同。

西门柔冷笑道：江湖中以多为胜的小人我也见得多了，又不止你们五个。

独腿人道：我本不想取你性命，但你既犯了我们的规矩，我们怎能再放你走，规矩一坏

，威信无存，这道理你自然也明白。

西门柔道：我若一定要走呢？

独腿人道：你走不了的！

西门柔忽然大笑道：我若真要走时，凭你们还休想拦得住我！

独腿人大喝一声，铁拐横扫出去。

这一拐扫出，虽是一招平常横扫千军，但力道之强，气势之壮，却当真无可伦比！

西门柔长笑不绝，鞭子旋转更急，他的人已突然冲天飞起。

那独眼大汉双手齐扬，一霎间发出了十三柄标枪，但见红缨闪动，带着呼啸的风向西门

柔打了过去。

长的标枪先发，短的标枪却先至，只听喀嚓、喀嚓连串的声音，长长短短一十三根标枪

全都被旋转的鞭子拗断，断了的标枪向四面八方飞出，有的飞入高墙，有的钉在墙上，余力

犹未尽，半截枪杆仍在嗡嗡的弹动不歇，枪头的红缨都被抖散了，一根根落下来，随风飞舞

。

西门柔的人却像是阵龙卷风越转越快越转越高，再几转便转入浓雾中，瞧不见了。

独腿人喝道：追！

他铁拐笃的一点，人也冲天飞起，这一条腿的人竟比两条腿的人轻功还高得多，霎眼间

也消失在浓雾中。

但铁拐扫动时所带起的风声仍远远传来，所有的黄衫人立刻都跟着这风声追了下去，巷

堂里立刻又恢复了昔日的平静，只留下一滩血泊、两具尸体。

若不是这两具尸身，孙驼子真以为这只不过是场梦。

只见那老头子不知何时已清醒了，眼睛里连一点酒意也没有，他目送黄衣人一个个走远

，才叹了口气道：难怪西门柔的蛇鞭排名还在青魔手之上，看他露了这两手，就已不愧神鞭

两字，百晓生毕竟还是有眼光的。

辫子姑娘道：武林中用鞭子的人，难道真没有一个能强过他吗？

老头子道：软兵刃能练到他这种火候的，三十年来还没有第二个。

辫子姑娘道：那一条腿的怪物呢？

老头子道：那人叫诸葛刚，江湖中人又称他横扫千军，掌中金钢铁拐重六十三斤，天

下武林豪杰所使的兵器，没有一个比使更重的了。

辫子姑娘笑道：一个叫西门柔，一个叫诸葛刚，看来两人倒真是天生的冤家对头。

那老头子取出锭银子放在桌上，扶着他孙女儿的肩头，蹒跚着走了出去，也渐渐地消失

在无尽的夜雾里。

孙驼子望着他的背影，又出了半天神，回过头，才发现酒鬼不知何时也已醒了，而且已

走到神鞭西门柔方才坐过的桌子前，拿起了诸葛刚方才留在桌上的那封信。

孙驼子笑道：你今天可真不该喝醉的，平白错过了许多场好戏。

那酒鬼笑了笑，又叹了口气道：真正的好戏也许还在后头哩，只怕我想不看都不行。

孙驼子皱了皱眉，他觉得今天每人说话都好像有点阴阳怪气，好像每个人吃错了药似的

。

那酒鬼已抽出了信，只瞧了两眼，苍白的脸上突然又泛起了一阵阵异样的红晕，弯下腰

去不停地咳嗽起来。

孙驼子忍不住问道：信上写的是什么？

那酒鬼道：没——什么？

孙驼子眨了眨眼，道：听说那些人全都是为了这封人来的。

那酒鬼道：哦？

防驼子笑道：他们还说这里有什么宝藏，那才真是活见鬼了。

他一面抹着桌子，一面又道：你想不想喝酒？今天我请你。

他听不到回答，转过头，只见那酒鬼正呆呆地站在那里，出神地遥望着远方，也不知在

瞧些什么。

他目中虽也没有醉意，却带着种说不出的凄凉萧索之意。

孙驼子顺着他的目光望了过去，就看到了高墙内小楼上的那一点孤灯，在浓雾中看来，

这一孤灯仿佛更遥远了——

孙驼子回到后院的时候，三更早已过了。

院子里永远是那么静寂，那酒鬼屋子里灯光还在亮着，门却没有关起，被风一吹，吱吱

地发响。

孙驼子想起地天晚上的事，立刻就走了过去，敲着门道：你睡了么？为何没关门？

屋子里寂静无声。

孙驼子将门轻轻推开一线，探头进去，只床上的被子叠得整整齐齐，根本就没有人睡过

。

那酒鬼已不见了。

三更半夜的，他会跑到哪里去？

孙驼子皱了皱眉，推门走了进去。

屋子里很凌乱，床上堆着十七八块木头，但却瞧不见那把刻木头的小刀，桌子上还有喝

剩下的半壶酒。

酒壶旁有一团揉绌了的纸。

孙驼子认得这张纸正是诸葛刚留下来的那封信。

他忍不住用手将信纸摊平，只见上面写着：九月十五日，兴云庄有重宝将现，盼阁下勿

失之交臂。

就只这短甜美的三句话，下面也没有署名，但信上说的越少，反而越能引起别人的好奇

之心。

写信的这人，实在很懂得人的心理。

孙驼子皱起了眉，面上也露出一种奇异的表情。

他知道兴云庄就是他小店对面那巨大的宅第，但却再也想不出那酒鬼会和兴云庄有什么

联系！

第三十章 漫漫的长夜

第三十章 漫漫的长夜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三十章 漫漫的长夜

夜雾凄迷，木叶凋零，荷塘内落满了枯叶，小路上荒草没径，昔日花红柳绿、梅香菊冷

的庭院，如今竟充满了森森鬼气。

小桥的尽头，有三五精舍，正是冷香小筑。

在这里住过的有武林中第一位名侠，江湖中第一位灵人，昔日此时，梅花已将吐艳，香

气醉沁人心。

但现在，墙角结着蛛网，窗台积着灰尘，早已不复再现昔日的风流遗迹，连不老的梅树

都已枯萎。

漫漫长夜已将尽，浓雾中忽然出现了一条人影。

只见他头发蓬乱，衣衫不整，看来是那么落拓、憔悴，但他的神采看来却仍然是那么潇

洒，目光也亮得像是秋夜的寒星。

他萧然走过小桥，看到枯萎的梅树，他不禁发出了深长的叹息，梅花本也是他昔日的良

伴，今日却和人同样憔悴。

然后他的人忽然如燕子般飞起！

小楼上的窗子是关着的。

窗棂上百条裂痕，从这裂痕中望进去，就可以看到那孤零寂寞的人，

正面对着孤灯，在
缝着衣服。

她的脸色苍白，美丽的眼睛也已推动了昔日的光采。

她全上全没有表情，看来是那么冷淡，似乎早已忘却了人间的欢乐，也已忘却了红尘的

愁苦。

她只是坐在那里，一针针地缝关，让青春在针尖溜走。

衣服上的破洞可以缝补，但心灵上的创伤却是谁也缝补不了的——

坐在好对面的是个十三四岁的孩子。

他长得很清秀，一双灵活的眼睛使他看来更聪明，他的脸色也那么苍白，苍白得使人忘

了他还是个孩子。

他正垂着头，在一笔笔地练字。

他年纪虽小，却已学会了忍耐寂寞。

那落拓的人幽灵般伏在窗外，静静地瞧着他们。

他眼有已现出了泪痕。

也不知过了多久，那孩子忽然停下了笔，抬起了头，望着桌上闪动的火焰，痴痴地出了

神。

那妇人也停下针线，看到了她的孩子，她目中就流露出说不尽的温柔，轻轻道：小云，

你在想什么？

孩子咬着嘴唇，道：我正在想，爹爹不知在到什么时候才会回来。

妇人的手一阵颤抖，针尖扎在她自己的手指上，但却似乎一未感觉到

痛苦，她的痛苦在

心里。那孩子道：妈，爹爹为什么突然走了呢？到现在已两年了，连音讯都没有。

妇人沉默了很久，才轻轻叹了口气道：他走的时候，我也不知道。

那孩子突然露出了一种说不出的狡黠之色，道：但我却知道他是为什么走的。

妇人轻轻道：你小小的孩子，知道什么？

那孩子道：我当然知道，爹爹是为了怕李寻欢回来找他报仇才走的，他只要一听到李寻

欢这名字，脸色就立刻改变了。

妇人想说话，到后来所有的话都变做了一声长长的叹息。

她也知道孩子懂得很多，也许太多了。

那孩子又道：但李寻欢却始终没有来，他为什么不来看看妈呢？

妇人的身子似又起一阵颤抖，大声道：他为什么要来看我？

小孩笑道：我知道他一直是妈的好朋友，不是吗？

妇人的脸色更苍白，忽然板着脸道：天已快亮了，还不去睡？

孩子眨了眨眼睛，道：我不睡，是为了陪妈的，因妈这两年来晚上总是睡不着，连孩儿

我看了心里都难受得很。

妇人缓缓地阖起眼睛，一连串眼泪流下面颊。

那孩子站起来笑道：但我也该去睡了，明天就是妈的生日，我得早些起来——

他笑着走过，在那妇人的面颊上亲了亲，道：妈也该睡了，明天见。

他笑着走了出去，一到门外，笑容就立刻瞧不见了，目中露出一种怨毒之色，道：李寻

欢，别人都怕你，我不怕你，总有一天，我要你死在我手上的。

妇人目送着孩子走出门，目中充满了痛苦，也充满了怜惜，这实在是个聪明的孩子。

她只有这么一个孩子。

这孩子是她的命，他就真做了什么令她伤心的事，真说了什么令她伤心的话，她都还是

同样地疼爱他。

母亲对孩子的爱，是永无止境，永无条件的。

她又坐了下来，将灯火挑得更亮了些。

每天夜色降临的时候，她的心里就会生出一种说不出的畏惧。

就在这时，她听到窗外传来了一阵轻轻的咳嗽声。

她脸色立刻变了。

她整个人似乎已若然僵木，呆呆地坐在那里，痴痴地望着那窗子，目中似乎带着些欣喜

，又似乎带着些恐惧——

也不知过了多久，她才慢慢地站了起来，走到窗口，用一只正在颤抖的手，慢慢地推开

窗户，颤声道：什么人？

四下哪有什么人影。

那妇人目光茫然四下搜索着，凄然：我知道你来了，你既然来了，为可不出来和我相见

呢？

没有人声，也没有回应。

那妇人长长叹了口气，黯然：你不愿和我相见，我也不怪你，我们的确对不起你，对不

起你——

她声音越来越轻，又呆呆的立了良久，才缓缓关起窗子。

大地似已完全被黑暗所吞没。

黎明前的一段时候，永远是最黑暗的。

但黑暗毕竟也有过去的时候，东方终于现出了一丝曙光。小楼前的梧桐树后，渐渐现出

了一条人影。

他就这亲戚动也不动地站在那里，也不知已站了多久，他的头发、衣服，几乎都已被露

水湿透。

他目光始终痴望着那小楼上的窗户，仿佛从未移动过，他看来是那么苍老、疲倦、憔悴

——

他正是昨夜那宛如幽灵般白雾中出现的人，也正是那在孙驼子小店终日沉醉不醒的酒鬼

！

他虽然没有说话，可是心里却在呼唤：

诗音，诗音，你并没有对不起我，是我对不起你——

我虽不能见你的面，可是这两年来，我日日夜夜都在你附近，保护着你，你可知道吗？

一线骄阳划破了晨雾，天色更亮了。

这人以手掩着嘴，勉强忍住咳嗽。

然后，他缓缓走到那门房小屋前。

门是虚掩着的，他轻轻推开了。

一推开门，立刻就有一股廉价的劣酒气扑鼻而来，屋里又脏又乱，一个人伏在桌上，手

里还紧紧地抓着个酒瓶。

又是个酒鬼。

他自嘲地笑了，开始敲门。

伏在桌上的人终于醒了，抬起头，才看出满面都是麻子，满面都是被劣酒侵蚀的皱纹，

须发已白了。

谁也不会想到他就是武林第一美人林仙儿的亲生父亲。

他醉眼惺忪的四面瞧着，喃喃道：大清早就有人来敲门，撞见鬼了么？

说完了这句话，他才真的见到那落拓的中年人，皱眉道：你是什么人？怎么跑到这里来

了？你怎么来的？

他嗓子越来越大，似又恢复了几分大管家的气派。

落拓的中年人笑道：两年前我们见过面，你不认得我了吗？

麻子看了他几眼，惊喜道：原来是李——

落拓的中年人不等他跪下，已扶住了他，微笑着缓缓道：你还认得我就好，我们坐下来

说话。

麻子陪着笑道：小人怎会不认得大爷你呢？上次小人有眼无珠，这次再也不会了，只不

过，大爷你这两年来确老了许多。

落拓的中年人似乎也有些感叹道：你也老了，大家都老了，这两年来，你们日子过得还

好么？

麻子叹道：在别人面前，我也许还会吹牛，但在大爷面前——

他又叹了口气，苦笑着道：不瞒大爷，这两年的日子，连我都不知怎么混过去的，今天

卖幅字画，明天卖张椅子来度日，唉——

落拓的中年人皱眉道：家里难道连日子都过不下去了？

麻子低下了头。

落拓的中年人道：龙四爷走的时候，难道没有留下安家的费用。

麻子摇了摇头，眼睛都红了。

落拓的中年人脸色更苍白，又不住咳嗽起来。

麻子道：夫人自己本还有些首饰，但她的心肠实在太好了，都分给了下人们，叫他们变

卖了做些小生意去谋生——她宁可自己受苦，也不愿亏待了别人。

说到这里，他语声已有些哽咽。

落拓的中年人沉默了很久，感叹道：但你却没有走，实在是个很忠心的人。

麻子笑了，呐呐道：小人只不过是无处可去罢了——

落拓的中年人柔声道：你也用不自谦，我很了解有些人的脾气虽然不好，心却是很好的

，只可惜很少有人了解他们而已。

麻子的眼睛似又红了，勉强笑道：这酒不好，大人若不嫌弃，将就着喝两杯吧。

他殷勤地倒酒，才发现酒瓶已空了。

落拓的中年人展颜笑道：我倒不想喝酒，只想喝杯茶——你说奇不奇怪，我也居然想喝

茶了，许多年来，这倒破题儿第一次。

麻子也笑了，道：这容易，我这去替大爷烧壶水，好好地沏壶茶来。

落拓的中年人道：你无论遇着谁，千万都莫要提起我在这里。

麻子笑道：大爷你放心，小人现在早已不敢再多嘴了。

他兴冲冲地走了出去，居然还未忘记掩门。

落拓的中年人神色立刻又黯淡了下来，黯然自语：诗音，诗音，你如此受苦，都是我害

了你，我无论如何也要保护你，绝不会让任何人伤害到你！

阳光照上窗户，天已完全亮了。

茶叶并不好。

但茶只要是滚烫的，喝起来总不会令人觉得难以下咽，这正如女人，只要年轻，就不会

令人觉得太讨厌。

落拓的中年人慢慢地啜着茶，忽然笑道：我以前有个很聪明的朋友，曾经说过句很有趣

的话。

麻子陪笑道：大爷你自己说话就有趣得很。

落拓的中年人道：他说，世上绝没有喝不醉的酒，也绝没有难看的少女，他还说，他就

是为了这两件事，所以才活下去的。

他目中带着笑意：其实真正好的酒要年代越久才越香，真正好的女人也要年纪越大才越

有味道。

麻子显然还不能领略他这句话的味道，怔了半晌，替这落拓的中年人倒了杯茶，才问道

：大爷你这次回来，可有什么事吗？

落拓的中年人沉默着，过了很久才缓缓道：有人说了，这地方有宝藏

——
麻子大笑道：宝藏？这地方当真有宝藏，那就好了。

他忽又敛去了笑容，眼角偷偷瞟着落拓的中年人，试探着道：这地方若真有宝藏，大爷

你总该知道。

落拓的中年人叹了口气道：你我虽不信这里有宝藏，怎奈别人相信的却不少。

麻子：造谣的人是谁？他为什么要造这种谣？

落拓的中年人沉吟着道：他不外有两种用意，第一想将一些贪心的人引到这里来，互相

争夺，互相残杀，他也好混水摸鱼。

麻子：除此之外，还有什么别的意思？

落拓的中年人目光闪动，缓缓道：我已有许多年未曾露面了，江湖中许多人都在打听我

的行踪，他这么样做，就是为了要引我现身，诱我出手！

麻子挺胸道：出手就出手，有什么关系，也好让那些人瞧瞧大爷你的本事。

落拓中年人苦笑道：这次来的那些人之中有几个连我都对付不了！

麻子吃惊道：这世上难道真还有连大爷你都对付不了的人么？

落拓的中年人还未说话，突然大门外传来一阵敲门声。一个清亮的声音在喊道：借问这

里可是龙四爷的公馆么？在下等特来访。

麻子喃喃道：奇怪，这里已有两年连鬼都没有上门。今天怎么会突然来了客人。

过了约半个时辰，麻子才笑嘻嘻地回来，一进门就笑道：今天原来是夫人的生日，连我

都忘了，难为这些人倒还记得，是特地来向夫人祝寿的。

落拓的中年人沉思着，问道：来的是些什么人？

麻子：一共有五位，一位是很有气派的老人家，一位是个很帅的小伙子，还有位是个独

眼龙，最可怕的是个脸色发绿的人。

落拓的中年人皱眉道：其中是否还有位一条腿的跛子？

麻子点头道：不错——大爷你怎会知道的，难道也认得他们么？

落拓的中年人低低地咳嗽，目中却已露出了比刀还锐利的光芒。

麻子却未注意，笑着又道：这五人长得虽有些奇形怪状，但送的礼倒真不轻，就连龙四

爷以前在的时候，都没有人送过这么重的礼。

落拓的中年人道：哦？

麻子：他们送的八色礼物中，有个用纯金打成的的大钱，至少也有四五斤重，我倒真还未

见过有人出手这么大方的。

落拓的中年人皱了皱眉道：他们送的礼，夫人可收下了么？

麻子道：夫人本来不肯收的，但那些人却坐在客厅里不肯走，好弹也要见夫人一面，还

说他们本是龙四爷的好朋友，夫人没法子，只好叫少爷到客厅里去陪他们了。

他笑道：大爷莫看少爷小小年纪，对付人可真有一套，说起话来比大人还老到，那几位

客人没有一个不夸他聪明绝顶的。

落拓的中年人凝注着杯中的茶，喃喃道：这五人既已来了，还会有些什么人来呢？还有

什么人敢来呢？

诸葛刚、高行空、燕双飞、唐独和上官飞此刻正在那具已大半被搬空的大厅里，一和个

穿红衣服的孩子说话。

这五人虽然都是目空一切的江湖枭雄，此刻对这孩子并没有丝毫轻慢之态，说话也客气

得很。

只有上官飞仍然静静地坐在那里，一言不发，世上好像没有什么事能使这冷漠的少年开

口的。

诸葛刚面上又露出了亲切和蔼的笑容，道：少庄主惊才绝艳，意气飞发，他日的成就，

必然不可限量，但望少庄那时莫要将我们这些老废物视如陌路，在下等就高兴得很了。

那孩子也笑道：晚辈他日的成就若能有前辈们一半，就心满意足，但那也全得仰仗前辈

们的提携。

诸葛刚拊掌大笑道：少庄主真是会说话，难怪龙四爷——

他笑声突然停顿，目光凝注着厅外。

只见那麻子又已肃容而入，跟着他走进来的，是个黑布黑袍、黑鞋黑袜、背后斜背着柄

乌鞘长剑的黑衣人。

他身材高大而魁伟，比那麻子几乎宽一倍，但看来却丝毫不见臃肿，反而显得很瘦削矫

健。他面上带着种奇异的死灰色，双眉斜飞，目光睥睨间，骄气逼人，颌下几缕稀疏的胡子

，随风飘散。

他整个人看来显得既高傲、又潇洒，既严肃、又不羁。

无论谁只要瞧了他一眼，就知道他绝不会是个平凡的人。

诸葛刚等五人对望了一眼，似乎也都在探询此人的来历。

那穿红衣裳的孩子早已迎下石阶，抱拳笑道：大驾光临，蓬壁生辉，晚辈龙小云——

黑衣人上下打量了他一眼，截口道：你就是龙啸云的儿子？

龙小云躬身道：正是，前辈想必是家父的故交，不知高姓大名？

黑衣人淡淡道：我的名姓说出来你也不会知道。

他大步走上石阶，昂然入厅。

诸葛刚等五人站起相迎，诸葛刚抱拳笑道：在下——

他只说了两个字，黑衣人就打断了他的话，道：我知道你们，你们却不必打听我的来历

。

诸葛刚道：可是——

黑衣人又打断了他的话，冷冷道：我的来意和你们不同，我只是来瞧瞧的。

诸葛刚展颜笑道：既然如此，那真是再她也没有了，等此间事完，在下等必有谢意！

黑衣人道：我不管你们，你们也莫要管我，大家互不相涉，为什么要谢谢？

他找了张椅子坐下，竟闭目养起神来。

诸葛刚等五人又对望了一眼。

高行空微笑道：久闻此间乃江湖第一名园，不知少庄主可否带领在下等四处瞧瞧。

龙小云叹了口气道：晚辈无能，致使家道中落，庭园荒废——

高行空正色截口道：山不在高，有仙则名，水不在深，有龙则灵，十年来此间名侠美人

高士辈出，纵是三五芭舍，也已是令人大开眼界了。

龙小云道：既是如此，各位请。

忧的一声，寒鸦掠起。

一行人穿过小径，漫步而来。

当先带路的是龙小云，走在最后的就是那黑衣人，他眼睛半张半合，双手都缩在袖中，

神情似乎十分萧索。

龙小云指着远处一片枯萎了的梅林，道：那边就是冷香小筑。

燕双飞眼中光芒闪动，道：听说小李探花昔日就住在那里？

龙小云低下了头，道：不错。

燕双飞手掌轻抚着隐形在长衫中的飞枪，冷笑着道：他是飞刀，我是飞枪，有一日若能

和他较量较量，倒也是快事。

黑衣人远远地站着，道：你若真能和他较量，那就是怪事了。

燕双飞霍然转过身，怒目瞪着他。

第三十一章 小李飞刀

第三十一章 小李飞刀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三十一章 小李飞刀

龙小云见燕双飞似已怒极，赶紧笑道：他的飞刀也是凡铁所铸，又不是什么仙兵神器，

但江湖中人却说得他就好像传说中剑仙一样，我有时听了真觉得有些好笑。

黑衣人淡淡道：听说他废去了你的武功，你对他想必是一直怀恨在心。

龙小云笑道：李大叔本是我长辈，长辈教训晚辈，晚辈怎敢起怀恨之心，何况一个人不

会武功，也未必就不能做大事的，前辈你说是么？

他笑得是那么无邪。

黑衣人凝注着他，似也看不透这孩子的真面目。

诸葛刚却已拊掌笑道：有志气，果然有志气，就这句话，已不愧为龙四爷的公子。

龙小云躬身道：前辈过奖了。

上官飞突然道：听说林仙儿本也住在那里的，是么？

他毕竟是开口了，连龙小云都似觉得有些诧异，陪笑道：不错。

上官飞道：她到哪里去了？

龙小云道：林阿姨是在两年前的一个晚上突然失踪的，连自己的衣服首饰都未带走，谁

也不知道她去了哪里，有人说，她是被阿飞掳走的，也有人说她已死在阿飞手上。

上官飞皱了皱眉，闭上嘴再也不说话了。

一行人走过小桥，来到了那小楼前。

诸葛刚目光闪动，似乎对这小楼特别感兴趣。

高行空问道：不知这又是什么所在？

“是家母的居处”。

高行空道：在下等本是向令堂大人祝寿的，不知少庄主可容我等上楼见。

龙小云眼珠子一转，笑道：家母一向不愿见客，待晚辈先上去说一句好么？

高行空道：请。

龙小云慢慢地走上楼，身形竟已有些佝偻，全无少年人的活泼之态。

唐独笑道：像他这样的小孩子，能活得长才是怪事。

诸葛刚面上笑容已不见，沉声道：你认清楚了就是这地方么？

高行空声音压得更低，道：我已将昨夜来的那封信仔细研究过数次，李家的宝藏，就在

这小楼里，据说他们数代高官，珍宝聚集之丰，天下无人能及。

他一面说话，一面用眼角瞟着那黑衣人。

黑衣人远远地站在那里，正低着头在看草丛中两只蟋蟀相斗，似乎根本未注意到他们在

说话。

诸葛刚眼睛发着光，道：珍宝倒还是小事，但老李探花的古玩字画，和小李探花的武功

秘笈，却是帮主志在必得的，你我今日万万不可空手而回。

高行空点头，龙小云已走下了楼。

诸葛刚立刻展颜而笑，道：令堂大人可曾答应了么？

龙小云面上带着诧异之色，摇头道：家母不在楼上。

诸葛刚淡淡皱了皱眉，道：到哪里去了？

龙小云道：晚辈也在奇怪，家母一向很少下楼的。

诸葛刚道：既是如此，想必就会回来的，我们上楼去等她吧。

只见三个黄衫人快步奔了过来，道：待属下等先上去打扫打扫，再请堂主上楼。

这三个人本来站得比那黑衣人还远，此刻飞步而来，龙小云似乎想阻拦，又不敢阻拦，终

于还是让开路。

只听“呼”的一声，三丈长鞭忽然抖出了三个圆圈，不偏不倚恰巧套上了这三人的脖子

。

长鞭一紧，格的一响，又松开。

第一人连声音都未发出，就倒了下去，脖子竟已生生被长鞭勒断了。

第二人惨呼了一声，仰天跌倒，舌头已吐出来，终于还是断了气。

第三人手掩着咽喉，奔出数步，才扑面跌倒，身子不停地颤动着，喉咙发出了一连串格

格之声。

他侥幸未死，却比死还要痛苦十倍。

他一鞭挥出，就有三人倒地，连诸葛刚都不禁为之耸然动容。

只有那黑衣人面上露出了不屑之色，淡淡道：鞭神蛇鞭原来也不过如此。

他仰起头，长长叹了口气，意兴似乎更萧索。

他似乎觉得很失望。

要知西门柔这一鞭力道若是用足，那三人便得立刻同时死在他鞭下，此刻三人死时既有

先后，死法也不一样，显见西门柔这一鞭力量拿捏得还未能恰到好处，是以鞭上的力道分布

不匀，火候还差了半分。

诸葛刚眼睛亮了，笑道：西门柔，昨夜你侥幸逃脱，今日看你还能逃得了么？

西门柔铁青着脸，掌中蛇鞭突又飞出。

这一鞭来得无声无息，直到鞭梢卷到后，才听到呼的一声急响，显见他这一鞭速度之快

，犹在声音之上。

就在这时，诸葛刚身子突然倒翻而起，铁拐凌空迎上了长鞭，鞭梢反卷，立刻毒蛇般将

铁拐卷住。

只听笃的一声，铁拐插入地下。

诸葛刚单足朝天，倒立在铁拐上，整个人忽然有如陀螺般旋转起来，铁拐也围着他转。

缠在铁拐上的长鞭，越缠越紧，越卷越短，西门柔的人，也不由自主被拉了过来，三丈

长的蛇鞭转瞬间已有大半被卷在铁拐上。

只因西门柔单手挥鞭，诸葛刚却是全身都在铁拐上，是以西门柔鞭上的力道，无论如何

也万万比不上铁拐之强。

他面色由青变红，由红变白，一粒粒汗珠由鼻子两侧沁了出来。

诸葛刚大喝一声，倒立在铁拐上的身子忽然横扫而出。

这一招看来活脱脱正又是一着横扫千军，只不过他以人作拐扫出，却以拐作人钉在地上

。

西门柔若将鞭撒手，自然可以避开这一着，只是他以鞭神为号，若将长鞭撒手，以后还

有何面目见人。

他长鞭若不撒手，只有以剩下的左手硬碰硬去接这一脚，手上的力量怎及脚上强，这一

招接下手，他这只手势必要被踢碎。

西门柔毕竟也是一等一的高手，临危不乱，轻一声，身形忽然展动，围着铁拐飞转不停

。

他自然是想将缠在铁拐上的长鞭撤出，怎奈诸葛刚却也早已算准了他这一着，足尖一踢

，身子如倒扯风旗，也随着旋转起来，足尖始终不离西门柔前胸方寸之间，如影随形，如蛆

附骨。

这一招变化之生功奇秘，委实无与伦比。

只有那黑衣人却又叹了口气，喃喃道：金刚铁拐原来也不过如此——

要知诸葛刚这招时间部位若真拿捏得分毫不差，这脚踢出，西门柔便该无处闪避应声倒

地。

此刻这招使得显然还慢了一些，但纵然如此，西门柔已是被逼入死地，危在顷刻。

他身形虽快，但绕着圆圈在外飞转，无论如何也不如圆心中的铁拐急，肯见长鞭已越收

越短，他若不撒手抛鞭，就得伤在诸葛刚足下。

唐独目光闪动，阴恻恻笑道：死到临头，又何必再作困兽之争，我来助你一臂之力吧！

他双手一伸一缩，已撒出了他的独门长刃螳螂刀，只见惨碧色的光华一闪，交剪般向西

门柔后背划了过去。

但他的刀刚挥出，人刚跃起，突然像是被一只无形的手迎面击了一拳，整个人突然倒翻

而出，仰天跌倒在地上。

他连一声惨叫声还未发出，呼吸已立刻停顿了！因为他咽喉上已插着一把刀！

一把看来并没有什么特别的小刀！

每个人的脸色都变了。

诸葛刚眼角也见了这柄刀，立刻失声道：小李飞刀！

这一声唤出，他心神已分，真力已散，身子突然向反方向转动起来，但却已是身不由己

。

西门柔手腕一紧，已抽出了他的蛇鞭！

诸葛刚凌空一个翻身，倒掠两丈，笃的一声，铁拐落地，他的人也立刻又似钉在地上，

稳如泰山。

但他的眼睛却是惊慌不定，只见小楼外已慢慢地走出一个人来。

这人衣衫落拓，头发蓬乱，看来是那么×倒，那么憔悴，但他的一双眼睛却比刀还要锐

利。

诸葛刚的手紧握铁拐，指节却已因用力而发白，嘎声道：小李探花？

这人淡淡笑了笑道：不敢。

笃的，诸葛刚不由自主退后一步，厉声道：你我素无冤仇，你何苦来跟我们作对？

李寻欢淡淡道：我从不愿和人作对，却也不喜欢别人跟我作对。

他轻抚着手里的刀锋，悠悠道：这里并没有什么宝藏，各位徒劳往返，我也觉抱歉得很

——各位走的时候，就请将带来的礼物再带走吧。

诸葛刚、上官飞、高行空眼睛盯着他手里的刀锋，咽喉里就像是已被一件冰冷的东西塞

住，再也说不出一句话来。

燕双飞忽然大喝一声，道：我们若不走又待如何？

李寻欢淡淡一笑，道：奉劝阁下，不如还是走了的好？

燕双飞厉声道：李寻欢，我早就想和你一较高低了，别人怕你，我燕双飞却不怕你！

他反手扯开了长衫，露出了两排飞枪。

只见红缨飘飞，枪尖在秋目下闪闪地发着光，就像是两排野兽的牙齿，在等着择人而噬

。

李寻欢却连瞧也未瞧他一眼。

燕双飞大喝一声，双手齐挥，霎眼间已发出九柄飞枪，但见红缨漫天，还未击到李寻欢

面前，突又纷纷掉了下来。

再看燕双飞，竟已仰天跌倒，咽喉上赫然已多了柄雪亮的刀！

小李飞刀！

谁也未看出这柄刀是何时刺入他咽喉的，但显然就在他双手刚挥出的那一刹那间。

他手上的力量还未完全使出，刀已刺入了他咽喉，是以发出去的飞枪势力也不足，才会

半途跌落在地。

好快的刀！

燕双飞死也不信世上竟有如此快的刀！

那黑衣人俯首瞧了瞧燕双手的尸身，嘴角露出一丝冷笑，淡淡道：我早已说过，你若能

和他较量，那才是怪事，你如今相信了么？

他缓缓抬起头，凝注着李寻欢一字字道：小李飞刀果然未令我失望。

李寻欢道：阁下是——

黑衣人打断了他的话，缓缓道：我久仰小李探花之名，今日相见，无以为敬——

他说到这里突然旋身。

只听呛的一声龙吟，剑已出手。

剑身也是乌黑色的，不见光华，但剑一出鞘，森寒的剑气已逼人眉睫。

高行空只觉心头一寒，乌黑的剑已无声息到了他双目之间，剑气已针一般刺入了他眼睛

。

他刚闭上眼睛，疼痛已消失。

他已倒了下去。

诸葛刚只看到铁剑一挥，高行空眉心的血就已箭一般标出，非但没有招架，也没有闪避

。

可是这时他已没有思索的余地，他只觉一阵砭人肌体的寒气袭来，当下大喝一声，铁拐

带着风声横扫而出。

他号称横扫千军，以横扫千军成名，这一招横扫千军使出来，实在是神充气足，威不可

挡。

黑衣人铁剑反手挥出。

只听当的一声，火星四溅，六十三斤的金刚铁拐迎着剑锋便已断成两截，铁剑余势更猛

！

诸葛刚但觉面目一寒，也不再有痛苦。

他也倒了下去。

这只不过是顷刻间事。西门柔忽然仰天长叹了一声，黯然道；看来今日江湖，已无我西

门柔争雄之地了——

他跺了脚，冲天掠过，只一闪便已消失在屋脊后。

他身形刚掠起，上官飞身形也展动。

就在这时，剑气已扑面而来。

上官飞长啸一声，掌中子母钢环突出。

又是叮的一声，火星四溅，钢环竟将铁剑生生夹住。

黑衣人轻道：好！

好字出口，他铁剑一横，钢环齐断。

剑已逼住了上官飞咽喉。

上官飞闭上了眼睛，面上仍是冷冷淡淡，全无表情，这少年的心肠就像是铁石所铸，既

不知道什么是惊慌，也不知道什么是恐惧。

黑衣人盯着他，冷冷道：你可是上官金虹的门下弟子？

上官飞点了点头。

黑衣人道：我剑下本来无活口，但你年纪轻轻，能接我一剑也算不易

——
他平转剑转，轻轻在上官飞肩头一拍，道：饶你去吧！

上官飞还是站着不动，缓缓张开了眼睛，瞪着黑衣人道：你虽不杀我，但有句我却要对

你说明。

黑衣人道：你说吧。

上官飞道：今日你虽放了我，他日我却必报此仇，到那时我绝不会放过你！

那黑衣人突然仰天大笑起来，好，果然不愧是上官金虹的儿子——

他笑声骤然停顿，瞪着上官飞道：他日你若能令我死在你手上，我非但绝不怪你，而且

还会引以为傲，因为毕竟没有看错了人。

上官飞面上仍然毫无表情，道：既是如此，在下就告辞了！

黑衣人挥手道：你好好干去吧，我等着你！

黑衣人突然又喝道：且慢！

上官飞慢慢地停下了脚步。

黑衣人道：你记得，今日我放你，并非因为你是上官金虹之子，而是因为你自己！

上官飞没有加減，也没有说话，慢慢地走了出去。

黑衣人目送着上官飞的背影，良久转过身，淡道：今日相见，无以为敬，谨以此二人为

敬，聊表寸心。

李寻欢沉默着，凝注着他掌中铁剑，忽然道：嵩阳铁剑？

黑衣人道：正是郭嵩阳。

李寻欢长长叹了口气，道：嵩阳铁剑果然名下无虚！

郭嵩阳也俯首凝注着自己掌中的铁剑，道：却不知嵩阳铁剑比起小李飞刀又如何？

李寻欢淡淡一笑，道：我倒不想知道这答案。

郭嵩阳：为什么？

李寻欢道：因为——你我无论谁想知道这答案，只怕都要后悔的。

郭嵩阳霍然抬头。

他灰色的脸上，似已起了激动的红晕，大声道：但这件事迟早还是要弄明的，是吗？

李寻欢长叹着，喃喃道：我只希望越迟越好——

郭嵩阳厉声道：我倒希望越早越好。

李寻欢道：哦？

郭嵩阳道：你我一日不分高下，我就一日不能安心。

李寻欢沉默了许久，道：你想在什么时候？

郭嵩阳道：就在今日！

李寻欢道：就在此地？

郭嵩阳目光四下一扫，冷笑道：此间本是你的旧居，若在此地与你交手，已被你先占了

地利。

李寻欢微笑着道：不错，就凭这句话，阁下已不愧为绝顶高手。

郭嵩阳道：但时间既已由我来选，地方该由你来决定。

李寻欢笑了笑，道：那倒也不必。

郭嵩阳也沉默了许久，才断然道：好，既是如此，请随我来！

李寻欢道：请。

他走了两步，却又忍不住回头向小楼上望了一眼。他这才发现龙小云一直狠狠地盯着他

，目中充满了怨毒之色。

郭嵩阳的铁剑无论多神妙，诸葛刚无论死得多么惨，未能使这孩子的目光移开片刻。

但李寻欢一看到他，他立刻就笑了，躬身道：李大叔，你老人家好。

李寻欢暗中叹息了一声，微笑着道：你好。

龙小云道：家母时时刻刻在惦记着你老人家，大你应该常来看看我们才是。

李寻欢苦笑地点了点头。

这孩子的话，常常都使他不知该如何回答才好。

龙小云眼珠子一转，突然拉住了他的衣袖，悄声道：那人看样子很凶恶，大叔还是莫要

跟他去吧。

李寻欢道：你长大了就会知道，有些事你纵然不愿意去做，却也非做不可的。

龙小云道：可是——可是——大叔你若万一有个三长两短，还有谁会来保护我们母子两

人呢？

李寻欢突然怔住了。

也不知过了多久，他再次抬起头的时候，才发现林诗音不知何时已出现在楼头，正俯首

凝注着他们。

她目中虽有叙不尽的怨苦，却又带着些欣慰之色。

李寻欢只觉心里一阵刺痛，竟不敢再抬头。

龙小云已高声唤道：妈，你看，李大叔刚来就要走了。

林诗音勉强笑了笑，道：李大叔有事，他——他不能不走的。

她的笑容持来是那么凄凉，那么幽怨，李寻欢此刻若是抬头看到，他的心只怕要碎了。

龙小云道：妈，你难道没有什么话要跟你大叔说么？

林诗音的嘴唇轻轻颤抖着，道：有什么话等他回来时再说也不迟。

龙小云嘟起了嘴，眨着眼道：我看——李大叔这一去，只怕就再也不回来了。

林诗音轻道：胡说！快上来，让李大叔走。

龙小云终于点了点头，放开李寻欢的衣袖，垂首道：好，大叔你走吧，也不必再记挂我

们，我母子反正是无依无靠惯了，都不必为我们担心。

他揉着眼睛，似已在啼哭。

郭嵩阳已走上了小桥头，正抱着手在冷冷地瞧着他们。

李寻欢终于转身走了过去。

他既没有抬头瞧一眼，也没有说话。

此时此刻，无论说什么都已是多余的，何况，他也根本不知道该说什么，也不敢再看林

诗音的眼色。

一个若用情太专，看来反倒似无情了。

墙外的秋色似乎比墙内更浓。

郭嵩阳双手缩在衣袖中，慢慢地在前面走着。

李寻欢默默地跟着他身后。

路很长，窄而曲折，也不知尽头处在哪里。

秋风瑟瑟，路旁的草色已枯黄。

郭嵩阳走得虽慢，步子却很大。

李寻欢目光凝注着他的脚步，似看得出神。

路上的土质很松，郭嵩阳每走一步，就留下个浅浅的脚印，每个脚印的深浅都完全一样

。

每个脚步间的距离也完全一样。

他看来虽似在漫不经心地走着，其实却正在暗中催动着身体内的内力，他的手足四肢已

完全协调。是以他每一步踏出，都绝不会差错分毫。

等他的内力催动到极致，身体四肢的配合协调也到了巅峰时，他立刻就会停下来——那

就是路的尽头。

第三十二章 知己仇敌

第三十二章 知己仇敌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三十二章 知己仇敌

到了那里，他们两人中就有一人的生命也到了尽头！

李寻欢很明白这点。

郭嵩阳的确是很可怕的对！

李寻欢这一生中，也许直到今天才遇着个真正的对手！

所以有人不惜“求败”，因为他觉得只要能遇着一个真正的对手，纵然败了，也是愉快

的。

但李增欢此刻的心情却一点也不愉快。

他的心乱极了。

他知道以自己此刻这种心情，去和郭嵩阳这样的对手斗，胜算实在不多，自己这一去，

能回来的机会只怕很少。

这条路的尽头处，也许就是他生命的尽头处！

这条路也许就是他的死路！

他并不怕死，可是他现在能死么？

四野越来越空旷，远远可以望见一片枫林。

枫叶红如血！

“难道那就是路的尽头？”

郭嵩阳的步子越来越大，留下来的脚印却越来越淡了，显见他身体内

外一切都已渐渐到

达巅峰。

到那时，他的精神、内力、肉体，都将和他的剑融而为一，他的剑就已不再是无知的钢

铁，而有了灵性。

到那时，他一剑刺出，必将是无坚不摧、势不可挡的！

李寻欢突然停下了脚步。

他并没有说话，也没有发出丝毫声音，但郭嵩阳却已感觉到了，精神已进入虚明，已浑

然忘我。

他没有回头，一字字道：就在这里？

李寻欢沉默了很久，缓缓道：今天——我不能和你交手！

郭嵩阳霍然转过身，目光刀一般瞪着李寻欢，厉声道：你说什么？

李寻欢垂下了头，心在刺痛着。

他知道到了这时再说不能交手，实无异临阵脱逃，这种事他本来宁可死也不肯做的。

但现在却非做不可。

郭嵩阳厉声道：你说你不能和我交手？

李寻欢无言地点了头。

郭嵩阳道：为什么？

李寻欢长长地叹了口气，道：我承认败了。

郭嵩阳张大了眼睛，瞪着他，就像是从未见过这个人似的。

良久，郭嵩阳忽也长长叹息了一声，道：李寻欢，李寻欢，你果然不愧为当世的英雄！

李寻欢黯然笑一笑，道：英雄？像我这样的人能算是英雄？

郭嵩阳摇了摇头，叹息着道：普天之下，也许只有你才能算得上是英雄！

李寻欢还没有说话，郭嵩阳已接着道：你说你承认败了，是么——但我却知道一个人肯

认输时需要多大的勇气，这句话我也许宁死也不愿说的。”

他笑了笑，接着道：但死却容易多了，能为了别人而宁可自己认输，自己受委屈，这才

才是真正的英雄！真正的男子汉！

李寻欢道：你——

他只觉心头激动，不能自己，只说一个字喉咙就似已被塞住。

郭嵩阳道：我很了解你，你说你不能和我交手，只因你觉得你自己现在还不能死，你知

道还有人需要你照顾，你不能抛下她不管！

李寻欢黯然不语，热泪几乎将夺眶而出。

一个最可靠的朋友，固然往往曾是你最可怕的仇敌，但一个可怕的对
手，往往也会是你

最知心的朋友。

因为有资格做你对手的人，才有资格做你的知己。

因为只有这种人才了解你。

李寻欢心里也不知是高兴？是难受？还是感激？只不过无论是哪种感情，都是他无法说

出口的。

郭嵩阳又道：但我今日还是非和你交手不可！

李寻欢愣了愣，道：为什么？

郭嵩阳淡淡一笑，道：普天之下，又有几个李寻欢？今日我若不与你交手，他日再想找

你这样对手，只怕是永远找不到的了！

李寻欢道：只要此间事了，阁下他日相邀，我随时奉陪。

郭嵩阳摇了摇头道：到那时，你我只怕更无法交手了。

李寻欢道：为什么？

郭嵩阳目光移向远方，远方在上正有朵白云冉冉飘动。

他面上带着微笑，一字字道：到那时，你我说不定已成了朋友！

李寻欢沉默了很久，黯然道：宁可与我为敌，却不愿做我的朋友？

郭嵩阳沉下了脸，厉声道：郭某此生已献与武道，哪有余力再交朋友？何况——

他语声渐渐缓和，接着道：朋友易得，能肝胆相照的对手却无处可寻

这“肝胆相照”四字，本是用来形容朋友的，他此刻却用来形容仇敌，若是别人听到，

非但难以明了，只怕还会发笑。

但李寻欢却很了解他的意思。

郭嵩阳道：放眼天下能与我一决生死的手，自然不止你一人，但武力纵然强胜我十倍

的人，我也未必放在眼里，若要我死在他们手上，更是心有不甘！

李寻欢道：不错，要找个能令你尊敬的朋友并不困难，要找个能令你尊敬的仇敌却太难

了。

郭嵩阳厉声道：正是如此，是以今日你我一战，势在必行，郭嵩阳今日纵然死于你手，

亦是死而无憾。

李寻欢黯然道：可是我——

郭嵩阳扬手打消了他的话，道：你的意思我都了解，今日你若不幸战死，你的未了心愿

，我必替你完成，你所要保护的人，我绝不容他人伤及她毫发。

李寻欢长揖在地，肃然道：得此一言，李寻欢死有何憾？——多谢

他生平从未向人说过“谢”字，此刻这“多谢”二字却是发自心底的。

郭嵩阳也还了揖，肃然道：多谢成全，请！

李寻欢：请！

朋友间能互相尊敬，固然可贵，但仇敌间的敬意却往往更难得，也更令人感动。

只可惜这种情感永远是别人最难了解的！

风吹过，卷起了漫天红叶。

剑气袭人，天地间充满了凄凉肃杀之意。

郭嵩阳反手拔剑，平举当胸，目光始终不离李寻欢的手。

他知道这是只可怕的手！

李寻欢此刻已像是变了个人似的，他头发虽然是那么蓬乱，衣衫虽仍那么落拓，但看来

已不再×倒，不再憔悴！

他憔悴的脸上已焕发出一种耀眼的光辉！

这两年来，他就像是一柄被藏在匣中的剑，韬光养晦，锋芒不露，所以没有能看到它灿

烂的光华！

此刻剑已出匣了！

他的手伸出，手里已多了柄刀！

一刀封喉，例无虚发的小李飞刀！

郭嵩阳铁剑迎风挥出，一道乌黑的寒光直取李寻欢咽喉。剑还未到，森寒的剑气已刺碎

了西风！

李寻欢脚步一溜，后退了七尺，背脊已贴上棵树干。

郭嵩阳剑已随着变招，笔直刺出。

李寻欢退无可退，身子忽然沿着树干滑了上去。

郭嵩阳长啸一声，冲天飞起，铁剑也化做了一道飞虹。

他人与剑已合而为一。

逼人的剑气，摧得枝头的红叶都飘飘落下。

这景象凄绝！亦艳绝！

李寻欢双臂一振，已掠过了剑气飞虹，随着红叶飘落。

郭嵩阳长啸不绝，凌空倒翻，一剑长虹突然化做了无数光影，向李寻欢当头洒了下来。

这一剑之威，已足以震散人的魂魄！

李寻欢周围方圆三丈之内，却已在剑气笼罩之下，无论任何方向闪避，都似已闪避不开

的了。

只听“叮”的一声，火星四溅。

李寻欢手里的小刀，竟不偏不倚迎上了剑锋。

就在这一瞬间，满天剑气突然消失无影，血雨般的枫叶却还未落下，郭嵩阳木产立在血

雨中，他的剑仍平举当胸。

李寻欢的刀也还在手中，刀锋却已被铁剑折断！

他静静地望着郭嵩阳，郭嵩阳也静静地望着他。

两个人面上都全无丝毫表情。

但两个人心里都知道，李寻欢这一刀已无法出手。

小李飞刀，急如闪电，就因为刀锋破风，其势方急，此刻刀锋既已折，速度便要大受影

响。

小李飞刀纵然出手，也是无法伤人的了！

常胜不败的小李飞刀，此刻竟是有败无胜！

李寻欢的手缓缓垂下！

最后的一点枫叶碎片已落下，枫林中又恢复了静寂

死一般的静寂。

郭嵩阳面上虽仍无表情，目中却带着种萧索之意，黯然道：我败了！

李寻欢道：谁说你败了？

郭嵩阳道：我承认败了！

他黯然一笑，道：这句话我本来以为死也不肯说的，现在说出了，心里反觉痛快得很，

痛快得很，痛快得很——

他一连说了三遍，忽然仰天而笑。

凄凉的笑声中，他已转身大步走出了枫林。

李寻欢目送他远去，又弯下腰不停地咳嗽起来。

就在这时，突然一人拍手道：了不起，了不起，实在太了不起——

声音清脆，如出谷黄莺。

李寻欢抬起头，竟是那说书老人的孙女儿。

她连那双动人的大眼睛里都带着笑意，道：能看到两位今日一战，连我也死而无憾了！

李寻欢也许还没有说话的心情，所以只笑了笑。

辫子姑娘道：昔日帝王谷主萧孙与蓝大先生战于泰山绝顶，蓝大先生持百斤大铁锥，萧

王孙用的却是根衣带，他以至柔敌至刚，以蓝大先生恶战一昼夜，据说天地皆为之变色，日

月也失却光彩。

她娇笑道：你说这一战精彩不精彩？

李寻欢微笑道：听姑娘说得如此生动，我几乎也像是到了泰山绝顶，得见帝王谷主与蓝

大先生的雄风，实在是精彩极了。

辫子姑娘抿嘴笑道：想不到你说的话比你的飞刀还要厉害得多。

李寻欢道：哦！

辫子姑娘娇笑道：你一剑虽然可以要人的命，但你只要说一句话，却可令女孩子们将心

都交给你，要女人的心，岂非要男人的命困难多了么？

她用那双勾魂的大眼睛瞟着他，连李寻欢都已觉得有些受不了，他从未想到这小姑娘竟

如此可怕。

她又娇笑着问：你说这一战精彩不精彩？

李寻欢不敢再多话，点头笑道：精彩极了。

辫子姑娘道：这些战役虽然惊天动地，而且还能名留千古，但比起两位方才那一战来，

却还是差得远了。

李寻欢笑道：我一向不是个谦虚的人，却也有自知之明，姑娘未免太过奖了吧。

辫子姑娘正色：我说的是真话，你本有三次地可致郭嵩阳的死命，但却都未出手，到后

来你杀气已竭，刀锋已折，郭嵩阳说不定已可将你置之于死地，但他却心甘情愿的认败服输

了——

她轻轻叹了口气，道：像你们这样，才真正是男子汉大丈夫，才真正无愧于英雄本色，

你若一刀杀了他，他若一刀杀了你，你们的武功就算再高，我也不会瞧在眼里。

李寻欢黯然半晌：郭嵩阳的确不愧为真英雄！

辫子姑娘道：你呢？

李寻欢苦笑着摇了摇头道：我？——我又算得了什么。

辫子姑娘眼珠子一转，道：我问你，他第一剑挥出用的是什么招式？

李寻欢道：风卷流云。

辫子姑娘道：第二招呢？

李寻欢道：流星追月。

辫子姑娘道：他由第一招“风流卷云”，变为第二招“流星追月”时，变化太急，是以

剑法中就有了破隙，你的飞刀若是那一刹那间出手，是不是立刻可以要他的命？

李寻欢不说话了。

第三十三章 惊人之语

第三十三章 惊人之语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三十三章 惊人之语

辫子姑娘道：这是你错过杀他的第一次，你还要不要我再说第二次？

李寻欢苦笑道：不说也罢。

辫子姑娘冷笑道：别人都说李寻欢是真正的男人，想不到原来些娘娘腔。

李寻欢平生也挨过不少骂，但被空骂做“娘娘腔”，这倒还真是生平第一次，他实在有

些哭笑不得。

辫子姑娘的大眼睛瞅着他，道：你既没有话说，为什么不咳嗽呢？

李寻欢叹了口气：姑娘目光如炬，想必也是位高人，我倒失敬了。

辫子姑娘突又嫣然一笑，抿着嘴道：你少捧我，我还没你肩膀高，怎么能算是高人？

李寻欢果然已忍不住咳嗽起来。

辫子姑娘柔声道：我知道你一向不愿自夸自赞，总是替别人吹嘘，这是你的好处，却也

是正是你的毛病，一个人既然活着，就不能太委屈自己。

李寻欢道：姑娘——

辫子姑娘嘟着嘴，道：我既不姓姑，也不叫做娘，你为什么总叫我姑娘？

李寻欢也笑了，他忽然觉得这女孩很有趣。

辫子姑娘板着脸道：我姓孙，叫孙小红，可不是上官金虹那个虹，而

是红黄蓝白那个红

。

李寻欢道：在下李——

辫子姑娘道：你的名字我早就知道了，而且是就想找你斗一斗！

李寻欢愕然道：斗什么？

孙小红格格笑道：我自然不会找你斗武功，若论武功，我再练一百年也比不上你，我是

想找你斗酒的，我只要听说有人酒量比我好，心里就不服气。

李寻欢失笑道：我知道喝酒的人都有这毛病，却想不到你也有同病。

孙小红道：只不过我现在找你斗酒，未免占了你的全家。

李寻欢道：为什么？

孙小红板起了脸，正色：方才和人拚命，体力自然差些，酒量也未免要打个折扣，喝酒

也和比武一样，天时地利人和，这三样是一样也差不得的。

李寻欢道：就凭你这一句话，已不愧为酒中高手，能与你这样的高手斗酒，醉亦无憾。

孙小红大眼睛里发出了光，那是种欣喜的光芒，也是种赞赏的光芒，但她的脸却还是故

意板着脸，道：那么，——我既已叶了天时，就不能再占地利，这地方就由你来选吧。

李寻欢忍不住笑，道：既是如此，请随我来。

孙小红道：请！

黄昏之前，正是一天生意最清淡的时候。

孙驼子坐在门口晒太阳。

就在这时候，李寻欢带着孙小红来了。孙驼子再也想不到这两人会凑在一起，而且还有

说有笑的。

这两人会成朋友，倒真是件怪事。

李寻欢故意不去看孙驼子的表情，心里却也觉得很好笑。

这位小姑娘说起话来就像是百灵鸟，一开口就“吱喳”地说个不停，而且有时简直叫人

招架不住。

李寻欢一向认为世上只有两件事最令人头疼。

第一件是吃饭时忽然发现满桌上的人都不是喝酒的。

第二件就是忽然遇着个多嘴的女人。

这第二件事往往比第一件更令他头疼十倍。

奇怪的是，他现在非但一点也不觉头疼，反而觉得愉快。

这拼酒的对手若是漂亮女人，那就更令人愉快了。

一个女人若是又聪明、又漂亮、又会喝酒，就算多嘴些，男人也可以忍受的——但除了

这种女人外，别的女人还是少多嘴的好。

一路上，李寻欢已知道，那说书的老头叫孙白发，就是这位孙小红的爷爷，她父母很早

就死了，一直都是跟着爷爷过活的，祖孙两人相依为命，简直从来也没有一天离开过。

听到这里，李寻欢忍不住问她：那么你爷爷现在为何没有在你身边呢？

孙小红这次回答倒简单。她说：我爷爷到城外接人去了。

李增欢本来还想她：接人为什么要到城外去接？

“接的人是谁？”

既然只不过是去接人，为什么不带你去？

但李寻欢一向很识相，也一向不愿被人看成是个多嘴的男人——和孙小红在一起，也根

本就没有机会让他多嘴。

她好像存心不让李寻欢再问第二句话，已抢先问他：

小李飞刀，例不虚发，你这手飞刀是怎么练出来的呢？

听说你有个好朋友叫阿飞，他出手之快，也和你差不多，但现在他忽然失踪了，你知不

知道他在哪里？

你也失踪了两年，江湖中谁也想不到你原来一直躲在孙驼子的小店里，你为什么要躲在

那里？

现在你行藏既露，以后来找你的人一定不少，你是不是还打算留在这里？如果你想走，

又要去哪里？

梅花盗究竟是什么人？

他已有两年未露面，是不是已被人除去了。

他是被谁除去的，是不是你？

孙小红问的这些话，李寻欢连一句也没有答覆——有些话固然是愿回答的，有些话却连

他自己也不知该如何回答。

他早已猜出林仙儿就是梅花盗。

他也早已知道阿飞是绝不忍向林仙儿下手的。

他知道阿飞必定是带着林仙儿走了。

但他们到哪里去了呢？

林仙儿以后是不是曾洗心革面，重新做人？

林仙儿是不是真的曾对阿飞生出感情？

想起这些总是，李寻欢就不免要叹息。

他也不知道今后自己该怎么打算。

孙小红一直瞅着他，眼睛里带着温柔的笑意，仿佛她不但很欣赏这个人，也很了解这个人。

人。

李寻欢抬起头，接触到她的温柔的眼光。

他的心居然跳了跳。

孙小红嫣然道：现在我们可以开始拼酒了么？

李寻欢道：好。

孙小红眼波流动，道：那么，你说我们该如何拼法？

李寻欢道：拼酒难道还有许多种方法？

孙小红道：当然了，你不知道？

李寻欢道：我只知道这一种方法，那就是大家都把酒喝到肚子里去，谁喝的酒先到肚子

里造反，谁就输了。

孙小红一笑，摇着头道：如此看来，你喝酒的学问还是不够。

李寻欢道：哦？

孙小红道：拼酒有文拚，有武拚。

李寻欢道：文拚是如何拚法？武拚又是如何拚法。

孙小红道：你刚刚说的法子，就是武拚，那简直是牛饮。

李寻欢道：牛饮？

孙小红道：大家直着脖子，把酒拚命往嘴里倒，不是牛饮是什么？

李寻欢道：不把酒往嘴里倒，难道往耳朵里倒？

孙小红也笑道：你要真能用耳朵喝酒，我倒真比不过你，只好算你赢了。

李寻欢道：用耳朵喝酒太慢，我可没那么斯文。

孙小红道：我一个女孩子，怎么能跟你武拚，但文也有很多种，你可以随便选一种。

李寻欢道：有哪几种？

孙小红道：有猜拳行令、击鼓传花，但这些法子都太俗气，像我们这种人拚酒，自然不

能用这么俗气的法子。

李寻欢道：如此说来，还剩下几种法子来让我选呢？

孙小红道：只剩一种法子。

李寻欢忍不住笑了。孙小红自己也忍不住笑了。道：虽然只剩一种法子，但这种法子

不但最新奇，也最有趣，就算有一万种法子，你也一定会选这种的。

李寻欢道：酒已在桌，我只想快点喝下去，用什么法子都无妨。

孙小红道：好，你听着，这法子其实也简单得很。

李寻欢只好听着。

孙小红道：我问你一句话，你若能回答，就算我赢了，我就得喝一大杯。

李寻欢：若答不出，就算输了么？

孙小红道：你就算回答不出，也不算输，直到我将自己问的这问题回答出来，你才算输

。

她嫣然一笑，接着道：你说这法子公平不公平？好不好？

李寻欢道：我若输了，就轮到我来问你了，是吗？

孙小红摇头道：不对，赢的人可以一直问下去，直到输为止。

李寻欢道：你若一直问我些你的私人琐事，我岂非要一直输到底。

孙小红也笑了，道：我当然不能问你那些话，我若问你，我母亲是谁？我兄弟有几人？

我有几岁？——你当然不知道。

李寻欢道：那么，你准备问些什么呢？

孙小红道：只要拚酒一开始，你就可以听到我要问些什么了。

李寻欢笑道：我已在准备输了。

孙小红笑道：好，你听着，我现在就开始问你第一句话？

她忽然敛去了笑容，目光凝注着李寻欢，一字字道：你知不知那封信是谁写的？

这句话实在问得很惊人！

李寻欢的眼睛立刻亮了，失声道：我不知道——你难道知道？

孙小红淡淡一笑，道：我若不知道，就不会问你了，写那封信的人就是——

她故意停住语声，才缓缓道：就是林仙儿！

这问题的回答更惊人！李寻欢虽然一向很沉得住气，此刻也不禁耸然动容，道：你怎么

知道是她？

孙小红悠悠：现在还未轮到你问我，先喝了这杯酒再说吧。

李寻欢立刻将杯中酒一饮而尽。

孙小红道：你可知道阿飞现在的情况？

李寻欢道：不知道。

孙小红道：他虽然还是和林仙儿在一起，但林仙儿做的事，他却完全被蒙在鼓里。

李寻欢急着问道：他现在何处？

孙小红摇头，叹道：你怎么如此性急，等你赢了时再问也不迟呀！

李寻欢只好将第二杯酒也喝了下去，这杯子比碗还大，他喝得比平时更快，因为他急着

要听第三个问题。

孙小红道：你可知道林仙儿为何要写那封信？

李寻欢道：不知道。

他虽已隐约的猜出了林仙儿的目的，却还是无法确定。

孙小红道：因为她知道只要有人想对龙夫人林诗音不利，你就一定会挺身而出的，她要

诱你现身，再找人杀你！因为她一直将你当做最大的对头，最怕的是你，最恨的也是你，你

若不死，她就不敢出头。

李寻欢长长叹了口气，喝了第三杯酒。

孙小红道：你可知道第一个要杀你的人是谁？

李寻欢道：要杀我的人太多了，又岂止一个。

孙小红道：但能杀得了你的人却只有两三个，第一个就是上官金虹！

这回答并未出李寻欢意料，他喝下第四杯，却又忍不住问道：他现在

来了么？

第三十四章 惊人的消息

第三十四章 惊人的消息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三十四章 惊人的消息

孙小红摇着头笑道：你看你，老毛病又犯了，还未轮到你问的时候，你偏要问？

他接着又道：上官金虹这人的脾气，你当然知道，普通的宝藏，自然不能令他动心，这

次他怎么会动了心呢？

李寻欢道：不知道。

孙小红道：因为他听说昔年天下第一位名侠沈浪是令尊的好朋友。

李寻欢道：沈大侠的确是先父的道义之交，但他多年前便买掉东渡，退隐于海外之仙山

，却和这件事有何关系？

孙小红笑道：我就让你先问一问吧，不然我看你真要闷死了，但你却得先喝三大杯，我

才回答这个问题。

她仿佛存心想将李寻欢灌醉似的，只不过她的问题实在太惊人，回答更惊人，李寻欢明

知要喝醉，也只得喝下去。

孙小红这才接着道：因为他听说沈大侠归隐之前，曾托令尊保管两本书，这两本书就是

他毕生所练的武功心法，你只练了其中的一本，小李飞刀就已无敌于天下，若是两本都练成

，那还得了，所以连上官金虹那样的人也无法不动心。

李寻欢怔了半晌，道：若真有这回事，怎会连我自己都不知道？

孙小红道：我也知道这全是林仙儿造出来的谣言，沈大侠绝世奇才，最了解人心之弱点

，又怎会留下什么武功秘笈来让后人争奈。

她笑了笑，缓缓道：就算他有武功秘笈要留下，也不会留在你家，他和令尊既然是道义

之交，又怎会在你家留下祸胎？

李寻欢叹了口气道：正是如此。

孙小红眨着眼，道：我知道你心里一定有很多问题想问我，我若不让你赢一次，你不急

死才怪，所以我现在要问你的，你一定回答得出。

她眼睛瞅着李寻欢，问道：你现在心里头是不是还只有她一个人？甚至不惜为她而死 -

- 我说的她是谁，你自然知道的。

李寻欢又怔住了。

他从未想到孙小红会问这么样一句话来。

无论谁问他这句话，他本绝不会回答的——这是他一生中最痛苦的秘密，也是他最秘密

的痛苦。

若有人问他这句话，无异将一把刀刺入他心里。

他实在不懂孙小红为何要问出来？

少女们大多好奇，她难道也只是为了好奇。

她自然绝不会是为了要伤害李寻欢的，否则她怎会向李寻欢说出那么多秘密？而且每件

秘密说出后都只有对李寻欢有利。

但她究竟是谁呢？

她怎么知道那么多秘密？

她的祖父显然也是位风云异人，孙白发看来只不过是他的化名，那么，他本来的名字是

什么呢？

他出城去接的是谁？是不是上官金虹？

阿飞和林仙儿究竟藏在哪里？

这许多总是正是李寻欢不惜牺牲一切也得知道的！

李寻欢沉默了很久，终于长长叹息了一声，黯然道：只道无情却有情，情到浓时情转薄

——是无情？是有情？又有谁发得清？又有谁？——

他语声越来越低，终于连听也听不清了。

孙小红长长叹息了一声，幽幽道：多情自古空余恨，你这又是何苦？——又是何苦？

她声音更低，简直连她自己都听不清。

过了很久，她才忽然举杯一饮而尽，展颜笑道：这次我认输了，你问吧，您可以继续问

下去，但我若能回答，还算是你输，你还是要喝一杯。

李寻欢沉吟道：阿飞现在究竟在什么地方？

孙小红笑了笑，道：我早就知道你第一句要问的就是这句话，除了她之外，阿飞恐怕就

是你最关心的人。

李寻欢叹道：无论谁交到他那种朋友，都无法不关心的。

孙小红悠悠笑道：若有人能交到你这种朋友，岂非也一样无法不关心你。

她笑得似乎有些奇怪，忽然自怀中取出个纸卷，道：这就是阿飞住的地方，你按图寻访

，就能找到他。

李寻欢紧握住了这纸卷，道：多谢。

这是他同一天内第二次说谢字。

孙小红盯着他，道：我对你说出了你最切身的秘密，你不谢我，我告诉你是谁要杀你，

你也不谢我，现在你为何要谢我？

李寻欢沉默着。

孙小红道：你纵不说，我也知道，因为你有了这张图，就可以找到阿飞，你只有找到他

，才能救他，劝他莫要对一个不值得的女人太迷恋，劝他莫要毁了自己，你是为了他才谢我

的。

她笑得仿佛很凄凉，幽幽道：这正如你为了林诗音而谢郭嵩阳一样——你难道永远也不

会为自己说个谢字？

李寻欢还是沉默着。

孙小红凝注着他，轻轻叹息道：我爷爷常说，一个人若是总不为自己着想，活着也未免

太可怜了。

孙小红也沉默了起来。

她仔细咀嚼着李寻欢这两句话中的滋味，过了很久，嘴角才渐渐露出一丝温柔的微笑。

一个人若总是为自己着想，活着也实在无趣得很。

李寻欢又喝了杯酒，道：孙老爷子出城去接人，却不知接的是谁？

孙小红目光闪动，道：其实他并不是去接人，而是去送人的。

李寻欢道：送人？送谁？

孙小红一字字道：上官金虹！

这回答又使李寻欢怔住了。

他忍不住追问道：上官金虹根本还未入城，怎会就要走了？

孙小红眨着眼，道：我爷爷既然是专程去送他的，他怎么好意思不走？

李寻欢道：莫非孙老爷子——

他又弯下腰去咳嗽起来。

一弯下腰，他就忽然觉得一阵酒意上涌，头竟有些晕了。

孙驼子一直远远的站着，此刻忍不住走过来，皱着眉道：你今天喝的太多，也太快，有

什么话，不审留到明天再问吧？

李寻欢笑道：你可知道上官金虹这个人么？

孙驼子：我不知道，我也不喝酒。

李寻欢大笑，道：你又没有跟我们拼酒，这杯酒你自然用不着喝的。

孙驼子看着他，眼睛都发了直，好像从来未见过这个人似的，因为他从未看到这人如此

大笑过。

李寻欢已接着道：但我却可以告诉你，上官金虹自命是天下第一高手，一向眼高于顶，

目空一切，从来也不肯买任何人的帐，这次却买了孙老先生的帐，那么你猜，这孙老先生会

是什么样的人呢？

孙驼子道：我猜不出。

李寻欢道：我也猜不出，所以我一定要问，非问明白不可。

孙驼子道：你问的太多，所以你一定醉了，非醉不可。

李寻欢笑道：醉了又有什么不好？人生难得几回醉？

他又举起了酒杯，道：孙姑娘，我问你，孙老爷子究竟是谁？

孙小红笑道：孙老爷就是我父亲的父亲，我自己的爷爷。

李寻欢大笑道：不错不错，这回答简直正确极了。

他又将杯中酒一饮而尽。

喝完了这杯酒，他目光已朦胧，喃喃道：我还有句话要问你。

孙小红的眼睛却亮着很，微笑着道：趁你还未醉的时候，赶快问吧！

李寻欢道：我问你，你为何一心想要灌醉我？为什么——

孙小红替他将满杯倒满，才含笑道：因为我本就是要跟你拼酒的，自然要将你灌倒，每

个喝酒的人都希望别人比自己先醉倒，你说对不对？

李寻欢道：对，对，对，对极了——

喝完了这杯酒，他终于仗倒在桌上。

这次他真的醉了。

孙小红和孙驼子两个人都没有话说，只是静静的看着李寻欢，仿佛还要看他真醉？还

是假醉？

天已经黑了。

孙驼子掌起了灯，喃喃道：吃晚饭的时候到了，只怕又有客人要上门

他嘴里说着话，忽然走过去，将两扇门板上了起来，也不准备让孙小红出去。

孙小红居然也没有说话。

门板很重，孙驼子上门时本来一向很吃力，但今天他力气好像忽然变大了十倍，搬起门

板来就好像在搬一根稻草似的，一点也不费力。

孙小红忽然笑了，道：别人都说二叔你是天生神力，偏偏只有我到今天才见到——

孙驼子转过头，皱着眉道：谁是你二叔？姑娘你莫非也醉了。

孙小红笑道：二叔装得真像，但现在又何必还要装呢？

孙驼子瞪着她一眼，目中突有寒光暴射而出。

这双眼睛哪里还是孙驼子的眼睛？

李寻欢若是看到这双眼睛，心里也一定会佩服得很，因为他们朝夕相处了将近两年，李

寻欢竟也未看出这驼子的真面目。

只可惜李寻欢现在什么也瞧不见了。

孙小红道：我知道他今天是真的醉了，绝不是装醉。

孙驼子沉声道：你可知道他的酒量？他怎会醉得这么快？

孙小红道：二叔这就不懂了，一个人喝酒时的心情若不好，体力又差，就算他酒量再好

，也很容易被灌醉的。

孙驼子道：你为何要灌醉他？

孙小红道：二叔你也不知道！这是爷爷的吩咐呀？

孙驼子道：哦？

孙小红道：他现在行踪已露，要找他麻烦的人也不知有多少，这两天就要接二连三的来

了，所以爷爷就想将他带到别地方去避一避风头。

她叹了口气，道：但二叔你也该知道他的脾气，若不灌醉他，怎么能把他带得走？

孙驼子哼了声，道：老实说，你爷爷做的事，我实在有点不懂。

孙小红道：不懂？什么地方不懂。

孙驼子道：李寻欢声气消沉，不愿见人的时候，他老人家总是想激他出手，现在李寻欢

总算出手了，他老人家反而又要他躲起来避风头。

孙小红摇了摇头道：二叔你这就错了，志气消沉和避风头完全是两回事，怎么可以一概

而论？

她瞧了伏在桌上的李寻欢一眼，苦笑着道：你可知道想要这颗头颅的人有多少么？

孙驼子冷笑道：无论有多少人，除了上官金虹外，别的人又何足惧？

孙小红叹道：二叔你又错了，敢在李寻欢脑袋上打主意的人，自然就绝不会是容易打的

。

孙驼子道：那些人都是些什么样的角色？你说约我听。

孙小红道：男人朱说，先说女人，其中就有苗疆大欢喜女菩萨和关外蓝蝎子——

她只说了两个人的名字，孙驼子已皱起眉头。

孙小红道：百晓生重男轻女，兵器谱上不列女子高手，但这两个母夜叉的名字，二叔你

总也该听过的。

孙驼子沉着脸，点了点头。

孙小红道：蓝蝎子是青魔手的情人，大欢喜女菩萨是五毒童子的干娘，她们早已在要听

李寻欢的行踪，若听说他在这，一定会立刻赶来。

她叹了口气，道：她们两人中只有一个赶到，就够他受的了。

孙驼子拿起块抹布，慢慢的抹着桌子。

他心情不好的时候，就喜欢抹桌子。

孙小红道：说完了女的，再说男的。

她闭上眼睛，搬着手指头道：男的有上官金虹，吕凤先，荆无命，还有——还有个人二

叔你一定猜不出是谁？

孙驼子还是在慢慢的抹着桌子，头也不抬，道：谁？

孙小红道：胡不归。

孙驼子霍然抬头，惊问道：胡不归？是不是那胡疯子？

孙小红道：不错，这人一向疯疯颠颠，用的是柄竹剑，据说他的剑法也跟他的人一样，

疯疯颠颠的，有的精奇绝俗，妙到毫巅，有时却又糟得一塌糊涂，简直连看都看不得，所以

百晓生作兵器谱时，才没有将他的名字列上。

孙驼子脸色更沉重，道：高是真的，糟是假的——

他沉默了很久，才接着道：只不过此人一向不跟别人打交道，这次为何要找李寻欢的麻

烦？

孙小红道：听说他是被龙啸云请出来的，龙啸云的师父以前好像帮过他的忙。

孙驼子皱眉道：这人一向难找，谁也不知道他在哪里，龙啸云能找到他，本事倒真不小

。

孙小红道：就因为此人难找，所以龙啸云才会一去两年。

孙驼子道：你刚刚说的那吕凤先，就是兵器谱上名列第五的温候银戟？

孙小红道：不错，他找的并不单只是李寻欢？

孙驼子道：他还想找谁？

孙小红道：此人近年来练了几手很特别的功夫，所以凡是兵器谱上列名在他之臆的人，

他都想找来斗一斗。

孙驼子道：那荆——荆

孙小红道：荆无命？

孙小红道：荆无命是上官金虹属下第一号的打手！

孙驼子皱眉道：你怎会从未听说过他的名字？

孙小红道：此人出道才不过两年多，听爷爷说，武林后代一代的高手，最厉害的两个

就是这荆无命和阿飞。

孙驼子道：哦？

孙小红道：他用的也是剑，出手也和阿飞一样，又狠、又准、又快！除此之外，这人还

有一样最可怕的地方！

孙驼子在听着，听得很留神。

孙小红道：他平时很少出手，但只要一和人交上手，就连自己的性命都不要了，每一招

用的都是拼命的招式，他自称荆无命，意思就是说他这条命早已和人拼掉了，所以根本就不

把自己的死活放在心上。

这一次，孙驼子沉默得更久，才问道：你爷爷呢？

孙小红道：他老人家和我约好在城外见面——

她抿嘴笑了笑，道：他老人家知道我一定有法子将李寻欢带去的。

孙驼子沉重的面容上也不禁露出一丝微笑，摇着头道：你这小×头倒真是个鬼灵精。

孙小红嘟起嘴，不依道：人家已经快二十了，二叔还说人家是小×头。

第三十五章 吃人的蝎子

第三十五章 吃人的蝎子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三十五章 吃人的蝎子

孙驼子突又长长叹了口气，喃喃道：不错，你的确已经不小了，上次我看到你的时候，

你还只有五六岁，但现在你已经是大人了——

他垂头望着手里的抹布，又开始慢慢的抹着桌子。

孙小红也低下了头，道：二叔已有十三四年没有回过家了么？孙驼子沉重的点了点头，

道：不错，十四年，还差几天就是十四年。

孙小红道：二叔为什么不回家瞧瞧？

孙驼子忽然重重一拍桌子，厉声道：我既已答应在这里替人家守护十五年，就得在这里

十五年，连一天都不能少，你们这种人说出来的话，就得像钉在墙上一样牢靠，这道理你明

不明白。

小红道：我明白。

过了很久，孙驼子的目光才又回到手里的抹布上。

当他开始抹桌子的时候，他锐利的目光就黯淡了下来，那种咄咄逼人的凄厉光彩，立刻

就消失了。

一个人若已抹了十四年桌子，无论他以前是什么人，都会变成这样子的，因为当他在抹

桌子油垢的时候，也就是在抹着自己的光彩。

孙驼子徐徐道：这些年来，家里的人都还好吗？

孙小红这才展颜一笑，道：都很好，大嫂和三嫂今年都有宝宝，最妙的是，四姑居然也

生了对双胞胎，所以今年四叔和大哥、三哥，都一定会赶回去过年——今年过年一定会比往

年更热闹多了，她眼角看见孙驼子暗淡的面色，立刻停住了嘴，垂首道：大家都在盼望着二

叔能快些回去，不知道——

孙驼子勉强一笑，道：你回去告诉他们，等明年过年的时候，我也可以回去了。

孙小红拍手道：好极了，我还记得二叔做的烟花最好——

孙驼子笑道：明年我一定替你做，但现在——现在你还是快走吧，免得你爷爷等着急

。

他瞧了李寻欢一眼，又皱眉道：但这么大一个人，你怎么能带得走呢？

小红道：我就当他是条醉猫，往身上一背就行了。

她刚站起来，突然一人冷冷道：你可以走，但这要醉猫却得留下来！

这声音急促、低沉，而且还有些嘶哑，但却带着种说不出的魅力，仿佛可以唤起男人的

情欲。

这无疑是个女人的声音。

孙驼子和孙小红面对着前门，这声音却是自通向后院的小门旁发出来的，她什么时候进

了这屋子，孙小红和孙驼子竟不知道。

孙驼子脸色一沉，反手将抹布甩了出。

他抹了十四年桌子，每天若是抹二十次，一年就是七千三百次，十四年就是十万零两千

两百次。无论谁抹了十万多次桌子，用劲总要比平常人大些。

何况孙驼子的大鹰爪力本已驰名江湖，此刻将这堆抹布甩出去，挟着劲风，力道绝不在

天下任何一种暗器之下。

只听砰的一声，尘土飞扬，砖墙竟被这堆抹布打出了个大洞，但站在门旁的人还是好好

地站在那里。

她身子好像并没有移动过，看她现在站的地方，这堆抹布本该将她的胸口打出个大洞来

才是。

但不知怎的，这堆抹布偏没有打着她。

这也许是因为的腰很细，所以扭起来特别方便。

这女人动人的地方并不止她的细腰。

她的腿很长、很直，该瘦的地方她绝不胖，该胖的地方，她也绝不瘦。

她的眼睛长而媚，嘴却很大，嘴唇很厚。

她的皮肤虽白，但却很粗糙，而且毛发很浓。

这并不能算是个美丽的女人，但却有可以诱人犯罪的媚力。

孙驼子回头，盯着她。

她也在盯着孙驼子，那眼色看来就好像她已将孙驼子当做世上最英俊、最可爱的人，已

将孙驼子当着她的情人似的。

但等她的目光到孙小红时，就立刻觉得冷酷起来。

她对任何女人都讨厌得很。

孙驼子干咳了两声，道：蓝蝎子？

蓝蝎子笑了。

她笑起来的时候，眼睛眯得更细，更长，就像是一条线。

她媚笑道：你真是好眼力，有眼光的男人，我总是喜欢的。

孙驼子板着脸，没有说话。

他不喜欢对付妇人，他根本不会对付女人。

蓝蝎子道：但我的眼光也不错，我也知道你是谁？

孙驼子厉声道：你既然知道，居然不？

蓝蝎子轻轻叹了口气，道：我本是不愿得罪你们，但这醉猫我却非带走不可。

她又叹了口气，柔声道：你也许不知道，我要找个能令我满意的男人有多么困难，好容易

找到一个，却被这醉猫杀死了。

孙小红忍不住道：伊哭可不是他杀死的？

蓝蝎子道：无论是不是他杀死的，这笔帐我却已算到他身上。

孙小红道：无论你怎么样算帐，都休想能带得走她。

蓝蝎子叹着气道：我也知道你们不会这么容易让我带走的，我又不愿意跟你们动手，

这怎么办呢？

她忽然向后面招了招手，轻唤道：你过来。

孙驼子这才看一后院中还有条人影。

这人身材很高大，蓝蝎子一招手，他就大步走了过来。

只见他衣衫华丽，漆亮的胡子修饰得很整齐，腰带上挂着柄九环刀，看来当真是相貌堂堂、威风凛凛。

蓝蝎子道：你们可认得他是谁么？

孙驼子刚摇了摇头，孙小红已抢着道：我认得他？

蓝蝎子道：你真的认得？

孙小红道：他姓楚，叫楚相羽，外号叫活霸王。

蓝蝎子媚笑着瞟了这位活霸王一眼，道：连小妹都认得你，看来你的名字可真不小。

活霸王面上不禁露出得意之色，腰挺得更直。

孙小红道：江湖中有名气的人，大大小小我倒差不多全认识，但我却不知道这位楚相羽

怎么会和你走在一起。

蓝蝎子笑道：他是在路上吊上我的。

孙小红笑了，道：是他吊上你，还是你吊上他？

蓝蝎子笑道：当然是他吊上我——你们只知道楚相羽的名气响、武功高，却不知道他吊

女人的本事更是高人一筹。

孙驼子早已满面怒容，忍不住喝道：你带这人来干什么？

蓝蝎子道：这位楚相羽的确得过真传，九九八十一手万胜连环刀使出来，等闲七八下十

人也休想近得了他的身。

孙驼子道：哼。

蓝蝎子道：我若说我一招就能要他的命，你们信不信？

楚相羽一眦得意的站在那里，失声道：你说什么？

蓝蝎子柔声道：我也没说什么，只不过说想要你的命而已。

楚相羽脸色发青，怔了半晌，道：你在说笑话。

蓝蝎子叹了口气，道：常言道，一夜夫妻百日恩，你自然以为我不会杀你的，是吗？

楚相羽道：我怎么会不知道，蝎子在我们北方最多。

蓝蝎子道：那么，你知不知道母蝎子却有种奇怪的毛病。

楚相羽面色有些变了，还是勉强笑道：但你却不是蝎子。

蓝蝎子媚笑道：谁说我不是蝎子？我明明是蓝蝎子呀，你不知道。

楚相羽的人立刻跳了起来，往后面跳开七八尺，砰的一声，桌子也被他撞翻了，他下盘

倒很稳，并没有被翻倒。

只听哗啦啦一声，他已拔出了腰畔的九环刀。

他也是老江湖了，自然听过蓝蝎子的大名，但他却再也想不到这比小鱼还容易上的女人

，就是蓝蝎子。

蓝蝎子柔声道：我劝你，下次你若想在路上吊女人，最好先弄清楚她的底细，只可惜 -

-

她叹了口气，走向楚相羽，道：只可惜你永远没有下次了。

楚相羽大吼道：站住，你再往前走一步，我就宰了你。

蓝蝎子媚眼如丝，腻声道：好，你宰了我吧，我倒真想死在你手里。

楚相羽大喝一声，九环刀横扫而出。

刀风虎虎，刀环相击，声势果然惊人。

但他只使出了这一刀。

只见一道蓝晶晶，碧森森的寒光一闪，楚相羽已惨呼着倒了下去，甚至连这声惨呼都没

有完全发出来。

他身上也并没有什么伤痕，只是咽喉上多了两点鲜红的血迹，正宛如被蝎子咬过一样，

蓝蝎子的衣服虽紧，袖子却很长，这使她看来有些飘飘欲仙的感觉，使她的风姿看来更美。

孙驼子和孙小红冷言旁观，并没有出手拦阻，也许是因为他们根本不愿出手——一个随

便就在路上吊女人的男人，总不会是什么好东西。

蓝蝎子还在俯首瞧着楚相羽。

她瞧了很久，仿佛是在欣赏着自己的成绩。

然后，她又笑了，笑得更媚。

她媚笑着道：我只用了一招，你们现在总该相信了吧。

孙驼子和孙小红都没有说话。

蓝蝎子道：我的武功还算不错吧。

还是没有人回答，蓝蝎子：伊哭的青魔手虽然在兵器中排列第九，但百晓生若是将我也

算上，他至少要退到第十，两位说对不对？

这倒不是假话。她出手的确比伊哭更快，更毒！

蓝蝎子眼睛瞟着孙驼子，柔声道：凭我这样的武功，总可以将这醉猫带走了吧。

孙驼子板着脸，冷冷道：不可以！

蓝蝎子叹了口气道：我究竟要怎样才能将他带走呢？难道要我陪你上床？

孙驼子怒喝一声，双手齐出。

只见他左手如爪，左拳击出，石破天惊，右爪如钩，变化万千，虽是赤手空拳，但威势

却比楚相羽方才那一刀更强十倍。

蓝蝎子腰肢一扭，忽然就瞧不见了。

孙驼子一招击出，她已到了孙驼子身后。

幸好孙驼子非庸手，左拳突曲，将这一拳击出去的力量松开，右爪却突然紧握成拳，将

这一爪抓出去的力量硬生生收了回来。

两人交手，最难的就是将已击出的招式半途而废收回，要知一招击出，便如箭已离弦，

若是半途撒招，总难免有些生硬勉强。

但孙驼子此刻这一招收发之间，却绝不拖泥带水。

别人若是将手上力量撤回，身子也难免要随着后退，那正是自投罗网，送到蓝蝎子手里

。

但孙驼子幸好是个驼子，他手上力量上撤，就全都聚在他背后的驼峰之上。

他的肩一缩，驼峰已向蓝蝎子撞了过去。

这一着正也是孙驼子的成名绝技之一，他背后驼峰已练得坚过精钢，这一撞之力，何止

百斤。

蓝蝎子自然是识货的，腰肢一扭，长袖飞舞，人已到了孙驼子面前，道：你不但眼光高

，武功也高，只要你说一声，什么地方我都跟你去。

孙驼子厉声道：你去死吧。

蓝蝎子媚眼如丝，道：我要死，也得死在床上！

面对这么一个女人，看着她的媚笑，手下也就难免要留三分情。

但你留情，她却不留情。所以十年来，已不知有多少男人死在她手下。只可惜她今天遇

见的是孙驼子。孙驼子看到女人，一点兴趣也没有，怒吼一声，铁爪又已击出。

蓝蝎子长袖一卷，后退了几步，道：等一等。

孙驼子再次撒招道：还等什么？

蓝蝎子道：你就算一定要逼我出手，先看看我用的兵刃也不迟呀。

她的话还未说完，袖中已有一道蓝晶晶、碧森森的寒光飞出，发闪电般斜刺孙驼子面目

。

孙驼子大喝一声，铁爪迎向蓝光，抓了过去！

他与人交手，素来喜欢速呀速快，所以他虽然知道蓝蝎用的必是件极奇特的歪门兵刃，

但仗着自己苦练四十年的鹰爪力，想在一招间就夺下她的兵刃，仅她根本没有还手的余地！

这一抓更是威不可挡！

对方用的兵刃纵然锐利，纵然能割破他的手，但兵斥 2 还是要被他夺下，孙驼子对自己

这一抓，素来自信得很。

只不过，他的自信也许太强了些。

孙小红一直站在那里，好像完全没有出手的意思，但她的眼睛却始终

未曾离开过蓝蝎子

的衣袖。

她的眼睛快得很。

那道青蓝色的寒光一飞出，她已看清楚了。

她从未看过如此奇异的兵刃。

那看来就像是一放大了十几倍的蝎子毒尾，长长的，弯弯的，似软实硬，又可以随意曲

折。

最可怕的是，这兵刃由头到尾，都带着钩子般的倒刺。

孙小红自然也对二叔的大鹰爪力很有信心，但她知道只要他的手一抓着蝎子的兵刃，

也难免要被这个专吃男人的毒蝎子吃下去！

蓝蝎子的出手固然快，孙小红知道自己无论如何也拦阻不及了，她想不到二叔抹了十

四年的桌子后，脾气还如此暴烈！

她却不知道孙驼子正因为已忍了十四年，脾气早忍不住了，所以此刻一有机会出手，就

不顾一切，想一击得手。

她情急之下，忍不住惊呼出声来！

这手的动作竟比她的声音还快，她惊呼之声刚发出，这手已半途抓住了蓝蝎子的手。

只听喀嚓一声，当的一声，蓝光落地。

蓝光落地时，蓝蝎子的人已退出一丈外，她退得太仓猝，也太快，竟砰的撞在墙上。

然后所有的一切声音，所有的一切动作就全都停顿了下来，屋子里突

然变得死一般静寂

，连空气都仿佛已凝结。

每个人都石像般怔住了。

每个人的眼睛都吃惊的望着这只手，蓝蝎子眼睛里不但充满了惊讶，也充满了恐怖痛苦

！

她的手腕已被折断了！

这双令人吃惊，令人恐惧的手终于缩了回去，它伸出来虽快，缩回时却很慢。

然后，一个人缓缓站了起来，却正是那已醉如泥的李寻欢！

孙小红又惊又喜，失声道：原来你没有醉。

李寻欢笑了笑，道：我的心情虽然不好，体力虽然不支，酒量却一向不错。

孙小红瞪着他，充满了各式各样的感情，也不知是惊奇？是欢喜？是佩服？还是失望？

她毕竟还是没有灌醉李寻欢。

蓝蝎子眼睛里的媚态却早已不见了，剩下的只有惊慌和恐怖。

因为李寻欢的手里不知何时已多了一把刀！

小李飞刀！

小李飞刀纵未出手，也足以令人丧胆——小李飞刀最可怕的时候，也就是它还未出手的

时候。

因为它出手之后，对方就已不知道什么叫可怕了。

死人是不知道害怕的！

屋子里只剩下呼吸的声音。

这沉重的呼吸却比完全静寂还令人觉得静寂，简直静寂得令人窒息，令人受不了，令人

要发疯。

第三十六章 奇异的感情

第三十六章 奇异的感情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三十六章 奇异的感情

蓝蝎子头上的冷汗不停地流下来，一粒比一粒大……

她全身都在颤抖着，忽然大叫了起来，道：你飞刀为何不不出手？你为何还不杀我？

李寻欢道：你肯不顾一切来为伊哭复仇，总算你还有真情，他死了，你自然很痛苦——

很痛苦——

她凝注着手里的刀锋，目中似乎带着一丝痛苦之色，暗然道：我很了解这种痛苦！很了

解——我只希望你明白，这种痛苦绝不是杀人就能减轻的，你无论杀多少人，也不能将这种

痛苦减轻半分。

寒光一闪，小李飞刀突然出手。

只听见磁的一声，雪亮的刀已钉在蓝蝎子身旁的门楣上。

李道：你走吧。

蓝蝎子呆住了。

也不知过了多久。她忽然问道：那么，这种痛苦要怎样才能减轻呢？

李寻欢叹了口气，道：我也不知道——也许你想到另一个能代替他时，这种痛苦就能减

轻了，我只希望你能找得到。

蓝蝎子呆呆望着他，目中突然流下了眼泪—— -

孙小红也在痴痴地望着李寻欢。

她从未见过这样的男人，几乎不相信世上真有这样的男人，她盯着他，仿佛想看透他的

心。

蓝蝎子已走了，是带着眼泪走的。

李寻欢沉默了很久，忽然笑了笑，道：你一定很奇怪，为何我没杀她！

孙小红没有说话。

孙驼子一直垂首望着地上那件奇异的兵刃，也没有说话。

李寻欢道：这是因为我一向总人为一个人若还有泪可流，就不该死。

孙小红忽然笑道：我知道你不喜欢杀人，你不杀她，我一点也不奇怪，我只奇怪你明明

没醉，为何要装醉呢？

李寻欢微笑道：你也是喝酒的人，总该知道装醉比真醉有趣多了，若是真的烂醉如泥，

非但当时无趣，第二天头疼起来更要人的命。

孙小红道：有道理。

李增欢道：但只要是喝酒的人，就没有永远不醉的，你若真想灌醉我，以后的机会还多

得很。

孙小红叹了口气，眨眼道：可是我自己心里明白，这次我既已错过机会，以后只怕就休

想灌得醉你了。

李寻欢道：其实我——

他的话未说出，突见孙驼子大步走到柜台后，提起一坛酒，一掌拍开

泥封，仰起脖子就

往嘴里倒。

他也不知道灌了多少，小红才总算夺下了他手里的酒坛子，跺脚道：人家宁可装佯也不

愿被人灌醉，二叔你为何要自己灌醉自己呢？

孙驼子眼睛已发直，喃喃道：一醉解千愁，还是醉了的好——醉了的好。

孙小红道：为什么？

孙驼子突跳起来，大声道：你问我为什么，我告诉你，因为我不愿受人的恩惠，无论谁

的恩惠我都受不了，我宁可被吹一刀。

他的人又倒在椅上，以手蒙着脸，道：李寻欢，李寻欢，你为何要救我？我被人救过一

次，已够受的了，你可知道我这些年来的日子是怎么过的吗？

李寻欢想问他：谁曾经救过你？

“你为可要答应他在这里守护十五年。

你守护的究竟是什么？

但孙驼子语声越来越低，也不知是醉了？还是睡着了？

李寻欢瞧了瞧孙小红，也想问她，但一看到孙小红那双灵活、调皮的大眼睛，他就立刻

打消了这主意。

象孙小红这种女孩子，你若想问她什么秘密，那是一定问不出的。

李寻欢只长长叹了口气，道：你二叔真不愧是大丈夫。

孙小红用眼角瞟着他，笑道：你的意思是不是说只有大丈夫才会真的醉得这么快。

李寻欢道：我的意思是说，只有大丈夫才肯一诺千金，至死不改，只有大丈夫才不愿受

人的恩惠，只有大丈夫才肯为了别人，牺牲自己。

孙小红眼波流动，道：所以你也为了为了保护别人而留在这里，是不是！

李寻欢沉默着。

孙小红道：无论为了什么原因，你都不肯走，是不是？

李寻欢还是沉默。

孙小红道：可是，你有没有想到阿飞呢？你不想去看看他？他难道不是你的朋友？

李寻欢又沉默了很久，道：他至少应该能照顾自己。

孙小红道：我常听人说，林仙儿看来虽像是天上的仙子，但却专门带男人入地狱。她一

字字道：你不握你的朋友被她带入地狱？

李寻欢的嘴又闭上了。

孙小红叹口气道：我也知道你绝对不肯走，为了她，你别的事都可以放下，无论什么事

都可以放下！——

她眼波忽然变得无限温柔，望着李寻欢道：可是，你为什么不去找个人来代替她呢？

李寻欢泛起了一阵痛苦之色，又弯下腰去不停地咳嗽。

孙小红道：你不愿走，我也不能勉强你，可是你至少应该去看看我的爷爷。

李寻欢勉强忍住咳嗽，道：他——他在哪里？

孙小红道：他老人家在城外的长亭等我。

李寻欢道：长亭？

孙小红道：因为上官金虹一定会经过那里。

李寻欢沉吟道：上官金虹纵然经过那里，他也未必看得到。

孙小红道：一定能看得以，因为上官金虹从不乘车，也不骑马，他一向喜欢走路的，他

常说一个人生着两条腿，就是为了要走路。

李寻欢一笑，道：你知道的倒真不少。

孙小红嫣然一笑，道：的确不少。

李寻欢道：你不但知道上官金虹要来，还知道他会从哪里来，你不但知道那封信是林仙

儿写的，还知道她隐藏在那里——

他盯着孙小红的眼睛，问道：这些事，你是怎么知道的？

孙小红咬着嘴唇，娇笑道：我有我的法子，我偏不告诉你。

夜深沉

孙小红的步子很轻快，就像是永远也不会疲倦似的，因为无论对什么事，她都有很大的

兴趣。

她对生命正充满了热爱。

她还年轻。

李寻欢走在她身旁，和她正是个极强烈的对比。

他很羡慕她，甚至有点淡淡的妒忌，等他发现自己这种妒忌的时候，他才忽然吃了一惊

。

我难道已真的老了？

因为他知道唯有老人才会对年轻人的热爱生出妒忌。

他自嘲的笑了笑，道：若是在十年前，我一定不会和你走得这么近。

孙小红道：为什么？

李寻欢道：江湖中人人都知道我是个浪子，像你这样的女孩子和我走在一起，别人看到

就难免要说闲话的。

他笑了知，接着道：幸好我现在已老了，别人看到我们，一定以为我是你的父亲。

孙小红叫了起来，道：我的父亲？你以为你真的有那么老了吗？

李寻欢道：当然。

孙小红忽然笑了起来。

李寻欢道：你笑什么？

孙小红道：我笑你！

李寻欢道：为什么？

孙小红道：因为我知道你一定很怕我。

李寻欢道：我怕你？

孙小红的眼睛亮得像天上的星星。

她吃吃地笑着道：就因为你怕我，才会对我说这种话，你怕你自己会对我——对我，所

以才硬说自己是老头子，是不是？

李寻欢只有苦笑。

孙小红道：其实，你若是老头子，我就是老太婆了。

她忽然停下脚步，望着李寻欢柔声道：只有自己先觉得老了的人，才会真的变老，我爷

爷就从来不肯服老，你还年轻得很，求求你以后莫要再说自己老了好吗？

李寻欢看到这双眼睛，忽然想起十余年前的林诗音。

那时的林诗音岂非也如此纯真。

但现在呢？

李寻欢暗中叹了口气，避开她的目光，遥望前方，忽然笑道：你看，前面已是长亭，我

们快走吧，莫要让你爷爷等得着急。

黑沉沉的夜色中，只看到长亭中有一点火光，忽明忽显，火光到亮的时候，才能看出一

个人的影子。

孙小红道：你看到那点火光了么？

李寻欢道：看到了。

孙小红笑道：你猜那是什么？猜得出，我佩服你。

李寻欢道：那是你爷爷在抽旱烟。

孙小红道：呀，你真是天才儿童，我真佩服你。

李寻欢也忍不住笑了，也不知为什么，和这女孩子在一起，他笑的时候就好像多了些，

咳嗽的时候却少了些。

孙小红道：不知道上官金虹来过了没有？他老人家是否已将他送走？

说着，她目光忽然露出一丝忧郁之色，道：我们赶快过去吧，看看

她话未说完，李寻欢忽然扯住了她的手。

孙小红的心一跳，脸有些发烫。

她偷偷瞟了李寻欢一眼，才发现李寻欢的神情仿佛很凝重，一双锐利的眼神，正出神的

瞧着远方的道 1。

远方的道路上，已出现了两点火光。

那是两盏灯笼。

灯笼是金黄色的，用一根细竹竿高高挑起。

黄得诡秘，黄得可怕。

李寻欢身形一闪，已将孙小红拉到道旁的树后。

孙小红降低了语声，道：金钱帮？

李寻欢点了点头。

孙小红皱着眉道：原来上官金虹现在才到，莫非他路上也遇着什么事了么？

李寻欢道：也许因为他只有两条腿，所以走不快。

只见前面两盏灯笼，后面还有两盏灯笼，相隔约摸三丈。

前面的灯笼与后面的灯笼间，还有两个人。

两人的身材都很高，都穿着金黄色的衣衫，前面一人的衫角很长，几乎已覆盖到脚面，

但走起路来长衫却纹风不动。

后面的一人衫角很短，只能掩及膝盖。

前面的一人赤手空拳，并没有带什么兵器。

后面的一人腰带上却插着一柄剑。

李寻欢忽然发现这人插剑的法子和阿飞差不多，只不过阿飞是将剑插在腰带中央，剑柄

向右。

这人却将剑插在腰带右边，剑柄向左。

他用的莫非是左手。

李寻欢的双眉也皱了起来。

他很不喜欢使左手剑对手，因为左手使剑，剑法必定和别人相反，招式必定更辛辣诡秘

，反难对付。

而且剑已出鞘，出手必快！

这是他多年的经验，他一肯就看出这是个很强的对手！

第三十七章 老人

第三十七章 老人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三十七章 老人

李寻欢注意那使左手剑的汉子，孙小红注意的却是另一件事。

这两人走得很慢，步子很大，看来和平常人走路并没有什么不同，但也不知为了什么，

她总觉得这两人走起路来有些特别。

她注意很久，才发现是什么原因了。

平常两个人走步伐必定是相同的。

但这两人走路却很特别，后面的一人每一步踏下，却恰巧在前面一人的第一步和第二步

之间。

这条腿看来就好像长在一个人身上似的。

前面一人踏下第一步，后面一人踏入第二步，前面一人踏下第三步，后面一人踏下第四

步，从来也没有走错一步。

孙小红从来也没有看到过两个人像这样子走路的，她倍觉得新奇极了，也有趣极了。

但李寻欢却一点也不觉得有趣。

他非但不觉得有趣，反而觉得有些可怕。

这两人走路时的步伐配合得如此奇妙，显见得两人心神间已有一种无法解释的奇异默契

。

他们平常走路时，已在训练着这种奇异的配合，两人若是联手地敌，招式与招式间一定

配合得更神奇。

单只上官金虹一人，已是武林中数一数二的绝顶高手，若再加个荆无命，那还得了？

！

李寻欢的心在收缩着。

他想不出世上有任何地子能将这两人的配合攻破！

他也不相信长亭中这老人能将这两人送走。

长亭中的老人仍在吸着旱烟，火光忽明忽暗。

李寻欢忽然发现这点火光明灭之间，也有种奇异的节奏，忽明的时候长，忽而灭的时候

长。

忽然间，这点火光亮得好像一盏灯一样。

李寻欢从未看到一个人抽旱烟，能抽出这么亮的火光来。

上官金虹显然也发现了，因为就在这时，他已停下脚步。

就在这时，长亭的火光突然灭了。

老人的身形顿时被黑暗吞没。

上官金虹木立在道旁，良久，才缓缓转过身，缓缓走上长亭，静静地站在老人对面。

无论他走到哪里，荆无命都跟在他身旁，寸步不离。

他看来就像是上官金虹的影子。

四盏高挑的灯笼也移了过去，围在长亭四方。

上官金虹没有说话，低着头，将面目全都藏在斗笠的阴影中，仿佛不

愿让人看到他面上

的表情。

但他的眼睛却一直在盯着老人的手，观察着老人的每一个动作，观察得非常仔细。

老人自烟袋中慢慢地取出一撮烟丝，慢慢地装入烟斗里，塞紧，然后又取出一柄火镰，

一块火石。

他的动作很慢，但手却很稳定。

上官金虹忽然走了过去，拿起了石桌上的纸媒。

在灯火下可以看出这纸媒搓得很细、很紧，纸的纹理也分布得很均匀，绝没有丝毫粗细

不均之处。

上官金虹用两根手指拈起纸媒，很仔细地瞧了两眼，才将纸媒慢慢地凑近火镰和火石。

叮的一声，火星四溅。

纸媒已被笑。

上官金虹慢慢地将燃着的纸媒凑的老人的烟斗——

李寻欢和孙小红站的地方虽然离亭子很远，但他们站在暗处，老人和上官金虹每一动作

他们都看和很清楚。

李寻欢问道：要不要过去？

孙小红却摇头道：用不着，我爷爷一定有法子将他们打发走的。

她说得很肯定，但现在李寻欢却发觉她的手忽然变得冰冰冷冷，而且还像是已沁出了冷

汗。

他自然知道她在为什么担心。

旱烟管只有两尺长，现在上官金虹的手距离人已不及两尺，他随时都可以袭击老人面上

的任何一处穴道。

他现在没有出手，只不过在等待机会而已。

老人还在抽烟。

也不知因为烟叶太潮湿，还是因为塞得太紧，烟斗许久都没有燃着，纸却已将燃尽了。

上官金虹是用左手的拇指和食指拈着纸媒，其余的三根手指微微弯曲。

老人的无名小指距离他的腕脉还不到七寸。

火焰已将烧到上官金虹的手了。

上官金虹却似连一点感觉都没有。

就在这时，呼的一声，烟斗中的烟叶终于被燃着。

上官金虹的三根手指似乎动了动，老人的无名指和小指也动了动，他们的动作都很快，

却很轻微，而且一动之后就停止。

于是上官金虹开始后退。

老人开始抽旱烟。

两人从头到尾都低着头，谁也没有去看对方一眼。

直到这时，李寻欢才松了口气。

在别人看来，亭子中的两个人只不过在点烟而已，但李寻欢却知道那实在是一场惊心

动魄的决斗！

上官金虹一直在等着机会，只要老人的神志稍有松懈，手腕稍不稳定，他立刻便要出手

。

但他始终找不到这机会。

到最后他还是忍不住了，弯长着的三根手指已跃跃欲试，他每根手指的每一个动作中都

藏着精微的变化

怎奈老人的无名指和小指已立刻将他每一个变化都封死。

这其间变化之细腻精妙，自然也只有李寻欢这种人才能欣赏，因为那正是武功中最深奥

的一部份。

两人虽只不过将手指动了动，但却当真是千变万化。

现在，这危机总算已过去了。

上官金虹后退三步，又退回原来的地方。

老人慢慢的吸了口烟，才微微笑道：你来了？

上官金虹道：是。

老人道：你来迟了！

上官金虹道：阁下在此相候，莫非已算尽了这是我必经之路。

老人道：我只盼你莫要来。

上官金虹道：为什么？

老人道：因为你就算来了，还是立刻要走的。

上官金虹吸了一口气，一字字道：我若不想走呢？

老人淡淡道：我知道你一定会走的。

上官金虹的手，忽然紧紧握了起来。

长亭中似乎立刻就充满了杀机。

老人却只是长长吸了口烟，又慢慢地吐了出来。

自他口中吐出来的，本来是一条很细很长的烟柱。

然后，这烟柱就慢慢发生了一种很奇特的弯曲和变化，突然一折，射到上官金虹面前！

上官金虹似乎吃了一惊

但就在这时，烟雾已忽然间消散了。

上官金虹忽然长长一揖，道：佩服。

老人道：不敢。

上官金虹道：你工十七年前一会，今日别过，再见不知何时？

老人道：相见真不如不见，见又何妨？不见又何妨？

上官金虹沉默着，似想说什么，却未说出口来。

老人又开始抽烟。

上官金虹缓缓转过身，走了出去。

荆无命影子般跟在他身后——

李寻欢目光却还停留在灯光消失处，看来仿佛有什么心事。

上官金虹走的时候，似有意，似无意，曾抬起头向他这边瞧了一眼，他第一次看到这上

官金虹的眼睛。

他从未见过如此阴森，如此锐利的目光。

他从这双眼睛，已可判断出上官金虹的内力武功也许比传说中还要可怕！

但最可怕的，还是荆无命的眼睛。

无论谁被这双眼睛瞧了一眼，心里都会觉得很不舒服，很闷，闷得像是要窒息，甚至想

呕吐。

因为那根本不是双人的眼睛，也不是野兽的眼睛。

但这双眼睛却是死的。

他漠视一切情感，一世生命——甚至他自己的生命！

孙小红却全没有注意到这些，因为她正在凝视着李寻欢。

这是她第一次看清了李寻欢。

虽然在黑暗中，但李寻欢面上的轮廓持来却仍是那么聪明，尤其是他眼睛和鼻子，给人

的印象更深刻。

他的眼睛深邃而明亮，充满了智慧，他目光中虽带着一些厌倦，一些嘲弄，却又充满了

伟大的同情。

他的鼻子直而挺，象征着他的坚强、正直和无畏。

他的眼角虽已有了皱纹，却使他看来更成熟，更有吸引力，更有安全感，使人觉得完全

可以信任，完全可以倚靠的。

这正是大多数少女梦想中男人的典型。

他们全未发现那老人已向他们走了过来，正微笑着在瞧他们，目光中充满了欣慰。

他静静的瞧了他们很久，才微笑着道：你们可有人愿意陪老头子聊天么？

不知何时月已升起。

老人和李寻欢走在前面，孙小红默默的跟在他们身后。

她虽然垂着头没有说话，但心里却愉快得站想呐喊，因为他只要一抬头，就可见到她心

目中最佩服的男人，和最可爱的男人。

她觉得幸福极了。

老人吐一口烟，道：我老早就听说过你，老早就想找你喝酒，今天才发现，跟你聊天的

确是件很愉快的事。

李寻欢笑了笑，孙小红却赤的笑了出来，道：但他直到现在，除了向你老人家问好之外

，别的话连一个字没有说呀。

老人笑道：这正是他的好处，不该说的话他一句也没有说，不该问的话一句也没有问，

若是换了别人，一定早已没法打听我们的来历了。

李寻欢微笑道：这也许只因为我早已猜着了前辈的来历。

老人道：哦？

李寻欢道：普天之下，能将上官金虹惊退的人并不多。

老人笑了道：你若以为上官金虹是被我吓走的，你就错了。

他不等李寻欢说话，接着道：上官金虹的武功，你想必也看出，寸步不离跟着他的那少

年人，更是可怕的对手，以他们两人联手之力，天下绝没有任何一人人能抵挡他们三百招，

更莫说要胜过他们了。

李寻欢目光闪动，道：前辈也不能？

老人道：我也不能。

李寻欢道：但他们却还是走了。

老人：也许是因为他们觉得现在还没有必要杀我，也许是因为他们早已发觉你在这里，

他们没有把握能胜过我们两人。

孙小红又忍不住道：他们就算已发觉树后有人，又怎么是李——李探花呢？

老人道：像李探花这样的绝顶高手，就算静静的站在那里不动，但要他心里对某人生出

了敌意，就会散发出一种杀气！

孙小红道：杀气？

老人道：不错，杀气！但这种杀气自然也只有上官金虹那样的高手才能感觉得出。

孙小红叹了口气，道：你老人家说得太玄妙的事，我不懂。

老人肃然道：武功本就是件很玄妙的事，懂得的人本就不多。

李寻欢道：无论他们是何走的，前辈相助之情，总是——

老人打断了他的话，带着笑道：我只是喜欢看见你这种人好好的活着，因为像你这样的

人，活在世上的已不多了。

李寻欢只是微笑，只有沉默。

老人道：你我虽然初次相见，但你的脾气我很了解，所以我也并不想劝你离开这里。

他目光凝注着李寻欢，道：我只希望你能明了一件事。

李寻欢道：前辈指教。

老人正色道：林诗音是用不着你来保护的，你走了对她只有好处。

李寻欢又为之默然。

老人道：林诗音本人并不是别人伤害的对象，别人想伤害她，只不过是因你，换句话

说，别人要伤害她，就因为你在保护她，你若不保护她，也就根本没有人要伤害她了——这

道理你明白吗？

李寻欢好像被人抽了一鞭，痛苦得全身都仿佛收缩了起来，他忽然觉得自己仿佛只有三

尺高。

老人却全未留意到他的痛苦，又道：你若觉得她太寂寞，想陪伴她，现在也已用不着，

因为龙啸云已经回来了，你留在这里，只有增加她烦恼。

李寻欢目光茫然凝神着远方的黑暗，沉默了很久，才叹了口气，道：我了，我错了，我

又错了——

她的腰似也弯了下去，背也无法挺直。

孙小红望着他的背影，心里又是怜惜，又是同情。

她知道爷爷是在故意刺激他，故意令他痛苦，她也知道这样做对他只有好处，但她却不

忍。

老人道：龙啸云忽然回来，只因他已找到个他自信可以对付李寻欢的对手。

李寻欢道：他又何必找人对付我？我还是将他当做我的朋友。

老人道：但他却不这么想 = = 你可知道他找来的人是谁？

李寻欢道：胡不归？

老人道：不错，正是那疯子。

孙小红插嘴道：胡疯子的武功真的那么厉害？

老人道：普天之下只有两个人，我始终估不透他们武功之深浅。

孙小红道：哪两个人？

老人含笑道：其中一人是李探花，另一人就是胡疯子。

李寻欢知道：前辈过奖了，据我所知，我的朋友阿飞武功就绝不在我之下，还有荆无命

——

老人截口道：阿飞和荆无命一样，他们根本不懂得武功。

李寻欢愕然道：前辈说他们不懂武？

老人道：不错，他们非但不懂武功，而且不配谈武——

他冷冷道：他们只会杀人，只懂得杀人。

李寻欢道：但阿飞和荆无命还是不同的。

老人道：有何不同？

李寻欢道：也许他们杀人的方法并无不同，但杀人的目的却绝不一样。

老人道：哦？

李寻欢道：阿飞只有在万不得已时才杀人，荆无命却只是为了杀人而杀人？

李寻欢垂下头，道：我——

老人道：你若想看看他，现在正是时候，否则只怕就太迟了！

李寻欢忽然挺起胸，道：好，我这就去找他？

老人目中露出一丝笑意，道：你知道他住的地方？

李寻欢道：我知道。

孙小红忽然赶到前面，道：但你也许还是找不着，还是让我带你去的好。

李寻欢还未开口，老人板着脸道：你还有你的事，李探花也用不着你带路。

孙小红嘟起嘴，看样子几乎要哭了出来。

李寻欢沉吟道：就此别过。

他心里本有许多话要说，却只说了这四个字。

老人一挑大拇指，道：对，说走就走，这才是男子汉，大丈夫！

李寻欢果然说走就走，而且没有回顾。

孙小红目送他远去，眼圈儿都红了。

老人拍了她肩头，柔声道：你心里是不是很难受？

孙小红道：没有。

老人笑了，笑容中带着无限慈祥，道：傻×头，你以为爷爷不知道你的心么？

孙小红嘟着嘴，终于忍不住：爷爷既然知道，为什么不让我陪他去。

老人柔声道：你要知道，像李寻欢这样的男人，可不是容易能得到的。他目中闪着世故

的智慧之光，微笑着道：你要得到他的人，就先要得到他的心，那可不简单，一定要慢慢地

想法子，但你若追得他太紧，就会将他吓跑了。

李寻欢虽然说走就走，虽然没有回顾，但他的心却仍然被一根无形的线牵着，牵得紧紧

的。

他知道自己这一走，又不知何时才能再见林诗音了。

相见时难，别亦难！

这十余年来，他只见到林诗音三次。每次都只有匆匆一面，有时甚至连一句话都没有说

，但牵在他心上的线，却永远是握在林诗音手里的。只要能见到她，甚至只要能感觉到她就

在自己附近，也就心满意足。

第三十八章 祖孙

第三十八章 祖孙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三十八章 祖孙

秋风扑面，已有冬意。

残秋已残。

李寻欢的心境也正如这残秋般萧索。

你留在这里，只有增加她的烦恼和痛苦——

老人的话，似乎还在他耳边响起。

他也知道自己非但不该再见她，连想都不该想她。

那老人不但是智者，必定是位风尘异人，绝顶高手。世上无论什么事，他似乎都秀少有

不知道的。

但他的身份实在太神秘。

他究竟是什么人？究竟隐藏了什么？

孙驼子，李寻欢很佩服。

一个若能在抹布和扫把间隐忍十五年，无论他是为了什么，都是值得人深深佩服的。

但他究竟是为了谁才这样做？

他们守护的究竟是什么？

至于孙小红——小红的心意，他怎会不知道？

但他却不能接受，也不敢接受。

总之，这一家人都充满了神秘，神秘得几乎已有些有可怕——

山村。

山脚下，高高挑起一面青布酒旗。

酒铺的名字很雅，有七个字：停车醉爱枫林晚。

只看这名字，李寻欢就已将醉了。

酒不醇，却很清，很冽，是山泉酿成的。

山泉由后山流入这里，清可见底，李寻欢知道沿着这道泉水走到后山，就可在一片梅林

深处找到三五间精致的木屋。

阿飞和林仙儿就在那木屋里。

想到阿飞那英俊瘦削的脸，那明亮锐利的眼睛，那孤傲倔强的表情，李增欢的血都似沸

腾了起来。

但最令人难以忘怀的，还是他那难得见到的笑容，还有他那颗隐藏在冰雪后的火热的心

。

近乡情怯。

他不知道阿飞这两年来已变成什么模样？

他不知道林仙儿这两年来是怎么样对待他的？

她虽然像是天山的仙子，却专门带男子入地狱？

阿飞是不是已落入地狱中了。

李寻欢不敢去想，他很了解阿飞，他知道像阿飞这种人，若为了爱情，是不惜活在地狱

中的。

黄昏，又是黄昏。

李寻欢坐的位置，是这小店最阴暗的角落里。

这是他的习惯，因为坐在这种地方，他可以一眼就看到走进来的人，而别人却很难发现

他。

但他却绝未想到第一个走进来的人竟是上官飞。

他一走进来就在最靠近门的位置上坐下，眼睛一直瞪着门外，仿佛是在等人，神情竟显

得有些焦急，有些紧张。

这和他往昔那种阴沉镇静的态度大不相同。

他等的显然是个很重要的人。而且他单身前来，未带随从，显见这约会非但很重要，而

且很秘密。

在这种偏僻的山村，怎会有令他觉得重要的人物？

那么他等的是谁呢？

他到这里来，是不是和阿飞与林仙儿有关系。

李寻欢以手支头，将面目隐藏起来。

上官飞的眼睛一直瞪着门口，根本就没有向别的地方看一眼。

小店中终于挂起了灯。

上官飞的神情显得更焦躁，更不安。

就在这时，已有两顶绿泥小桥停在门口，抬轿的都是十来岁的年轻小伙子。

第一顶小轿中已走下个十三四岁的红衣姑娘，虽然还没有吸引男人的魅力，但纤腰一握

，倒也楚楚动人。

上官飞刚拿起酒杯，突然放下。

这小姑娘剪水般的双瞳四下一转，已盈盈来到他面前，道：公子久候了。

上官飞目光闪动，道：你是——

红衣小姑娘眼波四下一转，悄声道：停车醉爱枫林晚，娇面红于二月花。

上官飞霍然长身而起，道：她呢？她不能来？

红衣小姑娘抿嘴笑道：公子且莫心焦，请随我来——

李寻欢看着上官飞走出门，坐上了第二顶小轿，看着轿夫们将轿子抬起，他就发觉一件

很奇怪的事。

这些轿夫们一个个都是年轻力壮，行动矫健，第一顶小轿的轿夫抬轿时根本不费吹灰之

力。

但第二顶小轿的轿夫抬轿时却显得吃力多了。

李寻欢立刻随着付清了酒帐，走出了门。

他本不喜欢多管别人的闲事，更不愿窥探别人的隐私，但现在他却决定要尾随上官飞，

看看他约会的究竟是什么人。

因为李寻欢总觉得他到这里来，必定和阿飞有关系。

轿子已走入枫林。

突然，轿子里传出一声笑。

笑声又娇，又媚，而且，还带着轻轻的喘息，无论任何人，只要他是男人，听了这种知

声都无法不动心。

但轿子里坐的明明是上官飞。难道上官飞已变成了女人？

过了半晌，轿子里发出一声娇啼：小飞，不要这样——在这里不可以——

“原来你也和别的男人一样，想我，就是为了要欺负我。”

语声越来越低，渐渐模糊，终于听不见。

轿子已上山坡。

李寻欢倚在山坡下的一株枫树后，在低低地咳嗽。

原来轿子里有两个人。

其中一人自然是上官飞。

但一直在轿里等着他的女人是谁？

他一向对女人秀有经验，他知道世上会撒娇的女人虽然不少，但撒起娇来真能令男人动

心的却不多。

他简直已可说出轿子里这女人的名字。

但他不敢说，因为他还没有确定。

无论对什么，他都不肯轻易判断，因为他不愿再有错误，对他说来，一次错误就已太多

了。

他判断错一次，不但害了他自己一生，也害了别人一生。

轿子已在这小楼前停下来，后面的轿夫正在擦汗，前面轿子那小姑娘已走了出来，走上

小楼旁的梯子，正在敲门。

笃，笃，笃，她只敲了三声，门就开了。

第二顶轿子里直到这时才走出个人来。

是个女人。

李寻欢看不到她的脸，只看出她的衣服和头发都已很凌乱，身段很诱人，走路的姿势更

诱人。

这种姿态李寻欢看来也很熟悉。

只见她盈盈上了小楼，突然回过头来，向刚走出轿子的上官飞招了招手，才闪身入了门

。

李寻欢只能看到她半边脸。

她的脸白中舵工，仿佛还带着一抹春色。

这一次李寻欢终于确定了。

这女人果然是林仙儿！

林仙儿在这里，阿飞呢？

李寻欢真想冲进去问她，却又忍住了。

李寻欢是个很奇怪的人。

他虽然并不是君子，但他做的事却是大多数“君子”不会做，不愿做，也永远无法做得

到的。

他做的事简直没有任何人能做得到，因为世上只有这样的一个李寻欢，以前固然没有，

以后恐怕了不会再有了。

是以世上虽有些人一心只希望李寻欢快些死，但也有些人情愿不惜牺牲一切，让他活下

去。

夜深了。

李寻欢还在等着。

一个人在等待的时候，总会想起许多事。

他想起第一次见到阿飞的时候——

那天李寻欢并不寂寞，还有铁传甲和他在一起。

他不禁又想了铁传甲，想起了他那张和善忠诚的脸，想起了他那铁钉般的胴体——

只可惜他的胴体虽如钢铁般坚强，但一颗心却是那么脆弱，那么容易被感动，所以他活

在世上，总是痛苦多于欢乐。

想着想着，李寻欢突然又想喝酒了。

他取出酒瓶，将剩下的酒全部喝了下去。

然后他又咳嗽起来。

他从来不肯为自己考虑。

就在这时，小楼的门开了。上官飞已走了出来，他看来比平时愉快多了，只不过显得有

些疲倦。

门里面伸出一双手，拉着他的手。

晚风中传来低低的细语，似在珍重再见，再三叮嘱。

过了很久，那双手才缓缓松开。

他走得很慢，不住回顾，显然还舍不得走。

但这时小楼上的门已关了。

上官飞仰望天，脚步突然加快，但神情看来还有些痴迷，时而微笑，时而叹息。

他是不是也被带入了地狱？

小楼上的灯光很柔和，将窗纸都映成粉红色。

上官飞终于走了，李寻欢忽然觉得这少年也很可怜。

李寻欢长长叹了口气，大步向小楼走了过去。

笃，李寻欢先敲了一声门，又笃笃接连敲了两声，他早已发觉那小姑娘敲门用的正是这

种法子。

笃，笃笃，敲了三声后，门果然开了一线。

一人道：你——

她只说了一个字，就看清李寻欢了，立刻就想掩门。

但李寻欢已推开门走了进去。

开门的竟不是林仙儿，也不是那穿红衣服的小姑娘，而是个白发苍苍，满面皱纹的老太

婆。

她吃惊地瞧着李寻欢，颤声道：你——是谁？到这里来干什么？

李寻欢道：我来找个老朋友。

老太婆说：老朋友？谁是你的老朋友？

李寻欢笑了笑，道：她看到我时，一定会认得的。

他嘴里说着话，人已走了进去。

老太婆拦住他，又不敢，大声道：这里没有你的老朋友，这里只有我和我孙女两人。

小楼上一共隔出三间屋子，一间客屋，一间饭厅，一间卧室，布置得自然都很精雅。

但三间屋子里都看不到林仙儿的影子。

那穿红衣服的小姑娘象是害怕得很，脸都吓白了，颤声道：奶奶，这人是强盗么？

老太婆吓得连话都说不出了。

李寻欢觉得有些哭笑不得，苦笑道：你看我像不像强盗？

小姑娘咬着嘴唇道：你若不是强盗，为什么三更半夜闯到人家里来？

李寻欢道：我是来找林姑娘的。

小姑娘象是觉得他很和气，已不太害怕了，眨着眼道：这里没有林，只有位周姑娘。

林仙儿莫非用了化名？

李寻欢立刻追顺：周姑娘在哪里？

小姑娘指着自己的鼻子，道：我姓周，周姑娘就是我。

李寻欢笑了。

他忽然觉得自己简睦象是个呆子。

小姑娘似乎觉得有些好笑，道：但我却不认得你，你为何来找我？

李寻欢苦笑道：我找的是位大姑娘，不是小姑娘。

小姑娘道：这里没有大姑娘。

李寻欢道：这里刚刚没有人来过？

小姑娘道：有人来过——

李寻欢问道：谁？

小姑娘道：我和我奶奶，我们刚从镇上回来。

她眼珠子转劫，又道：这里只有两个人，小的是我，大的是我奶奶，但她也早就不是姑

娘了，你总不会是找她吧！

李寻欢又笑了。

他觉得自己很笨的时候，总是会发笑。

李寻欢的确没有看到有人出去。

但也却明明看到林仙儿走进来。

难道他真的见着鬼了么？

难道从轿子里走出来的那女人，就是这老太婆？

老太婆忽然跪了下来，道：我们祖孙都是可怜人，这里也没有什么值钱的东西，大爷你

无论看上了什么，只管拿走就是。

李寻欢道：好。

饭厅的桌上有瓶酒。

李寻欢拿起了这瓶酒，头也不回的走了出去。

只听那小姑娘在后面偷偷地笑着道：原来这人并不是强盗，只不过是
个酒鬼而已。

第三十九章 阿飞

第三十九章 阿飞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三十九章 阿飞

月仍未缺。

山泉在月光下看来就像是条闪着光的银带。

李寻欢沿着山泉，慢慢的走着，走得并不急。他不愿在天还未亮时就走到阿飞住的地方

，免得惊扰他的好梦。

他从不愿打扰别人。

但无论什么人，无论在什么时候来打扰他，都没有关系。

那老太婆，绝不是林仙儿改扮的。

林仙儿到哪里去了呢？

李寻欢揉了揉自己的眼睛：难道我已老眼昏花？

天终于亮了，秋已残，梅花已渐渐开放。

李寻欢忽然闻到一阵淡淡的幽香，抬起头，梅林已在望。

梅林深处，已隐约可以望见木屋一角。

面对着这一片梅林，李寻欢似乎又变得痴了。

梅花旁，就是泉水的尽头。

一线飞泉，自半山中倒挂而下，衬着这片梅花，更宛如图画。

图画中竟有个人。

李寻欢也看不到这人的脸，只看出他穿着套很干净，很新的青布衫裤，头发也梳理得很

光很亮。

他手里提着水桶，穿过梅林，走入木屋。

这人的身材虽然和阿飞差不多，但李寻欢却知道他绝不会是阿飞。

那么这人是谁？

李寻欢想不出有谁会和阿飞住在一起。

他立刻赶了过去。

木屋的门，是开着的，屋子里虽没有什么华丽的陈设，但却收拾得窗明干净，一尘不染

。

桌子的角落里，有张八仙桌，那穿新衣的少年正从水桶里拧出一块抹布，开始抹桌子。

他抹得比孙驼子还慢，还仔细，看来好像这桌子上只要有一点灰尘留下来，他就见不得

人似的。

李寻欢从背后走过去，觉得他背影实在很像阿飞。

但他绝不会是阿飞。

李寻欢简直无法想像阿飞抹桌子的模样，但这人既也住在这里，自然一定是认得阿飞的

。

他至少应该知道阿飞在哪里。

李寻欢轻咳了一声，希望这人回过头来，他才好向他打听。

这人的反应并不快，但总算还是慢慢的回过头来。

李寻欢呆住了。

他认为绝不会是阿飞的人，赫然就是阿飞。

阿飞的容貌当然并没有变，他的眼睛还是很大，鼻子还是很挺，看来还是很英俊，比以

前更英俊了些。

蛤他的神情却已变了，变得很多。

他眼睛里已失去了昔日那种摄人的魔力，面上那种坚强，孤傲的神情也没有了，竟变得

很平和，甚至有些呆板。

他看来也许比以前好看多了，干净多了，但以前他那种咄咄逼人的神采，那种令人眩目

的光芒，如今却已不复再见。

这真的就是阿飞？

这真的就是昔日的那孤独地走在冰雪中，死也不肯接受别人的少年？真的就是那快剑如

风，足以令天下群雄胆寒的少年？

李寻欢简直无法想象，现在这身上穿着新衣服，手里拿着块抹布的人，就是以前他所认

识的阿飞！

阿飞自然也看到了李寻欢。

他先觉得很意外，表情有些发怔，然后脸上才终于渐渐露出一丝微笑——谢天谢地，他

笑得总算还和以前同样动人。

李寻欢也笑了。

他面上虽然在笑，心头却有些发苦。

两人就这样面对面的瞧着，面对面的笑着。谁也没有移动，谁也没有说话，可是两人的

眼睛却已渐渐湿润，渐渐发红——不知过了多久，阿飞才缓缓道：是你。

李寻欢道：是我。

阿飞道：你毕竟还是来了。

李寻欢道：我毕竟来了。

阿飞道：我知道你一定会来的。

他们说话都很慢，因为他们的语声已有些哽咽，说到这里，两人突又闭上嘴，像是无话

可说。

但就在这时，阿飞突然从屋子里冲了出来，李寻欢也突然从外面冲了进去，两人在门口

几乎撞倒一起，互相紧紧握住了手。

两人的呼吸都似已停顿，过了很久，李寻欢才长长吐出口气来，道：这两年来，你过得

不亢么？

阿飞慢慢的点了点头，道：我——我很好，你呢？

李寻欢道：我？我还是老样子。

他举起了另一双手上的酒瓶，带着笑道：你看，我还是有酒喝，连我那咳嗽的毛病，这

两年都好像已经被酒冲走了，你——

一句话未说完，他又咳嗽起来，咳个不停。

阿飞静静的望着他，似已有泪将落。

突听一人道：你看你，李大哥来了，你也不请人家到屋里坐，地像个呆子般站在门口，

也不怕人家看了笑话么？

林仙儿终于露面了。

林仙儿却还是一点也没有变。

她还是那么年轻，那么美丽，笑起来也还是那么是朗，那么可爱，她的眼睛还是发着光

，亮得就像是天上的明星。

她就站在那里，温柔地瞧着李寻欢，柔声道：快两年了，李大哥也不来看看我们，难道

已经将我们忘了吗？

无论谁听到这句话，都一定会认为李寻欢早已知道他们住的地方，却始终没有来探望他

们。

李寻欢笑了，道：你又没有用轿子来接我，我怎么来呢？

林仙儿眨了眨眼睛，笑道：说起轿子，我倒也真想坐一次，看看是什么滋味。

李寻欢目光闪动道：你没有坐过轿子？

林仙儿垂下了头，幽幽道：像我这样的人，哪有坐轿子的福气。

李寻欢道：但昨夜镇上，我看到有个人坐轿经过，那人真像你。

他眼睛瞬也不瞬的盯着林仙儿。

林仙儿面上却连一点惊慌的表情都没有，反而笑：那一定是在梦中走出去的——你说

是吗？

后面一句话，她是对阿飞说的。

阿飞立刻道：每天晚上她都睡着很早，从来没有出去过。

李寻欢心里又打了个结。

他知道阿飞绝不会在他面前说谎的，但林仙儿若一直没有出去，昨天晚上从轿子出来的

那女人是谁呢？

林仙儿已靠近阿飞身旁，将阿飞本来已很挺的衣服又扯平了些，目中带着无限温柔，轻

轻道：昨天晚上你睡还好么？

阿飞点了点头。

林仙儿柔声道：那么你就陪李大哥到外面走走，我到厨房去做几样菜，替大哥接风。

她瞟了李寻欢一眼，嫣然道：外面的梅花已快开了，我知道李大哥最喜欢梅花——是吗

？

阿飞走路的姿势也变了。

他以前走路时身子虽然永远挺得笔直，每一步迈出去，虽然都有一定的距离，但他的肌

肉地是完全放松的。

别人走路是劳动，而他，却是休息。

现在他走路时身子已没有以前那么挺了，仿佛有些神不思属，心不在×，却又显得有些

紧张。

他显然已不能完全放松自己。

两人走了很长的一段，李寻欢还没有说什么。

因为他也不知道该说什么。

他本想问阿飞，为什么要躲到这里来？林仙儿是否已承认了自己的罪行？她劫来的财富

是否已还给了失主？

但他都没有问。

他不愿意触及阿飞的隐痛。

阿飞也沉默，走了很长的一段路，忽然长叹了口气，道：我对不起你。

李寻欢也叹了口气，道：你为了救我，不惜自认为梅花盗，甚至连自己的性命都不要了

，这样若也算对不起我，我倒真希望天下人都对不起我了。

阿飞似乎全没有听他说话，接说道：我走的时候，至少应该告诉你一声的。

李寻欢柔声道：我知道你一定有你的苦衷，我不怪你。

阿飞黯然道：我也知道我不该这么做，可是我无论如何也无法对她下手，我——我实在

已离不开她。

李寻欢笑道：一个男人爱上了一个女人，本是天经地义的事，一点也没有错，你为什么

偏要责怪自己。

阿飞道：可是——可是——

他神情突然激动起来，大声道：可是我却对不起你，也对不起那些受了梅花盗之害的人

。

李寻欢沉默了半晌，试探问道：但她改过了，是吗？

阿飞道：我们临走的时候，她已将所有劫来的财物都还给了别人。

李寻欢道：既然如此，还难受什么？放下屠刀，立地成佛，这句话你不懂？

他不愿阿飞再想这件事，忽然抬头笑道：你看，这棵树上的梅花已开了。

阿飞道：嗯。

李寻欢道：你可知道已开了多少朵？

阿飞道：十七朵。

李寻欢的心沉落了下去，笑容也冻结。

因为他数过梅花。

他了解一个人在数梅花时，那是多么寂寞。

阿飞也抬起头，道：看来又有一朵要开了，为何它们要开得这么早呢？开得早的花朵，

落得岂非也早些——

木屋一共有五间，一间客厅，一间贮物，后面的是厨厕，剩下的两间屋子里，都摆着床

。

较大的一间陈设精致，还有妆台。阿飞道：仙儿就睡在这里。

较小的一间也收拾得干干净净，一尘不染。

阿飞道：这是我的屋子。

李寻欢黯然。

他这才知道阿飞和林仙儿原来一直还是分开来睡的。两人在这里共同生活了两年，而阿

飞又是血气方刚的年轻人。

李寻欢觉得很意外，也很佩服。

阿飞脸上露出一丝笑，道：你若知道这两年来我睡得多早，一定会奇怪。

李寻欢道：哦？

阿飞道：天一黑我就睡了，一沾枕头就睡着，而且一觉睡到天亮，从不会醒。

李寻欢微笑道：生活有了规律，睡得自然好。

第四十章 奸情

第四十章 奸情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四十章 奸情

阿飞道：这两年来，我日子确过得很平静——我一生中从未有过如此安定平静的日子

，她——她也的确对我很好。

李寻欢笑道：听到你说这些话，我也很高兴，太高兴了——

他自然不愿被阿飞看出他笑得有些不自然，嘴里说着话，头已转了过去，四面观望着，

突然又道：你的剑呢？

阿飞道：我已不用剑了。

李寻欢这才真的吃了一惊，失声道：你不用剑了？为什么？

阿飞道：剑是凶器，而且总会让我想起那过去的事。

李寻欢道：这是不是她劝你的？

阿飞道：她自己也放弃了一切，我们都想忘记过去，从头做起。

李寻欢点头，道：很好，很好，很好——

他本来像是还有话要说的，但这时林仙儿的呼声已响起，菜已摆上桌了，老爷们还不想

回来么？

菜不多，却很精致。

林仙儿的菜居然烧得这好，倒也是件令人想不到的事。

除了菜之外，桌上当然还有酒，但酒杯里装的却是茶。

林仙儿道：山居简陋，仓促间无酒为敬，只好以茶作酒了。

李寻欢笑道：幸好我还带了半瓶酒来——

他目光四转，终于找到了方才摆在椅子角落里的那酒瓶，先将自己杯中的茶一饮而尽，

向阿飞道：来，你也快把茶喝完，我替你倒酒。

阿飞没有说话。

阿飞突然道：我戒酒了。

李寻欢又吃了一惊，失声道：你戒酒了？为什么？

阿飞脸上一点表情也没有。

林仙儿道：酒喝多了，对身体总不太好的，李大哥，你说是吗？

李寻欢沉默了很久，笑了：不错，酒喝多了，就会变得像我这样子，我若能倒退十几二

十年，我一定也要戒酒的。

阿飞低下头，开始吃饭。

他看来又有些心不在焉，刚夹起个肉丸，就掉在桌上。

林仙儿白了他一眼，道：你看你，吃饭就像个孩子似的，这么不小心。

阿飞默默的，又将掉在桌上的肉丸夹起。

林仙儿又白了他一眼，柔声道：你看你，肉丸掉在桌上，怎么还能吃呢？

她自己夹起个肉丸，送到阿飞嘴里。

晚饭的菜比午饭更好，然后，天就黑了。

李寻欢睡在阿飞的床上，阿飞睡在客厅里。

林仙儿亲自为他们换上了干净的被单，铺好床，又将一套干净的衣服

放在阿飞的床头。

我喜欢小飞每天换衣服。

临睡前，她打了盆水，看着阿飞洗手洗脸，等阿飞洗好了，她又将手巾拿过来，替阿飞

擦耳朵。

阿飞睡下去，她就替他盖好被。

这里比较冷，小心晚上着了凉。

她对阿飞服侍得实在是无微不至，就算是一个最细心的母亲，对她自己的孩子也未必有

如此体贴。

阿飞应该算是幸福极了。

但也不知为什么，李寻欢却有点不明白，他实在不知道阿飞这种生活是幸福？还是痛苦

？

李寻欢也不知是觉得可笑，还是很可悲。

外面鼻息沉沉，阿飞果然一沾枕头就已睡着。

李寻欢却没有这么好的神气，自从三岁以后，他就从来了没有这么早睡过，杀了他也睡

不着。

林仙儿的屋里一点动静都没有，也像是睡着了。

李寻欢披衣起床，悄悄走了出去

有很多事他都想找阿飞聊聊。

但阿飞却睡着很沉，推也推不醒，就算是条猪也不会睡得这么沉的，何况是比狼还有警

觉的阿飞。

李寻欢站在阿飞床头，沉思着，面上露出了愤愤的表情

“她每天都睡得很早——从不出去——”

“天一黑我就睡了，一觉睡到天亮，从不会醒。”

李寻欢记得今天晚上吃的汤是排骨汤，炖得很好，阿飞喝了很多，林仙儿也一直在劝着

李寻欢多喝些。

幸好排骨汤是用笋子炖的，李寻欢虽不俗，却从来不吃笋。幸好他双是个从不忍当面拒

绝别人好意的人。

他虽然没有拒绝，却趁林仙儿到厨房去添饭的时候，将她盛给他的一大碗汤阿飞喝了。

他记得林仙儿回来看到他的汤已空，笑得更甜。

她在汤里放了什么迷药？

每晚上一大碗汤，所以阿飞每天都睡得很沉。

阿飞睡沉了，她无论去做什么，阿飞也不会知道。

但她为何不索性在汤里放些毒药？

这自然是因为阿飞还有利用的价值。

李寻欢目中射出了怒火，突然转身，用力去拍林仙儿的门。

门里没有声音，没有回应。

李寻欢一生中从未踢破过别人的房门，闯入别的屋子。

但这一次却是例外。

屋子里果然没有人，林仙儿到哪里去了？

这一次，他算准林仙儿必定在这小楼上。

他正考虑是否现在就闯进去，小楼上的门突然开了。

一个人慢慢的走了出来，看来也和上官飞一样，神情虽然很愉快，却显得有些疲倦。

从门里射出的灯光，照在他身上。

李寻欢本不是个容易吃惊的人，但一看到他，就又吃了一惊。

他再也想不到从这扇门里走出的人，竟是郭嵩阳！

只见门里面伸出一双白生生的手，拉着郭嵩阳的手。

晚风中传来一阵阵低语，似在珍重再见，再三叮咛。

过了很久，郭嵩阳才慢慢走下楼梯。

他走得很慢，不时回头，显然还有些舍不得走。

但小楼上的门却已关了——

这小楼上究竟是天堂，还是地狱？

李寻欢不但觉得很悲哀，也很愤怒，他悲哀是为了阿飞而悲哀，愤怒也是为了阿飞而愤

怒。

他几乎从未如此愤怒过。

方才他已忍不住要冲过去，当面揭穿林仙儿的秘密，但郭嵩阳也可算是他的朋友，而且

也是个男子汉！

他不忍令郭嵩阳难堪。

只见郭嵩阳仰首望天，长长吸了口气。

但走了两步，他脚步突又停住，厉声道：是什么人躲在那里，出来！

嵩阳铁剑果然不愧是当今天下顶尖高手，他的警觉之高，反应之快，都绝非上官飞可比

。

无论从什么地方走出来，他头脑还是能保持清醒，但他却也绝对想不到从树后走出来的

人竟是李寻欢！

从小楼到停车爱醉枫林晚并不远，两人在这段路上说的话也不多，而且都没有说出自己

心里想说的话。

但有些话迟早总是要说出来的。

他们坐在酒店的屋脊上，开始喝酒。

李寻欢在很多地方都喝过酒，但坐在屋脊上喝酒，还是生平第一次，他发觉这真是喝酒

的好地方。

现在，一坛酒也只剩下半坛了。

郭嵩阳喝得真不少——有李寻欢这样的酒伴，有清风明月沽酒，无论谁都会多喝几杯的

。

郭嵩阳忽然道：你——你自然知道我到那楼上去做什么。

李寻欢道：我知道你是男人。

郭嵩阳道：你自然也知道在那楼上的人是谁？

李寻欢道：是。

郭嵩阳道：我——并不常来找她。

李寻欢道：哦？

郭嵩阳道：我只有在心情不好的时候，才会来找她。

李寻欢默默的点了点头。

郭嵩阳道：我也认得很多女人，但她却是最能令我愉快的一个。

李寻欢沉默道：你可知道她是怎样的一个女人么？

郭嵩阳喝了口酒，道：我认得她已很久了。

李寻欢道：她对你怎样？

郭嵩阳笑了，道：她会对我怎样？这种女人对任何人都是一样的，只看那男人是不是有

被她利用的价值。

李寻欢道：你也知道她在利用你？

郭嵩阳又笑了道：我当然知道，但我却一点也不在意，因为我也在利用她。只要她能给

我愉快，我付出代价有何妨。

李寻欢点了点头，道：这的确是很公平的交易，可是——你们的交易若是伤害到别人，

你也不在意么？

郭嵩阳道：会伤害到谁？

李寻欢道：自然是爱她的人。

郭嵩阳叹了口气，道：我有时真不懂，女人为什么总是要伤害爱她的人？

李寻欢笑了笑，道：这也许是因为她只能伤害爱她的人，你若不爱她，怎么被她伤害？

你若不爱她，她无论做什么事，你根本都不会放在心上。

郭嵩阳微笑道：你对女人好像了解得很多。

李寻欢道：世上绝没有任何一个男人能真的了解女人，若有谁认为自己很了解女人，他

吃的苦头一定比别人更大。

郭嵩阳沉默很久缓缓道：阿飞真的很爱她？

李寻欢道：是。

郭嵩阳道：我知道她是阿飞的朋友，也知道阿飞是你的朋友。

李寻欢没有说话。

郭嵩阳道：但我却不认得阿飞，也从未见到过他。

李寻欢道：你用不着解释，我并没有怪你。

郭嵩阳又沉默了很久，问道：阿飞现在还和她在一起么？

李寻欢道：是。

他长叹一声，道：他爱她虽比你深得多，但他和她的关系却还不及你亲密。

郭嵩阳很诧异道：难道她没有和他——

李寻欢苦笑道：无论谁都可以，就是他不可以。

郭嵩阳道：为什么？

李寻欢道：因为他尊敬她，从不愿勉强她，她是他心目中的圣女——她自然希望他永远

保留这种印象。

他苦笑道：其实女人是生来被人爱的，而不是被人尊敬的，男人若对一个根本不值得尊

敬的女人尊敬，换来的一定是痛苦和烦恼。

郭嵩阳道：如此说来，她的所做所为，阿飞一点也不知道？

李寻欢道：完全不知道。

郭嵩阳道：你为何不告诉他？

李寻欢道：我纵然告诉他，他也不会相信，一个男人若是爱上了一个女人，他的耳朵就

会变聋子，眼睛也会变瞎子，明明很聪明的人也会变呆子。

郭嵩阳沉吟道：你难道要我去告诉他？

李寻欢黯然：他是个很有作为的青年，也是我的好朋友，我不忍心眼看他败在这种女人

的手上。

郭嵩阳默默无语。

李寻欢道：我生平从未求人，但这一次——

郭嵩阳突然打断他的话，道：可是——我说的话，他就会相信么？

李寻欢道：至少你和她的关系，她总不能完全否认的。

郭嵩阳霍然长身而起，道：好，我陪你去。

李寻欢紧握住他的手，道：我的确没有看错你，我相信你和阿飞也一定会变成很好的朋

友。

郭嵩阳道：好朋友只要有一个就已足够，他能交到一个像你这样的朋友，已可算是不虚

此生了！

木屋里竟没有人！

阿飞睡过的床，还铺在客厅里，厨房里还摆些昨夜吃剩下的茶，但炖汤的汤锅却已空了

，而且也已洗得干净净。

林仙儿的卧房里一切东西都还是老样子，被李寻欢闯破的门在风中微微摇晃着，不时发

出吱吱的声响。

第四十一章 狡兔

第四十一章 狡兔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四十一章 狡兔

阿飞屋子里的东西也没有移动过，甚至连那套衣服都还摆在床上。

但他们的人却已走了！显然走得很匆忙。

阿飞竟然又不辞而别，李寻欢简直不能相信，望着那扇被他撞破的门，他忽又弯下腰去

剧烈的咳嗽起来。

郭嵩阳背着双手，静静的望着他，缓缓道：你说阿飞是你的好朋友。

李寻欢道：是。

郭嵩阳道：但你却不知道他已走了。

李寻欢默然半晌，勉强笑了笑，道：也许，他遇着什么意外，也许

郭嵩阳道：也许是因为他比较听女人的话。

他不让李寻欢反驳，立刻又接着问道：他们已在这里住了很久？

李寻欢道：快两年了。

郭嵩阳道：但两年以前，她已约我在那小楼上见过面了。这地方说不定就是她的老窝。

李寻欢苦笑道：狡兔三窟，她的窝必定不止这一处。

郭嵩阳叹了口气，道：可惜我却只知道这一处。

李寻欢没有说话，慢慢的走入林仙儿的屋子。

屋子里有一张床、一张柜、一张桌。

柜子里的衣服并不多，而且都很朴素，桌上有个小小的妆匣，里面也并没有什么花粉。

这当然也只不过因为那小楼才是她更衣化妆的地方。

郭嵩阳道：我出来的时候，她留在楼上，现在她却已回来过，而且已经将阿飞带走了，

我们在路上竟未发现她的踪迹——

李寻欢沉声道：这只不过因为她走的是另外一条路。

郭嵩阳道：另外一条路，这里四面环山，难道还有什么捷径？

他忽然揭起了床板。

床下果然有条秘道——

山腹中空，秘道穿过山腹。

李寻欢一走下去，就已知道出口在哪里了。

郭嵩阳道：以你看，这条路的出口是在什么地方？

李寻欢道：那小楼上的床下。

郭嵩阳道：我也是这么想——

他冷笑了一下，道：下了这张床，就上那张床，她做事倒真不肯浪费时间。

李寻欢淡淡道：她的约会很忙，时间自然宝贵得很。

郭嵩阳面色变了变——他虽然也明知道这是怎么回事，但听到别人当面说出来，心里还

是有些不舒服。

男人们常嘲笑女人们的气量小，其实男人自己的气量也未必就比女人大多少，而且远比

女人自私得多。

他们就算有了一万个女人，却还是希望这一万个女人都只有他一人男人，他就算早已不

喜欢那女人，却还是希望那女人永远只喜欢他。

秘道自然不会太长。

秘道的出口，果然就在那小楼上卧室中的床下。

这张床可比那张床漂亮多了，锦帐上的流苏纓络缤纷，床上的鹅毛被软得就像云堆，叫

人一陷进去，就爬不出来。

林仙儿自然不在，屋子里只有那穿红衣服的小姑娘。

她正坐在妆台旁很专心的绣着花，绣的是一面鸳鸯戏水的枕头，这正和屋子里的情高歌

非常配合。

李寻欢他们突然走出来，她并没有吃惊。

她像是早已算准他们会来了。

她只是用眼角瞟了他们一眼，道：原来你们是认得的。

郭嵩阳沉着脸，厉声道：这里只剩下你一个人了？

小姑娘嘟起嘴道：你这么凶干什么？每次你来的时候，替你铺床的是我，替你叠被的也

是我，你难道已忘了么？

郭嵩阳说不出话来了。

小姑娘的大眼睛在李寻欢身上一转，道：你就是李探花？

李寻欢道：是。

小姑娘悠悠道：别人都说李寻欢不但武功最高，人也最精明，最能干，我实在没有想到

你也会被人骗，上人的当。

她眨着眼抿嘴一笑，道：上次我骗了你，真抱歉得很。

李寻欢道：没关系，偶尔被小孩子骗一次，也是件很开心的事，我自从被你骗过一次后

，就觉得自己好像年轻多了。

小姑娘眼睛盯着他，仿佛也渐渐觉得这人的确很有趣了——像李寻欢这样的人，本就不

是常常能见得到的。

她笑道：我看你就算没有被我骗，本来也年轻得很，若是再被我骗几次，只怕就要变成

小孩子了。

李寻欢道：我以后一定会很小心——四十岁的小孩子，岂非要被人当做妖怪了么？

小姑娘笑道：你只管放心，上次我骗了你，只因为你还是个陌生人，奶奶从小就告诉我

，千万不能对陌生人说老实话，否则也许就会被人拐走。

李寻欢道：现在呢？

小姑娘道：现在我们已认识，我自然不会再骗你。

李寻欢道：那么，我问你，你刚刚可曾看到有人从这里出来么？

小姑娘道：没有。

她眨了眨眼睛，又道：但我却看到有人从外面进来。

李寻欢道：是什么人？

小姑娘道：是个男人，我不认识他。

她吃吃的笑道：除了你外，我认得的男人不多。

李寻欢只好装作没有听到这句话，问道：他是来干什么的？

小姑娘道：那人长得很凶狠，一嘴大胡子，脸上还有个刀疤，一走进来就问我，认不认

得李寻欢？李寻欢会不会来？

李寻欢道：你说什么？

小姑娘道：只因为我不认得他，所以就故意骗他，说我认得你，你马上就会来的。

李寻欢道：那么他说什么？

小姑娘眨眼道：他就交给我一封信，要我转交给你，还说一定要我交给你本人。

李寻欢道：那你就收下了。

小姑娘道：我当然收下了——我若不收下，谎话岂非就要被揭穿了么？那人凶得很，若

知道我在说谎，不打破我的头才怪。

她一笑，接着道：女孩子的头若被打破，一定疼得很，你说是不是？

李寻欢也笑了笑道：男孩子的头被打破，也疼得很的。

这小姑娘有种本事，她无论说什么话都完全像真的一样。

若是换了别人，一定会问她：

送信的人到哪里去了？怎会将交给我的信送到这里？

但李寻欢并没有问。

他也有种本事，那就是无论别人说什么，他都好像很相信，所以有很多人常常以为自

己已经骗过了他。

小姑娘果然取出了封信，信上果然写着李寻欢的名字，信是密封着的，这小姑娘居然没

有偷看。

信上写的是：寻欢先生足下，久慕英名，极盼一晤，十月初一当候教于此山中飞泉之下

，足下君子，必不致令我失望。

下面的署名赫然竟是：上官金虹！

这封信写得很简单，也很客气，但无论谁接到这封信，就算不立刻去准备后事，也要吓

一跳。

上官金虹若向一个人挑战，那人还能活得长么？

李寻欢慢慢的叠起信，放回信封，藏入怀中。

他脸上居然还在笑。

小姑娘一直盯着他，此刻忍不住问道：信上写的是什么？

李寻欢道：没有什么。

小姑娘道：瞧你笑得这么开心，迪封信只怕是女人写给你的。

李寻欢道：猜对了。

小姑娘眼波流动，道：她是不是想约你见面。

李寻欢道：又猜对了。

小姑娘嘟起嘴，道：早知道是女人的信，我才不交给你哩。

李寻欢道：你若不交给我，她一定会很伤心的。

小姑娘狠狠瞪了他一眼，道：她是个怎么样的人？漂不漂亮？

李寻欢道：当然漂亮，否则我早就将这封信甩到一边去了，女人长得丑，简直比男人生

得笨还要可怕。

小姑娘道：她有多大年龄？

李寻欢道：年纪也不大。

小姑娘用力将绣花针往布棚上一插，板着脸道：既然有这么样一位漂亮的老太婆约你，

你为什么还不赶快去见她，还呆在这里干什么？

李寻欢道：做主人的，怎么可以赶客人走？

小姑娘冷冷道：我就算不赶你，反正也是要走的。

李寻欢道：我若不走呢？

小姑娘眼珠子一转，道：你若不走，我这做主人的当然要想法子招待你。

李寻欢道：真的？

小姑娘道：当然是真的，我虽然不大方，可也不是小气鬼，你若要在这里躺十天，我就

招待你十天，你若要在这里躺一辈子，我也——也不会赶你走的。

说着说着，她的脸已红了起来。

小姑娘的脸若红，那就表示实在已不小了。

李寻欢道：好，那么我就留在这里——

他话还未说完，小姑娘已跳了起来，道：你说的是真话？

李寻欢笑道：当然是真的，难得遇到你这么好的主人，我怎么会走呢？

小姑娘展颜笑道：我知道你喜欢喝酒，我这就去替你准备，这地方别的没有，酒却是多

得很——多得可以淹死你。

李寻欢道：除了酒之外，这还要几块木头，越硬越好。

小姑娘怔了怔道：木头？要木头干什么？难道你要用木头来下酒？你的牙齿倒真不错。

说着说着，她自己先笑了，道：但你既然要木头，我就替你拿木头来，无论你想要什么

，就算想要天上的月亮，我也会替你搬梯子的。

郭嵩阳一直在注意李寻欢脸上的表情，此刻忽然道：我不吃木头，我吃蛋，无论是鸡蛋

、鸭蛋、皮蛋、咸蛋，只要是蛋就可以，越多越好。

小姑娘的脸板了起来，上下瞪了他两眼道：你也要留在这里！

郭嵩阳道：难得遇到你这么好的主人，我怎么肯走呢？

小姑娘嘟着嘴走出去，嘴里还在喃喃道：这世上不识相的人倒真不少，什么事不好做，

为什么偏偏要煞别人的风景呢？——

第四十二章 恶毒

第四十二章 恶毒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四十二章 恶毒

屋子很大，被单是新换的，洗得很白，浆得很挺，茶壶并没有缺口，茶杯干净得很。

林仙儿正坐在床头，在一件男人的衣服上缝钮扣，她用针显然没有用剑熟悉，时常会扎

着自己的手。

阿飞站在窗口，望着窗外的夜色，也不知在想些什麼。

林仙儿缝完了一粒扣子，摇头道：我实在不喜欢住在客店，无论多麼好的客店，房间也

像是个笼子似的，我一走进去就觉得闷得慌。

阿飞：嗯。

林仙儿道：我常听别人说，金窝银窝，也不如自己的狗窝，无论什麼地方总不如自己家

里舒服，你说是不是？

阿飞道：嗯。

林仙儿眼波流动，道：我把你从家里拉出来，你一定很不开心，是不是？

阿飞道：没有。

林仙儿叹了口气，道：我知道李寻欢是你的好朋友，也不是不愿意你跟他交朋友，但我

们既然已决定忘记过去，重头做起，就不能不离开他，像他那种人，无论走到什麼地方，都

会有麻烦跟着他的。

她柔声道：我们已发誓不再惹麻烦了，是不是？

阿飞：是。

林仙儿道：何况，他做人虽然很够义气，但酒喝得太多，一个人酒若喝得太多，就难免

有些毛病，毛病犯的时候，连自己都不知道。

她又叹了口气，道：就因为这样，所以他才会撞破我的门，要对我——

阿飞忽然转回头，瞪着他，道：那件事你永远莫要再说了，好不好？

林仙儿温柔一笑，道：其实我早已原谅他了，因为他是你的朋友。

阿飞目中露出了痛苦之色，道：我没有朋友——我只有你。

林仙儿站起来，走过去拉住他的手，将他拉到自己的身旁，柔声道：我也只有你。

她垫起脚尖，将自己的脸贴在他脸上，道：我只有你就已足够了，什麼都不想再要。

阿飞张开手，紧紧的抱住了她。

林仙儿道：你为什麼不肯光明正大的娶我，让别人都知道我是你的妻子，你为什麼不敢

？我以前做错的事，你难道还不能原谅我？你难道不是真心的爱我？

阿飞面上的表情更痛苦，缓缓松开手。

但林仙儿却将他抱得更紧。

阿飞躺在床上，似已崩溃。

他心里充满了悔恨，也充满了痛苦。

他恨自己，他知道不该这麼做，但他已无法自拔，有时他甚至想去死，却又舍不得离开

她。

林仙儿已站了起来，正在对着镜子梳头发，她脸上红红的，一双水汪汪的眼睛里仿佛还

带着春色。

任何人都可以，只有阿飞不可以。

林仙儿嘴角露出一丝微笑，笑得的确美丽，却很残酷，她喜欢折磨男人，她觉得世上再

也没有比这更愉快的享受。

就在这时，突然有人用力的敲门。

一人大声道：开门，快开门，我知道你在里面，我早就看见你了。

阿飞霍然长身而起，厉声道：什麼人？

话未说完，门已被撞开，一个人直闯了进来。

他指着林仙儿，格格笑道：你虽然假装看不见我，我却看到你了，你还想走麼？

林仙儿脸一丝表情也没有，道：你是什麼人？我不认得你！

这少年大笑道：你不认得我？你真的不认得我？你难道忘了那天的事？——好好好，我

辛辛苦苦替你送了几十封信，你现在却不认得我了。

他忽然扑过去，想抱住林仙儿，道：但我却认得你，我死也忘不了你——

林仙儿当然不会被她抱住，轻轻一闪，就躲开了，惊呼道：这人喝醉了，乱发酒疯。

他又想扑过去，但阿飞已挡住了他，厉声道：滚出去！

少年叫了起来，道：你是什麼人？凭什麼要我滚出动，你想讨好她，告诉你，她随时随

刻都会将你忘了的，就像忘了我一样。

他突又大笑起来，笑道：无论谁以为她真的对他好，就是呆子，呆子——她至少已跟一

百多个男人上过床了。

这句话未说完，阿飞的拳头已伸出！

只听砰的一声，少年已飞了出去，仰天跌在院子里。

林仙儿突然掩面哭起来，哭着道：我究竟做错了什麼？为什麼这些人要来冤枉我，要来

害我——

阿飞叹了口气，轻搂住了她，道：只要有我在，你就不用害怕。

良久，林仙儿的哭声才低了下来，轻泣道：幸好还有你，只要你了解我，别人无论对我

怎样都没关系了。

阿飞目中带着怒火，咬牙道：以後若有人敢再来欺负你，我绝不饶他！

林仙儿道：无论什麼人？

阿飞道：无论什麼人都一样。

林仙儿嚶哼一声，搂得更紧。

但她的眼睛却在望着另一个人，目中非但全没有悲痛之色，反而充满了笑意。

院子里也有个人正在望着她。

这人就站在倒下去的那少年身旁。

他的身材很高、很瘦，腰带上斜插着一柄剑！

院子里虽有灯光，却不明亮，只有隐约看出他脸上有叁条刀疤。

但最可怕的，还是他的眼睛。

他的眼睛竟是死灰色的，既没有情感，也没有生命！

他冷冷的盯着林仙儿，慢慢地点了点头，然後转过身，向朝南的一排屋子走了过去。

又过了半晌，就有两个人跑来将院子里那少年抬走。

林仙儿的轻泣声这才完全停止了。

夜更深。

屋子里传出阿飞均匀的鼻息声，他显然又睡着很沉了——林仙儿倒给他的一杯茶之後，

他就立刻睡着。

院子里静得很，只有风吹着梧桐，似在叹息。

然後，门开了。

只开了一线，一个悄悄的走了出来，又悄悄的掩起门。悄悄的穿过院子，向朝南的那排

屋子走了过去。

这排屋子里还有一扇窗子，里面灯火是亮着的。

昏黄的灯光从窗子里照出来，照在她的脸上。

是林仙儿，她已开始敲门。

只敲了一声，门里就传出一个低沉而嘶哑的声音，冷冷道：门是开着的。

林仙儿轻轻一推，门果然开了。

方才站在院子里的那个人，就仿佛一尊自亘古以来就坐在那里的石像。

距离近了，林仙儿才看清他的眼睛。

他的瞳孔很大，所以当他看着你的时候，好像并在看你，他并没有看你的时候，又好像

在看你。

这双眼睛既不明亮，也不锐利，但却有种说不出的邪恶妖异之力，就连林仙儿看了心头

都有些发冷，似乎一直冷到骨髓里。

蛤她脸上却是还是带着动人的甜笑。

遇到的人越可怕，她就笑得越可爱，这是她用来对付男人的第一种武器，她已将这种武

器使用得十分熟练，十分有效。

她笑道：是荆先生吗？

荆无命冷冷的盯着她，没有说话，也没有点头。

林仙儿笑得更甜，道：荆先生的大名，我早已听说过了。

荆无命还是冷冷的盯着她，在他眼中，这位天下第一美人简直就和一块木头没什么两样

。

荆无命突然打断她的话，冷冷道：你在我面前说话时，最好记得一件事。

林仙儿道：只要荆先生说出来，我一定会记着的。

荆无命道：我只发问，不回答，你明白吗？

林仙儿道：我明白。

荆无命道：但我问的话，一定要有回答，而且要回答得很清楚，很简单，我不喜欢听人

废话——你明白吗？

林仙儿道：我明白。

荆无命道：你就是林仙儿？

林仙儿道：是。

荆无命道：是你约我们在这里见面的？

林仙儿道：是。

荆无命道：你已替我们约好了李寻欢？

林仙儿道：是。

荆无命道：你为何要这样做？

林仙儿道：我知道上官帮主一直在找李寻欢，因为李寻欢总喜欢挡别人的路。

荆无命道：你是想帮我们的忙？

林仙儿道：是。

荆无命的瞳孔突然收缩了起来，厉声道：你为何要帮我们的忙？

林仙儿道：因为我恨李寻欢，我想要他的命！

荆无命道：你为何不自己动手杀他？

林仙儿叹了口气，道：我杀不了他，在他面前，我连想都不敢想，因为他一眼就能看穿

别人的心事，一刀就能要别人的命！

荆无命道：他真有那麼厉害！

林仙儿叹道：他实在比我说的还要可怕，想杀他的人都已死在他手上，除了荆先生和上

官帮主外，世上绝没有别人能杀得死他！

她抬起头，柔声道：荆先生的剑法虽未过，也能想象得到。

荆无命道：你凭什麼能想象得到？

林仙儿道：就凭荆先生这份沉着和冷静，我虽然不会剑，却也知道高手相争时，剑法的

变化和出手的快慢并不是最重要的，最重要的就是沉着和冷静。

荆无命道：为什麼？

林仙儿道：因为剑法招式的变化，基本上并没有什麼太大的差异，武功练到一种阶段後

，出手的快慢也不会有太大分别，那时就看谁比较冷静，谁比较沉着，谁能够找出对方的弱

点，谁就是胜利者。

林仙儿×维人的本事的确已到家了。

这正是她对付男人的第叁种武器。

她知道男人都是喜欢被人×维的，尤其是被女人×维，要服侍一个男人的心，女人的一

句×维话往往比千军万马还有效。

荆无命面上却还是连一点表情也没有，道：你约的日子是十月初一？

林仙儿道：是，因为我算准荆先生和上官帮主在那天一定可以赶到的。

荆无命道：但你怎知李寻欢也一定会到呢？

林仙儿道：我知道他一定会接到那封信，只要他接到那封信，就一定会去。

荆无命道：你有把握？

林仙儿道：他并不怕死，因为他反正也活不长了。

她笑容又消失了，道：就因为他已自知活不长，所以才可怕，你武功虽然比他高，和他

交手时也要小心些，这种人动起手来常会不要命的。

她目中充满了关怀和体贴，这正是她对付男人的第四种武器。

一个美丽的女人若能很适当的用这四种武器——一百个男人中最少也有九十九个半要倒

在她的脚下。

只可惜林仙儿这次遇见的却偏偏是例外——她遇着的非但不是个男人，简直不是个人！

幸好她还有样最有效的武器。

那是她最後的武器，也是女人最原始的一种武器。女人有时能征服男人，就因为她们有

这种武器。

但这种武器对荆无命是否也同样有效呢？

林仙儿迟疑着。

若非绝对有把握，她绝不肯将这种武器轻易使出来。

荆无命缓缓道：你要说的话已说完了麼？

林仙儿道：是。

荆无命慢慢的站了起来，走到桌子旁，背对着她，竟再也不看她一眼。

林仙儿只有苦笑，道：荆先生若没有别的吩咐，我就告辞了。

荆无命还是不理她，自怀中取出粒药丸，就着茶水吞下。

林仙儿也看不出他在干什麼，她也设法子再耽下增，只有走。

但她还未走到门口，荆无命忽然道：听说你很喜欢勾引男人，是不是？

林仙儿怔住了。荆无命道：你一走进这间屋子，就在勾引我，是不是？

林仙儿眼波流动，垂下了头，道：我喜欢能沉得住气的男人。

荆无命霍然转身道：那麼，你现在为何放弃了？

她的脸已红了，垂首道：你的心就像是铁打的，我——我不敢——

荆无命道：但我的人却不是铁打的。

荆无命又道：你再勾引我，只有一种法子，最直接的法子。

林仙儿红着脸道：你为什麼不教我？

荆无命慢慢向她走了过来，冷道：这法子你还用得我来教你麼？

他忽然反手一掌，掴在她脸上。

林仙儿整个人都似已打得飞了起来，倒在床上，轻轻的呻吟着她的脸虽已因痛苦而扭曲

，但目中却射出了狂热的火花——

林仙儿走出这屋子的时候，天已快亮了。

她看来是那麼狼狽，那麼疲倦，连腿都无法抬起，但她的神情却是说不出的满足、平静

。

每次她燃起阿飞的火焰後，自己心里也燃起了一团火，所以她每次都要找一个人发泄，

将这团火熄灭。

她喜欢被折磨，也喜欢折磨别人。

林仙儿仰面望着东方的曙色，道：今天已是九月十五日了，还有五天——只有五天——

她嘴角不禁露出一丝微笑。

李寻欢你最多也不过只能再活五天了！

第四十三章 生死之间

第四十三章 生死之间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四十三章 生死之间

李寻欢在雕着木头。那穿红衣的小姑娘一直在旁痴痴的瞧着他，忽然问道：你究竟雕什

么？

李寻欢笑了笑：你看不出？

小姑娘道：我看你好像是想雕一个人的像，但为什么你每次都不完成它呢？也好让我看

看你雕的这人漂不漂亮。

李寻欢的笑容消失了，不停的咳嗽起来。

他因为不愿被人看到他雕的是谁，所以每次都没有将雕像完成，虽然他也可以雕另一个

人的像，但他的手却已仿佛不听他的话，就算他雕的不是她，雕出来的轮廓也像是她！

因为他无法不想她。

窗外的天色已渐渐黯了。

李寻欢慢慢的抬起手，手里的刀锋在灯光下散发着淡淡的青光，光芒在闪动着。

“难道我的手真在发抖？”

李寻欢的心渐渐往下沉，他就怕有这么一天，不喝酒手就会抖，一双颤抖的手怎能发得

出致人死命的飞刀？

他用力握着刀柄，指节都已因用力而发白。

他慢慢的垂下手，望着窗外的天色，道：今天是什么日子？

小姑娘道：九月三十日，明天就是初一。

李寻欢缓缓闭起眼睛，道：郭先生呢？

小姑娘道：他说他要到镇上去走走。

李寻欢垂首望着自己的刀锋，忽然用力刻下了一刀。

他刻得很快，本已将变成的人像，很快就完成了，那清秀的轮廓，挺直的鼻子，看来还

是那么年轻。

但人呢？人已老了。

人在忧愁中，总是老得特别快的。

李寻欢痴痴的望着这人像，目光再也舍不得移开，因为他知道从今后，已再也见不着她

。

突听一人道：这人像好美，是谁呀？是你的情人？

小姑娘已回来了，手里托着个盘子，不知何时已到了他身后。

李寻欢勉强笑了笑，道：我也不知道她是谁，也许是天上的仙女吧——

小姑娘眨着眼，摇着头道：你骗我，天上的仙女都很快活，她看来却是那么忧伤——

李寻欢道：地上既然有许多快活的人，天上为什么不能有忧伤的仙子？

小姑娘道：可是你却并不快活，因为你喜欢她，却得不到她，对不对？

李寻欢的脸色变了，一颗心也沉了下去。

小姑娘道：你用不着再瞒我，看你的脸色，我就知道猜的不错。

李寻欢道：那已是很久以前的事了。

小姑娘道：既然是很久以前的事，你为何直到现在还忘不了她？

李寻欢沉默了很久道：等你活到我这样的年纪，你就会知道你最想忘记的人，也正是你

最忘不了的！——

小姑娘点了点头，慢慢的咀嚼着他这两句话中的滋味，似乎有些痴了，连手里托着的盘

子都忘记放下。

过了很久，她才幽幽叹息一声，道：别人都说你又冷酷，又无情，但你却不是那样的人

呀。

李寻欢道：你看我是个怎样的人呢？

小姑娘道：我看你既多愁、又善感，正是个不折不扣的多情种子，你若真的喜欢上一个

女人，可真是那女人的神气。

李寻欢道：这也许是因为我还未喝酒，我喝了酒后，就会变得麻木了。

小姑娘笑了笑：那么我还是赶快喝些酒吧，我也想变得麻木些，也免得苦恼。

她突然拿起了盘子上的酒壶，将半壶酒喝了下去。

越是年轻的人，酒喝和越快，因为喝酒也需要勇气。

小姑娘的脸已红如桃花，忽然瞪着李寻欢道：我知道你叫李寻欢，你可知我叫什么？

李寻欢道：你没有说，我怎会知道。

小姑娘道：你没有问我，我为何要说？

她咬着嘴唇，接着道：你不但没有问我的名字？也没有问我是什么人？怎会一个人留在

这里？别的人到哪里去了？你什么都不问，是不是觉得你已快死了，所以什么事都不想知道

。

李寻欢道：你醉了，女孩子喝醉了，最好赶快去睡觉。

小姑娘道：你不想听，是不是，我偏要告诉你，我没有爹，也没有娘，所以也不知道自

己姓什么，五年前小姐把我买了下来，所以我就叫姓林，小姐喜欢叫我铃铃，所以我就叫做

林铃铃——

她吃吃的笑着，接着道：林铃铃，你说这名字好不好？就象是人铃，别人摇一摇，我就

林铃铃的响，别人不摇，我就不能响。

李寻欢叹了口气，才知道这小姑娘也有段辛酸的往事，并不如她表面看来那么开心。

“为什么我总是遇不是一个真正快乐的人呢？”

铃铃道：你可知道我为什么一个人留在这里，告诉你也没关系，小姐叫我留在这里，就

是要我看着你，每天想法子让你喝酒，让你的手发抖，她说只要你的手一开始发抖，你就活

不长了。

她瞪着李寻欢，象是在等着他发脾气。

但李寻欢却只是一笑，道：十年前就已有人说我快死，但我却还是活到现在，你说奇怪

不奇怪？

铃铃瞪着眼，道：我已告诉你，我是在害你，你为什么不骂我？

他长叹道：每个人都活在世上，都难免要做别人的铃铛，你是别人的铃铛，我又何尝不

是，那摇铃的人自己身上说不定也有根绳子被别人拎在手里。

铃铃瞪着眼道：我现在才发觉你这人真不错，小姐为什么偏偏想要你死呢？

李寻欢淡淡笑道：一心想别人死的人，自己也迟早要死的。

铃铃道：但有些人死了，大家反而会觉得很开心，有些人死了，大家都难免要流泪——

她垂下头，接着道：你若死了，我说不定也会流泪的。

李寻欢笑道：因为我们已经是朋友——至少我们已认识了许多天。

铃摇头道：那倒不见得，我认识那位郭先生比你久得多，他若死了，我就绝不会流一滴

眼泪！

她自己笑了笑，又补充道：因为我若死了，他也绝不会流泪。

李寻欢道：你认为他的心肠很硬？

铃铃道：你若真的这么想，你就错了，有些人的表面看来虽然很冷酷，其实是个有血性

，够义气的朋友，越是不肯轻易将真情流露出来的人，他的情感往往就越真挚。

他心中像是有很多感触，竟未发觉郭嵩阳站在门外已很久——他的确是个不容易动情感

的人。

此刻他还是静静的站在门后，面上连一点表情也没有。

阳光很早就照亮了大地。

李寻欢醒得更早，他几乎根本就没有睡着过。

天没亮的时候，他已用冷水洗了澡，将须发也洗干净了，换上了三天前他自己从镇上买

的一套青布衣服。

他的身材既不胖，也不瘦，所以虽然买的是套很粗糙的衣服，但穿在他身上却很合身。

现在，面对着窗外的阳光，他觉得精神好多了。

因为今天是个很特别的日子。

到了今天晚上，他说不定已不再活在这世上，但他活着时既然是干干净净的，死，也得

干干净净的死！

今天这一战，他的胜算并不大，能活着的机会实在很少，但只要还有一分希望，他就绝

不放弃！

他不怕死，却也不愿死在一双肮脏的手下。

他用一条青布带束起了头发，正准备刮脸。

突听一人道：你的头脑还这么乱，怎么能去会佳人？我再替你梳梳吧。

铃铃不知何时走了进来，眼睛红红的，似乎还宿酒未醒，又似乎昨夜曾经偷偷的哭过。

李寻欢微笑着点了点头。

然后，他突然间又想起了十余年的事。

那天，天气也正和今天同样晴朗，窗外的菊花开得正艳，他坐在小楼窗前，也有个人在

替他梳头发。

直到现在，他似乎还能感觉到那双手的细心和温柔。

那天，他也是正准备动身远行了，所以她梳得特别慢。

她慢慢的梳着，似乎想留住他，多留一刻也是好的，梳到最后时，她婆婆就不禁滴在他

头发上。

就在那次远行回来时，他遇着了强敌，几乎丧命，多亏龙啸云救了他，这也是他永远忘

不了的。

但他却忘了龙啸云虽救了他一次，却毁了他一生——有些人为什么永远只记得别人的好

处？

李寻欢闭着眼睛，苦笑道：那天我走了后总算还回去了，今日我一去之后，还能活着回

来吗？那一次我若就已一去不返，岂非还好得多？——

他不愿再想下去，慢慢将眼帘张开一线，忽然感觉到现在正替他梳着头发的一双手，她

梳得那么慢，那么温柔。

他不禁回过头，就发觉有一粒晶莹的泪珠也正从铃铃的脸上往下流落，终于也滴落在他

头发上。

同样温柔的手，同样晶莹的泪珠。

李寻欢仿佛又回到十余年前那阳光同样烂灿的早上，恍恍惚惚拉住了她的手，柔声道：

你哭了？

铃铃红了脸，扭转头，咬着嘴唇道：我知道你的约会就是今天，所以才会打扮得这么漂

亮，是不是？

李寻欢没有说话，因为他已发现这双手毕竟不是十年前的那双手，十年前的时光也永远

回不来了。

铃铃接着道：你就要去会你的佳人了，我心里当然难受。

李寻欢放下了她的手，勉强笑了笑，道：你还是个孩子，难受究竟是什么滋味，你现在

根本还不懂。

铃铃道：我以前也许还不懂，现在却已懂了，昨天也许还不懂，今天已懂了。

李寻欢笑道：你一天之中就长大了么？

铃铃道：当然，有人在一夜间就老得连头发都完全白了，这故事你难道没有听说过？

李寻欢道：他是为了自己的生死而忧虑，你是为了什么？

铃铃垂下头，道：我是为了你——你今天一去，还会回来么？

李寻欢沉默了很久，长长叹息一声道：你已知道我今天去会的是谁了？

铃铃沉重的点了头，将他的头发理发一束，用那条青布带扎了起来，道：我知道你无论

如何一定要去的，谁也留不住你。

李寻欢柔声道：你长大后就会知道，有些事你非做不可，根本就没有选择的余地。

李寻欢沉默良久，面上露出了痛苦之色，道：我并没有为她留下来——我从来没有为她

做过任何事，我——

他霍然长身而起，道：时候不早，我该走了——

这句话未说完，郭嵩阳已走了进来，大声道：我刚回来，你就要走了么？

他手里提着瓶酒，人还未走进屋子，已有一阵酒气扑鼻。

李寻欢道：原来郭兄夜晚竟在与人作长夜之饮，为何也不来通知我一声。

郭嵩阳大笑道：有时两个人对饮才好，多一人就太挤了。

他忽然压低语声，一双手搭着李寻欢肩头，道：小弟心情不好时喜欢做什么事，你总该

知道的。

李寻欢笑道：原来——

他两个字刚说出，郭嵩阳的手已闪电般点了他七处穴道。

李寻欢的人已倒了下去。

铃铃大惊失声，赶过去扶住李寻欢，道：你这是干什么？

在这一瞬间，郭嵩阳的酒意已完全清醒，一张脸立刻又变得如岩石般冷酷，沉着脸道：

他醒来时你对他说，与上官金虹交手的机会，并不是时常都有的，这机会我绝不能错过！

铃铃道：你——你难道要替他去！

郭嵩阳道：我知道他绝不肯让我陪他去，我也不愿让他陪我去，这也正如喝酒一样，有

时要两个人对饮才好，多一人就无趣了。

铃铃目中忽然流下泪来，黯然道：他说的不错，原来你也是个好人。

郭嵩阳道：我无论是死是活，都不愿见到有人为我流泪，看到女人的

眼泪我就恶心，你

的眼泪还是留给别人吧！

他霍然转过身，连头也不回，大步走了出去。

李寻欢虽然不能动，不能说话，却还是有知觉的，望着郭嵩阳走出门，他目中似已有热

泪将夺眶而出。

李寻欢闭起眼睛，心里真是说不出的难受，他忽然发觉人与人之间的
情感，有时实在很

难了解。

他的确为很多人做过许多事，那些人有的已背弃了他，有的已遗忘了，有的甚至出卖过

他。

他并没有为郭嵩阳做过什么，但郭嵩阳却不惜为他去死。

这就是真正的友情。

这种友情既不能收买，也不是可以交换得到的，也许就因为世间还有
这种友情存在，所

以人类的光辉才能永存。

屋子里骤然暗了起来。

铃铃掩起了门，关好了窗子，静静的坐在李寻欢身旁，温柔的望着
他，什么话都不再说

。

现在是什么时候了？

郭嵩阳是不是已开始和上官金虹、荆无命他们作生死之斗？

他的生死也许已只是呼吸间的事，但我却反而安静静躺在这里，什
么也不能为他做。

想到这里，李寻欢的心好似已将裂开。

突然间，楼梯上响起了一阵脚步声。

接着，外面传入了敲门声：笃，笃笃！

铃铃骤然紧张了起来。

来的会是什么人？

是不是郭嵩阳已遭了他们的毒手，他们现在又来找李寻欢！

笃，笃笃！

这次敲门的声音更响。

铃铃面上已沁出了冷汗，忽然抱起李寻欢，四下张望着，似乎想找个地方将李寻欢藏起

来。

敲门声不停的响了起来，外面的人显然很焦急，若是再不去开门，他们也许就要破门而

入。

铃铃咬着嘴唇大声道：来了，急什么？总要等人家穿好衣服才能开门呀！

她一面说话，一面用脚尖挑开了衣柜的门，将李寻欢藏了进去，又抓了些衣服堆在李寻

欢身上。

李寻欢虽然从不愿逃避躲藏，怎奈他现在连一根小指头都动不了。

只见铃铃对着衣柜上的铜镜整了整衫，理了理头发，又擦干了额角和鼻子上的冷汗。

她忽然将衣柜的门紧紧关上，格的一声上了锁。

她嘴里自语道：好容易偷空睡个午觉，偏又有人来了，我这人怎地如此命苦。

声音渐远了，李寻欢就听到开门的声音。

门开了，声音却反而突然停顿，铃铃似乎是在吃惊发怔，门外的显然是两个和她从未见

过面的人。

来的不是上官金虹与荆无命！

门外的人也没有先开口，过了半晌，才听得铃铃道：两位要找谁呀？莫非是找错地方了

么？

门外的人还是没有开口。

只听砰的一声，铃铃似乎被他们推得撞到门上，然后就可以听出有两个人的脚步走了进

来。

第四十四章 两世为人

第四十四章 两世为人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四十四章 两世为人

衣橱里又暗、又闷，若是换了别人在李寻欢这种情况下被关在衣橱里，只怕要紧张得发

疯。来的人显然不怀好意，否则怎会对铃铃如此粗鲁。

但李增欢这时反而平静了下来。

李寻欢心里几乎想发笑。

他想起自己那天来的时候，铃铃也将他当作强盗，这小姑娘别的本事没学会，装腔说谎

的本事倒已真学得和林仙儿差不多了。

但来的这两人却完全不睬她，在外面两间屋子里走了一圈，似乎在四下搜寻着，然后就

走了进来。

铃铃冲了进来，大声道：这是我们家的小姐的闺房，你们怎么可以随便往里面闯？

到了这时，来的这两人终于开口了。

一人道：我们正是来找你们家小姐的。

这声音竟然很温柔，很好听，而且说话时还似带着笑意。

来的竟是女人！

李寻欢不禁也觉得意外。

只听铃铃道：你们是来找我家小姐的，你们认得她！

那女子道：当然认得——不但认得，而且还是好朋友。

铃铃道：既然如此，两位为何不早说，害得我还将两位当土匪哩。

那女子也笑了，道：我们的样子看来难道很像土匪？

铃铃道：两位这就知道了，现在的土匪已经跟以前不一样，有的简直比两位还要斯文

，还要漂亮，谁也看不出他的身份来。

那小姑娘当真是个鬼精灵，骂起人来一个脏字也不带。

那女子还未说话，另一个女子的声音道：你家小姐到哪里去了？请她出来好么？

这声音很低，说话的人嗓子似乎有些嘶哑，但也很好听。李寻欢觉得这声音仿佛很熟悉

，但想不起她是谁了。

铃铃道：两位来得真巧，小姐前几天就出门了，只留我一个人在这晨看家，两位有什么

事，告诉我也是一样。

那女子道：她什么时候回来？

铃铃道：不知道——小且没有说，我怎么敢问？

另一女子突然冷笑一声，道：我们一来，她就出门了，我们不来，她天天都在这里，难

道她知道我们要来，就躲起来不敢见人么？

这冲锋是很不客气，果然像是来找麻烦的。

铃铃还是在笑，道：两位既是小姐的朋友，她要知道两位到了，欢喜还来不及，怎会躲

起来呢？

那女子笑：有些人什么人都敢见，就不敢见朋友，你说奇怪不奇怪？

另一女子冷道：这也许是因为她对不起朋友的事做得太多了。

铃铃笑道：两位真会说笑话，这地方这么小，一个大人就算要躲起来，也没地方躲呀。

那女子道：哦，是么？这地方我虽然不熟，但我若要躲起来，倒说不定可以找到地方。

铃铃道：那么姑娘除非躲到这衣橱里。

她吃吃的笑道：但一个人若躲在衣橱里，岂非闷也要被决死了，那滋味一定不好受。

那女人也笑了，道：不错，你们家小姐金枝玉叶，自然不肯躲到衣橱里去的——

两人都笑得很开心，仿佛都觉得这件事滑稽得很。

笑了很久，那女子才道：只不过，你家小姐既然不肯躲到衣橱里，现在衣橱里这人是谁

呢？

铃铃道：谁？——衣橱里有人？怎么连我都不知道？

那女子：衣橱里若没有人，你为什么一直挡在前面呢？难道怕我们偷你们小姐的衣服吗

？

铃铃道：没有呀？——我哪里挡在前面——

那女子柔声道：小妹妹，你虽然很聪明，很会说话，只可惜年纪还是太小些，要想骗过

我们这两个老狐狸，恐怕还要等几年。

一个大男人，被人发现躲在衣橱里，那实在不是件很愉快的事，他想不出这两个女子会

将他看成怎么样一个人。

他也猜不出她们究竟是怎样的人。

这女子轻言细语，脾气仿佛温柔极了，但每句话说出来，话里都带着

刺，显见得必定是

个深沉，又厉害的角色。

另一个女子话虽说得不多，但一武器就是在找麻烦，似乎对林仙儿很不满，一心想来找

林仙儿算帐的。

听她们的脚步声，武功都不弱，并不在林仙儿之下。

只听铃铃一声轻呼，衣橱的门已被拉开了。

李寻欢闭上眼睛，只希望这两个女人千万莫要认识他。

那女子显然也未想到衣橱里躲着个男人，也怔住了。

怔了半晌，才听她吃吃笑道：小妹妹，这人是谁呀，睡着了么？

铃铃道：他——他是我的表哥。

那女人笑道：有趣有趣，有趣极了，我小时候也常常将我的情人藏在衣橱里，有一次被

人发现了，我也说我的表哥。

那女子笑：这位小妹妹倒真是年轻有为，看样子连我们都比她差多了，这才真叫做后生

可畏。

另一个女子沉默了很久，缓道：林仙儿既然不在这里，我们走吧。

那女子道：急什么？我们既然来了，多坐坐又何妨？

衣橱的门一开，李寻欢就闻到一股诱人的香气，现在这香气更近了，那女子好像已走到

他面前。

过了半晌，她又笑着道：小妹妹，你年纪虽小，选择男人的眼光倒真不错。

铃铃道：这地方的男人不多，好的都被小姐挑走了，我也只好将就些。

那女子道：这样的男人你还不满意么？你看他既不胖，也不瘦，脸长得也不讨人厌，而

且看样子对女人很有经验。

铃铃道：他别的倒也还不错，就是太喜欢睡觉，一睡着就醒。

那女子笑道：这也许是因为他太累了——遇着你这样的小狐狸，他怎会不累？

铃铃道：他年纪也太大了些。

那女子道：嗯，不错，他配你的确嫌太大了些，配我倒刚好。

银铃般的笑着接道：小妹妹，你若不中意，就把他让给我吧，过两天，我一定找个年轻

的来陪你。

这女子本来还好像蛮文静，蛮温柔的，但一见男人，就完全变了，嘴里说着话，居然已

将李寻欢抱了起来。

到了这里，李寻欢想不张开眼睛也不行了。

一张开眼，他又吓了一跳。

抱着他的女子年纪并不太大，最多也不过只有二十五六，长得也的确不难看，若将她一

个人分成三个，当真是美人。

只可惜她下巴有三个，李寻欢被她抱在怀里，简直就好像睡在一堆棉花上。

他再也想不到说话那么温柔，笑声那么好听的一个女子竟肥得如此可怕，简直肥得不像

话了。

更令李寻欢吃惊的，还是另一个女子。

这女子很美，也很媚，水蛇般的细腰，穿着一套合身的蓝衣服，衣袖却很宽，就算站着

不动，也有种飘飘欲仙之感。

这女人赫然竟是被李寻欢折断一只手腕的蓝蝎子！

奇怪的是，蓝蝎子居然似乎已不认得他，脸上一点特别的表情也没有，甚至连看都没有

多看他一眼。

那肥女人还在笑着，她一笑起来，李寻欢就觉得好像在地震一样。

铃铃发慌了，道：这人脏得很，常常几个月不洗澡，姑娘千万莫要抱他，他身上不但有

跳蚤还有臭虫。

那胖女人道：脏，谁说他脏？何况他身上就算有臭虫也没有关系，男人身上的臭虫，一

定也有男人的味道。

铃铃道：可是——他非但又脏又懒，而且还是个酒鬼。

那胖女人道：酒鬼更好，酒量好的男人，才有男子汉气概。

她眼睛瞟着李寻欢嫣然一笑，轻轻的接着道：好处在哪里，你马上就会知道了。

铃铃又笑了起来，笑得弯下了腰。

那胖妇人瞪着眼：你笑什么？

铃铃道：我笑你真是色胆包天，连他的脑筋你都敢动。

那胖女人道：我为什么不能动他的脑筋？

铃铃道：你可知道他是谁么？

那胖女人道：你可知道我是谁么？

铃铃道：你总不是他的表妹吧。

那胖女人道：你可听说过大欢喜女菩萨这名字，我就是女菩萨座下的至尊宝，只要是男

人我就统吃。

铃铃道：你若敢吃他，小心吃下去哽着喉咙，吐不出来。

至尊宝道：我吃人从来不吐骨头的。

铃铃眨了眨眼，道：你难道就不想知道他是谁吗？

至尊宝道：我若想知道，我自己会问他，用不着你操心，何况——我只要他是个男人就

够了。

她转过头向蓝蝎子一笑，道：帮帮忙，把这小×头弄出去，这地方还不错，我想暂借用

一下，你可不准偷看。

李寻欢全身的肉都麻了，想吐也吐不出，想死也死不了，只希望蓝蝎子来找他报仇，快

些给他一刀。

怎奈蓝蝎子却像是完全不认得他了，一直冷冷的站在那里，连看都不看他一眼，此刻忽

然一字字道：这男人我也要。

至尊宝的面色骤然变了，大声道：什么？你说什么？

蓝蝎子面无表情，还是一字字道：这男人我也要！

至尊宝瞪着他，眼睛里露出了凶光，厉声道：你敢跟我抢？

蓝蝎子道：抢定了。

至尊宝脸上一阵青，一阵白忽又笑道：你若真想要他，我们姐妹俩的事好商量。

蓝蝎子道：我不是要他的人，我是要他的命！

至尊宝颜笑道：这就更好办了，等我要过他的人，你再要他的命也不迟呀。

蓝蝎子道：等我要过他的命，你再要他的人吧。

至尊宝目中虽已又有怒意，还是勉强笑道：我虽然很喜欢男人，但对死人却没什么兴趣

。

蓝蝎子道：你现在岂非和死人差不多。

至尊宝笑道：他现在不能动，只不过是因为被人点了穴道，我自然有法子要他动的。

蓝蝎子道：等他能动的时候，我再想要他的命就迟了。

铃铃悠然笑道：不错，等他能动的时候，只要他的手一动，你们就再见了！

至尊宝动容道：你说他是谁？

铃铃道：他就是小李飞刀！

至尊宝呆住了，才摇头道：我不信，他若真是李寻欢，怎会看上你这样一个小×头。

铃铃道：他并没有看上我，是我看上他，所以才希望你们快杀了他。

至尊宝道：为什么？

铃铃道：我家小姐告诉我，你若看上一个男人，他却看不上你，那么你就宁可要了他的

命，也不能让他落到别的女人手上。

至尊宝叹了口气，道：想不到这小×头的心肠竟比我还要毒辣。

铃铃道：难道你还想要他的人么？你真有这么大的胆子？

至尊宝沉吟道：牡丹花下死，做鬼也风流，能和李寻欢这样的名男人作一夜夫妻，就算

死也不冤枉了。

她又向蓝蝎子一笑，接着道：但你也不必着急，我要他的人之后，还是有法子现你要他

的命。

蓝蝎子沉着脸不说话。

至尊宝道：你莫忘了，我这次来，是为了要帮你的忙，你好殚也得给我个面子。

蓝蝎子默然半晌道：男人的手若被砍了，你还有兴趣么？

至尊宝道：手断了倒没有什么关系，只要别的地方不断就行了。

蓝蝎子道：那么我就要他的一只手！

至尊宝想了想道：左手还是右手？

蓝蝎子恨恨：他折断了我的右手，我也要他的一只右手。

至尊宝叹了口气，道：好，你来吧——但切莫弄得鲜血淋漓，叫人恶心，用你那根蝎子

尾巴随便在他手上螫一下就算了吧。

蓝蝎子道：好，就这么办。

她慢慢的走了过来，眼睛闪着亮光。

铃铃大声道：你们真敢这么样对他？

至尊宝柔声道：小妹妹，难道你又心疼了么？

她话未说完。

蓝蝎子衣袖中已飞出一道青蓝色的电光，闪电般向李寻欢右臂刺下。

只听一声惨呼，历久不绝。

李寻欢的人，砰的跌在地上！

谁也想不到这声惨呼竟是至尊宝发出的。

惨呼声中，她已抛下了李寻欢，疯狂般向蓝蝎子冲了过去。

蓝蝎子腰肢一扭，滑开了七八尺。

谁知至尊宝的腰肢虽比水桶还粗，动作反应却奇快无比。骤然一翻身，已抓住了蓝蝎子

的手。

蓝蝎子的脸都吓白了。

至尊宝一张脸变成青蓝色，变得说不出的狰狞可怖，咬牙道：你——你好大的胆子，敢

暗算我，我要你的命！

只听咔嚓一声，蓝蝎子的一只手已被连着衣袖拧了下来。

蓝蝎子又滑开数尺，脸上竟连半点痛苦之色都没有。

至尊宝拧断的是她的一只右手。

蓝蝎子已忽然大笑起来，格格笑道：你再看看你手里抓的是什么？

至尊宝一抬手，只见裹在半截衣袖中的只不过是一段闪着青光的蝎子尾巴，原来蓝蝎子

右手被李寻欢斩断后，就将自己用的兵器接在断腕上，用她那宽大的衣袖遮住谁也看不出。

蓝蝎子道：中了我蝎尾之毒，走不出七步必死无疑，就算你身子比别人大些，毒性发作

慢睦，你能再走三步还不倒下，我佩服你。

至尊宝狂吼一声，又冲出。

她果然还未冲出三步，就已倒下。

蓝蝎子再也不看她一肯，转身走到李寻欢面前，垂着头，冷冷望着他，才道：伊哭就是

为了去找林仙儿才会死的，我到这里来，本是为了要找林仙儿算帐，和你本无关系。

铃铃又插嘴道：你若想他说话，为什么不解开他的空道？

蓝蝎子不理她，又道：你虽然废了我的一只手，却未要我的命，总算对我有恩，我这人

一生恩怨最分明，你对我有点水之恩，我就不能眼看着你被那猪糟塌。

李寻欢暗中叹息了一声，他实未看出蓝蝎子竟是这样的一个人。

蓝蝎子冷冷道：现在我既已还了你的债，你欠我的自然也非还不可，我也要你一只右手

，这总不算过份吧。

李寻欢忽然笑了笑，慢慢将右手伸了出来。

蓝蝎子呆住了，铃铃也呆住了。

李寻欢的手竟已能活动，竟未发出他的小李飞刀！

蓝蝎子望着这只手，哪里还能说得出口来。

铃铃却忍不住道：你这只手怎么能动了？

李寻欢苦笑道：我本就在运气解穴，只可惜功夫不到家，一直无法冲破最后一关，谁知

方才那一跌，却帮了我的忙。

铃铃道：那么你为何如此听话，她要你这只手，你就伸出来给她，你——为何不给她一

刀？

李寻欢沉下了脸，也不理她了，缓缓道：蓝姑娘，你要的实不过份，我也毫无怨言，请

。

蓝蝎子沉默了很久，才长长叹息一声，道：世上竟真有这样的人——

她将这句话一连说了两遍，突然跺了跺脚，掉头就走。

但李寻欢不知何时已跃起，挡住了她的去路，道：请等一等。

第四十五章 千钧一发

第四十五章 千钧一发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四十五章 千钧一发

蓝蝎子凄然一笑，道：

“还等什么？从你伸出手的那一瞬间，你就已将你的债还清了，我虽然是个女人，却也

还懂得道义两字”

铃铃眨着眼，插嘴道：女人天生就可以不讲道义，这本是女人的权力，男人天生比女人

强，所以本该让女人几分。

蓝蝎子道：这话是谁说的？

铃铃道：当然是我们家小姐说的？

蓝蝎子道：你很听她的话？

铃铃道：她是在为我们女人说话，只要是女人，就该听她的。

蓝蝎子忽然走过去，正正反反给了她十几个耳光。

铃铃被打得呆住了。

蓝蝎子冷冷道：我也和你们一样，并不是好人，但我却要打你，你可知道为什么？

铃铃咬着牙，道：因为你——你是个——

话未说完，忽然掩着脸哭了起来。

蓝蝎子道：就因为世上有了你们这种女人，所以女人才会被男人看不起，就因为男人看

不起女人，所以我才要报复，才会做出那些事。

她声音渐渐低了下来，似已有些哽咽，道：我做那些事的进修，心里也知道，那不但是

在毁别人，也是要毁我自己，我这一生，就是被我自己这样毁了的。

李寻欢柔声道：过去的事已过去了，你还年轻，还可以从头做起。

蓝蝎子长长叹息一声，道：也许你是这么想，但别人呢——别人呢

李寻欢道：只要自己问心无愧，何必去管别人怎么想，一个人是为了自己活着，并不是

为了别人。

蓝蝎子抬起头，凝注他，一字字道：你是完全为自己活着的吗？

李寻欢道：我——

蓝蝎子还是在凝注他，嘴角露出一丝凄凉的微笑，道：能认识你这样的人，任何人都不

会后悔的，只可惜我为何没有在十年前认识你呢？——

这句话她并没有说完，已掠了出去。

只听她语声远远传来：将至尊宝的尸身留着，我会来安排她的后事，我做的事，一向用

不着别人替我操心——说到最后一字，人已远去。

铃铃本来还在轻轻哭泣着，此刻忽然抬起头，道：明明是自己做错了事，却偏要怨别人

，自己明明不是个好东西，却偏还要逞英雄，充好汉，这种人我见了最恶心，恶心得要命。

李寻欢叹了口气，道：其实她倒并不是你想像中的那种人。

铃铃撇了撇嘴，道：她做的那些事，你以为我不知道。

李寻欢缓道：无论做过什么事，但她的本性还是善良的，一个人只要本性善良，就还有

救救药。

铃铃眼圈又红了，咬着嘴唇道：你一定认为我的本性很坏，已无可救药了，是不是？

李寻欢笑了，道：你还是个孩子，你不懂什么是善？什么是恶？什么是对？什么是错？

只要有个人能好好教教你，还来得及。

铃铃眨了眼，道：你肯教我么？

李寻欢道：只要有会，以后——

铃铃道：以后？为什么要等到以后，现在——

李寻欢道：你知道我现在一定要去找郭嵩阳，只要我还能回来——

铃铃打断了他的话，道：我知道，你这一去就永远再也不会回到这里来的了，我只不过

是个小孩子，像你这样的大人物，怎么会为了我回来？

她揉了揉眼睛，接着道：何况，我本来不是你的什么人，我将来是好是坏，你根本就不

会关心，我将来就算变得比蓝蝎子还坏十倍，也和你没关系，我就算被杀死在路上，你也不

会来替我收尸。

她越说越伤心。好像她以后若不能学好，就完全是李寻欢害的。

李寻欢只有苦笑道：我一定会回来看你的——

铃铃用手掩着脸道：像你这样的忙人，等你想到我，再回来的时候，我说不定早死了。

李寻欢道：我很快就会回来——

他这句话还未说完，铃铃不哭了，道：真的很快？你说什么时候？我等你。

李寻欢道：只要我还活着，等见到郭嵩阳后，我一定先回来看你一次。

铃铃跳了起来，破涕为笑，道：你真是个好人，为了你，我一定也要做个好人，可是你

千万不能骗我，否则我就不会学好的。

李寻欢心上的负担本来已够重的了，现在却又重了许多。

铃铃这一生是好是坏，现在竟似已变成了他的责任，连推也推不掉了，连他自己都不知

道怎么会将这烫山芋接到手里。

他只有苦笑。

他这一生中，接以的烫山芋的确太多了。

现在他心里只有一件事！

只希望郭嵩阳没有遇到荆无命和上官金虹。

他只希望自己赶去还不太迟。

现在的确还不太迟。

秋日仍未落到山后，泉水在阳光里闪烁如金。

金黄色的泉水中，忽然飘来一片枫叶，接着是两片，三片——无数片

秋尚未残，枫叶怎么会落呢？

难道这些枫叶会是被荆无命和郭嵩阳的剑气摧落的么？

李寻欢的心情更沉重，因为他已从这些落叶中看出了两件事。

郭嵩阳和荆无命、上官金虹的决战必已开始！

这一场决战必定是惊心动魄，惨烈无比。

郭嵩阳必已隐入苦斗之中，是以枫林才会被他们的剑气摧残得如此之剧，由此可见，他

至少已支持了很久。

他是否还能支持下去呢？

李寻欢恨不能肋生双翅，立刻飞到那里。

满山红叶竟已被剑气摧落十之六七。天地萧杀，落叶在秋风中卷舞，看来就宛如满天血

云。

恶战莫非已结束？

战胜的是谁？

枫林中寂无人影，秋风纵能语，却也无法说出李寻欢想知道的消息，只有流水的呜咽，

仿佛在为战败的人悲惜。

郭嵩阳若已战死，他的尸身在哪里？

泉水中的落叶渐远、渐疏。

秋日终于已没入山后，他忽然发现这本来极清澈的泉水，此刻竟带着一丝淡淡的红色。

是不是战败者的鲜血将流水染红的？

李寻欢抬起头，大步泉水尽头处走了过去，只见一缕飞泉，自山巅倒挂而下，一泻百太

，矫若神龙。

在这百太飞泉中，竟孤零零的挂着一人。

这人就挂在离地面两三太处，泉水一泻数十太，到了这里，水力最猛，却也未未能将这

冲下来。

这人穿的仿佛是件黑色的衣服，直挺挺的挂在那里，动也不动。

李寻欢失声道：郭嵩阳——郭兄——

他身形已随着呼声飞掠而起，只觉眼前水雾迷蒙，寒气袭人

他的人却已钻入了飞泉，拉住了那人的手。

李寻欢没有看错，挂在飞泉中的这人的确是郭嵩阳。

李全身冰凉，已全无丝毫暖意，但他的一只手却还是紧紧的握着剑柄，死也不肯放松。

他那柄名动天下的嵩阳铁剑，已齐柄没入了山石中，显见他是在临死之前拼尽最后一分

力气，将这柄剑插入山石，将自己的人挂上去。

他这样做是为了什么？

李寻欢刚将他的尸身解下，平放在泉水旁的石头上，就听到身后有人问：他这样做是为

了什么？

根本用不着回头看，李寻欢就已听出这是铃铃的声音，这位姑娘好象已决心要缠着她，

竟在后面跟着来了。

铃铃接着道：他为什么要把自己挂到那里去？难道他怕你找不着他？难道他临死前还想

将自己冲洗干净？

李寻欢长叹一声道：一个人干干净净的来，本该干干净净的走，只不过，除此之外，他

当然还有别的意思。

铃铃道：什么意思？

李寻欢道：因为他不愿别人将他的尸身埋葬，也不愿别人将他带走。

铃铃道：这又是为了什么？难道他还要在这里等你。

李寻欢黯然道：他正是为了要等我。

铃铃道：他人已死了，还等你干什么？

李寻欢仰面向天，一字字：因为他有些话要告诉我。

铃铃怔住了，只觉身上有些凉飕飕的，过了半晌，才吃吃道：你——你说他还有话要告

诉你？

李寻欢道：不错。

铃铃道：他想告诉你什么？你难道已知道了么？

李寻欢道：我已知道了。

铃铃道：他已告诉你了？

李寻欢道：不错。

铃铃道：可是——可是你来的时候，他已死了。

第四十六章 英雄与枭雄

第四十六章 英雄与枭雄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四十六章 英雄与枭雄

李寻欢看了看郭嵩阳的尸体，长叹道：不错，我毕竟还是来迟了一步。

铃铃道：他的人既然已死了，还能对你说话？——难道死人还能说话？

李寻欢道：有些话，用不着说出，我也可以听到。

铃铃道：可是——可是我怎么没听见。

她越来越不懂了，所以来越害怕。

人们对自己不懂的事，总会觉得有些害怕的。

李寻欢沉默了半晌，道：你也想知道他说了些什么？

铃铃点了点头。

李寻欢道：其实他也已将那些话告诉你，只不过你没有注意去听而已，要知道死人告

诉你的话，往往是最可贵的，因为这是他以自己生命换来的教训，你若能学会听死人说话，

就可以多懂得许多事。

铃铃嘴唇已有些发白，道：可是死人说话我怎么能听到呢？

李寻欢道：要学会听死人说的话，自然不是件容易事，但你若想多活几年，活得好些，

就该想法子学会。

他神色很郑重，一点也没有开玩笑的意思。

铃铃道：我——我不知道该怎样学，你肯教我么？

李寻欢道：你再仔细听听。

铃铃闭起了眼睛。

她的确是在一心一意的听，可是她连一个字都听不见。

李寻欢道：不但要耳朵听，还要用眼睛听。

铃铃张开了眼睛。

只见郭嵩阳身上的衣服，本已被剑锋刺破了很多处，再被朱水冲激，此刻几乎也是赤裸

着的。

他的肌肤已变成灰色，因为他的血已流尽，再经过泉水冲洗，一还是社的皮肉都翻了起

来，却看不到丝毫血迹。

过了很久，李寻欢问：你已听出了什么？看出了什么？

铃铃道：我——我看出他身受了很多处伤，一共有十——十九处。

李寻欢道：何以见得？

铃铃道：因为他的伤口都很短，也不太深，显见只是一种兵刃的尖锋刺破的。

李寻欢道：为什么一定是剑尖？

铃铃道：因为刀尖枪尖都不可能有这么锋利。

李寻欢点了点头道：很好，你已学会很多了。

铃铃笑道：由此可见，伤他的人一定是荆无命，因为上官金虹用的是龙凤环，不是剑。

上官金虹也许并没有来。

李寻欢道：也许他虽然来了，却没有出手。

铃铃点着头，忽然道：这些剑伤都是斜的，下面较深，上面较浅。

李寻欢道：不错。

铃铃道：由此可见，对方的剑每一剑都是由下面反×上去，这种剑法一定奇怪得很，我

常听人说荆无命的剑法诡异迅急，武林罕睹，如今看来果然不错。

李寻欢道：不错，他的剑法不但诡秘怪异，而且专走偏锋，每一剑出手的部位，都是对

方绝不会想到的。

他指着郭嵩阳膝盖上一处伤口道：你看这一剑——这一剑若是自上刺下，那倒也平平无

奇，但这伤口也是下深上浅，可见对方这一剑也是从下面反×上来的。

铃铃道：不错。

李寻欢道：由此可见荆无命出手的部位，必定在膝盖以下，用的就必定是腕力，我若不

看到这伤口，也就想不到有人会在这种部位出手。

铃铃只有点头。

李寻欢道：你看到的只是他正面，他背后还有七处伤口，以郭嵩阳的武功，绝不会将后

背都卖给对方。

铃铃道：不错，我若和人交手时，也不会将背对着人的。

李寻欢道：由此可见，他这些伤口一定是在两人身形交错时被荆无命所伤的，那么荆无

命的剑只有从自己的肋下穿出，才能刺得到对方。

他叹息道：自肋下出手本已不是常见的剑法，最怪的是，这几剑也是自下面反×上去的

，由此可见，荆无命必定已在两人身形交错时那一瞬间，改变了握剑的姿势，可乘势将剑反

刺而出，他变势与出手，显见只是一个动作，所以速度必定快得可怕！

铃铃听得呆住了。

过了很久，她才叹了口气，道：原来他就是要告诉你这些话。

李寻欢道：若非如此，以他的武功，本不该受这多处伤的。

铃铃道：为什么？

李寻欢道：高手决斗，胜负往往只在一招之间，无论谁的剑法有了丝毫破隙，对方绝不

会放过。

铃铃道：这我明白。

李寻欢道：你想，嵩阳铁剑享誉武林二十年，单以剑法而论，已可算是当今天下数一数

二的高手，又怎会在一场比斗中接连露出二十六处破绽，接连被对方刺伤二十六处呢？

铃铃道：这倒的确有些奇怪。

李寻欢道：还有，荆无命的剑法既然那么毒辣，郭嵩阳这二十六处伤口都是轻伤，荆无

命又怎会在他接连露出了二十六次破绽后，还不能一剑刺死他呢？

铃铃道：是呀——这是为什么呢？

李寻欢沉重的叹息了一声，道：这只因郭嵩阳这二十六次破绽，都是故意露出的。

铃铃道：故意露出来的——他难道故意要荆无命刺伤他？

李寻欢道：不错，就因为他破绽是故意露出来的，所以每次都能及时闪避，所以他每次

受的伤都不太重。

铃铃更不懂了，道：他这么做又是为什么？

李寻欢长叹道：他这样做，只为了将荆无命出手的部位告诉我！

铃铃简直说不出话来了。

过了半晌，她又流下泪来，道：我本来以为世上连一个好人都没有，人们交朋友，也是

为了互相利用，所以一个人若要好好的活着，就得先学会如何去利用别人，欺骗别人，千万

不能讲什么道义，否则吃亏的一定是自己。

李寻欢道：这些话，自然也全都是林仙儿教你的。

铃铃点了点头，道：但现在我却知道，这世上毕竟是有好人的，江湖间也的确有轻生死

，重义气的朋友。

她忽然在郭嵩阳尸身前跪了下来，道：郭先生，你虽然不幸死了，可是你不但帮助了你

的朋友，也使我明白了做人的道理，你——你在九泉之下，也该瞑目了。

山外的古道上，正有两个人在行走着，斜阳的余辉照着他们的衣服，他们的衣服上也闪

耀着一种诡异的金光。

他们走得不快也不慢，看来都很安详，除了脚步移动外，两人都没有说话，也没有任何

别的动作。

但他们的身上似乎带着种无形的杀气，他们还未走入树林，林中的归鸦已被这种杀气所

惊，纷纷飞起。

生命，在他眼中看来根本就已足轻重。

他绝不允许任何有生命之物压在他头上！

树林里很昏暗。

走到这里，前面一人突然停下脚步，几乎也就在这同一刹那间，后面一人的脚步也随着

停下。

前面一个正是上官金虹，此刻道：郭嵩阳的剑法如何？

荆无命道：好！

上官金虹道：很好？

荆无命道：很好，在七大剑流掌门之上。

上官金虹道：但他与你交手时，露出的破绽却达二十六次之多。

荆无命道：二十九次，有三次我未出手。

上官金虹点了点头道：不错，有三次你未出手，为什么？

荆无命道：因为那三次我若出手，便可要他的命！

上官金虹道：你已看出他那些破绽是故意露出来的。

荆无命道：不错，所以我不愿他死得太快，我正好拿他来练剑！

上官金虹道：你可知道他为什么露出那些破绽？

荆无命道：不知道，我没有去想。

除了杀人的剑法外，他什么事都不愿去想。

上官金虹道：他故意露出那些破绽，为的就是要你刺伤他。

荆无命道：哦？

上官金虹道：他自知绝非我们敌手，所以才这么样做，好让李寻欢看了他身上的伤口，

就可看出你出手的部位。

他抬起头，接着道：由此可见，他必定早已知道李寻欢人跟着去的，你我现在若是加头

，必定可以在那里找到他！

李寻欢正在阿飞的木屋中找着柄锄头，正在掘坟 - 死在哪里，就葬在哪里，这正是大多

数江湖人的归宿。

铃铃一直在旁边看着他，因为他不愿铃铃动手，他要一个人掘成这个坟墓，他该做的事

，从不愿任何人插手。

此刻铃铃道：你真的要将郭先生葬在这里？

李寻欢点了点头。

铃铃道：一个人只要死得光荣，无论葬在哪里都是一样的，是吗？

李寻欢道：是。

铃铃道：那么你就不该将他葬在这里。

李寻欢道：不葬在这里，葬在哪里？

铃铃道：你应该将他再挂到那边的飞泉中。

李寻欢沉默着。

铃铃道：象上官金虹和荆无命这样的角色，迟早必定会看破郭先生的心意，是吗？

李寻欢：是。

铃铃道：荆无命自然不愿让你看破他剑法出手的部位，所以只要他们一想到这一点，就

必定会立刻回来。

李寻欢道：不错。

铃铃道：他们回来时，若是发现郭先生的尸体已不在原来的地方了，就必定会想到你来

过。

李寻欢点了点头。

铃铃道：那么，等到他们和你交手时，就必定会将剑法改变了，是吗？

李寻欢道：不错。

铃铃道：那么郭先生的这一翻心间岂非就白废了么？

李寻欢还是在继续挥动着他的锄头，坟墓已将墓掘成了。

铃铃道：你既是郭先生的好朋友，就应该让他死得有价值，所以你就应该将他埋葬在这

里。

李寻欢道：你说的，也都想到过。

铃铃道：那为何不将郭先生的尸身挂回原来的地方？

李寻欢一字字：我不能这样做，他为我而死，我——

铃铃道：就因他是为你而死的，所以你才一定要这样做，否则他岂非等于白死了？他死

得能瞑目么？

李寻欢沉默了很久，道：我敢打赌，上官金虹和荆无命绝不会再回到这里来的！

荆无命已回过头。

上官金虹：你要回去找他？

荆无命道：是。

上官金虹道：我知道你久想与小李飞刀决一死战，可是你现在绝不能去！

荆无命道：为什么？

上官金虹道：你现在若是去了，必败无疑！

荆无命的手霍然握住了剑柄，声音也变得嘶哑，道：你怎么知我必败无疑？

上官金虹道：你已杀了郭嵩阳，杀气已减，李寻欢此刻却正是悲愤填膺，你若与他交手

，在气势上你已输给他三分。

荆无命道：哼。

上官金虹道：你已经一战，再加以长途跋涉，体力难免更弱些，李寻欢在那里以逸待劳

，又占了三分便宜。

荆无命道：可是你——

上官金虹：你我若是联手，自然能致他死，只不过——你怎么知李寻欢是一个人去的？

他若是和孙老儿在一起又如何？

荆无命道：凭他们两人，也未必能——

上官金虹打断了他的话，厉声道：我早已告诉过你，我此次出江湖，只许胜，不许败，

一定有十二分的把握，才能出手！

荆无命默然。

上官金虹道：何况，今日之你，已非昔日之你了！

荆无命道：我还是我！

上官金虹道：但如今你有情。

荆无命道：有情？

上官金虹道：你能胜人，就因为你的无情，如今你既已有情，你的人与剑势必都要日渐

软弱——

上官金虹又道：你从不动心，如今怎会有情，是谁打动了你？

荆无命霍然转过身，道：没有人。

上官金虹道：我也不想问你那人是谁，但你若想胜过别人，若想胜过李增欢，就得恢复

昔日的你，你若想恢复昔日的你，就得先杀了那令你动心的女人。

说到这里，他转过身，走入了树林。

他的双手已紧握住了剑柄！

夜，秋夜，夜已深。

李寻欢的心情就和他的脚步一样沉重。

郭嵩阳终于已葬了，这名震天下的剑客，归宿也正和许多平凡的人一样，只不过是一杯

黄土。

他死得是否比别人有价值得多？

李寻欢黯然，他不知道这问题的答案，他只知道郭嵩阳本可不必死，不必死的人死，岂

非有些痴？

也许古往今来的英雄们多少都有些痴！

李寻欢自己又何尝不痴？

铃铃紧随着他，忽然道：你怎么知道上官金虹他们绝不会再来？

李寻欢道：因为他是当代的枭雄，枭雄们的行事总和别人不同。

铃铃道：有什么不同？

李寻欢道：他们一击出手，无论中与不中，都立刻全身而退，再等第二次有利的机会，

他们绝不会做没有把握的事。

他叹了口气道：枭雄绝不会痴，所以和英雄不同。

铃铃道：英雄都很痴么？

第四十七章 大欢喜女菩萨

第四十七章 大欢喜女菩萨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四十七章 大欢喜女菩萨

李寻欢道：痴并不可笑，因为唯有至情的人，才能学得会这“痴”字。

铃铃笑了，道：这痴也要学？

李寻欢道：当然，无论谁想学会这痴字，都不是件易事，因为痴和呆不同，只有痴于剑

的人，才能练成精妙的剑法，只有痴于情的人，才能得到别人的真情，这些事，不痴的人是

不会懂的。

铃铃垂下了头，似在咀嚼着他这几句话中的滋味。

过和很久，她才轻叹一声，道：和你在一起，我的确懂得了许多事，只可惜——只可惜

你就要走了，而且绝不会带我走。

李寻欢半晌道：至少我会先陪你回去。

铃铃道：那么，我们为何不走地道？那条路岂非近得多么？

他笑了笑，柔声道：只有那些见不得天日的人，才喜欢走地道，一个人不到万不得已的

时候，还是莫要走地道的好。

他自己心情虽然沉重，却总是想令别人觉得开心些。

铃铃果然笑了笑道：好，我听你的话，以后绝不做老鼠。

李寻欢仰面向天，叹了口气，道：你看，这里有清风，有明月，还有如此清的流水，这

些，那些专走地道的人哪里能享受到。

铃铃笑道：我倒宁愿天上挂的是月饼，地上流的是美酒——

她咽了口口水，又叹了口气，道：老实说，我肚子实在饿了，饿得要命，回去后，第一

件事我就要下厨房，做几样好吃的——

她语声忽然顿住，因为她已嗅到一阵酒菜的香气，随风传来，这味道在深山中自然传播

得特别远。

李寻欢道：炸子鸡、红烧肉、辣椒——还有极好的陈年花雕。

铃铃道：你也闻到味道了？

李寻欢道：年纪大了的人，耳朵虽也许会变得有点聋，眼睛也会变得有些花，但鼻子却

还是照样灵得很的。

铃铃道：你可嗅得出这味道是从哪里来的？

李寻欢摇了摇头，道：我只知道镇上那小店绝没有这么好的酒，也做不出这么好的菜。

铃铃道：何况那小店早就关门了。

李寻欢道：也许是哪家好吃的人正在做宵夜。

铃铃道：绝不会，这镇上住的几十户人家我都知道，他们的日子过得很节省，就算偶尔

想弄顿宵夜吃，最多也不过煮碗面，打两个蛋而已。

李寻欢沉吟道：也许他们家有远客来了，所以特别招待——

铃铃道：也不会，绝没有一家的媳妇，能烧得出这么香的菜。

她嫣然一笑，道：这里能烧得出好菜的只有一个人。

李寻欢含笑道：谁？

铃铃指着自己的鼻子，笑道：就是我。

她又皱了皱眉，道：所以我才奇怪，我还没有下厨房，这酒菜的香气是从哪里来的呢？

李寻欢道：这酒菜的香气，就是从你那小楼上传来的。

长街静寂。

山林中的人都睡得早，家家户户的灯火都已熄灭了，但一转入枫林，就可发现那小楼上

依然是灯火通明。

不但那酒菜的香气是从小楼上传来的，而且楼上还隐约可以听见一阵阵男女混杂的笑声

。

铃铃怔住了。

李寻欢淡道：莫非是你们家小姐回来了？

铃铃道：绝不会，她说过至少要等三五个月后会回来。

李寻欢道：你们家的客人本不少，也许又有远客来了，主人既不在，就自己动手弄些酒

菜吃。

铃铃道：我先上去瞧瞧，你——

李寻欢道：还是我先上去的好。

铃铃道：为什么？这些人既然在楼上又烧菜，又喝酒，闹得这么厉害，显然并没有什么

恶意，你难道还怕我先上去有危险不成？

李寻欢道：我只不过也很饿了。

他抢先走上小楼旁的梯子，走得很小心，似乎感到有人在小楼上布了个陷阱，正等着他

上去。

楼上的门是开着的。

李寻欢一走到门口，就仿佛呆住了。

他从来也未曾见过这么多、这么胖的女人。

他这一生中见到的胖女人，加起来还没有现在一半多。

屋子晨坐着十来个女人，她们都坐在地上，因为无论多么大的椅子她们也坐不下，就算

坐下去，椅子也要被坐垮。

但谁也不能说她们是猪，因为象她们这么胖的猪世上还少见得很，而且猪也绝没有她们

吃得这么多。

李寻欢走到门口时候，恰巧有一大盘炸子鸡刚端上来，这十几个胖女人正好一齐在吃炸

子鸡。

堆酒菜的桌子旁铺着七八床丝被，最胖的一个女人就坐在那里，还有五六个男人在旁边

围着她。

这些男人一个个都穿着极鲜艳的衣裳，年纪也很轻，长得也都不算难看，有的脸上还擦

着粉。

他们身材其实也不能算十分瘦小，但和这女人一比，简直就活像个小猴子。

那五六个男人有的正在替她敲腿，有的在替她捶背，有的替她扇扇子，有的手里捧着金

杯，在喂她喝酒。

还有两个脸上擦着粉的，蜷伏在她脚下，她手里撕着炸鸡，高兴了就撕一块喂到他们嘴

里。

幸好李寻欢很久没吃东西，否则他此刻只怕早就吐了出来，他平生从来没有瞧见过比这令

人恶心的事。

但是他并没有回头，反而大步走了进去。

所有的声音立刻全都停止了，所有的眼睛全都在盯着他。

无论任何在这种情况下，都会变得很局促，很不安。

李寻欢并没有。

就算他心里有这种感觉，表面也绝对看不出来。

他还是随便地走着，就算是走上金殿时，他也是这样子，他就这么样一个人，无论谁也

没法子使他改变

那最胖最大的女人眼睛已眯了起来。

她眼睛并不小，现在却被脸上的肥肉挤成了一条线，她脖子本来也许并不短，现在却已

被一叠叠的肥肉填满了。

她坐在那里简直就像是一座山、肉山。

李寻欢静静地站在她面前，淡淡笑了笑，道：大欢喜女菩萨？

这女人的眼睛亮了，道：你知道吗？

李寻欢道：久仰得很。

大欢喜女菩萨道：但你却没有逃走。

李寻欢道：我为何要逃走？

大欢喜女菩萨也笑了。

她开始笑的时候，还没有什么特别的变化，但忽然间，她全身的肥肉都开始震动了起来

。

满屋子的人都随着她震动了起来，本来伏在她背上的一个穿绿衣服的男人，竟被弹了出

去。

桌上的杯盘碗盏叮当直响，就像地震。

幸好她笑声立刻就停止了，盯着李寻欢道：我虽还不知道你是谁，但你的来意我已知道

。

李寻欢道：哦？

大欢喜女菩萨道：你是为了蓝蝎子来的，是不是？

李寻欢道：是！

大欢喜女菩萨道：她杀死我那宝贝徒弟，就是为了你？

李寻欢道：是。

大欢喜女菩萨道：所以你想来救她？

李寻欢道：是。

大欢喜女菩萨眼睛眯了起来，带着笑意道：想不到你这男人倒还有点良心，她为你杀人

倒还不冤枉。

她一挑大拇指道：但蓝蝎子也真可算是个了不起的女人，讲义气，有骨头，她杀了我的

徒弟，非但没有逃走，反而敢来见我，以前我倒真未想到她这么样的一个人，跟你倒可算是

天生的一对儿。

李寻欢没有辩驳，微笑道：女菩萨若肯成全，在下感激不尽。

大欢喜女菩萨道：你想将她带走？

李寻欢道：是。

大欢喜女菩萨道：我若已杀了她呢？

李寻欢道：那么——我也许就要替她报仇了！

大欢喜女菩萨又笑了起来，道：好，你不但有良心，也有胆子，我倒还真舍不得杀你。

她的腿一伸，将伏在她腿上的一个男人弹了起来，道：去，替这位客人倒酒。

这男人穿件滚着花边的紫红衣服，身材本不矮，此刻却已缩了起来，脸上居然还抹着厚

厚的一层粉。

看他的五官轮廓，看他的眼睛，他以前想必也是个很英俊的男人。

只见他双手捧着金杯，笑嘻嘻送到李寻欢面前，道：请。

一个人落到这种地步，居然还笑得出口。

李寻欢暗中叹气，接着金杯道：多谢。

他无论对什么人都很客气，他觉得人总是人，他一向不愿伤害别人，就算那人自己在伤

害自己。

金杯的容量很大，足可容酒半斗。

李寻欢一饮而尽。

大欢喜女菩萨道：好，好酒量！好酒量的男人才是好男人，我这些男人谁也比不上你。

那穿紫衣服的男人又捧了杯酒过来，道：李探花千杯不醉，请，再尽这一杯。

李寻欢怔住了。

这男人居然认得他。

大欢喜女菩萨皱眉道：你叫他李探花？哪个李探花？

那男人道：李探花只有一个，就是大名的小李飞刀，李寻欢。

大欢喜女菩萨怔住了。

屋子里所有的眼睛都发了直。

小李飞刀！

近十余年来，江湖中几首已没有比他更响亮的名字！

大欢喜女菩萨突又大笑起来，道：好，久闻李探花不但有色胆，也有酒胆，今日一见，

果然是名不虚传，除了你之外，别人也没有胆子到这里来。

那男人道：小李飞刀，例不虚飞，这就叫艺高胆大！

李寻欢一睦在盯着他的脸道：却不知道阁下是——

那男人笑道：李探花真是贵人多忘事，连老朋友都不认得了么？

大欢喜女菩萨目光闪动，道：你的人他虽已不认得，你的剑法他想必还是认得的。

那男人笑道：我的剑法——我的剑法连我自己都忘了。

大欢喜女菩萨道：你没有忘，快去拿你的剑来。

那男人倒真听话，走到后面去了。

那男人的身形虽已有些佝偻，但走起路来倒不慢，还不到半盏茶功

夫，就捧着柄鸟鞘长

剑走了出来。

大欢喜女菩萨道：来，露一手给他瞧瞧。

笑声中，已将手中的大半只鸡向这男人抛了出去。

只听叮的一声，剑光一闪。

这男拧身，拔剑，剑光匹练般飞出。

大半只鸡已变得四片，一连串穿在剑上。

李寻欢失声道：好剑法！

他实在没有想到这男人竟有如此高明的剑法，如此迅速的出的，最奇怪的是，他使出的

这一招剑法李寻欢看来熟悉得很，仿佛在什么地方见过，而且还仿佛曾经和他交过手。

这男人已笑嘻嘻走了过来，道：这鸡炸得还不错，李探花请尝一块。

黄澄澄的炸鸡串在拓森森的剑上，果然显得分外诱人。

碧森森的剑光宛如一池秋水。

李寻欢耸然失声，竟几乎忍不住要叫了出来。

“夺情剑！”

这男人掌中的剑，竟是夺情剑！

望着这男人，李寻欢全身都在发冷，道：游龙生，阁下莫非是藏剑山庄的游少庄主。

这男人笑嘻嘻道：老朋友毕竟是老朋友，你到底是没有忘了我。

他似乎笑得太多，脸上粉在簌簌地往下落。

这真的就是游龙生？这真的就是两年前雄姿英发，不可一世的少年豪杰？

李寻欢只觉全身的汗毛都竖了起来，他不但为他悲痛，也为他惋惜。

但游龙生自己却似已完全麻木了。

大欢喜女菩萨笑道：藏剑山庄的厨子做不出这么好的鸡来么？

游龙生道：他们做出来的炸鸡简直就像木头。

大欢喜女菩萨道：若不是我，你能吃到这种炸鸡么？

游龙生道：吃不到。

大欢喜女菩萨道：你跟我在一起，日子过得开心不开心？

游龙生笑道：开心死了。

大欢喜女菩萨道：蓝蝎子和我，若要你选一个，你选谁？

游龙生似乎爬到她脚下去，笑嘻嘻道：当然是选我们的女菩萨。

大欢喜女菩萨抚着肚子大笑起来，道：好，这小子总算是有眼光的，也不枉我疼你一场

！

她忽然指着自己的咽喉，道：来，往我这地方刺一刺，给李探花瞧瞧。

游龙生道：那不行，若是伤了女菩萨，那怎么得了，我也要心疼死了。

大欢喜女菩萨笑骂道：小兔崽子，凭你也能伤得了我，放心刺过来吧！

她居然抬起了头，伸直了脖子在等。

看游龙生迟疑着，眼珠子不停地在转，突然道：好！

但见寒光闪动，如惊虹，如掣电。

游龙生剑法之快，虽不及阿飞，但也可算是武林中顶尖的高手，李寻欢曾经和他交过手

，对他的剑法自然清楚得很。

大欢喜女菩萨端正地坐在那里，居然连动都不动，她若是个男人，倒真像一尊弥陀佛。

剑光已闪电般刺入了她咽喉！

第四十八章 女巨人

第四十八章 女巨人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四十八章 女巨人

游龙生不但剑法快，手里用的夺情剑也可算是柄吹毛断发的利器，李寻欢对这柄剑的锋

利也清楚得很。

他不信有任何人的血肉之躯能挡得住这一剑！

只听一声惊呼，游龙生的人竟突然弹了出来，跌坐在李寻欢身旁的一个胖女人身上。

这女人吃吃笑着，搂住了他。

再看那柄剑，还插在大欢喜女菩萨的咽喉上。

但大欢喜女菩萨却还是好好坐在那里，笑咪咪地瞧着李寻欢。

李寻欢简直说不出话来了。

这位大欢喜女菩萨，竟以脖子上的肥肉，将这柄剑夹住！

这种功夫别人非但别人没有看到过，简直连听都没有听说过。

只听她笑道：胖女人也有胖女人的好处，这话现在你总该相信了吧？

李寻欢叹了口气，道：女菩萨的功夫，果然非常人能及。

这一点也不得不承认，因为谁也没有她那么多肥肉。

大欢喜女菩萨道：我也听说过你的飞刀，百发百中，连我那宝贝干儿子都躲不开你的一

刀，你自己当然也觉得自己满不错了，是吗？

李寻欢没有说话。

大欢喜女菩萨道：你就是仗着你的刀，才敢到这里来的，是吗？

她带着笑道：但你那手飞刀能杀得了我吗？

李寻欢叹了口气，道：杀不了。

大欢喜女菩萨笑了，道：你现在还想不想将蓝蝎子带走呢？

李寻欢道：想。

大欢喜女菩萨脸色也不禁变了变，但立刻笑道：有趣有趣，你这人真有趣极了，你想用

什么法子将蓝蝎子带走呢？

李寻欢疲乏：我慢慢地想，总会想出个法子来的。

大欢喜女菩萨眼又眯了起来，道：好，那么你就留在我这里，慢慢地想吧。

李寻欢道：这里既然有酒，我多留几日也无妨。

大欢喜女菩萨道：我这酒可不是白喝的。

李寻欢道：你想要我怎样？

大欢喜女菩萨笑道：本来我还嫌你稍老了一点，但现在却越看你越钟意了，所以，你也

用不着再想别的法子，只要你留在这里陪我几天，我就让你将蓝蝎子带走。

李寻欢还是在笑，悠悠道：你不嫌我才，我却嫌你太胖了，你若能将身上的肉去掉一两

百斤，就算陪你几个月也无妨，现在么——

他摇了摇头，淡淡道：现在我实在没有这么好的胃口。

大欢喜女菩萨面上骤然变了颜色，冷笑道：你敬酒不吃，要吃罚酒，好。

她忽然一挥手。

坐在李寻欢四侧的几个胖女人立刻站了起来。

她们的人虽然胖，但动作却不慢，腿一伸，四面八方地向李寻欢包围了过来。

屋顶很低，李寻欢既不能往上跃，也不能往外冲——看到这些女人身上的肥肉，他简直

一看着就恶心。

但这些女人却挤越近，竟似想将他夹在中间，他的飞刀若出手，纵能击倒一个，别的人

照样还是要冲上来的。

若真的被她们夹住，那滋味李寻欢简直连想都不敢想。

只听大欢喜女菩萨道：李寻欢，我知道连少林寺的罗汉阵都困不住你，但你若能破了我

这肉阵，才真的算你有本事。

她笑声越来越大，小楼下的木架，也被压得吱吱发响。

李寻欢眼睛亮了，他忽然想到了铃铃。

铃铃没有上楼。

她不会眼看着李寻欢被困死，她一定在想法子——

就在这时。只听轰的一声，整座楼都垮了下去，只听哎哟，噗咚之声不绝于耳，满屋子

的人也随着跌了下去。

屋顶也裂开了个大洞。

李寻欢身形掠起，燕子般自洞口穿出。

他以为大欢喜女菩萨一定也跌了下去，她身子至少也有三四百斤，这一跌下去，纵然能

爬起来，至少也得费半天劲。

谁知这大欢喜女菩萨不但反应快得惊人，轻功也绝不比别人差，李寻欢身子刚掠出，就

听得又是轰的一声大震。

大欢喜女菩萨又将屋顶撞破了个大洞，就像是个大气球似地飞了出来，连星光月色都被

她遮住。

小楼还在继续往下倒塌，灰土弥漫，瓦砾纷飞。

李寻欢头也不回，掠下地面。

只听大欢喜女菩萨笑道：李寻欢，你既已被我看中，就再也休想跑得了。

笑声中，她整个人已向李寻欢扑了过来。李寻欢只觉风声呼呼，就仿佛整座山峰都已向

他压下。

他的手突然向后挥出。但见寒光一闪，小李飞刀终于出手！

出手一刀，例不虚发！

鲜血飞泉般自大欢喜女菩萨脸上标出。

这一次李寻欢飞刀取的并非她咽喉，而是她的右眼！他的飞刀一出手，就知道绝不会落

空。

他有这信心。

但大欢喜女菩萨的笑声却仍未停顿，笑得李寻欢有点毛骨悚然。他忍不住回头，只见大

欢喜女菩萨正一步向他走过来，面上鲜血流个不停，飞刀还插在她眼眶里。

但她却丝毫不觉痛苦，格格笑道：李寻欢，我已看上你，你就跑不了的，你还有几把飞

刀，一齐使出来吧，像这么大的刀，就算有一百把都插在我身上，我也不在乎！她忽然反手

拔出那把刀，放在嘴里大嚼起来。

一柄精钢铸成的飞刀，竟被她生生嚼碎。

李寻欢不禁怔住了。

这女人简直不是人，简直是个上古洪荒时代的巨兽。

蛤就在这时，突听大欢喜女菩萨发出一声惊天劫地般的狂吼，整个树林都似已被这吼声

震得摇动起来。

李寻欢只见到一点碧森森的剑尖忽然自她前胸突出，接着，就有一股鲜血暴雨般飞溅了

出来。

然后，才见到游龙生双手握着夺情剑的剑柄，一把三尺七寸长的夺情剑，已全都刺入了

大欢喜女菩萨的后背。

剑尖自后背刺入，前心穿出。

大欢喜女菩萨的人跟着倒下，恰巧压在游龙生身上。

只听喀嚓之声一连串的响，游龙生全身的骨头都似已被她压断，但他却咬紧牙关，不出

一声。

大欢喜女菩萨牛一般地喘息着，道：是你——原来是你！

游龙生也喘息：你想不到吧——

大欢喜女菩萨道：我对你不坏，为何要暗算我？

游龙生脸上的冷汗一粒往外冒，咬牙道：我一直没有死，就为的是在等着这么样的一天

她已被压得连呼吸都已将停止，眼前渐渐发黑，只觉得大欢喜女菩萨身子一阵抽搐，忽

然滚了出去。

然后，他就看到了李寻欢那双永远都带着一抹忧郁的眼睛，他也感到有一双稳定的手正

在替他擦着额上的冷汗。

这双手虽然随时都取人的性命，却又随时都在准备着帮助别人，这双手里有时握着的虽

是杀人的刀，但有时却握着满把同情。

游陇生勉强挤出一丝笑容，却失败了，只能挣扎道：我不是游龙生。

李寻欢黯然半晌，才沉重地点了头，道：你不是。

游龙生道：游龙生早已 - 早已死了。

李寻欢道：是，我明白。

游龙生道：你今日根本未见到游龙生。

李寻欢道：我只知道他是我的朋友，别的我都不知道。

游龙生嘴角终于露出一丝微笑，嘎声道：能交到你这种朋友的人，实在是运气，我只恨

他只觉一口气似已提不起来，用尽全身力气，大喊道：我只恨为何不死在你手里！

黎明。

枫林外添了三堆新坟。是游龙生、蓝蝎子和大欢喜女菩萨的坟——掘坟的正是她自己的

门下。

她们对大欢喜的死，竟丝毫不觉得悲愤，显见这位女菩萨并非真的有菩萨心肠，活着时

也并不讨人欢喜。

使这小楼倒塌的，果然是铃铃。

她自己觉得得意：我只不过弄松了一根柱子，小楼就倒了下来，若不是我见机得快，险

些就要被活活压死。

见到大欢喜的门下一个个全都走了，她又觉得很奇怪！

她们为什么没有替师傅报仇的意思呢？

李寻欢道：这也许是因为那位女菩萨只顾着拼命填她们的肚子，却忘了去照顾她们的心

。

铃铃道：不错，一个人的肚子若太饱，就懒得用心了。

铃铃的小嘴嘟了起来，恨恨道：我知道你心里只有蓝蝎子，她的腰比我细。

李寻欢道：你以为我心里只有蓝蝎子？

铃铃道：当然，为了她，你不惜冒那么大的险，不惜去拼命，其实她早已死了，根本就

用不着你为她操心。

李寻欢道：她活着时若是我的朋友，死了也是我的朋友。

铃铃道：那么——我难道就不是你的朋友？

李寻欢道：当然是。

铃铃道：你既然肯为死了的朋友去拼命，为什么不能替活着的朋友想想呢？

说着说着，她眼圈又红了，道：我本来就没有亲人，现在连家都没有

了，你难道真能眼

看着我活在世上，每天向人家要剩饭吃？

李寻欢只有苦笑。

他发觉现在的女孩子越来越会说话了。

铃铃从指缝里偷瞟了他一眼，悠悠道：何况，你若不带我走，怎能找到我家小姐呢？你

若找不到我家小姐，又怎能找到你的朋友阿飞？

阿飞正在喝汤。

牛肉汤，炖得很香，很浓。

阿飞捧在手里慢慢地啜着，眼睛茫然直视着汤的边缘，一点表情也没有，仿佛根本辨不

出这碗汤的滋味。

林仙儿坐在对面，手托着腮，温柔地望着他，道：最近你脸色不太好，多喝些汤吧，这

汤滋补得很，冷了就不好吃了。

阿飞仰起头，将一大碗汤全都喝了下去。

林仙儿轻轻替他抹了抹嘴，道：好不好喝？

阿飞道：好。

林仙儿道：要不要再替你添一碗？

阿飞道：要。

林仙儿嫣然道：这就对了，最近你吃饭吃得比以前少得多，就该多喝几碗汤。

屋子很简陋，却是新粉刷过的，连厨房的墙都没有被油烟熏黑，因为他们刚搬来不到两

天。

林仙儿又添了碗汤，捧到阿飞面前，笑道：这地方虽不大，菜市场却不小，只不过卖肉

的有点欺生，一斤肉就要多算我十文钱。

阿飞忽然道：明天我们不喝牛肉汤了。

林仙儿道：为什么？你不喜欢？

阿飞道：我喜欢，可是我们喝不起。

林仙儿笑了，柔声道：你用不着为钱发愁，这几年狐皮衣服正风行，上个月你打的狐狸

，我一共卖了二十七两银子，到现在还没用完。

阿飞道：总要用完的，这地方又没有狐狸可打。

林仙儿道：等用完时再说吧，何况，我还有私房钱。

阿飞道：我不能用你的钱。

林仙儿眼圈立刻红了，低头道：为什么不能？这些钱既不是偷来的，也不是抢来的，是

我替人家缝补，用十根手指辛苦赚来的。

第四十九章 各有安排

第四十九章 各有安排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四十九章 各有安排

林仙儿说着说着，眼泪已流下来，幽幽地道：你知道，以前我那些钱，都已听你的话分

给人家了，你难道不信？

阿飞长长叹了口气，道：我不是不信，只不过……我应该养你的，我不能让你受辱。

林仙儿流着泪道：我们两人既然已这么好了，你就该再分什么你的，我的，连我的心都

已是你的，你难道不知道？

阿飞闭上眼睛，将她的一双手紧握在手里，只要能永远握住这双手，他再也不要什么别

的。

阿飞终于睡着了。

林仙儿将自己的手悄悄地从他手里抽出来。

然后，她悄悄走了出去，悄悄地关起了门，回到了自己的屋里，从一双简陋的小木箱里

，取出了个小木瓶。

她倒了杯茶，又从木瓶中倒出些闪着银光的粉末，就着茶吞了下去，这些银粉她每天都

不会忘记吃的。

因为这是珍珠磨成的粉，据说女人吃了，就可使青春永驻。

望着手里的小木瓶，林仙儿不觉笑了。

阿飞若知道这瓶珍珠粉值多少钱，一定会吓一跳。

她发觉男人都很容易受骗，尤其容易被自己心爱的女人欺骗，所以她一向觉得男人不但

很可怜，也很可笑。

她从未遇到过一个从不受骗的男人。

也许只有一个——李寻欢。

一想起李寻欢，她的心立刻沉了下去。

今天已经是十月初五了吧。

李寻欢是不是已死了？为什么到现在还没有消息？

远处忽传来一阵脚步声，两个矮健的青衣少年抬着顶小轿健步如飞而来，就在门口停下

。

过了半晌，林仙儿悄悄走了出来，掩起门，坐上轿，将四面的帘子都放落，竹帘并不密

，别人虽瞧不见她，她却可以瞧见别人。

轿子已抬起，向来路奔去。

往前走，就是片树叶还未枯落的密林，密林左面有个小小的土地庙，右面是一堆堆荒坟

。

轿子就在这里停了下来。

前面的轿夫，自轿底取出了个灯笼，燃起了烛火，高高挑起，上面还画着一朵朵鲜红的

梅花。

灯笼一燃起，就忽然鬼魅般出现几条人影，分在四个方向，向轿子这边奔了过来。

这四人脚步都不慢，神情似乎都很兴奋，但发现除了自己外还有别人时，四个人脚步都

立刻变了，脚步也缓下，彼此瞪了一眼，目光中都带着些警戒之色，还带着些敌意。

从树林里走出来的是个圆脸的中年人，身上穿得很华丽，看来像是个买卖做得很发财的

人。

但他的行动却很矫健，武功的根基显然不弱。

从坟堆间走出的有两个人，右面的一个短小精悍，看来仿佛有些鬼鬼崇崇，轻功却可算

武林中的高手。

左面一人不高不矮，不胖不瘦，穿的衣服也很普通，看来丝毫不起眼。

但他的轻功却似比那短小精悍的黑衣人还高一筹。

从祠堂走出的一人年纪最轻，气派也最大，虽施展轻功，但脚步沉稳，目光炯炯，武功

也显然比别人高。

林仙儿显然知道来的是这四个人，也没有掀帘子瞧一眼，更没有下轿子，只是银铃般笑

了笑，道：四位远来辛苦了，这里也没有备酒替四位洗尘接风，真是抱歉得很。

四个人听到她的声音都情不自禁地露出了笑容，本来仿佛想抢着说话的，但彼此瞧了一

眼，又都闭上了嘴。

林仙儿柔声：我知道四位都有话要说，但谁先说呢？

那模样最现凡的一点表情也没有，还是站在那里，似乎不敢和别人争先。

那蓝衣少年皱了皱眉，背负着双手，傲然转过了头，他显然不屑和这些人为伍，是以也

不愿争先。

那圆脸的中年人脸上堆满了微笑，向黑衣人拱手，道：兄台先请。

黑衣人倒也不客气，纵身一跃，已到轿前。

林仙儿笑道：两个月不见，你的轻功更高了，真是要喜可货。

黑衣人阴鸷的脸上也不禁露出得意之色，抱拳道：姑娘过奖了。

林仙儿道：我求你做的两件事，想必定是马到成功，我知道你从未令我失望的。

黑衣人自怀中取出了一叠银票，双手捧了过去，道：宝庆那一帐都已完全收齐了。这里

共九千八百五十两，开的是山西同福号的银票。

林仙儿自轿子里伸出一双春葱般的纤纤玉手，将那叠银票全都接了过去，似乎先点了点

数目，才笑道：这次辛苦你了，我真不知道该怎么感激你才好。

黑衣人眼睛还盯在林仙儿的手方才伸出来的地方，似已看得痴了，这时才勉强笑道：谢

字不敢当，只要姑娘还记得我这人就行了。

林仙儿道：但那说书的孙老头和他那孙女呢？你想必已追出了他们的下落吧。

黑衣人垂下头，道：我本来一直跟着他们的，但到了中道上，这两人就忽然失踪了，这

两人就像——就像忽然从地上消失了。

林仙儿不说话了。

黑衣人轻笑：这两人的行踪实在神秘，表面上虽装做不会武功，但我绝不想念，只要姑

娘再给我些日子，我一定能追出他们的来历。

林仙儿沉默半晌，叹口气，道：不必了，我也知道你一定跟不住他们的，这件事你虽未

做成，我也不怪你，等会儿我还有要求你帮忙的事。

黑衣人这才松了口气，站到一旁，也不敢多话了。

那圆脸的中年人这才向另两人抱拳陪笑道：失礼，失礼——

他一面向轿子这边走过来，一面不停地作揖。

林仙儿笑道：做生意讲究的就是和气生财，你现在真不愧是个大老板的样子。

这人一揖以地，满脸带着笑，道：我只不过是姑娘手下的一个小伙计而已，姑娘若不赏

饭吃，我就得卷铺盖，大老板这三字，我是万万不敢不的。

林仙儿柔声道：说什么老板，讲什么伙计，我的生意就是你的生意，只要好好地去

这生意总有一天是你的。

这中年人满脸起了红光。

他一连谢了林仙儿好几遍，才从怀中取出叠银票，双手捧了过去，道：这里是去年一年

赚的纯利，也开的是同福号的银票，请姑娘过目。

林仙儿道：真辛苦你了，我早就知道你不但老实可行，而且人又能干——

她早已将银票接了过去，一面说话，一面清点，说到这里，口气忽然变了，再也没有丝

毫笑容，道：怎么只有六千两？

中年人陪笑道：是六千三百两。

林仙儿道：去年呢？

中年人道：九千四百两。

林仙儿道：前年呢？

中年人擦了擦汗，道：前年好像——有一万多。

林仙儿冷笑道：你本事可真不小，居然把买卖越做越回去了，照这亲戚再做两年，咱们

岂非就要贴老本了么？

中年人不停地擦汗，吃出道：这两年来不兴缎子衣服，府绸的赚头也不大，等到明年春天

的时候，就一定会有转机了。

林仙儿默然半晌，声音变得温柔，道：这两年来，我知道你很辛苦，也该回家去享几年

清福了。

中年人面色骤然大变，颤声道：可是——可是那边的生意——

林仙儿道：我自然会找人去接，你不用操心。

中年人满面惊恐之色，身子一步步往后退，话未说完，突然凌空一个翻身，飞也似地向

暗林那边逃了出去。

但他刚逃几步，突见寒光一闪。

惨呼声中，血光四溅，他的人已倒了下去！

那蓝衫少年掌中已多了柄青铜长剑，剑尖犹在滴血。

那灰衣人瞧了他一眼，面上仍然不动声色，只是淡道：好剑法。

蓝衫少年连瞧都不瞧他一眼，将剑上的血渍在鞋下擦了擦，挽手抖出

了个剑花，呛的，

剑又入鞘。

灰衣人静静地站着，也不说话了。

他等了很久，见到这蓝衫少年并没有和他抢先意思，才微微拱了拱手，慢慢地向轿子前

走了过去。

林仙儿也许早已知道这人不是两句好话可以买动的，也没有跟他客气，一武器就问：龙

啸云已回了兴云庄？

灰衣人道：已回去快半个月了，和他同行的除了胡不归之外，还有个姓吕的，据说是吕

奉先的常弟，用的也是双戟，看样子武功也不弱。

林仙儿道：那卖酒的驼子呢？

灰衣人道：还在那里卖酒，这人倒真是深藏不露，谁也猜不透他的来历。

林仙儿笑道：但我乐——你必定已打听出一点来了，无论那人是什么拳，要瞒过你这双

眼睛却困难得很。灰衣人笑笑道：若是我猜的不错，那驼子必定和说书的孙老头有些关系，

说不定就是昔年那背上一座山，山也压倒的孙老二。

林仙儿似也觉惊异，又沉默了半晌，道：你再去打听打听，明天——

她声音越说越低，灰衣人只有凑过头去听，听了几句，他平平板板的一张脸上也露出了

欢喜之色，他走的时候，步子也变得轻快起来。

林仙儿的确有令男人服贴的本事。

黑衣人眼睛一直盯着那灰衣人，似乎恨不得给他一刀。

但这时林仙儿已又从轿子里伸出手，向他招了招。

春葱般的手，在夜色中看来更是莹白如玉。

黑衣人痴了。

林仙儿柔声道：你过来，我有话告诉你，后天晚上——

她悄悄地在黑衣人耳旁说了几句话。

黑衣人满面都是喜色，不停地点头道：是，是，是，我明白，我怎么会忘记。

他走的时候，人似已长高了三尺。

等他走了，那蓝衫少年才走了过来，冷道：林姑娘你倒真是忙得很。

林仙儿叹了口气，道：有什么法子呢？他们可不像你跟我，我总得敷衍他们。

她又伸出手，握住了这少年的手，柔声道：你生气了么？

蓝衫少年板着脸道：哼。

林仙儿吃吃笑道：你瞧你，就像个孩子似的，快上轿子，我替你消气。

蓝衫少年还想板着脸，却还是忍不住笑了。

就在这时，突听一声凄厉的惨呼——

声音是从树林里传出来的。

灰衣人本已走入树林，此刻又一步步退了出来，他一步往后退，鲜血也随着往下落。

黑衣人也正想往树林里去，瞧他这样子，脸色也变了，刚停了脚，灰衣人已倒在他脚下

。

他莫非在树林里遇见了鬼么？

杀的厉鬼。

黑衣人情不自禁后退了几步，一伸手，拔出了鞋筒里的匕首，眼睛瞪着那黑黝黝的密林

，嘎声道：是什么人？

树林里寂无人声，过了半晌，才慢慢地走出一个人来。

这人高而颀长，带着顶宽大的笠帽，紧压在眉际，遮去了面目，他不但走路的姿势很奇

特，佩剑的法子也和别人不同，只是随便地斜插在腰带上。

剑不长，还未出鞘。

这人看来也并不十分凶恶，但黑衣人一瞧见他，也不知怎地，全身都发起冷来，掌心也

沁出了冷汗。

这人身上竟似带着种无声的杀气。

荆无命。

荆无命既然还活着，死的自然是李寻欢。

林仙儿笑了。

但她只是笑心里，面上却像是怕得要命。将那蓝衣少年的手握着更紧，颤声道：这人好

可怕，你知不知道他是谁？

蓝衣少年勉强笑道：不管他是谁，有我在这里，你还怕什么？

林仙儿嫣然道：我不怕，我知道你一定会保护我的，只要在你身旁，就绝没有任何人敢

来碰我一根手指。

蓝衣少年挺起胸，道：对，无论他是谁，只要他敢过来，我就要他的命！

其实他已也被荆无命的杀气所慑，手心里已在冒着冷汗，只不过他还年轻，在自己心爱

的女人面前，死也不肯示弱的。

荆无命已走到那黑衣人面前。

黑衣人手里虽握着柄比首，他用这柄比首已不知杀过多少人，但此刻也不知怎地，硬是

不敢将这柄比首刺出去。

他已看到了荆无命那双死灰色的眼睛。

荆无命却似乎根本连瞧都没有他一眼，冷冷道：你手里这把刀能杀得死人么？

黑衣人怔住了。

这句顺得实在有点令人哭笑不得，但别人既已问了出来，他也没法子不回答，只有硬着

头皮道：自然能杀得死人的。

荆无命道：好，来杀我吧。黑衣人怔住了，半晌道：我与你无冤无仇，为何要杀你？

荆无命道：因为你不杀我，我也要杀你。黑衣人不由自主后退两步，突然咬了咬牙，比

首已闪电般刺出。

但他的比首刚刺出，剑光已飞起。

接着，就是一声惨呼，再看荆无命的剑已又回到鞘中，仿佛根本没有拔出来过。

好快的剑！

蓝衣少年也是使剑的名家，自己一向觉得剑法已够快了，从严也不信

世上还有人的剑法

能比他更快。

直到现在他才相信。

林仙儿看他的肩角的肌肉在不停地跳动，忽然放开了他的手，道：这人的出手太快，你

——你还是快逃走吧，用不着管我。

蓝衣少年若已有四五十岁，就一定会听话得秀很，一个人活到四五十岁时，就会懂得性

命毕竟要比面子可贵得多，若有人说：生命固可贵，爱情价更高，这定是年轻小伙子说出来

的。

说这话的人一定活不到五十岁。

蓝衣少年咬着牙，嘎声道：你用不着害怕，我跟他拼了！

他口气还不十分坚决，也没有冲过去的意思。

林仙儿道：不——你不能死，你还有父母妻子，还是赶快逃回去吧，我替你挡着他，反

正我只是孤伶的一个人，死也也没关系。

蓝衣少年突然大喝一声，冲了过去。

林仙儿又笑了。

一个女人若要男人为她拼命，最好的法子就是先让他知道她是爱他的，而且也不惜为他

死。

这法子林仙儿也不知用过多少次，从来也没有失败过。

这一次不但心里在笑，脸上也在笑。

因为她知道这蓝衣少年永远也不会再看到了。

这蓝衣少年不但剑法颇高，用的也是把好剑。

刹那间，他已向荆无命刺出了五剑，却连一句都没说，他早已看出无论说什么也没有用

。

荆无命居然没有出手。

蓝衣少年这五剑明明都是向他要害之处刺过去，不知怎地，竟全都刺了个空。

荆无命忽然道：你是点苍门下？

蓝衣少年的手停住了，第六剑再也刺不出去，这人一双死灰色的眼睛仿佛根本就没有看

他。

他实在不懂这人怎会看出他的师承剑法。

荆无命道：谢天灵是你的什么人？

蓝衣少年道：是——是家师。

荆无命道：郭嵩阳已死在我剑下。

他忽然无头无尾地说出这句话来，好像前言不对后语。

但这蓝衣少年却秀明白他的意思。

第五十章 温柔陷阱

第五十章 温柔陷阱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五十章 温柔陷阱

谢天灵乃点苍掌门，号称天南第一剑客，平生纵横无敌，却曾在郭嵩阳手下败过三次，

而且败得心服口服。

如今连郭嵩阳都已死在他剑下，谢天灵自然更不是他的敌手，谢天灵的弟子就更不必说

了。

蓝衣少年的脸色变了。

无论谁都可看出荆无命绝不是个说大话的人。

荆无命道：我一出手就可取你性命，你信不信？

蓝衣少年咬着牙，不说话。

只见剑光一闪，荆无命的剑不知何时已出手。

冰凉的剑尖，不知何时已抵住了他的咽喉。

荆无命冷冷道：我一出手就可取你性命，你信不信？

蓝衣少年汗如雨下，嘴唇已咬得出血，嘎声道：你为何不索性杀了我？

荆无命道：你想死？

蓝衣少年大声道：大丈夫死有何惧？你只管下手吧！

他虽然拼命想装出视死如归的豪气，却装得并不太高明。

荆无命道：我若不想杀你，你也想死么？

蓝衣少年怔住了。

若是还能好好地活着，有谁会真的想死？

荆无命道：我知道你本想为她而死，要她觉得你是个英雄，但你若真的死了，她还会喜

欢你么？

他冷冷道：她若死了，你还会不会喜欢她？

蓝衣少年说不出话来了。

他觉得好冰冷的剑锋已离开了他的咽喉。

他觉得自己就像是个傻子。

荆无命道：在女人眼中，一百个死了的英雄，比不上一个活着的懦夫，这正如在你眼中

，一百个死了的美人，也比不上一个活着的女人……这道理你难道还不明白？

蓝衣少年擦了擦汗，勉强笑道：我明白了。

荆无命道：现在你还想死么？

蓝衣少年红着脸道：活着也没有什么不好。

荆无命道：很好，你总算想通了。

他冷冷接着道：我素来不喜多话，今日却说了很多，为的就是要你想通这道理……等你

想通这道理，我才好杀了你。

蓝衣少年骇然道：你要杀我？

荆无命道：我从来只发问，不回答，只有对快死的人是例外。

蓝衣少年道：可是……可是你既然要杀我，为何又要说那些话。

荆无命道：因为我从不杀自己想死的人……你若本想死，我杀了你也

无趣得很。

蓝衣少年狂吼一声，一剑刺出。

他的吼也很短促，因为他的手刚抬起，荆无命的剑已刺入了他的嘴，那冰冷的剑锋就贴

在他舌头上。

是咸的。

他毕竟尝到了死的滋味。

剑已入鞘。

荆无命有个很奇特的习惯，那就是他每次杀了个人后，一定将剑很快地插回剑鞘，就好

像他已不打算现用了似的。

因为他知道别人看到他的剑还在鞘中时，总会比较疏忽大意些。

他喜欢疏忽大意的人，这种人死得通常是比较快的。

林仙儿一直在瞧着他，仔细观察着他每一个动作，她目中一直带着温柔的笑意，就仿佛

初恋的少女在瞧着自己的情人。

荆无命始终没有向她这边瞧过一眼。

林仙儿已摆出了最动人的姿势，在迎接着他。

他已走了过来，却还是没有向她瞧上一眼。

林仙儿虽还在笑着，瞳孔却已收缩。

她已发觉有些不对了。

和她好过的男人若再见着她，那双眼睛一定会像饿猫般盯着她，但这男人却连眼角都未

瞟过她，就好像她身上有毒一样。

林仙儿的腰肢扭动着，那两个年轻的轿夫眼睛早已发直了，根本未瞧见那比闪电还快的

剑光。

他们的惨呼刚出，荆无命的剑已入鞘。

他的人已到了林仙儿面前。

但他那双死灰的眼睛，还是空空洞洞地凝注着远方。

远方是一片黑暗。

林仙儿叹了口气道：你为什么不敢看我？难道怕看了我一眼后，就不忍杀我了么？

荆无命嘴角的肌肉直抽搐，过了很久，才厉声道：你已知道我要来杀你？

林仙儿点了点头，道：我知道……一个人无论多冷酷，多无情，但要杀他自己所爱的人

时，神色看来总会有些不同的。

她凄然一笑，接着道：我只想问你一句话，我既然也快死了，你总该回答我吧？

荆无命又沉默了很久，才冷冷道：你问吧，对将死的人，我从不说谎。

林仙儿凝注着他的脸，一字字：我只问你，是谁要你来杀死我的？为了什么？

荆无命的手紧握，厉声道：没有别人，也没有理由。

林仙儿道：一定有别人……要杀我的人，一定不是你自己。她笑了笑，笑得更凄凉，然

后才幽幽地接着道：我知道你爱我，绝不忍杀我。

荆无命的手握得更紧，几乎已可听到他的骨节在响。

但他面上还是毫无表情，反而冷笑道：你真的知道？你有把握？

林仙儿道：我有把握，你若不爱我，就不会杀死这些人了。

荆无命居然没打断她的话，反而在等着她说下去。

林仙儿道：你杀他们，只因你在嫉妒。

荆无命道：嫉妒？

林仙儿道：只要碰过我的人，甚至看过我的人，你就想要他们的命，这就是嫉妒，就是

吃醋，你若不爱我，怎会吃醋？

荆无命的脸色发白，冷冷道：我只知道我要杀你，我要杀的人，就再也休想活下去！

林仙儿道：你若真要杀我？为什么连看都不看我？你不敢？

荆无命的手紧紧握着剑柄，甚至在这种黯淡的灯光下，也可看出他脸上正在一粒粒地冒

着汗。

冷汗。

林仙儿盯着他的脸，缓缓道：你若连看都不敢看我，就算杀了我，也一定会后悔的。

她试探着，慢慢地伸出了手。

荆无命没有动。

林仙儿的手终于握住了他的手，然后她的人也偎入了他的怀里，她的手也从他手臂滑上

他的胸膛柔声道：你自己若拿不定主意，就带我去见他吧。

她的手指动得很灵巧，而且总知道应该在什么地方停住。

荆无命的呼吸和肌肉都已紧张，嘎声道：你……你要见谁？

林仙儿道：去见那要你来杀我的人，我一定可以让他改变主意……

她咬着他的耳朵轻轻地接着道：你放心，我绝不会让你后悔的。

荆无命还是没有看她，却缓缓转过头，望着那黝黑的树林。

林仙儿眼珠子一转，悄悄道：他就在那树林里？

荆无命没有回答，已用不着回答。

林仙儿柔声道：好，我去见他，他若一定不肯放过我，你再杀我还来得及。

荆无命等她转过身，目光才终于投注在她的背影上，他那双死灰色的眼睛里，第一次有

了感情。

是什么感情呢？是欢愉？是悲伤？是悔恨？

这连他自己也分不清。

黝黑的树林里，看不到一点光。

林仙儿虽然走得并不快，还是几乎撞在一个人的身上。

这人站在那里，就像是一座山，冰山。

其实他的身材也不算十分高大，但看起来却令人觉得高不可攀。

林仙儿本来当然可以避开的，但她并没有这么样做，整个人已倒入了这人的怀里。

这人居然没有伸手去扶她。

林仙儿喘息着，自己站稳了，喘息着道：这里真黑——真对不起。

她站得和这人距离还不到一尺，她相信这人一定可以嗅得到她的呼吸，她相信她的呼吸

一定可令男人心动。

这人却只是缓缓道：你能令荆无命不杀你，用的就是这种法子？

林仙儿道：要他杀我的人就是你？你就是上官帮主？

这人道：不错，我可以告诉你，你这种法子，对我是没有用的。

他的声音既不冷酷，也不险森，只是平平淡淡的，绝不带丝毫感情，无论说什么话，都

好像是在念书。

林仙儿道：那么，我要用什么法子，才能打动你呢？

上官金虹道：你有什么法子，不妨都用出来试试。

林仙儿道：我也知道你绝不会很容易就被女人打动的，但你为什么要荆无命杀我？

上官金虹道：随时要杀的人，就不能有感情，要训练出一个全无感情的人并不容易，我

不能看着他毁在你手上。

林仙儿笑了，道；但你若要他杀了我，你的损失就更大。

上官金虹道：哦？

林仙儿道：我自然比荆无命有用得多。

上官金虹道：哦？

林仙儿道：荆无命只会杀人，我也会杀人，他杀人还要用剑，还要流血，这已经落了下

乘，杀人非但看不见血，也用不着刀。

上官金虹道：他杀人至少比你快。

林仙儿道：快固然不错，但慢也有慢的好处，你说是么？

上官金虹沉默了半晌，道：你除了会杀人外，还有什么好处？

林仙儿道：我很有钱，我的钱已多得连数都数不清，多得可以要人发疯。

上官金虹道：这好处的确不小。

他声音里似已有了笑意，因为他很了解钱的用处。

林仙儿道：我当然也很聪明，可以帮你做很多事。

上官金虹道：不错，你一定很聪明，笨人是绝不会有钱的。

林仙儿道：除此之外，我当然还有别的好处……

她声音忽然变得很低，很媚，笑道：只要你是男人，很快就会知道我说的不假。

上官金虹又沉默了半晌，才一字字道：我是男人。

树林里，已开始有雾。

荆无命全身已被雾水湿透。

他还是动也不动地站在那里，就像是已完全麻木。

雾很浓，什么都瞧不见。

是什么声音？是呻吟？还是喘息。

林仙儿道：天已快亮了，我还是要去了。

上官金虹道：为什么？

林仙儿道：因为有人在等我。

上官金虹道：谁？

林仙儿道：阿飞，你当然听说过他。

上官金虹道：我只奇怪你为何还没有杀了他，你杀人的确太慢。

林仙儿道：我不能杀他，也不敢。

上官金虹道：为什么？

林仙儿道：因为我若杀了他，李寻欢就一定会杀死我。

上官金虹忽然不说话了。

林仙儿叹了口气，道：我知道你也没有杀死李寻欢，否则也就不会要荆无命来杀我了，

你就是要荆无命去对付李寻欢，所以才怕他变得软弱。

上官金虹沉默了很久道：你很怕李寻欢？

林仙儿叹道：简直怕得要命。

上官金虹道：他比我如何？

林仙儿道：他比你还可怕，因为我可以打动你，却绝对无法打动他。

她又叹了口气，道：他这人什么都不要，这就是他最可怕的地方。

上官金虹道：他也是人，他想必也有弱点。

林仙儿道：他唯一的弱点就是林诗音，但我却不敢用林诗音去要挟他。

上官金虹道：为什么？

林仙儿道：因为我没有把握，只要他的刀在手，我无论做什么都没有把握。

她长长叹息一声：所以只要他活着，我就不敢动。

上官金虹沉默了很久，缓缓道：你放心，他活不长的。

第五十一章 奇峰迭起

第五十一章 奇峰迭起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五十一章 奇峰迭起

雾淡了。

荆无命还是动也不动地站在那里，那双死灰色的眼睛，正茫然望着一点一滴露水自他的笠帽

边缘滴落。

他似乎没有看到上官金虹一个人走出了树林。

上官金虹也没有瞧一眼，不快不慢地从他面前走过，淡淡道：今天有雾，一定是好天气

。

荆无命默然半晌，道：今天有雾一定是好天气。

他终于转过身，不快不慢地跟在上官金虹身后，两人一前一后，终于都消失在淡淡的晨

雾中。

这条街闹得很，几乎就和北平的天桥一样，什么样的玩意买卖都有，现在虽然没到正午

，但街道两旁已摆起各式各样的摊子，卖各式各样的零食，耍各式各样的把戏，等待着各式

各样的主顾。

到了这里，铃铃的眼睛都花了，简直从来也没这么开心。

她毕竟还是个孩子。

李寻欢会带她到这里来逛街，她实在没想到。

原来他有些孩子气。

看到李寻欢手里还拿着串糖葫芦，铃铃就忍不住想笑。

糖葫芦是刚买来的，买了好几串，鲜红的山楂上，浇着亮晶晶的冰糖，看来就像是一串

串发光的宝石。

没有一个女孩子不爱宝石，铃铃吵着将刚做好的几串全买了下来，只可惜她只有两只手

，拿不了这么多。

女孩子买东西，只会嫌少，不会嫌多的。

李寻欢只有替她拿着。

其实他自己也买过糖葫芦，那自然已是很久很久以前的事了，那时他还不知道什么叫忧

愁，什么叫烦恼。

现在呢？

现在他也没有空烦恼，他一直在盯着一个人，已盯了很久。

这人就走在前面，身上背着个破麻袋，脚下拖着一双烂草鞋，头上压着顶旧毡帽，始

终也没有抬起头来，就好像见不得人似的。

他走起路来虽然弯腰驼背，连脖子都缩了起来，但肩膀却很宽，若是挺直了腰，想必是

条魁伟的汉子。

无论如何，这人看来并没有什么特别，最多也不过是个落拓失意的江湖客，也许只不过

是乞丐。

但李寻欢一看到他，就盯上他了。

他走到哪里李寻欢就盯到哪里，所以才会到这条街来。

奇怪的是，盯着他的，居然还不止李寻欢一个人。

李寻欢本来想赶过去瞧瞧他的脸，却忽然发现他后面有个人一直在暗暗地尾随他。

这人很瘦，很高，脚步很轻健，穿的虽是套很普通的粗布衣服，但目光闪动间，精气毕

露。

李寻欢一眼就看出他绝不是普通人。

他倒并没有留意李寻欢，因为他全付精神都已放在前面那乞丐身上，那乞丐走得快些，

他也走得快些，那乞丐停下脚，他也立刻停下脚，装做在拍衣服，提鞋子，一双眼睛却始终

未曾放松。

他看来正是个尾随盯梢的大行家。

这么样的一个人，为什么要盯着个穷乞丐呢？

他又是为了什么？他和前面那乞丐又有什么关系？

那乞丐却似全不知道后面有人在尾随着他，只是弯着腰，驼着背，在前面慢慢地走着，

从来也未曾回头。

路上有人给他钱，他就收下，没人给他钱，他也不讨。

铃铃眼珠子不停地转，忽然拉住李寻欢衣角，悄悄道：我们是盯那要饭的梢么？

这小姑娘倒真是个鬼精灵。

李寻欢只好点了点头，轻声道：所以你说话一定要小声些。

铃铃道：他是什么人？你为什么要盯他的梢？

李寻欢道：你不懂的。

铃铃道：就因为我不懂，所以才要问，你不告诉我，我就要大声问了。

李寻欢叹了口气，道：因为他看来很像我一个多年不见的朋友。

铃铃更奇怪了，道：你的朋友？难道是丐帮门下？

李寻欢道：不是。

铃铃道：那么他是谁呢？

李寻欢沉下了脸，道：我说出他的名字，你也不会知道。

铃铃沉默半晌，还是忍不住：们前面也有个人在盯着他，你看得出来没有？

李寻欢笑了笑，道：你眼光倒不错？

铃铃也笑了，道：那人又是谁呢？他也是你的朋友吗？

李寻欢道：不是。

铃铃眼珠子又在转，道：不是他的朋友？难道是他的仇家？

李寻欢道：也许——

铃铃道：那么你为什么不去告诉他？

李寻欢叹了口气，道：我那朋友很奇怪，从不愿别人帮他的忙。

铃铃道：可是他 = =

这句话说了一半，她的嘴终于也闭上了。

因为这时她已在忙着用眼睛去瞧，她眼睛已瞧得发直。

这条街很长，他们走了很久，才走了一半。

那乞丐正走到一个卖馄饨的摊子面前。

离馄饨摊不远处，有个人正挑着担子在卖酒，几个人正蹲在担子前喝

酒，其中还有个卖

卜算命的瞎子，脸色似乎有些发青。

街对面，屋檐下，站着个青衣大汉。

一个卖油炸臭豆腐的正挑着担子，往路前面走了过来。

另外还有个很高的妇人，一直低着头站在花粉摊子前面买针线，此刻一抬头，才看出

她眼睛已收割啊一只。

那乞丐刚走到这里——

卖酒的忽然放下担子。

喝酒的瞎子也立刻放下酒碗。

青衣大汉一步从屋檐下窜出。

独眼妇人一转身，几乎将花粉摊子都撞翻了。

再加上那一直盯在后面的瘦长江湖客，几个人竟忽然分成四面八方的向那乞丐乌黑了过

去。

那卖臭豆腐干的担子一横，正好挡住了那乞丐的去路！

街上虽不止这几个人，但这几人却无疑分外令人触目。连铃铃都已看了不对了，李寻欢

面上更不禁已变了颜色，他早就觉得这乞丐看来很像铁传甲，现在更毫无疑问。

他更不敢轻举妄动。

因为他知道这几人和铁传甲都有着不可化解的深仇大恨，这次出手，必已计划得极为周

密，绝不容铁传甲再逃出他们的掌握，若知道有人出手救他，也许地不顾一切，先置他于死

地了。

李寻欢宁可自己死，也不能让铁传甲受到任何伤害，他生平只欠过几个人的情，铁传甲

正是其中之一。

他绝不能损失铁传甲这个朋友。

就在这一瞬间，几个人已将那乞丐挤在中间。

寒光闪，已有三柄利刃抵住了他的前心和后背，四下这才发觉是怎么回事，立刻纷纷散

开。

谁也不愿卷入这种江湖仇杀的事件。

只听那卖卜的瞎子冷冷道：慢慢地跟着我们走，一个字都不要说，明白了吗？

那青衣大汉咬着牙，厉声道：你老实地听话，还可多活些时，若是敢乱打主意，咱

们立刻就要你的命。

那乞丐反应似乎迟钝已极，直到现在才点了点头。

独眼妇人用力在他肩上一推，咬着牙道：快走，还等什么？

她不推也就罢了，这一推，几个人全都怔住了。

那乞丐头上的破毡帽已被推得跌了下来，露出了脸。

黄渗渗的一张脸，仿佛大病初愈，中间却有个红通通的酒糟鼻子，正咧开大嘴，瞧着这

几人嘻嘻地傻笑。

这哪里是铁传甲，简直活脱脱像是个白痴。

李寻欢几乎忍不住要笑了出来。

那独眼妇人已气得人身都在发抖，厉声道：老五，这是怎么回事？

瘦长的江湖客脸色发绿，就像是见了鬼似的，颤声道：明明是铁传甲，我一直没有放开

过他，怎么会——怎么会变——变了。

青衣大汉恨恨跺了跺脚，反手一掌，打在那乞丐的脸上，大吼道：你是谁？究竟是谁？

那乞丐手捂着脸，还是在傻笑，道：是我，你是你，你为什么要打我？

卖酒的汉子道：也许这厮就是铁传甲改扮的，先剥下他脸上一层皮再说。

卖卜的瞎子忽然冷冷道：用不，这人绝不会是铁传甲。

直到现在，只有他脸上还是冷冷冰冰的不动声色。

青衣大汉道：二哥听得出他的声音？瞎子冷冷道：铁传甲宁死也不会被你打一巴掌不回

手的。

瘦长的江湖客脸上一阵青一阵白，道：这人一定是和铁传甲串通好了的，故意掉了包，

将我们引到这里，好让那姓铁的乘机逃走。

独眼妇人怒道：你是干什么的？怎会让他们掉了包。

那江湖客垂下了头，道：也许——他上厕所的时候，我总不能——

青衣大汉怒吼道：原来你和那姓铁的是同党，我宰了你。

他抢着根扁担，就往那乞丐头上打了下去。

到了这时，李寻欢已不能不出手了。

无论这乞丐是不是真的痴呆，是不是铁传甲的朋友，他总算帮了铁传甲的忙，李寻欢总

不能眼见着他被人打死。

何况，若想知道铁传甲的消息，也得从这人身上打听。

李寻欢的身子已滑了出去。

但他一步刚滑出，突又缩回，这一收一发，一动一静当真是变化如电，别人根本就未看

出。

他已用不着出手。

只听格的一声，那青衣大汉打下去的扁担突然平空断成了两截，青衣大汉一下子打宽，

自己身子险些栽倒。

谁也没看清是什么东西将这根扁担打断的，每个人面上都不禁变了颜色，纷纷喝道：是

什么人敢多事出手？

屋檐下一人淡淡道：是我。

大家齐随声望了过去，才发现说话的是个长身玉立的白衣人，正背负着双手，仰面观赏

着挂在屋檐下的一排鸟笼。

笼中鸟语啁啾。

这白衣人似乎觉得鸟比人有趣得多，连眼角都未向这这些寻仇的江湖客们瞧一眼。

他眼角也有了皱纹，但剑眉星目，面白如玉，远远看来仍是位翩翩浊世的佳公子，谁也

猜不出他的年纪。

青衣大汉大吼道：就是你这小子打断了我的扁担？

白衣人这次连话都不说了。

青衣大汉、独眼妇人，纷纷怒喝着，似乎已想冲出去。

突听那卖卜的瞎子轻喝道：停住。

他已自地上拾起了锭银子，冷冷道：这位公子虽打断了你的扁担，但这锭银子要买百把

根扁也足足有余，你不多谢人家，还敢对人家无礼？

青衣大汉瞧瞧手里半根扁担，又瞧了瞧瞎子手里的银锭，似乎再也不信这位文质彬彬的

白衣人能用小小的一锭银子打断他的扁担。

白衣人忽然仰面大笑起来，朗声道：好，想不到你这瞎子的眼睛竟比别人的都有用，这

锭银子，就归你吧。

卖卜的瞎子神色不变，冷冷道：老朽眼睛虽瞎，心却不瞎，从不敢做昧心的事。

他将银子在手里掂了掂，缓缓道：扁担只要一钱银子一条，这锭银子却是足足有十两重

，公子总算要赔我们的扁担，也用不这许多。

他一面说话，一面将手里的银子搓成条银棍，左手一掬，拗下了一小块，冷冷地道：这

一钱银子老朽拜领，多下的还是物归原主。

但见银光一闪，他的手一挥，三尺长的银棍已夹带着风声向白衣人刺出，用的赫然竟是

武当两仪剑法听一招妙着。

但见银光闪动，一招间已连刺白衣人前胸五六处大穴。

直等银棍刺到眼前，白衣人突然伸出中食两指在棍头一夹，他两根手指竟宛如精刚利劈

，随手一剪，就将银棍剪下了一截。

白衣人淡淡道：你剑法倒不弱，只可惜太慢了。

他说一个字，手指一剪，说完了这句话，一根三尺长的银棍已被他剪成十六七节，叮叮

当当落了满地。

铃铃远远地瞧着，此刻也不禁倒抽了口凉气，悄悄道：这人的手难道不是肉做的？

别人看着那瞎子手里剩下的一小段银棍，一个个都已面如死灰，那里还谄得出半句话来

。

白衣人又背负起双手，冷冷道：银子我已送出，就是你的，你还不捡起来？

卖卜的瞎子脸色更青得可怕，忽然弯下腰，将地上的银子一块块地捡了起来，一言不发

，扭头就走。

青衣大汉、独眼妇人们也垂着头，跟在他身后。

铃铃笑道：来得威风，去得稀松，这些人至少还不愧为识时务的俊杰。

李寻欢沉吟着忽然道：你看到那边卖包子水饺的小吃面铺了么？

铃铃笑道：不但早就看到了，而且早就想去尝尝。

李寻欢道：好，你就在那里等我。

铃铃呆了呆道：你要去追那要饭的。

那乞起已爬了起来，正笑嘻嘻地往前走，既没有过去向那白衣人道谢，也没有瞧别人一

眼。

刚才发生的事，似乎都与他无关。

李寻欢点了点头，道：我有话要问他。

铃铃的眼圈有些红了，低头问道：我不能陪你去么？

李寻欢道：不能。

铃铃几乎快哭了了出来，道：我知道，你又想甩开我了。

李寻欢叹了口气，柔声道：我也想吃水饺，怎么会不回来？

铃铃道：好，我就相信你，你若骗我，我就在那里等你一辈子。

那乞丐走得并不快。

李寻欢却也并不急着想追上他，这条街的人实在太多。

人多了说话有些不便，何况，他发觉那白衣人的眼睛竟一睦在盯着他，仿佛忽然觉得他

这人毕竟还是比鸟有趣得多。

李寻欢也很想仔细看看这白衣人，方才他露的那手指剪银棍的功夫，实在已引起了李寻

欢的兴趣。

武林中像他这样的高手并不多。

事实上，李寻欢不想不出世上谁有他这样的指上功力——铃铃形容的话并不过份！

这人的手指简直不像是肉做的。

只要是练武的人，遇着这样身怀绝技的高手，不是想去和他较量较量，就是想去和他结

交结交。

若换了平日，李寻欢也不会例外。

现在他却没有这种心情，他寻找铁传甲已有很久，始终也得不到消息，这一次机会他绝

不能错过。

白衣人已向他走过来了，似乎想拦住他的去路。

幸好方才散开的人群现在又聚了过来，争着一睹那白衣人的风采，李寻欢就趁着这机坐

，挤出了人丛。

再抬头看时，那乞丐竟已走到街的尽头，向左转了过去。

左边的一条街，人就少得多了，也不太长。

李寻欢大步赶了过去，那乞丐竟已不见，一直走完这条街，再转过另一条街，竟还是瞧

不见那乞丐的影子。

他怎会忽然失踪了。

李寻欢沉住了气，沿着墙角慢慢地向前走。

这条街上两旁都是人家后门，前面一个门洞里，似乎蹲着个人，手里也不知拿着什么东

西，正在往自己身上擦。

李寻欢还未看到他的人，已看到那顶破帽。

那乞丐原来躲到这里来了。

他在干什么？

李寻欢不想惊动他，慢慢地走了过去。

那乞丐还是吃了一惊，赶紧将手里的东西往背后藏。

只不过李寻欢的眼睛可比他手快得多了，早已看到他手里拿着的是一小段银子，显然就

是方才那白衣人剪下来的，已被他擦得雪亮。

李寻欢笑了笑道：朋友贵姓？

那乞丐瞪着他，道：我不是你的朋友，你也不是我的朋友，我不认得你，你也不认得我

。

李寻欢还是微笑道：我想向你打听一个人，那人你一定认得的。

第五十二章 陷阱

第五十二章 陷阱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五十二章 陷阱

那乞丐摇着头道：我什么人也不认得，什么人也不认得我，我一个人也不认得，一个人

也不认得我。

这人果然有些痴痴呆呆，明明是很简单的一句话，他却要反反覆覆说上好几次，而且说

话时嘴里就象是含着个鸡蛋似的，含糊不清。

李寻欢正想用别的法子再问问他时，他却已往李寻欢腋下钻了过去，一溜烟似地跑了。

他跑得很快，却绝不象是有轻功根基的人，天下的乞丐都跑得很快，这似乎早已变成乞

丐的唯一本事。

但李寻欢自然比他还要快得多。

那乞丐一面跑，一面喘着气，道：你这人想干什么？想抢我的银子？

那乞丐大叫道：不得了，不得了，有强盗在抢银子呀！

幸好这条路很僻静，不见人踪，否则李寻欢倒不知该怎么办才好，若连乞丐的银子都要

抢，岂非变成了第八流的强盗。

那乞丐叫的声音更大，道：快把银子还给我，不然我跟你拼命。

李寻欢道：只要你回答我几句话，我不但将这点银子送给你，还送你一锭大的。

那乞丐眨着眼，似乎考虑很久，才点头道：好，你要问我什么？

李寻欢道：你可是铁传甲的朋友？

那乞丐摇头道：我没有朋友 - 穷要饭的都没有朋友。

李寻欢道：那么，你为何要帮他的忙？

那乞丐头摇得更快，道：谁的忙我也不帮，谁也没帮过我的忙。

李寻欢沉吟着道：你今天难道没有见到过一个身材很高大，皮肤很黑的，脸上长着大胡

子的人么？

那乞丐想了想道：我好像看到一个。

李寻欢道：你在哪里看到他的？

那乞丐道：在茅房里。

李寻欢道：茅房？

那乞丐道：茅房就是大便的地方，我正在大便，那小子忽然闯了进来，问我想不想赚几

斤酒喝。

李寻欢笑道：谁不想赚几斤酒喝。

那乞丐道：但我看那小子穿得比我还破烂，哪里象有钱买酒给我喝的样子。

李寻欢笑道：越有钱的人，越喜欢装穷，这道理你不明白？

那乞丐也笑了，道：一点也不错，那小子果然有锭银子，而且还给我看了，我就问他要

我怎么样才能赚得到这锭银子。

李寻欢道：他怎么说？

那乞丐笑道：我以为他一定有什么稀奇古怪的花样，谁知他只是要我

跟他换套衣服，然

后低着头走出去，千万不要抬头。

李寻欢笑道：这银子赚得倒真容易。

他这次真是从心里笑出来的，象铁传甲那样的人，现在居然也会用这金蝉脱壳之计了，

实在是令人欢喜。

那乞丐笑得更开心，道：是呀，所以我看那小子一定有毛病。

李寻欢道：我也有毛病，我的银子比他的更好赚。

那乞丐道：真的？

李寻欢把身上所有的银子都拿了出来——他将家财分散的时候，铁传甲坚持为他留下了

些生活的必需费用。这些年来，他就是以此渡日的，否则他莫说喝酒，连吃饭都要成总是，

这也是他要感激铁传甲的许多原因之一。

那乞丐望着他手里的银子，眼睛都直了。

李寻欢笑道：只要你能带我找到那有毛病的小子，我就将这些银子都给你。

那乞丐立刻抢着道：好，我带你去，但银子你却一定要先给我。

李寻欢立刻用两手将银子捧了过去。

只要能找得到铁传甲，就算要他将心捧出来，他也愿意。

那乞丐笑得连口水都流出来了，一面将银子手忙脚乱地往怀里揣，一面嘻嘻地笑着道：

我看你这银子一定是偷来的，否则怎会如此轻易就送人。

他抢银子的时候，自然难免要碰到李寻欢的手。

他的手刚碰到李寻欢的手，五指突然一搭、一勾——

李寻欢只觉手腕上象是突然多了道铁箍。

接着，他的人竟被拎了起来。

这乞丐不但出手快得骇人，这一搭、一勾，两个动作中，竟包藏了当代武林中四种最可

怕的武功。

他手指刚搭上李寻欢手指时，就使出了内家正宗的沾衣十八跌的内力，无论任何人被他

沾着，都再也休想甩开。

接着，他就使出了传自武当的七十二路擒拿手，搭住了李寻欢的脉门，无论任何人的脉

门被他扣住，真力就再也休想使得出。

然后，他再以分筋错骨手错开李寻欢的筋骨。

最后他那一招，用的却是塞外摔跌的手法，无论任何人只要被他拎起，摔下，就再也休

想爬得起来。

这乞丐将每种功夫都练得炉火纯青，有十足的火候。

李寻欢就算已看出他不是常人，却绝对看不出他是这样的高手，就算知道他身怀武功，

却也绝对想不到他会暗算自己。

李寻欢这一生中，从来也没有如此吃惊过。

李寻欢竟象条死鱼般摔在地上，摔得他两眼发黄，几乎晕了过去，等他眼前的金星渐渐

消散时，他瞧见那乞丐的脸就在他面前，正蹲在他身旁，用一只手扼住了他咽喉，笑嘻嘻地

瞧着他。

这人究竟是谁？为什么要暗算我？

难道他早已认出我是谁了？

他和铁传甲又有什么关系？

李寻欢心里虽然有很多疑问，却连一句也没有问出来。

在这种情况下，他觉得自己还是闭嘴好些。

那乞丐却开口了，笑嘻嘻道：你为什么不说话？

李寻欢笑了笑，道：阁下的脖子若被人扼住，还有什么话好说？

那乞丐道：若有人暗算了我，又扼住了我的脖子，我一定要将他祖宗八代都骂出来。

李寻欢道：我眼睛并没有瞎，却未看出阁下是身怀绝技的武林高手，要骂也只能骂我自

己。

那乞丐笑了，摇着头道：你果然是个怪人，象你这样的怪人我倒未见过——你再说两句

，就只怕要脸红了！

他忽然大声道：这人不但是个君子，而且还是个好人，这种人我一向最吃不消，你再不

出来，我可不管了。

原来他还有同党。

李寻欢实在猜不出他的同党是谁。只听呀的一声，旁边的门忽然开了，走出了六七个人

来，看到这几人，李寻欢才真的吃了一惊。

他永远想不到这几人也是那乞丐的同党。

原来这件事从头到尾都是他们早已计划好的圈套。

第一个从小门里走出来的，竟是那卖卜的瞎子。

接着，就是那独眼妇人、青衣大汉、买臭豆干的小贩——

李寻欢叹了口气，道：妙计妙计，佩服佩服。

瞎子面上仍是毫无表情，冷冷道：不敢。

李寻欢道：原来这件事根本就和铁传甲全无关系。

瞎子缓缓道：关系是有的，只不过——

那乞丐抢着道：只不过我从来未曾见铁传甲，也不知道他是何许人也，方才找他们演了

那出戏，完全是为了要你看的。

李寻欢苦笑道：那倒的确是出好戏。

瞎子道：戏倒的确是出好戏，否则又怎能叫李探花上当？

李寻欢道：原来各位非但早就知道我是谁了，而且还早已见到了我。

瞎子道：阁下还未入城，已有人见到阁下。

李寻欢道：各位怎会认得我的？

瞎子道：在下等虽认不得你，却有人认得你。

李寻欢道：各位既然不认得我，为何对我如此照顾？

瞎子：为的就是铁传甲！

他冷漠的脸上忽然露出一丝怨毒之意，接着道：一丰等对他都想念得很，只苦找不到他

，但他若知道李探花也和在下等在一起，就会不远千里而来也我等相见了。

李寻欢笑了笑，道：他若不来呢？各位岂非白费了心机？

瞎子冷冷道：他的事你绝不会不管，你的事他也绝不会置之不理，两位的关系，在下等

早已清楚得很，否则又怎会定下此计？

李寻欢道：阁下能想得出这样的妙计，倒也真不容易。

瞎子沉默半晌，缓缓道：在下若有如此智谋，这只眼睛怕也就不会瞎的。

李寻欢道：定计的人不是你？

瞎子：不是。

那乞丐笑：民不是我，我脑袋一向有毛病，一想到要害人，就会头疼。

李寻欢默然半晌道：原来各位幕后还另有主谋之人——

瞎子道：你也用不着问他是谁，反正你总会见着他的。

他手中竹杖一扬，已点了李寻欢左右只膝的环跳穴冷冷道：你见着他时，也许就会觉得

活在世上根本就是多余的，不如还是早些死了的好。

门虽小而墙高。

门内庭院深沉，悄然无声。

只听屏风后一个朗声笑道：各位已将我那兄弟请来了么？

一听到这声音，李寻欢连指尖都已冰冷。

这赫然竟是龙啸云的声音。

主谋定计的人，竟是龙啸云。

瞎子在屏风前就已停住了脚，沉声道：在下等幸不辱命，总算已将李探花请来了。

话未说完，屋后已抢先走出了一个人来，满面红光，却不是一别几年的龙啸云是谁？

他一行出来，就紧紧握住了李寻欢的手，笑道：一别又是两年，兄弟你可想煞大哥我了

。

李寻欢也笑了道：大哥若是想见我，只要吩咐声，我立刻就到，又何必劳动这么多朋友

的大驾呢？

那乞丐忽然大笑起来，拍手道：说得好，说得好，连我的脸都被你说红了，听了这话能

面不改色的人，我真是佩服得很。

龙啸云却像是忽然变成了聋子，他们说的话，他竟似连一个字都没有听见，还是握着李

寻欢的手，道：我早已算准了兄弟你一定会来，早已准备好接风的酒，你我兄弟多年不见，

这次可得痛快地喝几杯。

他一面抢着扶起了李寻欢，一面含笑揖客道：各位快请入座，请，请。

瞎子的脚却象是已钉在地上了。

他不动，他的兄弟自然也不会动。

龙啸云笑道：各位难道不肯赏光么？瞎子缓缓道：在下等答应龙大爷做这件事，为的完

全是铁传甲，如今在下任务已了，等那铁传甲来时，只望龙大爷莫要忘记通知一声。

他沉下了脸，冷冷道：至于龙大爷的酒，在下等万万不敢叨扰，龙磊爷这样的朋友，在

下等也是万万高攀不上的。

他竹杖点地，竟头也不回地走了出去。

大厅中已摆起了一桌酒。

菜是珍肴，酒是佳酿，龙四爷请客的豪爽，是江湖闻名的。

那乞丐也不客气，抢先在首席上一坐，喃喃道：老实说，我本来也想走的，但放着这么

好的酒菜，不吃岂非可惜。

他忽然向李寻欢举了举杯，道：你也喝一杯吧，这种人的酒你不喝也是白不喝，喝了也

是白喝。

龙啸云摇头笑道：这位胡大侠，兄弟你只怕还不认得——

李寻欢道：胡大侠？台甫莫非是不归二字？

那乞丐笑道：一点也不错，胡不归就是我！你嘴里虽称我胡大侠，心里一定在想：哦，

原来这人就是胡疯子，难怪做事说话都有些疯疯癫癫的——是不是？

李寻欢笑了笑道：是。

胡不归大笑道：好，你这人有意思，看来只怕也是个疯子——你若不疯，也不会跟龙啸

云这样的人交上朋友了，是不是？

李寻欢微笑不语。

胡不归道：但你千万莫要以为我也是他的朋友，我帮他这次忙，只因为我欠过他的情，

这件事做完，我和他就再也没有半点关系。

他忽然一拍桌子，又道：只不过这件事做得实在有欠光明，实在丢人，实在差劲，实在

不是东西，实在混帐已极——

说着说着，他竟给了自己十七八个耳括子，又伏在桌上大哭起来，龙

啸云似乎早已见怪

不怪，居然充耳不闻，视若无睹。

李寻欢反倒觉得有些过意不去了，笑道：无论如何，胡兄最后那出手一击，我纵有防备

，也是万万闪避不开的。

胡不归突又拍桌子，大怒道：放屁放屁，简直是放屁，我若不用奸计，哪能沾得着你，

我害了你，你反来安慰我，你这是什么意思？

李寻欢只有不说话了。

胡不归喃喃道：我这人神魂不定，意怒无常，黑白不分，颠三倒四，说哭就哭，说笑就

笑，实在他妈的不是东西。

他忽然瞪起眼睛，瞪着龙啸云道：但你却比我更不是东西，你儿子比你还不是东西，他

明明有两条腿，却要学狗在地上爬，难道想在桌子下面捡骨头吃么？

龙啸云脸上也不禁红了红，低下头一看，龙小云果然已偷偷钻到桌子，手里还拿着把刀

子，已爬到李寻欢面前。

龙啸云一把将他揪了出来，沉着脸道：你想干什么？

龙小云居然神色自若，从容道：大丈夫恩怨分明，这句话你老人家说对不对？

龙啸云道：自然是对的。

龙小云道：江湖英雄讲究的也是有仇必报，有恩必偿，他废去了孩儿一身武功，令孩儿

终生残废，孩儿想要他两条腿，也是天经地义的。

龙啸云脸色有些发青，道：你想复仇，是吗？

龙小云道：不错。

龙啸云厉声道：但你可知道他是谁？

龙小云道：我只知道他是我的仇人——

这句话还未说完，龙啸云的手已掴在他脸上，怒道：但你可知他是你父亲的八拜之交？

他无论怎么教训你，都是应该的，你怎可对他有复仇之心？怎也对他无礼？

龙小云被打得呆了半晌，眼珠子一转，忽然向李寻欢跪了下去，道：侄儿已知道错了，

倒儿年纪还小，李大叔千万莫要和侄儿一般见识，就饶了侄儿这一次吧。

李寻欢满腹辛酸，不知该说什么，胡不归已跳了起来，大叫道：这父子两人我实在受不

了，我想吐。

他嘴里大呼大叫，人已冲了出去。

第五十三章 骗局

第五十三章 骗局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五十三章 骗局

龙啸云勉强一笑，道：一个人的名字也许会起错，但外号却是绝不会起错的，有的人明

明其笨如牛，也可以起个名字叫聪明，但一人的外号若是疯子，他就一定是个疯子。

李寻欢本来不想说话的，却忍不住道：但一个人若是太聪明了，知道的事太多，也许慢

慢地变成个疯子。

龙啸云道：哦？

李寻欢苦笑道：因为到了那种时候，他就会觉得做了疯子就会变得快乐些，所以有些人

最大的痛苦就是他明明想做疯子，却做不到。

龙啸云又笑了，道：幸好我一向不是个聪明人，也永远不会有这种烦恼。

他当然不会有这种烦恼，他根本不会有任何一种烦恼。

因为他已将各种烦恼全都给别人了。

李寻欢沉默了很久，低着头，慢慢地喝了杯酒。

龙啸云只是静静地瞧着，等着。

因为他知道李寻欢酒喝得很慢的时候，心里一定有句很重要的话要说。

又过了很久，李寻欢才抬起头，道：大哥——

龙啸云道：嗯。

李寻欢果然道：我心里一直有句话要说，却不知该不该说出来。

龙啸云道：你说。

李寻欢道：无论如何，我们已是多年的朋友。

龙啸云道：不是朋友，是兄弟。

李寻欢道：我是个怎么样的人，大哥你也该早已明白。

龙啸云道：是——

虽然只说了一个字，却说得很慢很慢，而且目中还似乎带着些惭愧。

他毕竟也是个人。

无论什么样的人，多少总有些人性。

李寻欢道：那么，大哥倘无论要我做什么，都该当面对我说明才是，只要我能做到的，

我一定会去想法子做到。

龙啸云慢慢地举起酒杯，仿佛要用酒杯挡住自己的脸。

李寻欢为他做的，实在已太多了。

过了很久，长长叹了口气，道：我明白你的意思，可是——时间有时会改变许多事。

李寻欢目中的痛苦之色更重，黯然道：我也知道大哥你对我有些误会

龙啸云道：误会？

李寻欢道：是误会，完全是误会，但有些事，大哥你本不该误会我的。

龙啸云目中突也露出一丝痛苦之色，沉默了很久，才一字字道：但也有件事我绝没有

误会。

李寻欢道：哪件事？

这句话问出来，他已后悔了。

他本就该知道的，可怕的是，龙小云这十来岁的孩子，居然也像是猜出了他父亲要说的

是什么了，弯着腰，悄悄的退了出去。

龙啸云沉默了很久，笑道：我知道你这些年来一直都很痛苦。

李寻欢勉强道：大多数人都有痛苦。

龙啸云道：但你的痛苦比别人都深得多，也重得多。

李寻欢道：哦？

龙啸云道：因为你将你最心爱的人，让给了别人做妻子。

杯中的酒泼出，因为李寻欢的手在抖。

龙啸云道：但你的痛苦还不够深，因为一个人若是肯牺牲自己成本别人，他就会觉得自

己很伟大，这种感觉就会将他的痛苦减轻。

这话不但很尖锐，而且也不能说没道理。

只不过这种道理并不是绝对的。

龙啸云的手也在抖，道：真正的痛苦是什么，也许你还不知道。

李寻欢道：也许——

龙啸云道：当一个男人知道倔的妻子原来是别人让给他的，而且他的妻子一直还是在爱

着那个人，这才是最大的痛苦！

这的确是最大的痛苦。

不但是痛苦，而且还是种羞辱。

这种话本是男人死也不肯说出来的，因为这种事对他自己的伤害实在太太、太重！

没有人能忍心对自己如此羞辱，如此伤害。

但龙啸云现在却将这种事说了出来，在李寻欢面前说了出来。

李寻欢的心在往下沉。

他从龙啸云的这句话中，发现两件事：第一：龙啸云的确也很痛苦，而且痛苦也很深，

所以他才会变，变得这么厉害，若是换了别的男人，或许也会变成这样子的。

李寻欢忽然觉得他也是个很可怜的人。

第二：龙啸云既已在他面前说出了这种话，只怕就绝不会再放过他！

生死之间，李寻欢本看得很淡。

但现在他能死么？

话说得并不多。

但每句话都说得很慢，而且每句话说出来之前，都考虑得很久，停顿得很久。

是阴天，天很低。

所以虽然还没到掌灯的时候，天色已不知不觉很暗了。

龙啸云的面色却比天色还暗。

他举起酒杯，又放下，举起，再放下——

他并不是不能喝酒，而是不愿喝，因为他觉得喝酒会使人变得冲动，最冷酷的人，若是

冲动起来，也会变得有些感情了。

又过了很久，龙啸云终于缓缓道：今天我说的话，本是不该说的。

李寻欢淡淡地笑了，道：每个人偶尔都会说出一些他不该说的话，否则他就不是人了。

龙啸云道：今天我请你来，也不是为了要说这些话。

李寻欢道：我知道。

龙啸云道：你可知道我请你来是为了什么？

李寻欢道：我知道。

龙啸云第一次露出了惊讶之色，动容道：你知道？

李寻欢又重复了一句，道：我知道。

他没有等龙啸云再问，接着道：你认为兴云庄园中真有宝藏？

龙啸云这次考虑得更久，才回答了一个字。

是。

李寻欢道：你认为我知道宝藏在哪里？

龙啸云道：你应该知道。

李寻欢笑了笑：我这人一向有个毛病——

龙啸云道：毛病？什么毛病？

李寻欢道：我的毛病就是不该知道的事我全知道，该知道的我反而不知道。

龙啸云的嘴闭上了。

李寻欢道：其实你也应该知道，这件事从头到尾就是个骗局——

龙啸云突然打断了他的话，道：我相信你，因为我知道你绝不会说谎。

他凝注着李寻欢，缓缓道：若说这世上还有一个我可以信任的人，那个人就是你，若说

这世上我还有一个朋友，那人也是你！我说的任何话也许都是假的，但这句话却绝不是骗你

。

李寻欢也在凝注着他，长长叹息着道：我也相信你，因为——

他没有说完这句话，又不停地咳嗽起来。

等他咳完了，龙啸云才替他接了下去，道：你相信我，因为你知道你已没有被我利用的

价值，我已不必再骗你，是不是？

李寻欢以沉默回答了这句话。

龙啸云站了起来，慢慢地踱了两个圈子。

屋子里很静，他的脚步声却越来越重，显见他的心也有些不安——也许只不过是故意让

李寻欢觉得他的心很不安。

然后，他突然停下了脚步，停在李寻欢面前，道：你一定认为我会杀你。

李寻欢的神情很平静，平静得令人无法想像，淡淡道：无论你怎么样做，我都不怪你。

龙啸云道：但我绝不会杀你。

李寻欢道：我知道。

龙啸云道：不错，你当然知道，你一向很了解我。

他突又变得有些激动，接着道：因为我纵然杀了你，也挽回不了她的心，只有令她更恨我

。

李寻欢长长叹了口气，道：人生中本有些事是谁也无可奈何的。

无可奈何。

这四字看来虽平淡，其实却是人生中最大的悲哀，最大的痛苦。

遇着了这件事，你根本无法挣扎，无法奋斗，无法反抗，就算你将自己的肉体割裂，将

自己的心也割成碎片，还是无可奈何。

就算你宁可身化成灰，永堕鬼狱，还是挽不回你所失去的——也许你根本就永远未曾得

到。

龙啸云的拳紧握，声音也嘶哑，道：我虽不杀你，也不能放你。

李寻欢慢慢地点了点头。

因为我还有被你利用的价值。

但这句话他并没有说出来。

无论龙啸云如何伤害他，出卖他，但直到现在，他还没有说过一句伤害到龙啸云的话。

龙啸云的拳反而握得更紧，因为只有在李寻欢面前，他才会觉得自己的渺小，自己的卑

贱。

所以李寻欢那种伟大的友情非但没有感动他，反而他更愤怒。

他紧握着拳，瞪着李寻欢，缓缓道：我要带你去见一个人，这人早就想见你了，你——

你或许也很想见他。

屋子很大。

这么大的屋子，只有一个窗户，很小的窗户，离地很高。

窗户是开着的，看不到窗外的景色。

门也很小，肩稍宽的人，就只能侧着身子出入。

门也是开着的。

墙上漆着白色的漆，漆得很厚，仿佛不愿人看出这墙是石壁，是土，还是铜铁所做。

角落里有两张床。

木床。

床上的被褥很干净，却很简朴。

除此之外，屋里就只有一张很大的桌子。

桌上堆满了各式各样的帐册、卷宗。

一个人正站在桌子前翻阅着，不时用朱笔在卷宗上勾画、批发，嘴里偶尔会露出一丝得

意的笑容。

他是站着的！

因为屋里没有椅子，连一张椅子都没有。

他认为一个人只要坐下来，就会令自己的精神松弛，一个人的精神若松弛，就容易造成

错误。

一点微小的错误，就可能令数件事失败——这正如堤防上只要有一个很小的裂口，就可

能崩溃。

他的精神永松弛。

他永无错误。

他从未失败。

还有个人站在他身后。

这人的身子站得更直、更挺，就像是枪杆。

他就这样站着，也不知站了多久，连一根手指都没有动过。

也不知从哪里飞来一个蚊子，在他眼前飞来飞去，打着转。

他眼睛连眨都未眨。

蚊子仪在他鼻尖上，开始吸血。

他还是不动。

他整个人似已完全麻木，既不知痛痒，也不知哀乐。

他甚至不知道自己是为什么活着的。

第五十四章 交换

第五十四章 交换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五十四章 交换

这两人自然就是荆无命和上官金虹。像他们这样的人，世上也许还找不出第三个。

江湖中声名最响，势力最大，财力也最雄厚的“金钱帮”帮住所竟如此粗陋，生活竟如

此简朴。这简直是谁也无法想象的事。

因为金钱在他眼中只不过是种工具，女人也是工具。世上所有的享受在他眼中都是种工

具，他完全不屑一顾。他唯一的爱好就是权力。权力，除了权力之外，再也没有别的。他为

权力而生，甚至也可以为权利而死：

静。除了翻动书册时发出的“沙沙”声之外，就没有别的声音。灯已燃起。他们在这里

，已不知工作了多久，站了多久，只知道窗外的巨已由暗而明，又由明而暗。他们似乎永远

不知道疲倦，也觉不出饥饿。这时门外突然有了敲门声。只有一声，很轻。

上官金虹手没有停，也没有抬头。

荆无命道：“谁？”

门外应声道：“一七九。”

荆无命道：“什么事？”

门外人道：“有人求见帮主。”

荆无命道：“是什么人？”

门外人造：“他不肯说出姓名。”

荆无命道：“为什么事求见？”

问外人道：“他也要等见到帮主之面时才肯说出来。

荆无命不说话了。

上官金虹忽然道：“人在哪里？”

门外人造：“就在前院。”

上官金虹手未停，头未抬，道：“杀了他！”

门外人道：“是。”

上官金虹突又问道：“人是谁带来的？”

门外人道：“第八舵主向松。”

上官金虹道：“连向松一齐杀！”

门外人道：“是。”

荆无命道：“我去！”

这两字说出，他的人已在门口，拉开门，一闪而没。要杀人，荆无命从不落后，何况，

向松号称“风雨流星、一双流星睡在“兵器谱”中排名十九，要杀他并不容易。来找上官金

虹的是谁？找他有什么事？上官金虹竟完全不在意，这人竟连一丝好奇心都没有。

这人实在已没有人性。

他的头还是未抬，手还是未停。

门开，荆无命一闪而入。

上官金虹并没有问“死了么？”

因为他知道荆无命杀人从不失字。：

他只是说：“去！向松若未还手，送他家属黄金万两，向松若还手，灭他满门。”

荆无命道：“我没有杀他。”

上官金虹这才霍然抬头，目光刀一般瞪着他。

荆无命面上毫无表情，道：“因为他带来的人，我不能杀，”

上官金虹厉声道：“世人皆可杀，他为何不能杀？”

荆无命道：“我不杀孩子。”

上官金虹似也怔住，慢慢的放下笔，道：“你说，要见我的只是个孩子？”

荆无命道：“是。”

上官金虹道：“是个怎么样的孩子？”

荆无命道：“是个残废的孩子。”

上官金虹目中射出了光，沉吟着，终于道：“带他进来！”

居然会有孩子来求见上官金虹，这种事简直连上官金虹自己都无法相信——这孩子若非

太大胆，就是太疯狂。

但来的确是个孩子。

他脸色苍白，几乎完全没有血色。

他目中也没有孩子们的明亮光采，目光呆滞而深沉。

他行走得很慢，背也是佝偻着的。

这孩子看来就像是个老人。

这孩子竟是龙小云。

无论谁见到龙小云这样的孩子都忍不住要多瞧几眼的。

上官金虹也不例外。

他的目光就像是刀锋般射在龙小云脸上。

无论谁见到上官金虹这种锋利逼人的目光，纵不发抖，也会吓得两腿发软，说不出话来

。

龙小云却是例外。

他慢慢的走进来，躬身一礼，道：“晚辈龙小云，参见帮主。”

上官金虹目光闪动，道：“龙小云？龙啸云是你的什么人？”

龙小云道：“家父。”

上官金虹道：“是你父亲叫你来的？”

龙小云道：“是。”

上官金虹道：“他自己为何不来？”

龙小云道：“家父若来求见，非但未能见帮主之面，而且逐可能有杀身之祸。”上官金

虹厉声道：“你认为我不会杀你？”

龙小云道：“三尺童子，性命早已悬于帮主指掌之间，帮主非不能杀，乃不屑杀！”

上官金虹面色居然缓和了下来，道：“你年纪虽小，身体羸弱，胆子倒不小。”

龙小云道：“一个人若有所求，无论谁的胆子都会大的。”

上官金虹道：“说得好。”

他忽然回头向荆无命笑了笑，道：“你只听他说话，能听得出他是个

孩子么？”

龙小云虽然垂着头，却一直在留意着他们的表情，对这两人之间的关系似乎很感兴趣。

上官金虹终于开了口，缓缓道：“不说话，是你最大的长处，不听人说话，却可能是你

的致命伤。”

荆无命这次索性连话都不说了。

又沉默了很久，上官金虹才口过头，道：“你们求的是什么事？”

龙小云道：“每件事都有很多种说法，晚辈本也可将此事说得委婉些，但帮主日理万机

，晚辈不敢多扰，只能选择最直接的说法。”

上官金虹道：“很好，对付说话嗜噪的人，我只有一种法子，那就是将他的舌头割下来

。”

龙小云道：“晚辈此来，只是要和帮主谈一笔交易，”

上官金虹道：“交易？”

他脸色更冷，缓缓道：“以前也有人和我谈过交易，你可愿知道我对付他们的法子？”

龙小云道：“晚辈在听着。”

上官金虹道：“我对付他们，也只有一种法子，乱刀分尸！”

龙小云神色不变，淡淡道：“但这交易却和别人不同，否则晚辈也不敢来了。”

上官金虹道：“交易就是交易，有何不同？”

龙小云道：“这交易对帮主有百利而无一害。”

上官金虹道：“哦？”

龙小云道：“帮主威镇天下，富可敌国，世上所有的东西，帮主具可予取予求。”

上官金虹道。“确是如此，所以我根本不必和别人谈交易。”

龙小云道：“但世上还是有样东西，帮主未必能得到。”

上官金虹道：“哦？”、

龙小云道：“这样东西本身价值也许并不高，但在帮主说来，就不同了。”

上官金虹道：“为什么？”龙小云道：“因为世上只有得不到的东西，才是最珍贵。”

上官金虹道：“你说那是什么？”

龙小云道：“李寻欢的命！”

上官金虹冷漠的目光突然变得炽热，厉声道：“你说什么？”

龙小云道：“李寻欢的命已在我们掌握之中，只要帮主愿意，晚辈随时可将他奉上。”

上官金虹又沉默了下来。

过了很久很久，等到他炽热的目光又冷漠，他才淡淡道：“李寻欢何足道哉，我根本就

从未将他放在眼里。”

龙小云道：“既是如此，晚辈告退。”

他再也不说第二句话，长胀一揖，转过身走了出去。

他走得很慢，却绝未回头。

上官金虹也没有再瞧他一眼。

龙小云慢慢的走到门口，拉开了门。

上官金虹突然道：“慢着。”

龙小云目中露出一丝得意之色，但等他回过头时，目光已又变得恭谨而呆滞，躬身道：

“帮主还有何吩咐？”

上官金虹并没有看他，只有凝注着案前的烛火，缓缓道：“你想以李寻欢的命来换什么

？”

龙小云道：“家父久慕帮主声名，只恨无缘识荆。”

上官金虹冷冷道：“这是废话，我只想听你要求的是什么？”

龙小云道：“家父但求能在天下英雄面前，与帮主结为八拜之交。”

上官金虹目中突又射出怒火，但瞬即平息，淡淡道：“看来龙啸云倒也不愧是个聪明人

，只可惜这件事却做得太笨了。”

龙小云道：“这种做法的确很笨，但最笨的法子，往往最有效。”

上官金虹道：“你有把握这交易能谈成？”

龙小云道：“若无把握，晚辈何必冒死而来？”

上官金虹道：“龙啸云只有你这一个独子，是么？”

龙小云道：“是。”

上官金虹道：“既是如此，他就不该要你来的。”

龙小云道：“这只因若是换了别人前来，根本无法见到帮主之面。”

上官金虹道：“你们本是交易的买主，但你一来，情况就变了。”

龙小云道：“帮主认为可以用我来要胁家父，逼他交出李寻欢来？”

上官金虹道：“正是如此。”

龙小云突然笑了笑，道：“帮主素有知人之明，但对家父，却看错了。”

上官金虹冷笑道：「难道他宁可让我杀了你，也不肯交出李寻欢？」

龙小云道：「正是。」

上官金虹道：「难道他不是人？」

龙小云道：「是人，但人却有很多种。」

上官金虹道：「他是哪一种？」

龙小云道：「家父和帮主是同样的一种人，为了达到目的，不择一切手段，也不惜牺牲

一切。」：

上官金虹的嘴闭上了，闭成一条线。

过了很久，他才缓缓道：「近二十年来，已没有人敢在我面前说这种话了。」

龙小云道：「就因为帮主是这种人，是以晚辈才敢说这种话，才能打动帮主这种人。」

上官金虹盯着他，道：「我若不答应，你们难道就要放了李寻欢？」

龙小云道：「是。」

上官金虹冷笑道：「你不怕他杀了你们复仇？」

龙小云道：「他是另一种人，绝不会做这种事的。」

他笑了笑，接着道：「他若会做这种事，遭遇也不会有今日悲惨。」

上官金虹厉声道：「你们纵然放了他，又怎知我不能亲手杀他？」

龙小云淡淡道：「小李飞刀，例不虚发。」

上官金虹道：「你认为连我也躲不过他的那一刀？」

龙小云道：「至少帮主并没有十分的把握，是么？」

上官金虹道：「哼。」

龙小云道：“千金之子，坐不垂堂，以帮主现在的身份地位，又何必冒这个险？”

上官金虹的嘴又闭上”

龙小云道：“何况，家父武功虽不甚高，但声望地位，心计机智，都不在别人之下，帮

主与他结为兄弟，也是有利而无害的。”

上官金虹又沉默了半晌，忽然问道：“李寻欢也是他的兄弟，是吗？”龙小云道：“是

。”

上官金虹冷笑道：“他既能出卖了李寻欢，又怎知不会出卖我？”

龙小云道：“因为帮主不是李寻欢。”

这种话说得很简单，也很尖锐。

上官金虹突然纵声而笑，道：“不错，龙啸云就算有胆子出卖我，也没有那么大的本事

。”

龙小云道：“帮主答应了？”

上官金虹骤然顿住笑声，道：“我怎知道李寻欢已在你们掌握之中？”

龙小云道：“只要帮主发出请贴，邀请天下英雄来参与家父与帮主结拜之盛典……”

上官金虹道：“你认为他们敢来？”

龙小云微笑道：“来不来都不重要，只要大家知道这件事就行了。”

上官金虹笑冷道：“你考虑得倒很周到。”

龙小云道：“这件事帮主也许还要考虑，晚辈就落脚在城中‘如云客栈’，等候帮主的

消息。”

他慢慢的又接着道：“只要帮主请贴发出，有人收到，晚辈随时都可将李寻欢带到帮主

这里来。”

上官金虹道：“带到这里来……哼，你父子只怕还没有这么大的本事。”

龙小云道：“这点晚辈自然也知道，连少林寺心眉大师和田七爷都做不到的事，晚辈自

然更做不到了，只不过……”

上官金虹道：“不过怎样？”

龙小云道：“一路上若有荆先生护送，就可万无一失了。”

上官金虹沉吟着，还未说话。

荆无命突然道：“我去。”

龙小云面上初次露出喜色，一揖到地，道：“多谢。”

上官金虹又默然良久，忽然问道：“你武功已被废，永难复愈，下手的人是李寻欢？”

龙小云苍白的面色一下子又变为铁青，垂下头，道：“是。”

上官金虹盯着他的脸，一字字问道：“你恨他？”

龙小云的拳已握，沉默了很久，终于又回答了一个字：“是。”

上官金虹道：“其实你非但不该恨他，还该感激他才是。”

龙小云愕然抬头，道：“感激？”

上官金虹冷冷道：“若非他已废去你的武功，今日你已死在这里。”

龙小云的头又垂下。

上官金虹道：“你小小年纪，已如此阴沉狠毒，不出二十年，就可与我争一同之雄长，

若非你已残废，我怎么能放过你？”

龙小云紧咬着牙，牙根已出血。

但他的头始终未曾抬起。

第五十五章 荡妇

第五十五章 荡妇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五十五章 荡妇

黑暗。

黑暗中有人在呻吟，喘息……

然后一切声息都沉寂。

过了很久很久，有女人的声音轻轻道：“有时我总忍不住想要问你一句话。”

这女人声音甜笑而娇弱，男人若想抵抗这种声音的诱惑力，只有变成聋子。

一个男人的声音道：“你为什么不问？”

这男人的声音很奇特，你在很近的地方听他说话，声音却像是来自很遥远之处，你在很

远的地方听，声音却仿佛近在耳畔。

女人道：“你究竟真的是个人？还是铁打的？”

男人道：“你感觉不出？”

女人的声音更甜腻，道：“你若真是个人，为什么永远不会累？”

男人道：“你受不了？”

女人吃吃的笑着，道：“你以为我会求饶？你为何不再试试？”

男人道：“现在不行！”

女人道：“为什么？”

男人道：“因为现在我要你去做一件事。

女人道：“无论你要我做什么，我都答应。”

男人道：“好，你现在就去杀了阿飞。”

女人似乎怔住，过了半晌，才叹了口气，道：“我早就对你说过，现在还没有到杀他的

时候。”

男人道：“现在已到了。”

女人似又怔了怔，道：“为什么？难道李寻欢已死了？”

男人道：“虽还未死，已离死不远。”

女人道：“他……他现在哪里？”

男人道：“已在我掌握之中。”

女人笑了，道：“这几天，我几乎天天晚上跟你在一起，你用什么法子将他抓来的？难

道你会分身术？”

男人道：“我要的东西，用不着我自己动手，自然会有人送来。”

女人道：“谁送来的？谁有那么大的本事能抓住李寻欢？”

男人道：“龙啸云。”

女人似乎又吃了一惊，然后又笑了，道：“不错，当然是龙啸云，只有李寻欢的好朋友

，才能害得了李寻欢，若想打倒他，无论用什么样的兵器都很困难，只能用情感。”

男人冷冷道：“你倒很了解他。”

女人笑道：“我对敌人一向比朋友了解得清楚，比如说……我就不了解你。”

她立刻改变了话题，接着道：“我也很明白龙啸云的为人，他绝不会平白无故将李寻欢

送来给你。”

男人道：“哦？”

女人道：“他不愿自己杀死李寻欢，所以才借刀杀人。”

男人道：“你认为他只有这目的？”

女人道：“他还想怎样？”

男人道：“他还要我做他的结拜兄弟。”

女人叹了口气，道：“这人倒真会占便宜，可是你……你难道答应了他？”

男人道：“嗯。”

女人道：“你难道看不出他是想利用你。”

男人道：“哼。”

他突然又冷笑一声，道：“只不过他想得未免太天真了些。”

女人道：“天真？”

男人道：“他认为做了我的结义兄弟，我就不会动他了，其实，莫说结义兄弟，就算亲

兄弟又如何？”

女人娇笑道：“不错，他可以出卖李寻欢，你自然也可以出卖他。”

男人道：“龙啸云在我眼中虽一文不值，但他的儿子却真是个厉害角色。”

女人道：“你见过那小鬼？”

男人道：“这次龙啸云并没有来，是他儿子来的。”

女人又轻轻叹了口气，道：“不错，那孩子的人小鬼大。”

男人沉默了半晌，忽然道：“好，你走吧。”

女人道：“你不想我多留一会儿吵

男人道：“不想。”

女人幽幽的道：“别的男人跟我在一起，总舍不得离开我，多陪我一刻也是好的，只有

你，每次只要一做完事，你就赶我走。”

男人冷冷道：“因为我既不是别的男人，也不是你的朋友，我们只不过是在互相利用而

已，既然我们心里都很明白，又何必还虚情假意，肉麻当有趣。”

屋子里很暗，屋子外面却有光。

淡淡的星光。

星光下木立着一个人，守候在屋子外，一双死灰色的眼睛茫然地注视着远方，整个人看

来就像是用一块灰石刻出来的。

但现在，这双死灰色的眼睛却带着种无法形容的痛苦之色。

他简直无法再站在这里。

他无法忍受屋子里发出的那些声音。

但他必须忍受。

他这一生，只忠于一个人——上官金虹。

他的生命，甚至连他的灵魂都是属于上官金虹的。

门开了。

一条窈窕的人影悄悄来到他身后。

星光映上她的脸，清新、美丽、纯真，无论谁看到她，都绝对想不到她方才做过了什么

事。

仙子的外貌，魔鬼的灵魂——除了林仙儿还有谁？

荆无命没有回头。

林仙儿绕到他面前，脉脉地凝注着他。

她的眼波温柔如星光。

荆无命仍然凝注着远方，似乎眼前根本没有她这个人存在。

林仙儿的纤手，搭上了他的肩，慢慢的滑上去，轻抚着他的耳背——她知道男人身上所

有敏感的部位。

荆无命没有动，似已麻木……

林仙儿笑了，柔声道：“谢谢你，在外面为我们守护，只要知道你在外面，我就会有种

安全感，无论做什么事都愉快得很。”

她忽又附在他耳边，悄悄道：“我还要告诉你个秘密，他年纪虽然大，却还是很强壮，

这也许是因为他的经验比别人丰富。”

她银铃般娇笑着，走了。

荆无命还是没有动，但身上的每一根肌肉都已在颤抖。

如云客栈是城里最大的，最昂贵的客栈，也是花钱的客栈。

你若住在这客栈里，只要你有足够的钱，根本用不着走出客栈的门，就可以获得一切最

好的享受。

在这里、只要你开口，就有人会将在城里最好的菜，最出名的歌妓，最美的女人送到你屋

里来。

在这里，白天每间屋子里的门都是关着的，几乎听不到任何声音。

但一到了晚上，每扇门都开了。

最先你听到的是漱洗声，贼喝伙计声，送酒菜来时的谢赏声，女人们娇笑着唤“张大爷

，王三爷”的请安声。

然后，就是猜拳行令声，碰杯声，少女们吃吃的笑声和歌声，男人们的吹牛声，掷骰子

声……

在这里，一到了晚上，你几乎就可以听到世上所有不规矩的声音。

只有一间屋子，却从没有声音。

有的只是偶而传出的一两声短促的女人呻吟，哀唤声。

这屋子的门也始终是关着的。

每天黄昏时，都会有人将一个小姑娘送出去，这些小姑娘当然都很美，而且很年轻，很

娇小。

她们进去的时候，当然都打扮得漂漂亮亮，于干净净，而且脸上当然都带着笑，纵然是

被训练出来的职业性笑容，但呈现在少女们的脸上，看来就非但不会令人讨厌，而且还相当

动人。

但等到第二天早上她们走出这屋子门时，情况就不同了。

本来整整齐齐的头发，到这时已蓬乱，甚至还被扯落了些，本来很明亮的一双眼睛，已

变得毫无神采，连眼眶都陷了下去。

本来充满了青春光采的脸，也已礁淬，而且还带着泪痕。

七天，七天来都如此。

开始时，还没有人注意，但后来大家都觉得有些奇怪了。

出来寻欢作乐的人，对这种事总是特别留意的。

大家都在猜测：“这屋子里究竟是什么人？如此厉害？”

大家都在想：“这一定是个魁形大汉，强壮如牛。”

于是大家开始打听。

打听出来的结果，使每个人都大吃一惊。

“原来这屋子里的人，只不过是个发育不全的小孩子！”

于是大家更好奇，有的人就将曾经到过那屋子里的小姑娘召来问。

只要一问到这件事，小姑娘们就会发抖，眼泪就开始往下流，无论如何也不肯再提起一

个字。

被问得急了，她们只有一句话：“他不是人……他不是人。”

又是黄昏。

这屋子的门仍是关着的。

对着门有扇窗子，一个脸色发白的孩子坐在窗子前，目光茫然望着窗外的一株梧桐，已

有很久很久没有移动。

他的目光虽呆滞，但却不时会闪动出一丝狡黠而狠毒的光。

龙小云。

桌子上的酒菜，却几乎没有动过。

他吃得很少，他在等，等更大的享受，对于“吃”他一向不感兴趣，他认为一个人吃得

若太多，脑袋就会被塞住。

终于有了敲门声。

龙小云并没有回头，只是冷冷道：“门是开着的，你自己进来。”

门开了，脚步声很轻，很慢。

来的显然又是个娇小的女孩子，而且还带着七分畏怯。

这正是龙小云所喜欢的那种女孩子。

因为他很弱，所以他喜欢做，‘强者’，也只有在这种女孩子面前，他才会觉得自己是

个强者。

脚步声在桌子旁停下来。

龙小云道：“带你来的人，已跟你说过价钱了么？”

那女孩子道：“嗯。”

龙小云道：“这价钱比通常高两倍，是不是？”

那女孩子道：“嗯。”

龙小云道：“所以你就该听我的话，绝对不能反抗，你懂不懂？”

那女孩子道：“懂。”

龙小云道：“好，你先把衣服脱下来，全脱下来。”

女孩子沉默了很久，忽然道：“我脱衣服的时候，你不看？”

声音美得出奇，甜得出奇。

龙小云仿佛怔了怔。

那女孩子柔声笑着，道。‘看女孩子脱衣服，也是种享受，你为什么放弃？’

龙小云似已觉得有什么不对了，骤然回头。

然后他整个人都怔住。

来的这“女孩子”，竟是林仙儿！

林仙儿脸上仍带着仙子般的笑容。

龙小云的脸却已僵木。：

但那只不过是短短一刹那问的事，他瞬即笑了，站起来，笑道：“原来是林阿姨在开小

侄的玩笑。”

林仙儿笑得更妩媚，道：“到现在你还要叫我阿姨？”

龙小云陪着笑，道：“阿姨总是阿姨。”

林仙儿眼波流动，膘着他道：“但现在你已是大人了，是吗？”。

她轻轻叹了口气，悠悠的接着道：“才两三年不见，想不到你长得这么快。”

龙小云很巧妙的避开了这句话，道：“这两三年来，我们始终打听不出阿姨你的消息，

一直都想念得很。”

林仙儿嫣然道：“但我却听到过你许多事，听说……你对个孩子，比大多数年纪比你大

的男人都强得多。”

龙小云垂下头，却忍不住笑了，道：“但在阿姨面前，我还是个孩子。”

林仙儿瞪起了眼，娇嗔道：“你还叫我阿姨，难道我真的那么老了？”

龙小云忍不住抬起头。

林仙儿就站在他面前，随随便便的站着，但那种风情，那种神采，那种说不出的诱惑，

一千万个女人中也找不出一个。

龙小云呆滞的眼睛发了光。

林仙儿咬着嘴唇，道：“听说你喜欢的都是小姑娘，而我……我却是个老太婆了。”

龙小云只觉自己的心在跳，忍不住道：“你一点也不老。”

林仙儿道：“真的？”

龙小云道：“若有人说你老了，那人不是呆子，就是瞎子。

林仙儿媚笑道：“你瞎不瞎？呆不呆？”

龙小云当然不瞎，更不呆。

林仙儿离开他的时候，竟也似觉得很痛苦。

这“孩子”既不是孩子，也不是瞎子，更不是呆子，只不过是疯子！
可怕的疯子。

连林仙儿都没有遇到过这样的疯子。

但她目中，却闪动着一种得意愉快的光芒。

她毕竟还是得到了她想得到的消息。

对男人，她从没有失败，无论那男人是呆子是君子，还是疯子！

无虽亮了，对面的屋子里却还有人在喝酒。

一个人正在大声笑着，道：“喝酒要就不喝，要喝就喝到无亮，喝到躺下去为止……”

这句话他并没有说完，好像已经躺了下去。

听到达句活，林仙儿忽然想起了一个人。

他仿佛又听到那人的咳嗽声。

想起了这个人，她就恨。

因为她知道她纵然可以征服世上所有的男人，却永远也得不到他。

因为她得不到他，所以一心只想毁了他！

她得不到的，也不愿别人得到。

她咬着牙，在心里说：“我虽然想你死，但现在却不能让你死，尤其不能让你死在；上

官金虹手上，否则这世上，就再也没有什么能令他顾虑的了。”

“但总有一天，我要叫你死在我手上，慢慢的死……慢慢的……”

第五十六章 出鞘剑

第五十六章 出鞘剑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五十六章 出鞘剑

剑。

一柄很薄的剑，很轻，连剑柄都是用最轻的软木夹上去。

没有剑锷护手。

因为他的剑刺出，没有人能削到他的手。

无论任何兵器，都可将这柄剑击断。

但他的剑刺出，没有人能挡得住。

这是柄很奇特的剑，世上只有一个人能用这种剑，敢用这种剑。

剑，就放在床边的矮桌上，和一套很干净的青布衣服放在一起。

阿飞醒来时，第一眼就看到了这柄剑。

他的眼睛立刻发了光。

看到了这柄剑，就好像看到了他久别重逢的爱侣，多年未见的好友一样，他心里仿佛骤

然觉得有一阵热血上涌。

慢慢的伸出手，取剑。

他的手甚至已有些颤抖。

但等到他手指接触到那薄而锋利的剑锋时，就立刻稳定下来。

他轻抚着剑锋，目光似乎变得很遥远……很遥远……

他的心似已到了远方。

他想起第一次使用剑的时候，想起鲜血随着他的剑锋滴落的情况，想起那许许多多死在

他剑下的人——可恶的人。

他的血已沸腾。

那段时候虽然充满了不幸和灾难，但却是多采的，辉煌的！

“快意思仇”这四字是何等豪壮。

但那毕竟都已过去，过去了很久。

他已答应过他最心爱的人，永远将以前的事忘记！

现在的生活虽平淡，甚至有些寂寞，但那又有什么不好，能平静安详的渡过一生，岂非

正是世上大多数人的希望？

没有脚步声，林仙儿已出现在门口。

她看来虽有些疲倦，有些礁淬，但笑容仍如春花般鲜美清新。

无论牺牲什么，只要每天能看到这春花般的笑容，就可以补偿一切。

阿飞立刻放下了剑，笑道：“今天你可比我起得早，我好像越来越懒了。”

林仙儿没有回答这句话，却反问道：“你喜不喜欢这柄剑？”

阿飞也没有回答这句话，因为他不能说实话，又从不说谎。

林仙儿道：“你可知道这柄剑是哪里来的？”

阿飞道：“不知道。”

林仙儿慢慢的走过去，坐在他身旁道：“这是我昨天晚上特地替你去找人铸的。”

阿飞显得很吃惊，道：“你？”

林仙儿取起剑，柔声道：“你看，这柄剑是不是和你以前使用的一

样？”

阿飞沉默。

林仙儿道：“你不喜欢？”

阿飞又沉默了很久，才问道：“你为什么要替我做这柄剑？”

林仙儿道：“因为我要你用它。”

阿飞的身子似乎有些僵木，道：“你……你要我去杀人？”

林仙儿道：“不是杀人，是救人！”

阿飞道：“救人？救谁？”

林仙儿道：“你平生最好的朋友……”

这句话还未说完，阿飞已跳了起来，失声道：“李寻欢？”

林仙儿默默的点了点头，阿飞苍白的脸已发红，道：“他在哪里？又出了什么事？”

林仙儿拉着他的手，柔声道：“你先坐下来，慢慢的听我说，这种事着急也没有用。”

阿飞长长吸了口气，终于坐下。

林仙儿道：“这世上除了你之外“还有四个最厉害的高手，你知道是谁？”

阿飞道：“你说。”

林仙儿道：“第一个自然是‘天机老人’，第二个上官金虹，当然李寻欢李大哥也不会

比他们差。”

阿飞道：“还有一个呢？”

林仙儿叹了口气道：“这人叫荆无命，年纪最轻，也最可怕。”

阿飞道：“最可怕？”

林仙儿道：“因为他根本不是人，没有人性，他一生最大的目的是杀人，最大的享受也

是杀人，除了杀人外，他什么都不懂，也不想去懂。”

阿飞的眼睛里闪着光，道：“他用的兵器是什么？”

林仙儿放下那柄剑道：“是剑！”

阿飞的手不由自主握起了剑，握得很紧。

林仙儿道：“据说，他的剑法和你同样辛辣，也同样快。”

阿飞道：“我不懂剑法，我只懂如何用剑刺人仇人的咽喉。”

林仙儿道：“这就是剑法，无论什么样的剑法，最后的目的都是这样的。”

阿飞道：“你的意思是说……李寻欢已落到这人手上？”林仙儿叹息着道：“不但他，

还有上官金虹……但上官金虹也许不会在那里，你只要对付他一个人。”

她不让阿飞说话，很快的接着又道：“没有见过这个人的，永远不知道这人有多可怕！

你的剑也许比他快，可是，你是人……”

阿飞咬着牙，道：“我只想知道这人现在在哪里？”

林仙儿轻抚着他的手，道：“我本不愿你再使剑，再杀人，更不愿你去冒险，可是为了

李大哥……钱……我不能不让你去，我不能那么自私。”

阿飞瞧着她，目中充满了感激。

林仙儿园中已有眼泪流下，垂着头，道：“我可以答应你，告诉你如何去找他，可是你

……你也得答应我一件事。”

阿飞道：“你说。”

林仙儿将他的手握得很紧，带泪的眼凝注着他，一字字道：“你一定要答应我，你一定

要回来，我永远在等着你……”

车厢很大。

龙小云坐在角落里，瞧着面前的一个人。

这人是站着的。

乘车时，他竟也不肯坐下。

无论车马颠簸得多剧烈，这人始终笔直的站着像一杆枪。

龙小云从未见过这种人，甚至无法想象世上会有这种人。

他本觉得世上大多数人都是呆子，都可被他玩弄于股掌之上。

但迫不知为什么，在这人面前，他心里竟带着几分畏惧。

只要有这人在，他就会觉得有一股不可形容的杀气。

但他却又很得意。

他所要求的，上官金虹都已答应。

英雄帖已发出，已有很多人接到，结义的盛典，订在下月初。

现在，有荆无命和他同去，李寻欢必死无疑。

他想不出世上还有什么人能救得了李寻欢！

他吐了口气，闭起眼睛，眼前立刻泛起了一张甜而美的笑脸，正躺在他怀里，对他低低

蜜语：“你真的已不是个孩子了，你懂得的事比任何人都多，我真想不出，这些事你是从哪

里学来的？”

想到这里，龙小云面上不禁露出了微笑。

“有些事是根本不必学的，到了时候，自然就会知道。”

他觉得自己的确已是个大人了。

这种感觉已足以令大多数还未真的长大的少年陶醉。

孩子拼命想装成大人的模样，老人拼命想让别人觉得他孩子气——这也是人类许多种无

可奈何的悲哀之一。

若是换了别人，想到这里既已陶醉，就不再会想下去。

但龙小云想得却更深一层：“她为什么要这样对我？”

“是不是为了要打听李寻欢的下落？”

想到这里，他就清醒了许多：“她为什么要打听李寻欢的下落？”

“难道她想救李寻欢？”

这当然绝无可能，龙小云也知道林仙儿对李寻欢的痛恨，也知道她曾经设计要上官金虹

和荆无命杀死李寻欢。

“那么，她是为了什么？”

他无法再想下去，因为他想不通。

他不知道现在情况已变了，那时林仙儿虽然想借上官金虹之手杀死李寻欢，但现在情况

却变得更微妙。

她若想和上官金虹保持均衡的局势，就不能让李寻欢和阿飞两个人死！

否则上官金虹就会踩在她头上，因为上官金虹自己已露出了口风，他的意思她已经非常

了解：“我就是我，既不是荆无命，也不是阿飞，我们只不过是互相利用而已，等到这利

用的价值消失，就可以再见！”

江湖风云的变化，正和女人的心一样，绝不是任何人所能猜透的。

车马在城市中心最繁华热闹的地区中停下，停在一家气派很大韵绸缎庄门口。

李寻欢就被藏在这里么？

龙啸云父子果然不愧为厉害人物，很了解“小隐隐于山，大隐隐于市”这句话，知道最

热闹的地方，最容易避人耳目。

龙小云站起来，陪笑道：“请。”

荆无命道：“你先走。”

到现在为止，他只跟龙小云说了这一句话。

他不愿走在别人前面，不愿有任何人跟在他的身后。

他们在掌柜的和店伙们的奉迎礼笑中穿过店铺。

后面就是堆存绸缎的仓库。

李寻欢被藏在绸缎仓库里么？这到真是个好地方。

但龙小云还是没有停留，又走了过去。

再后面就是后门。

后门外也停着同样一辆马车。

龙小云这次并没有再说什么，向荆无命躬身一礼，就上了车。

原来李寻欢并没有藏在这里。

龙小云这样做，只不过是躲避追踪的烟幕。

这父子两人想得比任何人韶更深一层。

车马自后街转出，颠向郊外。

然后就停在郊外的一家米仓前，但这米仓也不是囚禁李寻欢的地方。

他们在这米仓后门，又换了次车。

这次换的是辆运米进城的牛车。米包堆中，只有两人容身之地。龙小云陪笑道：“委曲

了。”

荆无命连一个字都没有说。

牛车又驰回市区。

他们不但计划周密，行动迅速，路线的转变，更出入意外。

就算是以追查贼踪名震黑道的九城名捕，人称“九鼻狮子狗”的万元一失，追到这里，

也万万追不下去了。

龙小云也知道荆无命绝不会夸赞他的，只不过希望他面上雄多少露出一丝赞美的神色。

做了得意事的人得不到别人夸赞，就好像穿了最得意的衣服的女人去会见情人时，她的

情人连瞧都没有瞧她衣服一眼。

尤其龙小云毕竟还没有完全长大。

在男人们眼中，孩子和女人的心理往往差不多。

荆无命脸上偏偏连一点表情都没有。

牛车转入一条幽静的长街，这条街只有七户人家。

这七户人家不是王侯贵胄就是当朝大员。

定上这条街，其中有一家的偏门突然开了。

牛车竟直驰而入。

这一家谁都知道是当今清流之首，左都御史樊林泉的居处。

江湖豪杰绝不可能和这种当朝清要搭上关系。

李寻欢难道会被藏在这里？

这简直绝无可能。

但站在大厅石阶上含笑相迎的，却偏偏是龙啸云。

荆无命一下牛车，龙啸云就迎了上去，长揖含笑道：“久闻荆先生大名，今日得见，快

慰平生，只因此台必须避人耳目，是以有失远迎，恕罪恕罪。”

荆无命死灰色的眼睛只是凝视着自己的手，连瞧都没有瞧他一眼。

龙啸云还是笑容满面，道：“堂上已摆了迎风之酒，但请荆先生喝两杯，稍涤征尘。”

荆无命站着，动也不动，只是冷冷道：“李寻欢就在这里？”

龙啸云笑道：“这里本是樊林公的寓所，只因樊老先生日前突然动了游兴，皇上也特别

恩准给假三月。”

说到这里，他面上不禁露出了得意之色，接着道：“樊休公独居终生，他老人家既已出

游，这里的管家又恰好是在下的好友。是以往下才有机会借这地方一用。”

说穿了，他能借得到这地方并不稀奇，因为“有钱能令鬼推磨”，但别人却的确是永远

想不到的。

这也实在难怪龙啸云得意。

荆无命还是在凝注自己的手，突然道：“你以为没有人能追踪到这

里？”

龙啸云脸色变了变，瞬即笑道：“若是真的有人追踪到这里，在下情愿向他们叩头为礼

，以示敬意。”

荆无命冷冷道：“好，你准备叩头吧。”

龙啸云笑道：“若是……”

只说了这两个字，他面上的笑容突然冻结。

龙小云随着他父亲的目光转首瞧了过去，苍白的脸色也发了青。

墙角站着一个人。

这人不知什么时候来的，也不知哪里来的。

第五十七章 火花

第五十七章 火花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五十七章 火花

他身上穿着套青布衣服，本来很新，但现在已满是泥污、汗垢，时间、膝头也已被磨破

。

他身上也很脏，头发更乱。

但他还远远站在那里，龙啸云都能感觉到一般逼人的杀气！

他整个人看来就如同那柄插在他腰带上的剑。

一柄没有鞘的剑！

是阿飞！

阿飞毕竟来了。

世上也许只有阿飞一个人能追踪到这里！

最狡猾，最会逃避，最会躲藏的动物是狐狸。

最精明，受过最严格训练的猎犬，也未必能追得着狐狸。

但阿飞十一岁时就曾经赤手空拳捉住了一条老狐狸。

这段追踪的路程显然很艰苦，所以他才会这么脏。

但这才是真正的阿飞。

只有这样，才能易出他那种剽悍、冷酷、咄咄逼人的野性！

一种沉静的野性！奇特的野性！

龙啸云居然很快恢复了镇定，笑道：“原来是阿飞兄，久违久违。”

阿飞冷冷的瞧着他。

龙啸云道：“兄台竟真的能追踪到这里，佩服佩服。”

阿飞还是冷冷的瞧着，他的眼睛明亮、锐利，经过两天的追踪，似乎又恢复了几分昔日

那种剑锋般的光芒。

那和荆无命死灰色的眼睛正是种极强烈的对比。

龙啸云笑了笑，道：“兄台追踪的手段虽高，只可惜却也被这位荆先生发觉了。”

阿飞的眼睛向荆无命。

荆无命也瞧着他。

两人的目光相遇，就宛如一柄剑刺上了冰冷的灰暗的千年岩石。

谁也猜不出是剑锋锐利？还是岩石坚硬！

两人虽然都没有说话，但两人的目光间却似已冲击出一串火花！

龙啸云瞧了瞧荆无命，又瞧了瞧阿飞道：“荆先生虽已发觉了你，却一直没有说出来，

你知道是为了什么？”

阿飞的目光似已被荆无命吸引，始终未曾移开过片刻。

龙啸云又笑了笑，慢慢悠然：“因为荆先生本就希望你来。”

他转向荆无命接着笑道：“荆先生，在下猜的不错吧。”

荆无命的目光似也被阿飞所吸引，也始终没有移动过。

过了很久，龙啸云又大笑道：“荆先生希望你来，只有一个原因，因为他要杀你！”

龙小云立刻接着道：“荆先生要杀的人，到今还没有一个人能活着的！”

阿飞的目光这才移向荆无命的剑。

荆无命的目光也几乎在同一刹那间移向阿飞腰带上插着的剑。

这也许是世上最相同的两柄剑！

这两柄剑既不是神兵利器，也不是名匠所铸。

这两柄剑虽然锋利，但太薄，太脆！都很容易被折断。

剑虽相同，两人插剑的方法却不同。

阿飞的剑插在腰中央，剑柄是向右的。

荆无命的剑却插在腰带边的，剑柄向左。

这两柄剑之间，似乎也有种别人无法了解的奇特吸引力！

两人的目光一接触到对方的剑，就一步步向对方走过去，但目光还是始终未离开对方的

剑！

等到两人之间相距仅有五尺时，两人突然一起停住了脚步！

然后，两人就像钉子般被钉在地上。

荆无命穿的是件很短的黄衫，衫角只能掩及膝盖，袖口是紧束着的，手指细而长，但骨

里凸出，显得很有力！

阿飞的衣衫更短，袖口几乎已被完全撕了下来，手背也很细，很长，但却很粗糙，宛如

砂石。

两人都不修边幅，指甲却都很短。

而入都不愿存有任何东西妨碍他们出于拔剑。

这也许是世上最相像的两个人！

现在两人终于相遇了。

只有在两人站在一起时，你仔细观察，才能发觉这两人外貌虽相似，但在基本上，气质

却是完全不同的。

荆无命的脸上，就像是带着个面具，永远没有任何表情变化。

阿飞的脸虽也是沉静的，冷酷的，但目光随时都可能像火焰般燃烧起来，就算将自己的

生命和灵魂都烧毁也在所不惜。

而荆无命的整个人却已是一堆死灰。

也许他生命还未开始时，已被烧成了死灰。

阿飞可以忍耐，可以等，但却绝不能忍受任何人的委曲。

荆无命可以为一句话杀人，甚至为了某一种眼色杀人，但到了必要时，却可以忍受任何

委曲。

这两人都很奇特，很刁怕。

谁也猜不适上天为什么要造出这么两个人，又偏偏要他们相遇。

秋已残。

木叶凋零。

风不大，但黄叶萧萧而落，难道是被他们的杀气所摧落的？

天地间的确充满了一种说不出的萧索凄凉之意。

两人的剑虽然还都插在腰带上，两人虽然还都连手指都没有动，但龙啸云父子却已紧张

得透不过气来。

突然间，寒光闪动！

十余道寒光带着尖锐的风声，击向阿飞！

龙啸云竟先出了手。

他自然也并不奢望这些暗器能击倒阿飞，但只要阿飞因此而稍有分心，荆无命的剑就可

以刺他咽喉！

剑光暴起！

一连串“叮叮”声音后，满天寒光如星雨般堕了下来。

荆无命的剑已出于，剑锋就在阿飞耳畔。

阿飞的手已握着剑柄，但剑尖还未完全离开腰带。

暗器竟是被荆无命击落的。

龙啸云父子的脸色都变了。

荆无命和阿飞目光互相凝注着，面上却仍然全无丝毫表情。

然后，荆无命慢慢的将剑插回腰带。

阿飞的手也垂下。

又不知过了多久，荆无命突然道：“你已看出我的剑是击暗器，而非刺你？”

阿飞道：“是。”

荆无命道：“你还是很镇定！”

暗器击来，荆无命的刺出，阿飞除了伸手拔剑，绝未慌张闪避。

荆无命没有等阿飞答那句活，接着又道：“但你反应已慢了……”

阿飞沉默了很久，目中露出了一丝沉痛凄凉之色，终于道：“是！”

荆无命道：“我能杀你！”

阿飞想也不想道：“是。”

听到这里，龙啸云父子交换了眼色，暗中都不禁松了口气。

荆无命突又道：“但我不杀你！”

龙啸云父子脸色又都变了。

阿飞凝视着荆无命死灰色的眼色，过了很久，才缓缓道：“你不杀我？”

荆无命道：“我不杀你，只因你是阿飞！”

他死灰色的眼睛中突又露出了一种无法形容的痛苦之色，这种眼色甚至比阿飞现在的眼

色还沉痛。

他遥望着远方，仿佛远处站着一个人。

一个仙子与魔鬼混合成的人。

又过了很久，他才缓缓接着道：“我若是你，今日你就能杀我。”

这句话也许连阿飞都听不懂，只有荆无命自己心里明白。

无论任何人，若是过了两年阿飞那种生活，反应都会变得迟钝的。何况，他每天晚上都

被人麻醉。

无论任何一种有麻醉催眠的药物，都可令人反应迟钝。

荆无命不杀阿飞，绝不会动了同情恻隐之心，只不过因为他很了解阿飞的痛苦，因为他

自己也和阿飞有同样的痛苦。

他要阿飞活着，也许只是要阿飞陪着他受苦。

——失恋的人知道别的人也被遗弃，痛苦就会减轻些，输钱的人看到有别人比他输得更

多，心里也会舒服些。

阿飞木立，似乎还在咀嚼他方才的两句话。

荆无命道：“你可以走了。”

阿飞霍然抬头，断然道：“我不定。”

荆无命道：“你不定？要我杀你？”

阿飞道：“是！”

荆无命沉默了很久，缓缓道：“你为的是李寻欢？”

阿飞道：“是，只要我活着，就不能让他死在你手里。”

龙小云突然大声道：“林仙儿呢？你难道忍心让她为你痛苦？”

阿飞心上宛如突然被人刺了一针，胸口似已突然痉挛。

荆无命再也不瞧他一眼，转身走向龙啸云，一字字道：“我喜欢杀人，我喜欢自己杀，

你明白么？”

龙啸云勉强笑道：“我明白。”

荆无命道：“你最好明白，否则我就杀你。”

他也不再瞧龙啸云，又转过身，道：“李寻欢在哪里？带我去。”

龙啸云偷偷膘了阿飞一眼，道：“可是他……”

荆无命冷冷道：“我随时都可杀他！”

阿飞只觉胃也在痉挛，收缩，突然弯下腰呕吐起来。

他吐的是苦水，只有苦水。

因为这一两天来，他根本就没有吃什么。

“你一定要答应我，你一定要回来，我永远都在等着你……”

这是他最心爱的人说的话。……

为了这句话，无论如何他也不能死。

可是李寻欢……

李寻欢不但是他最好的朋友，也是他平生听见，人格最伟大的人，他能站在这里，看着

别人去杀李寻欢么？

他继续呕吐。

现在，他吐的是血。

李寻欢根本不知道自己在哪里，也不想知道自己在哪里。

他也分不出现在是白天，还是晚上。

他甚至连动都不能动，因为他所有关节处的穴道部已被点住。

没有食物，也没有水。

他已被囚禁在这里十多天。

就算他穴道没有被困住，饥饿也早已消蚀了他的力量。

荆无命在冷冷的瞧着他。

他软软的倒在角落里，就像是只已被掏空了的麻袋。

地室中很暗。看不清他的面色和表情，只能依稀分辨出他滥楼肮脏的衣衫，憔悴疲倦的

神态，和那双充满了悲伤绝望的眼睛。

荆无命突然道：“这就是李寻欢？”

龙啸云道：“是！”

荆无命仿佛有些失望，又有些不信，再追问了一句，道：“这就是小李探花？”

龙小云笑了笑，抢着道：“就算是雄狮猛虎，被饿了十多天，也会变成这样的。”

龙啸云叹息着，道：“我本不愿这样对他，可是……人无伤虎心，虎有伤人意，经过上

次的教训，我不愿再有任何意外。”

荆无命沉默了很久，突又道：“他的刀呢？”

龙啸云考虑着，沉吟着：“荆先生是不是想看看他的刀？”

荆无命没有回答，因为这句话根本就是多问。

龙啸云终于自怀中取出一柄刀。

刀很轻，很短，很薄，几乎就宛如一片柳叶。

荆无命轻抚着刀锋，仿佛不忍释手。

龙啸云笑道：“其实，这不过是柄很普通的刀，并不能算是利器。”

荆无命道：“利器？……凭你这种人也配谈论利器？”

他眼睛忽然扫向龙啸云，冷冷道：“你可知道什么是利器？”

他的眼睛虽然灰暗无光，但却带着种无法形容的诡奇妖异之力，就好像你在梦中见到的

娇魔之眼，令你醒来后还是觉得同样可怕。

龙啸云觉得连呼吸都困难起来，勉强笑道：“请指教。”

荆无命眼睛这才回到刀锋上，缓缓道：“能杀人的，就是利器，否则，纵是干将莫邪，

到了你这种人手上，也就算不得利器了。”

龙啸云陪笑道：“是是是，荆先生见解的确精辟，令人……”

荆无命根本没有听他在说什么，突又道：“你可知道至今已有多少人死在这种刀下？”

龙啸云道：“这……只怕已数不清了。”

荆无命道：“数得清。”

金钱帮之崛起，虽然只有短短两年，但在创立之前，却已不知道经过多久的策划，上官

金虹最服膺的两句话就是：

“凡事凝则立，不豫则废。”

“一分耕耘，一分收获。”

金钱帮之所以能在短短两年中威震天下，并不是运气。

龙啸云也听说过，金钱帮未创立之前，就已将江湖中每个小有名气的人的来历底细都调

查得清清楚楚。

这要花多大的人力物力？

龙啸云始终不能相信，此刻忍不住问道：“真的数得清？有多少人？”

荆无命道：“七十六。”

他冷冷接着道：“这七十六人中，没有一人武功比你差。”

龙啸云只能陪笑，目光缓缓转向李寻欢，像是还要他证明一下，荆无命说的这数字是否

可信。

但李寻欢却似连点头摇头的力气都没有了。

龙小云眨着眼，忽然笑道：“李寻欢自己若也死在这种刀可那才真的大快人心。”

他话未说完，刀光一闪，飞向李寻欢。

龙小云几乎开心得要叫了起来。

但刀光并没有笔直击向李寻欢的咽喉，半途中突然一折，“当”的，落在李寻欢身旁的

石地。

原来荆无命用暗器的手法也不错。

荆无命突然道：“解开他的穴道。”

龙啸云愕然，道：“可是……”

荆无命没有给他说话的机会，厉声道：“我说解开他的穴道。”

龙啸云父子对望了一眼，立刻明白他的意思了。

龙啸云道：“上官帮主要的只是李寻欢，并不在乎他是死的，还是活的。”

龙小云道：“上官老伯已滴酒不沾，自然也很讨厌酒鬼，真正的酒鬼只有死才能不喝酒

，才会令人看得顺眼些。”

龙啸云目光闪动着，道：“何况，带个死人去，总比带活人方便得多，也绝不会再有任

何意外。”

龙小云道：“但荆先生自然不会向一个全无反抗之力的人出于，所以……”

荆无命厉声道：“你们的话太多了。”

龙啸云笑道：“是是是，在下这就去解开他的穴道。”

出手点穴的人是他，要解开自然很容易。

龙啸云拍了拍李寻欢的肩头，柔声道：“兄弟，看来荆先生是想和你一较高下，荆先生

剑法高绝天下，兄弟你出手可千万不能大意。”

到了这种时候，他居然还能将“兄弟”两字叫得出口来，而且说得深情款款，好像真的

很关心。

这种人你能不佩服他么？

李寻欢什么话也没有说。

他已无话可说，只是艰涩的笑了笑，慢慢的抬起了身旁的刀。

他凝注着手里的刀，目中似已有泪将落。

这的确是名满天下，例不虚发的小李飞刀。

现在，刀已回到他手里。

可是他还有力将这柄刀发出么？

美人迟暮，英雄末路，都是世上最无可奈何的悲哀。

这种悲哀最令人同情，也最令人惋惜。

但在这里，没有任何人同情他，更没有人惋惜。

龙小云目中闪动着狡黠的笑意，悠然道：“小李飞刀，例不虚发，这一次不知道还灵不

灵？”

李寻欢抬头瞧了他一阵，又慢慢的垂下头。

荆无命缓缓道：“我要杀人，一定先给人一个机会，这就是你最后的机会，你明白么？

”

李寻欢笑了笑，笑得很凄凉。

荆无命道：“好，你站起来吧：“

李寻欢喘息着，又咳嗽起来。

龙小云柔声道：“李大叔若已站不起，小侄可以扶你一把。”

他眨了眨眼，立刻又接着笑道：“但我看来这根本是用不着的，据说李大叔的飞刀不但

能坐着发，就连躺着时发出来也同样准。”

李寻欢叹息了一声，似乎想说话。

但他的话还未说完，已有一个人冲了进来。

阿飞！

阿飞的脸全无丝毫血色，嘴角却带着丝血痕。

在这片刻之间，他似已老了许多。

他飞一般冲进来，但身形在一刹那间就停顿，一停顿就静如山石。

荆无命道：“你还不死心？”

李寻欢的头已抬起，目中又似有热泪盈眶。

阿飞瞧了他一眼，只瞧了一眼，就转头面对着荆无命，一字字道：“要杀他，就得先杀

我！”

他说得很沉着，很镇静，并没有激动

这更显示了他的决心。

荆无命灰色的眼睛又起了种很奇特的变化，道：“你已不再关心她？”

阿飞道：“我死了，她还是能活下去。”

说这句话的时候，他虽然还是同样镇静，但目中却不禁露出了一丝痛苦之色，呼吸似也

有些困难。

这并没有瞒过荆无命。

他心里似乎立刻得到了某种奇特的安慰和解脱，淡淡道：“你不怕她伤心？”

阿飞道：“活着不安，就不如死，我若不死，她更伤心。”

荆无命道：“你认为她是这种人？”

阿飞道：“当然！”

在阿飞心目中，林仙儿不但是仙子，也是圣女。

荆无命嘴角突然露出了一丝笑意。

谁也没有看到过他的笑，连自己都已几乎忘却上一次是什么时候笑的。

他笑得很奇特，因为他脸上的肌肉已不习惯笑，已僵硬！

他从不愿笑，因为笑可令人较化。

但这种笑却不同——这种笑正如剑，只不过剑伤的是人命，这种笑伤的却是人心。

阿飞竟完全不懂他是为何而笑的，冷冷道：“你不必笑，你虽有八成机会杀我，但也有

两成死在我剑下。”

荆无命的笑容已消失不见，道：“我说过不杀你，就一定会留下你的命！”

阿飞道：“不必。”

荆无命道：“我要你活着，看着……

这句话还未说完，剑光已飞出！

剑光交击，如闪电

但还有一道光芒比剑更快，那是什么？

骤然间，所有的光芒都消失。

所有的动作也会都停止。

第五十八章 英雄

第五十八章 英雄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五十八章 英雄

荆无命的剑，已刺入了阿飞的肩胛，但只刺入了两分。

阿飞的剑，距离荆无命咽喉还有四寸。

他肩上的血已开始渗出，渗入衣服，染红了衣服。

荆无命的剑为何没有刺下去？

荆无命的肩胛处，斜插着一柄刀！

小李飞刀！

是什么奇异的魔力使李寻欢能发出这柄刀来的？

龙啸云父子的脸色苍白，手在发抖，一步步向后退，遇到墙角，他父子心里都很奇怪，

李寻欢是哪里来的力量发刀的。

李寻欢已站起！

荆无命缓缓转过头，凝注着李寻欢，死灰色的眼睛中还是全无表情，也不知过了多久，

突然道：“好刀！”

李寻欢笑了笑，道：“并不很好，只不过是你对有了轻视之心，竟全没有将我放在

眼里，否则我未必能伤你！”

荆无命冷笑：“你能骗过我，就是你的本事，你就比我强。”

李寻欢淡淡道：“我并没有骗你，也没有说我不能发刀，只不过是你自己这么想而已，

是你自己的眼睛骗了自己。”

荆无命沉默了半晌，一字字道：“是，错的是我，不是你。”

李寻欢叹了口气，道：“很好，你虽是凶手，却不是小人。”

荆无命眼角瞟过龙啸云父子，冷冷道：“小人还不配做凶手。”

李寻欢道：“好，你走吧。”

荆无命厉声道：“你为何不杀我？”

李寻欢道：“因为你也没有要杀我的朋友。”

荆无命垂下头，望着自己肩上的刀，缓缓道：“但我这一剑。本想废去他这条手臂的。

”

李寻欢道：“我知道。”

荆无命道：“你这一刀却很轻。”

李寻欢道：“人予我一分，我报他三分。

荆无命霍然抬头，凝视着他，虽然没有说一个字，但目中竟又有了种奇特的变化，就好

像他在瞧着上官金虹时一样。

李寻欢缓缓道：“我还要告诉你两件事。”

荆无命道：“你说。”

李寻欢道：“我虽伤了七十六个人，其中却有二十八人并没有死，死的都是实在该死的

。”

荆无命默然。

李寻欢低低咳嗽了几声，接着又道：“我这一生，从未杀错这一个人！所以……我只望

你以后在杀人之前，多想想，多考虑考虑。”

荆无命又沉默了很久，才缓缓道：“我也要告诉你一件事。”

李寻欢道：“我也在听。”

荆无命道：“我从不愿受人恩情，更不愿听人教训！”

说到这里，他突然在肩上那柄刀的刀柄上用力一拍。

露在外面的刀锋，直没人肉，直至刀柄。

鲜血涌出！

“当”的，剑也落在地上。

荆无命的身子摇了摇，但面上还是冷如岩石，硬如岩石，全没有半分痛苦之色，甚至连

一根肌肉都没有颤抖。

他没有再说一个字，也没有再瞧任何人一眼，大步定了出去！

英雄？……什么叫英雄？难道这就是英雄？

英雄所代表的意思，往往就是冷酷！残忍！寂寞！无情！

也有人曾经替英雄下过种定义，那就是：

杀人如草，好赌如狂，好酒如渴，好色如命！

当然，这都不是绝对的，英雄也有另一种。

但像李寻欢这样的英雄世上又有几人？

英雄也许只有一点是相同的——无论要做哪种英雄，都不是件好受的事。

阿飞的神情也很萧索，长长叹了口气，道：“他这一生，只怕永远也不能使剑了。”

李寻欢道：“他还有右手。”

阿飞道：“但他习惯的是左手，用右手，就会慢得多。”

他又叹了口气，道：“对使剑的人来说‘慢’的意思就是‘死’！”

他一向很少叹息。

现在，他叹息的非但是荆无命，也是他自己。

李寻欢凝注着他，眼睛里闪着光，缓缓道：“一个人只要有决心，就算两只手一齐断了

，用嘴咬着剑，也会同样快的，他的气若已馁，就算双手俱全，也没有什么用。”

他笑了笑，接着道：“世上双手俱全的人很多，但出手快的又有几人？”

阿飞静静的听着，暗淡的眼睛中，终于又露出了逼人的神情。

他突然冲过去，紧握住了李寻欢的手臂，嘎声道：“我明白你的意思。”

李寻欢道：“我知道你一定会明白的。”

这句话说完，两人都已热泪盈眶。若有第三人在旁边瞧见，一定也会被感动得热泪盈眶

。

只可惜龙啸云父子都不是这种人，他们正在悄悄往外溜。

李寻欢是背对着他们的，仿佛根本没有觉察。

阿飞仿佛瞧了一眼，却并没有说什么。

直到他们父子都已溜出了门，阿飞才叹了口气，道：“我也知道你还是要放他们走的。

”

李寻欢笑了笑，道：“他救过我。”

阿飞道：“他只救过你一次，却害过你很多次。”

李寻欢笑了笑，淡淡道：“也许并不是忘了，而是从未记恨，因为他也有他的苦恼。”

阿飞沉默了很久，突也笑了笑，道：“我现在才知道，人生中的确有很多事是完全不公

道的。”

李寻欢道：“不公平？”

阿飞道：“不公平，譬如说，有些人一生都很善良，只不幸做错了一件事，这件事往往

就会令他抱恨终生，非但别人不能原谅他，他自己也无法原谅自己。”

李寻欢默然。

他很了解“一失足成千古恨”这句话的意义。

阿飞接着道：“但像龙啸云这种人，他一生中也许只做过一件好事，只救过你，所以你

就永远不会觉得他是个十分坏的人。”

他语声中显然有很多感慨。

李寻欢忽然明白他的意思了。

他是在为林仙儿不平。

他始终认为林仙儿这一生中只做错过一件，而李寻欢却始终不能原谅她。

“爱”的确是奇妙的，有时很甜蜜；有时很痛苦，也有时很可怕——它不但能令人变成

呆子，也能令人变成瞎子。

龙啸云父干溜出门的时候，心里不但很愉快，也很得意。

龙啸云忍不住笑道：“你记着，别人的弱点，就是我们的机会。能把握住机会的人，就

永远不会失败。”

龙小云道：“李寻欢的弱点，孩儿现在已全部知道了。”

龙啸云道：“所以他迟早总要死在我们手大的。”

他忽然听到有人在笑。

李寻欢笑得有些凄凉，道：“有些事很难忆起，有些事却终生难以忘记。”

阿飞叹了口气，道：“那只不过因为是有些事，你根本拒绝思想而已。”

他也许还是未经世故的少年，但对人生某些事的看法，他远比大多数人都深刻，尖锐。

李寻欢也不禁叹息了一声，缓缓道：“担还有些事你纵然拒绝去想，却偏偏还是时时刻刻

刻都要想起，人，永远都无法控制自己的思想，这也是人生的许多种痛苦之一。”

阿飞道：“你呢？你真的只记得他救过你，真的已将别的事全都忘了？”

笑声是从对面的屋檐上传下来的。

一个人正箕踞在屋檐上，啃着条鸡腿，却赫然正是胡疯子。

他眼睛盯在鸡腿上，并没有瞧这父子两人一眼，仿佛连这鸡腿都比他们父子好看多了。

他冷笑着道：“你们用不着溜得这么快，李寻欢绝对不会追来的，否则他就根本不会让

你们走出这道门。”

龙啸云的脸已有些发育。

“他已明白李寻欢的力量是从哪里来的。

但胡疯子也是不能得罪的。

龙啸云突然笑了，抱拳道：“这些天你破费来照顾我那兄弟。实在过意不去。”

胡疯子悠然道：“其实那也没什么，李寻欢吃得并不多，每夫只要两条鸡腿几个馒头就

够了，替你守门的，又是个白痴，我每次点了他的睡穴，他都以为是真的自己睡着了。”

龙啸云暗中咬着牙，只恨不得立刻让那人长睡不醒。

胡疯子接着道：“你对我有过好处，我也帮过你的忙，我们已互无欠，对你这种人，

我本来连话都懒得说了。”

龙啸云只有陪着笑，听着。”

胡疯子道：“但有句话我却非说不可，最后一句话。”

龙啸云道：“在下正洗耳恭听。”

胡疯子道：“你虽是个混蛋，上官金虹更混蛋，你若真想和他给拜兄弟，还不如自己赶

快找根绳子上吊好些。”

这果然是他最后一句话，说完了这句话，他就一个字都不说了，凌空一个翻身，已落在

屋背后，眨眼就不见了。

龙啸云目送着他，嘴角渐渐露出一丝得意的微笑，悠然道：“想不到我和上官金虹结拜

的事，江湖中已有这么多人知道。”

沿着墙角，慢慢的走着。

李寻欢和阿飞都没有说话。

他们知道沉默通常都比言语更真挚，更可贵。

黄昏。

高墙内有人在吹笛，笛声中也带着秋的萧瑟。

这种乐声往往最容易令人忆起往事、也最容易引起相思。

阿飞忽然道：“我得回去了。”

李寻欢道：“她在等你？”

阿飞道：“嗯。”

李寻欢沉吟着，终于忍不住道：“你认为她一定在等你？”

阿飞的脸色又苍白了些，沉了许久，才缓缓道：“这次是她要我来救你的。”

李寻欢说不出话来了。

他一向很了解林仙儿，但这次却很难猜得到她的用意。

阿飞道：“我这一生，只有两个最亲近的人，我希望……你们也能做朋友。”

这几句话他分了很多次才说完，说得很艰涩，显见他心里很痛苦。

李寻欢瞧着他痛苦的眼色，心里更是说不出的怜悯悲伤。

只有真正爱过的人，才能了解爱情的力量是多么可怕。

笛声已远了，听来却更凄凉。

李寻欢忽然道：“我也想见见她。”

阿飞的嘴闭得很紧。

李寻欢笑了笑：“若是不方便，你替我去谢谢她也一样。”

阿飞终于开了口，道：“我……我只希望你莫要伤害她。”

阿飞本不会说这种说的，因为他知道李寻欢从未伤害任何人——李寻欢伤害的只是他自

己。

只有为了林仙儿阿飞才会说这种话。

猛抬头，眼前一片灯火辉煌。

不知不觉间，他们又走回了那条长街。

这条街晚上比白天更热闹，各式各样的摊子前，都悬着很亮的灯笼，
每个人都在大声喊

喝着，吹嘘着自己的货物。

一串串亮晶晶的糖葫芦，在灯光下看来更亮得如同宝石。

李寻欢脚步突然停下。

每一串糖葫芦，仿佛都映着一张脸。

一张穿红衣服的小姑娘的脸，大大的眼睛，笑起来一边一个酒涡。

然后，他就看到了那卖包子和水饺的小铺。

“铃铃是不是还在等着？”

李寻欢突然觉得很惭愧，他居然已将这件事完全忘了。

他眼角虽已有了皱纹，但谁也不能说他已老了。

那正和铃铃第一次到这里来的眼色一样——阿飞也从未到过这个地方。

李寻欢笑了。

看到自己的朋友还没有失去赤子之心，总是令人愉快的。

阿飞忽然道：“我们已有根久没有在一起喝两杯了。”

李寻欢笑道：“你想喝？”

阿飞微笑着，道：“也不知道为了什么，只有和你在一起时，我才会想喝酒。”

他面上居然也露出了笑容。

李寻欢的心情更开朗，笑道：“饺子下酒，越来越有……我们就到那边的饺子铺去如何

？”

阿飞笑道：“很好，再贵的地方，我就请不起了。”

这世上有很多种事很奇妙。

譬如说：

越丑的女人越喜欢作怪，越穷的人越喜欢请客。

请客的确也比被请愉快得多，只可惜这种愉快并不是人人都懂得享受。

饺子铺里的生意并不太好，因为生意大半已被外面的摊子抢走了，所以现在虽然正是吃

晚饭的时候，店里也只有四五桌客人了。

角落里的桌子上，坐着个白衣人。

李寻欢第一眼就瞧见了。

无论任何人走进来，目光首先就会被他所吸引。

虽然坐在这种烟熏油腻的小店里，但这人全身上下仍是一尘不染，那件雪白的衣服就像

是刚从烫斗下拿出来的。

他穿得虽简单，却很华贵。

但这些都本是他吸引人的地方一吸引人的，是他的气质。

一种无法形容的傲气。

他旁边的几张桌子都是空着的，因为无论谁和他坐在一起，都会觉得自惭形秽，有他在

这里，别人的声音都小了些。

这正是那霓在屋檐下，以一小锭银子击断青衣大汉扁担的人，也正是手指宛如利剪，将

卖卜瞎子银棍剪断的人。

他为什么还留在这里？难道也在等人。

他本来正在举杯，李寻欢一定进来，他的动作也立刻停止，目光也立刻瞬也不瞬的盯在

李寻欢脸上。

他对面还坐着个人，是个身芽红衣裳的小姑娘，辫子很长。

第五十九章 勇气

第五十九章 勇气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五十九章 勇气

她随着他的目光回过头，才发现李寻欢，立刻雀跃着冲了过来，紧紧拉住李寻欢的手娇

笑着道：

“我知道你一定会来的，我知道你一定不会忘记我。”

铃铃果然还在这里等着……

李寻欢有些激动，反握住她的手，道：“你……你一直都在这里等？”

铃铃点了点头，眼眶已红了，咬着嘴唇道：“你为什么来得这么迟，人家都快等得急死

了……”

阿飞突然道：“你真的是在等他？”

铃铃这才看到阿飞，神情立刻变得有些异怪——她当然是认得阿飞的，阿飞却不认得她

。

他非但未上过那小楼，甚至连做梦都未想到过。

铃铃眨了眨眼，终于道：“若不是等他，我在这里干什么？”

阿飞冷冷道：“不等人，也有很多事情可以做，若是等人，眼睛总是看着门的，无论谁

在等人，都不会背对着门的。”

李寻欢从未想到他会说这句话。

他平时本来一向不愿刺伤人，现在却忽然变得很尖锐，尖锐得可怕。

因为他不能忍受别人欺骗他的朋友。

李寻欢心里在叹息。

阿飞的想法不但尖锐，而且和任何人都不同，对大多数事他都看得比别人透澈，比别人

清楚。

在林仙儿面前他为什么就会变成瞎子呢？

铃铃眼圈又红了，眼泪已快流了下来，凄然道：“你若也在同一个地方等了十几天，你

就会知道我为什么要背对着门了。”

她悄悄拭了拭泪痕，幽幽的接着道：“开始的时候，每个人走进来，我的心都会跳，总

以为是他来了，后来才知道，你等的人若不来，就算将眼睛看着也没有用的，用眼睛盯着门

，只有令你等得更心焦，若再不转过身，我简直要发疯。”

阿飞没有再说什么。

他发觉自己说得太多了……

铃铃头垂得更低，道：“若不是那位吕……吕大哥好心陪着我，只怕我也会发疯。”

李寻欢目光一转过去，就立刻和那白衣人的目光相遇。

李寻欢微笑着走过去，道：“多谢……”

白衣人忽然打断了他的话，淡淡道：“你用不着替她谢我，因为我留在这地方，并不是

为了陪她，而是为了等你。”

李寻欢道：“等我。”

白衣人道：“不错，是等你。”

他笑了笑，笑容中也带着种逼人的傲气，缓缓接着道：“世上只有少数几个人值得我等

，小李探花就是其中之一。”

李寻欢还未表示出惊异，铃铃已抢着道：“我并没有告诉你我等的人是什么人，你怎会

认得他的？”

白衣人淡淡道：“你若想在江湖中走动，若想活得长些，就有几个人是你非认识不可的

，小李探花也正是其中之一。”

阿飞突然道：“还有几个人是谁？”

白衣人眼睛盯着他，道：“别的人不说，至少还有我和你！”

阿飞瞧了瞧自己的手，目中突然露出一种说不出的凄凉萧索之意，缓缓转过身，在旁边

的桌上坐下，道：“酒，白干。”

店伙陪着笑，道：“客官要什么菜下酒？”

阿飞道：“酒，黄酒。……”

会喝酒的人都知道，一个人若想快醉，最好的法子就是用酒来下酒，用黄酒来下白干。

只不过这种法子虽然人人都知道，却很少有人用，因为一分人心里若没有很深的痛苦，

总希望自己醉得越慢越好。

白衣人一直在很留意的瞧着。

他锋利的目光渐渐松弛，甚至还露出种失望之色，但当他目光转向李寻欢时

瞳孔立刻又收缩了起来。

李寻欢也正在瞧着他，道：“阁下大名是……”

白衣人道：“吕凤先。”

这的确是个显赫的名字，足以令人耸然动容。

但李寻欢却没有觉得意外，只淡淡的笑了笑，道：“果然是银戟温侯吕大侠。”

吕凤先冷冷道：“银戟温侯十年前就已死了！”

这次，李寻欢才觉得有些意外。

但他并没有追问，因为他知道吕凤先这句话必定还有下文。

吕凤先果然已接着道：“银戟温侯已死了，吕凤先却没有死！”

李寻欢沉默着，似在探索着这句话的真意。

吕凤先是个很骄傲的人。

百晓生在兵器谱上，将他的银就列名第五，在别人说来已是种光荣，但在他这种人说来

，却一定会认是奇耻大辱。

他绝不能忍受屈居人下。但他也知道百晓生绝不会看错。

他一定毁了自己的银戟，练成了另一种更可怕的武功！

李寻欢慢慢的点了点头，道：“不错，我早该想到银戟温侯已死了。”

吕凤先盯着他，冷冷道：“吕凤先也已死了十年，如今才复活。”

李寻欢目光闪动，道：“是什么事令吕大侠复活的？”

吕凤先慢慢的举起了一只手，右手。

他将这只手平放在桌上，一字字道：“令我复活的，就是这只手！”

在别人看来并不是只很奇特的手。

手指很长，指甲修剪得很干净，皮肤也很光滑，很细。

这正很配合吕凤先的身分。

你若看得很仔细，才会发现这只手的奇特之处。

这只手的拇指、食指和中指，肤色竟和别的地方不同。

这三根手指的皮肤虽然也很细很白，却带着奇特的光采，简直就不像是血肉骨骼织成的

，而像是某一种奇怪的金属所铸。

但这三根手指却又明明是长在他手上的。

一只有血有肉的手上，怎会突然长出三根金属铸成的指头！

吕凤先凝注着自己的手，突然长长叹息了一声，道：“只恨百晓生已死了。”

李寻欢道：“他不死又如何？”

吕凤先道：“他若不死，我倒想问问他，手，是不是也可算做兵器？”

李寻欢笑了笑，道：“我今天才听人说过一句很有趣的话。”

吕凤先道：“说的是什么？”

李寻欢道：“他说：只有杀人的，才可算做利器。”

他接着又道：“手，本来不是兵器，但一只能杀人的手，就不但是兵器，而且是利器。

”

吕凤先沉默着，仿佛并没有什么举动。

但他的拇指，食指和中指，却突然间就没人了桌子。

没有发出任何声音，甚至连杯中盛得很满的酒都没有溢出，他手指插入桌子，就好像用

快刀切豆腐那么容易。

吕凤先悠然道：“这只手若也能算兵器，不知能在兵器谱中排名第

几！”

李寻欢淡淡道：“现在还很难说，”

吕凤先道：“为什么？”

李寻欢道：“因为一件兵器要对付的是人，不是桌子。”

吕凤先忽然笑了。

他笑得很做，也很冷酷，道：“在我眼中看来，世人本就和这张桌子差不多。”

李寻欢道：“哦？”

吕凤先缓缓道：“其中当然也有几人是例外的。”

李寻欢道：“哪几个人？”

吕凤先冷冷道：“我本来以为有六个，现在才知道只有四个。”

他有意间扫了阿飞一眼，接着道：“因为郭嵩阳的人已死了，还有一个，虽然活着却也

和死了相差无几。”

阿飞是背对着吕凤先的，根本没有看到他的脸色。

但就在这一刹那间，他脸色突又发了青。

他显然已听懂了吕凤先的意思。

李寻欢突然笑了笑，道：“那人也会复活的，而且用不着十年。”

吕凤先道：“只怕未必。”

李寻欢道：“阁下既能复活，别人为什么就不能复活？”

吕凤先道：“那不同。”

李寻欢道：“有什么不同？”

吕凤先冷冷道：“因为我的‘死’并不是死在女人手上的，而且心也一直

没有死。”

“噎”的，阿飞手里的酒杯碎了。

但他还是静静的坐着，动也没有动。

吕凤先连瞧都不瞧了，眼睛盯着李寻欢，道：“我这次出来，为的就是要找这四个人，

证明我的手能不能算利器，所以我才会在这地方等着你！”

李寻欢沉默了很久，才缓缓道：“你一定要证明？”

吕凤先道：“一定。”

李寻欢道：“你要证明给谁看？”

吕凤先道：“给我自己。”

李寻欢突又笑了笑，道：“不错，任何人都可以骗得过，只有自己是永远骗不过的……

”

吕凤先霍然站起来，一字字道：“我就在外面等着你！”

饺子店里的客人，不知何时都已走得干干净净。

铃铃咬着嘴唇，似已吓呆了。

李寻欢慢慢的站了起来。

铃铃忽然拉住他衣角，悄悄道：“你……你一定要出去！”

李寻欢笑得很辛酸，道：“人生中有些事，你只要遇着，就永远再也无法逃避。”

他目光转向阿飞。

阿飞没有回头。

吕凤先已将走出了门。

阿飞突然道：“慢着。”

吕凤先脚步停下，也没有转身，冷笑道：“你也有话要说？”

阿飞道：“不错，我也想证明一件事。”

吕凤先道：“你想证明什么？”

阿飞的手紧握着酒杯的碎片。

鲜血，正一滴滴自他手中滴落。

他一字字缓缓道：“我只想证明我究竟是活着的还是已死了！”

吕凤先霍然转身。

他像是这才第一次看到了阿飞这个人。

然后，他瞳孔又渐渐收缩，嘴角却露出一丝冷酷的笑，道：‘好，我也等着你！’

坟墓。

江湖中每天都有决斗，各式各样的人，为了各种不同的原因以各式各样的方式决斗

。

但决斗的地方只有几种。

荒野，山林，坟墓……

若真是不死不休的决斗，十次中必有九次是选在这种地方的——仿佛这种地方的本身，

就带着种“死”气息。

夜已渐深，有雾。

吕凤先白衣如雪，静静的站在灰色的坟碑前，在凄迷的夜雾中看来，正就好像来自地狱

的使者，要将“死”的信息带给世人。

铃铃依偎在李寻欢身旁，似在颤抖。

是冷？还是怕？

阿飞突然道：“你走开！”

铃铃的身子又往后缩了缩，道：“我……”

阿飞道：“你。”

铃铃咬着嘴唇，抬头去望李寻欢。

李寻欢的目光仿佛很遥远。

是他的心已远？还是雾太浓？

铃铃垂下头，喃喃着道：“你们要说的话，我不能听么？”

阿飞道：“你不能听，任何人都不能听。”

李寻欢轻轻叹息了一声，柔声道：“人家陪了你很多天，你至少也该去陪陪他。”

铃铃垂着头，呆了半晌，突然跺着脚，大声道：“你根本不想留在这里，根本不想来的

，你们这些人什么都不知道，只知道杀……你杀我，我杀你，究竟是为了什么，连你们自己

都不知道……假如要这样才算英雄，最好天下的英雄都一齐死光！”

李寻欢，阿飞，吕凤先，都只是静静的听着。

然后再静静的瞧着她飞奔出去。

阿飞甚至连瞧都没有瞧，等她的脚步声远，才抬头面对李寻欢，道：“我从未求过你什

么事，是吗？”

李寻欢道：“你从未求过任何人。”

阿飞道：“现在我却有事要求你。”

李寻欢道：“你说。”

阿飞咬着牙，道：“这一次你无论如何再也不能阻拦我，一定要让我去，你若抢着出手

，我……我就死！”

李寻欢神色显得很痛苦，黯然道：“可是，你根本用不着这么做。”

阿飞道：“我一定要这么样做，因为……”

他神情更痛苦，惨然接着道：“因为吕凤先说的实在不错，再这样下去，我清着，也和

死了差不多，我绝不能放过这机会。”

李寻欢道：“机会？”

阿飞道：“我若想复活，若想新生，这就是我最后的机会。”

李寻欢道：“以后难道就没有机会了么？”

阿飞摇了摇头，道：“以后纵然还有机会，可是我……今天我若失去了勇气，以后就永

远不会再有勇气振作！”

一个人受的打击太大，就会变得消沉，若是消沉得太久，无论多坚强的人，也会变得软

弱，勇气也必定会消失。

李寻欢沉默了很久，才叹息着道：“你的意思我明白，可是……”

阿飞打断了他的话，道：“我知道我出手已慢了，因为这两年来，我也已感觉到自己的

反应渐渐迟钝，甚至已有些麻木。”

李寻欢柔声道：“只要你有决心，一切都会恢复的，只不过一现在还不是时候。”

阿飞道：“现在正是时候。”

李寻欢道：“现在？为什么？”

阿飞慢慢的摊开手掌。

鲜血已染红了他的手，酒杯的碎片还嵌在肉里。

阿飞道：“因为现在我忽然发现，肉体上的痛苦不但可以减轻心里的苦恼，而且还可以

使人精进，振作，也可以使人敏锐。”

他说的不错。痛苦本就可刺激人的神经，令人的反应敏锐，也可以激发人的潜力——就

算是一匹马，当你鞭打它，令它觉得痛苦时，它也会跑得快些，负了伤的野兽也通常都比平

时更可怕！

李寻欢沉思着，道：“你有信心？”

阿飞道：“你对我没有信心？”

李寻欢突然笑了，用力拍了拍他肩头，道：“好，你去吧！”

第六十章 友情

第六十章 友情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六十章 友情

阿飞却还在沉吟着，终于忍不住道：“方才那小姑娘……她是谁？”

李寻欢道：“她叫铃铃，也很可怜。”

阿飞道：“我只知道她很会说谎。”

李寻欢道：“哦？”

阿飞道：“她并不是真的在等你——她等你，也许还有别的原因。”

李寻欢道：“哦？”

阿飞道：“她若真的在等你，自然一定对你很关心。”

李寻欢道：“也许……”

阿飞抢着道：“你现在的样子，谁都看得出你必定受了很多罪，可是她却根本没有问你

是怎么会变成这种样子的。”

李寻欢淡淡道：“也许还没有机会问。”

阿飞道：“女孩子若是真的关心一个人，绝不会等什么机会。”

李寻欢沉默了半晌，突又笑了，道：“你难道怕我会上她的当？”

阿飞道：“我只知道她说的不是真话。”

李寻欢微笑道：“你若想活得愉快些，就千万不要希望女人对你说真话。”

阿飞道：“你认为每个女人都会说谎。”

李寻欢显然不愿正面回答他这句话，道：“你若是个聪明人，以后也

千万莫要当面揭穿

女人的谎话，因为你就算揭穿了，她也会有很好的解释，你就算不相信她的解释，她还是绝

不会承认自己说谎。”

他笑了笑，接着道：“所以，你若遇见了一个会说谎的女人，最好的法子，是故意装作

完全相信她，否则你就是在自找苦吃。”

阿飞凝注着李寻欢，良久良久。

李寻欢道：“你是不是还有话要说？”

阿飞突也笑了笑，道：“就算有，也不必说了，因为我要说的你都已知道。”

望着阿飞的背影，李寻欢心里忽然觉得说不出的愉快。这倔强的少年毕竟没有倒下去。

而且，这一次，他说了很多话：居然全没有提起林仙儿。

爱情，毕竟不能占有一个男子汉的全部生命。

阿飞毕竟是个男子汉！

男子汉若是觉得自己活着已是件羞辱时，他就宁可永不再见他所爱的女人，宁可去天涯

流浪，宁可死。

因为他觉得已无颜见她。

但阿飞真能胜得了吕凤先？

这次他若又败了，吕凤先纵不杀他，他还能再活得下去么？

李寻欢弯下腰，剧烈地咳嗽起来。

他又咳出了血。

吕凤先还在那里等着，没有说过一句话。

这人的确很沉得住气。

只有能沉得住气的敌人，才是可怕的手。

阿飞突然一把扯下了衣衫，用那只已被鲜血染红了的手在身上揉着。

酒杯的碎片又刺入了他肉里。

血，即使在如此凄迷的夜雾中，看来还是鲜红的！

只有鲜血才能激发人原始的兽性——情欲和仇恨，别的东西或许也能，但却绝没有鲜血

如此直接。

阿飞仿佛又回到了原野中。

“你若要生存，就得要你的敌人死。”

吕凤先望着他渐渐走近，突然觉得一种无法形容的压力。

他忽然觉得走过来的简直不是个人，而是只野兽。

负了伤的野兽！

“仇敌与朋友间的分别，就正如生与死之间的分别。”

“若有人想要你死，你就得要他死，这其间绝无选择的余地！”

这是原野上的法则！也是生存的法则。

“宽恕”这两个字，在某些地方是完全不实际的。

血在流，不停的流。阿飞身上的每根肌肉都已因痛苦而颤抖，但他的手，却越来越坚定

。

他的目光也越来越冷酷。

吕凤先永远无法了解这少年怎会在忽然间变了。

但他却很了解阿飞的剑法。

阿飞剑法的可怕之处并不在“快”与“狠”，而是“稳”与“准”。

他一出手就要置人于死命，至少也得有七成把握，他才会出手。

所以他必须“等”！

等对方震出破绽，露出弱点，等对方给他机会——他比世上大多数人都能等得更久。

但现在，吕凤先似已决心不给他这机会。

吕凤先看来虽只是随随便便的站在那里，全身上下每一处看来仿佛都是空门，阿飞的剑

法仿佛可以随便刺入他身上任何部位。

但空门太多，反而变成了没有空门。

他整个人似已变成了一片空灵。

这“空灵”二字，也正是武学中最高的境界。

李寻欢远远的瞧着，目中充满了忧虑。

吕凤先的确值得自傲。

李寻欢实未想到他的武功竟如此高，也看不出阿飞有任何希望能胜得了他——因为阿飞

简直连出手的机会都没有。

夜更深。

荒坟间忽然有碧光闪动，是鬼火！

吹的是西风，吕凤先的脸，正是朝西的。

有风吹过，一点鬼火随风飘到了吕凤先面前。

吕凤先镇静的眼神突然眨了眨，左手也动了动——像是要拂去这点鬼火，却又立刻忍住。

在生死决斗中，任何不必要的动作，都可能带来致命的危险。

只不过他手虽没有动，但左臂由肩的肌肉已因这“要动的念头”而紧张起来，已不能再

保持那种“空灵”的境界。

这当然不能算是个好机会，但再坏的机会，也比没有机会好。

只要有会机，阿飞就绝不会错过。

他的剑已出手！

这一剑的关系实在太大。

阿飞今后一生的命运，都将因这一剑的得失而改变。

这一剑若得手，阿飞就会从此振作，洗清上一次失败的壹辱。

这一剑若失手，他势必从此消沉，甚至堕落，那么他就算还能活着，也会变得如吕凤先

说的那样——生不如死。

这一剑实在是只许成功，不许失败的。

但这一剑真能得手么？

剑光一闪，停顿！

“呛”，剑已折！

阿飞后退，手里已只剩下的半柄断剑。

另半柄剑被夹在吕凤先的手指里，但剑尖却已刺入了他肩头。

他虽然夹住了阿飞的剑，但出手显然还是慢了些。

鲜血正从他肩头流落。

这一剑毕竟得手了！

阿飞脸上仿佛突然露出了一种奇异的光辉——胜利的光辉！

吕凤先脸上却连一丝表情也没有，只是冷冷的瞧着阿飞，断剑犹在他肩头，他也没有拔

出来。

阿飞也只是静静的站着，并没有再出手的意思。

他的积郁和苦闷已因这一剑而发泄。

他要的只是“胜利”，并不是别人的“生命”。

吕凤先似乎还在等着他出手，等了很久，突然道：“好，很好！”

这句话的意思很明显，能从他这种人嘴里听到达句话，就已是令人觉得振奋，觉得骄傲

。

但他在临走前，却又突然加了句！。

“李寻欢果然没有说错，也没有看错你！”

这句话是什么意思？李寻欢曾经对他说过什么？

吕凤先的身影终于在夜色中消失。

李寻欢的笑脸已出现在眼前。

他用力拍着阿飞的肩头，笑道：“你还是你，我早就知道那点打击决不会令你泄气的，

世上本就没有常胜的将军，连神都有败的时候，何况人？”

他笑得更开朗，接着又道：“可是从现在开始，我对你更有信心了……”

阿飞突然打断了他的话，道：“你认为我从此不会再败？”

李寻欢笑道：“吕凤先的武功，已绝不在任何人之下，若连他也躲不过你的剑，只怕世

上就没有别人能躲得过？”

阿飞道：“可是……我却觉得这次胜得有些勉强。”

李寻欢道：“勉强！”

阿飞道：“我出手已不如以前快了。”

李寻欢道：“谁说的？”

阿飞道：“用不着别人说，我自己也能感觉得出……。”

他目光还停留在吕凤先身影消失处，缓缓接着道：“我觉得他本可胜我的，他出手绝不

该比我慢。”

李寻欢道：“他武功的确很高，甚至也许比你还高，但你却把握住了最好的机会，这才

是别人绝对比不上你的地方，所以你才能胜！”

他笑了笑接着道：“所以吕凤先虽败了，也并没有不服，连他这种人都对你服了，你自

己对自己难道还没有信心？”

阿飞终于笑了。

对一个受过打击的人说来，世上还有什么比朋友的鼓励更珍贵？

李寻欢笑道：“无论如何，这件事都该庆祝……你喜欢用什么来庆祝？”

阿飞笑道：“酒，当然是酒，除了酒还能有什么别的？”

李寻欢大笑道：“不错，当然是酒，庆祝时若没有酒，岂非就好像炒菜时不放盐……”

阿飞笑道：“那简直比炒菜时不放盐还要淡而无味。”

阿飞睡了。

酒，的确很奇妙，有时能令人兴奋，有时却又能令人安眠。

这几天，阿飞几乎完全没有睡过，纵然睡着也很快就醒，他总想不通自己在“家”时怎

会一躺下去就睡的像死猪。

等阿飞睡着，李寻欢就走出了这家客栈。

转过街，还有家客栈。李寻欢突然飞身掠入了这家客栈的后院。

三更半夜，他特地到这家客栈中来做什么？

已将黎明，后院中却有间房还亮着灯。

李寻欢轻轻拍门，屋里立刻有了回应，一人道：“是小李探花！”

李寻欢道：“是。”

门开了，开门的人竟是吕凤先。

他怎会在这里？李寻欢怎会知道他在这里？为什么来找他？

难道他们两人还有什么秘密的约定？

吕凤先嘴角带着种冷漠而奇特的微笑，冷冷道：“李探花果然是信人！果然来了。”

一个女孩子的声音接着道：“我早就说过，只要他答应，就绝不会失信。”

站在吕凤先身后的，竟是铃铃。

铃铃怎会和吕凤先在一起？

李寻欢究竟答应了什么？

灯光昏黄，李寻欢的脸却苍白得可怕，他默默的走进屋子，突然向吕凤先深深一揖道：

“多谢。”

吕凤先淡淡道：“你不必谢我，因为这根本是件交易，谁也不必谢准。”

李寻欢也淡淡的笑了笑，道：“这种交易，并不是人人都会答应的，我当然要谢你。”

吕凤先道：“这的确是件很特别的交易。你要铃铃对我说时，我的确吃了一惊。”

李寻欢道：“所以我才会要她解释得清楚些。”

吕凤先道：“其实用不着解释，我也已了解，你要我故意败给阿飞，只不过是希望他能

因此而振作起来，莫要再消沉。”

李寻欢道：“我的确是这意思，因为他的确值得我这么样做。”

吕凤先道：“这只因你是他的朋友，但我却不是，……我简直想不到世上会有人会向我

提出如此荒谬的要求来。”

李寻欢道：“但你却终于还是答应了。”

吕凤先目光刀一般盯着他，道：“你算准了我会答应。”

李寻欢又笑了笑，道：“我至少有些把握，因为我已看出你不是凡俗的人，也只有你这

种非凡的人，才会答应这种非凡的事。”

吕凤先还在盯着他，目光却渐渐和缓，缓缓道：“你也算准了他绝不会要我的命。”

李寻欢道：“我知道他胜了一分就绝不会再出手的。”

吕凤先突然叹了口气，道：“你果然没有看错他，也没有看错我。”

他忽又冷笑道：“我只答应你让他胜一招，那意思就是说，他若再出手，我就要他的命

。”

李寻欢目光闪动，道：“你有这把握？”

吕凤先厉声道：“你不信？”。

两人口光相视，良久良久，李寻欢突又一笑，道：“现在也许，将来却未必。”

吕凤先道：“所以我本就不该答应你的，让他活着，对我也是种威胁。”

李寻欢道：“但有些人就喜欢有人威胁，因为威胁也是种刺激，有刺激才有进步，一个

人若是真的已到‘四顾无人’的巅峰处，岂非也很寂寞无趣。”

吕凤先沉默了很久，缓缓道：“也许……但我答应你，却并不是为了这原故。”

李寻欢慢慢的点了点头，道：“你当然不是。”

吕凤先道：“我答应你，只因为你交换的条件很优厚。”

李寻欢笑了笑，道：“若没有优厚的条件，怎能和人谈交易。”

吕凤先道：“你说，只要我答应你这件事，你也会答应我一件事。”

李寻欢道：“不错。”

第六十一章 承诺

第六十一章 承诺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六十一章 承诺

吕凤先冷傲的眸子里，突然露出一种寂寞之意——一个人觉得寂寞的时候，就表示他正

在渴望着友情。怎奈真挚的友情并不是人人都能得到的。

吕凤先冷冷道：“你的意思是说，你能为他死，他也会为你死，是不是？”

李寻欢道：“是。”

吕凤先声音更冷酷，道：“但你已算准了我不会杀你，至少不会在这种情况下杀你，是

不是？”

李寻欢默然。

沉默，通常只代表两种意思——默认和抗议。

吕凤先瞪着他，瞳孔渐渐松散，突又叹了口气，道：“我的确不会杀你……你可知道是

为了什么？”

李寻欢还没有说话，吕凤先已接着道：“因为我要你永远欠着我的，永远觉得我对你有

恩……”

他竟也笑了笑，道：“因为我若要杀你，以后还有机会，但这种机会以后只怕永远不会

再有了。”

他心里的意思，是不是想以此换得李寻欢的友情？

李寻欢沉默了很久，突也笑了笑，道：“你还有机会？”

吕凤先道：“哦？”

李寻欢道：“我还要求你做一件事。”

吕凤先瞪着他，就像是从未见这个人似的，过了很久，才冷笑道：“你第一次交易还

未付出代价，就想要我做第二件事了？这算是什么样的交易？”

李寻欢道：“这不是交易，是我求你。”

吕凤先脸色虽很黯，眼睛却在发着光，道：“既然不是交易。我为何要答应？”

李寻欢微笑着，他的眸子平和、明朗，而真诚。

他凝视着吕凤先，微笑着道：“因为这是我求你的。”

这句话口答得不但很妙，甚至有些狂妄。

这本不像李寻欢平时说的活。

但吕凤先却没有生气，心里反而忽然觉得有种奇特的温暖之意，因为他已从李寻欢的眸

子里看到了一丝友情的光辉。

这也许就是唯一能驱走人间寂寞与黑暗的光辉。

这是永恒的光辉，只要人性不灭，就永远有友情存在。

吕凤先喃喃道：“别人都说李寻欢从不求人，今日居然肯来求我，看来我的面子倒不小

。”

李寻欢笑道：“我既已欠了你的，再多欠些又何妨。”

吕凤先又笑了，这次才是真心的笑。

他微笑道：“有人说，学做生意最大的学问就是要懂得如何欠帐，看来你本该去做生意

的。”

李寻欢道：“你肯答应？”

吕凤先叹了口气，道：“至少我现在还未想出拒绝的法子，你趁此机会，赶快说吧。”

李寻欢咳嗽了几声，神情又变得很沉重，缓缓道：“你若在间年前遇见阿飞，我纵不求

你，你只怕也要败在他手下。”

吕凤先沉默着，也不知是默认，还是抗议？

他能以沉默表示抗议，也已很不容易。

李寻欢道：“你若在两年间见到过他，就会发现那时的他和现在简直不像是同一个人。

吕凤先道：“只不过短短两年，他怎会改变得如此多？”

李寻欢长长叹息了一声，道：“只因他不幸遇上了一个人。”

吕凤先道：“女人？”

李寻欢道：“自然是女人，世上也许只有女人才能改变男人。”

吕凤先冷笑道：“他不是改变，而是堕落，一个男人为了女人而堕落，这种人非但不值

得同情，而且愚蠢得可笑。”

李寻欢叹息着道：“你说得也许不错，只因你还未遇到过那样的女人。”

吕凤先道：“我遇见了又如何？”

李寻欢道：“你若遇见了她，说不定也许变得和阿飞一样的。”

吕凤先笑了，道：“你以为我也是个没见过女人的小伙子？”

李寻欢道：“你也许见过各式各样的女人，可是她……她却绝对和别的女人不同。”

吕凤先道：“哦？”

李寻欢道：“曾经有个人将她形容得很好……她看来如仙子，却专门带男人下地狱。”

吕凤先目光闪动，忽然道：“我已知道你说的是谁了。”

李寻欢叹道：“你本该猜到的，因为世上只有她这么一个女人，也幸好只有一个，否则

只怕大多数男人都已活不下去。”

吕凤先道：“有关这位‘天下第一美人’的传说，我的确已听过不少。”

李寻欢凝注着自己的指尖，缓缓道：“阿飞现在总算已振作起来，我不能眼看着他再沉

沦下去，所以……”

吕凤先道：“所以你要我去杀了她？”

李寻欢黯然道：“我只希望阿飞永远莫要再见到她，因为只要一见到她，阿飞就无法自

拔。”

吕凤先又沉默了很久，缓缓道：“你本可自己动手的。”

李寻欢道：“只是我不能。”

吕凤先道：“为什么？”

李寻欢笑得很凄凉，道：“因为阿飞若知道了，必将恨我终生。”

吕凤先道：“他应该明白你这是为他好。”李寻欢苦笑道：“无论多聪明的人，若是陷

入情感而不能自拔，都会变成呆子。”

吕凤先用手指轻敲着下巴，道：“你为何不找别人做这件事？为何要

找我？”

李寻欢道：“因为别人纵有力量能杀她，见了她之后只怕也不忍下手，因为……”

他抬起头，凝视着吕凤先，缓缓接着道：“我本就很难找到一个我可以去求他的人。”

两人口光相遇，吕凤先心里忽又充满了温暖的感觉。

他似已从李寻欢的眸子里看到了他的寂寞和悲痛。

那是英雄独有的寂寞和悲痛。

也只有英雄才能了解这种寂寞是多么凄惨，这种悲痛是多么深沉。

吕凤先突然道：“她在哪里？”。

李寻欢道：“铃铃知道她在哪里，只不过……”

铃铃已晕过去很久，到现在居然还没有醒来。

李寻欢瞧了她一眼，缓缓接着道：“你若想她带你去，只怕并不容易。”

吕凤先笑了笑，悠然道：“这倒用不着你担心，我自然有法子的。”

阿飞醒来时，李寻欢已睡着。

在睡梦中，他还是在不停的咳嗽着，每当咳得剧烈时，他全身都因痛苦而扭曲痉挛……

阳光从窗外斜斜照进来。

阿飞这才发现他头上的白发，和脸上的皱纹都更多了。

他只有一双眼睛还是年轻的。

每当他闭上眼睛时，就会显得很憔悴、很苍老，甚至很衰弱。

他的衣衫已很陈旧残破，已有多日未洗涤。

又有谁能想得到在如此衰弱，如此僵硬的躯壳里，竟藏着那么坚强的

意志，那么高尚的

人格，那么伟大的灵魂？

阿飞瞧着他，热泪已盈眶。

他活着，本就是在忍受着煎熬——各式各样不同煎熬，折磨，打击。

他但却还是没有倒下去！也并没有觉得生命是冷酷黑暗的。

因为只要有他在，就有温暖，就有光明。

他带给别人的永远都是快乐，却将痛苦留给了自己。

阿飞的热泪已夺眶而出，流下面颊……

李寻欢还是睡的很沉。

睡眠，在他说来，几乎也变成了件很奢侈的事。

阿飞虽然急着想回去，急着想看到那春花般的笑脸，但还是不忍惊动他，悄悄掩起门，

悄悄走了出去。

还很早，阳光刚照上屋顶，赶路的人都已走了，所以院子里很静，只剩下一株顽强的梧

桐，在晚秋的寒风中傲然独立。

李寻欢岂非也正如这梧桐一样，虽然明知秋已将尽，冬已将至，但不到最后关头，他们

是绝不会屈服的。

阿飞长长叹了口气，漫漫的穿过院子。

梧桐的叶子，已开始凋零，一片片飘过他眼前，飘落在他身上……

炉火犹未熄，豆浆，慢慢的啄着。

他吃得一向不快，慢慢的让这微温的豆浆自舌流入咽喉，流入胃里

——一个人的胃若充

实，整个人都仿佛充实了起来。

他一向喜欢这种感觉。

自半夜就起来忙碌的店伙，到现在才算空闲了下来，正坐在炉火的余熏旁，在慢慢的喝

着酒。

下酒的虽只不过是根已冷了的“油炸烩”，喝的虽只不过是粗劣的烧刀子，但看他的表

情，却像是正在享受着世间最丰美的酒食。

他显然很快乐，因为他已很满足。

世上也唯有能满足的人，才能领略到真正的快乐。

阿飞对这种人一向很羡慕，心里实在也想能过去喝两杯。

但他却控制着自己。

“也许，今天我就能见到她……”

他不愿她闻到自己嘴里有酒气。

这世上大多数人本就是为了别人而话音的——有些是为了自己所爱的人，也有些是为了

自己所恨的人——这两种人都同样痛苦。

这世上真正快乐的人本就不多。

风很大，砂上在风中飞舞，路上的行人很寥落。

阿飞抬起头，目光移向门外时，正有两个人自门外走过。

这两人走得并不快，行色却似很匆忙，只管低着头往前赶路，连热豆浆的香气都未能引

动他们转头来瞧一眼。

前面走的是个身形佝偻，白发苍苍的老头子，手里提着管旱烟，身上的蓝布衫已洗得发

白。

后面跟的是个小姑娘，眼睛很大，辫子很长。

阿飞认得这两人正是两年前他曾见过一次的“说书先生”和孙女，他还记得这两人姓孙

。

但他们却全没有瞧见阿飞，很快就从门口走过。

一他们着是见到了阿飞，所有的一切事也许都会完全不同了。

阿飞喝完了豆浆，再抬起头，又瞧见一个人自门外走过。

这人身材很高，黄袍，斗笠，笠檐压得很低，走路的姿势很奇特，也没有转过头来瞧一

眼，行色仿佛也很匆忙。

阿飞的心跳突然快了。

荆无命！

荆无命的眼睛一向盯住前面：仿佛正在追踪方才走过的那“说书先生”，并没有发觉阿

飞就坐在路旁的小店里。

阿飞却看到了他，看到他腰带上插着的剑。却没有看到他那条断臂——用布带系着的断

臂。

只要看到这柄剑，阿飞的眼睛里就再也容不下别的。

就是这柄剑，令他第一次尝到失败和屈辱的滋味。

就是这柄剑，令他几乎永远沉沦下“去。

阿飞的拳已紧握，掌心的伤口又破裂，鲜血流出，疼痛却自掌心传至心底，他全身的肌

肉立刻全都紧张了起来。

他已忘了荆无命的断臂。

他一心只盼望能和荆无命再决高下，除此之外，他再也想不到别的。

荆无命也很快就从门口走过。

阿飞缓缓站起，手握得更剧烈。

痛苦越剧烈，他的感觉就越敏锐。

坐在门口的伙计突然感觉到一阵无法形容的寒意袭来，转过头，就看见了阿飞的眼睛——

一双火焰般炽热的眼睛，却令人自心底发冷。“铿”的，店伙手里的酒杯跌了下去。

但这酒杯还未跌在地上，阿飞突然伸手，已抄在手里。

谁也瞧不清他如何将这酒杯接住的。

店伙整个都被吓呆了。

阿飞慢慢的将酒杯放在他面前的桌上，倒了杯酒，自己一饮而尽。

他心里忽然充满了信心。

就在这时，门外又有个人走了过去。

这人也是黄衫，斗笠笠檐也压得很低，走路的姿态也很奇特也苍白的脸，在斗笠的阴影

下看来，就宛如是用灰石雕成的。

上官飞！

阿飞并不认得上官飞，但一眼就看出这人必定和荆无命有种密切的关

系，而且显然正在

追踪着荆无命。

上官飞身材虽比荆无命矮些，年纪也较轻，但那种冷酷的神情，那种走路的姿态就好像

是荆无命的兄弟。

他为什么也在暗中追踪荆无命呢？

这地方本就很荒僻，再转过这条街，四下更看不到人踪。

阿飞走得很快，始终和上官飞保持着一段距离。

前面走的“说书先生”早已瞧不见了，荆无命也只剩下一条淡黄色的人影，但上官飞也

还是走得很慢，并不着急。

阿飞发现这少年也很懂得“追踪”的诀窍。

要追踪一个人而不被发觉，就不能急躁，就要沉得住气。

前面有座土山，荆无命已转过山坳。

上官飞的脚步突然加快，似乎想在山后追上荆无命。

等他的人也消失在山后，阿飞就以最快的速度冲上山。

他知道在山上一定可以看到一些有趣的事。

他果然没有失望。

荆无命从未感觉到恐惧——一个人若连死都不怕，还有什么可怕的？

但现在，也不知为了什么，他目中竟带着种恐惧之意。

他怕的是什么？

第六十二章 绝招

第六十二章 绝招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六十二章 绝招

转过山，景色更荒凉，秋风萧杀。

荆无命的手，突然按上了剑柄——但这是右手，并不是使剑的手，他的剑在这只手里，

已不能算是杀人的利器！

他的手握起，又放下。

他的脚步也停下，仿佛知道他的路已走到尽头。

就在这时，他听到了上官飞的冷笑。

上官飞已到了他身后，冷笑着道：“你已经可以不必再做戏了！”

荆无命缓缓回身，死灰色的眼睛又变得全无表情，漠然凝望着上官飞，良久良久，才一

字字道：“你说我在做戏？”

上官飞道：“不错，做戏，你故意跟踪孙老儿，就是在做戏，因为你根本没有追踪他们

的必要。”

荆无命道：“那么，我追踪他们，为的是什么？”

上官飞道：“为的是我。”

荆无命道：“你？”

上官飞道：“你早已知道我在盯着你了。”

荆无命冷冷道：“那只因为你并不高明。”

上官飞道：“虽不高明，现在已是能杀你，你当然也早就知道我要杀你！”

荆无命的确早已知道，所以他并未感觉到惊异。

惊异的是阿飞。

这两人本是同一门下，为何要自相残杀？

上官飞道：“十年前，我已想杀你，你可知道为了什么？”

荆无命拒绝回答——他一向只问，不答。

上官飞突然激动起来，目中更充满了怨毒之色，厉声道：“这世上若是没有你，我就可

活得好些，你不但抢走了我的地位，也抢走了我的父亲，自从你来了之后，本来属于我的

一切，就忽然都变成了你的。”

荆无命冷冷道：“那也只怪你自己，你一向比不上我。”

上官飞咬着牙，一字字道：“你心里也明白并不是为了这缘故，那只因……”

他虽然在极力控制着自己，却还是忍不住爆发了起来，突然大吼道：“那只因你是我父

亲的私生子，我母亲就是被你的母亲气死的。”

荆无命死灰色的眼睛突然收缩，变得就像是两滴血。

两滴早已干枯，变色了的血。

在山上的阿飞，目中突也露出了极强烈的痛苦之色，竟仿佛和荆无命有同样的痛苦，而

且痛苦得比荆无命更深。

上官飞道：“这些事你们一直瞒着我，以为我真不知道。”

他说的“你们”指的就是荆无命和他的父亲。

这两字自他嘴里说出来，并没有伤害到别人，伤害的只是自己。

他更痛舍，所以神情反而显得平静了些，冷笑着接道：“其实自从你来的那一天，我已

经知道了，自从那一天，我就在等着机会杀你！”

荆无命冷冷道：“你的机会并不多。”

上官飞道：“那时我纵有机会，也未必会下手，因为那时你还有利用的价值，但现在却

不同了。”

他冷笑着，又道：“那时你在我父亲眼中，就像是一把刀，杀人的刀，我若毁了他的刀

，他绝不会饶我，但现在，你已只不过是块废铁，你的生死，他已不会放在心上。”

荆无命沉默了很久，竟慢慢的点了点头，一字字道：“不错，我的生死，连我自己都未

放在心上，更何况他？”

上官飞道：“这话你也许能骗得过别人，骗得过你自己，却骗不过我的。”

荆无命道：“骗你？”

上官飞冷笑道：“你若真的不怕死，为何还要拖延逃避？”

荆无命道：“拖延？逃避？”

上官飞道：“你故意作出追踪孙老头的姿态，就是在拖延，在逃避。”

荆无命道：“哦？”

上官飞道：“你追踪的若不是孙老头，我一定会让你先追出个结果来，看你是想追出他

的下落，还是在等机会杀他，然后我才会对你下手。”

他冷笑着，接道：“只可惜你选错了人，因为你根本追不出他的下落，更杀不了他，你

根本不配追踪他，根本不是他的对手！”

荆无命突然笑了笑，道：“也许……”

他笑容不但很奇特，而且还仿佛带着种说不出的讥消之意。

上官飞并没有看出来，又道：“所以你的追踪，只不过是种烟幕，要我不能向你出手。

”

他盯着荆无命，厉声道：“因为你现在已怕死了。”

荆无命道：“怕死？”

上官飞道：“你以前的确不怕死，但那只不过是因为那时还没有人能威胁你的生命，所

以称根本还无法了解死的恐惧。”

“叮”的一声，他龙凤双环已出手，冷冷接着道：“但现在我已随时可杀你！”

荆无命沉默了很久，缓缓道：“看来你好像什么事都知道。”

上官飞道：“我至少比你想象中高明得多。”

荆无命突又笑了笑，道：“只可惜你还有一件事不知道。”

上官飞道：“什么事？”

荆无命道：“别的事你全不知道也不要紧，但这件事你若不知道，你就得死！”

上官飞冷笑道：“这件事若真的如此重要？我就绝不会不知道。”

荆无命道：“你绝不会知道，因为这是我的秘密，我从未告诉过别人……”

上官飞目光闪动，道：“你现在准备告诉我？”

荆无命道：“不错，我现在准备告诉你，但那也是有交换条件。”

上官尾道：“什么条件？”

荆无命死灰色的眼睛又收缩了起来，缓缓道：“我若告诉了你，我就得死！”

上官飞道：“你要我死。”

荆无命道：“我要称死，因为活着的人，没有人能知道这秘密。”

上官飞瞪着他，突然纵声大笑了起来。

这种事的确像是很可笑。

一个残废了人，居然还想要别人的命？

上官飞大笑道：“你想用什么来杀我？用你的头来撞，用你的嘴来咬？”

荆无命的回答很简短，也很妙，只有两个字。

“不是。”

上官飞的笑声已渐渐小了。

如此简短的回答，已不像是在吓人，更不像是在开玩笑。

荆无命缓缓道：“我要杀人，用的就是这只手！”

他的手已抬起，是右手。

上官飞已笑得很勉强，却还是大笑着道：“这只手……你这只手连狗都杀不死。”

荆无命道：“我只杀人，不杀狗！”

上官飞笑声突然停顿，龙凤双环已脱手飞出。

“一寸短，一寸险”，龙凤双环本是武林中至绝至险之兵刃，这一着“龙翔凤舞脱手双

飞”更是险中之险，若非情急拼命，或是明知对方已被逼入死角时，

本不该使出这一着。

这一着若是使出，对方也就很难闪避得开。

但就在这时，剑光已飞出。

剑光只一“闪”已刺入了上官飞咽喉。

剑锋入喉仅七分。

上官飞的呼吸尚未停顿，额上青筋一根根暴露，眼珠子也将凸了出来，死鱼般瞪着荆无

命。

他死也不明白荆无命这一剑是怎么刺出来的。

荆无命也在冷冷的瞧着他，一字字缓缓道：“我的右手比左手更快，这就是我的秘密！

”

上官飞身子突然一阵抽搐，咽喉中发出了“格”的一响。

剑拔出，鲜血飞溅。

上官飞死鱼般的眼睛还是在瞪着荆无命，目中充满了怀疑，悲哀，惊悚……

他还是不相信，死也不相信。

但他必须相信。

上官飞脱手击出的龙凤双环，已打入了荆无命的左臂。

断臂。

他拼着以这条断臂，去硬接上官飞的双环，然后以右手剑自左肋之下刺出，一剑刺入了

上官飞的咽喉。

这是何等诡异的剑法。

这一剑好准！好毒！好快！好狠！

“我的右手比左手更快，这就是我的秘密！”

他的确没有说谎。

但这事实却又多么令人无法思议，难以相信。

上官飞和他同门十余年，从未见他练过一天右手剑，所以死也不明白他这右手剑是如何

练成的。

但他必须相信，因为世上绝没有比“死”更真实的事。

荆无命垂首望着他的尸身，神情看来似乎有些惆怅，失望。

良久良久，他突然轻轻叹息了一声，喃喃道：“你何必要杀我？我何必要杀你？……”

他转过身，走了出去。

他走路的姿势还是那么奇特，仿佛在暗中配合着某一种奇特的韵律。

那对龙凤双环还是嵌在他左臂里。

怀疑，惊惧，不能相信。

这也正是阿飞此刻的心情。

荆无命的剑法的确可怕，也许并不比他快，但却更狠毒，更诡秘。

“难道我真的无法胜过他？”

就算明知这是事实，也是阿飞这种人绝对无法忍受的！

望着荆无命逐渐远去的背影，阿飞突然觉得胸中一阵热血上涌，忍不住就要跳下土山，

追上去。

但就在这时，突然有一只手从后面伸过来，拉住他。

这是只很稳定的手，瘦削而有力。

阿飞回过头，就看到了李寻欢那对充满了友情和生和热爱的眼睛。

能拉住阿飞的并不是这只手，而是这双眼睛。

阿飞终于垂下头，长长叹息了一声，黯然道：“也许我真的不如他。”

李寻欢道：“你只有一点不如他。”

阿飞道：“一点？”

李寻欢道：“为了杀人，荆无命可以不择一切手段，甚至不恰牺牲自己，你却不能。”

阿飞沉默了很久，黯然道：“我的确不能。”

李寻欢道：“你不能，只因你有感情，你的剑术虽无情，人却有情。”

阿飞道：“所以……我就永远无法胜过他？”

李寻欢摇了摇头，道：“错了，你必能胜过他。”

阿飞没有问，只是在听。

李寻欢接着说了下去，道：“有感情，才有生命，有生命，才有灵气，才有变化。”

阿飞又沉默了很久，才漫漫的点了点头，道：“我明白了。”

李寻欢道：“但这还并不是最重要的，”

阿飞道：“最重要的是什么？”

李寻欢道：“最重要的是你根本不必杀他，也不能杀他！”

阿飞道：“为什么不必？”

李寻欢道：“因为他本已死了，何必再杀？”

阿飞沉思着，缓缓道：“不错，他的心实已死……便既已不必，为何又不能？”

李寻欢没有回答这句话，却反问道：“你可知道他为何要在暗中苦练右手剑法？”

阿飞道：“你说他是为的什么？”

李寻欢缓缓道：“若是我猜得不错，他为之的就是上官金虹。”

阿飞道：“他拼着去挨上官飞的龙凤双环，就是想先练一练对付双环的方法。”

李寻欢道：“这也正是我的想法。”

阿飞道：“所以……上官金虹对他的态度若是改变了，他就会用这法子去杀上官金虹。

”

李寻欢道：“也许他做不到，但他至少会去试一试，”

阿飞没有再说什么，目光却渐渐在黯淡。

他似乎又被触及了什么隐情。

李寻欢道：“上官金虹的龙凤双环能在兵器谱中名列第二，并不是因为他招式的狠毒，

诡险，而是因为他的稳。”

阿飞茫然道：“稳？”

李寻欢道：“能将天下至险的兵器，练到一个‘稳’字，这才是上官金虹非人能及之处

，上官飞的武功，根本难及他父亲之万一。”

阿飞道：“哦？”

李寻欢道：“上官飞之所以恨荆无命，也是认为他父亲没有将武功的奥秘传授给他，而

传给了荆无命。”

阿飞道：“嗯。”

李寻欢道：“上官金虹若不用‘龙翔凤舞脱手双飞’那样的险毒，荆无命能胜他的机会

就很少。”

阿飞道：“是。”

李寻欢道：“但上官金虹说不定会使出来的，因为他见到荆无命的左臂已断，就不会再

有顾虑，再留着不用，所以荆无命也并非完全没有机会。”

阿飞像是突然自梦中惊醒，大声道：“可是，无论如何，上官金虹总是荆无命的父亲。

”

李寻欢道：“绝不是。”

阿飞道：“刚才上官飞明明……”

李寻欢打断了他的话，道：“那只不过是上官飞的猜想，而且猜得不对。”

阿飞道：“那么，他说的那些话，难道也是假的？”

李寻欢道：“那些事自然不会假，但他的看法却错了。”

阿飞道：“看错了？”

李寻欢道：“他说，自从荆无命一去，他父亲就开始对他冷淡疏远，这自然是事实，但

他却不知道这么做，为的只是爱他。”

阿飞道：“既然爱他，为何疏远？”

李寻欢道：“因为上官金虹全心全意要将荆无命训练成他杀人的工具，荆无命这一生，

也就因此而毁在他手上。”

阿飞思索着，黯然道：“不错，一个人若只为了杀人而活着，的确是

件很悲哀的事。”

李寻欢道：“所以我说荆无命自从见到上官金虹那一口起，就已死了！”

阿飞默然。

李寻欢道：“但上官金虹也是人，人都有爱子之心，自然不忍对自己的儿子也这么做，

所以才没有将武功传给上官飞。”

他也长笑了一声，接着道：“只可惜上官飞并不能了解他父亲的这番苦心。”

阿飞突然道：“所以上官飞其实也等于是死在他父亲手上的。”

李寻欢道：“一个人的欲望若是太大，往往就难免会做错许多事……

第六十三章 断义

第六十三章 断义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六十三章 断义

秋林，枯林。

穿过枯林，就是条很僻静的小路。

阿飞遥指着小路尽头处的一点孤灯，道：“那就是我的家。”

家。

这个字听在李寻欢耳里，竟是那么遥远，那么陌生……

阿飞的目光还在遥视着那点灯火，接着道：“灯亮着，她大概还没睡。”

小屋中，一灯莹然，一个布衣粗裙，蛾眉淡扫的绝代佳人，正在灯下缀着衣衫，等候自

己最亲近的人归来……

这是一幅多么美丽的图画。

只要想到这里，阿飞心里就充满了甜蜜和温暖，那双锐利的眼睛也立刻变得温柔起来。

他本是孤独而寂寞的人，但现在，他却知道有人在等着他……他最心爱的人在等着他。

这种感觉的确是幸福的，世上绝没有任何事能比拟，也没有任何事能代替。

李寻欢的心沉了下去。

看到阿飞那充满了幸福光辉的脸，他忽然有种负罪之感。

他本不忍令阿飞失望。

他宁可自己去背负一切痛苦，也不愿阿飞失望。

但现在，他却必须要使阿飞失望。

他无法想像阿飞回去发现林仙儿已不在时，会变成什么模样？

虽然他这样只是为了要阿飞好，好好的活下去，堂堂正正的活下去，活得像是个男子汉

。

但他还是觉得有些对不起阿飞。

“长痛不如短痛。”

他只希望阿飞能很快的摆脱痛苦，很快的忘记她。

她既不值得爱，更不值得思念。

不幸的是，一个人往往会偏偏去爱一个不值得爱的人，因为情感本就如一匹脱缰的野马

，谁也无法控制，谁都无可奈何。

这本也是人类最深遂的悲哀之一。

也正因如此，所以人世间永远不断有悲剧演出。

灯亮着，门却是虚掩着的。

灯光自隙间照出，照在门外的小径上。

昨夜仿佛有雨，路是湿的，灯光下可以看出路上有很多很零乱脚印。

男人的脚印。

“是谁来过了？”

阿飞皱了皱眉，但立刻又开朗。

他一向很信任林仙儿，他确信她绝不会做任何对不起他的事。

李寻欢远远的跟在后面，仿佛不敢踏入这小屋。

阿飞回头笑道：“我希望她今天炖的汤里没有放笋子，你也可以喝一点，才会知道她做

菜的本事比使用刀还好。”

李寻欢也笑了。

又有谁知道他笑得是多么酸楚？

那大碗的排骨汤里若没有放笋子，李寻欢也许还不能完全发现林仙儿的秘密，那么，今

天发生的事也许就会完全不同了。

李寻欢简直无法想象一个女人，怎能用如此残酷的手段来欺骗一个如此深爱着她的男人

。

“但我又何尝不是在欺骗他？”

“我为什么不敢告诉他，林仙儿已‘不在’了，而且完全是我的意思？”

李寻欢弯下腰，剧烈的咳嗽起来。

阿飞点头道：“你若肯在我这里多住些时候，咳嗽也许就会好些，因为这里只有汤，没

有酒。”

他永远不会知道：“汤”对他的伤害，远比酒还严重得多。

门里没有人声。

阿飞又道：“她一定在厨房里，没有听到我们说话，否则她一定早就迎出来了。”

李寻欢一直没有开口，因为他实在不知道该说些什么。

门，终于被推开。

小小的客厅里，还是那么干净。

桌上的油灯并不亮，但却有种温暖宁静的感觉。

阿飞长长吐出口气。”

他终于回到家了，平平安安的回到家了。

他毕竟没有令林仙儿失望。

但她的人呢？在哪里？

厨房里根本连灯光都没有，更没有菜汤的香气。

林仙儿住的那间屋子，门也是关着的。

阿飞回头向站在门口的李寻欢笑了笑，道：“她也许已睡了……她一向睡得早。”

李寻欢正想笑一笑，面上的肌肉已僵硬。

他已听到一阵阵的呻吟声，女人的呻吟声。

是垂死的呻吟！

呻吟声正是从林仙儿的那间屋子里传出来的。

阿飞的脸色立刻也变了，一步冲过去，用力拍门，大声道：“你怎么样了？请开门。”

没有回答，甚至连呻吟都停止。

她显然是想回答，想呼唤，却已发不出声音。

阿飞的额上已沁出了冷汗，用力以肩头撞开了门。

李寻欢黯然闭上了眼睛。

他不敢去看阿飞此刻面上的表情——一个人见到自己心上的人正在作垂死挣扎，会有什

么样的表情？

李寻欢非但不敢看，不忍看，简直连想都不敢去想。

但门被撞开后，就再也没有别的声音。

阿飞难道受不了这可怕的打击，难道已晕了过去？

李寻欢张开眼“，阿飞还怔在门口。

奇怪的是，他脸上的表情竟只有惊异，却没有悲戚。

那屋子里究竟发生了什么事？只怕李寻欢永远想不到的。

血。

李寻欢第一眼看到的就是血。

然后，他就看到倒卧在血泊中的人。

但他永远也想不到这倒卧血泊中，作垂死挣扎的人竟是铃铃。

李寻欢的血已冻结，心已下沉。

阿飞静静的瞧着他，面上的表情很奇特。

他是不是已猜出了什么？

他并没有问：“这小姑娘是怎会到这里来的？”

他只冷冷问道：“这一次，她是不是也在这里等你？”

李寻欢的心似被割裂，扑过去，抱起了血泊中的铃铃，试探她的脉搏和呼吸——他只希

望还能救治她的一条命。

他已绝望。

铃铃终于睁开了眼睛，看到了李寻欢。

她眼睛立刻涌出了泪，是悲哀的泪，也是欢喜的泪。

她临死前毕竟还是见到了李寻欢。

李寻欢也已泪水盈眶，柔声道：“振作些，你还年轻，绝不会死。”

铃铃似乎根本没有听到他这句话，而是断续着道：“这件事，你错了。”

李寻欢惨然道：“是我错了。”

铃铃道：“你该知道，世上本没有一个男人能忍心杀她。”

李寻欢的声音已嘶哑，一字字道：“是我害了你，我对不起你。”

铃铃突然用力抓住了他的手，道：“你一直对我好，害我的不是你，是他。”

李寻欢道：“他。”

铃铃泪落如雨，道：“他骗了我，我……我却骗了你。”

李寻欢道：“你没有……”

铃铃的指甲，已刺入了李寻欢的肉里，道：“我骗了你……我早已失身给他，在等你的

时候……我只恨自己为什么一直没有勇气告诉你。”

她话声忽然清楚了起来，仿佛已有了生机。

但李寻欢却知道那只不过是回光反照而已——铃铃若非还如此年轻，一定无法活到现在

。

铃铃凄然道：“我一直不肯死，挣扎着活到现在，为的就是要告诉你这些活，只要你能

了解，我死也甘心。”

李寻欢黯然道：“本就是我不好，我本该好好保护你的……”

铃铃忽然点了点头，道：“他虽然骗了我，我并不恨他，因为我知道他一定也会得到报

应，比我要惨十倍的报应。”

李寻欢道：“是，他……”

这句话还没有说完，阿飞突然用力推开了他。

阿飞瞪着铃铃，一字字道：“你带吕凤先到这里来了？”

铃铃咬着嘴唇。

阿飞道：“是他要你带吕凤先到这里来的？”

铃铃忽然用尽最后一分力气，大叫了起来，道：“不错，是他，但你可知他为什么

？你可知道他曾经为你做过什么事？为了你，他不惜……”

说到这里，她声音突然嘶裂。

她呼吸已停顿。

静寂，死一般的静寂，没有任何动作，也没有任何声音。

若非还有风在吹动，连大地都似已失去了生机，变成了一座坟墓，可以埋葬所有生命的

坟墓。

但风也是凄凉的，风声听来也令人心碎。

也不知过了多久，阿飞才徐徐站直了身子。

但他却没有面对着手寻欢。

他似已不愿再瞧李寻欢一眼，只是冷冷道：“你为什么要这样做？”

这句话李寻欢本来很容易回答，但他却一个字都没有说。

他知道有些话若是说了出来，不但令自己伤心，也令别人难受。

阿飞还是没有回头，慢慢的接着道：“你以为是她使我消沉的？你以为只要她离开了我

，我就会振作？……但你可知道，没有了她，我根本活不下去！”

李寻欢黯然道：“我只希望你不被欺骗，只希望你能找到个你所值得爱的人，那么……

你会将这些不幸的事全部忘记。”

阿飞的胸膛起伏，声音已有些激动，道：“你认为她在骗我？你认为她不值得我爱？”

李寻欢道：“我只知道，自从一开始，她带给你的就只有不幸。”

阿飞道：“你又怎么知道我是幸福？还是不幸？”

他淬然转过身，瞪着李寻欢，厉声道：“你以为你是什么人？一定要左右我的思想，主

宰我的命运？你根本什么都不是，只是个自己骗自己的傻子，不惜将自己心爱的人造入火坑

，还以为自己做得很高尚，很伟大！”

这些话，每个字都像是一根针。

世上绝没有任何别的话能更伤李寻欢的心。

阿飞咬着牙，道：“就算她带给我的是不幸，你呢？你又带给人什么？林诗音一生的幸

福已断送在你手里，你还不满足？还想来断送我的？”

李寻欢的手在颤抖，还未弯下腰，已咳出了血。

阿飞冷冷的瞧着他，良久良久，涂徐转身，大步走了出去。

李寻欢的咳嗽还未停，挣扎着扑过去，挡住了门。

阿飞道：“你还想干什么？”

李寻欢用衣袖擦了擦嘴角的血，喘息着道：“你……你要去找她？”

阿飞道：“是！”

李寻欢道：“你绝不能去！”

阿飞道：“谁说的？”

李寻欢道：“我说的，因为就算你能将她再找回来，也只有更痛苦，她迟早总有一天要

毁了你……我绝不能眼看着你毁在这种女人手上。”

阿飞的手本已握得很紧，李寻欢每说一句话，他就握得更紧一分。

他指节已因用力而发白，脸色更苍白，双目中却布满了红丝，正如一条条燃烧的火焰。

李寻欢道：“现在你们分开，你固然难免痛苦一时，但你们若在一起，你却要痛苦一生

，你别的事都看得很清楚，为什么这件事……”

阿飞突然打断了他的话，一字字道：“你一直是我的朋友。”

李寻欢道：“是。”

阿飞道：“到现在为止，你还是我的朋友。”

李寻欢道：“是，”

阿飞道：“但以后却不是了！”

李寻欢的面色惨变，道：“为什么？”

阿飞道：“因为我可以忍受你侮辱我，却不能忍受你侮辱她。”

李寻欢惨然道：“你认为我是在侮辱她？”

阿飞道：“我一直忍受到现在，因为我们一直是朋友，但以后，你若再侮辱她一个字，

这侮辱就得要用血来洗清！”

他身子也因激动而颤抖，一字字接着道：“无论是你的血还是我的血，都得用血来洗清

！”

李寻欢仿佛骤然被人当胸打了一拳，踉跄后退，退到门边。

他又在咳嗽，却没有声音，因为他的牙齿咬得很紧，嘴也闭得很紧。

鲜血，又从他紧闭着的嘴角沁出。

阿飞再也没有瞧他一眼，嘎声道：“现在我就去找她，无论如何也要找到她，我希望你

莫要跟来，千万莫要跟来，否则你必将后悔终生！”

说完了这句话，他就走了出去。

头也不回的走了出去！

眼泪本是咸的。

但有些泪却只能往肚里流，那就不但咸，而且苦。

血，本也是咸的。

但一个人的心若碎了，自心里滴出的血，就比泪更酸苦。

李寻欢也不知道已咳了多久，衣袖已被染红。

他的腰似已无法挺直。

地上的脚印，是血染成的脚印。

李寻欢忽然想起了门外那些零乱的脚印，他掌心立刻冰冷。

阿飞一定能找到她。

因为林仙儿一直会故意留下些线索，让他找到。他并不需要太多的线索，阿飞血液里天

生就像是有种跟踪的本能，甚至比野犬还灵敏，还直接。

但追到了以后呢？

阿飞势必要和吕风先一决生死——林仙儿本就喜欢看男人为她拼命。

想到这里，李寻欢掌心已沁出了冷汗。

阿飞现在还不是吕凤先的对手。

能救阿飞命的人，只有李寻欢，可是……

“你千万莫要跟来，否则就必将后悔终生！”

阿飞说出的话，一向永无更改！

何况，现在夜色更深，李寻欢又没有阿飞那种追踪的本能，就算想去追，也很少有机会

能追到。

李寻欢挣扎着，站起，将铃铃的尸身抱上床，用床单覆盖。

无论如何，他都要追去，他已下了决心。

就算阿飞已不再将他当做朋友，但他依旧永远是阿飞的朋友，他的友情绝不会因任何事

而更改。

那也正如他的爱情一样，纵然海枯石烂，他的心永不会变。

“诗音，诗音，你现在活得还好吗？”

第六十四章 祸水

第六十四章 祸水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六十四章 祸水

李寻欢一想到林诗音，他的心又是一阵剧痛。

但他并不想去找她，因为他知道龙啸云一定会好好的照顾着她——龙啸云虽善变，对林

诗音的心却未变。

只要他对林诗音的心不变，别的一切事就全部可原谅。

此刻龙啸云的心情，真是说不出的愉快。

再过两三天，他就要坐上金钱帮的第二把交椅，成为当今天下最有势力的人的结拜兄弟

。

就连龙小云的气色看来都像是好得多了：

唯一令他觉得遗憾的，是他的妻子。

“她为什么不肯跟我一齐来？为什么不肯分享我的光采。”

他拒绝再想下去。

有些人最大的欲望是金钱，有些人最大的欲望是权势，这两种欲望若是能满足，情感上

的痛苦就淡了。

龙小云正凝视着窗外，也不知在想些什么呢。

龙啸云拍了拍他肩头，道：“你想这次上官金虹会不会亲自来迎接我？”

龙小云回过头，说道：“当然会，而且仪式一定会很隆重。”

龙啸云也点了点头，道：“我也这么想，我既是他的兄弟，他给我面子，岂非也正如给

自己面子。”

他沉吟了半晌，忽又道：“他来接我时，你想我是该称他帮主？还是该唤他大哥？”

龙小云道：“当然该称大哥，孩儿今后也要改口，唤他一声伯父了。”

龙啸云仰面大笑，道：“有这样的泊父，真是你的运气，只怕……”

他笑声突又停顿，皱眉道：“李寻欢既然未死，他会不会食言反悔？”

龙小云笑道：“天下英雄都已知道此事，帖子也早就发了出去，他再反悔，岂非自食其

言，以后说的话还有谁相信？”

龙啸云又笑了，道：“不错，武林中人之所以信服他，就因为他令出如山，言出法随，

现在他就算想反悔，也来不及了。”

桌上的卷宗非但没有少，反而一天天加多。

金钱帮管辖的范围，已越来越广了。

上官金虹的责任也的确越来越重，因为每件事他都要自己来决定。

他绝不信任任何人。

现在，他已工作了五个时辰，几乎完全没有停过于，但他非但不觉得辛苦，反而觉得这

是种快乐。”

门开了。

一个人走了进来。

上官金虹连头都没有抬，因为能直接走进这屋子的，只有一个人。

荆无命。

荆无命还是和往常一样，一走进来，就站到他身后。

上官金虹道：“李寻欢呢？”

荆无命道：“走了。”

上官金虹淬然回头，瞧了他一眼。

只瞧了～眼，目光自他断臂上滑落，就又低下头，做自己的事，非但没有再说一句话，

脸上也连一点表情都没有。

荆无命面上也全无表情，死灰色的眼睛茫然凝注着远方。

一切事仿佛都没有改变。

既没有责问，也没有安慰。

荆无命的手断了也好，腿断了也好，却像是和上官金虹全无关系。

又不知过了多久，有人拍门，请示。

又有一大堆卷宗被送了进来。

淡黄色的卷宗中，只有一封信是粉红色的。

上官金虹先抽出了这封信，也只瞧了一眼，因为信上只有几个字：“老地方等候，吕凤

先也在等你。”

上官金虹静静的站着，似在沉思，然后立刻下了决定。

他慢慢的走了出去。

荆无命还是像影于般跟在他身后。

两人走出门，穿过秘道，走出宽阔的院子，穿过一个垂首肃立的侍卫，走到阳光下。

残秋的阳光就像是迟暮的女人，已不再有动人的热力。

两人还是一前一后的走着，走着……荆无命突然发觉上官金虹的脚步韵律已变了。

荆无命已无法再与他配合。

上官金虹也并没有加快，也不知为什么，两人的距离却已越来越远，越来越远……

荆无命的脚步渐缓，终于停下。

上官金虹并没有口头。

望着他逐渐远去的背影，荆无命死灰色的眼睛里，渐渐露出了一种无法形容的，深速的

悲痛……

密林。松林。

松林常青，阳光终年都照不进这松林。

林间虽幽暗，却不潮湿，风中也带着松木的清香。

林仙儿斜倚在树上，紧握着吕凤先的手，始终没有放开，那无比温柔的眼波，也始终没

有离开过吕凤先的脸。

吕凤先的脸更苍白，眼角的皱纹也像是多了些。

秋风入了林，也变得温柔起来。

林仙儿柔声道：“你不后悔么？”

吕凤先点了点头，道：“后悔，我为什么要后悔？有了你，任何男人都不会觉得后悔。

”

林仙儿“樱吟”一声，倒入他怀里，轻轻道：“我真的那么好？”

吕凤先搂着她的腰肢，笑道：“你当然好，比我想象中还好，比任何人想象中都要好...

...”

他的手向上移动，又向下.....

林仙儿的呼吸开始急促，娇喘着道：“现在不行.....”

吕凤先道：“为什么？”

林仙儿咬着嘴角，道：“你.....你还要留着力气对付上官金虹。”

她身子巧妙的扭动着，仿佛在闪避，又仿佛在迎凑.....

吕凤先的手停了停，却又开始移动，带着笑道：“我对付了你，还可以再对付他。”

林仙儿道：“你千万莫要看轻了他，他绝不如你想象中那么好对付。”

吕凤先冷笑道：“你认为我不如池强？”

林仙儿道：“我不是这意思，只不过.....”

她轻咬着吕凤先的耳朵，柔声道：“你只要杀了上官金虹，无下就都是我们的了，以后

我们的日子还长着哩，你现在何必着急。”

亲密的耳语，在清风中似已化作歌曲。

吕凤先的心已软了，手却搂得更紧，柔声道：“想不到你真盼这么关心我——”

他语声突的停顿。

林仙儿也突然离开了他的怀抱。

密林中已传来一阵奇特的脚步——其实这脚步也并没有什么奇特之处，但也不知为了什

么，却令人听来每一步都像是踏在自己心上。

脚步声已停顿。

上官金虹就站在那边一株松树的阴影下，静静的站着，动也不动，看来就像是一座冰山

。

高不可攀的冰山。

吕凤先的呼吸突然停顿了一下，一字字问道：“上官金虹？”

上官金虹还是戴着顶大竹笠，压住了眉目，道：“吕凤先？”

他非但没有回答，而且还反问。

吕凤先道：“是。”

他终于回答了。

他回答了后，就立刻后悔，因为他自觉在气势上已弱了一分，上官金虹已占取了主动！

上官金虹似乎笑了笑，冷冷道：“很好，吕凤先总算还值得我出手。”

吕凤先冷笑道：“你若非上官金虹，我也不屑杀你！”

他说了这句话，又后悔。

这句话虽也充满了冷做之意，但听来却像是跟上官金虹学的。

上官金虹沉默了很久，目光突然自笠檐下射出扫向林仙儿。

林仙儿还倚着那棵树，温柔的眼波已渐渐变得炽热——

她知道很快就要看到血。

她喜欢看男人们为她流血！

上官金虹突然道：“你过来。”

林仙儿仿佛怔了怔，瞧了吕凤先一眼，目光移向上官金虹。

吕凤先冷笑道：“她绝不会过去。”

林仙儿又瞧了他一眼，目光又移向上官金虹。

她知道现在已必须在两人之间作一个选择。

这就像是在押宝，这一注她必须要押在胜的那一面。

但胜的会是谁呢？

上官金虹还是静静的站着，仿佛充满了自信。

吕凤先的呼吸却已有些不匀，似乎已有些不安。

林仙儿突然向他笑了笑。

他刚在暗中吐了口气，林仙儿却已燕子般投向上官金虹！

她终于作了选择。

她相信自己绝不会选错！

吕凤先的瞳孔在收缩，心也在收缩。

生平第一次，他忽然尝到了羞侮的滋味，也忽然尝到了失败的滋味——这是双重的痛苦

！

这也是双重的打击，他的“自尊”和“自信”都已被打得粉碎。

他的手似已在发抖。：

上官金虹冷冷的瞧着他，忽然道：“你已败了！”

吕凤先的手抖得更剧烈。

上官金虹冷冷道：“我不杀你，因为你已不值得我出手！”

他忽然转身，大步走出松林……

林仙儿跟在他身后，走了几步，忽然回眸向吕凤先一笑，柔声道：“我劝你不如还是死

了的好。”

这一战吕凤先还未出手，就已败了。

他心里先已承认自己败了。

这一战他虽未流血，但整个生命与灵魂却已全被摧毁，信心和勇气也已被摧毁。

望着上官金虹走出松林，他竟没有勇气追出去。

上官金虹虽未出手，却已无异夺去了他的生命。

“我劝你不如还是死了的好。”

活着，的确已很无趣了。

吕凤先突然扑倒在地上，失声痛哭了起来。

林仙儿赶上去，拉住上官金虹的手，柔声道：“现在我才真的眼了你了！”

上官金虹道：“哦？”

林仙儿道：“荆无命杀人出手虽然快，但你却比他更快十倍！因为……因为你杀人根本

用不着出手。”

上官金虹淡淡道：“那只因到现在我还未遇着一个人配我出手。”

林仙儿眼波流动，悠悠道：“这世上能令你出手的人确实不多……也许只有一个。”

上官金虹道：“李寻欢？”

林仙儿叹了口气，道：“这人好像随时都可能倒下去，又好像永远都不会倒下去，有时

候我实在想不透他是个怎么样的人，君子？呆子？还是英雄？”

上官金虹冷冷道：“你对他好像一直都很有兴趣。”

林仙儿笑了笑，道：“我一定要对他有兴趣，因为我不愿死在他手上。”

上官金虹道：“哦？”

林仙儿道：“一个人对自己的情人就算再有兴趣，日子久了，也会渐渐变淡的，但对自

己的敌人，反而不同了。”

她仰面凝注着上官金虹，道：“这道理我想你一定比谁都明白？”

上官金虹道：“兴趣也有很多种，你是恨他？一怕他？还是爱他？”

林仙儿又笑了，道：“你现在好像也渐渐变得会吃醋了。”

上官金虹沉默了半晌，道：“阿飞呢？”

林仙儿嫣然道：“他当然也会吃醋。”

上官金虹道：“我只是在问你，你为何不杀他？”

林仙儿道：“我也想问你，荆无命为何不杀他？”

上官金虹道：“我本要你自己下手的，你难道不忍？”

林仙儿眨着眼，道：“要杀人很容易，若要一个人甘心听你的话，那就困难多了，到现

在为止，我还没有找到一个像他那么样听话的人。”

她忽然倒入上官金虹怀里，柔声道：“我来找你，并不是为了要跟你吵架，你若真的要

我杀他，以后的机会还多的是，我一定听你的话。”

没有人能对她发脾气。

她就像是一条最乖的小猫，就算偶而会用爪子抓抓你，但你还没有感觉到疼的时候，她

已经在用舌头舔着你了。

上官金虹凝视着她的脸。

她的脸在淡淡的夕阳下看来，仿佛用于指轻轻一触就会破。连温柔的

春风也比不上她的

呼吸……

上官金虹的头也渐渐垂下……

他的嘴唇已将触及她，她突然从他怀抱中倒了下去，倒在地上。

上官金虹的瞳孔也就在这同一刹那间收缩了起来，但他的姿势还是没有变，连指尖都没

有动。

他也没有去瞧林仙儿一眼，只是冷冷的瞧着面前一片已枯黄的草地。

地上什么也没有，过了很久，才慢慢的现出了一条人影。

有人来了！

夕阳将这人的影子拖得很长。

没有脚步声，这人的脚步声轻得就像是一匹正在猎食的狐狸。

上官金虹还是没有回头，倒在地上的林仙儿却已开始呻吟。

人影更近了，就停在上官金虹身后。

一人缓缓道：“我从来不在背后杀人，但这一次，却也是例外！”

这人的声音本是冷酷而坚定的，此刻却已因紧张与愤怒而发抖。

这的确是种准备要杀人的声音。

上官金虹非但神色不变，连一个字都没有。

地上的人影，手已抬起。

手里有剑，剑却迟迟未刺出，突然厉声道：“你还不回头？”

上官金虹淡淡道：“在背后杀人，也一样能杀得死的，又何必回头？”

这句话说完，呻吟声也已停止。

林仙儿的眼睛已张开，突然失声而呼：“阿飞！”

呼声中她已自上官金虹身旁冲了过去，她的影子立刻和地上的人影交叠在一齐。

上官金虹凝注着地上的两条人影，忽然开始慢慢的向前走……慢慢的踩上了这两条人影

。

阿飞手里的剑已跌下。

林仙儿拉着他的手，正反反复复的低语：“你果然来了，我知道你一定会来的……”

就只这两句话，她已不知说了多少遍，每说一遍，她的声音就会变得更轻、更缓、更柔

和、更甜美。

这种声音足以令冰山融化。

阿飞的心正在融化，所有的紧张、愤怒、仇恨都已融化。

林仙儿道：“我知道你回去见不到我，一定会很着急，一定会找我。”

看到阿飞苍白憔悴的脸，她眼圈也红了，凄然道：“为了找我，你一定吃了不少苦。”

阿飞的声音也已有些硬咽，缓缓道：“我已找到你，这已足够。”

不错，只要能找到她，无论要多大的代价，他都不在乎。

只要能找到她，无论什么他都可忍受。

“我已找到你，这已足够。”

九个字，只有短短的九个字，但这九个字中包含的情意，纵然用九十万个字，也未必能

完全描述得出。

突然间，剑光一闪。

跌落在地上的剑突然被挑起，剑光如灵蛇的一闪，落入了一个人的手。

上官金虹不知何时已来到他们面前。

他冷漠的目光凝注着剑锋——这只不过是柄很普通的青铜剑，是阿飞在半途中从一具镖

客身上“借”来的。

但上官金虹却像是对这柄剑很有兴趣。

只要有林仙儿在身旁，就没有别的事再能吸引阿飞。

直到现在，他再想起这里还有个人——他本来想杀的人。

此刻他的剑却已到了这人手上。一只稳定得出奇的手，这种手只要握住了剑柄，就随时

都可能将剑锋送入别人的心脏。

这柄平凡的青铜剑似也突然变得有了剑气，杀气！

阿飞厉声道：“你是谁？”

上官金虹没有回答，也没有瞧他一眼，冷漠的目光还停留在剑锋上，嘴角仿佛带着一丝

微笑，轻蔑的微笑。

他淡淡笑着：“你就想用这柄剑来杀我？”

阿飞道：“这柄剑又如何？”

上官金虹道：“这柄剑不能杀人。”

阿飞道：“无论什么样的剑，都可以杀人的！”

上官金虹笑了笑，道：“但这却不是你用的剑，你若用这柄剑，只能杀得死你自己。”

剑光又一闪，剑已倒转。

上官金虹手捏着剑尖，将剑柄递了过去，微笑着道：“你若不信，不妨试试。”

阿飞的手虽未伸出，臂上的肌肉已紧张。

他忽然发觉自己在这人面前，始终总是被动的，在别人面前他未有过这种感觉，这种感

觉令他紧张得连胃都似乎在收缩，似已要呕吐。

但他又怎能不将这柄剑接过来？

他的手终于伸出，刚伸出，剑柄已被另一只手抢了过去——一只柔若无骨、春葱般的手

。

林仙儿的眼中似已有泪，道：“你要杀他？你可知道他是谁？”

林仙儿接道：“他是我的恩人。”

第六十五章 利用

第六十五章 利用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六十五章 利用

阿飞道：“恩人？”

林仙儿道：“吕凤先一直在逼我，折磨我，我想死都不能，要不是他救了我，我只怕已

.....”

说到这里，她的泪已流下。

阿飞怔住。

林仙儿流着泪道：“我本来以为你会为我报答他的，可是现在，现在你.....”

上官金虹突然道：“杀人，也是许多种报答的方法之一。”

林仙儿转过头，道：“你.....你要他去为你杀人？”

上官金虹道：“他欠我一条淑为何不该将另一人的命来还我？”

林仙儿道：“你救的是我，不是他。”

上官金虹道：“你的债就是他的债，是么？”

林仙儿转回头，凝注着阿飞。

阿飞咬着牙，一字字道：“她的债，我还！”

上官金虹道：“你不欠人的债？”

阿飞道：“从不！”

上官金虹嘴角又有了笑意，道：“你准备用谁的命来还我？”

阿飞道：“除了一个人，都可以。”

上官金虹道：“除了谁？”

阿飞道：“李寻欢！”

上官金虹冷笑道：“你不敢去杀他？”

阿飞目中充满了痛苦，道：“我不敢，因为我欠他的更多。”

上官金虹居然笑了，道：“很好，你既不欠他，也就不会欠我。”

阿飞道：“你要我去杀谁？”

上官金虹慢慢的转过身，道：“你跟我来。”

夜已临，阿飞并没有挽着林仙儿的手，因为他心里突然感觉到一阵奇异的不安，却说不

出是为了什么？

上官金虹走在他前面，没有回头。

可是阿飞总觉得自己仿佛还是在他的目光逼视下，心里总觉得有一种无法形容的压力。

走得越远，压力越重。

天畔已有星升起，囚野空洞，风已住。

四下听不到一丝声音，连秋虫的低诉都已停止。

天地间唯一的声音，只剩下他们的脚步声——

阿飞忽然发觉自己也有了脚步声，而且仿佛正和上官金虹的脚步配合，一声接着一声，

配合成一种奇特的节奏。

一只蟋蟀自枯草丛中跃出，竟似被这种奇特的脚步声所惊，突又跃了回去——连这脚步

声都仿佛带着种杀气。

这是为了什么？

阿飞走路一向没有声音，现在他的脚：“怎会忽然重了？”

这又是为了什么。

阿飞垂下头，突然发现了这原因——他每一步踏下，竟都恰巧在上官金虹的前一步和后

一步之间。

他踏下第一步，上官金虹才踏下第二步，他踏下第三步，上官金虹立刻踏下第四步——

从来也没有错过一步。

他若走快，上官金虹也走快，他若走慢，上官金虹也走慢。

开始时，当然是上官金虹在配合他的。

但现在，上官金虹走快，他脚步也不由自主跟着快了，上官金虹走慢，他脚步也慢了

来。

他的步法竟似已被上官金虹所控制，竟无法摆脱得开！

阿飞掌心沁出了冷汗。

但也不知为了什么，他心里却又觉得这种走法很舒服，觉得身上每一根肌肉也都已放松

。

他身心都似已被这种奇异的节奏所催眠。

这节奏竟似能慑人的魂魄。

林仙儿显然也发觉了，美丽的眼睛里突然露出一种混合着警惕、恐惧和怨恨的恶毒之意

。

阿飞是她的。

只有她才能控制阿飞。

她绝不许任何人从她这里将阿飞抢过去！

荆无命还是站在那里，站在方才他脚步停下来的地方。

日斜、日落、夜临、星升起……

他的人没有移动，目光也没有移动，还是停留在路的尽头方才上官金虹的身影正是从此

处消失的。

现在，上官金虹身影又自此处出现。

荆无命首先看到他那顶宽大的斗笠，宽大的黄袍，看到他手里的青铜剑，剑光在星光下

问动。

然后，荆无命就看到了阿飞。

若是别人远远见到，一定会以为此刻走在上官金虹身后的人是荆无命，因为两人走路的

步伐，竟如此奇特；

谁也想不到阿飞竟已取代了荆无命的位置。

荆无命的眼色更灰黯，黯得就像是无星无月，黎明前将晓的夜空，空空洞洞的，没有生

命，甚至连“死”的味道都没有。

什么都没有。

他的脸却比眼色更空洞，更呆滞。

上官金虹渐渐走近了，突然在他面前停下。

阿飞脚步竟也停下。

上官金虹目光遥视着远方，并没有瞧荆无命一眼，突然伸手，抽出了

荆无命腰带上插着

的剑，淡淡道：“这柄剑你已用不着了。”

荆无命道：“是。”

他的声音也空洞得可怕，连他自己都不能确定是否从自己嘴里说出来的。

上官金虹手里还捏着那柄青铜剑的剑尖，将剑柄递了过去道：“这柄剑给你。”

荆无命慢慢的伸出手，接过剑。

上官金虹缓缓道：“现在你反正用什么剑都没有分别了。”

他的人已走了过去，自始至终，从未瞧过荆无命一眼。

阿飞也走了过去，也没有瞧他一眼。

林仙儿却向他嫣然一笑，柔声道：“死，难道真的很困难么？”

一片乌云掩住了星光。

突然间，霹雳一声，暴雨倾盆。

荆无命还皇动也不动的站在那里，站在暴雨中。

他全身都已渗透，眼角有水珠流落，是雨？还是泪？

荆无命又怎会流泪？

不流泪的人，通常只流血！

剑，薄而锋利，也没有剑锷。

灯光很稳定，剑光闪动，青光。

窗子是关着的，窗外雨如注，屋子里没有风。

阿飞在稳定的灯光下，凝注着这柄剑，目光也已久久未移动。

上官金虹却在凝注着他，悠悠道：“你看这柄剑如何？”

阿飞长长吐了气，道：“好，很好。”

上官金虹道：“比你以前用的剑如何？”

阿飞道：“更轻些。”

上官金虹突然自他手中取过剑，用两根手指将剑尖一抛，剑身立刻变成了圆圈，又“嗡嗡

”的一声，反弹了出去。

“嗡嗡”之声如龙吟，良久不绝。

阿飞冷漠的眼睛已炽热。

上官金虹嘴角带着笑意，道：“这又比你以前用的剑如何？”

阿飞道：“我的剑如此一拗必断了。”

上官金虹一反手，剑削出。

桌上的茶杯立被削断，如削腐竹。

阿飞忍不住脱口赞道：“好剑！”

上官金虹缓缓道：“的确是柄好剑，虽轻而不钝，虽薄而不脆，刚中带柔，刚中带韧，

只因这柄剑看来虽粗劣简陋，其实却是当今铸剑的第一高手古大师的精品，而且是特地为荆

无命的淬炼的。”

他忽然向阿飞笑了笑，淡淡道：“称的剑路，仿佛和荆无命相同，是吗？”

阿飞道：“有几分相同。”

上官金虹道：“他出于虽比你更毒更狠，但你却比他更稳更准，只因你比他能等，所以

这柄剑你用来可能比他更合适。”

阿飞沉默了很久，缓缓道：“这不是我的剑。”

上官金虹道：“剑本无主，能者得之。”

他慢慢地将剑递过去，目中闪动着一种奇特的笑意，道：“现在，这柄剑已是你的了。

”

阿飞又沉默了很久，还是说出了同样的一句话：“这不是我的剑。”

上官金虹道：“只有这柄剑，才是你的剑，因为只有用这柄剑，你才能杀得了别人的。

”

他忽又笑了笑，接着道：“说不寇也能杀得了我。”

这一次，阿飞沉默得更久。

上官金虹悠然道：“你欠我的，所以要为我杀人，所以我给你杀人的剑，这本身就公道

。”

阿飞终于伸出手，接过了剑。

上官金虹道：“好，很好，有了这柄剑，明天你的债就可以还清了！”

阿飞道：“你要我杀谁？”

上官金虹缓缓道：“我要你杀的人，绝不会是你的朋友……”

这句话未说完，他已走了回去，掩起门。

只听他语音在门外道：“这两人都是我的客人，明日正午前，谁也不许打扰。”

现在，屋子里又只剩下阿飞和林仙儿两个人了。

林仙儿坐在那里，头始终未曾抬起。

上官金虹在这屋里也耽了很久，始终没有瞧过一眼。

她也没有开过口，只有在阿飞伸手去接剑，她嘴唇才动了动，仿佛想说什么，却又忍住

。

现在，屋子里只剩下他们两人，林仙儿忽然道：“你真的要替他去杀人？”

阿飞叹了口气，道：“我欠他的，而且我已答应。”林仙儿道：“你可知道他要去杀

谁？”

阿飞道：“他还没有说。”

林仙儿道：“你猜不出？”

阿飞道：“你已猜出？”

林仙儿缓缓道：“若是我猜的不错，他要你杀的人，一定是龙啸云。”

阿飞皱眉道：“龙啸云？为什么？”

林仙儿笑了笑，道：“因为龙啸云想要利用他，他却一向只会利用别人。”

阿飞默然半晌，一字字道：“龙啸云本就早该死了的！”

林仙儿道：“但你绝不能出手。”

阿飞道：“为什么？”

林仙儿没有口答，却反问道：“你可知道上官金虹为什么叫你替他下手？”

阿飞沉吟着，道：“要别人去杀人，总比自己去杀容易。”

林仙儿道：“但上官金虹要杀龙啸云，也不过是举手之劳而已，何况，金钱帮门下高手

如云，莫说一个龙啸云，就算有一百个，一千个，金钱帮还是一样可以杀得干干净净。上官

金虹自己不屑出手，为何不令他属下出手？”阿飞道：“你知道这原因？”

林仙儿笑了笑，道：“我当然知道……再过两天，就是初一了。”

阿飞道：“初一又如何？”

林仙儿道：“江湖中人人都知道，下个月初一，上官金虹就要和龙啸云结为兄弟。”

阿飞皱眉道：“上官金虹的眼睛莫非瞎了？”

林仙儿道：“他自然不屑和龙啸云结为兄弟，却又不愿背上失言背信的恶名，唯一的法

子就是将龙啸云杀了。”

她微笑着，缓缓道：“活人自然不能和死人结为兄弟的，是么？”

阿飞没有说什么。

林仙儿道：“但两人既已有结义之约，上官金虹自己就不能下手，也不能动用金钱帮的

力量，所以才会来利用你。”

她叹了口气，接着道：“要杀龙啸云，你的确比任何人都合适。”

阿飞道：“为什么？”

林仙儿道：“因为……你不是金钱帮的人，却是李寻欢的朋友，龙啸云对不起李寻欢，

江湖中已有很多人知道。”

她又叹了口气，接着道：“所以，你杀了龙啸云，别人一定会认为你是在替李寻欢出气

，谁也不会怀疑到上官金虹头上。”

阿飞冷冷道：“就算不为任何人，我也不容这种人活在世上。”

林仙儿道：“可是，你若杀了龙啸云，上官金虹就会杀你。”

阿飞默然。

林仙儿道：“他杀你不但是为了要灭口，还要别人认为他在替龙啸云复仇，认为他很够

义气。”

阿飞目光移向手中的剑。

林仙儿眼波流动，道：“上官金虹武功深不可测，你……你不是……”

她没有说完这句话，忽然投入阿飞怀里，柔声道：“趁他不在，我们赶快逃吧。”

阿飞道：“逃？”

林仙儿道：“我知道你从不逃，但为了我，你能不能委屈一次？”。阿飞道：“不能。

”

林仙儿咬着嘴唇，道：“为了我也不能。”

她的声音已发抖，泪已将落。

她又用出了她的武器。

阿飞却没有瞧她，目光仿佛已到了远方，缓缓道：“就因为你，我才不能这么样做。”

林仙儿道：“为什么？”

阿飞缓缓道：“为了你，我绝不能做食言背信的懦夫。”

林仙儿道：“可是……可是……”

她终于伏在阿飞胸膛上，痛哭起来，继续着道：“我不管你是英雄也好，懦夫也好，我

爱的只是你，我只想要你活着陪着我。”

阿飞冷漠坚定的目光似已又将融化，轻抚着她的柔发，道：“我现在不是在陪着你么？

”

林仙儿泪又流下，道：“我有时真不明白，你心里想的究竟是什么？”

阿飞道：“我想得很简单，所以不会改变。”

越简单，变化就越少。”

林仙儿抬起了泪眼，盯着他，道：“永远也不会改变？”

阿飞道：“永远！”

他的回答也很简单。

林仙儿站起来，慢慢的走到窗前。

窗外悄无人声，甚至连虫鸣鸟语都听不见——无论是哪一种生命，只要到了这里，生命

的价值都会突然变得很卑贱。

在这里，最真实的感觉就是“死”，无论你是坐着，还是站着，无论你是在窗内，还是

在窗外，随时随地都能感觉到它的存在。

良久良久，林仙儿才叹了口气，道：“我忽然发觉你和李寻欢之间的关系，很像上官金

虹和荆无命。”

阿飞道：“哦？”

林仙儿道：“荆无命这个人几乎完全是为了上官金虹而活着的，上官金虹当然也对他很

好，直到现在……”

她嘴角带着种苦涩的笑意，缓缓接着道：“现在荆无命已失去了利用的价值，立刻就被

上官金虹像野狗般赶了出去，这样的结局，只怕是他做梦也想不到的。”

阿飞道：“也许他早就想到了。”

林仙儿道：“他若早知结局如此，还会那么样做？”

阿飞道：“他会，因为他别无选择的余地。”

林仙儿道：“你呢？”

阿飞不说话了。

林仙儿道：“李寻欢对你好，只因为这世上唯有你能真正的帮助他，除了你，他几乎完

全孤立，但等你也没有利用价值的时候，他是不是也会像上官金虹对荆无命那样对你？”

阿飞沉默了很久，突然道：“你回过头来！”

这句话他说得很慢，但却很坚决，很严厉。

他从未对林仙儿这么样说过话。

林仙儿扶在窗根上的手忽然握紧，道：“回过头去？为什么？”

阿飞道：“因为我要告诉你两件事。”

林仙儿道：“这样我也能听得见。”

阿飞道：“但我却要你看着我，有些话，你不但要用耳朵听，还要用眼睛，否则你就永

远不能了解它的意思、

林仙儿的手握得更紧，却终于还是回过了头。

她看到阿飞的眼睛，已了解他的意思。

阿飞的眼睛突然变得几乎和上官金虹完全一样了。

一个人的眼睛若是变成这样子，那就表示他无论说什么你都只有听着，而且绝不能违背

。

否则你就一定要后悔的！

在这一瞬间，林仙儿才知道自己错了。

她本来一直以为自己已完全控制住阿飞，现在才知道这想法错得多么厉害。

阿飞的确是爱她的，爱得很深。

但在一个男人的生命中，却还有很多很多比“爱”更重要的事——比生命都重要的事。

阿飞以前一直对她很顺从，那只因为她还没有触及这些事了。

她可以要他为她死，却绝不能要他将这些事抛弃。

又过了很久，林仙儿才笑了笑，道：“你要对我说什么，我在听着。”

她笑得还是很甜，却已有些勉强。

阿飞道：“我要你明白，李寻欢是我的朋友，我不许任何人侮辱我的朋友……任何人！

”

林仙儿垂下了头，道：“还有呢？”阿飞道：“你刚才说的那些话，不但低估了我，也

低估了荆无命。”

林仙儿霍然抬起头，目中充满了惊讶和疑问，道：“他？……”

阿飞道：“他走，只因为他要走，并不是被人赶走的。”

林仙儿道：“可是，我不懂……”

阿飞道：“你不必懂，你只要记着。”

林仙儿又垂下了头，幽幽道：“你说的每一句话，我都永远记着，我只希望你也莫要忘

记，你说过……你对我永远都不会变心的。”

阿飞凝注着她，良久良久。

他心里就算有座冰山，此刻也已被融化。

他慢慢的走了过去，走向她，她身上仿佛有种奇异的力量在吸引着他，令他完全不能抗拒。

拒。

林仙儿却闪开了，仿佛生怕沾着他，道：“今天不要……”

阿飞的身子突然僵硬。

林仙儿却又笑了，柔声道：“今天你一定要好好休息，快睡吧，我会守在你旁边的。”

上官金虹站在那里，眼睛瞧着门，像是在等待。

他在等什么？

门外守候的人都已撤走，因为上官金虹已吩咐过他们：“今天晚上有人要来，我不许任

何人打扰他。”

是谁要来？

上官金虹为什么对他如此重视？

上官金虹无论做什么事都有目的，这次他的目的是什么？

夜深，更静。

阿飞闭着眼，呼吸很均匀，似已睡得很酣。

其实他却是完全清醒着的，几乎从来也没有如此清醒过。

他一直很少睡不着，因为他不到非常疲倦的时候，绝不会睡下去，这些日子来，他却是

只要一沾着枕头，就立刻睡着。

但现在，他却失眠了。

林仙儿就睡在他身旁，呼吸得也很均匀。

阿飞只要一翻身，就可拥抱起她温暖和柔软的胴体。

但他却勉强控制自己，连看都不敢看她一眼，他生怕自己看了她一眼，意志就会完全崩

溃。

林仙儿永远都如此信任他，他怎能做这种事？

但他却还是能感觉到她那带着甜香的呼吸，他几乎要用出他所有的精神和力气，才能勉

强将自己控制。

这绝不是件很好受的事。

欲望就像是浪潮，一阵平静了，立刻又有一阵卷了过来。

他不断的在忍受着煎熬；简直就像是一条在热锅里的鱼。

他怎么能睡得着？

林仙儿的呼吸仿佛更沉重，可是她的眼睛却已慢慢的睁开。

发亮的眼睛在黑暗中静静的凝注着阿飞。

零乱的头发，搭在他宽阔的前额上，他睡得就像是孩子。

林仙儿忽然发现他的睫毛也很长，仿佛想伸手去轻轻抚摸……

在这一瞬间，她若真的伸出了手，阿飞以后也许就永远是她的了，也许就会为她抛却一

切，放弃一切。

在这一瞬间，她的目光是温柔的，但却只不过是短短的一瞬间而已，她的手已缩回，温

柔的眼波也结成了冰，却轻唤道：“小飞你睡着了么？”

阿飞没有回答，也没有睁开眼睛。

他不敢。

他怕自己.....

林仙儿又等了很久，忽然悄悄的滑下了床，悄悄的提起了鞋子。

她手提着鞋，悄悄的开门走了出去。

这么晚了，她还要到哪里去？

阿飞心上仿佛突然被刺入了一根针，刺得他的心在收缩。

“跟不见心不烦，有些事，你永远不知道反而好。”

阿飞也懂得，真实往往最残酷，最伤人。

只可惜他却再也无法控制住自己。

门开了。

上官金虹目中突然闪过一丝笑意。

他笑的时候甚至比不笑时还残酷。

林仙儿掩起门，靠在门上，凝注着他，“噗”的，手里提着的鞋子落下去一只，又落下

去一只。

她长长叹息了一声，道：“你早就算准我会来的，是不是？”

上官金虹道：“是。”

林仙儿咬着嘴唇，道：“可是我.....我自己却不知道我为什么要来。”

上官金虹道：“我知道。”

林仙儿道：“你知道？”

上官金虹道：“你来，因为你已发现阿飞并不如你想象中那么可靠，你若还想活着，就

只有来投靠我。”

林仙儿道：“你……你可靠么？”

上官金虹笑了笑，道：“那就得问你自己了。”

世上本没有绝对可靠的男人。

一个男人是否可靠，全得要看那女人的手段对他是否有效。

这道理林仙儿当然很明白。

她也笑了，道：“你一定会很可靠的，因为我永远不会让你觉得失望。”

开始的时候，她用眼睛笑。

然后，她再用手，用腰肢、用腿……

她似已下决心，不惜用任何法子，都要将这男人缠住。

她以最快的速度，用出了她最有效的武器。

在男人眼中，世上绝没有任何一样东西比赤裸着的女人更有吸引力，何况是林仙儿这样

的女人。

奇怪的是，上官金虹的眼睛却还是在盯着门。

他似乎觉得这扇门比她还好看得多。

林仙儿喘息着，道：“抱起我，我……我已经走不动了。

上官金虹抱起了她，但眼睛还是盯着门。

“砰”的，门竟被撞开。

一个人撞了进来，就像是一团燃烧着的火。

怒火！

阿飞！

没有人能形容阿飞现在的愤怒，也没有人能想象。

上官金虹目中却已闪过一丝笑意。

“他难道也早就算准阿飞要来的？”

阿飞像是完全没有看到他。

他眼睛里简直连任何人都看不见，看到的只是个噩梦。

他全身都在颤抖。

林仙儿却连眼睛都没有霎一霎，还是勾着上官金虹的脖子道：“到你这里来的人，难道

都不敲门的吗？”

阿飞突然反手一拳，打在门上。

是铁门！

阿飞的拳头已出血，疼得嘴唇发白。

但世上又有哪种痛苦能比得上他心里的痛苦。”

林仙儿却笑了，道：“原来这人是疯子。”

阿飞终于爆发，狂吼道：“原来你竟是这种女人。”

林仙儿淡淡道：“你想不到么……其实我一直都是这种女人，从来也没有改变过，你想

不到只因为你自己太愚蠢。”

她冷笑着，接道：“你只要稍为聪明些，就不该来的！”

阿飞厉声道：“我已来了。”

林仙儿道：“你来了又有什么好处？难道还能咬我一口？……我跟你有什么关系？你能

管得了我？我无论干什么，你都只有看着。”

阿飞的眼睛里本似有泪，但此刻泪似已突然凝结成冰。

他的眼睛似已变成了死灰色。

绝望的死灰色，就像是荆无命眼睛的颜色。

他的血泪似已在这一瞬间流尽，生命似已在这一瞬间终止。

他仿佛突然变成了个死人！

“不该来的，的确不该来的……”

明知不应该，为什么要来呢？

人们为什么总是会做出些不应做的事来伤害自己？

第六十六章 自取其辱

第六十六章 自取其辱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六十六章 自取其辱

阿飞也不知自己是怎么走出去的。

上官金虹一直冷冷的瞧着他，瞧着他走出去。

林仙儿透出口气，柔声道：“我是全心全意的对你，你现在总该相信了吧。”

上官金虹道：“我相信。”

这句话只有三个字，三个字还没有说完，他已将林仙儿重重摔在床上，大步走了出去。

林仙儿的身子也已僵硬。

但她面上的表情既不是悲哀，也不是愤怒，而是恐惧。

当她发现自己并没有真的完全征服阿飞时，也有过这种恐惧，只不过恐惧得还没有如此

深。

“我究竟做了些什么？又得到了什么？”

“什么才是真正可靠的？”

她漫漫的站起来，将方才脱下的衣服一件件拾起，一件件叠好，叠得很慢，而且很仔细

。

等她四肢的肌肉又恢复柔软，她就又躺了下去，摆出最甜蜜的微笑，最动人的姿势。

她决心还要试试。

甬道的尽头，有道门槛。

阿飞像逃一般奔到这里，忽然绊到了门槛，噗的跌出门外。

他就这样平平的跌了下来，就这样平平的伏在地上，既没有动，也没有爬起，甚至什么

都没有去想。

在这种时候，他脑子里竟会突然变成一片空白。

这真是件奇怪的事……

秋已残，干燥的泥土中带着种落叶的芬芳。

阿飞用嘴啃着泥土，一口口咽了下去。

粗涩干燥的泥土，慢慢的经过他的咽喉，流入他的肠胃。

他似乎想用泥土来将自己填满。

因为他整个人都已变成空的，没有思想，没有感觉，没有血肉，没有灵魂，二十几年的

生命，到现在竟只剩下一片空白！

上官金虹已走了出来，静静的瞧了他半晌，从他身上跨了过去，走到他屋子里，取出了

那柄剑。

“啼”的一声，剑插下。

就贴着阿飞的脸，插入了泥土中。

冰冷的剑锋，在他面颊上划破了一条血口，血沿着剑锋渗入泥上。

上官金虹的声音比剑锋更锐利，冷冷道：“这是你的剑！”

阿飞没有动。

上官金虹道：“你若想死，很容易！”

阿飞还是没有动。

上官金虹道：“你现在若死了，绝没有人会为你悲哀，更没有人会觉得可惜，不出三天

，你的尸体就会像野狗般腐烂在阴沟里。”

他冷笑着，接道：“因为一个人着为了那种女人而死，简直连狗部不如。”

阿飞突然跳了起来，反手拔出了剑。

上官金虹背负着双手，冷冷的瞧着他。

阿飞的眼睛血红，嘴里塞满了泥土，看来就像是野兽。

上官金虹道：“你想杀我？是不是？为什么还不出手。”

阿飞的手颤抖，手背上一根根青筋暴露。

上官金虹道：“你若想去杀她，我也绝不阻拦你。”

阿飞霍然转身，又停住。

上官金虹冷笑道：“难道你现在已连杀人的胆子都没有了？”

阿飞突然弯下腰，呕吐起来。

上官金虹的目光渐渐柔和，道：“我也知道你现在活着比死困难得多，你现在若死了，

就是逃避，我想你绝不是这样的懦夫。”

他缓缓接着道：“何况，你答应我的事，现在还没有做。

阿飞的呕吐已停止，不停的喘息着。

上官金虹道：“你若还有勇气活下去，现在就跟着我走！”

他骤然转过身，再也不瞧阿飞一眼。

阿飞望着自己吐在地上的东西，突也转过身，跟着他走了门去。

他始终没有流泪。

不流泪的人，只流血！

他已准备流血！

穿过侧门，还有个小小的院子。

院子里一株孤零零的白杨正在秋风中叹息，叹息着生命而短促，人的愚蠢，竟不知对这

短促的生命多加珍惜。

还有灯光。

灯光从门缝里照出来，照在上官金虹脚上。

上官金虹停住了脚，忽然转身拍了拍阿飞的肩头，道：“挺起胸膛来，走进去，莫要让

人瞧着恶心。”

阿飞走了进去。

这屋子里有什么？

上官金虹为什么将他带到这里来？

阿飞根本不去想。

一个人的心若已死，还有何惧？

屋子里有七个人。

六个绝顶美丽的女人。

七张美丽的笑脸都迎着他，七双美丽的眼睛都瞧着他。

阿飞怔住了。

上官金虹目中又闪过一丝笑意，悠然道：“你看，世上美丽的女人并不止她一个，是么

？”

少女们银铃般笑了，走过来，拉住了阿飞的手。

脂粉中还有酒香。

屋角堆着几只箱子。

上官金虹打开了一只箱子，灯光立刻暗淡了下去。

箱子里珠光宝气辉煌。

上官金虹道：“你只要有这么样一口箱子，至少也可以买到一百个少女的心。”

少女们吃吃笑道：“我们的心已经是他的了，用不着再买。”

上官金虹笑了笑，道：“你看，会说甜言蜜语也不只她一个，这本是女人天生就会说的

。

少女们道：“我们说的是真活。”

上官金虹道：“真就是假，假就是真，真真假假，本不必太认真。”

他慢慢的走到阿飞面前，凝注着他，道：“你还想死么？”

阿飞将一壶酒全部喝了下去，突然仰面大笑道：“死？谁想死？”

上官金虹笑了：“好，只要你活下去，这些全部是你的！”

阿飞用力抱起了一个少女。

他抱得这么紧，似乎想将她揉碎。

上官金虹悄悄退了出去，悄悄掩起了门。

笑声不停的从门里传出来。

上官金虹负手走到院中，仰望着天边残月，喃喃道：“明天一定也是好天气……。”

上官金虹喜欢好天气。

天气好的时候，血干得快，人死得也快！

好天气！

飞砂、尘土、长街。

阳光新鲜而强烈。

一骑快马，自“如云客栈”内飞驰而出。马上人浓眉环眼、神情彪悍，身上的黄衣服敞

开，铁一般的胸膛迎着阳光和飞砂。

他心里只想着一件事。

“将阿飞带到这里来，要他杀两个穿紫红衣裳的人！”

这是上官金虹的命令！

金钱帮属下，只要得到上官金虹的命令，心里就再不会去想别的。

龙啸云的脸色，几乎就和他身上的衣服一样，红得发紫。

他并没有喝酒。

权力之醉人，比酒更强烈。

上官金虹居然亲自来迎接他，这是何等威风，何等光采。

他恨不得将武林中所有的人全部请到这里来，瞧瞧他今日的威风 and 光采。

只可惜来的人并不多。

在江湖中混的人，也并不是每个人都喜欢惹麻烦的。

酒筵已张。

三杯酒下肚，龙啸云的脸更红了，举杯笑道：“大哥的浓情厚意，实令做兄弟的永生难

忘，来，兄弟敬大哥一杯。”

上官金虹淡淡道：“我从不沾酒。”

站在身后的龙小云立刻倒了杯茶过来，陪笑道：“既然如此，老怕就以茶代酒如何？”

上官金虹道：“我也不喝茶。”

龙啸云怔了怔，勉强笑道：“大哥平日喝的是什么？”

上官金虹道：“水。”

龙啸云又怔了怔，道：“只喝水？”

上官金虹道：“水能清心，只喝水的人，心绝不会乱。”

龙小云已倒了杯水过来，双手奉上，道：“这是净水。”

上官金虹道：“我只有渴的时候才喝水，现在我不渴。”

龙啸云脸色已有些发苦。

龙小云还是面不改色，陪笑道：“既然如此，小侄就替老伯喝一杯如何？”

上官金虹道：“你倒的，你喝。”

龙小云将一杯茶、一杯酒、一杯水，全部喝了下去，缓缓道：“古人歃血为盟，以示高

义，老伯与家父都是通达之上，自然不必如此看重形式，但香烛之礼却总是不可少的。”

上官金虹道：“香烛又有什么用？”

龙小云道：“祭天地，祭鬼神。”

上官金虹道：“魔神不来祭我，我为何要祭他？”

龙小云笑道：“不错，像老怕这样的盖世英雄，鬼神必也十分相敬。”

上官金虹道：“我不敬他，他为何要敬我？”

龙小云咳嗽了两声，陪笑道：“那么，老伯的意思……”

上官金虹板着脸道：“是令尊要和我结拜，还是你？”

龙小云道：“当然是家父。”

上官金虹冷冷道：“那么你就站到一边去。”

龙小云躬身道：“是。”

他垂手退下，居然还是面不改色。

龙啸云脸上却已有些发育，勉强道：“犬子无礼，大哥千万莫要见怪。”

上官金虹突然一拍桌子，厉声道：“这样的儿子，怎能说是犬子？”

他忽又长长叹了口气，道：“只可惜他不是我的儿子。”

龙啸云呆在那里，还不知该说什么才好。

只见一个浓眉环目的大汉匆匆奔了进来，匆匆磕了个头，转到了上官金虹的身后，躬身

低语道：“令已传去，只不过……”

上官金虹道：“只不过怎样？”

大汉的声音更低，道：“看来他已醉了，醉得很厉害。”

上官金虹皱了皱眉，道：“用冷水泼，若泼不醒，就用尿。”

大汉道：“是！”

他心里实在佩服极了。

除了死人外，世上绝没有连尿也泼不醒的人。

龙啸云也没有听到他们在说什么，试探着道：“大哥莫非在等人？”

上官金虹道：“谁配要我等？”

龙啸云道：“既然人都已到了，大哥为何还不……”

上官金虹忽然向他笑了笑，打断了他的话，道：“贵庚？”

龙啸云道：“虚长五十一。”

上官金虹道：“你比我大，是否我该叫你一声大哥才对。”

龙啸云赶紧离席而起，陪笑道：“年无长幼，能者为师，大哥千万莫折煞小弟。”

上官金虹淡淡道：“既然我是大哥，你就该听我的。”

龙啸云道：“是。”

上官金虹道：“好，坐下来喝酒……先敬这些朋友一杯。”

能坐在这桌子上喝酒的人，面子必定不小。

但坐在这里喝酒，简直是受罪。

上官金虹根本没有动过筷子，别人也觉得手里的这双筷子仿佛有几百斤重，哪里吃得下

去。

只听上官金虹道：“酒菜已叫来，不吃就是浪费，我最恨浪费，各位请。”

七八双筷子立刻同时伸了出去。

龙啸云陪笑道：“这鱼还新鲜，大哥为何不也尝一尝？”

上官金虹道：“我饿的时候才吃，现在我不饿。”

他一字字接着道：“不饿的时候吃也是浪费。”

立刻又有几双筷子放了下来。

其中一人面白身长，手上戴着好大的一块翡翠斑指，绿得耀眼，腰畔悬着的乌鞘长剑上

，也镶着几块翡翠。

这人虽也一直没有说话，但眉目间却已隐隐露出不耐之色。

他的确从来也没有受过这种气，只后悔这次为河要来。

他本不该来的。

“碧华轩”金字招牌，普天之下，做珠宝生意的一听到“碧华轩”三个字，就好像练刀

的人听到“小李飞刀”一样。

“碧华轩”的少主人西门玉，更是从小就被人像凤凰般捧着，他要往东，绝没有人敢说

西。

他要练剑，立刻就有人将能请得到的名剑容全部请来，又有人设法替他找来一柄“松纹

古剑。”

十岁的时候，西门玉就用这柄剑杀过人……

没有别的原因，只因为他想尝尝杀人是什么滋味，所以就有人想法子去找个人来让他杀

。

像这么样的一个人，现在却坐在这里受这种气，岂非冤枉得很。

他也根本没有动过筷子。

上官金虹眼睛就盯着西门玉的眼睛。

西门玉本来也想扭过头，去瞧别的地方，但上官金虹的目光却似有一种奇异的吸引力。

他若盯着一个人，那人竟只有被他盯着。

被这种目光盯着，的确不是件好受的事。

西门玉只觉得自己的身子渐渐发冷，从指尖开始，一直冷入背脊，冷入骨髓，冷到心里

去。

上官金虹突然道：“这酒菜中有毒？”

西门玉勉强笑道：“怎会有毒？”

上官金虹道：“既然无毒，你为何不吃？”

西门王道：“在下也不饿，不敢浪费帮主的酒菜。”

上官金虹道：“真的不饿？”

西门玉道：“真……真的。”

上官金虹道：“浪费还可原谅，说谎却不可恕，你明白么？”

西门玉的火气也忍不住要上来了，道：“这种小事，在下又何必说谎。”

上官金虹道：“说谎就是说谎，大事小事全部一样。”

西门玉道：“不饿就是不饿。”

上官金虹道：“现在已过了午饭时候，你怎会不饿？”

西门玉道：“也许在下吃的早点还未消化。”

上官金虹道：“你早点是在城南‘奎元馆’吃的，是么？”

西门玉道：“不错。”

上官金虹道：“你一个人要了一碗麻油鸡，一碗爆鳝鱼面，外带一笼肉包，鸡吃了两块

，面你吃了半碗，肉包吃了七个，是么？”

西门玉脸色变了变，冷笑道：“想不到帮主将在下的一举一动都调查得如此仔细。”

上官金虹道：“你吃的这些东西既然还未消化，想必还留在肚子里，是么？”

西门玉道：“想必还在的。”

上官金虹突然沉下了脸，道：“好，剖开他的肚子瞧瞧，还在不在？”

大家虽早已看出他是成心在找西门玉的麻烦了，却未想到忽须竟如此大，这句话说出，

每个人面上都不禁变了颜色。

上官金虹令出如山，说出来的话，就一定能做得到。

西门玉更是面如死灰，吃出道：“帮主莫非是在开玩笑？”

上官金虹连理都不再理他，已有四个黄衫人走了过来。

西门玉霍然起身，反手拔剑，动作干净利落，大家虽然还未看到他出手，已知道他剑法

必定不弱。

谁知他长剑还未出鞘，突听“嘯”的一声，上官金虹面前的筷子突然飞起，已打在西门

玉左右双肩的“肩井”穴上。

第六十七章 武学颠峰

第六十七章 武学颠峰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六十七章 武学颠峰

江湖中人人都知道上官金虹的武功深不可测，谁也没有看到过他出手——现在还是没有

看到他出手。

他的手根本好像没有动，只不过在桌上轻轻一按，筷子已急箭般射出，西门玉身子已软

了下去。

上官金虹道：“带下去，看仔细。”

黄衫大汉一伸手，已将西门玉身子抄起。

西门玉嘴唇在动，却已吓得连声音都发不出了。

上官金虹淡淡道：“那些东西若真的还在你肚子里，我陪你一条命，否则，你就白死。

”

没有人敢说话，没有人敢动。

每个人都好像坐在针毡上，衣服都已被冷汗湿透。

只听一声惨呼，过了半晌，那黄衫大汉垂手而入，躬身道：“已看过了。”

上官金虹道：“有没有？”

黄衫大汉道：“没有，他肚子是空的。”

上官金虹道：“好——”

他目光缓缓自每个人面上扫过道：“在我面前说谎话，就是这种下

场，各位明白了么？

”

大家拼命点头。

上官金虹道：“各位现在莫非也不饿了？”

大家抢着道：“饿……饿……”

每个人都抢着挟了块菜，放在嘴里，怎奈牙齿打战，哪里能咬得动，只有苦着脸，整块

的咽下去。

突然间，一个人湿淋淋的闯了进来，筒在门口，满布血丝的眼睛呆滞而迟钝，茫然四下

转动着，喃喃道：“穿红衣服的人……穿红衣服的人在哪里？”

阿飞！

龙啸云霍然长身而起。

阿飞的眼睛这才转到他身上，道：“原来是你。”

他目光虽已呆滞，神情虽然狼狈，可是他的手上还有剑！

只要他手上有剑，已足以令龙啸云心寒胆丧。

龙啸云不由自主的往后退。

阿飞已扑了过去。

剑光在闪动，他的脚步也和剑光同样不稳。

但龙啸云只看到他的剑，转身就逃。

阿飞踉跄着追了过去，人还未到，已传来一阵扑鼻的酒气。

龙小云脸色本已变了，此刻眼睛突然一亮，悄悄用脚一勾，将龙啸云本来坐的椅子勾了

出去，挡住了阿飞的路。

阿飞竟没有瞧见，“噗”的，人已被椅子绊倒，平平的跌了下去，掌中剑也脱手飞出。

他竟连剑都拿不稳了！

龙啸云一惊一喜转身拾剑，剑光一闪，逼住了阿飞的后脑。

但这一剑并没有刺下去。

因为他忽然瞥见了上官金虹的脸色。

上官金虹脸色阴沉得可怕，石像般坐在那里，动也不动。

他不动，就没有人敢动。

龙啸云陪笑道：“这人竟敢在大哥面前撒野，罪已当杀！”

上官金虹沉默了很久，忽然道：“屋外有条狗，你瞧见了么？”

龙啸云怔了怔，道：“好像是有一条。”

上官金虹道：“若要杀这人，还不如杀那条狗。”

龙啸云又怔了怔，陪笑道：“大哥说的是，这人的确连狗都不如。”

上官金虹冷冷道：“你呢？”

龙啸云道：“我？……”

上官金虹道：“他不如狗，你却连他都不如，狗见了他，也不会逃的。”

龙啸云这次才真的呆住了。

上官金虹扫了座上的人一眼，道：“你们肯和狗拜为兄弟么。”

大家立刻应声道：“绝不。”

上官金虹道：“连他们都不肯，何况我……”

他眼睛忽又盯着龙啸云，缓缓道：“我看你和那条狗真是难兄难弟，

不如就和它结为八

拜之交吧。”他说出的话就是命令，但这种羞辱谁能忍受？

龙啸云满头大汗洋洋而落，吃吃道：“你……你……”

龙小云忽然走过来，拿下了他掌中的剑，缓缓道：“这主意本是晚辈出的，却不想反而

自取其辱，而且祸及家父，晚辈既无力为家父洗清此辱，本当血溅当地，以谢家父，只可惜慈

母在堂，犹未尽孝，不敢轻生……”

说到这里他忽然反手一剑，将自己在手齐腕剁了下来。

大家都不禁为之耸然动容。

龙小云已疼得全身发抖，却还是咬着牙，将断手拾了起来，放到上官金虹面前，咬着牙

道：“帮主可满意了么？”

上官金虹神色不变，冷冷道：“你是想以这只手赎回你父子的两条命？”

龙小云嘎声道：“晚辈……”

一句话未说完，他终于支持不住，晕了过去。

龙啸云当然也是神色惨然，却连一点表示都没有，还是呆呆的站在那里。

上官金虹冷冷道：“看在你儿子的份上，你走吧，以后最好莫要让我再见到你！”

阿飞终于站了起来。

他仿佛根本已忘了方才发生过什么事，也没有瞧见别的人，目光茫然转动着，忽然发现

桌上的酒壶，立刻扑了过去，一把抓在手里。

他抓得那么紧，好像这酒壶就是他的生命。

“叮”的一声，酒壶却突然被击碎。

酒流下。

阿飞的手还是抓着酒壶的碎片，但手已在发抖。

上官金虹冷冷道：“这酒是给人喝的，你不配！”

他随手摸出块银子，远远抛在地上，道：“你若要喝酒，自己买去。”

阿飞抬起头，茫然望着他，慢慢的转过身，慢慢的走过去。

银子就在他脚下。

他呆呆的瞧着这块银子，良久良久，终于慢慢的弯下腰……

上官金虹目中又闪过一丝笑意。

——他笑的时候，比不笑更残酷。

突然间，寒光一闪。

一柄刀闪电般飞来，将这块银子钉在地上。

阿飞的脸一阵扭曲，抬起头，整个人突然僵硬。

一个人站在门口，瞧着他，柔声道：“这里的酒比外面的好。你若要喝，我去替你倒一

杯。”

桌上还有一壶酒。

这人竟真的走过去，倒了一杯，送到阿飞面前。

没有人说话，甚至连呼吸声都已停顿。

上官金虹竟也没有说话。

他只是静静的瞧着这个人。

这人不太高，但也不矮，穿的衣服很破旧，两鬓已有了华发，看来只不过是个很落拓、

很潦倒的中年人。

但上官金虹眼看着他倒酒，眼看着他将这杯酒送给阿飞，非但没有阻止，连一点表情都

没有。

上官金虹说出的话，从来没有人敢违抗！

但这次，他的命令在这人身上，竟像是忽然变为无效了。

酒杯已送到阿飞手里。

他痴痴的望着这杯酒，两滴晶莹滚圆的眼泪，慢慢的从眼睛里流了出来，滴在酒杯里。

他一向只肯流血，他的泪一向比血更珍贵。

落拓的中年人眼眶也已有些湿了，热泪已盈眶，但嘴角却还是带着一丝微笑。

这微笑竟仿佛使这平凡而潦倒的人忽然变得辉煌明亮了起来。无论谁也想象不到一个人

微笑的力量竟有如此伟大。

他也没有说话。

他的微笑和热泪所表示出的意思，世上绝没有任何人说得出来。

阿飞的手在抖，不停的在抖，忽然猛吼一声，将酒杯重重的摔在地上，转身冲了出去。

落拓的中年人正想追上去。

突然上官金虹喝道：“等一等！”

他迟疑着，脚步终于停下。

上官金虹缓缓道：“既然要走，就不该来，既然来了，又何必走？”

落拓的中年人沉默了半晌，忽然淡淡一笑，道：“不错，既然来了，又何必走？”

他始终没有瞧过上官金虹，现在才慢慢的转过身。

他的目光，终于触及了上官金虹的目光。

火花！

两人目光相遇，竟似激起了一串火花。

一串无声无形的火花，虽然没有人的眼睛能瞧得见，但每个人的心里却都能感觉得到。

每个人的心都突然震动了起来。

上官金虹的眼睛就仿佛藏着双妖魔的手，能抓注任何人的魂魄。

这人的眼睛却如同浩瀚无边的海洋，碧空如洗的穹苍，足以将世上所有的妖魔鬼怪都完

全容纳。

上官金虹的眼睛若是刀。

这人的眼睛就是刀的鞘！

看到了这双眼睛，没有一个人再认为他是平凡的了。

有的人已隐隐猜出他是谁。

只听上官金虹一字字道：“你的刀呢？”

这人的手一反，刀已在指尖！

小李飞刀！

看到了这柄刀，大家才知道自己没有猜错！

是李寻欢！

李寻欢毕竟来了！

手，出奇的稳定，就像是已完全凝结在空气中。

手指纤长，有力，指甲修剪得很干净。

这只手看来，拿笔还比拿刀合适，但却是武林中最有价值，最可怕的一只手。刀，本是

很平凡的一把刀。

但在这只手里，这把平凡的刀，也变得有了种逼人的锋芒，杀气！

上官金虹漫漫的站了起来，慢慢的走到李寻欢对面。

现在，他距离李寻欢已不及两丈。

可是他的手还在袖中。

上官金虹的“龙凤双环”二十年前就已震惊天下，“兵器谱”中排名第二，名次还在“

小李飞刀”之上！

近二十年来，已没有人见过他的双环出手。

虽然每个人都知道这双环的可怕，却没有人知道它究竟如何可怕？

现在，他的环是否已在手中？

每个人的眼睛都从李寻欢的刀上，转向上官金虹的手。

上官金虹的手终于自袖中伸出。

手是空的。

李寻欢道：“你的环呢？”

上官金虹道：“环已在。”

李寻欢道：“在哪里？”

上官金虹道：“在心里！”

李寻欢道：“心里？”

上官金虹道：“我手中虽无环，心中却有环！”

李寻欢的瞳孔突然收缩。

上官金虹的环，竟是看不见的！

正因为看不见，所以就无所不在，无处不至。它可能已到了你眼前，已到了你咽喉，已

到了你灵魂中。

直到你整个人都已被它摧毁，还是看不见它的存在！

“手中无环，心中有环！”

这正是武学的巅峰！

这已是“仙佛”的境界！

别人不懂，李寻欢却懂得的。

别人甚至有些失望。

——大多数人，都要看到那样东西，才肯承认它的价值，却不知看不见的东西，价值还

比能看得见的高出甚多。

在这一瞬间，上官金虹目中的光辉，似已将李寻欢压倒。

上官金虹道：“七年前，我手中已无环。”

李寻欢道：“佩服。”

上官金虹道：“你懂？”

李寻欢道：“妙渗造化，无环无我。无迹可寻，无坚不摧。”

上官金虹道：“好，你果然懂！”

李寻欢道：“懂既是不懂，不懂既是懂。”

这两人说话竟似禅宗高僧在打机锋。

除了他们两人外，谁也不懂。

不懂，所以恐惧……

所有的人都不由自主悄悄站起，悄悄往后退入了屋角。

上官金虹凝注着李寻欢，突然长长叹了口气，道：“李寻欢果然是李寻欢。”

李寻欢道：“上官金虹只何尝不是上官金虹。”

上官金虹道：“你本是三代探花，风流翰林，名第高华，天之骄子，又何苦偏偏要到这

肮脏江湖中来做浪子？”

李寻欢笑了笑，淡淡道：“想来就来，想走就走。”

上官金虹道：“你还能走？”

李寻欢沉默了半晌，也长长叹了口气，道：“是不想走，也是不能走！”

上官金虹道：“好，请出招！”

李寻欢道：“招已在！”

上官金虹不由自主，脱口问道：“在哪里？”

李寻欢道：“在心里，我刀上虽无招，心中却有招。”

上官金虹的瞳孔也突然收缩！

谁也看不见上官金虹的环在哪里，也看不见李寻欢的招在哪里。

但环已在，招已出！

每个人都似已感觉到它的存在。

他们虽然还是静静的站在那里，但却似已进入生死一发的情况中，生死已只是呼吸间事

！

大家虽都已退入角落中，却还是能感到那种可怕的杀气。

每个人的心都在收缩！

阿飞全身的血都已沸腾！

他狂奔着，既不知在想什么，也不知要做什么。

他在逃避。

但逃到哪里去呢？逃到几时？

他永远也逃不了的！因为他所逃避的，正是他自己。

李寻欢和上官金虹仍然在对峙着，没有声音，也没有动作。

每个人都只能听到自己心跳的声音，都只能感到冷汗正一粒粒自毛孔中沁出，在皮肤上

流过。

因为他们只要一有动作，就必定是惊天动地的动作。

决战随时都可能爆发，每一刹那都可能爆发。

或者也就在那同一刹那间终止。

在这刹那间，这两人中势必要有一个人倒下去！

倒下去的是谁呢？

“小李飞刀，例不虚发！”

二十年来，还没有一个人能避过小李探花的这一刀！

但上官金虹的双环排名更高，是不是更可怕？

两个人都很镇定。

两个人仿佛都充满了自信。

世上又有谁能预料这一战的结果？

阿飞已倒了下去，倒在地上喘息着，良久良久，他才抬起头，茫然回顾，似乎根本不知

道自己已到了哪里？

这里是个小小的院落。

院子里一株孤零零的自杨正在秋风中颤抖。

圆廊上朱帘半卷，小门虚掩，碧纱窗内悄无人声。

这正是他昨夜发狂沉醉的地方。

他自己也不知道自己怎会又到了这里。

虚掩的门开了，一个人探出了半边娇美的脸，明媚的秋波在他身上一转，脸又缩了回去

。

这正是昨夜曾经陪他发狂沉醉过的人。

第六十八章 神魔之间

第六十八章 神魔之间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六十八章 神魔之间

阿飞突然跳起来，站过去。

“砰”的门竟关了，而且上了栓。

阿飞用力敲门。

过了很久，门里才有声音：“谁？”

阿飞木然的道：“我。”

门里的声音问：“你是谁？”

“我就是我。”

门里突然传出一阵银铃般的笑：“这人原来是疯子。”

“听他说话的口气，就好像是这里的主似的。”

“谁认得他？”

“谁知道他是什么人？他自己在活见鬼。”

这些声音很熟悉，昨夜也不知对他说了多少甜言蜜语，诉了多少柔情蜜意，现在为什么

全都变了？

阿飞骤然觉得一阵火气冲了上来，忍不住用力撞开了门。

七双美丽的眼睛全部在瞪着他。

昨夜这七双眼睛中的柔情如水，蜜意如油。

现在这七双眼睛中的油已烧成烟，水已结成冰。

阿飞踉跄冲了进去，抓起酒壶，是空的。

“酒呢？”

“没有酒！”

“去拿！”

“为什么要去拿？这里又不是卖酒的。”

阿飞扑过去，抓住了她的衣襟，大声道：“你们难道全部不认得我了？”

美丽的眼睛冷冷的瞧着他，冷冷道：“你认得我？你知道我是谁？”

阿飞的手指一根根松开，茫然四顾，喃喃道：“这里难道不是昨夜的地方？”

只听一人淡淡道：“这地方还是昨夜的地方，只不过你已不是昨夜的你了！”

甜蜜的语声，更熟悉。

阿飞整个人突然剧烈的颤抖起来。

他的眼睛紧紧闭了起来，不愿去看她，不敢去看她。

这个人本是在他梦魂中都忘不了的，他本来宁可不惜牺牲一切，为的只不过是看看她

。

但现在，他却宁死也不愿看她一眼。

她还是以前的她。

可是他，他的确已不是以前的他了！

还是没有声音，没有动作。

屋梁上的灰尘，突然一片片落了下来。

是被风吹落的？还是被他们的杀气摧落的？

上官金虹突然向前跨出了一步！

李寻欢没有动！

突听一人道：“动即是不动，不动即是动，你明白么？”

声音很苍老，每个人都听得很清楚。

却看不到他的人在哪里？

另一人带着笑道：“既然如此，打就是不打，不打就是打，那么又何必打呢？”

这声音清脆而美，如黄茸出谷。

但她的人，还是谁都没有瞧见。

老人道：“他们要打，只因为他们根本不懂武功之真谛。”

少女吃吃笑道：“你说他们不懂，他们自己还以为自己懂得很哩。”

这两句话说出，除了李寻欢和上官金虹，每个人都已耸然动容。

居然有人敢说他们不懂武功。

若连他们都不懂，世上还有谁懂？

老人道：“他们自以为‘手中无环，心中有环’，就已到了武学的巅峰，其实还差得远

哩！”

少女吃吃笑道：“差多远？”

老人道：“至少还差十万八千里。”

少女道：“要怎么样才真正是武学的巅峰。”

老人道：“要手中无环，心中也无环，到了环即是我，我即是环时，已差不多了。”

少女道：“差不多？是不是还差一点？

老人道：“还差一点。”

他缓缓接着道：“真正的武学巅峰，是要能妙渗造化，到无环无我，环我两忘，那才真

的是无所不至，无坚不摧。”

说到这里，李寻欢和上官金虹面上也不禁变了颜色。

少女道：“听了你老人家的话，我倒忽然想起一个故事来了。”

老人道：“哦？”

少女道：“禅宗传道时，五祖口念佛偈：‘身如菩提树，心如明镜台，时时勤拂拭，不

使留尘埃’。这已经是很高深的佛理了。”

老人道：“这道理正如‘环即是我，我即是环’，要练到这一步，已不容易。”

少女道：“但六祖惠能说的更妙：‘菩提本非树，明镜亦非台，本来无一物，何处落尘

埃。’所以他才承继了禅宗的道统。”

老人道：“不错，这才真正是禅宗的妙谛，到了这一步，才真正是仙佛的境界。”

少女道：“这么说来，我学的真谛，岂非和禅宗一样？”

老人道：“普天之下，万事万物，到了巅峰时，道理本就全差不多。”

少女道：“所以无论做什么事，都要做到‘无人无我，物我两忘’时，才能真正到达化

境，到达巅峰。”

老人道：“正是如此。”

少女叹了口气，道：“我现在总算明白了！”

老人淡淡道：“只可惜有些人还不明白，到了‘手中无环，心中有

环’时，就已沾沾自

喜，却不知这只不过刚入门面已，要登堂入室，还差得远哩。”

少女道：“一个人若是做到这一步就已觉得自满，岂非永远再也休想更进一步？”

老人也叹了口气，道：“一点也不错。”

听到这里，李寻欢和上官金虹额上也不禁沁出了冷汗。

上官金虹突然道：“是孙老先生么？”

没有人答应。

上官金虹道：“孙老先生既已来了，为何不肯现身一见？”

还是没有人答应。

风吹窗户，吹得窗纸艘艘的直响。

李寻欢和上官金虹若是要交手，世上没有一个人能劝阻。

但老人和少女的一番对话，却似已使得他们的斗志完全消失了。

两人虽然还是面面对峙，虽然还是保持着原来的姿势，但别的人却都透了口气，突然觉

得压力已消失。

这只因那种可怕的杀气也已消失！

李寻欢突然长长叹息了一声，道：“神龙见首不见尾，孙老先生庶几近之。”

上官金虹沉着脸，冷冷道：“道理人人都会说的，问题是他能不能做得到。”

李寻欢笑了笑，道：“能说得出这道理来，已经很不容易了。”

他还没有说完这句话，就听到外面传来了一阵骚动声。

然后，他就看到四个人抬着口棺材走入了院子。

崭新的棺材，油漆都仿佛还没有完全干透。

四人竟然将口棺材笔直抬入了上官金虹宴客的大厅。

立刻有条黄衣大汉迎了上去，厉声道：“你们走错地方了，出去！”

抬棺材的脚夫四下瞧了一眼，囁嚅着道：“这里有位上官老爷么？”

黄衣大汉道：“你问上官老爷干什么？”

脚夫道：“那我们就没有走错地方，这口棺材就是送来给上官老爷的。”

黄衣大汉怒道：“你是在找死，这口棺材你们刚好用得着。”

脚夫陪笑道：“这是上好的楠木寿材，我们哪有这么好的福气。”

黄衣大汉的手已往他脸上掴了过去。

上官金虹突然道：“这口棺材是谁要你们送到这里来的？”

他的声音一发出，黄衣大汉的手就立刻停住。

脚夫面上却已吓得变了颜色，怔了半晌，才吃吃道：“是位姓宋的老爷，付了四两银子

，叫小人们今天将这口棺材送到如云客栈的‘高贵厅’来，还要小人们当面交给上官老爷。

”

上官金虹道：“姓宋？是个什么样的人？”

脚夫道：“是个男的，年纪好像不太大，也不小了，出手很大方，模样却没有看见。”

另一人道：“他是昨天半夜里将小人们从床上叫起来的，而且先吹熄了灯，小人们根本

就没有瞧见他。”

上官金虹沉着脸，既不觉得意外，也没有再追问下去。

他早就知道问不出的。

那脚夫又道：“这口棺材的份量不轻，里面好像.....好像有人。”

上官金虹道：“打开来瞧瞧。”

棺盖并没有钉封，立刻被掀起。

就在这一刹那间，上官金虹冷漠的脸像是突然变了。

其实他脸上还是完全没有表情，甚至连眉都没皱，嘴角都没有牵动。

但也不知为了什么，他整张脸却仿佛突然全都改变了。

竟像是变成了另一个人的脸，又像是突然戴上了一层硬壳的假面具。

他不愿让人看到他现在真正的面目。

世上大多数人都有这么一张面具的，平时虽然看不到它，但到了必要时，就会将这张面

具戴起来。

有人是为了要隐藏自己的悲哀，有人是为了要隐藏自己的愤怒，有人是逼不得已，不得

不以笑脸迷人，有人是为了要叫别人怕他。

也有人是为了要隐藏自己的恐惧！

上官金虹是为了什么呢？

棺材里果然有个死人！

这死人赫然竟是上官金虹的独生儿子上官飞！

上官飞死的时候李寻欢也在瞧着。

他不但亲眼瞧见荆无命杀死上官飞，而且瞧见荆无命将尸体埋葬。

现在，这尸体又怎会忽然在这里出现了？

是谁掘了这尸体？

是谁送到这里来的？有什么目的？

李寻欢目光闪动着，似乎想得很多。

上官金虹脸上的面具却似越来越厚，沉默了很久很久，目光突然向李寻欢一字字道：“

以前你见过他？”

李寻欢叹了口气，道：“见过！”

上官金虹道：“现在你再看到他有何感想？”

尸体已被洗得很干净，并不像是从泥土中掘出来的，芽着崭新的寿衣，身上既没泥沙，

也看不到血渍。

只有一点致命的伤口。

伤口在咽喉上，入喉下七分。

李寻欢沉吟着，道：“我想……他死得并不痛苦。”

上官金虹道：“你是说他死得很快？”

李寻欢叹道：“死，并不痛苦，痛苦的是等死的时候，看来他并没有经过这段时间。”

上官飞的脸看来的确像是比活着时还安详平静，就像是已睡着了。

他临死前惊惧的表情，已不知被谁抹平了。

上官金虹的脸虽能戴上层面具，但眼睛却不能。

他眼睛似有火焰燃烧，盯着李寻欢，一字字道：“能这么快就将他杀死的人，世上并不

多。”

李寻欢道：“不多，也许不会超过五个。”

上官金虹道：“你也是其中之一。”

李寻欢慢慢的点了点头，道：“不错，我是其中之一，你也是。”

上官金虹厉声道：“我怎会杀死池？”

李寻欢淡淡道：“你当然不会杀他，我的意思只不过是你要明白，能杀他的人，并不一

定是要杀他的人，杀了他的人，也并不一定就是能杀他的人。”

他慢慢的接着道：“这世间常常有很多意外的事发生，本不是任何人所能想得到的。”

上官金虹不再说话了，但眼睛还是盯着他。

李寻欢的目光已变得很温和，甚至还带着些同情怜悯之色。似乎已透过上官金虹的面

目，看到了他心里的悲哀和恐惧。

他一直都在侵犯别人，打击别人。

现在，他自己终于也受到打击，而且不知道这打击是从哪里来的。

血浓于水，儿子毕竟是儿子。

无论对谁说来，这打击都不算小。

上官金虹似已有些不安，铁石般的意志似已渐渐动摇。

李寻欢目中的这份同情怜悯，就将是一柄铁锤，他脸上刀刻核桃壳般的面目，几乎已被

打得粉碎。

他已无法忍受，突然道：“你我这一战，迟早总是免不了的。”李寻欢点了点头，道：

“是免不了的。”

上官金虹道：“今天……”

第六十九章 是真君子

第六十九章 是真君子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六十九章 是真君子

上官金虹因独子被杀，异常气怒，要和李寻欢决一死战，并把决战日期定在今天……

李寻欢打断了他的话，道：“无论什么时候我都奉陪，只有今天不行。”

上官金虹道：“为什么？”

李寻欢叹了口气，道：“今天我……我只想去喝杯酒。”

他目光扫过棺材里的尸体，叹息着接道：“有些时候非但不适合决斗，也不适合做别的

事，除了喝酒外，几乎什么事都不能做，今天就是这种时候。”

他说得很婉转，别人也许根本不能了解他的意思。

但上官金虹却很了解。

因为他也很了解自己此刻的心情，在这种心情下和别人决斗，就等于自己已先将自己的

一只手铐住。

他已给了敌人一个最好的机会！

李寻欢明明可以利用这机会，却不肯占这便宜——虽然他也不知道这种机会并不多，以后

可能永远也不会有！

上官金虹沉默了很久，缓缓道：“那么，你说什么时候？”

李寻欢道：“我早已说过，无论什么时候。”

上官金虹道：“我到哪里找你。”

李寻欢道：“你用不着找我，只要你说，我就会去。”

上官金虹道：“我说了，你能听到。”

李寻欢笑了笑，道：“上官帮主说出来的话，天下皆闻，我想听不到都很难。”

上官金虹又沉默了很久，突然道：“你要喝酒，这里有酒。”

李寻欢又笑了，道：“这里的酒我配喝么？”

上官金虹凝注着他，一字字道：“你若不配，就没有第二个人配了。”

他忽然转身倒了两大杯酒，道：“我敬你一杯。”

李寻欢接过酒杯，一饮而尽，仰面长笑道：“好酒！好痛快的酒！”

上官金虹的酒也干了，凝注着空了的酒杯，缓缓道：“二十年来，这是我第一次喝酒。

”

“砰”的一声，酒杯摔在地上，粉碎。

上官金虹已自棺中抱起了他儿子的尸体，大步走了出去。

李寻欢目送着他，忽又长长叹息了一声，喃喃道：“上官金虹若不是上官金虹，又何尝

不会是我的好朋友？”

他又倒了杯酒，一饮而尽，漫声道：“卿本佳人，奈何做贼？”

“砰”的一声，这酒杯也被摔在地上。

粉碎！

大家似已都变成了木头人，直等李寻欢也走了出去，才长长吐出口气。

有的人已在窃窃私语！

“李寻欢果然不愧是李寻欢，放眼天下，也只有李寻欢才能要上官帮主敬他一杯酒。”

“只可惜他们没有真的打起来。”

“我总觉得这两人像是有些相同的地方。

“李寻欢和上官金虹会有相同之处？……你疯了么？”

“他们的作风和行事虽然完全不同，可是他们……他们全都不是人，他们做的事，全部

‘是人’绝对做不到的。”

“这话倒有几分道理，他们的确都不是人，只不过——一个是仙佛，一个却是恶魔。”

善恶本在一念之间，仙佛和恶魔的距离也是如此。

“不错，李寻欢若不是李寻欢，也许就是另一个上官金虹。”

阿飞没有回头。

林仙儿搬了张椅子，就坐在他身后，将门挡住。

她已坐了很久。

阿飞甚至连姿势都没有变过。

他的姿势看来很可笑。

林仙儿笑了，道：“像这么样站着，你不觉得难受么？为什么不舒舒服服的坐下来，我

旁边就有张椅子。”

“你不肯坐？我也知道你坐不住的，在这里坐着实在不是滋味。”

“可是你为什么不走呢？”

“我虽然挡着门，但你随时都可以将我打倒的呀，要不然，那边有窗子，你也可以像小

偷一样跳窗子逃出去，这两种法子都容易得很。”

“你不敢？是不是？”你心里虽然恨不得杀了我，可是你是不敢动手，甚至连碰都不

敢碰我，因为你心里还是在爱着我的，是不是？”

她说话的声音还是那么温柔，那么动听。

她笑得甚至比平常更娇媚，更愉快。

因为她喜欢看人受折磨，她希望每个人都受她的折磨。

只可惜她只能折磨爱她的人。

她虽然看不到阿飞面上痛苦的表情，却可以清清楚楚的看到阿飞脖子后的血管在膨胀，

似已将爆裂。

她认为这是种享受，坐得更舒服了，正想去倒杯酒——

突然间，椅子被踢翻，她的人也几乎被踢倒！

上官金虹已回来了，带着他独生儿子的尸体一齐来了！

一个人的椅子若被踢翻，心里总难免有些蹩扭的。

但林仙儿什么话也没有说，动都没有动，因为她知道现在无论说什么，做什么，都愚蠢

极了。

上官金虹的眼睛也盯在阿飞脖子上，一字字道：“回过头来。看看这人是谁！”

阿飞的身子没有动，血管却在跳动，然后头才慢慢的转动，眼角终于瞥见了上官金虹手

里抱着的尸体。

于是他的眼角也开始跳动。

上官金虹盯着他的眼睛，道：“你认得他，是不是？”

阿飞点了点头。

上官金虹道：“他几天前还活着的，而且活得很好，是不是？”

阿飞又点了点头。

上官金虹道：“现在你忽然看到他死了，也未吃惊，只因你早就知道他死了，是不是？”

”

阿飞沉默了很久，忽然道：“不错，我的确早就知道他死了。”

上官金虹厉声道：“你怎会知道的？”

阿飞道：“因为杀死他的人，就是我。”

他随随便便就将这句话说了出来，连眼睛都没有眨，简直就像是完全不知道这句话能引

起什么样的后果。

屋子里的少女们都吓呆了。

就连林仙儿都吓了一跳，在这刹那间，她心里忽然有了种很奇异的情感，竟仿佛有些悲

哀，有些怜惜。

她自己也不知道自己怎会对阿飞有这种感情。

但她却知道只要上官金虹一出手，就绝不会再留下他的命。

上官金虹随时都可能出手的。

她瞧着阿飞，那眼色就好像在瞧着个死人。

一个蠢到极点的死人。

“这人不但蠢得要命，而且也已醉得发昏，否则为何要自己承认？这种人简直已完全无

可救药，他的死活，我又何必关心？”

她扭转头，再也不去瞧他。

她只希望上官金虹快点杀了他，越快越好，也免得烦恼。

但她却又不禁要暗问自己：“我既然对他的死活全不关心，又何必为这种事烦恼呢？”

上官金虹竟迟迟没有出手。

他还在盯着阿飞的眼睛，仿佛要从阿飞眼睛里看出一些他还不能了解的事情来。

但他却什么也看不到。

阿飞的眼睛里空空洞洞的，什么也没有。

这的确已不像是活人的眼睛。

上官金虹忽然觉得这双眼睛很熟悉，仿佛以前就见过。

他的确见过多次。

当他将荆无命的剑拔出来交给阿飞时，荆无命的眼睛就几乎和阿飞现在的眼睛完全一样

。

当他杀死了一个人，这人的眼睛还没有闭起来时，也就是这样子——既没有感情，也没

有生命，对一切事都已完全绝望。

阿飞在等着，静静的等着。

上官金虹忽然道：“你在等死？”

阿飞拒绝回答。

上官金虹道：“你承认，为的就是希望我杀死你，是吗？”

阿飞拒绝回答。

上官金虹目中忽又闪过一丝残酷的笑意，缓缓道：“吕总管。”

他只唤了一声，立刻就有个人出现了。

谁都不知道这人本来藏在哪里的，也不知道这附近是否还藏着别的人，上官金虹的附近

，仿佛永远都有很多人在躲藏着。

别人看不见的人，就像是鬼魂。

上官金虹走到哪里，这些鬼魂就跟到哪里。

他的命令就是魔咒，只有他才能将这些鬼魂唤出来！

吕总管若真的是个鬼魂，至少总不是饿死鬼。

饿死鬼没有这么胖的。

他胖得就像是个球，行动却很敏捷，一滚就滚了出来，躬身道：“属下在。”

上官金虹眼睛还是盯着阿飞，缓缓道：“他要死，我们不给他死。”

吕总管道：“是！”

上官金虹道：“我们给他别的。”

吕总管道：“是！”

上官金虹道：“给他酒，给他女人，他要多少，就给多少。”

吕总管道：“是！”

上官金虹沉默了半晌，又道：“他无论要谁，都给他！”

吕总管道：“是！”

他嘴里答应着活，眯着的眼睛却有意无意间膘了林仙儿一眼，又道：“无论谁？”

上官金虹冷冷道：“无论谁都一样，就算他要你的老婆，也给他！”

吕总管的眼睛已眯成了一条线，躬身笑道：“属下明白了，属下这就去将老婆带来给他

看。”

林仙儿咬着嘴唇咬得很重，终于忍不住道：“他若要我呢？”

上官金虹冷冷道：“我说过，无论谁都一样。”

林仙儿道：“可是……可是我却不一样，我是你的，除了你，谁都不能……”

她带着笑走过去，走到上官金虹身旁，轻抚着他的肩。

她笑得那么甜，动作那么温柔。

上官金虹却连瞧都不瞧她一眼，突然腾出手，一巴掌打在她脸上，道：“无论谁都可以

要你，为什么他不可以？”

林仙儿整个人都被打得飞了出去，跌到院子里。

上官金虹一字字道：“我要什么都给他，就是不能让他走，我要看他三个月后会变成什

么样子。”

吕总管道：“是。”

上官金虹这才缓缓转过身，走了出去。

阿飞紧紧咬着牙，但牙齿还是主“格格”的打战，嘶声道：“我杀了你儿子，你为什么

不杀我？”

上官金虹已走出了门，头也不回，缓缓道：“因为我要让你活着痛苦，又没有勇气死！

”

“无论谁都可以要你，为什么他不可以？”

“活着痛苦，又没有勇气死！”

阿飞身子往后缩，缩成一团，就像是在躲着条无形的鞭子。

这条鞭子正不停在抽打着他。

吕总管已走了过来，笑嘻嘻道：“人生得意须尽欢，莫使金杯空对月，做人本就是这么

回事，又何必太认真呢？”

他转向少女，脸立刻沉了下来，厉声道：“还不快为少爷置酒？”

这人对上官金虹说话时是一张脸，对阿飞说话是一张脸。

现在，他对这些少女们说话，又是另一张不同的脸。

大多数人都有好几张不同的脸，他们若要变脸时，就好像戏子在换面具，甚至比换面具

还要简单。

面具换得多了，渐渐就会忘记自己本来是什么样的一张脸。

面具戴得久了，就再也不愿拿下来。

因为他们已发觉，面具越多，吃的亏就越少。

幸好还有些人没有面具，只有一张脸，他自己的脸！

无论他们遇着什么事，吃了多少亏，这张脸都永远不会改变！

他们要哭就哭，要笑就笑，要活就活，要死就死！

他们死也不愿改变自己的本色！男儿的本色！

男人的本色！

世上若没有这样的人，人生就真的像是一出戏了。

那么，这世界也就不知会变成什么样子。

酒来了。

吕总管倒酒，拿杯，笑道：“喝吧，酒喝得多了，你就会发觉世上所有的女人本都是一

样的，更不必认真。”

阿飞咬着牙，盯着他，忽然道：“不一样。”

吕总管眯着眼，笑道：“那么你要的是谁呢？”

阿飞眼睛里布满血丝，一字字道：“我要你的老婆！”

夜。

夜市。

夜市永远是热闹的，夜市中永远有各式各样不同的人。

但李寻欢却觉得这世上仿佛已只剩下他一个人，根本没有别人存在。

因为他所爱的人都离他很远，太远了，仿佛已变得很飘渺，很虚幻，他几乎不能感觉到

他们的存在。

他已听到龙啸云父子的消息，可是——

林诗音呢？

没有踪迹，没有消息，只有思念，永恒的思念。

“天长地久有尽时，此恨绵绵无绝期。”

这两句诗的文字虽浅近，其中含蕴的情感却深速如海。

但若非知情的人，又怎么体会到这其中的辛酸滋味？

远处有夜笛在伴着悲歌。

凄凉的夜笛，如思如慕：

“何必多情？

何必痴情？

花若多情，也早凋零。

人若多情，憔悴，憔悴.....

人在天涯，何妨憔悴

酒入金樽，何妨沉醉。

醉眼看别人成双作对。

也胜过无人处暗弹相思泪.....”

“卖唱的人本身已够悲苦，又何必再以这种凄凉的歌声来赚人眼泪？”

李寻欢满满的喝了杯酒，忽然以筷敲杯，随着那凄凉的夜笛漫声低吟：

“花木纵无情

迟早也凋零

无情的人，也总有一日憔悴。

人若无情

活着还有何滋味？

纵然在无人处暗弹相思泪，也总比无泪可流好几倍。”

笛声犹低回不已，他却已突然大笑了起来。

但这笑又是什么滋味？

阿飞呢？

这半天，李寻欢一直都在寻找，打听。

没有人知道阿飞到哪里去了，谁也没有看到这么样一个人。

李寻欢当然想不到阿飞竟到了金钱帮的总部。

就算他想到，也不知那地方在何处。

灯在风中摇晃，酒在杯中摇晃。

昏浊的酒，黯淡的灯光。

他喝酒的地方，只不过是 个很小的面摊子。

这一排都是小摊子，到这种地方来的，都是很平凡的小人物，谁都不认得他，他也不认

得别人。

他喜欢这种情调，带着些萧索，带着些寂寞，却又带着几分洒脱。

世间的荣辱，生命的悲欢，在这些人心目中，都已算不了什么，只要有一杯在乎，就已

足够。

在这里，既没有得意的长笑，也没有慷慨的悲歌。

夜色是如此平静，如此淡漠……

忽然间，平静中起了骚动。

有人在呼喝，叱骂！

“酒鬼，不要脸，偷酒喝，就算你喝下去我也要你吐出来！”

李寻欢忍不住转过头。

他转头去瞧，也许只因为他听到“酒鬼”两个字。

只见一个人抱着个酒坛子，虽已被打得躺在地上，还是死也不肯放松拼命的喝，伸过头

去喝酒。

一个腰上围着块油布的老头子，嘴里骂个不停，手上打个不停。

李寻欢暗暗的叹了口气，走过去，道：“让他喝酒，算我的钱。”

骚动立刻停了，手也停了。

钱不但能封住人的手，也能塞住人的嘴。

躺在地上的人连站都来不及站起来，捧着酒坛子就往嘴里倒，酒倒得他满身满脸，他也

不在乎。

他似乎宁愿将自己淹死在酒里。

“若没有伤心的事，一个人又怎会变成这样子？”

“着不是多情的人，又怎会有伤心的事？”

李寻欢忽然对这入很同情，带着笑道：“一个人独饮最无趣，我那边还有下酒的菜何妨

过去一起喝几杯？”

那人又吞下儿口酒，忽然跳起来，大骂道：“你是什么东西？你配跟我一起喝酒，就算

你再买三百坛酒送给我，也休想要我陪你……”

骂到这里，他声音突然停住，就像突然被只手扼住了脖子。

李寻欢似乎也已怔住了，失声道：“你……是你？”

这人忽然“砰”的将酒摔在地上，掉头就跑。

李寻欢立刻也追了过去，呼道：“等一等，等一等……兄台莫非不认得小弟了么？”

这人跑得更快，大叫道：“我不认得你，我不喝你的酒……”

两人一个追，一个逃，眨眼间都已跑得瞧不见了。

无论是谁，都忍不住会以为他们有毛病。

“那偷酒的人原来是个疯子，明知要挨揍也敢来偷酒喝，但等到别人请他喝酒时，他反

而逃了。”

“那买酒的人更疯，既花了钱，又挨了骂，还要称那人为兄台，像这种人我倒真没有瞧

见过。”

他当然没有瞧见过，因为这种人世上本就不多。

逃的人是谁？

他为什么一见了李寻欢就逃？

这原因别人自然不知道，就连李寻欢自己，也想不到会在这种地方，这种情况下遇到他

。

李寻欢第一次见到他的时候，是在一条长街上的屋檐下。

那条街上的人很多。

他的白衣如雪，在人群中就像是鸡群中的鹤。

他自己显然也不屑与别人为伍，就算将世上所有的黄金都堆在他面前，他也不屑和那些

他所看不起的人说一句话。

但现在，只为了一坛酒，浊酒，他竟不惜忍受别人的汕笑，辱骂，鞭打，甚至不惜像猪

一样被打得滚在泥浆中。

李寻欢简直无法相信这会是同一个人，也不敢相信。

但他却不能不信。

现在这滚在泥浆中的人，的确就是昔日那高高在上的吕凤先！

是什么事令他改变的？改变的这么快，这么大，这么可怕！

灯火已在远处，星光却仿佛近了一些。

吕凤先突然停下了脚步，不再逃了。

因为他也和阿飞一样，逃避的只是他自己。

世上也许有很多人都很想逃避自己，但却绝没有一个人能逃得了！

李寻欢也已远远停下，弯下腰，不停的咳嗽。他已发觉近来咳嗽的次数虽然少了些，但

一咳起来，就很难停止。

这岂非正如“相思”一样？

你将一个人思念的次数少了些时，并不表示你已忘了他，只不过因为这相思已入骨。

等他咳嗽完了，吕凤先才一字字道：“你为什么不让我走？”

他虽然尽力想使自己显得镇定些，却并没有成功。

他说话的声音抖得像是一条刚从冰河中捞起来的兔子。

李寻欢没有回答，生怕自己的回答会伤害到他。

无论什么样的回答都可能伤害到他。

吕凤先道：“我本不欠你的，本不必为你做什么事，你何必还要来逼我？”

李寻欢终于长长叹息了一声，道：“我欠你的。”

吕凤先道：“就算你欠我，也不必还。”

李寻欢道：“我欠你的，本就无法还，但你至少也该让我请你喝杯酒。”

他笑了笑，接着道：“莫忘了，你也请过我。”

吕凤先的手一直不停的发抖，抖得连酒杯都拿不稳了。

他用两只手捧着碗喝酒，但酒还是不停的从碗里溅出来，从他嘴角里流出来，溅得他自

己一身一脸。

就在几天前，这只手还是件“杀人的兵器”！

无论是什么事令他改变的，这件事对他的打击都太可怕了。

李寻欢简直无法想象。

吕凤先又伸出手，去倒酒。

“砰”的，酒壶自他手中跌下。

他的脸骤然扭曲了起来，盯着自己的这只手，瞬也不瞬，也不知过了多久，突然狂吼一

声，将这只手塞入自己嘴里。

拼命的塞，拼命的咬。

血，流过他嘴角的酒痕。

无论他做任何事，李寻欢本都不愿拦阻他的，但现在却不得不拉住他的手。

吕凤先狂吼：“放开我，我要咬掉它，一口口嚼碎，一口口吞下去！”

这只手本是他最自傲，最珍惜的，一个人到了真正痛苦时，就想将自己最珍惜的东西，

将毁掉自己整个人的东西都毁掉！

因为世上唯一能解除这种痛苦的法子，只有毁灭！

彻底的毁灭！

李寻欢黯然道：“若是别人做了对不起你的事，该死的是他，你又何苦折磨自己？”

吕凤先嘶声道：“该死的是我，我自己……”

他拼命想挣脱李寻欢的手，自己却从凳子上跌了下去。

他没有再爬起，就这样伏在地上，放声痛哭了起来。

他终于断断续续说出了自己的故事。

李寻欢耳朵里听着的是他的故事，眼睛里看着的是他的人，但心里想到的却是阿飞！

李寻欢的心在发冷。

阿飞是不是也受了这种同样的打击？

阿飞是不是也已变成这样子？

李寻欢本不忍再对吕凤先说什么，但现在却不得不说了：“你又何必还留在这里？”

极度的悲痛后，往往是麻木。

吕凤先的人似已麻木，茫然道：“不留在这里，到哪里去？”

李寻欢道：“回去，回家去。”

吕凤先道：“家……”

李寻欢道：“你现在就好像生了场大病，这病只有两种药能治好。”

吕凤先道：“两种药。”

李寻欢道：“第一种是家，第二种是时间，你只要回家……”

吕凤先忽然大声道：“我不回家。”

李寻欢道：“为什么？”

吕凤先道：“因为……因为那已不是我的家了。”

李寻欢道：“家就是家，永远都不会变的，这就是家的可贵。”

吕凤先又在发抖，道：“就算永远没有变，我却已变了，我已经不是我。”

李寻欢道：“你若肯在家里安安静静的过一段时候，就一定会变回原来的你。”

他还想接着说下去，身后已有一人缓缓道：“若是没有家的人，这种病是不是就永远也

不会治好？”

第七十章 毒妇的心

第七十章 毒妇的心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七十章 毒妇的心

轻柔的声音，带着种诱人犯罪的韵律。

李寻欢还没有回头，吕凤先已跳起来，疯狂般冲了出去。

他就好像突然见到鬼似的。

李寻欢用不着回头，已知道说话的人是谁了。

他当然也明白她这句话的意思。

“阿飞就是没有家的。”

李寻欢的心在往下沉，拳已握紧，一字字道：“想不到你居然会来，到这种地方来。”

来的当然就是林仙儿。

她在笑着，银铃般笑着道：“我的确很少到这种地方来，但我却知道只有在这里才能找

得到你，只要能找到你，什么地方我都去。”

李寻欢冷冷道：“你本不该来找我，因为你也许要后悔！”

林仙儿笑道：“后悔？我为什么要后悔？我们是老朋友了，既然知道你在这城里，怎么

能不等着看你？”

她的声音更温柔，慢慢的接着道：“你总该知道，我一直都很想你。”

李寻欢道：“但我知道你也像对吕凤先那样对阿飞。”

他没有再说下去。

他一向很少说威胁别人的话，因为他根本用不着说。

林仙儿道：“我若像甩吕凤先那样，甩了阿飞，难道你就会杀我？”

李寻欢道：“我的意思，你应该懂得。”

林仙儿道：“我只知道你一直都在劝他离开我，我若先离开他，岂非正如你所愿？”

李寻欢道：“那不同。”

林仙儿道：“有什么不同？”

李寻欢道：“我只要你离开他，并没有要你毁了他。”

林仙儿道：“我若已毁了他呢？”

李寻欢霍然转身，盯着她，一字字道：“那么你就会后悔今天为何要来的！”

他神色看来还是很平静，但也不知为了什么，林仙儿却忽然感觉到一种说不出的压力，

压得她几乎连笑都笑不出来。

她很少有笑不出来的时候。

笑，本是她最有把握的一种武器，她只有在面对着上官金虹的时候，才觉得这种武器并

不十分有效。

但现在，她忽然发觉在李寻欢面前也一样——一个人的信心若消失，笑得就绝不会像平

时那么动人了。

过了很久，她才慢慢的摇了摇头，道：“你绝不会对我怎么样的，我知道。”

李寻欢道：“你有把握？”

林仙儿道：“嗯。”

李寻欢道：“但我自己却没有把握，有时我也会做出一些令人想不到的事来。”

林仙儿道：“可是，你若令我后悔了，你自己一定就要后悔得更厉害。”

李寻欢道：“哦？”

林仙儿道：“你若还想再见到阿飞……”

李寻欢耸然道：“你知道他在哪里？”

林仙儿道：“我当然知道。”

她似乎又恢复了自信，嫣然笑道：“这世上也许就只有我一个人能带你去找他，也只有

我一个人能救他……我既然能毁他，就能救他！”

直到这时，李寻欢的脸色大变了。

因为他知道这次她说的并不是假话。

她说谎的时候固然很可怕，说真话的时候却更可怕，因为像她这种人，若不是为了要求

更高的代价，就绝不会说真话。

李寻欢轻轻的磨擦着自己的手指，他觉得指尖已有些发冷，过了很久，才长长吁了口气

，道：“好，你要的是什么，说出来吧。”

林仙儿脉脉的瞧着他，不说话。

李寻欢道：“你究竟想要什么？”

林仙儿忽又笑了，柔声道：“我想要的东西一直很多，可是现在……我却只想多瞧你几

眼。”

她咬着嘴唇，吃吃笑道：“因为我从来也没有看到过你发怒，我一直

在想，李寻欢发怒

的时候会是什么样子呢？现在我算真看到了，这机会很难得，我怎么能轻易错过。”

李寻欢沉默了半晌，慢慢的坐下，将桌上一盏油灯移到自己面前，然后慢慢的斟了杯酒

。

她要看，他就让她看，而且还像是生怕她看得不够清楚。

“女人若要做一件事，最好的办法，就是让她去做，她自己很快就会觉得这件事并不如

想象中那么有趣的。”

“因为女人无论对什么的兴趣都不会保持得很久，但你若不让她去做，她的兴趣反而

会更浓厚。”

这也许就是女人最大的毛病，千百年前的女人就有这种毛病，千百年后的女人也必将有

这种毛病。

奇怪的是，男人对女人已研究了这么多年，但能了解女人这种毛病的男人，却偏偏还是

不太多。

李寻欢坐在那里，慢慢的喝着酒。

林仙儿盯着他，甜笑着道：“你真是个妙人，不但说的话妙，做的事妙，喝酒的样子也

妙，每次我看到你喝酒的时候，都恨不得将自己变成你手里的酒杯，我总忍不住要想，你对

女人是不是也像对酒杯这么温柔呢。”

李寻欢听着。

林仙儿道：“其实你对付女人的法子更妙，你好像总有法子知道女人们心里在想着什么

，你做的每件事都恰好正是她们最喜欢的——有时你甚至什么都不做，也自然会有人来上你

的钩。”

她叹了口气，又道：“所以无论多厉害的女人，只要遇上你，就休想逃得了。”

李寻欢还是在听着。

林仙儿道：“每次我遇着你，都觉得跟你聊天很有趣，后来仔细想一想，才发现上了你

的当，你根本什么话都没有说。”

最会说话的人，往往也就是不说话的人。

只可惜这道理也很少有人明白。

林仙儿笑道：“但这次我却不再上你的当了，这次我要你说话。”

李寻欢道：“等你看够了，我再说。”

林仙儿道：“我已经看够了。”

李寻欢道：“那么，你还想要什么？”

林仙儿盯着他，假如眼睛里也有牙齿，李寻欢早已被她吞下了肚。

被一个这么样的女人这样盯着，虽然很愉快，却又实在有点受不了，她简直是想要人发

疯。

只有李寻欢受得了。

林仙儿咬着嘴唇，一字字道：“我什么都不要，只要你！”

李寻欢道：“要我？”

林仙儿眼波流动，道：“用你自己来换阿飞，这交易岂非很公道？”

李寻欢道：“不公道。”

林仙儿道：“有什么不公道，你认为他现在已不属于我了？”

李寻欢道：“不错，你既然已毁了他……”

林仙儿道：“就因为我已毁了他，所以他才永远属于我，我若去救他，他就不是我的了

。这道理你难道不懂？”

李寻欢当然懂。就因为他懂，所以才痛苦。

林仙儿笑了，道：“所以你若想要我放他走，就得用你自己来换，你若不答应，就永远

再也休想见得到他。”

李寻欢慢慢的喝完了杯中酒，慢慢的走到她面前，缓缓道：“看来我只有答应你了，是

么？”

林仙儿笑得更媚，轻轻道：“我保证你绝不会后悔的……。”

她声音突然停顿。

李寻欢的手已掴在她脸上，正正反反掴了她十几个耳光。

林仙儿非但没有躲避，反而“嚤”一声，扑入他怀里，喘息着道：“你要打，就打吧

，只要你答应我，我情愿日日夜夜陪你打。”

突听一人拍手笑道：“打得好，她既然这么说，你为何不再打？”

第七十一章 互斗心机

第七十一章 互斗心机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七十一章 互斗心机

摊子上挑着盏灯笼，灯笼已被油烟熏黑。

灯光下俏生生的站着一个人，大大的眼睛，长长的辫子——

李寻欢失声道：“孙姑娘！”

孙小红嫣然道：“我本来最恨男人打女人，但这次，你却打得让我开心极了。”

林仙儿道：“我也开心极了，我喜欢被他打。”

她又勾住了李寻欢的臂，媚笑道：“你若在吃醋，不妨也过来喝杯酒，醋可以解酒，酒

也可以解醋。”

孙小红居然真的走了过来，用李寻欢的酒杯倒了杯酒，一口就干了，吐了吐舌头，皱眉

笑道：“劣酒喝多了虽然也就和好酒差不多，但这第一口可真难喝。”

林仙儿笑道：“等孙姑娘下次到我们家来的时候，我们一定用最好的酒来招待你！”

她仰着面，笑问李寻欢，道：“你说好不好？”……

李寻欢还没有说话，孙小红已抢着道：“你笑得真好看，我虽然是女人，也忍不住想多

瞧几眼。”

林仙儿吃吃笑道：“小妹妹，你还不是女人，你只不过是个小孩子。”

孙小红道：“你现在尽管多笑笑吧，因为你马上就要笑不出了。”

林仙儿道：“哦？”

孙小红道：“他绝不会答应你的。”

林仙儿道：“哦？”

孙小红道：“因为你能做得到的事，我也能做得到。”

林仙儿又笑了，道：“你能做得到什么？小孩子毕竟是小孩子，明明什么事都不懂，却

偏偏要装出很懂的样子。”

她吃吃的笑着道：“有些事虽然只要是女人就能做，但做得好不好，分别就很大了……

这道理你也懂么？”

孙小红的脸也已有些发红，咬着嘴唇道：“我至少也能带他去找阿飞。”

林仙儿道：“你找得到？”

孙小红道：“当然，而且我也知道要怎么样才能救阿飞。”

林仙儿道：“哦？”

孙小红道：“要救他，只有一种法子。”

林仙儿道：“什么法子？”

孙小红道：“杀了你！要救他，只有杀了你！这世上若已没有你这个人，他就绝不会再

有苦恼！”

李寻欢突又干了杯酒，大笑道：“说得好！”

林仙儿叹了口气，道：“想不到你也和阿飞一样，你难道不知道大多数女人说的话都靠

不住么？你难道真相信她能带你去找阿飞？”

李寻欢笑了笑，道：“世上有说谎的男人，也有诚实的女人。”

孙小红笑道：“对了，你莫将天下的女人都看得和你自己一样。”

林仙儿道：“好，那么我问你，阿飞现在在什么地方？”

孙小红道：“已跟我爷爷在一起，我爷爷已将他从上官金虹那里带出来了。”

林仙儿又笑了，瞟着李寻欢，道：“这种话你也相信么？天下又有谁能从上官金虹手上

将人救出来？”

李寻欢微笑道：“也许只有一个人，就是她的爷爷孙老先生。”

林仙儿的笑容看来已又变得有些生硬，道：“好，既然如此，我倒也想去看看。”

孙小红道：“用不着！他不想见你。”

她冷冷接着道：“现在你活着好像已是多余的。”

林仙儿道：“你想我死？”

孙小红道：“你早就该死了。”

林仙儿笑道：“可是你想过没有，要谁来杀我呢？”

孙小红道：“你以为没有人能下得了手？”

林仙儿眼波流动，道：“这世上的男人，也许只有一个能忍心下得了手，可是他也不会

出手的。”

她用眼角瞟着李寻欢，接着道：“因为他知道他若杀了我，阿飞还是一样会恨他。”

孙小红道：“你莫忘了，我不是男人，我也不怕阿飞恨我。”

林仙儿忽然大笑了起来，道：“小妹妹，难道这就算是挑战么？难道你想跟我决斗？”

孙小红板着脸，道：“一点也不错。”

她不让林仙儿说话，又道：“地方可以由你选，时间却得由我。”

林仙儿道：“你说什么时候？”

孙小红道：“就是现在。”

看来决斗并不是男人的专利，女人有时也会决斗的。

但女人决斗的法子是不是也和男人一样呢？

孙小红道：“我已挑了时间，现在你就挑个地方吧。

林仙儿眼珠子转动着，道：“地方也不必挑了，看来这里就不错，只不过……”

孙小红道：“只不过怎样？”

林仙儿道：“我们用哪种法子呢？”

孙小红道：“决斗就是决斗，难道还有多种法子？”

林仙儿悠然道：“当然有，有的叫文斗，有的叫武斗，有的斗兵器，有的斗轻功，也有

的斗毒药，何况，我们到底是女人，无论做什么事至少都应该比男人斯文些才是。”

孙小红道：“你说用哪种法子？”

林仙儿眨着眼，道：“法子也由我来选么？”

李寻欢忽然道：“可能用毒药。”

孙小红甜甜对他一笑，道：“用毒药也没关系，我七叔也是使毒的大行家，绝不在五毒

童子之下，只不过他使毒是为了要救人，并不是为了要杀人。”

林仙儿道：“若能用毒药救人，他使毒的本事就必定已出神入化，因为用毒药救人，的

确比用毒药杀人困难得多。”

她叹了口气，道：“看来我倒真不能用毒药来跟你决斗了。”

孙小红淡淡道：“随便你用什么法子。”

她看来这么有把握，李寻欢也不再说什么。“孙老先生”嫡传的武功，他也早就想见试

见试了。

林仙儿又瞟了李寻欢一眼，道：“在小李探花这样的绝顶高手面前，我们若是拳打脚踢

的打了起来，岂非是在班门弄斧，要人家瞧着笑话。”

孙小红道：“那么，你说用什么法子？”

林仙儿道：“我们既然是女人，就应该用女人的法子。”

孙小红道：“女人难道还有什么特别的法子？”

林仙儿道：“当然有。”

孙小红道：“你说。”

林仙儿道：“男人自以为处处都比女人强，但有件事却只有女人才能做，本事再大的男

人也无能为力。”

孙小红道：“哦？”

林仙儿道：“譬如说，生孩子……”

孙小红笑声道：“生孩子？”

林仙儿笑道：“不错，生孩子才是女人们最大的本事，最大的光荣，不能生孩子的女人

，谁都瞧不起的，你说是么？”

孙小红的脸又红了，吃吃道：“你难道……难道……”

林仙儿道：“我们本来可以比一比谁的孩子生得多，生得快。”

孙小红叫了起来，道：“我疯了，这种事怎么能比？”

林仙儿悠然道：“谁说不能，难道你生不出孩子？”

孙小红涨红了脸，既不能承认，又不能否认。

林仙儿道：“你若嫌这种法子太慢，太费事，我们也可以换一种。”

孙小红松了口气，道：“当然要换一种。”

林仙儿道：“还有些事只要是男人就敢做，但无论多厉害的女人，你若要做这些事，

她也没这个胆子。”

她笑了笑，接着道：“你既然不愿意比女人都能做的事，我们就比一比女人都不敢做的

事如何？”

孙小红迟疑着，道：“你先说来听听。”

林仙儿道：“譬如说，脱衣服……我们就在这里把衣服全脱下来，看谁脱得快，我若输

了情愿把脑袋送给你。”

这里本是个夜市，到这里来喝酒的人，虽然都不愿多管别人的闲事，但若有女人当场脱

衣服，打破头也要抢着来瞧瞧的。

孙小红咬着嘴唇，红着脸道：“难怪聪明的男人都不愿找女人赌钱、原来就因为你们这

种女人，无论赌什么都要想出法子来赖皮。”

林仙儿笑道：“跟男人赖皮，本来就是女人的特权，不懂得利用这种特权的女人，不是

丑八怪，就是个呆子。”

孙小红大声道：“我不是男人。”

林仙儿道：“我也没有赖皮，‘随便你用什么法子’这句话难道不是你自己说的？”

孙小红怒道：“可是我又怎知道你会想得出这种不要脸的法子。”

林仙儿悠然道：“这也只能怪你自己，你要杀我，为何不干干脆脆的动手，谁叫你还要

多嘴的？”

她笑了笑，接着道：“不过话又说回来了，这也难怪你，不多嘴的女人，到现在我还没

有看到过哩。”

看来“决斗”的确是男人的专利。

因为决斗时只能用手，绝不能用嘴——无论谁若话说得太多了，勇气和斗志都会渐渐消

失的。

无论在什么地方，你看到两个人打架时若先嗜哩嗜噪吵了起来，那打架就一定打不起来

了。

而女人却偏桶大多是“君子”，都很懂得“动口不动手”这道理。

——秋风肃杀，夕阳西下，两个女人一言不发的站在秋风落时中，等着那立判生死的一

刹那……

这种场面又有谁瞧见过？

不但没有人瞧见过，简直连听都未听说过。

“女人就是女人。”

男女虽平等，但世上却偏偏有些事是女人不能做，也做不出的。

女人若一定想做这些事，不是“自不量力”就是“自讨无趣。”

“女人就是女人。”

这道理是谁也驳不倒的。

林仙儿笑得更甜，更得意了。

看着林仙儿的笑脸，李寻欢忽然想起了蓝蝎子。

蓝蝎子虽也是个声名狼藉的女人，但却有种非凡的烈性。

他忽然觉得蓝蝎子死得很可惜。

孙小红涨红的脸已渐渐发青。

林仙儿笑道：“现在决斗的时间、地点、方法，已全部决定，斗不斗就全看你了。”

孙小红摇了摇头。

林仙儿道：“既然不斗，我可要走了。”

孙小红道：“你走吧。”

她忽然叹了口气，淡淡道：“这也只怪你运气不好。”

林仙儿抿嘴笑道：“是你运气不好？还是我运气不好？”

孙小红道：“你。”

林仙儿忍不住问道：“我运气哪点不好？”

孙小红道：“我嘴上说得虽凶，但若真的动起手来，还不至于真要你的命，最多也只不

过要你受点伤，叫你以后害不了人而已。”

林仙儿笑道：“如此说来，我的运气岂非好极了？”

孙小红道：“我若已伤了你，别人再要来杀你，我一定不会让他们动手的，是吗？”

她笑了笑，淡淡接着道：“但现在，若有人要来杀你，我就不管了。”

这句话还没有说完，林仙儿的身子已打了个转。

对某些事林仙儿的反应绝不比李寻欢和阿飞慢。

她目光随着身子的转动四面搜索，向最黑暗的地方搜索。

她并没有瞧见什么。

孙小红已拉起李寻欢的手，道：“我们走吧，我不喜欢看杀人。”

林仙儿忍不住道：“你是说有人要杀我？”

孙小红眨着眼，道：“我说过么？”

林仙儿道：“人在哪里，你瞧见了？”

孙小红既不承认，也不否认。

她无论是承认，还是否认，都不会令林仙儿害怕的。

但林仙儿现在却显然有点害怕了，懦弱着道：“我怎么瞧不见。”

孙小红淡淡笑道：“你当然瞧不见，你若瞧见时，也许就太迟了。”

林仙儿道：“我若看不到，你怎么能看到？”

孙小红道：“因为他们要杀的并不是我。”

她又笑了笑，接着道：“我现在才知道，若要杀你，最好莫要被你看到，因为若是先被

你看到，也许就杀不成了。”

林仙儿道：“他……他们是谁？”

孙小红道：“我怎么知道谁要杀你？你自己本该知道的。”

林仙儿目光还是四下搜索着，目中已有了惊惧之色。

她一向很少害怕。

因为她总有把握能令那些要杀她的人下不了手。

但现在，她根本不知道是什么样的人，对方根本不让她看到，她就算有一万种法子，也

用不出来。

孙小红道：“难道连你自己都想不出是谁要杀你？是不是你自己也知道要杀你的人大多

了？”

林仙儿情不自禁擦了擦汗。

她无论做什么事，姿态就一向很优美、很动人。

但现在她这擦汗的动作看来竟有些笨拙：

所以你若想击倒一个人，最好的方法，就是让他自己心里先觉得恐惧，那么用不着你出

手，他自己就先已将自己击倒。

李寻欢瞧着孙小红，心里忍不住在微笑。

他忽然发觉孙小红已不再是孩子，无论从哪方面看，她都已是个完全成熟的女人。

只有成熟的女人，才了解成熟的女人。

第七十二章 人性无善恶

第七十二章 人性无善恶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七十二章 人性无善恶

林仙儿和孙小红的这一次决斗虽未真的交手，却无异已交手，而且已交手了两次。

只不过她们斗的不是力，而是心。

第一次林仙儿胜了。

因为她很了解女人心理的弱点，而且懂得如何利用它。

第二次，胜的却是孙小红。

她用的也是同样的法子。

她知道女人对什么都要怀疑。

因为怀疑，才有畏惧。

孙小红若是男人，也许早已杀了林仙儿。

林仙儿若是男人，无论孙小红说什么，她也早就走了。

就因为她们都是女人，所以才会造成这种奇特的局面。

——若要男人和女人去做同样事，无论做什么，过程既不会相同，结果更不会一样。

“决斗”也是如此。

女人决斗当然不会有男人那么沉重、紧张、激烈，但也许却更微妙，更复杂，更有趣。

因为那其中的变化必定多些。

她们的变化，并不爆武功招式的变化那样，人人都能看见。也远比武功招式的变化更复

杂、更快。

只可惜她们的变化是眼睛看不见的。

若有人能看到女人心理复杂微妙的变化，一定就会觉得女人的决斗比世上所有男人的决

斗都更精采，更别致。

女人就是女人，永远和男人不同。

谁若想反驳这道理，谁就是呆子。

这道理既明白，又简单。

奇怪的是，世上却偏偏有些人想不到。

孙小红拉着李寻欢在前面走。

林仙儿居然在后面跟着。

孙小红道：“我们走我们的，你走你的，你为什么要跟来？”

林仙儿道：“我……我也想去看看阿飞。”

孙小红道：“你还要看他干什么？难道你害他害得还不够惨？”

林仙儿道：“我只想……”

孙小红道：“我们不会让他看见你的，你去了，也是白去。”

林仙儿道：“我只想远远看他一眼，他要不要看我都没关系。”

孙小红冷冷道：“腿长在你自己身上，你一定跟着来，我们也没法子，只不过……你既

然跟着来了，就莫要后悔。”

林仙儿道：“我做事从不后悔。”

孙小红忽然笑了，道：“你看，我早就算准她会跟着来的，果然没有算错。”

这句话是向李寻欢说的。

李寻欢微笑道：“你本来就要她跟来。”

孙小红道：“当然要。”

李寻欢道：“为什么？”

孙小红道：“我刚才既然已没法子再对她下手，就只好等下一次机会，她若不跟着我们

来，我哪有机会？”

李寻欢悠然道：“其实你根本不必等，刚才也可以下手，无论她说什么，你都可以不听

。”

孙小红道：“你们男子汉讲究的是‘话出如风，一诺千金’，难道我们女人就可以说了

话当放屁么？”

李寻欢笑了，道：“但你怎知她会跟着来！”

孙小红道：“因为她想要我们保护她，她跟‘小李探花’在一起时，无论谁想杀她，也

没这个胆子下手的。”

她嫣然笑道：“说得好听些，这就叫做狐假虎威，说得难听些，这就叫做狗仗人势。”

李寻欢失笑道：“这两种说法好像都不大好听。”

孙小红道：“你若是做了这些事，无论别人话说得多难听，也只好听听了。”

这些话林仙儿当然全部听得见。

孙小红本就是故意说给她听的。

但林仙儿却装得好像什么都没有听到似的，也没有开口。

她这人就仿佛突然变得又聋又哑。

能装聋作哑，的确是种很了不起的本事。

孙小红忽然改变了话题，道：“你知不知道龙啸云要跟上官金虹结拜的事。”

李寻欢道：“听说过……你们就是为这件事来的。”

孙小红道：“嗯，因为我们知道在这里一定可以遇到很多人。”

她膘了李寻欢一眼，抿着嘴笑道：“最主要的，当然还是因为我知道可以在这里遇见你

。”

李寻欢也在瞧着她，心里忽然觉得很温暖，就好像喝了杯醇酒。

他已很久没有感觉到这种滋味了。

孙小红被他瞧着，整个人都像是在春风里。

过了很久，李寻欢才叹了口气，道：“若不是你们来，说不定我已……”

孙小红打断了他的话，抢着道：“说不定上官金虹已进了棺材。”

李寻欢淡淡一笑，没有再接着说下去。

他和上官金虹虽然迟早难免要一决生死，但他却不愿谈到这件事。

他不愿对这件事想得太多，因为想得太多，就有牵挂，有了牵挂，心就会乱，心若乱了

，他战胜的机会就更少。

孙小红道：“其实对上官金虹那种人，你本不必讲道义，你若在他看到上官飞尸体的时

候出手，一定可以杀了他。”

李寻欢叹道：“只怕未必。”

孙小红道：“未必？你认为他看到他自己儿子死了，心也不会乱？”

李寻欢道：“血浓于水，上官金虹多少也有点人性。”

孙小红道：“那么你为何不出手？你要知道，你对他讲交情，他可不会对你讲交情。”

李寻欢道：“我和他现在已势不两立，谁也不会对谁讲交情。”

孙小红道：“那么你……”

李寻欢忽然笑了笑，打断了她的话，道：“我不出手，只因为我还要等更好的机会。”

孙小红道：“在我看来，那时已经是最好的机会。”

李寻欢道：“你看错了。”

孙小红道：“哦？”

李寻欢道：“看到自己的儿子死了，心虽然会乱，但心里却会生出种悲愤之气，那时我

若出手，他就会将这股怒气发泄在我身上！”

他叹息着，接着道：“人在悲愤中，不但力量要比平时大得多，勇气也要平时大得多，那

时上官金虹若出手，一击之威，我实在没有把握能接得住。”

孙小红瞧着他笑了，嫣然道：“原来你也不是我想象中那么好的人，有时你也会用心机

的。”

李寻欢也笑了，道：“我若真像别人想得那么好，至少已死了八十次。”

孙小红道：“上官金虹若知道你的意思，一定会后悔喝那杯酒的。”

李寻欢道：“他绝不后悔。”

孙小红道：“为什么？”

李寻欢道：“因为我的意思他本就很明了。”

孙小红道：“那么，他为什么还要敬你酒？”

李寻欢道：“他敬我那杯酒，为的并不是我对他讲道义——讲道义的人在他眼中看来，

简直是呆子。”

孙小红道：“那么他为的是什么呢？”

李寻欢道：“因为他已明了我的意思，知道我并不是呆子。”

孙小红眨着眼，道：“他知道你也和他一样，能等，能忍，能把握机会，也能判断什么

时候才是最好的机会，所以才敬你的酒，是不是？”

李寻欢道：“是。”

孙小红道：“他觉得你也和他是同样的人，所以才佩服你，欣赏你——一个人最欣赏的

人，本就必定是和他自己同样的人。因为每个人都一定很欣赏自己。”

李寻欢微笑道：“这句话说得很好，简直本像是这种年纪的人能说得出来的。”

孙小红撇了撇嘴，道：“但你真的和他是同样的人么？”

李寻欢沉吟着，缓缓道：“在某些方面说，是的，只不过因为我们生长的环境不同，遇

着的人和事也不同，所以才会造成完全不同的两个人。”

他叹息接道：“有人说：人性本善，也有人说，人性本恶，在我看来，人性本无善恶，

一个人是善是恶，都是后天的影响。”

孙小红凝注着他，道：“看来你不但很了解别人，也很了解自己。”

李寻欢叹道：“一个人若要真的完全了解自己，并不容易。”

他神色又黯淡了下来，目中又露出了痛苦和忧虑。

孙小红也叹了口气，幽幽道：“一个人若是要了解自己，必定要先经过很多折磨，尝过

很多痛苦——是不是？”

李寻欢黯然道：“正是如此。”

孙小红叹道：“这么说来，我倒希望永远不要了解自己了，了解得越多，痛苦越多，完

全不了解，也许反倒幸运些。”

这次是李寻欢改变了话题。

他忽然问道：“上官金虹敬我酒的时候，你们还在哪里？”

孙小红道：“我们已经走了，这件事都是我以后听人说的。”

她嫣然笑道：“现在你和上官金虹都是了不起的大人物，你们的一举一动，在别人看来

都是大消息，今天晚上，在这城里，至少也有十万个人在谈论你……你信不信？”

李寻欢笑道：“所以我才佩服你爷爷，身若浮云，心如止水，随心所欲，无牵无挂，这

种人才真的是了不起！”

孙小红沉默了半晌，幽幽道：“他老人家的确已什么事都看穿了。”

她忽又改变话题，道：“你知不知道那口棺材是谁送去的？”

李寻欢道：“我猜不出？”

孙小红眨了眨眼，道：“送棺材去的，难道就是杀上官飞的人？”

她显然也已知道杀上官飞的人是谁了。

林仙儿却不知道，一直竖着耳朵在听，只恨他们却偏偏都不肯将这个人的名字说出来。

李寻欢沉吟着，道：“想必就是他，因为知道上官飞尸体在那里的人并不多。”

孙小红道：“他为什么要这样做？”……

李寻欢道：“因为他想打击上官金虹。”

孙小红道：“他也恨上官金虹？”

李寻欢又沉吟了很久，缓缓道：“也许他并不是恨，他想打击上官金虹，也许只因为上

官金虹被打倒后，他才有机会去救他。”

孙小红道：“我更不懂了，他既然想救他，为何又要打击他？”

李寻欢道：“也许他是要上官金虹后悔。”

孙小红叹了口气，道：“人的心，实在比什么事都难了解。”

李寻欢缓缓道：“不错，世上最难了解，就是人心和人性，人性的复杂，远在天下任何

一种武功之上。”

他忽然又接着道：“但你若不能了解人性，武功也就永远无法达到巅峰，因为无论什么

事，都是和人性息息相关的，武功也不例外。”

这种哲理对孙小红说来也许太深奥了些。

孙小红也不知听懂了没有，沉默了半晌才开口，声音如风在轻诉，道：“我什么都不想

了解，只想了解你。”

她的眼睛在凝视着他，眼睛里的神色不仅是赞赏，还透着种信赖，仿佛在告诉他，只有

在他面前，她才会将自己的心事全说出来。

李寻欢心里忽然又泛起了那种温暖之意，几乎忍不住要伸手去摸一摸她那苹果般的脸。

但他当然并没有真的这么样做。

他绝不能这么做。

他漫漫的扭转头，轻轻的咳嗽了起来。

孙小红显然在等着，等了很久，目中渐渐露出了失望之色，缓缓道：“但你却好像很怕

被人了解，所以时时刻刻都在防备着。”

李寻欢道：“怕？怕什么？”

孙小红咬着嘴唇，道：“怕别人爱上你。”

她很快的接着道：“因为你知道无论谁若是真正的了解了你，一定就会忍不住要爱上你

的，你宁可被人恨，也不愿被人爱，是么？”

李寻欢笑了，道：“现在的年代的确变了，以前的小姑娘，嘴里绝不会说出‘爱’这个

字。”

孙小红道：“以后的小姑娘也未必敢说，可是我……我无论生在哪个年代，就算是生在

几百年以前，只要是我心里想说的话，我还是一样会说出来。”

无论在什么时代，都会有几个像她这样的人。

这种人敢说、敢做、敢爱、也敢恨。

就因为他们是在时代前面的，所以在别人眼中，也许会将他们看成疯子、怪物。

但他们自己却还是活得很好，很愉快，甚至比大多数人都愉快得多，

因为无论别人对他们的看法如何，他们根本全不在乎。

今夜还是有雾。

现在虽已是冬天，但这雾，却像是春天的雾。

孙小红在雾中慢慢的走着，就像是希望这段路永远也莫要走完似的。

李寻欢本来是急着想去瞧阿飞的，但现在，他也没有催促。

这些年来，他的心情一直很沉重，就像是已被一道无形的枷锁压住，压得他几乎连气都

透不过来。

只有在和孙小红聊天的时候，他才会觉得轻松些。

他忽然发觉孙小红实在很了解他，甚至比他想像中还要了解得深。

能和了解自己的人聊聊天，本是人生中最愉快的事。

但李寻欢却已开始想逃避了。

“……你宁可被人恨，也不愿被人爱，是么？”

李寻欢的心在绞痛……

他并不是“不愿”，而是“不能”。

他觉得自己非但已无法再“给予”，也无法再“接受”。

每个人都带着他自己的枷锁，除了他自己外，谁也无法替他解脱。

李寻欢如此，阿飞也如此。

他们的枷锁是不是永远也无法解脱？难道他们要带着这副枷锁走入坟墓？

孙小红忽然停下脚步，道：“到了。”

路很荒僻，路旁有栋小小的屋子，窗子里有灯光透出。

灯光闪动着，显得特别明亮，这么小的屋子里，本不该有这么明亮的灯光。

孙小红转过身，面对着林仙儿，道：“这地方你认得的，是不是？”

林仙儿当然认得，这本是她和阿飞的“家”。

她咬着嘴唇，点了点头，蹑懦着道：“阿飞已回来了？”

孙小红道：“你是不是也想进去看看他？”

林仙儿道：“我……我可以进去么？”

孙小红道：“这本是你的家，你要进去就进去，本不必问别人的。”

林仙儿垂下了头，道：“可是，现在……”

孙小红道：“现在当然不同了，你自己也该知道，这种情况是谁造成的？”她冷笑着

道：“你本可在这里快快活活，安安静静的过一生，可是你自己不愿意，因为称看不起这个

家，也看不起这个人。”

林仙儿垂着头，轻轻道：“现在我才知道自己错了，我还能够活着，全部是因为他在保

护我，若是没有他，我也许早就被人杀了。”

孙小红盯着她，冷冷道：“你以为他还会像以前那样保护你？”

林仙儿流着眼泪道：“我不知道，我也不在乎……”

她忽然抬起头，大声道：“我只想再见他一面，对他说两句话，然后立刻就走，这要求

无论怎么都不过分，你们总可以答应我吧。”

孙小红道：“我并不是不答应，只可惜你说的话很难令人相信。”

林仙儿道：“就算我到时候又不肯定了，你们也可以赶我走的。”

孙小红沉吟着，瞟了李寻欢一眼。

李寻欢一直静静的站在那里，脸上一点表情都没有。

但他的心也很乱。

他这一生最大的弱点，就是心肠太软，有时他虽然明知这件事是绝不能做的，却偏偏还

是硬不起心肠来拒绝。

很多人都知道他这种弱点，很多人都在利用他这种弱点。

他自己也知道，却还是没法子改。

他宁可让人对不起他一万次，也不愿做一次对不起别人的事，有时他甚至明知别人在骗

他，却还是宁愿被骗。

因为他觉得只要有一个人对他说的是真话，他牺牲的代价就已值得。

李寻欢就是这么样一个人，你说他是君子也好，是呆子也好，至少他这种人总是你这一

辈子很难再遇见第二个的。

至少你遇见他总不会觉得后悔。

他很少令人谎汗，更少令人流血；血与汗他情愿自己流。

但他做出的事，总令人忍不住要流泪。

是感动的泪，也是感激的泪。

孙小红心里在叹息。

她早已知道李寻欢绝不忍拒绝的，他几乎从未拒绝过别人。

林仙儿幽幽道：“这也许就是我最后一次见他了，以后他若知道你们连最后一面都不让

我去见一次，会恨你们一辈子。”

孙小红咬着嘴唇，道：“你只说两句话？说完了立刻就走？”

林仙儿惨然笑道：“我难道真的那么不知趣？难道真要等你们来赶我走？只要你们答应

我这最后一个要求，我死而无怨。”

李寻欢忽然长长叹了口气，道：“让她去吧，无论如何，两句话总害不了人的。”

第七十三章 蒸笼和枷锁

第七十三章 蒸笼和枷锁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七十三章 蒸笼和枷锁

屋子里很热，热得出奇。因为屋里生了四盆火，火烧得很旺。

闪动的火光，将墙壁和高低都照成了嫣红色。

阿飞的脸也是红的，全身都是红的。

他就躺在四盆火的中间，赤着上身，只穿着条犊鼻裤。

裤子已湿透。

他仰面躺在盆里，不停的流汗，不停的喘着气。

他整个人都已虚脱。

屋角里坐着个白发苍苍的清翟老人，正自悠闲的抽着旱烟。

一缕缕轻烟从他鼻子里喷出来，他的人就好像坐在雾里。

他的确是个雾一般的人物。

没有人知道他从哪里来的，也没有。人知道他要往哪里去。

甚至没有人知道他究竟是谁？也许他只不过是个穷愁潦倒的说书先生。

也许他就是那鬼神难测的“天机老人”！阿飞闭着眼睛，仿佛根本没有发现有人走进来

。

但无论谁走进来，第一眼就会看到他。

孙小红怔了怔，失声道：“爷爷，你老人家这是在干什么。”孙老先生眯着眼，喷出口

咽，悠然道：“我在蒸他。”孙小红更奇怪了，瞪大眼睛道：“蒸他？他既不是馒头，又不

是螃蟹，为什么要蒸他？”

阿飞现在看来的确就好像一只被蒸熟了的螃蟹。

孙老先生笑了，道：“我蒸他，因为我要将他身子里的酒蒸出来，让他清醒。”

他目光凝注着李寻狐缓缓接着道：“我也想将他血里的勇气蒸出来，让他重新做人。

李寻欢长揖，苦笑道：“如此说来，我倒也的确需要被蒸一蒸，只可惜我身子里的酒若

完全被蒸出来，我这人只怕也就变成空的了。”

孙老先生目中间动着笑意，道：“你身手里除了酒，难道就没有别的！”

李寻欢叹了一口气道：“也许还有一肚子的不合时宜。”

孙老先生柑掌大笑，道：“说得妙，若没有一肚子学问，怎说得出来这种话来？”

他忽又顿住笑，稀嘘道：“其实我倒真想把你蒸一蒸，看看你身子里除了酒和学问外，

还有什么别的？看老天究竟用些什么东西来造成你这么样一个人的。”

孙小红眨着眼，道：“然后呢？”

孙老先生道：“然后我就要将天下的人全部找来，把这些东西像填鸭似的塞到他们肚子

里去。”

孙小红道：“每个人都塞一点？”

孤老先生道：“不是一点，越多越好。”

孙小红笑道：“这么样说来，天下的人岂非都要变得和他一样了？”

孙老先生道：“天下的人部变得和他一样，又有什么不好？”

孙小红道：“也有点不好。”

孙老先生道：“哪点不好？”

孙小红突然垂下头，不说话了。

这祖孙两人也许是搭档说书说惯了，平时说起话来，也是一搭一档，一吹一唱，教别人

连插嘴的机会都没有。

直到这时，李寻欢才有机会开口。

他苦笑着，道：“前辈若要令天下人都变得和我一样，世上也许只有一种人赞成这主意

。”

孙老先生道：“哪种人？”

李寻欢道：“卖酒的。”

孙老先生也笑了，道：“在我看来，世上也许只有一个人不赞成我这主意。”

孙小红忽然道：“谁？”

这个字她脱口就说了出来，说出来后，又有点后悔。

因为她已知道她爷爷说的是谁了。

孙老先生果然在瞧着她，微笑道：“就是你。”

也不知为了什么，孙小红的脸忽然红了，垂着头道：“我……我为什么不赞成？”

孙老先生笑道：“天下人若是都变得和他一样，你岂非就不知道要哪个才好。”

孙小红“樱哼”一声扭转了身子，脸已红如炉火。

她心里是不是也有一团火？

少女们的春火？孙老先生柑掌大奖，笑过了，就又开始抽烟。

他仿佛根本没有注意到林仙儿这个人，也没有瞧她一眼，但却连自己烟斗的烟早就熄了

都不知道。

屋子里忽然沉寂了下来，只剩下松枝在火焰中燃烧的声音。

林仙儿已走到阿飞面前。

除了阿飞外，她也没有去瞧别人一眼。

闪动着火光映着她的脸，她脸上一阵白，一阵红，红的时候看来就是个害羞的仙子，

白的时候看来就如幽灵。

人都有两种面目，有时美丽，有时丑陋。

只有她，无论怎么变，都是美丽的。

她若是仙子，当然是天上最美丽的仙子，她若是幽灵，也是地狱中最美丽的鬼魂。

但阿飞却像是已下定了决心，无论她怎么变，都不会再瞧她一眼。

林仙儿轻轻叹了口气，幽幽道：“我到这里来，只为了要对你说两句话，听不听都随便

你。”

阿飞好像根本没有在听。

可是，他的身子为什么却又已僵硬？

林仙儿缓缓接着道：“那天，我知道你很伤心，可是我却不能不那么做，因为我不愿看

到你死在上官金虹手上，我只有用那种法子，上官金虹才不会杀你。”

阿飞好像还是没有在听。

可是，为什么他的拳已握紧？

林仙儿道：“今天我到这里来，既不是要求你了解，更不是要求你原谅，我自己也知道

，我们的缘份已尽……”

她长长的叹息了一声，才接着道：“我告诉你这些话，只为了要让你心里觉得好受些，

因为我一直都希望你好好的活下去，至于我……”

孙小红忽然大声道：“你已说得太多了。”

林仙儿笑了笑，笑得很凄凉，慢慢道：“不错，我的确已说得大多了。”

她果然一个字都不再说，立刻转身走了出去。

她走的并不快，却没有回头。

阿飞还是躺在那里，连眼睛都没有张开过。

林仙儿眼看已要走出门。

李寻欢这才松了口气。

他知道林仙儿今天只要走出这道门，阿飞以后只怕就永远再也见不到她。

只要阿飞不再见到她，就已重生。

林仙儿自己当然也很明白今天只要走出这道门，就等于已走出了这世界。

她脚步虽然并没有慢下来，但目光中却已又露出了恐惧之意——屋子里虽然亮如白昼，

但门外却是一片黑暗。

虽然也有星光，但星光她并没有看在眼里。

她喜欢的是令人眩目的光采。

她喜欢赞美、阿谀、掌声，喜欢奢侈、浪费、享受，喜欢被人爱，也喜欢被人恨……

她本就是为了这些而活着的。

若没有这些，她就算还能活下去，也就如清在坟墓里。

黑暗已越来越近了。

林仙儿目中的恐惧已渐渐变为怨毒、仇恨。

这时她若有力量，她一定会将肚上所有活着的人都杀死。

但就在这时，阿飞突然跳了起来，大声道：

“等一等。”

“等一等！”

谁都无法相信这简简单单的三个字能改变多少人的一生！

就在这刹那间，林仙儿已突然完全改变。

她眼睛里立刻就又充满了得意、自信、骄傲，她整个人也仿佛突然变得说不出的辉煌、

美丽！

她几乎从来也没有像现在这么美丽过。

“只有骄傲和自信，才是女人最好的装饰品。”

一个没有信心，没有希望的女人，就算她长得不难看，也绝不会有那种令人心动的吸引

力。

这就正如在女人眼中，只要是成功的男人，就一定不会是丑陋的。

“只有事业的成功，才是男人最好的装饰品。”

林仙儿脚步已停下，还是没有回头，却轻轻叹息了一声。

她的叹息声很轻很轻，带着种说不出的幽怨凄苦之意。

看到她目中神色的人，无论如何也不会相信她在如此得意的时候，也会发出这么凄凉的

叹息。

李寻欢的心又沉了下去。

他知道世上绝没有任何一种音乐，任何一种声音能比她这种叹息更能打动男人的心，纵

然是秋叶的凋落声，流水的哀鸣声，甚至连月下的寒琴，风中的夜笛，也绝没有她这种叹息

声凄娜动人。

他只希望阿飞能瞧他一眼，听他说句话。

但阿飞现在眼中已又只剩下林仙儿一个人，耳里也只能听得到她个人的声音。

林仙儿叹息着道：“我的话已说完了。已不能再等了。”

阿飞道：“不能等？为什么？”

林仙儿道：“因为我答应过别人，只来说两句话，说完了就走的。”

阿飞道：“你想走？”

林仙儿叹道：“就算我不想走，也有人会来赶我走。”

阿飞道：“谁？谁要赶你走？”

他眼睛里忽然又有了光，有了力量，大声道：“你为什么要被人赶走，这本是你的家。

”

林仙儿霍然转身，凝注着阿飞。

她目中似已有泪，因为她眼波本就柔如春水。

良久良久，她才又叹息了一声，凄然道：“现在这里还是我的家么？”

阿飞道：“当然是的，只要你愿意，这里就是你的家。”

林仙儿的脚步开始移动，仿佛忍不住要去投入阿飞怀里，但忽然间又停下脚步，垂头道

：“我当然愿意，怎奈别人却不愿意。”

阿飞咬着牙，一字字道：“谁不愿意，谁就得走。”

他似已不敢触及李寻欢的目光，也不管别人对他怎么想了。

孙老先生的确将他血液里的酒蒸了出来，勇气蒸了出来，他却将他的情感全都蒸了出来

。

一个人身子最虚弱时，情感却最丰富。

阿飞的眼睛似乎再也不愿离开林仙儿，一字字接着道：“在这里，没有任何人能赶你走

，只有你才能赶别人走。”

林仙儿带着泪，又带着笑，道：“我的确很想跟你单独在一起，可是，他们都是你的朋友

友……”

阿飞道：“不愿意做你朋友的人，也就不是我的朋友。”

林仙儿忽然燕子般投入他怀里，紧紧拥抱住他，道：“只要能再听到你说这句话，我已

经心满意足了，别的我什么都不再想，无论别人对我怎么样，我也都不再放在心上。”

门，是虚掩着的。

李寻欢慢慢的走了出去，走入门外的黑暗与寒夜中。

他知道自己若再留在屋子里，已是多余的。

孙小红也跟了出来，咬着嘴唇，道：“我们难道就这样走了么？”

李寻欢什么也没有说，什么都说不出。

孙小红跺了跺脚，道：“我真没想到他竟是这么样一个人，居然还对她这样子，这种人

简直……简直是忘恩负义，重色轻友！”

李寻欢终于长长叹了口气，道：“你看错他了。”

孙小红冷笑着，恨恨道：“我看错了？难道他不是这种人？”

李寻欢道：“他不是。”

孙小红道：“若不是这种人，怎么能做得出这种事？”

李寻欢黯然道：“因为……因为……”

他实在不知道该怎么说，孙老先生却替他说了下去。

孙老先生叹息道：“他这么样做，只因为他已不能自主。”

孙小红道：“为什么不能自主，又没有人用刀逼住他，用锁锁住他。”

孙老先生道：“虽然没有别人逼他，他自己却已将自己锁住。”

他叹息着接道：“其实，不只是他，世上每个人都有他自己的枷锁，也有他自己的蒸笼

。”

孙小红道：“我就没有。”

孙老先生道：“你没有，只因为你还是个孩子，还不懂？”

孙小红叫了起来，道：“我是孩子？好，就算我还是个孩子，那么他

呢？”

她指着李寻欢，道：“他总不是孩子了吧？难道他也有他的枷锁？他的蒸笼？”

孙老先生道：“他当然有。”

孙小红瞪着李寻欢，道：“你承认你有？”

李寻欢叹了口气，苦笑道：“我承认，因为我的确有。”

孙老先生道：“他对自己什么都不在乎，就算有人辱骂了他，对不起他，他也不放在心上

上，别人甚至会认为他连勇气都已消失……”

李寻欢笑得更苦。

孙老先生道：“但他的朋友若是有了危险，他就会不顾一切去救他，甚至赴汤蹈火，两

肋插刀也在所不惜……”

他叹了口气，接着道：“因为‘朋友’就是他的蒸笼，只有这样蒸笼，才能将他的生命

之力蒸出来！将他的勇气蒸出来。”

孙小红道：“那么，龙啸云那种人难道也有蒸笼么？”

孙老先生道：“当然也有。”

孙小红道：“什么才是他的蒸笼？”

孙老先生道：“金钱、权力！”

孙小红道：“可是，他要杀李寻欢，却并不是为了金钱和权力，因为他自己也知道李寻

欢是绝不会和他争权夺利的。”

孙老先生道：“他一心要杀李寻欢，只因为他心上也有枷锁。”

孙小红道：“他的枷锁是什么？”

孙老先生瞟了李寻欢一眼，没有再说下去。

李寻欢的脸色比夜色更黯。

孙小红忽然也明白了。

龙啸云恨李寻欢，因为他怀疑，他嫉妒！

他始终怀疑李寻欢会将所有的一切都收回去。

他嫉妒李寻欢那种伟大的人格和情感，因为他自己永远做不到。

怀疑和嫉妒，就是他的枷锁。

这种枷锁也许世上大多数人都有一副。

那么，阿飞的枷锁是什么呢？

孙老先生目光遥视着天际的星光，叹息着道：“阿飞的枷锁就和龙啸云的完全不同了...

...阿飞的枷锁是爱。”

孙小红道：“爱也是枷锁？”

孙老先生道：“当然是，而且比别的枷锁都重得多。”

孙小红道：“但他真的那么爱林仙儿么？他爱她，是不是只因为他得不到她？”

没有人口答她的话。

因为这问题根本就没有人能回答。

孙小红叹了口气，凝注着李寻欢，道：“他是你的朋友，你好歹也得想个法子救救他，

将他这副枷锁解脱。”

李寻欢慢慢的回过头——

窗子里的火光已黯了，小屋孤零零的矗立在西风和黑暗中，看来就像是阿飞的人一样，

那么倔强，又那么寂寞。

李寻欢弯下腰，不停的咳嗽起来。

因为他知道无论谁都没法子将阿飞的枷锁解脱。

除了自己之外，谁也没法子救得了他。

第七十四章 最慷慨的人

第七十四章 最慷慨的人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七十四章 最慷慨的人

灯火已熄。

现在屋子里燃烧着的是另一种火。

一条修长，浑圆的腿自床沿垂下，在朦胧中看来更白得耀眼。

腿蜷曲，人颤抖。

阿飞紧张的就像是一根弓弦。

箭已在弦上，寻找着箭垛。

有经验的人都知道极度疲劳后的紧张最难令人忍受。

林仙儿当然是有经验的人。

她闪避着，推拒着、喘息着：“等一等……等一等……”

阿飞的回答不是言语，是动作。

他当然已不想再等。

林仙儿咬着唇，望着他布满红丝的眼睛。

“你……你为什么一直没有问我？”

“问什么？”

“问我是不是已经和上官金虹……”

阿飞的动作突然停住、就像是被人踢了一脚。

林仙儿盯着他：“你一直没有问，难道你不在乎？”

阿飞不停的流汗，汗使人软弱。

林仙儿已感觉到他的软弱：

“我知道你一定在乎的，因为你爱我。”

她的声音凄惨，眼睛里却带着种残酷的笑意，就像是一只猫在看爪下的老鼠，就像是

上官金虹在看她的时候。

阿飞的声音嘶哑：“你有没有。”

林仙儿叹息着：“一只老鼠若是落入了猫的手里，你不必问，也该知道她的结果。”

阿飞突然倒了下去，已愤怒得不能再有任何动作。

林仙儿轻抚着他的脸，仿佛已有泪将流落。

“我知道你会生气，可是我不能不说，因为我本想将这身子清清白白的交给你的，只可

惜……”

她伏在阿飞胸膛上，流着泪道、“我现在真后悔为什么要让你等这么久，虽然是为了你

，可是我……”

阿飞忽然大叫了起来：“我知道你是为了我，所以我一定要还你的清白。”

林仙儿凄然道：“这是永远没法子还的，”

阿飞道：“有！我有法子。”

他紧握着双手，咬着牙道：“只要杀了上官金虹，杀了玷污你的人，你就还是清白的…

…”

他声音忽然停顿，因为他听到窗外有人在冷笑：

一人冷笑道：“这么样说来，你要杀的人就太多了！”

另一人冷笑道：“这条母狗身子根本就从来也没有清白的时候，只要是跟她见过面的男

人，除了你之外，谁都跟她睡过觉。”

第三人笑道：“你若要将她睡过党的男人全都杀死，就算每天杀八十个，杀到你胡子

都白了的时候，也杀不完的。”

这屋子一共有三个窗户，每个窗户外部有个人。

三个人说话的声音虽不同，却又有种很奇特的相同之处。

尖锐，装作，无论谁听了都想吐。

阿飞跃起，掀起被，盖住了林仙儿赤裸的身子，踢出枕头，击灭了桌上的灯，厉声道：

“什么人？”

他本想冲出去，但身子跃起后，又退回，紧守在林仙儿身旁。

窗外的三个人都在大笑，道：“你难道还怕这母狗的身子被我们看到？”

“她早就被人看惯了，没有男人看她，她反而会觉得不舒服。”

“砰”的，窗户忽然同时被撞开。

三道强烈的光柱从窗外照进来，集中在林仙儿身上。

是孔明灯的灯光。

只能看到灯光，却看不到灯在哪里，也看不到人在哪里。

眩目的灯光亮得人眼睛都张不开。

林仙儿用手挡住了眼睛，棉被从她身上慢慢的往下滑，渐渐露出了她的脚，她的腿.....

她并没有将这条被拉住的意思，她的确不怕被人看。

阿飞咬着牙，将衣服摔过去，厉声道：“穿起来。”

林仙儿眼波流转，忽然笑了，道：“为什么？你难道认为我见不得人？”

她又已几乎完全赤裸，又在媚笑。

她又同时用出了她的两种武器。

阿飞抄起张凳子，摔碎，握着了两只凳脚，厉声道：“谁敢进来，我就要他死！”

外面的三个人又笑了，这次笑声是从门外传进来的：“他居然还想要人的命。”

“就凭他现在这样子，谁的命他都休想要得了。”

“他至少还能要一个人的命——要他自己的命！”

又是“砰”的一声大裂，厚木板做成的门突然被打得粉碎。

木屑纷飞，三个人慢慢的走了进来。

三个黄衣人。

三个人头上都戴着顶竹笠，紧紧压在眉毛上，掩起了面目。

这正是“金钱帮”属下独特的标志。

第一个手上缠着根金链，链子两端，系着瓜大的铜锤。

第二个和第三人用的是刀剑。

鬼头刀和丧门剑。

三个人的武器都已在手，仿佛生怕错过住任何一个杀人的机会。

阿飞突然镇定了下来，正如一条饥饿而愤怒的狼，忽然嗅到血腥气时，反而会镇定下来

一样。

他的反应虽已慢，体力虽衰退，可是他的本能还未丧失。

他已嗅到了血腥气。

林仙儿却还在笑着，笑得更媚，道：“原来是‘风雨双流星’向松向舵主到了，失迎失

迎。”

向松手里的流星锤不停的轻轻摇摆着，他的人却稳如泰山。

林仙儿道：“向舵主这次来，是奉了上官金虹之命来杀我的么？”

向松道：“你猜对了。”

林仙儿叹了口气，道：“想不到上官金虹这么急着要我的命。”

向松道：“用不着的人，就得死。”

林仙儿道：“你猜错了，他并不是为了这原因才想杀我。”

向松道：“哦？”

林仙儿道：“他要杀我，只不过为了怕我再去找别的男人，丢他的面子。”

向松冷冷道：“上官帮主的命令从来用不着解释，只执行。”

林仙儿膘了阿飞一眼，道：“你们敢闯到这里来杀我，想必是认为他已不能保护我。”

向松道：“他不妨试试。”

执刀的人忽然冷笑道：“他已不必试。”

林仙儿道：“哦？”

执刀的人道：“你敢在他面前说这种话，自然也知道他已不能保护你了，既然大家都知

道，又何必试？”

林仙儿又笑了笑道：“不错，他的确已连自己都保护不了，我也在替他难受，只不过...

...”

她慢慢的站起来，赤裸裸的站在灯光下，慢慢的接着道：“你认为我自己是不是还能保

护自己呢？”

她胸膛骄傲的挺立，腿笔直。

她的皮肤在灯光下看来就像是奶油色的缎子。

这身材的确值得她骄傲。

阿飞的脸已因痛苦而扭曲，冷汗如豆，一粒粒滴落。

林仙儿的手在自己身上轻抚，柔声道：“你们杀了我，不会觉得可惜么？”

向松也叹了口气，缓缓道：“有些女人拿自己的身子来付帐，付脂粉的帐，付绸缎的帐

，无论对谁都从不小气，但你却不同。”

林仙儿笑道：“我当然不同。”

向松道：“你比她们更大方，你用你自己的身子付小费，甚至连替你开门的店小二，只

要你高兴，你都会让他满意。”

林仙儿媚笑道：“你是不是也想问我要小费？”

她慢慢的走过去，道：“你来拿吧，我付的小费，任何人都不会嫌多的。”

向松木立。

林仙儿走到他面前，想去勾他的脖子。

向松忽然出手，锤击胸膛。

林仙儿凌空一个翻身，落在床上怔住了！

向松头上的竹笠已被打落，露出了他的脸。

一张苍白的脸，满是皱纹，没有胡子，一根胡子都没有。

林仙儿忽然大笑了起来，道：“难怪上官金虹要你们来杀我，原来你是个阴阳人——不

男不女的阴阳人。”

向松冷冷的盯着她，面上一点表情也没有。过了很久，他目光才转向阿飞，一字字道：

“你最好出去。”

阿飞道：“出去？”

向松道：“难道你还想保护这条母狗？”

阿飞的手渐渐垂落。

向松道：“所以你最好出去，我杀她的时候，你最好莫要在旁边瞧着。”

阿飞道：“为什么？”

向松狞笑，道：“因为你若在旁边瞧着，一定会吐。”

阿飞沉默了，垂下了头。

林仙儿的笑声已停止。到了这时，她也已笑不出。

就在这时，阿飞已出手！

阿飞的本能还未消失。

他选择的确实是最好的机会。

只可惜他反应已慢，体力已衰。

金光一闪，流星相飞出。

木屑纷飞，阿飞手里的凳子脚已被击得粉碎。

向松冷笑道：“我奉命来杀她，不是杀你，我从不愿多事，所以你还活着。”

阿飞紧握着两截已被打断了的木脚，就像是一个快淹死的人紧握着他的最后一线希望。

但这又是个什么样的希望？

他本是杀人的人。

他杀人，别人杀他。

但现在，他已不能杀人，别人也已不屑杀他。

这表示他在别人眼中已全无价值，他是死是活，别人也不放在心上。

“一个人要爬起来很难，要跌下去却很容易。”

阿飞突然想起他去救李寻欢的时候，和荆无命决斗的时候……

那时他在别人眼中，还是不可轻视的。

但现在呢？

那只不过是几天前的事，但现在想来，却已遥远得几乎无法记忆。

向松的声音似乎也已遥远：“你要留在这里也无妨，我就要你看看真正的杀人是什么样

子的。”

突然一人缓缓道：“凭你也懂杀人么？你只怕还不配！”

第七十五章 生死一线间

第七十五章 生死一线间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七十五章 生死一线间

缓慢的语声，既无高低，也没有情感，向松是熟悉这种声音的，只有荆无命说话才是这

种声音！

荆无命！

向松骇然回首果然瞧见了荆无命！

他的衣衫已破旧，神情看来也很憔悴，但他的那双眼睛——

死灰色的眼睛，还是冷得像冰，足以令任何人的血凝结。

向松避开了他的眼睛，看到了他的手。

他的左手还是用布悬着，手的颜色已变成死灰色，就像是刚从棺材里伸出来的。

这本是双杀人的手，但现在却只能令人作呕。

向松笑了，淡淡笑道：“在下虽不懂杀人，却还能杀，荆先生虽懂得杀人，只可惜杀人

并不是用嘴的，是要用手。”

荆无命的瞳孔又在收缩，盯着他，一字字道：“你看不到我的手？”

向松道：“手也有很多种，我看到的并不是杀人的手。”

荆无命道：“你认为我右手不能杀人？”

向松微笑道：“人也有根多种，有些人容易杀，有些人不容易。”

荆无命道：“你是哪一种？”

向松忽然沉下了脸，冷冷道：“你杀不死的那一种。”

他目中充满了仇恨，像是在激荆无命出手，他要找个杀荆无命的理由。

荆无命忽然笑了。

他也和上官金虹一样，笑的时候远比不笑时更残酷，更可怕。

向松竟不由自主后退了一步。

荆无命道：“原来你恨我？”

向松咬着牙，冷笑道：“不恨你的人只怕还很少。”

荆无命道：“你想杀我？”

向松道：“想杀你的人也不止我一个。”

荆无命道：“但你为什么要等到现在？”

向松道：“要杀人就得等机会，这道理你本该比谁都明白。”

荆无命道：“你认为现在机会已来了？”

向松道：“不错。”

荆无命忽又叹了口气，道：“只可惜我有个秘密你还不知道。”

向松忍不住问道：“什么秘密？”

荆无命死灰色的眼睛凝注着他的咽喉，缓缓道：“我右手也能杀人的，而且比左手更快

！”

“快”字出口，剑已刺入了向松的咽喉！

谁也没有看到这柄剑是从哪里拔出来的，更没有瞧见剑怎么会刺入向松的咽喉。

大家只瞧见寒光一闪，鲜血已涌出，只听到“格”的声音，向松的呼吸就已停顿，连眼

珠子都几乎完全凸了出来。

“鬼头刀”和“丧门剑”的眼珠子也像是要凸了出来。

两个人一步步向后退，退到门口。

荆无命根本没有回头，冷冷道：“你们既已听到了我的秘密，还想走？”

寒光又一闪！

鲜血飞溅，在灯光下看来就像是一串玛璃珠练，红得那么鲜艳，红得那么可爱。

良药苦口，毒药却往往是甜的。

世界上的事就这么奇怪——最可怕，最丑陋的东西，在某一刹那间看来，往往比什么都

美丽，比什么都可爱。

所以杀人的剑光总是分外明亮，刚流出的血总是分外鲜艳。

所以有人说：“美，只不过是一瞬间的感觉，只有真实才是永恒的。”

“真实”，绝不会有美。

杀人的利剑也和菜刀一样，同样是铁，问题只在你看得够不够深远，够不够透彻。

可是，也有人说：“我只要能把握住那一刹间的美就已足够，永恒的事且留待予永恒，

我根本不必理会。”

就在一瞬间以前，向松还是享名武林的“风雨双流星”，还是“金钱帮”第八分舵的舵

主。

但现在，他已只不过是个死人，和别的死人没什么两样。

荆无命垂着头望着他的尸首，脸上的表情忽然变得很奇特，就像是第

一次见到死人一样

。

这是不是因为他直到现在才能体会到“死”的感觉？

这是不是因为一个人只有在意兴萧索时，才能体会到死的感觉？

林仙儿终于长长吐了口气。

这口气她已憋了很久，到现在才总算吐出来。

她瞟着荆无命，似笑非笑，如诉如慕，轻轻道：“想不到你会来救我。”

荆无命没有抬头，冷冷道：“你以为我是来救你的？”

林仙儿慢慢点了点头，道：“也许我知道你的意思。”

荆无命霍然抬起头，盯着她，道：“你知道什么？”

林仙儿道：“你来救我，只因为上官金虹要杀我。”

荆无命盯着她。

林仙儿道：“你恨他，所以只要是他想做的事，你就要破坏。”

荆无命还是盯着她。

林仙儿叹了口气，道：“直到现在，我才总算知道了你这个人，才知道上官飞也是你杀

的。”

荆无命的眼睛忽然移开，移向掌中的剑，缓缓道：“你知道得太多了。”

林仙儿忽又笑了，道：“我也知道你绝不会杀我，因为你若杀了我，岂非正如了上官金

虹的心愿？”

她甜甜的笑，接着又道：“你非但不会杀我，你还会带我走的，是

么？”

荆无命道：“带你走？”

林仙儿道：“因为你既不能让我死在上官金虹手上，又不愿让我泄露你的秘密，所以你

只有带我走。”

她声音更温柔，道：“我也心甘情愿跟着你走，无论你要到哪里，我都跟着。”

荆无命沉默了很久，忽然抬头瞧了阿飞一眼。

他仿佛直到现在才发现有阿飞这么个人存在。

阿飞却已似忘了自己的存在。

林仙儿也瞥了阿飞一眼，忽然走过去，一口口水重重的唾在他脸上。

她并没有再说什么。

她已不必再说。

林仙儿终于跟着荆无命走了。

阿飞没有动。

口水干了。

阿飞没有动。

窗纸发白，天已亮了。

阿飞还是没有动。

他已躺了下来，就躺在血泊中，尸体旁。

他和死亡之间的距离，已只剩下一条线……

“××日，调时，出西城十里，长亭外林下。”

上官金虹

冬天终于来了，连树上最后一片枯叶也已被西风吹落。

这封信的颜色就和枯叶一样，是黄的，却是种带着种死味的黄——黄得没有生命，黄得

可怕。

这封信上只写着这十几个字，简单，明白，也正如上官金虹杀人的方法一样，绝没有废

话。

信是店伙送来的，他拿着信的手一直在发抖。

现在，孙小红拿着这封信，似乎感觉到一阵阵杀气透入背脊，再传到她手上，她的手也

在发冷。

“后天，就是后天。”

孙小红叹了口气，喃喃道：“我看这皇历，后天不是好日子。诸事不宜。”

李寻欢笑了，道：“杀人又何必选好日子？”

孙小红凝注着他，良久良久，突然大声道：“你能不能杀他？”

李寻欢的嘴闭上，笑容也渐渐消失。

孙小红忽然站起来，大步走了出去，李寻欢还猜不出她出去干什么，她已捧着笔墨纸砚

走了进来。

磨好墨，铺好纸。

孙小红始终没有再瞧李寻欢一眼，忽然道：“你说，我写。”

李寻欢有些发怔，道：“说什么？”

孙小红道：“你还有什么未了的心愿？还有什么未做完的事？”

她的声音仿佛很平静，但提着笔的手却有些发抖。

李寻欢又笑了，道：“你现在就要我说？我还没有死呀。”

孙小红道：“等你死了，就说不出了。”

她一直垂着头，瞧着手里的笔，但却还是无法避开李寻欢的目光。

她眼睛已有些湿了，咬着嘴唇道：“无论什么事你都可以说出来，譬如说——阿飞，你

还有什么话要对他说的？还有什么事要为他做的？”

李寻欢目中忽然露出了痛苦之色，长长吸了口气，道：“没有。”

孙小红道：“没有？什么都没有？”

李寻欢黯然道：“我可以要他不去杀别人，却无法要他不去爱别人？”

孙小红道：“别人若要杀他呢？”

李寻欢笑了笑，笑得酸楚，道：“现在还有谁要杀他？”

孙小红道：“上官金虹……”

李寻欢道：“上官金虹既然肯放他走，就绝不会再杀他，否则他现在早就死了。”

孙小红道：“可是，以后呢？”

李寻欢遥望着窗外，缓缓道：“无论多长的梦，都总有醒的时候，等他清醒的那天，什

么事他自己都会明白的，现在我说了也没有用。”

孙小红用力咬着嘴唇，又沉默了很久，忽然道：“那么她呢？”

这句话她似已用尽全身力气才说出来。

李寻欢自然知道她说的“她”是谁。

他目中的痛苦之色更深，忽然走过去，用力推开了窗户。

孙小红垂着头，道：“你……你若有什么话，有什么事……”

李寻欢突然打断了她的话，道：“没有，什么都没有。”

孙小红道：“可是你……”

李寻欢道：“她活着，自然会有人照顾她，她死了，也有人埋葬，什么都用不着我来关

心，我死了对她只有好处。”

他的声音仿佛也很平静，但却始终没有回头。

他为什么不敢回头？

孙小红望着他瘦削的背影，一滴泪珠，滴在纸上。

她悄悄的擦干了眼泪，道：“可是你总有些话要留下来的，你为什么不肯对我说？”

李寻欢道：“你为什么一定要我说。”

孙小红道：“你说了，我就记下来了，你若死了，我就一件件替你去做，然后……”

李寻欢霍然转过身，盯着她，道：“然后怎么样？”

孙小红道：“然后我就死！”

她挺着胸，直视着李寻欢，不再逃避，也不再隐瞒。

李寻欢道：“你……你为什么要死？”

孙小红道：“我不能不死，因为你若死了，我活着一定比死更难受。”

她始终直视着李寻欢，连眼睛都没有眨。

她的神情忽然变得很平静，很镇定，无论谁都看出她已下了决心，这种决心无论谁都

没法子改变。

李寻欢的心又开始绞痛，忍不住又弯下腰剧烈的咳嗽起来。

等他咳完了，孙小红才叹息了一声，幽幽道：“你若要我活着，你自己就不能死……上

官金虹也并不是一定要找你决斗，他对你始终有几分畏惧。”

她忽然冲过去，拉住李寻欢的手，道：“我们可以走，走得远远的，什么事都不管，我

……我可以带你回家，那地方从没有人知道，上官金虹就算还是想来找你，也休想找得到。

”

李寻欢没有说话，一个字都没有说。

他只是静静的瞧着她。

有风吹过，一阵烟雾飘过来，迷漫了他的眼睛。

孙老先生苍老的声音已响起，带着叹息道：“无论你怎么说，他都不会走的。”

孙小红咬着唇，跺着脚，道：“你怎么知道他不会走？”

孙老先生道：“他若是肯走的那种人，你也不会这么样对他了。”

孙小红怔了半晌，忽然扭转身，掩面轻泣。

李寻欢长叹道：“前辈泳……”

孙老先生打断了他的话，道：“我知道你的意思，可是……我只能要她不去杀人，却无

法要她不去爱人，是么？”

爱，这件事本就是谁都无法勉强的。

李寻欢又开始咳嗽，咳嗽得更剧烈。

“出西城十里，长亭外林下。”

亭，是八角亭，就在山脚下的树林外。

林已枯，八角亭栏杆上的红漆也已剥落。

西风肃杀，大地萧萧。

李寻欢徘徊在林下，几乎将这里每一寸土地都踏过。

“后天，就是后天。”

夕阳已西，又是一天将过去。

后天，就在这里，就在这夕阳西下的时候，李寻欢和上官金虹之间所有的恩怨都将了结

。

那也许就是武林中有史以来最惊心动魄的一战！

李寻欢长长叹了口气，抬起头一夕阳满天，艳丽如昔。

可是，在一个垂死的人眼中，这永恒的夕阳是否还会同样娇艳？

孙老先生和孙小红一直静静的坐在亭子里，没有去打搅他。孙小红突然问道：“决斗的

时候还未到，他先到这里来干什么？”

孙老先生道：“高手间的决斗，不但要看武功之强弱，还要看天时、地利、人和，上官

金虹选择这里作战场，当然有他的用意。”

孙小红道：“什么用意？”

孙老先生道：“他想必对这里的地形很熟，而且说不定还会先到这里来设下埋伏。”

孙小红道：“所以李寻欢也一定要先到这里来瞧瞧，先熟悉这里地形，再看看上官金虹

会在什么地方设埋伏。”

孙老先生道：“不错，古来的名将，在大战之前，也必定都会到战场上去巡视一遍，无

论哪一种战争，若有一方先占了地利，就占了优势。”

孙小红道：“可是他为什么一直要在这里逛来逛去呢？”

孙老先生笑了笑，道：“他这么逛来逛去当然也有目的。”

孙小红道：“哦？”

孙老先生道：“他要先将这里每一寸土地都走一遍，看看这里的上质是坚硬，还是柔软

？是干燥，还是潮湿？”

孙小红道：“那又有什么用？”

孙老先生道：“因为土质的不同，可以影响轻功，你同样使出七分力，在软而潮湿的地

上若是只能跃起两丈，在硬而干燥的地上就能跃起两丈五寸。”

孙小红道：“那相差得也不多呀。”

孙老先生叹了口气，道：“高手相争，是连一分一寸都差不得的！”

李寻欢忽然走了过来，站在亭外，面对着夕阳照耀下的枯林，呆呆的出起神来，也不知

在想些什么。

孙小红忍不住悄悄问道：“他站在这里发呆，又是为了什么呢？”

第七十六章 高明的手段

第七十六章 高明的手段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七十六章 高明的手段

孙老先生沉吟着，道：“后天他来的时候，上官金虹必定已先到了。”

孙小红道：“怎见得？”

孙老先生道：“因为先来的人，就有权先占据最佳地势，上官金虹当然不肯错过这机会

。”

孙小红道：“那么，李寻欢为什么不跟他争先？”

孙老先生叹道：“也许他从不愿和别人争先，也许……他还有别的用意。”

他忽然笑了笑，接着道：“小李探花并不是个普通人，他的用意，有时连我都猜不透。

”

孙小红眨着眼道：“似我看来，这里所有的地方都差不多……我实在看不出最佳地势在

哪里。”

孙老先生道：“就在现在他站着的地方。”

孙小红道：“他站的这地方又有什么不同？”

孙老先生道：“上官金虹站在这里，李寻欢势必要在他对面。”

孙小红道：“嗯。”

孙老先生道：“决斗的时候，正是太阳下山的时候……”

孙小红抢着道：“我明白了，夕阳往这边照过去，站在那边的人，难

免被阳光刺着眼珠

，只要他眼睛一刹那看不见，就给了对方杀他的机会。”

孙老先生叹道：“正是如此。”

孙小红道：“上官金虹既然一定会站在这地方，他站在这里干什么？”

孙老先生道：“他站在这里，才能发现这地方有什么弱点，才能决定自己要站在什么地

方。”

他接着又道：“你看，夕阳照在枯林上，也有闪光，因为枯枝上已有秋霜，所以站在这

里的人，眼睛也有被闪光刺着的时候。”

这时李寻欢已走到对面的一株树下。

孙小红的目光不由自主跟着他瞧了过去，忽然觉得一阵光芒刺眼——那棵树上的积霜显

然最多，折光的角度也最好，所以反光也就强烈。

孙老先生微笑道：“现在你明白了么？”

孙小红还没有说话，李寻欢突然一掠上树，只见他身形飞掠，如秋雁回空，在每根枯枝

上都点了点。

孙老先生叹道：“世上只知小李飞刀，例不虚发，却不知他轻功之高，也很少有人能比

得上。”

孙小红道：“但他这又是在干什么呢？”

孙老先生道：“他是在试探那边的枯枝是否坚牢，容不容易折断，这又有两种作用。”

孙小红道：“哪两种？”

孙老先生道：“第一，他怕上官金虹在枯枝上做手脚。”

孙小红皱眉道：“什么样的手脚？”

孙老先生道：“当他面对着上官金虹时，树上的枯枝若是突然断了，就会怎么样？”

孙小红道：“枯枝断了，自然就会掉下来。”

孙老先生道：“掉在哪里？”

孙小红道：“当然是掉在地上。”

她眼睛忽然一亮，很快的接着又道：“也许就掉在他面前，也许就掉在他头上，他就难

免会分心，一分心上上官金虹就又有了杀他的机会。”

孙老先生笑了笑，道：“还有，到了万不得已时，他只有往树上退，以轻功来扳回劣势

，那时树梢就成了他们的战场。”

孙小红道：“所以他必须将每一棵树的情况都先探测一遍，就正如他探测这里的土质一

样。”

孙老先生叹了口气，道：“你现在总算明白了。”

孙小红也叹了口气，道：“我现在总算明白了，原来决斗之前还有这么多学问。”

孙老先生道：“无论做什么，做到高深时，就是种学问，就连做衣服，炒菜，也是一样

。”

他凝注着李寻欢，缓缓接着道：“他们的决斗之期虽然在后天，其实还在他们第一次见

面时就已开始，这段时间才是真正考验他们细心，耐力，智慧的时候。他们的胜负，在这段

时候里就已决定，到了真正出手时，一刹那间就可解决了。”

孙小红叹道：“但别人却只能看到那一瞬间的事，所以人们常说‘武林高手一招争’，

又谁知他们为了那一招曾经花了多少工夫？”

孙老先生目中忽然露出一种萧索之意，敲燃了火石，点着了烟斗，望着烟斗里闪动的火

光，缓缓道：“一个真正的高手活在世上，必定是寂寞的，因为别人只能看到他们辉煌的一

面，却看不到他们所牺牲的代价，所以根本就没有人能了解他。”

孙小红垂着头弄着衣角，幽幽道：“但他们是不是需要别人了解呢？”

李寻欢撩起了衣襟，脚尖轻轻点地，刷的，掠上了八角亭顶。

孙老生长长喷出了口烟，叹道：“别人都以为李寻欢是个脱略行迹，疏忽大意的人，

又有谁能看到他小心仔细伪一面，到了真正重要的关头，他真是一点地方都不肯放过。”

孙小红垂着头，叹息道：“这也许是因为他放过的已大多了……”

她忽然抬起头，盯着孙老先生，道：“这一战既然早已开始，以你老人家看，到现在为

止他们是谁占了优势？”

孙老先生沉吟着，道：“谁也没有占到优势？”

孙小红又开始用力去咬她自己的嘴唇。

她心乱的时候，就会咬自己的嘴唇，心越乱，咬得越重。

现在她几乎已将嘴唇咬破了。

孙老先生忽然问道：“你看呢？”

孙小红道：“我看……上官金虹对自己好像比较有信心。”

孙老先生道：“不错，这只因近年来他无论做什么事都是无往不利，一帆风顺，可是，

他儿子的死对他却是个很大的打击。”

孙小红道：“还有荆无命，荆无命一走，他的损失也很大。”

孙老先生道：“所以他急着要找李寻欢决斗，为的就是怕自己的信心消失。”

他长长叹息了一声，接着又道：“所以这一战不但关系他两人的生死胜负，也关系着整

个武林的命运。”

孙小红眨着眼，道：“关系这么大？”

孙老先生道：一因为这一战上官金虹若是胜了，他对自己的信心必定更强，做事必定更

没有顾忌，到了那时，世上只怕也真没有人能制得住他了。”

孙小红眼珠子转动着，道：“现在我忽然觉得这一战他是必定胜不了的。”

孙老先生道：“哦？”

孙小红道：“小李飞刀，例不虚发，他的飞刀从未失手过！”

孙老先生叹了口气，道：“上官金虹也从未败过！”

孙小红已不咬嘴唇了，抿着嘴笑道：“你老人家莫忘了，他曾经败过一次的。”

孙老先生道：“哦？”

孙小红悠悠道：“那天，在洛阳城外的长亭里，他岂非就曾经败在你老人家手下？”

孙老先生忽然不说话了。

孙小红道：“我从来没有求过你老人家什么，现在，我只求你老人家一件事。”

孙老先生又喷出口烟，将自己的眼睛藏在烟雾里，道：“你说。”

孙小红道：“我只求你老人家千万莫要让李寻欢死，千万不能……”

她忽然扑过去，跪在她爷爷膝下，道：“这世上只有你老人家一个能制得住上官金虹，

只有你老人家一个人能救他，你老人家总该知道，他若死了，我也没法子活下去了。”

烟已散了。

孙老先生的眼睛里却仿佛还留着一层雾。

像秋天的雾，凄凉、萧索……

但他嘴角却带着笑。

他目光遥视着远方，轻抚着孙小红的头发，柔声道：“你是我孙女中最调皮的一个，你

若死了，以后还有谁会来拔我的胡子，揪我的头发？”

孙小红跳了起来，雀跃道：“你答应了？”

孙老先生慢慢的点了点头，含笑道：“你说来说去，为的就是要等我说这句话？”

孙小红的脸红了，垂着头笑道：“你老人家总该知道，女大不中留，女儿的心，总是向

外的。”

孙老先生大笑道：“但你的脸皮若还是这么厚，人家敢不敢要你，我可不知道。”

孙小红的嘴凑到他耳旁，悄悄道：“我知道，他不要我也有法子要他要。”

孙老先生忽然抱住了她，就好像已回到十几年前，她还是个小孩子的时候，抱着她柔声

道：“你是我最喜欢的孙女，但却太调皮，胆子也太大，我一直担心

你找不到婆家，现在你

总算找到了个你自己喜欢的，我也替你喜欢。”

孙小红吃吃笑道：“我找到他，算我运气，他找到我，也是他的运气，像我这样的人，

这天下也许还没有几个。”

孙老先生又大笑，道：“除了你之外，简直连一个都没有。”

孙小红伏在她爷爷膝上，心里真是说不出的愉快，说不出的得意。

因为她不但有个最值得骄傲的祖父，也有个最值得骄傲的意中人。

亲情，爱情，她已全都有了，一个女人还要求什么别的呢？

她觉得自己简直已是世上最快乐的女人。

她觉得前途充满了光明。

但这时大地却已暗了下来，光明已被黑暗吞没。

她却完全没有感觉到。

“爱情令人盲目。”

这句话听来虽然很俗气，但却的确有它永恒不变的道理。

孙小红此刻若能睁开眼睛，就会发现她爷爷目中的悲哀和痛苦是多么深遂——别人就算

能看到，也永远猜不出他悲痛是为了什么原因？

夜临，风更冷。

万籁无声只剩下枯枝伴着衰草在风中低位。

李寻欢的人呢？

孙小红忍不住跑出去，大声道：“你在上面干什么？为什么还不下来？”

没有回应。

李寻欢他人呢？

八角亭上难道真有什么险恶的埋伏？李寻欢难道已遭了毒手？

八角亭上铺的是红色的瓦，还有个金色的顶。

金顶上却摆着个小小的铁匣子，用一根黄色的布带捆住。

铁匣子是很普通的一种，既没有雕纹装饰，也没有机关消息，你若打开这铁匣子，里面

绝不会飞出一枝弯箭来射穿你的咽喉。

“但这铁匣子怎么会到了八角亭的顶上呢？”

铁匣子里只有一束头发。

头发也是很普通的头发，黑的，很长，既不香，也不臭，就跟世上成千万个普通人的头

发一样。

但李寻欢却一直在呆呆的盯着这束头发看，孙小红叫了他几次，他都没有听见。

这头发究竟有什么特别的地方？

孙小红看不出来。

无论谁都看不出来。

李寻欢的脸色很沉重，眼睛也有点发红。

孙小红从未看过他这样子，就连他喝醉的时候，他眼睛还是亮的。

他怎会变成这副样子？

头发就放在亭子里的石桌上，李寻欢还是在盯着这束头发。

孙小红忍不住问道：“这是谁的头发？”

没有人口答，没有人能回答。

任何人都可能有这样的头发。

孙小红道：“这样长的头发，一定是女人的。”

她自己当然也知道这判断并不正确，因为男人的头发也很长。

因为“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不可损伤。”

谁剪短头发，谁就是不孝。

有人说故事，说到一个人女扮男装忽然被人发现是长头发，别人就立刻发觉她是女人了

。

说这种故事的人脑筋一定不会很发达，因为这种事最多只能骗骗小孩子——奇怪的是，

却偏偏还有人要说这种故事，不但说，甚至还从不变。

孙小红跺了跺脚，说：“无论如何，这只不过是几根头发而已，有什么好奇怪的？”

孙老先生忽然道：“有。”

孙小红怔了怔，道：“有什么？”

孙老先生道：“奇怪，而且很奇怪。”

孙小红道：“哪点奇怪？”

孙老先生道：“很多奇怪。”

他接着又道：“头发怎会在铁匣子里？铁匣子怎会在亭子顶上？是谁将它放上去的？有

什么用意？”

孙小红怔住了。

孙老先生叹了口气，道：“若是我猜得不错，这必定是上官金虹的杰

作。”

孙小红失声道：“上官金虹？他这样做是为了什么？”

孙老先生道：‘就为了要让李寻欢看到这束头发？’

孙小红道：“可是……可是他……”

孙老先生道：“他算准了李寻欢一定会先来探测战场，也算准了他一定会到亭子上去，

所以就先将这匣子留在那里。”

孙小红道：“可是这头发又有什么特别呢？就算看到了也不会怎么样呀，他这么样做岂

非很滑稽。”

她嘴里这么说，心里也忽然感觉到有些不对了，很不对。

像上官金虹这种人，当然绝不会做滑稽的事。

孙老先生眼睛盯着李寻欢，道：“你知道这是谁的头发？”

李寻欢沉默了很久，终于长长叹息了一声，道：“我知道。”

孙老先生厉声道：“你能不能确定？”

他说话的声音如此严厉，李寻欢怔了怔，道：“我……”

孙老先生道：“你也不能确定，是不是？””

他不让李寻欢开口，接着又道：“上官金虹这么样做，就是要你认为这头发是林诗音的

，要你认为她已落入他的掌握，要你的心不定，他才好杀你，你为何要上他的当？”

孙小红也抢着道：“不错，林姑娘若真的已落入他手里，他为何不索性当面来要胁你？

”

李寻欢叹道：“因为他不能这么样做——别人能，他却不能。”

孙小红道：“他为什么不能？”

李寻欢淡淡道：“若有人知道上官金虹是用这种手段才胜了李寻欢的，岂非要被天下人

耻笑。”

孙小红道：“但现在他什么也没有说，只不过让你看到了一束头发而已。”

李寻欢道：“这正是他的手段高明之处。”

孙小红道：“这头发也许并不是她的。”

李寻欢道：“也许不是，也许是……谁也不能确定。”

孙小红道：“那么你若完全不去理会，就当做根本没有看到，他的心计岂非就白费了。

”

李寻欢道：“只可惜我已经看到了。”

孙小红道：“就因为他什么也没有说，所以你不怀疑，就因为他算准了你会怀疑，所以

才这么样做。你也明知道他的用意，却偏偏还要落入他的圈套。”

她长长叹息了一声，苦笑道：“这种荒唐的事，为什么偏偏要让我遇到？”

第七十七章 兴云庄的秘密

第七十七章 兴云庄的秘密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七十七章 兴云庄的秘密

李寻欢笑了笑，淡淡道：“世事本就如此，有些事你纵然明知是上当，还是要去上这个

当的。”

孙老先生忽然道：“不错，若有人能令我心动，我也一样会上当。”

孙小红跺了跺脚，咬着嘴唇道：“你们上当，我偏不上当……”

孙老先生叹道：“其实你已上当了，因为你也在怀疑这头发是林姑娘的，你的心也已乱

了，现在你着和人决斗，对方的武功纵然不如你，你也必败无疑。”

孙小红道：“可是……可是……”

可是怎么样，她自己也不知道。

上官金虹的目的就是要李寻欢心乱，无论李寻欢是相信也好，是怀疑也好，只要他去想

这件事，上官金虹的目的就已达到。

李寻欢又怎能不想？

那本是他魂牵梦萦的人，他几时忘记过她？

他就算明知这并不是她的头发，还是忍不住要牵肠挂肚，心乱如麻，因为上官金虹已让

他想起了她。

问题并不在头发是谁的，而在李寻欢是个怎么样的人？

这一针正是针对李寻欢而发的，若是用在别人身上，也许就完全没有

用了，因为别人根

本就不会想得这么多，这么远。

这才是上官金虹最可怕的地方。

他永远知道对什么人该用什么样的手段，他的手段在别人看来也许有点不实际，甚至有

点荒唐，但却永远最有效。

因为他很懂得兵法中最奥妙的四个字：“攻心为上。”

李寻欢靠在栏杆坐了下来，就坐在地上，将四肢尽量放松。

他虽然没有说话，但孙老先生和孙小红却都知道他心里在想着什么：“到兴云庄去，看

看林诗音还在不在？”

在长途跋涉之前，他必须先将自己的疲劳恢复。

每次他作了重大的决定之后，都要使自己的身心尽量松弛。

这是他的习惯。

这无疑是个好习惯。

孙小红咬着嘴唇，咬得很用力。

“原来他还是忘不了她，还是将她看成比什么都重要，她在他心里的地位，无论谁都不

能代替——就连我也不能。”

孙小红的眼圈已红了，终于忍不住道：“你一定要去？”

李寻欢没有回答。

有时不回答就是回答。

孙老先生叹道：“他当然要去，因为他只有去看一看，才能心安。”

孙小红道：“可是……她若已不在那里了呢？”

李寻欢目光遥视着亭外的夜色，缓缓道：“无论她在不在，我都要去看看，然后我才能

下决心，决定应该怎么样做。”

孙小红道：“你若去了，才真正落入了上官金虹的圈套。”

李寻欢道：“哦？”

孙小红道：“他这么样做最大的目的就是要你到兴云庄去一趟，决战的时候就在后天，

这里离兴云庄并不近，你就算能在两天之内赶回来，到了决战时体力也已不支，他在这两天

内却一定会尽量休息。”

她叹了口气，缓缓接着道：“他以逸待劳，你在两天之内奔波数百里之后，再去迎战，

这一战的胜负，也就不问可知道了，何况，他在那里说不定还另有埋伏。”

李寻欢沉默了很久，缓缓道：“有些事你纵然明知不能做，也是非做不可的。”

孙小红嘎声道：“但你若去了，就等于是拿你自己的性命去冒险，她对你难道就真的这

么重要？比你自己的性命还重要？”

李寻欢又沉默了很久，抬起头，凝注着她。

孙小红的眼睛已湿了，扭转头，避开了他的目光。

李寻欢一字字缓缓道：“我只想明白一件事，你若换了我，你也一定会这么样做，她

若换了你，我也会这么样对你的。”

孙小红没有动，就好像根本没听到他说的话。

可是她眼泪却已流了下来。

女人若真的爱上了一个男人，就希望自己是她心目中唯一的女人，绝不容第三者再来加

入。

但无论如何，李寻欢心里毕竟已有她了。

她痴痴的站在那里，心里也不知是甜？是酸？还是苦？

孙老先生忽然叹息了一声，道：“这是他非做不可的事，就让他去吧。”

孙小红慢慢的点了点头，忽然笑了，笑得虽辛酸，却总是笑。

她带着泪笑道：“我忽然发现我自己实在是个呆子，他认得她在我之前，我还没有看到

他的时候，他们之间已经有许许多多事发生了，我是后来才加入的，所以，应该生气的是她

，不应该是我。”

孙老先生也笑了笑，柔声道：“一个人若知道自己是呆子，就表示这人已渐渐聪明了。

”

孙小红眨着眼，道：“但也有件事是我非做不可的。”

孙老先生道：“什么事？”

孙小红道：“我要陪他去，非去不可。”

孙老先生沉吟着，道：“你陪他去也好，只不过……”

他转头去瞧李寻欢，下面的话显然是要李寻欢接着说下去。

李寻欢笑了笑，道：“她既然已说了非去不可，自然就是非去不可了。”

孙老先生也笑了，道：“我活到六十岁时才学会不去跟女人争辩，你

学得比我快。”

李寻欢已站了起来，道：“既然要走，今天晚上就动身，你……”

孙小红抢着道：“你不要以为女人都是婆婆妈妈的，有的女人比男人还干脆得多，也一

样说走就走。”

孙老先生道：“到了那里，莫忘了先去找你二叔，问问那边的动静。”

孙个红道：“我知道……”

她瞟了李寻欢一眼，接着道：“他若不愿我跟他一齐进去，我就在二叔那里等他。”

李寻欢忽然道：“孙二侠已在兴云庄外守候了十二年，他究竟为的是什么？”

这件事他一直觉得很奇怪。

十二年前，正是他将要离家出走的时候、那时孙驼子就已守候在那里，他实在猜不透孙

驼子的用意。

孙驼子不但和李家素无来往，和龙啸云也全无关系，至于林诗音，她本是孤女，很小的

时候就已来投靠李寻欢的父亲。

她本是个很内向的人，这一生几乎从未到别的地方去过，自然更不会和江湖中人有任何

来往了。

若说孙驼子是受了别人的托付，那人是谁呢？

他要孙驼子守护的是什么呢？

假如世上只有一个人知道这件事的真相，自然就是孙老先生。

孙老先生并不是个深沉的人，李寻欢希望他能说出这秘密。

但他却失望了。

孙老先生又开始抽烟，用烟嘴塞住了自己的嘴。

孙小红瞟了她爷爷一眼，忽然道：“有件事，我一直觉得很奇怪。”

李寻欢瞧着她，等她说下去。

孙小红道：“龙小云在上官金虹面前砍断了自己的手，这件事你知不知道？”

李寻欢点了点头，叹道：“他本是个很特别的孩子，做的事也特别。”

孙小红道：“他能做出这种事，我倒并不觉得奇怪。”

李寻欢道：“哦？”

孙小红道：“他明知当时上官金虹已动了杀机，所以就先发制人，让上官金虹无所可说

，这么样一来，非但性命能够保全，而上还令人觉得他很有胆识很有孝心，因此更看重他。

”

她叹了口气，接着道：“他这么做，的确很聪明——也够狠了，但他本就是个又聪明，又

狠毒的孩子，所以我并不觉得奇怪。”

李寻欢道：“那么，你奇怪他的什么？”

孙小红道：“他武功已被你废了，体力本该比普通人还衰弱，是不是？”

李寻欢叹道：“这件事，我一直不知道做得对不对？”

孙小红道：“人的骨头很硬，纵然是很有腕力的人，也难一刀就将自己的手砍断，除非

他用的是削铁如泥的宝剑。”

李寻欢道：“不是宝剑？”

孙小红道：“绝不是！”

李寻欢道：“但龙小云随手一挥，就将自己的手削了下来。”

孙小红道：“他好像根本就没有用什么力。”

李寻欢沉吟着，道：“你的确比我细心，听你一说，我也觉得有些奇怪了。”

孙小红道：“还有，普通人的手若被砍断，一定不能再支持，立刻就要晕过去。”

李寻欢道：“不错，纵然是壮汉，也万万支持不住，除非他有深厚的武功底子。”

孙小红道：“但龙小云却只不过是个武功已被废，体力很衰弱的孩子，他为什么偏偏能

支持得住？”

李寻欢不说话了，目光闪动着，仿佛已猜出了什么。

孙小红道：“他非但能支持得住，而且还能侃侃而谈，还能将自己的断手捡起来，一个

没有武功的人，怎么能办得到？”

李寻欢道：“你的意思难道是说，他武功已恢复？他平时那种弱不禁风的样子，都是故

意装出来的？”

孙小红道：“我不知道。”

李寻欢道：“我废他武功的时候，用的手法很重，按理说他武功绝无恢复的可能，除非

……”

他盯着孙小红，缓缓道：“除非那传说并不假，兴云庄里的确藏有那本稀世的武功秘笈

，无意中被龙小云得到。”

孙小红道：“我不知道。”

李寻欢喃喃道：“孙二侠在那里守护了十几年，难道为的也是这本武功秘笈么？”

孙小红道：“我不知道。”

孙老先生忽然笑了，道：“你既然想告诉他，为什么不痛痛快快的说出来呢？”

孙小红垂着头，用眼角偷偷瞟着他，道：“我怕挨骂。”

孙老先生大笑，道：“你若想女人替你保守秘密，只有一个法子，那就是永远莫要跟她

提起这件事，一个字都不能提。”

孙小红嘟着嘴，道：“我又没有说出去……”

孙老先生笑道：“你用的法子更高明，你自己不说，却要我替你说。”

孙小红抿嘴道：“就算我说了，我也只跟他说，他……他又不是别人。”

“他又不是别人？”

这句话李寻欢听在耳里，心里也不知是什么滋味。

他知道自己又已欠下了一笔债，这辈子只怕也休想还得了。

一个女人若不再将你当做“别人”，那就表示她已跟定了你，你就算像马一样长了四条

腿，也休想再能跑得了。

孙老先生的笑声突然顿住，一字字道：“兴云庄里的确藏着本武功秘笈，那并不是谣言

。”

李寻欢动容道：“是谁的武功秘笈？我怎会一点也不知道？”

孙老先生将烟斗重新燃着，望着袅娜四散的烟雾，缓缓道：“你可听

说过王怜花这个人

么？”

李寻欢道：“这名字天下皆知，我当然不会没听说过。”

孙老先生道：“王怜花本是沈浪沈大侠的死敌，后来却变成沈大侠的好朋友，因为他这

人本在正邪之间，虽然邪，却并不太恶毒，做事虽任性，但有时却也很讲义气，很有骨气。

所以，他虽然害过沈大侠很多次，沈大侠还是原谅了他。”

沈浪和王怜花之间，当然也有段很曲折的故事，这故事我曾经在“武林外史”这本书里

很仔细的叙述过。

李寻欢道：“听说王怜花已与沈大侠伉俪结伴归隐，远游海外，那也是很多年以前的事

了。”

孙老先生道：“不错，他后来的确被沈大侠所感化。”

他长叹了一口气，接着道：“要杀一个人很容易，要感化一个人却困难得多，沈大侠的确

是人杰，你若早生几年，一定也是他的好朋友。”

李寻欢目中也不禁露出了向往之色，却不知千百年后，他侠名留传之广，受人崇敬之深

，绝不在他所向往的沈浪之下。

孙老先生道：“沈大侠虽是人杰，但王怜花却也不凡，否则又怎会成为沈大侠的死敌？

”

两个聪明才智相差很远的人，也许可以结成朋友，却绝不会成为敌人，所以只有上官金

虹才有资格做李寻欢的仇敌，别的人简直不配。

李寻欢道：“听说这人乃是武林中独一无二的才子，文武双全，惊才绝艳，所学之杂，

涉猎之广，武林中还没有第二个人能比得上。”

孙老先生道：“不错，此人不但星卜星相，琴棋书画都来得，而且医道也很精，易容术

也很精，十个人都学不全的，他一个人就学全了。”

他叹了口气，道：“就因为他见猎心喜，什么都要学一点，所以武功才不能登峰造极，

否则以他的聪明才智，又怎会屡次败于沈大侠手下。”

李寻欢忽然想起了阿飞。

阿飞的聪明才智是不是比王怜花更高，因为他只学了一样事，只练一剑，他这一剑本可

练到空前绝后，无人能抵挡的地步。

“只可惜聪明人偏偏时常要做傻事。”

李寻欢叹了口气，不愿再想下去。

孙老先生道：“王怜花改邪归正后，已知道他以前所学不但太杂，也太邪，本想将那本

‘怜花宝鉴’付之一炬。”

李寻欢道：“什么‘怜花宝鉴’？”

孙老先生道：“怜花宝鉴就是将他自己一生所学全记载在上面的一本书。”

李寻欢道：“他为什么想烧了它？”

第七十八章 恐怖的决斗

第七十八章 恐怖的决斗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七十八章 恐怖的决斗

孙老先生谈到王怜花想将自己所著“怜花宝鉴”烧了的事，李寻欢不由问道：“他为什

么想烧了它？”

孙老先生道：“因为那上面不但有他的武功心法，也记载着他的下毒术，易容术，苗人

放虫，波斯传来的摄心术……”

他叹息着接道：“这么样一本书若是落在不肖之徒的手里，后果岂非不堪设想？”

李寻欢也叹道：“那的确是后患无穷？”

孙老先生道：“但这是他一生心血所聚，他也不舍得将之毁于一旦，所以他远赴海外之

前，就将这本书交给了一个他认为最为可靠的人。”

听到这话，李寻欢对这件事的来龙去脉都已了解，也已猜到藏在兴云庄里的那本武功秘

瘦，就是“怜花宝鉴”。

但还有几件事他想不通，试探着问道：“他要将这本秘发交给谁了？”

孙老先生道：“交给了你！”

李寻欢怔了怔，道：“我？”

孙老先生笑了笑，道：“普天之下，除了小李探花外，还有谁是最可靠的人呢？”

他接着又道：“他将这本‘怜花宝鉴’交托给你，不但要你替他保存，还想要你替他找

个天资高，心术好的弟子，作为他的衣钵传人。”

李寻欢苦笑道：“但这件事我却连一点都不知道。”

孙老先生道：“因为你那时恰巧出去了。”

李寻欢沉思道：“十二年前……不错，那时我到关外去了一趟，回来时又遇伏受了重伤

，若不是龙啸云仗义相救，我……”

说到这里，他咽喉头似已被塞住，再也说不下去。

这本是他这一生中最难忘怀的一件事。

就因为这件事，他的一生才会改变——由幸福变为不幸！

孙老先生道：“王怜花虽未见着你，却见到了林姑娘，那时他远游在即，沈大侠已在海

口等着他，他自己不能停留，所以就将那‘怜花宝鉴’交给了林姑娘。”

男女之间的事，世上只怕很少人能比王怜花了解得更多了，他自己已看出林诗音和李寻

欢之间的情感非比寻常。

但林诗音为何从未将这件事向李寻欢提起？

李寻欢迟疑着道：“这件事不知前辈是从哪里听到的？是不是很可靠？”

孙老先生道：“绝对可靠。”

孙小红忍不住插嘴道：“这件事就是我二叔说的，王老前辈到兴云庄……不，到李园去

见林姑娘的时候，我二叔就在外面等着。”

她叹息了一声，幽幽道：“自从那天之后，一直到现在，我二叔就从

未离开过那地方一

步！”

李寻欢苦笑道：“难道他就是受了王怜花的托付，在那里监视着我？”

孙老先生道：“王怜花既然肯将那么重要的东西交给你，就绝不会对你不放心，只不过

，他对你的武功还不大信任，生怕有人听到消息，会去夺书，所以才要老二留在那里，到

了必要时，也好助你一臂之力。”

孙小红道：“我二叔当年游侠江湖间，曾经被王老前辈救过一命，他这人最是恩怨分明

，王老前辈要他做的事，他的确可说是万死不辞。”

孙老先生道：“但后来却在无意中听到林姑娘并没有将那‘怜花宝鉴’转交给你，所以

你出关之后，他更不放心，更不肯离开一步了。”

李寻欢叹道：“受人之托，忠人之事，孙二侠的确不愧为王老前辈的好朋友，只不过...

...”

他盯着孙老先生，一字字道：“孙二侠又怎会知道林姑娘未曾将‘怜花宝鉴’转交给我

？这件事连我自己都不知道。”

孙老生长长吸了口烟，缓缓道：“连你都不知道，我又怎么会知道？”

李寻欢说不出活来了。

他从来也未想到林诗音对他也有隐瞒着的事。

孙老先生又道：“王怜花不但有杀人的本事，也有救人的手段，中年后医道更精，的确

可说已有生死人，肉白骨的功力。”

孙小红道：“龙小云是林姑娘的亲生儿子，一个做母亲的，确是不借做任何事的，所以

，我想……”

她没有再说下去。

她的意思李寻欢却已听懂——无论谁都应该听得懂的。

林诗音一定已将那本“怜花宝鉴”传给了她的儿子，她一定将这本神奇的书保存了很多

年，而且保存得很秘密。

问题是，她为什么始终没有将这件事告诉他呢？

李寻欢第一次看到林诗音的时候，她也还是个孩子。

那天正是下雪。

庭园中的梅花开得正好，梅树下的雪也仿佛分外洁白。

那天李寻欢正在梅树下堆雪人，他找了两块最黑最亮的煤，正准备为这雪人嵌上一双明

亮的眼睛。

这是他最愉快的时候。

他并不十分喜欢堆雪人，他堆雪人，只不过是想要享受这一刹那间的愉快——每当他

将“眼睛”嵌上去的时候，这臃肿的而愚蠢的雪人就像是忽然变得有了生命。每当这一刹那

间，他总会感觉到说不出的满足和愉快。

他一向喜欢建设，憎恶破坏。

他热爱着生命。

他总是一个人偷偷的跑来堆雪人，因为他不愿任何人来分享他这种秘密的欢愉，那时他

还不知道欢愉是绝不会因为分给别人而减少的。

后来他才懂得，欢乐就像是个聚宝盆，你分给别人的越多，自己所得的也越多。

痛苦也一样。

你若想要别人来分担你的痛苦，反而会痛苦得更深。

雪人的脸是圆的。

他正考虑着该在什么地方嵌上这双眼睛，他多病的母亲忽然破例走入了庭园，身旁还带

着个披着红擎的女孩子。

猩红的风蓬，比梅花还鲜艳。

但这女孩子的脸却是苍白的，比雪更白。

红和白永远是他最喜爱的颜色，因为“白”象征纯洁，“红”象征热情。

他第一次看到她，就对她生出了一种说不出的同情和怜惜，几乎忍不住要去拉住她的手

，免得她被寒风吹倒。

他母亲告诉他：“这是你姨妈的女儿，你姨妈到很远很远的地方去了，所以她从今天开

始，就要住在我们家里。”

“你总是埋怨自己没有妹妹，现在我替你找了个妹妹来了，你一定要对她好些，绝不能

让她生气。”

可是他几乎没有听到他母亲在说些什么。

因为这小女孩已走了过来，走到他身边，看着他的雪人。

“他为什么没有眼睛？”她忽然问。

“你喜不喜欢替它装上对眼睛？”

她喜欢，她点头。

他将手里那双黑亮的“眼睛”送了过去。

他第一次让别人分享了他的欢愉。

自从这一次后，他无论有什么，都要和她一齐分享，甚至连别人给他一块小小的金橘饼

，他也会藏起来，等到见着她时，分给她一半。

只要看到她眼睛里露出一丝光亮，他就会觉得前所未有的愉快，永远没有任何能代替的

愉快。

他甚至不惜和她分享自己的生命。

“她也一样。”他知道，他确信。

甚至当他们分离的时候，在他心底深处，他还是认为只有他才能分享她的痛苦，她的欢

乐，她的秘密，她的一切。

他确信如此，直到现在……

陋巷，昨夜积雪。

积雪已溶，地上泥泞没足。墙角边当然也有些比较干燥的路，但李寻欢却情愿走在泥泞

中，他喜欢一脚踏入泥泞中时那种软软的，暖暖的感觉。

这往往能令他心情松弛。

以前，他最憎恶泥泞，他情愿多绕个圈子也不愿走过一小段泥泞的路。

但现在，他才发觉泥泞也有泥泞的可爱之处——它默默的忍受着你的践踏，还是以它的

潮湿和柔软来保护你的脚。

世上有些人岂非也正和泥泞一样？他们一直在忍受着别人的侮辱和轻蔑，但他们却从无

怨言，从不反击……

这世上若没有泥泞，种籽又怎会发芽？树木又怎会生根？

他们不怨，不恨，就因为他们很了解自己的价值和贵重。

李寻欢长长叹了口气，抬起头。

墙是新近粉刷过的，孙驼子那小店的招牌却更残旧了。

从这里看，看不到墙里的人。

现在还是白天，当然也看不到墙里的灯。

“到了晚上，小楼上那盏孤灯是否还在？”

李寻欢忍不住又想起了他不愿想的事，这两年来，他总是坐在进门的那张桌子上等着那

盏孤灯亮起。

孙驼子总是在一旁默默的陪着。他从不开口，从不问。

孙小红忽也长长叹了口气，幽幽道：“现在还没有到吃晚饭的时候，客人还不会上门，

不知道二叔现在于什么？是不是又在赫桌子？”

孙驼子并没有在抹桌子。

油永远再也不能抹桌子了！

桌子上有只手。

手里还抓着块抹布，抓得很紧。

小店的门本是关着的，敲门，没有回应，呼唤，也没有回应。

孙小红比李寻欢更急，撞开门，就瞧见了这只手。

一只已被齐腕砍了下来的手。

孙小红一惊，冲过去，怔在桌子旁。

那正是李寻欢两年来每天都在上面喝酒的桌子。

李寻欢的脸色也已发青，他认得这只手，他比孙小红更熟悉，两年来，这只手已不知为

他倒过多少次酒。

他狂醉的时候，扶他回房去的就是这只手。

他生病的时候，伺候他汤药的也正是这只手。

现在，这只手已变成了块干瘪了的死肉，血已凝结，筋已收缩，手指紧紧的抓着这块抹

布，就像是在抓着自己的生命。

他是不是正在抹桌子的时候被人砍断这只手的？

桌子擦得很光，很干净。

他在抹这张桌子的时候，心里是不是在想着李寻欢？

李寻欢忽然觉得胸中一阵绞痛。

孙小红目中的眼泪开始向外流，一字字道：“你知道这只手是谁的？”

李寻欢沉重的点了点头。

孙小红嘎声道：“他的人呢……他的人呢？……”

她忽然冲了出去。

没有人，小店里一个人都没有。

孙小红再奔回来，李寻欢还是站在桌子前，瞬也不瞬的盯着这只手。

死黑的手，四根手指都已嵌入抹布里，只有一根食指向前伸出，僵硬得就像是一节蜡，

笔直指着前面的窗户。

窗户是开着的。

李寻欢抬起头，盯着这扇窗户。

孙小红的目光也随着他瞧了过去，两人忽然同时掠出了窗子。

窗外冷风刺骨，冷得连沟渠里的臭水都已结了冰。

一条更小的巷子，比沟渠也宽不了多少，也许这根本不是条巷子，只不过是一条沟渠。

沿着沟走，走到尽头，就是一道很窄的门，也不知是谁家的后门，除此之外，就没有别

的路。

这本是条死巷。

后门是虚掩着的，在推门的地方赫然有个暗赤色的掌印。

用血染成的掌印。

孙小红冲过去，突又顿住，慢慢的转回身，面对着李寻欢。

她嘴唇已被咬得出血，盯着李寻欢道：“上官金虹也早已算准了你要到这里来。”

李寻欢闭着嘴。

孙小红道：“他知道你绝不会先到兴云庄去，因为你不愿再见到龙啸云，所以你心里无

论多么急，也一定会先到二叔店里来瞧瞧。”

李寻欢闭着嘴。

孙小红道：“这一切，正都是为你设下的圈套。”

李寻欢的嘴闭得更紧。

孙小红道：“所以你绝不能走进这扇门。”

李寻欢忽然道：“你呢？”

孙小红咬着嘴唇，道：“我没关系，上官金虹并不急着要杀我。”

李寻欢缓缓道：“所以你可以进去。”

孙小红道：“我非进去不可。”

李寻欢长长叹了口气，道：“看来你还不如上官金虹那么了解我。”

孙小红道：“哦？”

李寻欢淡淡道：“他苦心设下这圈套，就因为他知道我也是非进去不可的，就算有人已

将我的两条腿砍断，我爬也要爬进去！”

孙小红盯着他，热泪又忍不住要夺眶而出。

她忽然扑过来，紧紧的抱住了李寻欢，热泪沾湿了他憔悴的脸。

她磨擦着他的脸，仿佛要以自己的眼泪来洗去他脸上的憔悴——世上若只有一样事能洗

去人们的憔悴，那就是情人的泪。

李寻欢僵硬的四肢渐渐柔软，终于也忍不住伸出手，抱住了她。

他们抱得很紧。

因为这是他们第一次拥抱——说不定也是最后一次！

仿佛连阳光都不愿照耀沟渠，巷子里黯得就像是黄昏。

门后面更黯。

推开门，就有一股令人作呕的臭气扑鼻而来。

是血腥气！

然后，他们就听到一种奇异的声音，仿佛是野兽临死前的喘息，又仿佛是魔鬼在地狱中

呐喊！

声音赫然正是从地下发出来的！

地下正有十几个人，闭着嘴咬着牙，宛如野兽般在作殊死搏斗！

没有人开口，甚至连刀砍在身上也不肯开口。

本来一共有二十六个人，现在已有九个倒了下去，剩下的十八个分成两边，占优势的一

边人数远比另一边多出很多。

他们有十二个人，都穿着暗黄色的衣服，用的大多数是江湖中极少见的外门兵刃，有个

人手里用的竟是个铁打的算盘。

另一边本有九个人，现在已只剩下五个，其中还有个是瞎子。

还有条精赤着上身的大汉，他没有兵刃。

他的人就是铁打的！

寒光一闪，一柄鱼鳞刀砍在他左肩上，就像是砍在木头里，锐利的刀锋竟被他的肉夹住

，嵌在他骨头里！

黄衣人用力抽刀不起，大汉的铁掌已击上了他胸膛，他仿佛已听到自己骨头碎裂的声音

。

“砰”的，他整个人都被打得飞了出去。

但大汉的左臂也已无法抬起，忽然沉声道：“你们退，我挡住他们……快退！”

没有人退，也没有人答活。

本已倒在地上的一个人突然跃起，嘶声大喊道：“不能退，我们死也要把他带出去！”

这是个地下室，终年都燃着灯。

灯嵌在墙上，阴恻恻的灯光下，只见她竟是个女人，又高又大又胖的女人，一条刀疤自

带着黑眼罩的眼睛直划到嘴角。

她的右眼已瞎了，只剩下一只左眼，瞪着那大汉。

这只眼睛里什么都没有，只有仇恨，仇恨……至死不解的仇恨。

“女屠户”翁大娘！

这大汉又是谁？难道是一别多年无消息的铁传甲！

不错，的确是他！

除了铁传甲外，谁有这么硬的骨头。

翁大娘挣扎着，还想爬起来，盯着铁传甲，嘎声道：“这人是我们的，除了我们外，谁

也不能动他一根手指，谁也不能……”

“删”的，寒光又一闪，她再次倒下。

这次她永远都无法再站起来了！

可是她剩下的那只眼睛还是瞪得很大，还是瞪着铁传甲。

她死的既无痛苦，也无恐惧。

因为她心里剩下的只有仇恨，除了仇恨外，她什么都感觉不到。

铁传甲咬着牙，他身上又被刺了一剑，跺脚道：“你们真的不走？……你们若全都死了

，又怎能将我带走？”

瞎子忽然阴恻恻一笑，道：“我们全都死了，也要将你的鬼魂带走！”

他武功虽然比有眼睛的人还可怕，可毕竟是个瞎子，交手时全凭着耳朵“听风辨位”。

无论谁在动嘴的时候，耳朵都不会像平时那么灵的，他两句活还没有说完，前胸已被一

柄虎头钩划破了道血口！

钩再扬起，钩锋上已挂着条血淋淋的肉。

血，肉！

铁传甲几乎忍不住要呕吐。

他已杀过人，但却绝不是凶手，他的骨头虽硬，心却是软的。

现在，他几乎连手都软了，已无法再杀人。

他忽然大声道：“我若是死在你们手上呢？”

瞎子冷冷道：“这里的事本就和我们无关，我们本就是为了你来的。”

另一人厉声道：“中原八义若不能亲手取你的命，死不瞑目！”

这人满脸麻子，用的是一长一短两把刀，正是北派“阴阳刀”的唯一传人公孙雨。

铁传甲忽然笑了，此时此刻，谁也不知道他为何而笑？

他笑得实在令人毛骨悚然，大笑道：“原来你们只不过想亲手杀了我，这容易……”

他反手一掌，击退了面前的黄衣人，身体突然向公孙雨冲了过去——对准公孙雨的刀锋

冲了过去。

公孙雨一惊，短刀已刺入了铁传甲的胸膛！

铁传甲胸膛还在往前挺，牛一般喘息着，道：“现在……我的债总可还清了吧！你们还

不走？”

公孙雨的脸在扭曲，忽然狂吼一声，拔出了刀。

鲜血雨点般溅在他胸膛上。

他吼声突然中断，扑地倒下，背脊上插着柄三尺花枪。

枪头的红缨还在不停的颤抖。

铁传甲也已倒下，还在重复着那句活。

我的债总算还清了……你们为何还不走。

他瞧着另一柄花枪已向他刺了下来，既不招架，也不闪避。

第七十九章 义气的朋友

第七十九章 义气的朋友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七十九章 义气的朋友

公孙雨突又在吼一声，扑在他身上，嘎声道：“我们一定错了，他绝不是……”

声音又中断。

公孙雨背上又多了柄花枪，枪！双枪！

枪拔起，在凄侧的灯光下看来，地室中就像是迷漫着一层雾。

粉红色的雾。

血雾！

二十六人中，已有十六人倒下。

杀戮却仍未停止，强弱已更悬殊。

一个卖草药的郎中身上负了六处伤，嘶声道：“姓铁的既已死了，我们退吧！”

他们这边只剩下三个人还在负隅苦战，实在已支持不住。

一人手挥利斧，一着“立劈华山”砍下，咬着牙道：“二哥，退不退？”

瞎子厉声道：“退？中原八义要死也死在一处，谁敢再说退字，我先宰了他！”

黄衣人狂笑，道：“好，有义气，大爷们今天就成全了你……”

他的声音也突然中断，一双眼球子立刻就如死鱼般凸了出来。

死一般静寂中，只听他喉咙里不停的“格格”发响。

他这口气还没有断，却已吐不出来，用尽力气也吐不出来，只因他咽喉上不知何时已多

了一柄刀。

一柄七寸长的小刀：

小李飞刀！

所有的动作突然全部停止，每个人的眼睛都在盯着这柄刀！

谁也没有看到这柄刀是从什么地方来的，但却全部知道是什么人来了。

地室的人口就在角落里。

李寻欢就在那罩站着。

但却没有人敢抬头去瞧，每个人都生怕自己一抬头，那柄追魂夺命的刀就会无影无踪的

飞过来，割断自己的喉管，刺入自己的咽喉！

他们都是“金钱帮”最忠实、最得力的部属，绝没一个是胆小怕死的人，但现在他们已

太累、太疲倦，看到了太多死亡，太多血腥。

这已使他们丧失了大部分勇气，何况，“小李飞刀”在江湖人心目中已不仅是一柄刀，

而是一种恶魔的化身！

现在，“小李飞刀”这四个字更几乎变得和“死亡”同样意义。

也许直到现在他们才懂得死亡的真正意义。

他们同伴的尸体，就倒在他们脚下。

就在。一瞬间以前，他还是个活生生的人。

然后小李飞刀忽然来了，事先完全没有丝毫预兆，这活生生的人忽然就变成了一具尸体

。

他的生命忽然就变得毫无意义，绝不会有人关心。

世上也绝没有任何事能比这种突来的变化更令人恐惧！他们恐惧的也许并不是死，而是

这种恐惧的本身。

那瞎子突然道：“小李探花？”

他虽然什么瞧不见，也没有听见任何声音，但却也已感觉到李寻欢的存在，他似已嗅到

了一种慑人的杀气。

李寻欢道：“是的！”

瞎子长长的叹息了一声，慢慢的坐了下来。

金风白和那樵夫也跟着坐了下去，就坐在公孙雨和铁传甲的血泊中，可是，看他们的神

情，却像是已坐在另一个世界里。

那世界里既没有仇恨，也没有痛苦。

李寻欢慢慢的走了过来，慢慢的走到那些黄衣人面前。

他的一双手是空着的，没有刀。

刀仿佛是在他的眼睛里。

他盯着他们，一字字道：“你们带来的人呢？”

黄衣人的眼睛全都在瞧着自己的脚尖。

李寻欢叹了口气，缓缓道：“我并不想逼你们，希望你们也莫要逼我。”

站在他对面的一个黄衣人脸上不停的在冒汗，全身不停的发抖，突然嘎声道：“你要找

孙驼子？”

李寻欢道：“是。”

这黄衣人流着汗的脸上忽然露出了一种奇特的狞笑，大声道：“好，我带你去找他，你

跟我来吧！”

他用的是虎头钩，这句话刚说完，他的手已抬起，钩的护手已刺入了他自己的咽喉。

他已无法再忍受这种恐惧，死，反而变成了最快的解脱。

李寻欢看着他倒下去，手渐渐握紧。

“孙驼子已死了！”

这黄衣人的死，就是答复！

但林诗音呢？

李寻欢目中忽又露出了恐惧之色，目光慢慢的从血泊中的尸体上扫过，瞳孔慢慢的收缩

。

然后，他就听到了铁传甲的声音。

他又在牛一般喘息着，血和汗混合着从他脸上流过，流过他的眼帘，他连眼睛都张不开

，喘息着道：“易明堂……易二哥……”

瞎子石板般的脸也已扭曲，咬着牙，道：“我在这里。”

铁传甲道：“我……我的债还清了么？”

易明堂道：“你的债已还清了。”

铁传甲道：“但我还是有件事要说。”

易明堂道：“你说。”

铁传甲道：“我虽然对不起翁大哥，但却绝没有出卖他，我只不

过……”

易明堂打断了他的话，道：“你用不着说，我已明白。”

他的确已明白。

一个出卖朋友的人，是绝不会在这样生死关头为了朋友牺牲自己的。

这不但易明堂已明白，金凤白和那樵夫也很明白。

只可惜他们明白得太迟了。

易明堂那已瞎了几十年的眼睛里，竟慢慢的流出了两滴眼泪。

李寻欢在看着，看得很清楚。

他第一次知道瞎子原来也会流泪。

他自己又何尝不是早已热泪盈眶。

热泪就滴在铁传甲已逐渐发冷的脸上，他俯下身，用衣角轻轻擦拭着铁传甲脸上的血和

汗。

铁传甲的眼睛睁开，这才瞧见他，失声道：“少爷是你，你……你果然来了！”

他又惊又喜，挣扎着要爬起，又跌下。

李寻欢跪了下去，跪在他身旁，道：“我来了，所以有什么话你都可以等着慢慢说。”

铁传甲用力摇了摇头，凄然笑道：“我已死而无憾，用不着再说什么。”

李寻欢忍着泪，道：“但有些话你还是要说的，你既然并没有出卖翁大哥，为什么不

明？为什么要逃？”

铁传甲道：“我逃，并不是为了我自己。”

李寻欢道：“你为了谁？”

铁传甲又摇了摇头，眼帘慢慢的耷了起来。

他四肢虽已因痛苦而痉挛，但脸色却很安宁，嘴角甚至还带着一丝恬静的微笑。

他死得很平静。

一个人要死得平静，可真是不容易！

李寻欢动也不动的跪着，似已完全麻木。

他当然知道铁传甲是为了谁而死的。

他必定比李寻欢先回到兴云庄，查出了上官金虹的阴谋，就抢先赶到这里，只要知道李

寻欢有危险，无论什么地方他都会赶着去。

但他又怎会知道上官金虹这阴谋的呢？

他和翁天杰翁老大之间，究竟有什么秘密，为何至死还不肯说明？

李寻欢黯然道：“你究竟在隐瞒着什么秘密？你至少总该对我说出来才是，你纵然死而无

憾，可是我，我怎么能心安呢？”

金风白忽然大声道：“他隐瞒着的事，也许我知道。”

李寻欢愕然，道：“你？……你知道？”

金风白的脸本是黝黑的，现在却苍白得可怕。

他用力咬着牙，一字字道：“翁老大对朋友的义气，天下皆知，你也应该知道。”

李寻欢道：“我听说过。”

金风白道：“只要有朋友找他，他几乎是有求必应，所以他的开销一向很大，但他却不

像你，他并没有一个做户部尚书的父亲。”

李寻欢苦笑。

金风白道：“所以他一直都在闹穷，一个人若是又闹穷，又好朋友，又要面子，就只有

在暗中想别的法子在弥补亏空。”

那樵夫耸然道：“你是说……翁老大在暗中做没本钱的生意？”

金风白黯然叹道：“不错，这件事也是我在无意中发现的，可是我一直不忍说，因为翁

老大那样做，的确是情不得已。”

他忽又大声道：“但翁老大下手的对象，却必定是罪有应得的，他做的虽然是没有本钱

的买卖，可没有愧对自己的良心。”

易明堂的脸色已发青，沉声道：“铁传甲和此事又有什么关系？”

金风白道：“翁老大做的案子多了，自然有人来查案，查案的恰巧是铁传甲的好朋友，

他们虽已怀疑翁老大，却还是不敢认定。”

樵夫道：“所以铁传甲就故意去和翁老大结交，等查明了才好动手。”

金风白叹道：“想来必定是如此。”

他接着道：“铁传甲一直不肯将这件事说明，为的就是翁老大的确对他不错，他也认为

翁老大是个好朋友，若是说出这件事，岂非对翁老大死后的英名有损，所以他宁可自己受冤

屈——他一直在逃，的确不是为了自己！”

易明堂厉声道：“但你为什么也不说呢？”

金风白惨然道：“我？……我怎么能说？翁老大对我一向义重如山，

连铁传甲都不忍说

，我又怎么忍心说出来？”

易明堂冷笑道：“好，你的确不愧是翁老大的好兄弟，好，好极了。”

他一面冷笑，身子一面发抖。

金风向道：“我也知道我这么做对不起铁传甲，可是我没法子，实在没法子……”

他声音越说越低，忽然取起了一柄刀，就是方才杀死铁传甲的那柄刀，反手一刀，向自

己的胸膛刺下，几乎也就和铁传甲那一刀同样的地方。

他虽也疼得四肢痉挛，嘴角却也露出了和铁传甲同样的微笑，一字字挣扎着道：“我的

确欠了他的，可是，现在我的债也已还清了！”

他死得也很平静……

“唉，一个人要死得平静，实在太不容易了。”

易明堂忽然仰面狂笑，道：“好，你有勇气将这件事说出来，有勇气将这债还清，也不

愧是我的好兄弟，我们‘中原八义’总算没有做丢人现眼的事！”

他笑声听来就像是袅之夜啼。

那樵夫忽然跪了下去，向铁传甲叩了个头，又向易明堂拜了拜道：“二哥，我要先走一

步了。”

易明堂笑声已停顿！突又变得说不出的冷漠平静，淡淡道：“好，你先走，我就赶来。

”

樵夫道：“我等你。”

利斧扬起，鲜血飞溅，他死得更快，更平静。

李寻欢若非亲眼见到，简直无法相信世上竟有这种视死如归的人。

易明堂脸上，却连一点表情都没有，淡淡道：“我还没有走，只因我还有话要对你说。

”

李寻欢只能点头。

他喉头已哽咽，已说不出话来。

易明堂道：“你总该知道，我们一直都守候在这里，因为我们知道铁传甲总有一天要回

来的，所以我们知道很多你不知道的事。”

他慢慢的接着道：“上官金虹这阴谋，我们几乎从一开始就知道——龙啸云也知道，我

一直在奇怪，你怎么会和这种人交朋友。”

李寻欢更无话可说。

易明堂道：“铁传甲知道这件事、就是龙啸云说出来的，他故意要铁传甲到这里来送死

，但却未想到我们也会跟着来，因为我们绝不能让铁传甲死在别人手上。”

他接着又道：“至于那位龙……林诗音林姑娘，她并没有死，也没有被上官金虹骗走，

你现在到兴云庄去，一定还可以见着她。”

李寻欢只觉胸中又是一阵热血上涌，也不知是感激？还是欢喜？

易明堂道：“现在我们兄弟的恩怨都已清了，只望你能将我们合葬在一处，日后若有人

间起‘中原八义’，也希望你能告诉他们，这八个人活着时虽然常常做错事，但死的时候总

算已将债还清了。”

黄衣人不知何时却悄悄溜走了，李寻欢纵然瞧见，也没有阻拦。

他也没有阻拦易明堂。

因为他知道易明堂的确已没法子再活下去。

一个人只要死得心安，死又何妨？

死，在他们说来，简直就不算是一回事。

但李寻欢现在瞧着满地的尸体，却觉得忍不住要发抖。

他发抖，并不是为了别的，只为了他了解“仇恨”的可怕。

可是，无论多深的仇恨，现在总算已了结。

易明堂说得不错，这些人活着时虽然常常做错事，但死的时候却是堂堂正正，问心无愧

的。

世上又有几个人能像他们这么样死法。

李寻欢四肢冷得发抖，胸中的热血却像是一团火。

他又跪了下来，跪在他们的血泊中。

这是男子汉的血！

他宁愿跪在这里，和这些男子汉的尸体作伴，也不愿到外面去瞧那些活人的丑恶嘴脸。

“大丈夫生而何欢，死而何惧！”二个人若能堂堂正正，问心无愧而死，死又算得了什

么。

只不过这么样死，可真不容易！

孙小红一直没有进来。

她不是不敢进来，而是不忍进来，看到了这些男子汉的死，她才忽然发觉真正的男人的

确是和女人不同的。

她第一次觉得能做女人实在是自己的运气。

夜。

小店里只有一盏灯，两个人。

灯光很黯，他们的心情却比灯光更黯，更消沉……

灯，就在李寻欢面前，酒，也在李寻欢面前，但他却似乎已连举杯的力气都没有了，只

是坐在那里，痴痴的望着酒杯发怔。

灯芯挑起，又燃尽。

也不知过了多久，李寻欢忽然长长叹了口气，道：“走吧。”

孙小红道：“我……我也去？”

李寻欢道：“我们一齐来的，当然一齐回去。”

孙小红道：“回去？你不到兴云庄去了。”

李寻欢摇了摇头。

孙小红很诧异，道：“但你这次来，岂非为了要到兴云庄去瞧瞧？”

李寻欢道：“现在已不必。”

孙小红道：“为什么？”

李寻欢望着闪动的灯光，缓缓道：“易明堂既然说她还在，就已足够。”

孙小红道：“听了他的一句话，你就已放心？”

李寻欢道：“像他那种人，无论说什么我都相信。”

孙小红眨着眼，道：“可是……你难道不想去看看她？”

李寻欢沉默了，很久缓缓道：“相见真如不见，她既然无事，我又何必去看。”

孙小红道：“你既已来了，又何必不去看？”

李寻欢又沉默了很久，忽然笑了笑，道：“乘兴而返，既然已来了，看不看也就没什么

分别了。”

孙小红叹了口气，苦笑道：“你真是个怪人，做的事总是教人不明白的。”

李寻欢淡淡道：“你慢慢就会明白的。”

孙小红呆了半晌，又道：“可是，你至少也该等埋葬了他们的尸体再走。”

李寻欢缓缓道：“他们可以等一等，上官金虹却不能等。”

他笑了笑，笑得很凄凉，接着又道：“死人总比活人有耐性，你说是什么？”

第八十章 可怕的错误

第八十章 可怕的错误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八十章 可怕的错误

孙小红嘟起了嘴，冷冷道：“原来你也并不十分够义气，至少对死人就没有对活人够义

气。”

李寻欢忽然问道：“昨天我们是什么时候出发的？”

孙小红沉吟着，道：“晚上，就和现在差不多的时候。”

李寻欢道：“今天我们是什么时候赶到这里的？”

孙小红道：“戌时前后，天还没有黑。”

李寻欢道：“我们是怎么来的？”

孙小红道：“我们先坐车走了段路，然后就用轻功，到了今天早上，再换快马。”

李寻欢道：“所以现在我们就用同样的法子赶回去，最快也得要到戌时前后才到得了

，对不对？”

孙小红道：“对。”

李寻欢道：“但现在我们已有很久未休息，体力绝对已不如昨天晚上好，纵然还能施展

轻功，也绝不会比昨天晚上快。”

孙小红嫣然道：“昨天晚上我就已赶不上你，难怪爷爷说你的轻功并不比你的刀慢多少

。”

李寻欢道：“所以，我们就算现在动身，也未必能及时赶去赴上官金虹的约会。”

孙小红忽然不说话了。

李寻欢忽然抬起头，凝注着她，沉声道：“所以你本该催我快走才对，你总该知道我从

不愿失约。”

孙小红垂着头，咬着嘴唇，仿佛在故意逃避着李寻欢的目光。

过了很久，她才轻轻叹息了一声，道：“我只求你一件事。”

李寻欢道：“什么事？”

孙小红道：“这次我们坐车赶回去，不换马，也不用轻功赶路。”

李寻欢道：“你要我在车上休息。”

孙小红道：“不错，否则你就无法及时赶到，你一到那里只怕就得躺下，你总不能睡在

地上和上官金虹决斗吧。”

李寻欢沉吟着，终于笑了笑，道：“好，我就听你的，我们坐车。”

孙小红立刻就高兴了起来，展颜笑道：“我们还可以把酒带到车上去，你若睡不着，我

就陪你喝酒。”

李寻欢道：“酒一喝多了，自然会睡着的。”

孙小红笑道：“一点也不错，只要你能在车上好好睡一觉，我保证上官金虹绝不是你的

对手。”

李寻欢笑道：“你对我倒很有信心。”

孙小红眨着眼睛道：“当然，我对你若没有信心，又怎会……”

她的脸忽然红了，忽然一溜烟窜了出去，吃吃笑道：“我去雇车，你准备酒，若是时间

充裕，你也不妨去瞧瞧她，我绝不会吃醋的。”

她的辫子飞扬，霎眼间就跑得瞧不见了。

李寻欢目送着她，又痴了半晌，才缓缓的站起来，走出门。

猛抬头，高墙内露出小楼一角。

小楼的孤灯又亮了。

小楼上的人呢？

她是不是又在为她的爱子在缝补着衣服？

慈母手中的线，长得好像永远都缝不完似的。

但却还是比不上寂寞，世上最长的就是寂寞。

一年又一年，一口又一口，缝不完的线，缝不完的寂寞——

她已将自己的生命埋葬，这小楼就是她的坟墓。

——一个人，一个女人，若是已没有青春，没有爱情，没有欢乐，她还要生命作什么？

“诗音，诗音……你实在太苦，你实在已受尽了折磨。”

李寻欢又弯下腰，不停的咳嗽，又咳出了血！

他心里又何尝不想去看看她？

他的人虽然站在这里，心却早已飞上了小楼。

他的心虽然已飞上了小楼，但他的人却还是不得不留在这里。

他不敢去看她，也不能去看她，纵然是最后一次，也不能……相见争如不见，见了又能

如何？

她已不属于他，她有她自己的丈夫，儿子，有她自己的天地。

他已完全被摒绝在这天地之外。

她本是他的，现在却连看她一眼也不能了。

李寻欢用手背擦了嘴面的血渍，将嘴里的血又咽下。

连血都仿佛是苦的，苦的发涩。

“诗音，诗音，无论如何，只要你能平平安安，我就能心满意足，天上地下，我们总有

相见的时候。”

但林诗音真的能平安么？

风凄切，人比黄花瘦。

李寻欢孤零零的木立在西风里，是不是希望风能将他吹去？

不知道什么时候，孙小红已口来了，痴痴的瞧着他，道：“你……你没有去看她？”

李寻欢摇了摇头，道：“你没有去叫车？”

孙小红叹了口气，道：“车就停在巷口，你若真的不想去看她，我们就走。”

李寻欢道：“走！”

车在路上颠沛，酒在杯中摇晃。

是陈年的老酒。

车却比酒更老，马也许比车还老。

李寻欢摇着头笑道：“这匹马只怕就是关公骑的赤兔马，车子也早已成了古董，你居然

能找得来，可真不容易。”

孙小红忍不住笑了，立刻又板起脸，道：“我做的事你总觉得不满

意，是不是？”

李寻欢道：“满意，满意，满意极了。”

他闭上眼睛，缓缓道：“一坐上这辆车，就让我想起了很久很久以前的事。”

孙小红道：“哦？让你想起了什么？”

李寻欢道：“让我想起小时候玩的那匹木马，现在我简直就好像在马车上的摇篮里。”

他话还没有说完，忽然觉得有样东西进了他的嘴。

孙小红吃吃笑道：“那么你吃完了这枣子，就赶快睡吧。”

李寻欢苦笑道：“若能一睡不醒，倒也不错，只可惜……。”

孙小红打断了他的话，道：“我叫这辆车，就为的是要让你好好睡一觉，只要你能真的

睡着，明天早上我们再换车好不好？”

李寻欢举杯一饮而尽，道：“既然这么样，我就多喝几杯，也好睡得沉些。”

孙小红立刻为他倒酒，嫣然道：“不错，就算是孩子，也得先喂饱奶才睡得着。”

杯中的酒在摇晃，她的辫子也在摇晃。

她的眼波温柔，就如车窗外的星光。

星光如梦。

李寻欢似已醉了。

在这么样的晚上，面对着这么样的人，谁能不醉？

既已醉了，怎能不睡？

李寻欢斜倚着，将两条腿跷在对面的车座上，喃喃道：“古来圣贤皆寂寞、唯有饮者留

其名……但饮者又何尝不寂寞……”

声音渐低，渐寂。

他终于睡着。

孙小红脉脉的凝注着他，良久良久，才轻轻伸出手，轻抚着他的头发，柔声道：“你睡

吧，好好睡吧，等你睡醒时，所有的忧愁和烦恼也许都成了过去，到了那时，我就不会让你

喝得太多了。”

她的眸子漆黑而亮，充满了幸福的憧憬。

她还年轻。

年轻人对世上的事总是乐观的，总认为每件事都能如人的意。

却不知世上“不如意事常八九”，事实永远和人愿差着很大的一段距离，现在她若知道

他们想的和事实相差得多么远，她只怕早已泪落满衣。

赶车的也在悠悠闲闲的喝着酒。

他并不急。

因为雇他车的姑娘曾经吩咐过他！

“慢慢的走，我们并不急着赶路。”

赶车的会心微笑，他若和自己的心上人坐车，也不会急着赶路的。

他很羡慕李寻欢，觉得李寻欢实在很有福气。

但他若知道李寻欢和孙小红会遇着什么样的事，他的酒只怕也喝不下去。

现在已经是“明天”。

李寻欢醒的时候，红日已照满车窗。

他不至于睡得这么沉的，也许是因为太累，也许是因为这酒。

李寻欢拿起酒杯嗅了嗅，又慢慢的放了下去。

马车还在一摇一晃的走着，走得很慢，赶车的有一搭，没一搭的哼着小调，仿佛正是打

瞌睡。

孙小红也已睡着，就枕在李寻欢的膝上。

她长长的头发散落，柔如泥水。

李寻欢探出头，地上看不到马车的影子。

日正当中。

走了段路，路旁有个石碑，刻着前面的村名。

现在已快到正午，距离上官金虹的约会已不到三个时辰。

但他们却只不过走了一半路。

李寻欢忽然觉得自己的手在发冷，发抖。

他有时忧虑，有时悲哀，有时烦恼，有时痛苦，他甚至也有过欢喜的时候，但却很少动

怒。

现在他纵未动怒，也已差不多了。

孙小红突然醒了过来，感觉到他的人在发抖，抬起头，就看到了他脸上的怒容，她从未

见过他脸色如此可怕。

她垂下头，眼圈儿已红了，嗫嚅着道：“你在生我的气？”

李寻欢的嘴闭着，闭得很紧。

孙小红凄然道：“我知道你一定会怪我，但我还是要这么样做，你打我，骂我都没关系

，只要你明白我这么做是为了什么。”

李寻欢忽然长长叹了口气，整个人已软了下来，心也软了下来。

孙小红这么做，的确是为了他。

她做错了么？只要她是真心对他，无论做什么都不能算错。

李寻欢黯然道：“我明白你，我不怪你，可是，你为什么不明白我？”

孙小红道：“你……你真的认为我不明白你？”

李寻欢道：“你若明白我，就该知道你这次就算能拖住我，让我不能去赴上官金虹的约

，但以后呢？我迟早还是难免要和他见面的，也许就在明天。”

孙小红道：“等到明天，一切事就变得不同了。”

李寻欢道：“明天会有什么不同？”

孙小红悠悠道：“明天上官金虹说不定已死了，他也许连今天晚上都活不过。”

她说话的方式很奇特，仿佛充满了自信。

李寻欢想不通她为何会如此有信心，所以他要想。

孙小红又道：“今天你就算失约，却也没有人能怪你，因为这本是上官金虹强迫你这么

做的，否则你又怎会要赶到兴云庄？若不走这一趟，你又怎会失约？”

李寻欢还在想，脸色却已渐渐变了。

孙小红的神情却已愉快了起来，坐在李寻欢身旁，道：“等到上官金虹一死，更不会有

人说你……”

李寻欢忽然打断了她的话，道：“是不是你爷爷要你这么样做的？”

孙小红眨着眼，嫣叙道：“也可以说是，也可以说不是。”

李寻欢道：“难道他今天晚上要替我去和上官金虹决斗？”

孙小红笑了，道：“不错，你该知道，上官金虹一见了我爷爷，简直就好像老鼠见了猫

，这世上也许就只有我爷爷一个人能制得住他。”

她轻轻拉着李寻欢的手，还想再说些话。

她没有说，因为她忽然发觉他的手冷得像冰。

一个人的心若没有冷，手绝不会这么冷，一个人心里若是没有恐惧，手也绝不会这么冷

。

他恐惧的是什么？

看到李寻欢的神情，孙小红连问都不敢问了。

李寻欢却问道：“是你爷爷自己要去的？还是你求他去的？”

孙小红道：“这……这难道有什么分别？”

李寻欢道：“有，不但有分别，而且分别还很大。”

孙小红道：“是我求他老人家去的，因为我觉得上官金虹那样的人，人人都得而诛之，

并不一定要你去动手。”

李寻欢慢慢的点着头，仿佛已承认她的话很对。

但在他脸上的却完全是另外一种表情。

他不但恐惧，而且忧虑。

孙小红忍不住问道：“你在担心？”

李寻欢用不着回答这句话，他的表情已替他回答。”

孙小红道：“我不懂你在担心什么？……为我爷爷？”

李寻欢忽然沉重的叹了口气，道：“是为了你，”

孙小红道：“你在为我担心？担心什么？”

李寻欢缓缓道：“每个人都会做错事，有些事你虽然做错了。以后还可以想法子挽回，

但还有些事你若一旦做错，就永远也无法补救。”

现在、他目中的神情不但有忧虑，还带着种深沉的悲痛。

他凝视着孙小红，接着又道：“一个人一生中只要铸下一件永远无法补救的大错，无论

他的出发点是为了什么，他终生都得为这件事负疚，就算别人已原谅了他，但他自己却无法

原谅自己，那种感觉才真正可怕。”

他当然很了解这种感觉。

为了他这一生中唯一做错的一件事，他付出的代价之大，实在大得可怕。

孙小红瞧着他，心里忽也感觉到一种莫名的恐惧，颤声道：“你在担心我会做错事？”

李寻欢沉默了很久，忽又问道：“这些年来，你一直跟你爷爷在一起？”

孙小红道：“嗯。”

李寻欢道：“你有没有看到过他使用武功？”

孙小红沉吟着，道：“好像没有……”

第八十一章 无心铸大错

第八十一章 无心铸大错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八十一章 无心铸大错

孙小红很快的接着又道：“但那只不过是因他根本没有机会使用武功，也没有必要。

”

李寻欢道：“没有必要？”

孙小红道：“因为他根本没有对手。

李寻欢道：“上官金虹呢？”

孙小红道：“他也……”

她声音忽然停顿，像是忽然想起了什么？

李寻欢道：“上官金虹的所做所为，你爷爷是否已觉得不能忍受。”

孙小红道：“他……他的确对上官金虹很愤怒。”

李寻欢道：“但他却没有向上官金虹下手。

孙小红垂下头，道：“他没有……”

李寻欢道：“他为什么一直在忍受？为什么要等你去求他时才肯出手？”

孙小红忽又抬起头，目中的恐惧之意更重，道：“你……你难道认为他老人家……”

她忽然觉得嘴里发干，连话都说不出了。

李寻欢缓缓道：“一个人的武功若是到了顶峰，心里就会产生一种恐惧，生怕别人会赶

上他，生怕自己会退步，到了这种时候，他往往会想法子逃避，什么

事都不敢去做。”

他黯然叹息，接着道：“越不去做，就渐渐会变得真的不能做了，有些人就会忽然归隐

，有些人甚至会变得自暴自弃——甚至一死了之……自古以来，这样的例子已有很多，除非

他真的能超然物外，做到‘太上忘情’的地步，对世上所有的一切事都不再关心。”

孙小红只觉得自己的身子在渐渐僵硬，冷汗已湿透了衣服。

因为她知道她爷爷并不能“忘情”。

他还在关心很多事，很多人。

李寻欢又长长叹息了一声，道：“但愿我的想法不对，只不过……”

孙小红忽然扑过去，紧紧抱住了他。

她的身子抖得像是弓弦下的棉花。

她在怕，怕得很。

李寻欢轻轻抚着她的头发，也不知是同情，是怜惜，还是悲哀？

一个完全没有情感的人，就绝不会做出这件事。

这种人几乎从来也不会做错任何事。

但老天为什么总是要多情的人铸下永无挽回的大错呢？

一个人若是多情，难道他就已错了么？

孙小红抽噎着，流着泪道：“求求你，带我赶回去，只要能及时赶到那里，无论要我

做什么我都愿意。”

窗外的马嘶，是个马市。

李寻欢虽非伯乐，却能相马——有很多人不知道，李寻欢对马和女人

都是专家，要做这

样的专家并不容易。

因为马和女人都是很难了解的。

他选了两匹最快的马。

最美丽的女人并不一定就是最可爱的，最快的马也不一定最强壮——
美女往往缺少温柔

，快马往往缺少持久力。

快马倒下。

人狂奔。

暮色渐临，渐深。

人仍在狂奔，他们既不管路人的惊讶，也不顾自己的体力。

他们已不顾一切。

夜色渐临，渐深。

路上已无人行。

又是个无星无月的晚上，也看不到灯光。

路旁一片暗林，林外一幢亭影。

那岂非就是上官金虹约战的地方？

黑沉沉的夜色中，仿佛看到长亭中一点火光。

火光忽明忽灭，亮的时候，就能隐约看到一个人影。

孙小红忽然长长松了口气，整个人都软了下去。

她一直能支持到现在，也许是奇迹，也许是因为她的恐惧。

恐惧往往能激发人的潜力。

但现在，她终于已看到了，她最希望看到的，她一口气忽然衰竭。

她倒了下去。

李寻欢也不禁长长松了口气。

他已看出这点火光明灭之间，仿佛有种奇异的节奏，有时明亮的时候长，有时熄灭的时

候长。

忽然间，这点火光亮得好像一盏灯。

那天，在另一座城外，另一座长亭里，李寻欢也看到过这种同样的火光。

那天，是孙老先生在长亭里抽着旱烟。

除了孙老先生外，李寻欢从未看到过另外一个人劬烟时，能抽出这么亮的火光来。

李寻欢只觉目中似乎忽然有热泪盈眶。

孙小红已伏在地上，低低的哭泣了起来。

这是欢喜的泪，也是感激的泪。

老天毕竟没有要她铸下大错。

李寻欢扶起了她，再往前走，走向长亭。

长亭中仿佛迷漫着一重烟雾，人，就坐在烟雾中。

这烟的香气，也正是孙小红所熟悉的。

她心里只觉一阵热血上涌，挣脱李寻欢扶着她的手，飞奔了过去。

她一心只想冲到她爷爷的怀抱中，向他说出心里的感激。

她忍不住放声大呼：“爷爷，我们回来了……我们回来了！”

长亭中的火光忽然熄灭。

然后，就响起了一个人平静的声音，一字字道：“很好，我正在等着你们！”

声音冷漠、平静、坚定，既没有节奏，也完全没有感情。

孙小红突然怔住，胸中的热血立刻冰冷，冷得几乎要将她整个人都冻僵。

这声音就像是一个棒子，一下子就将她从天堂打下地狱！

突然间，四盏灯笼亮起。

四盏金黄色的灯笼，用细竹竿高高的挑着。

金黄色的灯光下，坐着一个人，冷得像黄金，硬得像黄金，连他的心都像用黄金铸成

的。

他正在抽着旱烟。

他抽的是孙老先生的旱烟。

上官金虹！

坐在长亭里抽烟的人，赫然竟是上官金虹。

风凄切，雨飘零。

谁也不知道这雨是从什么时候开始下的。

孙小红木立在雨中，已完全僵硬，完全麻木。

她想呐喊，可是她没力气，她想冲进去，可是她不能动。

她的胃在痉挛，收缩，想呕吐。

可是她却连眼泪都已流不出来。

李寻欢本就走得比她慢，现在还是在慢慢的走着，脚步并没有停。

但他的呼吸却似已将停顿。

他慢慢的走到长亭外，面对着上官金虹。

上官金虹甚至没有瞧他一眼，只是凝注着手里的旱烟，淡淡道：“你来晚了。”

李寻欢沉默了很久，才缓缓道：“我来晚了。”

他只觉自己的嘴里很干燥，很苦，舌头就好像在舔着一枚已生了锈的铜板上，也说不出

是什么滋味。

难道这就是恐惧的滋味？

上官金虹道：“来晚了总比不来的好。”

李寻欢道：“你本该知道我迟早总要来的。”

上官金虹道：“只可惜该来的人来迟，不该来的人反而先来了。”

这句话说完，两人忽然全都闭上了嘴，就这样面对面的站着，动也不动。

他们显啼要等到有把握的时候才动。

这一动就不可收拾！

风雨中，暗林里，还有两个人，两双眼睛。

两双眼睛都在瞬也不瞬的凝视着李寻欢和上官金虹！其中一双眼睛温柔如水，明亮如星

！

你走遍天下，也很难再找到一双如此美丽动人的眼睛。

另一双眼睛却是死灰的，几乎已和这阴森的夜色溶为一体，殷算是在地狱中，只怕也很

难找到如此可怕的眼睛。

黑暗中就算有鬼域隐藏，此刻也应该早已溜走。

这双眼睛连鬼看见了都将为之战栗。

林仙儿和荆无命竟先来到这里，而且仿佛已来了很久。

林仙儿倚在荆无命的身旁，紧紧抓着荆无命的膀子。

荆无命不响，也不动。

林仙儿忽然道：“你若要杀他，现在就是最好的机会，再好也没有了。”

荆无命冷冷道：“现在已有人杀他，已用不着我出手。”

林仙儿道：“我不是要你去杀李寻欢。”

荆无命道：“杀谁？”

林仙儿道：“上官金虹，杀上官金虹！”

她兴奋得全身在发抖，指甲都已嵌入荆无命的肉里。

荆无命不动，似也不疼。

但他目中却已露出了一种奇特的光芒，就像是地狱中的火。

林仙儿道：“他现在正全心全意要对付李寻欢，绝没有余力再对付别人，何况，他还不知道

知道你右手的秘密，你一定可以杀了他。”

荆无命还是不动。

林仙儿道：“金钱帮的秘密，只有你知道得最多，你杀了他，你就是金钱帮的帮主。”

她低低的喘息着。

她的喘息声并不十分好听，就像是条动了情的母狗。

她喘息着又道：“你就算不想当金钱帮的帮主，但也该让他看看你的厉害，让他下了地

狱后还要后悔，以前为什么那样对待你。”

荆无命眼睛中若是藏着地狱的火种，现在火就已燃烧。

林仙儿道：“去，快去，错过这机会，后悔的就是你，而不是他了。”

荆无命终于点了点头，道：“好，我去！”

林仙儿吐出口气，嫣然道：“快去吧，我就在这里等你，只要你成功，我以后就永远是

你的人了。”

荆无命道：“你用不着等我。”

林仙儿怔了怔道：“为什么？”

荆无命道：“因为你也要跟我一齐去！”

林仙儿忽然觉得事情有点不对了。

她美丽的眼睛里刚露出惊惧之色，荆无命已拧住了她的手。

林仙儿并不时常流泪，她以为一个女人若只有用眼泪才能打动男人的心，那女人不是很

愚蠢，就是很丑陋。

她有许许多多更好的法子。

但现在，她却疼得立刻就流出了眼泪。

她几乎能听得到自己骨头折断的声音，颤声道：“我做错了什么事？你要这样对我？”

荆无命缓缓道：“你这一生中，也许只做错了一件事。”

林仙儿道：“什么事？”

荆无命道：“你不该认为每个人都和阿飞一样爱你！”

李寻欢背对着树林。

他并没有看到林中走出来的林仙儿和荆无命，他只看到上官金虹脸上突然起了一种很奇

异的变化。

上官金虹的注意力竟突然分散了。

他从未给过别人这样的机会，以后也绝不会再给。

但李寻欢却并没有把握住这机会，他的飞刀竟未出手。

因为他也感觉到背后有种可怕的杀气。

他的飞刀并不单只是用手掷出去的，而是用他的全副精神，全部精力，他的飞刀若出手

，就再无余力来防御身后的攻击。

他的脚步一滑，滑出了七尺，立刻就看到了荆无命。

荆无命已来到他身后。

然后，他才看到林仙儿，他从未想到她也会变得如此狼狈。

雨更大了。

每个人身上都已湿透。

高挑着的灯笼虽已移到长亭檐下，却还是照不远。

荆无命就站在灯光照不到的地方，他整个人就像是影子，仿佛根本就不存在。

但李寻欢的眼睛却已从上官金虹身上移开，盯着他。

上官金虹的眼睛也已从李寻欢的身上移开。也在盯着他。

因为他们都已感觉到这一战胜负的关键已不在他们本身，而在荆无命的手上。

荆无命突然笑了，大笑。

他这一生从未如此大笑过，他笑得弯下了腰。

上官金虹忽然长长叹了口气，道：“你笑吧，因为你的确应该笑。”

荆无命道：“你不想笑？”

上官金虹道：“我笑不出。”

荆无命道：“为什么？”

上官金虹道：“你知道是为了什么。”

荆无命道：“不错，我知道，我的确知道。”

他突然停住笑声，慢慢的站直，缓缓接着道：“因为现在只有我才能决定你们的死活，

但你们却不敢向我出手。”

他说的不错，的确没有人敢向他出手。

上官金虹若向他出手，就算能杀了他，自己的背部便掌握在李寻欢手里。他当然不会给

李寻欢这机会。

李寻欢的情况也一样。

荆无命缓缓道：“也许我可以帮你杀了李寻欢，也可以帮他杀了你。”

上官金虹道：“我相信你可以。”

荆无命道：“你相信？在你眼中，我岂非已是个残废？”

上官金虹又叹了口气道：“每个人都有看错的时候。”

荆无命道：“你怎么知道你看错了？也许我的确是个残废。”

上官金虹道：“你的右手比左手更有力。”

荆无命道：“你看得出？”

上官金虹道：“林仙儿并不是个弱不禁风的女人，无论谁想用一只手制住她，都不容易

。”

荆无命慢慢的点了点头，道：“你果然看出来了，只可惜太迟了些。”

上官金虹也慢慢的点了点头，道：“我不但看错，也做错了。”

荆无命道：“你也知道不该那样对我？”

上官金虹一字字道：“我的确不该那样对你，我本该杀了你的！”

荆无命道：“你为什么没有杀？”

上官金虹道：“我不忍。”

荆无命脸上突也起了奇异的变化，嘎声道：“你也有不忍的时候？”

上官金虹淡淡道：“我也是人。”

荆无命道：“所以你认为我也不忍杀你？”

上官金虹膘了林仙儿一眼，道：“她一定也想要你来杀我。”

荆无命道：“不错。”

上官金虹道：“你若真的要杀我，就不会将她带来了。”

林仙儿忽也大笑了起来。

她的人本已倒在泥泞中，此刻忽然笑了，实在令人吃惊。

她大笑着道：“他的确不敢杀你，因为你若死了，他也活不下去，我现在才明白，他这

人本就是为你而活着的，他到这里来，就为了要在你面前证明他自己是多么重要，可是在别

人眼里，他根本连一文都不值。”

上官金虹道：“但他要杀你却很容易。”

林仙儿道：“你以为他敢杀我？……你要杀我，他却救了我，你知道是为了什么？”

上官金虹道：“因为他要亲手在我面前杀你。”

林仙儿道：“你错了，他并不是要自己亲手杀我，而是要看你亲手杀我……”

她大笑着道：“我和你在一起的时候，他嫉妒得发疯，那时我本以为他是为了我，现在

我才知道他是为了你，只要是你喜欢的人，他都恨，甚至连你的儿子也不例外……你可知道

你儿子是谁杀死的？”

上官金虹面上全无表情，淡淡道：“他若是为了我而杀人，无论杀谁都没关系。”

林仙儿瞧着他，脸上的笑渐渐消失，终于长长叹了口气，道：“我一向认为我很能了解

男人，可是我却实在不了解你们，实在想不通你们两个人究竟是什么样的关系。”

她冷笑着接道：“我只知道无论那是种什么样活见鬼的关系，都一定令人恶心得要命，

所以你们就算想告诉我，我也不想听。”

上官金虹道：“你知道的不多，说的却大多了。”

林仙儿道：“但我无论说什么，也设法子要你杀他的，是不是？”

上官金虹道：“你没法子！”

林仙儿转过脸，转向荆无命，道：“我当然也没法子要你杀他，是不是？”

荆无命道：“是。”

林仙儿叹了口气，道：“看来我只有让你们两个人来杀我了。问题是谁动手呢？是他？

还是你？”

荆无命不再说话。

他的手一抬，就将林仙儿摔了出去，摔在上官金虹脚下。

林仙儿这次既不再挣扎，也不再动，就这样蜷曲在地上。

但她毕竟是女人。

你可以令她不动，不反抗，却不能要她不说话。

第八十二章 无言的慰藉

第八十二章 无言的慰藉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八十二章 无言的慰藉

你若是多加注意，就会发觉一个女人死的时候，身上最后僵硬的一个地方就是她的舌头

。这只因女人舌头上的肌肉永远部比其他任何地方灵敏得多。

林仙儿道：“不错，当然是你，他把我带到这里来，为的就是要看你亲手杀我，只有用

这法子他心里才会觉得舒服些。”

上官金虹道：“你呢？死在我手上，你是不是也觉得舒服些？”

林仙儿道：“那就要看你用什么法子来杀我了，我倒不希望死得很快，因为只有慢慢的

死，才能真正领略到死的滋味。”

她忽又笑了笑，道：“一个人一生中只有一次这么样的机会，纵然要我多忍受些痛苦，

也是值得的。”

上官金虹淡淡道：“而且死得若慢些，你也可以多说几句活，因为说话不但能减轻你的

痛苦，也能减轻你的恐惧。”

林仙儿道：“你当然也不会很快就杀了我的，是不是？你本就喜欢看着人慢慢的死，何

况，我对你总算不错，至少我辛辛苦苦存的一点私房钱，已全部被你想法子弄走了，你叫人

去杀我的时候，就已经把我刮得于干净净。”

上官金虹道：“不错，你现在的的确已一文不值，所以我根本已懒得杀你。”

他忽然一脚将林仙儿踢了出去，踢到李寻欢面前。

这次她连话都说不出了，湿透的衣服紧紧贴在她身上。

她的胴体依然是美丽的。

这本是武林中的第一美人，不但美，而且聪明。

她本可以活得很好。

但现在，她却连死也不能好好的死。

她本是云端上的仙子，但现在却变得就像是条泥浆中的野狗。

这是为了什么？

是不是因为她从不知道对自己应该珍惜的东西多加珍惜？

雨更大了。

李寻欢瞧着泥泞中的林仙儿，心里忽然很悲哀很同情。

他并不是同情她，而是同情阿飞。

她本是自作自受，但阿飞呢？

阿飞并没有错。

他虽然爱错了人，但爱的本身并没有错，也许这才是最值得悲哀的。

上官金虹却在瞧着李寻欢，缓缓道：“我不杀她，只因我觉得你比我更有理由杀她，我

让给你。”

李寻欢沉默了很久，忽然长长叹了口气，道：“看来你又低估了我。”

上官金虹也沉默了很久，才慢慢的点了点头，道：“不错，我又低估了你，你也不会杀

她的。”

他慢慢的接着道：“杀人，要杀气，你的杀气要全部留着来对付我，怎么会浪费在她这

种人身上呢？”

李寻欢道：“人不对固然不能杀，地方不对也不能动手。”

上官金虹道：“这地方不对？”

李寻欢道：“本来是对的，现在却不对了。”

上官金虹道：“有什么不对？”

李寻欢道：“这地方现在太挤。”

上官金虹又笑了，道：“是他令你不安？”

李寻欢道：“是。”

他并不想隐瞒，荆无命纵然不出手，对他也是种威胁。

何况荆无命随时可能出手的。世上绝没有任何人能抵挡他和上官金虹的联手一击。

上官金虹的脸又沉了下去，道：“我明白你的意思，只不过他既然已回来，就没有人再

能要他离开，是不是？”

这最后一句话自然是问荆无命的。

荆无命道：“是。”

他还是站得很远，但无论谁都感觉到他和上官金虹已又结成了一体，结成了一般无坚不

摧的力量，没有人能摧毁，也没有人能抵御。

李寻欢叹了口气，忽然想起了阿飞，阿飞若是在这里……

上官金虹似已看透了他的心，悠然道：“阿飞若在这里，你们也许还

有机会，只可惜...

...他却很令人失望。”

李寻欢道：“我并没有对他失望，有些人无论倒下去多少次，还是能站得起来的。”

上官金虹道：“你认为他是这种人？”

李寻欢道：“他当然是。”

上官金虹淡淡道：“就算你没有看错，但等他站起来的时候。你必已倒了下去，我可以

保证这次你一倒下去，就永远无法站起！”

李寻欢道：“现在.....”

上官金虹道：“现在你绝对没有机会，一分机会都没有。”

李寻欢忽然笑了笑，道：“所以你至少应该让我选个地方，一个人若已非死不可，他至

少有权选择在哪里死！”

上官金虹道：“你又错了，杀人的才有权，被杀的人什么都没有，只不过.....”

他逼视着李寻欢，缓缓道：“对你，我也许会破例一次，你不但是个很好的朋友，也是

个很好的对手。”

李寻欢道：“多谢。”

上官金虹道：“你想死在哪里？”

李寻欢缓缓道：“一个人若是活得太辛苦，就忍不住会想要死得舒服些。”

上官金虹道：“无论怎么样死，都不会太舒服的。”

李寻欢道：“我只不过想找个没有雨的地方，换套干净的衣服，我不

喜欢湿淋淋的死，

不喜欢倒在湿淋淋的地方。”他又笑了笑，接着道：“老实说，除了洗澡的时候，我都宁愿

自己的身上是干着的。”

上官金虹突然叹了口气，道：“我常听人说你不怕死，但却一直不相信，因为我根本不

信世上真有不死的人，直到现在——现在我才有点相信了。”

李寻欢道：“哦。”

上官金虹道：“一个人若在临死前还能说这种话，可见他对生死的确已看得很淡，所以

我才更觉得奇怪。”

李寻欢道：“奇怪？”

上官金虹道：“千古艰难唯一死，除死之外无大事，一个人若对死都不在乎，又怎么会

在乎他死的时候身子是湿是干呢？”

他盯着李寻欢，缓缓接着道：“所以我想，你这么做，一定另有目的。”

李寻欢道：“你认为是什么目的？”

上官金虹道：“有些人也许会认为你这只不过是故意在拖时间，因为一个人就算已明知

必死无疑却还是要尽量想法子拖一拖，希望能有奇迹出现，至少能多活一刻也是好的。”

李寻欢道：“你也这么想？”

上官金虹道：“我当然不会这么想，我从来没有低估你。”

他接着道：“你当然知道绝不会有奇迹出现，这世上根本已没有任何一个人能救得了你

，何况，你根本就不怕死。”

李寻欢道：“那么，你怎么想？”

上官金虹道：“我想，你这么做，只不过是找机会让她们逃走而已，因为你知道我

在杀你之前，绝不会杀别的人，这正如一个人若知道有山珍海味可吃，就绝不会先用馒头大

饼来填饱肚子，免得坏了胃口。”

李寻欢淡淡笑道：“这比喻并不好。”

上官金虹道：“不好，但却不假。”

李寻欢笑得已有些勉强，道：“就算不假，但你难道会将她们的死活放在心上？”

上官金虹道：“我不必。”

他的确不必。

她们活着，对他已全无威胁。

他若要她们死，随时随地都方便得很。

李寻欢几乎不忍再去瞧孙小红一眼。

但无论如何，她现在总算还有生命，还能呼吸。

这已足够。

除此之外，他还能为她做什么呢？

上官金虹道：“我已说过，我为你破例一次，因为你和别的人全无关系。”

他一字字接着道：“你活得很干净，我至少总不能让你死得太龌龊——至少总不能让你

像野狗般死在泥巴里。”

死，是怎么样死，死在哪里？

这都不重要。

重要的是要死得安心，死得干净。

孙小红呢？

李寻欢一直不忍去看她也不能去看她。

他的注意力绝不能分散。

他甚至没有听到孙小红的声音。

但现在他就要走了，她当然也知道他这一走，以后也许就永远没有见面的时候，这一走

也许不是生离，而是死别。

她怎么能就这样跟着他走？

他生怕她会赶过来，要跟他一齐走，要陪着他一齐死。

她若这样做，他只有狠下心，将她打晕，或者点住她的穴道，然后再告诉她，要她好好

的活下去。

那种场面一定很悲伤砸感人。

但李寻欢却不希望她这样做，现在，他心里的负担已够重，她若这么样做了，他的情感

说不定就会崩溃。

他的性格虽坚强，情感却很脆弱。

孙小红并没有这么样做，她甚至没有过来和李寻欢话别。

这是为了什么？

李寻欢终于忍不住回过头，瞧了她一眼。

她并没有晕过去，也没有走。

她也正在瞧着李寻欢。

她神情虽悲伤，但目光却那么温柔，那么坚定，她的嘴虽没有说话，但她的眼睛却在告

诉李寻欢：“既然这是你非微不可的事，你就只管放心去做吧，我绝不会拉住你，也不会打

扰你，无论你做什么，我都知道你一定会做得很好，做得很对。”

虽然只瞧了一眼，李寻欢的心情就已不再那么沉重了。

因为他已明白她是个坚强的女人，绝不会要他操心，用不着他说，她也会好好的活下去

。

她对他只有安慰，只有鼓励。

他心里真是说不出的感激，因为只有他自己才知道她这么做对他的帮助有多么大。

他忽然觉得自己能遇着这样的一个女人实在是运气。

李寻欢终于走了，走的时候，步履已远比来的时候坚定。

孙小红静静的瞧着他走，过了很久，才将目光转到林仙儿身上。

林仙儿正挣扎着从泥泞中站起来。

她尽力想做出骄傲，高贵的样子，但她自己也知道无论怎么做都是没有用的，因为她自

己也觉得自己很狼狈。

孙小红仍在瞧着她，没有一点表情。

没有表情就是种轻蔑的表情。

林仙儿突然冷笑道：“我知道你看不起我，可是你知不知道我更看不起你？”

孙小红道：“不知道。”

林仙儿道：“害了你爷爷，也害了李寻欢，但你却只不过像个木头人似的站在那里。”

孙小红道：“你认为我应该怎么样？”

林仙儿道：“你自己应该知道……你难道不知道自己做错了事？”

孙小红道：“我知道。”

林仙儿道：“那么你就应该忏悔，应该难受。”

孙小红道：“你怎么知道我不难受？一个人若是真觉得忏悔，觉得难受，并不要用嘴来

说的，要用行动来表示。”

林仙儿道：“你表示了什么？做了什么？”。

孙小红道：“现在我能做什么？”

林仙儿道：“你明知李寻欢这一去必死无疑，至少应该拉住他……”

孙小红道：“我能拉得住他么？”

她叹了口气，道：“我若去拉他，只有使他的心更乱，死得更快。”

林仙儿道：“可是你……你甚至连一滴眼泪都没有流下来。”

孙小红沉默了半天，缓缓道：“我的确想流泪，想大哭一场，但却不是现在。”

林仙儿冷笑道：“你要等到什么时候？”

孙小红道：“明天……”

林仙儿道：“但明天还有明天的。”

孙小红道：“就因为永远有明天，所以永远有希望。”

她慢慢的接着道：“我虽然做错了，但那已过去了，我纵然在流泪，也不妨等到明天，

因为今天我还有别的事要做！”

只有懦夫和呆子才会永远为“昨天”的事而流泪。

真正有勇气承认自己错误的人，也就会同样有勇气面对现实，绝不会将自己埋葬在眼泪

里。

眼泪并不能洗清耻辱，更不能弥补错误，你若是真的忏悔。就得拿出勇气来，从今天从

头做起。

林仙儿怔住了。

她说这些话，为的就是要打击孙小红。因为她知道孙小红看不起她，她也想要孙小红自

己看不起自己。

但她失败了。

孙小红远比她想象中坚强，远比她想象中有勇气。

第八十三章 伟大的爱

第八十三章 伟大的爱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八十三章 伟大的爱

过了半晌，林仙儿才咬着牙，道：“今天有很多事要做？你做了什么？”

孙小红缓缓道：“一个女人要帮助她的男人，并不是要去陪他死，为他拼命。而是要鼓

励他，安慰他，让他能安心去做他的事，让他能觉得自己是重要的，并没有被人忽视。”

林仙儿冷笑道：“这已够了么？”

孙小红叹息了一声，道：“除此之外，我又还能为他做什么呢？”

她不必再做什么。

这已足够。

无论哪个男人遇到她这样的女人，都应该十分感激。

孙小红忽然又道：“我知道你是在想法子打击我，但我并不怪你，因为我忽然觉得你很

可怜。”

林仙儿冷笑道：“可怜？我有什么好可怜的？”

孙小红道：“你以为自己很年轻，很美，很聪明，以为世上的男人都会拜倒在你脚下，

所以别人真心的对你好，你反而看不起他，认为他是呆子，可是你总有一天会发现，世上对

你真心的原来并没有你想象中那么多，真情并不是用青春和美貌就可以买到的。”

她幽幽的接着道：“到了那时，你就会发现你原来什么没有得到，什么都是空的——

一个女人要是到了这种时候才是最可怜的时候。”

林仙儿道：“你……你认为我现在已到了这种时候？”

她声音颤抖，因为她全身都在发抖，也不知是气愤？是冷？还是恐惧？

孙小红没有说话，只是冷冷的瞧着她脸上的乌青，满身的泥污，这已经比说任何话都要

令她难受。

林仙儿突然笑了，大笑道：“不错，我的确看不起他，我一直把他当做呆子，可是我现

在要去找他，他还是一样会爬着来求我的。”

孙小红道：“你为何不去试试？”

林仙儿道：“我不必试就知道，没有我，他根本活不下去。”

她嘴里虽在说不必，但人已转身奔了出去。

她奔得那么快，已用出了所有的力量，因为她知道这已是她最后一个机会，这机会若再

错过，她才真的活不下去了。

孙小红站在那里怔了半晌，才缓缓转过头。

大地一片黑暗，雾一般的雨丝中，又出现了一条人影……

这人也不知是在什么时候来的，仿佛也已在这里等候了很久。

孙小红第一眼就看到了她的眼睛。

这双眼睛并不明亮，也许是因为泪流得太多，所以目光看来有些呆滞，但其中含蕴的那

种悲哀幽怨之意，连铁石人看也要动心。

然后，孙小红就看到了她的脸。

她的脸也不是完美无暇的。

她的脸色太苍白，就像是已有很久很久未曾见到阳光。

也不知为了什么，孙小红从第一眼看到她，就认为她是自己这一生中所见到的最美丽的

女人。

她的头发已凌乱，衣衫已湿透，看来当然也应该很狼狈，奇怪的是无论如何也不会觉得

她狼狈。

她看来还是那么清丽，那么高贵。

无论在任何情况下，她都能令人感觉到她那种独特的气质，独特的魅力。

孙小红以前并没有见过这个人，但只瞧了一眼，已猜出她是谁了。

林诗音！

只有她这样的女人，才能令李寻欢那样的男人颠倒终生。

孙小红心里在叹息！

“为什么别人都要说林仙儿是江湖中第一美人，第一美人应该是她才对，莫说她年纪轻

的时候，就是现在，她还比林仙儿强得多。”

她这么想，也许因为现在是雨夜，也许因为她是女人。

女人看女人的眼光，总和男人不同的。

林诗音也在看着她，正慢慢的走了过来，柔声道：“你……你就是孙姑娘？”

孙小红点了点头，忽然道：“我也知道你，我常常听他说起你。”

林诗音笑了，笑得很凄凉。

她当然知道孙小红说的“他”是谁。

孙小红道：“你也早就来了。”

林诗音垂下头，道：“我听说他要在这里决斗，本来想赶来跟他说几句话的，可是，我

已有很多年没有出过门，已经连路都不认识了。”

她忽又黯然一笑，接着道：“但这也没什么关系，我要对他说的话，跟你说也一样。”

她说话的声音很轻，很惨，仿佛每说一句话，都要先考虑很久。

她无论说什么都是清清的，淡淡的，要是别人听了一定会认为她是个很冷漠，很无情的

女人。

但孙小红却很了解她，她能够说出这种冷漠清淡的话来，那只因她已痛苦得太多，所受

的折磨也太多了。

孙小红心里只觉得说不出的同情和怜惜，忍不住道：“我知道他也想见你，你既然来了

，为什么不肯跟他见面呢？”

林诗音道：“我……我不能。”

她本来是想和李寻欢见面的，但她来的时候，已有别人在旁边，所以她才不敢现身，因

为她怕别人看破她和李寻欢之间的情感。

因为她知道自己要是和李寻欢见了面，自己就再也不能控制自己。

这些话她纵然没有说出来，孙小红也很了解。

孙小红叹道：“以前我总不明白，为什么有些人总要听别人的摆布，

让别人改变自己的

命运？现在我才明白，你听别人的话，并不是因为你怕他，而是因为你爱他，你知道他无论

做什么都是为了你好。”

林诗音本来一直在控制着自己，但现在，她却再也控制不住。

她的泪已涌泉般流了出来。

因为孙小红的这些话，每个字都说到她心里去，每个字都像是一根针，刺得她心疼。

她曾经问过自己：“现在我什么都没有得到，什么都是空的，正如林仙儿一样，但这情

况是谁造成的呢？难道是我的错么？”

她曾经埋怨过李寻欢，恨过李寻欢。

这种悲惨的结局，岂非正是李寻欢所造成的？

但现在她却知道错的并不是李寻欢，而是她自己。

“那时我为什么要听他的话？为什么不明明白白的告诉他，我是爱他的，除了他之外，

我谁也不嫁。”

孙小红柔声道：“我虽然不太清楚你们之间的事，可是我知道……”

林诗音忽然打断了她的话，道：“现在我也已知道，我看到你，才知道我错了。”

孙小红愕然道：“为什么？”

林诗音道：“因为……我要是也和你一样有勇气，和你一样坚强，今天就不会有这样的

结局。”

孙小红道：“可是你……”

林诗音道：“我现在才知道我本就不配做他的妻子，只有你才配得上他。”

孙小红垂下头，道：“我……”

林诗音根本不让她说话，又道：“因为只有你才能安慰他，鼓励他，无论他做什么，你

对他的信心都不会改变，而我……”

她黯然叹息，眼泪又流下。

孙小红垂着头，过了很久，忽然笑了笑，道：“但你以后还是有机会见着他的，以前的

事都已过去，以后你们还是可以……。”

林诗音又打断了她的话，道：“你认为他还有机会？还有希望？”

孙小红道：“他当然有！”

她又笑了笑，道：“别人看他那样子，一定会认为他对自己已全无信心，一个人若连自

己都对自己失却了信心，那还有什么希望？”

林诗音黯然道：“正是如此。”

孙小红道：“但我却知道，他做出那样子来，只不过是故意要上官金虹轻视他，上

上官金虹若有了轻敌之心，就难免有疏忽。”

她眼睛里闪着光，缓缓道：“只要上官金虹一有疏忽，他就能杀了他！”

林诗音叹了口气，道：“他对自己有信心，也许就因为知道你对他有信心，你对他的帮

助有多大，也许连你自己都不知道。”

孙小红垂下头，抿嘴一笑，道：“我知道。”

她不但对李寻欢有信心，对自己也有信心。

林诗音瞧着她，心里忽然觉得有种说不出的滋味，也不知是羡慕？是酸楚？是为自己难

受？还是在为李寻欢高兴。

李寻欢半生潦倒，心力交瘁，也实在只有孙小红这样的女人才能安慰他，否则他这次纵

能战胜，以后还是要倒下去。

纵然没有别人能击倒他，他自己也会将自己击倒的！

林诗音长长叹息，道：“他能遇到你，也许正是上天对他的补赏，这本是他应得的，可

是……”

她忽然问道：“荆无命呢？他就算能击败上官金虹，却无论如何他不能抵挡他们两个人

。”

孙小红沉吟着，道：“荆无命也许不会出手，因为上官金虹既然自觉有必胜的把握，就

根本不用他出手，那么，等他想出手时，就已太迟了。”

她说得不错，这正是李寻欢唯一的机会。

他们要击倒李寻欢，也只有一次机会——小李飞刀绝不会给任何人第二次机会。

问题是，谁能把握住这一次机会。

林诗音道：“你的意思是说，荆无命若不出手，他才有机会？”

孙小红道：“不错。”

林诗音道：“你怎么能确定荆无命不出手呢？”

孙小红道：“我不能。”

她很快的接着又道：“但我却能确定，在一个时辰之内，他们谁都不会出手。”

林诗音道：“就算你说的不错，在一个时辰内，也不会有奇迹出现的。”

孙小红道：“会有。”

林诗音道：“什么奇迹？”

孙小红道：“阿飞。”

林诗音虽然没有说什么，但表情却很失望。

无论谁都已对阿飞失望。

孙小红道：“大家都认为阿飞已不行了，那只因他身上背了副枷锁。”

林诗音道：“枷锁？”

孙小红道：“嗯，枷锁，他的枷锁也许只有一个人能解开。”

林诗音道：“谁？”

孙小红道：“解铃还需系铃人。”

林诗音道：“你是说……林仙儿？”

孙小红道：“不错，等他真正发现林仙儿并不值得他爱的时候，他的枷锁就解开了。”

林诗音沉默了半晌，道：“你说的也许不错，他已堕落很久，又怎能在短短一个时辰中

振作起来？”

孙小红道：“为了别的原因，他当然不能，但为了李寻欢，他也许能的。”

她缓缓接着道：“一个人为了他自己所爱的人，往往就能做出许多他平日做不到的事。

”

林诗音长长叹了口气，道：“但愿如此……”

孙小红道：“所以我现在要去找阿飞，将这种情形告诉他。”

林诗音道：“等一等，我……我还有些话要告诉你。”

孙小红道：“我在听着。”

林诗音道：“我已有很久没有到外面来走动，但外面这些人的事我都知道得很清楚，你

不觉得奇怪么？”

孙小红笑了笑，道：“我不奇怪，因为我知道你有个很聪明的儿子。”

林诗音又垂下头，道：“无论如何，他总是我的儿子，我什么都没有，只有他，所以…

…我希望你转告他，要他原谅……”

孙小红叹道：“他从没有恨过任何人，你总该知道的。”

林诗音沉吟着，仿佛有些话不知道怎么说出口。

孙小红道：“你是不是要我告诉他《怜花宝鉴》的事？”

林诗音有些惊讶，道：“这件事你也知道？”

孙小红笑了笑，道：“这件事本就是告诉他的，我二叔……”

林诗音恍然道：“不错，王老前辈来的时候，孙二先生也在。”

孙小红道：“这么说，那本怜花宝鉴的确是在你手上了？”

林诗音道：“是的，但我却一直没有将这件事告诉他。”

孙小红道：“为什么？”

林诗音道：“因为那时我觉得武功非但对他没有任何帮助。反而害了他，他的武功越高

，麻烦也越多，所以……”

孙小红道：“所以你才将他瞒住，因为你只要他做一个平平凡凡的人，平平凡凡的过一

生。”

林诗音凄然道：“这正是最大的原因，别人也许不会相信的……”

孙小红道：“我相信。”

她叹了口气，幽幽道：“我若是你，做法只怕也会和你一样。”

只有女人才了解女人的想法。

只有女人才知道一个少女为了她所爱的男人，是无论什么都做得出的，在别人眼中看来

，她所做的事也许很可笑，但在她们自己看来，世上所有的原因都没有这一点重要。

林诗音道：“但现在我却很后悔，觉得不应该瞒着他的。”

孙小红道：“你瞒着他，也是为他好，有什么不应该的。”

林诗音道：“因为……他若练了《怜花宝鉴》上的武功，今天上官金虹和荆无命纵然要

联手对付他，也没关系了。”

孙小红道：“所以你觉得很内疚，希望他能原谅你。”

林诗音点了点头，黯然道：“我也知道他无论如何都不会怪我，可是我……我若不将这

事件说出来，心里就更要难受。”

孙小红道：“但你却错了。”

林诗音道：“我错了？”

孙小红道：“他若练了《怜花宝鉴》上的武功，也许更不是上官金虹的对手。”

林诗音道：“为什么？”

孙小红道：“你可知道阿飞的剑为什么可怕？”

林诗音道：“因为他快，比任何人都快。”

孙小红道：“他怎么能比别人快？”

林诗音道：“因为他……”

孙小红道：“他快，只因为他比别人专心，‘小李飞刀’也一样，他若是练了别的武功

，反而会分心，也许就不能这么快了。”

林诗音垂着头，想了很久，缓缓道：“无论如何，我是希望能将我的意思告诉他。”

孙小红咬着嘴唇，道：“你们以后还有见面的机会，你为什么不自己告诉他？”

第八十四章 忽然想通了

第八十四章 忽然想通了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八十四章 忽然想通了

林诗音又沉默了很久，才抬起头。

她脸上的神色忽然变得很平静，道：“以后我们也许没有见面的机会了。”

孙小红皱眉道：“为什么？”

林诗音道：“因为……因为我就要到一个很远很远的地方去。”

孙小红道：“你……你一定要去？”

林诗音道：“一定！”

孙小红道：“为什么？”

林诗音道：“因为我已下了决心。”

孙小红说不出话了。

林诗音忽又笑了笑，凄然道：“我这一生最大的弱点，就是我做事从来没有决心，这也

许是我第一次下决心，我不希望有人再想来要我改变。”

孙小红道：“可是……可是我们才第一次见面，现在说话的时候也不多了，你总该让我

再见你一次，我也有很多话要对你说。”

林诗音想了想，道：“好，明天我就在这里等你，明天早上。”

林诗音也走了。

现在，天地间仿佛就只剩下孙小红一个人。

她一直没有流泪，但现在，她眼睛却突然泉水般流了出来。

她也下了决心。

只要李寻欢不死，她一定要将他带到这里来。

自从她第一次看到李寻欢，她就决心要将自己这一生交给他。

这决心她从未改变。

但现在，她却觉得自己太自私，她决心要牺牲自己！

因为她忽然觉得林诗音比她更需要李寻欢！

“他们都已受了太多苦，都比我更有权力享受人生，我无论用什么法子，都要将他们拢

合在一起。”

她本就属于他的，无论什么人都不该拆散他们。

“龙啸云不能，他根本不配！”

“至于我……”

她决心不想自己，咬着嘴唇，擦干了眼泪，“就算要流泪，也得留到明天，今天我还有

许多事要做……”

她抬起头。

不错，现在的确很黑暗，因为夜已更深。

但黑夜即来了，光明还会远么？

有些人认为世上只有两种人，一种好人，一种坏人。

男人如此，女人也一样。

林仙儿当然是属于坏人那一类，但林诗音和孙小红呢？

她们当然都是好人，但她们也不一样。

无论是什么事，林诗音总是忍受、忍受……

她认为女人最大的美德就是“忍受”！

孙小红却不同，她要反抗！

只要她认为是错的，她就反抗！

她坚定、明朗、有勇气、有信心、她敢爱、也敢恨，你在她身上，永远看不到黑暗的一

面！

就因为世上还有她这种女人，所以人类才能不断进步，继续生存。

“永恒的女性，引导人类上升。”

这句话也正是为她这种女人说的。

“只要我去找他，无论什么时候，他还是会爬着来求我的。”

“没有我，他根本活不下去。”

林仙儿真的这么有把握？

她的确有把握，因为她知道阿飞爱她爱得要命。

但阿飞现在在什么地方呢？

“他一定还在那屋子里，因为那是‘我们的家’，那里还有我留下的东西，留下的味道

。”

“他一定还在等着我回去。”

想到这里，林仙儿心里忽然觉得舒服多了。

“这两天他一定什么事都不想做，一定还是在整天喝酒，那地方一定被他弄得乱七八糟

，甚至连那些死尸都还没有搬走。”

想到这里，林仙儿又不禁皱了皱眉。

“但是没关系，只要我一见他，无论什么事，他都会抢着去做了，根本不用我动手。”

林仙儿满足的叹了口气，一个人已到了她这种时候，想到还有个地方可以圆去，还有人

在苦苦的等着她，这种感觉实在令人愉快。

“以前我对他也许的确太狠了些，将他逼得太紧，以后我也要改变方针了。”

“男人就像是孩子，你要他听话，多少也得给他点甜头吃吃。”

想到这里，她忽然觉得心里有点发热。

“无论如何，他毕竟不是个很令人讨厌的人，甚至比我所遇见的那些男人全部强得多。

”

她忽然发觉自己还是有点爱他的。

她这一生中，假如还有个人能真的令她动一点感情，那人就是阿飞了，想得越多，她就

越觉得阿飞的好处比别人多。

“我真该好好的对他才是，像他这样的男人，世上并不多，以后我也许再也找不到了。

”

越想她越觉得不能放弃他。

也许他一直都在爱着她，只不过因为他爱得太深了，所以才令她觉得无所谓。

他爱她爱得若没有那么深，她说不定反而会更爱他。

这就是人性的弱点，人性的矛盾。

所以聪明的男人就算爱极了一个女人，也只是藏在心里，绝不会将他的爱全部在她面前

表现出来。

“阿飞，你放心，以后我绝不会再令你伤心了，我一定天天陪你，以前的事全已过去，

现在我们再重头做起。”

“只要你还像以前那么样对我，我什么事都可以依着你。”

但阿飞是不是还会像以前那么样对她呢？

林仙儿忽然觉得并不十分有把握，对自己的信心已动摇。

她以前从未有过这种感觉，那只因她以前从未觉得阿飞对她有如此重要，无论阿飞对她

是好是坏，她都全不放在心上。

一个人只有在很想“得到”的时候，才会怕“失”。

这种患得患失的感觉，也正是人类许多种弱点之一。

可悲的是，你想“得到”的人越急切，“失去”的可能就越大：

林仙儿抬起头，已看到小路旁的屋子。

屋子里居然有灯。

她忽然停下来，将贴身小衣的衣襟撕下了一块，就着雨水洗了洗脸，又用手指做梳子，

梳了梳头发。

她不愿让阿飞看到她这种狼狈的样子。

因为她绝不能再失去他。

屋子里的灯还在亮着。

灯在桌上。

灯的旁边，还有一大锅粥。

屋子里并不像林仙儿想象中那么脏，尸体已搬走，血渍已清扫，居然打扫得十分干净。

阿飞正坐在桌旁，一口一口的喝着粥。

他吃东西的时候一直很慢。因为他知道食物并不易得，所以要慢慢的享受，要将每一口

食物都完全吸收，完全消化。

但现在，他看来却并不像是在享受。

他脸上甚至带着种厌倦的神色，显然是在勉强自己吃。

他为什么要勉强自己吃？是不是因为他不想倒下？

夜已深。

一个人面对着孤灯，慢慢的喝着粥。

没有看到过这种景象的人，绝不会想到这景象是多么寂寞，多么凄凉。

然后，门轻轻被推开了。

林仙儿忽然出现在门口，瞧着他。

在看到阿飞的这一瞬间，她心里忽然觉得有一阵热血上涌，就好像流浪已久的游子骤然

见到亲人一样。

就连她自己都不知道她自己怎会有这种感觉。

她的血本是冷的。

阿飞却似乎根本没有发觉有人进来，还是低着头，一口一口的喝着粥，就好像世上只有

这碗里的粥才是真实的。

但她脸上的肌肉却似在逐渐僵硬。

林仙儿忍不住轻唤了一声：“小飞……”

这呼唤的声音还是那么温柔，那么甜蜜。

阿飞终于慢慢的抬起头，面对着她。

他的眼睛还是很亮，是不是因为有泪呢？

林仙儿的眼睛似也有些湿了，柔声道：“小飞，我回来了……”

阿飞没有动，也没有说话。

他似已僵硬得不能有任何动作了。

林仙儿已慢慢的向他走了过来，轻轻道：“我知道你会等我的，因为我到现在才知道这

世上只有你一个人是真的对我好。”

这一次她没有用手段。

这一次她说的是真话，因为她已决定要以真心对他。

“我现在才知道别的人都只不过是利用我……我利用他们。他们利用我！这本没有什么

吃亏的，只有你，无论我怎么样对你，你对我总是真心真意。”

她没有注意阿飞脸上表情的变化。

因为她距离阿飞已越来越近了，已近得看不清许多她应该看到的事。

“我决心以后绝不再骗你，绝不会再让你伤心了，无论你要怎么样，我都可以依着你，

都可以答应你……”

“膨”的，阿飞手里的筷子突然断了。

林仙儿拉起他的手，放在自己胸膛上。

她的声音甜得像蜜。

“以前我若有对不起你的地方，以后我一定会加倍补偿你，我会要你
觉得无论你对我多

好，都是值得的。”

她的胸膛温暖而柔软。

无论任何人的手若放在她胸膛上，绝对再也舍不得移开。

阿飞的手忽然自她胸膛上移开了。

林仙儿眼睛里忽然露出丝恐惧之意道：“你……你难道，……难道不要我了？”

阿飞静静的瞧着她，就好像第一次看到她这个人似的。

林仙儿道：“我对你说的全部是真话，以前我虽然也和别的男人
有……有过，但我对他

们那全都是假的……”

她声音忽然停顿，因为她忽然看到了阿飞脸上的表情。

阿飞的表情就像是想呕吐。

林仙儿不由自主后退了两步，道：“你……你难道不愿听真话？你难道喜欢我骗你？”

阿飞盯着她，良久良久，忽然道：“我只奇怪一件事。”

林仙儿道：“你奇怪什么？”

阿飞慢慢的站了起来，一字字道：“我只奇怪，我以前怎么会爱上你
这种女人的！”

林仙儿忽然觉得全身都凉了。

阿飞没有再说别的。

他用不着再说别的，这一句话就已足够。

这一句话就已足够将林仙儿推入万劫不复的深渊。

阿飞慢慢的走了出去。

一个人若已受过无数次打击和侮辱，绝不会不变的。

一个人可以忍受谎言，却绝不能忍受那种最不能忍受的侮辱——女人如此，男人也一样

。

做妻子的如此，做丈夫的也一样。

林仙儿只觉自己的心在往下沉，往下沉……

阿飞已拉开门。

林仙儿忽然转身扑过去，扑倒在他脚下，拉住他的衣服，嘶声道：“你怎么能就这样离

开我……我现在已只有你……”

阿飞没有回头。

他只是慢慢的将衣服脱了下来。

他精赤着上身走了出去，走入雨中。

雨很冷。

可是雨很干净。

他终于甩脱了林仙儿，甩脱了他心灵上的枷锁，就好像甩脱了那件早已陈旧破烂的衣服

。

林仙儿却还在紧紧抓着那件衣服，因为她知道除了这件衣服外，就再也抓不住别的。

“到头来你总会发现你原来什么也没有得到，什么都是空的……”

林仙儿泪已流下。

到这时她才发现她原来的确是一直爱着阿飞的。

她折磨他，也许就因为她爱他，也知道他爱她。

“女人为什么总喜欢折磨最爱她的男人呢？”

到现在，她才知道阿飞对她是多么重要。

因为她已失去了他。

“女人为什么总是对得到的东西加以轻蔑，为什么总要等到失去时才知道珍惜。”

也许不只女人如此，男人也是一样的。

林仙儿忽然狂笑起来，狂笑着将阿飞的衣服一片片撕碎。

“我怕什么，我这么漂亮，又这么年轻——只要我喜欢，要多少男人就有多少男人，我

每天换十个都没有关系。”

她在笑，可是这笑却比哭更悲惨。

因为她也知道男人虽容易得到，但“真情”却绝不是青春和美貌可以买得到的……

林仙儿的下场呢？

没有人知道。

她好像忽然就从这世上消失了。

两三年以后，有人在长安城最豪华的妓院中，发现一个很特别的“妓”女，因为她要的

不是钱，而是男人。

据说她每天至少要换十个人。

开始时，当然有很多男人对她有兴趣，但后来就渐渐少了。

那并不仅仅是因为她老得太快，而是因为大家渐渐发现她简直不是个

人，是条母狼，仿

佛要将男人连皮带肉都吞下去。

她不但喜欢摧残男人，对自己摧残得更厉害。

据说她很像“江湖中第一美人”林仙儿。

可是她自己不承认。

又过了几年，长安城里最卑贱的狴寮中，也出现了个很特别的女人，而且很有名。

她有名并不是因为她美，而是因为丑，丑得可笑。

最可笑的是，每当她喝得烂醉的时候，就自称是“江湖中的第一美人”。

她说的话自然没有人相信。

雨很冷。

冷雨洒在阿飞胸膛上，他觉得舒服得很，因为这雨令他觉得自己并不是麻木的，两年来

，这也许是他第一次有这种感觉。

而且他觉得很轻松，就像是刚卸下了一个沉重的包袱。

远处有人在呼唤：“阿飞……”

呼声很轻，若在几天前，他也许根本听不见。

但现在，他的眼睛已不再瞎，耳朵也不再聋了。

他停下，问：“谁？”

一个人奔过来，两条长长的辫子，一双大大的眼睛。

是个很美丽的女孩子，只不过显得有些焦急，也有些憔悴。

孙小红终于也找到了他。

她奔过来，几乎冲到阿飞身上，喘息着道：“你也许不记得我了……”

阿飞打断了她的话，道：“我记得你，两年前我看到过你一次，你会说话，前两天我

又见过你一次，你没有说话。”

孙小红笑了，道：“想不到你的记性这么好。”

她的心境忽然开朗，因为她发现阿飞又已站了起来，而且站得很直。

“有些人无论被人击倒多少次，都还是能站得起来的。”

她觉得李寻欢的确是阿飞的知己。

阿飞虽然知道她找来一定有事，但却没有问。

他知道她自己会说出来的。

孙小红却没有说，她还不知道该怎么说。

阿飞终于道：“无论什么话你都可以说，因为你是李寻欢的朋友。”

孙小红眨着眼，道：“你见过她了？”

阿飞道：“嗯。”

孙小红道：“她呢？”

阿飞道：“她是她，我是我，你为何要问我？”

以前每当有人在他面前提起林仙儿时，他都会觉得一阵说不出的激动，就连她的名字对

他说来都仿佛有种奇异的魔力。

但现在他却很平静。

孙小红凝视着他，忽然长长松了口气，嫣然道：“你果然已将你的枷锁甩脱了。”

阿飞道：“枷锁？”

孙小红道：“每个人都有他自己的蒸笼，也有他自己的枷锁，只有很少人才能将自己的

枷锁甩脱。”

阿飞道：“我不懂。”

孙小红笑道：“你不必懂，你只要能做到就好了。”

阿飞沉默了很久，忽然道：“我懂了。”

孙小红道：“你真的懂了？……那么我问你，你是怎么样将那副枷锁甩脱的？”

阿飞想了很久，忽然笑了笑，道：“我只不过忽然想通了。”

“忽然想通了”，这五个字说来简单，要做到可真不容易。

我佛如来在菩提树下得道，就因为他忽然想通了。

达摩祖师面壁十八年，才总算“忽然想通了”。

无论什么事，你只要能“忽然想通了”，你就不会有烦恼，但达到这地步之前，你一定

已不知道有过多少烦恼。

孙小红也想了很久，才叹了口气，道：“一个人若能想通了，付出的代价一定不少……

”

阿飞似已不愿再提起这些事，忽然问道：“是他要你来找我的？”

孙小红道：“不是。”

阿飞道：“他呢？”

孙小红突然不说话了，笑容也已不见。

阿飞耸然动容，道：“他怎么样了？”

孙小红噤喏着黯然，道：“老实说，我既不知道他现在在哪里，也不

知道 he 现在是死是
活？”

阿飞变色，道：“你这是什么意思？”

孙小红道：“我也许可以找得到他，只不过他的死活……”

阿飞道：“他的死活怎么样？”

孙小红凝视着他，一字字缓缓道：“他是死是活，全部得看你了！”

第八十五章 错的是谁呢

第八十五章 错的是谁呢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八十五章 错的是谁呢

外面虽下着雨，屋子里却还是很干燥，因为这么大的屋子，只有一个窗户，窗户很小，

离地很高。

窗户永远都是关着的，阳光永远照不进来，雨也洒不进来。

墙上漆着白色的漆，漆得很厚，谁也看不出这墙是土石所筑，还是铜铁所铸？但谁都能

看得出这墙很厚，厚得足以隔绝一切。

屋子里除了两张床和一张很大的桌子外，就再也没有别的——没有椅，没有凳，甚至连

一只杯子都没有。

这屋子简直比一个苦行僧所住的地方还要简陋。

江湖中声名最响，势力最大，财力也最雄厚的“金钱帮”帮主，竟会住在这样的地方

。

李寻欢也不禁怔住。

上官金虹就站在他身旁，瞧着他，悠然道：“这地方你满意了么？”

李寻欢沉默了很久，终于笑了，道：“这地方至少很干燥。”

上官金虹道：“的确很干燥，我可以保证连一滴水都没有。”

他淡淡接着道：“这地方一向没有茶，没有水，没有酒，也从来没有人在这里流过一滴

眼泪。”

李寻欢道：“血呢？有没有人在这里流过血。”

上官金虹冷冷道：“也没有——就算有人想死在这里，还没有走到这里之前，血就已流

干了。”

他冷冷接着道：“我若不想要他进来，无论他是死是活，都休想走进这屋子。”

李寻欢又笑了笑，道：“老实说，活着住在这里虽然不舒服，但死在这里倒不错。”

上官金虹道：“哦？”

李寻欢道：“因为这地方本来就像是坟墓。”

上官金虹道：“既然你喜欢，我不妨就将你埋在这里。”他目中又露出一丝残酷的笑意

，指了指脚下的一块地，接着道：“就埋在这里，那么以后我每天站在这里的时候，就会想

到‘小李探花’就在我的脚下，我做事就会更清醒。”

李寻欢皱了皱眉，道：“清醒？”

上官金虹道：“因为我若不能保持清醒，也一样会被人踩在脚下的，一想到你的榜样，

我当然就能警惕自己。”

李寻欢淡淡道：“但一个人清醒的时候若是太多了，岂非也痛苦得很。”

上官金虹道：“我不会痛苦，从来没有过。”

李寻欢道：“那只因你也从来没有快乐过……有时我很想问问你，你究竟是为了什么而

活着的？”

上官金虹眼角在跳动，过了半晌，才缓缓道：“有些人也许真不知道自己是为了什么而

活着的，但还有些却更可怜，他们甚至不知道自己是为了什么而死的。”

李寻欢道：“哦？”

上官金虹盯着他，道：“也许你就不知道自己是为了什么而死的。”

李寻欢道：“也许我根本不想知道。”

上官金虹道：“你不想。”

李寻欢道：“因为我已知道死也并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

他不等上官金虹说话，接着又道：“在你眼中，看来我现在已经是个人死了，是不是？

”

上官金虹道：“你倒很有自知之明。”

李寻欢道：“既然我已死定了，就不必再为任何事操心，也不再烦恼，你呢？”

他忽然坐了下去，就坐在地上，长长伸了个懒腰，带着笑道：“现在我想坐，就坐下来

，想闭起眼睛，你能不能？”

上官金虹的拳握紧。

李寻欢道：“你当然不能，因为你还要担心很多事，还要提防我。”

他坐得更舒服了些，悠然道：“所以，至少现在我总比你舒服多了。”

上官金虹忽然也笑了笑，道：“我既然已答应过不让你湿淋淋的死，本想等你衣服一干

透就出手的，可是现在我主意又变了。”

李寻欢道：“哦？”

上官金虹道：“现在我不但要给你套干净的衣服，还要给你一壶酒，因为你说的话实在

很有趣，能听到死人说如此有趣的活，实在不容易。”

龙小云蜡曲在被窝里，似已睡着，但地上却有几个湿淋淋的脚印还未于透。

燃着灯，灯芯已将燃尽，黯淡的灯光使这半旧的客栈看来更阴森森的，仿佛全无生气。

林诗音悄悄推开门，悄悄走了进来。

慈母的脚步永远都那么轻，她们宁可自己彻夜不眠，也不忍惊醒孩子的梦。

龙小云也许已不再是孩子了，也许比大多数人都深沉世故，但当他睡着的时候，他看

来却还是个孩子。

他的脸还是这么小，这么苍白，这么瘦弱，无论他做过什么事，他毕竟还是个孤独而无

助的孩子，对人生还是充满了迷惘。

林诗音悄悄的走到床前，凝视着他，心里只觉得一阵酸楚。

这是她唯一的骨肉，是她的血中之血，肉中之肉，是她在这世上唯一的安慰，唯一的寄

托。

她本来宁死也不愿离开他的。

可是现在……

林诗音猛然回身，将灯芯挑起。

“无论如何，我都要再看他几眼，多看他几眼，以后……”

以后的事她不敢再想，不忍再想。

她眼泪已夺眶而出。

龙小云眼睛虽然闭得很紧，但眼角似也有泪痕留下。

他身子突然发抖，是太冷？还是在做噩梦？

林诗音俯下身，想为他将被拉紧些。

她忽然发觉被是湿的，龙小云的衣服也是湿的，湿透。

林诗音怔住，怔了很久，才长长叹了口气，轻轻道：“原来你也出去过。”

龙小云还是闭着眼，闭着嘴，闭得更紧。

林诗音道：“你是不是一直都在后面跟着我？”

龙小云终于点了点头。

林诗音道：“我刚才说的话，你也全都听见了？”

龙小云忽然往被窝里拿出个用油纸包着的小包，高高举起，道：“拿去。”

林诗音皱了皱眉，道：“这是什么？”

龙小云还是闭着眼，道：“你不知道这是什么？你岂非正是为了要拿这东西才回来的么

？”

林诗音目中露出了痛苦之色，道：“我……我是回来看你的。”

龙小云道：“若不是为了这东西，你还会回来看我？”

他忽然睁开眼睛，盯着他的母亲。

他目中也充满了痛苦之色，道：“你本就打算离开我，若不是为了这样东西，你只怕早

就走了。”

林诗音黯然道：“我的确准备到一个很远很远的地方去，可是我……”

龙小云打断了她的话，道：“用不着你说，我也知道你要到哪里去。”

林诗音道：“你知道？”

龙小云道：“你要去救李寻欢，是不是？”

林诗音又怔住了。

龙小云嘎声道：“你准备用这本‘怜花宝鉴’去救李寻欢，是不是？”

他将手里的油纸包抛到林诗音面前，嘶声道：“那么你为什么还不拿去？为什么还不

？”

林诗音身子摇了摇，似已支持不住。

龙小云道：“有了这本‘怜花宝鉴’，上官金虹一定会见你的，因为他也是练武的，见

了这东西也会心动。”

他咬着牙，接着又道：“你想利用这机会跟他拼命，但你当然也知道要他死并不容易，

所以你这么做，只不过是想要将他先抱住，能将他多抱住一刻，李寻欢就能多活一刻，阿飞也

许就能及时赶去救他！”

林诗音黯然无语。

龙小云的确是个极聪明的孩子，每句话都说到她心里去了。

她已没什么话可说。

龙小云道：“李寻欢的确对你很好，你为了他就算连自己的儿子，自己的性命都不要了

，也没有人能说你不对。”

他抖得更厉害，接着又道：“可是你有没有替别人想过，有没有替我想过，我毕竟是你

的儿子.....我.....我.....”

林诗音的心就像是被针在刺着，忍不住握紧了她儿子的手，道：“我当然也替你想过，

我.....”

龙小云用力甩脱了她的手，道：“你替我想过，我知道，你要我明天早上到那里去等他

们，你既已为他死了，他们见到我！自然一定会好好的照顾我。”

他嘎声接着道：“可是你又怎知一定能救得了他呢，他若看到你死了，心里岂非更乱，

更难受，就算阿飞能赶去，他也未必能活得了。”

林诗音的身子也已开始发抖。

龙小云道：“何况，就算他能活下去，就算他肯照顾我，我也不会跟着他的，我根本连

看都不愿看他一眼。”

林诗音凄然道：“为什么？”

龙小云咬着牙，道：“因为我恨他！”

林诗音道：“但是你已经.....”

龙小云又打断了她的话，道：“我恨他，并不是因为他废了我的武功。”

林诗音道：“那么你是为了什么？”

龙小云嘶声道：“我恨他为什么不是我的父亲，我也恨我自己，为什么不是他的儿子，

我若是他的儿子，你岂非就不会离开我了，一切事岂非全部会好得多？”

他突然伏在枕上，放声痛哭了起来。

林诗音心已碎了，整个人已崩溃。

她只觉再也支持不住，终于倒了下去，倒在身后的椅子上。

“这孩子若是他的儿子，他若是我的丈夫……”

这念头她连想都不敢去想，但在她心底深处，她又何尝没有偷偷的想过？

不幸的父母，生出来的孩子更不幸，更痛苦。

但错的只是父母，孩子并没错，为什么也要跟着受惩罚，跟着受苦？

林诗音挣扎着爬起，扑在她儿子身上，泪如雨下，嘎声道：“孩子，我对不起你，对不

起你……像我们这样的父母，做我们的孩子实在不容易……”

窗外突然传人一声凄凉而沉重的叹息。

一人便咽着道：“你并没有对不起他，是我对不起他。”

龙啸云。

以前见过他的人，绝对想不到他也会变得如此狼狈，如此憔悴。

他就站在门口，竟似没有勇气走进这屋子。

龙小云抬起头，嘴唇动了动，仿佛想唤他一声：“爹”。

但他却没有发出声音来！

龙啸云长叹了口气，道：“我知道，你不愿做我的儿子。”

林诗音淬然回首。

龙啸云目光转向她，黯难道：“我也知道你不愿做我的妻子。我这人活着本就是多余的

。”

林诗音道：“你……”

龙啸云不让她说话，又道：“可是我却一心要做你们的好父亲，你们的好丈夫，只不过

……看来我并没有做好，我什么事全部做错了。”

林诗音瞧着他。

他本是个最讲究衣着，最着意修饰的人，他本来也是个相貌堂堂的男子汉，永远都生气

勃勃。

但现在呢？

林诗音心里忽也涌起一种怜惜之意，黯然道：“我也对不起你，我也没有做你的好妻子

。”

龙啸云笑了笑，笑得很凄凉，道：“这不能怪你，只怪我，我若没有遇见你，没有遇见

李寻欢，你们全部不会变成这样子，全部会很幸福。”

可是他自己的命运岂非包是因此而改变的？

他若没有遇到李寻欢，岂非不会变成这样子？

林诗音泪又流下，道：“无论你做过什么事，你至少也是为了要保护你的家，保护你的

妻子，所以……你也没有错，我绝不能怪你。”

龙啸云凄然笑道：“也许我们都没有错，那么错的是谁呢？”

林诗音目光茫然遥视着窗外的风雨，喃喃道：“错的是谁呢？……错的是谁呢？”

他无法回答。

没有人能回答。

世界上本就有许多事是人们无法解释，无法回答的。

龙啸云缓缓道：“我本不想再来见你们的，这次你出来，我就知道你已下了决心要离开

我，所以我既没有劝你留下，也不想求你回去，因为……”

他长叹，流泪道：“我自己也知道我所做的那些事，不但令你伤心，也令你失望，但我

还是忍不住要偷偷的跟你们一齐出来，只要能远远的看你们一眼，我就满足。”

林诗音失声痛哭，道：“求求你不要再说了，求求你……”

龙啸云慢慢的点了点头，道：“我的确不该再说了，因为现在无论说什么都已太迟。”

林诗音流泪道：“你知道，我欠他的大多，我不能眼看着他死。”

龙啸云道：“我也欠他的，欠得更多，所以，有些事你应该让我去做。”

他似已下了决心，忽然大步走了过去。

林诗音嘎声道：“你想做什么？你难道……”

龙啸云忽然出手，点了她的穴道，咬着牙道：“你不能死，也不应该死，该死的是我，

我活着，大家都痛苦，我死了，你们反而能好好的活下去。”

他一把握起了那本用油纸包着的“怜花宝鉴”，人已冲了出去。

只听他话声自风中远远传来，道：“孩子，好好照顾你的母亲，至于我这父亲……你承

不承认都没关系。”

龙小云瞪大了眼睛，望着门外的风雨。

他已不再流泪。

但他那种眼神，却比流泪更令人心碎。

也不知过了多久，他忽然放声大呼，道：“我承认，只有你才是我的父亲，我也只愿意

做你的儿子，除了你，什么人我都不需要，无论什么人……”

这是儿子对父亲的忏悔，也是父子间独有的感情，世上绝没有任何事能代替。

只可惜做父亲的已听不到了。

只要是人，都有觉悟的时候。

纵然他觉悟只不过是因为已被逼得走投无路，也还是同样值得尊敬。

血浓于水。

只有血才能洗清一切羞侮一切仇恨。

生命的归宿是血。

但新的生命，也正是在血中诞生的。

第八十六章 血洗一身孽

第八十六章 血洗一身孽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八十六章 血洗一身孽

这是座很广阔的庄院。

这座庄院看来和别的豪富人家的庄院也没有什么两样。

但你只要走进些，一走上大门前的台阶，你就会立刻觉得有种阴森森的杀气，令人不寒

而栗。

龙啸云已走上了台阶。

院子里静悄悄的，仿佛一个人都没有，但他一踏上台阶，忽然间就有十几个人幽灵般的

出现了。

是十八个黄衣人，龙啸云根本无法分辨他们的面目。

但这并不重要，因为他根本不必分辨这些人的面目——所有金钱帮的属下，几乎都是完

全一样的。

他们都没有嘴，因为他们根本不说话，纵然说话，也都是上官金虹的声音。

他们没有眼睛，因为他们根本不用看——他们能看得到，也全都是上官金虹要他们看的

。

他们只有一个很小的耳朵，因为他们只停得见上官金虹一个人的声音。

他们都没有灵魂，便每个人的四肢都很灵敏，在一刹那间已将龙啸云围住。

龙啸云长长吸了口气，道：“看来金钱帮的总舵果然在这里。”

有人道：“你是谁？来干什么？”

龙啸云道：“找人。”

有人道：“找谁？”

龙啸云道：“你们的帮主上官金虹是不是已回来了？”

“上官金虹”这名字就似有种神气的魔力，他们的态度立刻改变了些。

“帮主已回来了，请问足下……”

龙啸云道：“我要见他，有样东西想送给他。”

“请稍候，帮主现在不见客。”

龙啸云又吐出口气，道：“他是不是还和李寻欢在里面？”

“是。”

龙啸云道：“那么我现在就要见他。”

“请问尊姓大名？”

龙啸云厉声道：“姓龙，我有样极重要的东西现在非交给他不可，你们若是耽误了大事

，这责任谁能担当得起？”

“姓龙……前几天要和帮主结拜的，莫非是你？”

龙啸云道：“是。”

“是”字刚出口，寒光已飞起。

一把刀，两柄剑，同时闪电般向他刺了过来。

龙啸云怒道：“你们这是要干什么？”

他的喝声虽然亮，却没有人再听，也没有人再回答。

龙啸云狂吼，挥拳。

他的武功并不弱，他的拳法刚猛迅急，一拳发出，虎虎生威。

但他只有一双拳。

对方的兵刃却有二十二件——其中有钩，双剑，双鞭，双笔。

笔最短，也最险，使得赫然正是昔日“生死剑”嫡传的打穴心法，这人在兵器谱中的排

名，绝不会在“风雨双流星”向松之下。

剑是松纹剑，剑法隐然有古意，出手萧疏，意在剑先。

当代使剑的高手，绝不会有十人以上能胜得过他。

最狠的还是刀。

九环刀，环声一震一消魂，七刀劈下，刀风已笼罩龙啸云。

判官笔就打上了龙啸云的穴道。

没有呼声，没有呻吟。

因为他的喉管已被刺穿，声带已被砍断。

只有血。

血，箭一般自他的喉管流出来。

他的人已倒下。

血刚好洒落在他自己身上。

死不瞑目。

龙啸云的眼睛还是在瞪着他们，眼珠子似已凸出。

他本是为了求死而来，可是他们为什么不让他见上官金虹一面？

因为“看到龙啸云就杀！”这是上官金虹的命令！

因为无论什么人，都不能让他走进院子一步！

这也是上官金虹的命令！

上官金虹永远令出如山！

用油纸包的“怜花宝鉴”，自怀里掉了出来，也已被血染红。

没有人看它一眼。

像龙啸云这种人身上的东西，又怎会被人重视？

于是这本神气的“怜花宝鉴”也和世上其他许多武功密笈一样，从此绝传。

这是人类的幸运？还是不幸？

油纸包又被塞入龙啸云怀里，尸体被抬走。

金钱帮属下对于处理死人的尸体也是专家，他们处理尸体有一套很简单，也很特别的方

法。

人，的确很奇特。

他们往往会为了一些莫名其妙的原因去寻找，去抢夺某样东西，甚至不惜拼命，但等到

这样东西真的出现时，他们却往往会不认得，往往会看不见。

这是人类的愚昧？还是聪明？

阿飞没有剑。

但是这不重要，因为他忽然又有了勇气和信心。

路旁有片竹林，站在这里，已可看见金钱帮的家院。

阿飞砍下段竹子，从中间剖开，剖成三片，削尖，撕下条衣襟，缠住没有削尖的一端，

算做剑柄。

他的动作很迅速，很确实，绝没有浪费一分气力。

他的手很稳。

孙小红一直在旁边静静的瞧着，仿佛觉得很新奇，很有趣。

但她还是不免有些怀疑，拿起柄竹剑，掂了掂，轻得就像柳叶。

她忍不住问道：“用这样的剑也能对付上官金虹？”

第八十七章 重生

第八十七章 重生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八十七章 重生

阿飞沉默了半晌，缓缓道：“无论用什么样的剑也不能对付上官金虹。”

孙小红想了想，道：“那么……要用什么才能对付他？”

阿飞没有回答这句话。

他知道要用什么对付上官金虹，可是他说不出。

世上本就有很多事都是说不出的。

孙小红轻轻叹了口气，道：“除了上官金虹外，你也许还要对付很多人。”

阿飞道：“我只问你，上官金虹是不是已回到了这里？”

孙小红道：“我想决不会错。”

阿飞道：“为什么？”

孙小红道：“他在这地方无论做什么，都绝不会有人看到。”

阿飞道：“能杀李寻欢，并不丢人，他为什么不愿被人看到？”

孙小红又叹息一声，道：“一个人在做他喜欢做的事时，往往都不愿被人看到。”

阿飞道：“我不懂。”

孙小红道：“你最喜欢吃什么？”

阿飞道：“什么都喜欢。”

孙小红道：“我最喜欢吃核桃，每次吃核桃的时候，我都觉得是种享受，尤其是冬天的

晚上，一个人躲在背窝偷偷的吃。”

她笑了笑，道：“但若有许多人在旁边眼睁睁的瞧着我吃，那就不是享受了。”

阿飞沉吟，道：“你认为上官金虹将杀他当作享受？”

孙小红叹道：“所以我才能确定上官金虹绝不会很快的杀了他。”

阿飞道：“为什么？”

孙小红道：“假如我只有一个核桃，我一定回留着慢慢的吃，吃得越慢，我享受的时候

越长，吃完的时候，我总会觉得有点难受。”

其实那种感觉并不是难受，而是空虚。

只不过“空虚”这两字她也说不出。

她接着又道：“在上官金虹眼中，这世上唯一的敌人就是李寻欢，杀了李寻欢，他一定

也会有我吃完核桃那种感觉，而且一定比我更难受得多。”

阿飞慢慢的将剑插入腰带，突然笑了笑，道：“我杀了他决不会觉得难受。”

这句话还没有说完，他已大步走了出去。

他走得并不太快，因为他要准备——对付上官金虹那样的人，当然一定要先作准备。

走路的时候他往往会觉得四肢渐渐协调，紧张渐渐松弛，这正是种最好的准备。

他终于走上台阶，走进门。

突然间，人已出现——十八个黄衣人。

这正是金钱帮总舵所在地的守衙，当然也就是金钱帮的精锐。

阿飞长长吸了口气，道：“我虽不愿杀人，也不愿有人挡我的路。”

一人冷笑，道：“我认得你，挡了你的路能怎样？”

阿飞道：“就得死！”

那人大笑：“你连狗都杀不死。”

阿飞道：“我不杀狗，你不是狗！”

没有剑光，竹剑没有光。

但竹剑也能杀人——在阿飞手中就能杀人。

那人还没有笑完，咽喉已被刺穿。

现在竹剑有了光。

血光！

判官笔，双钩，九环刀，五件兵刃带着风声击向阿飞！

两柄锐利的刀去削他手里的剑。

孙小红在担心，她知道阿飞与人交手的经验并不多，纵然和人交手，也大都是一对一，

很少被人夹击围攻。

他的剑对付一个人固然已够快，但若对付这么多人呢？

孙小红想冲过去，助他一臂之力。

她还没有冲过去，就已看到三个人倒下。

她明明看到刀锋已削及阿飞手里的竹剑，但也不知为了什么，倒下去的偏偏不是阿飞！

这原因只有使判官笔的人自己知道。

他认穴一向极准，出手一向极重，他自己也觉得自己明明已打着了阿飞的穴道。

但就在他笔尖触及阿飞衣衫的那一刹那，他全身的力气突然消失。

竹剑已刺穿他的咽喉。

阿飞并不比他快很多，只快一分。

一分就已足够了。

孙小红终于还是冲了过去，身子就像是只穿花的蝴蝶。

江湖中的女子高手，特长往往是轻功和暗器一类，较小巧而且不吃力的武功，很少听说

有女子的内力深，掌力强的。

孙小红也不例外。

她暗器的出手极快，身法更快，脚步的变化更奇诡繁复，简直令人无法捉摸。

她始终认为阿飞的剑对付一个人固然有余，对付这么多人则不足。

阿飞运剑的方法奇特，完全和任何一家门派的剑法都不同。

他的剑法没有“削”，没有“截”，只有“刺”！

刺，本来只有向前刺。

但阿飞无论往哪个方向都能刺，无论往哪个部位都能刺！

他能往肋下刺，往胯下刺，往耳边刺。

他能向前刺，向后刺，向左右刺。

忽然间，一个人着地滚来，刀花翻飞。

地趟刀！

这种刀法极难练，所以练成了就极有威力。

但阿飞的身后也似乎长着眼睛，身子突然一缩，避开了迎面刺来的枪，剑已自胯下反手

向后刺出，刺入那地趟刀名家的咽喉。

这时另一人已自使枪的身后抢出，掌中一双兵刃以“推山式”向阿飞推出，不但招式奇

特，兵刃也奇特。

他用的是一双凤翅流金钗。

这种兵刃江湖中更少人用，钗上满是倒刺，此刻用的虽是“推”字诀，但却同时兼带“

撕”、“挂”两诀的妙用。

无论谁只要被它沾上一点，皮肉立刻就要被撕得四分五裂——这一着“推窗望月”下面

的招式，正是“野马分鬃”！

阿飞本来应该向后跃。

他若向后退，就难免失却先机，别的兵刃立刻就可能致他的死命！

但他当然更不能向前迎，若向前迎，流金钗立刻就要致他的死命。

这道理无论谁都能想得通。

谁知阿飞却像偏偏想不通，他身子偏偏向上迎了上去。

孙小红眼角瞥见，几乎已将失声惊呼。

就在这刹那间，阿飞的剑已自胯下挑起，自双钗间向上刺出。

“哧”的，剑刺入对方的咽喉。

流金钗虽已推上阿飞的胸膛，但使钗的人只觉喉头一阵奇特的刺激，全身突然收缩，无

论如何也无法将钗翅再推出半分。

他双眼渐渐凸出，全身的肌肉都渐渐失却控制，突然觉得胯下一片凉，大小便一起涌出

，双腿渐渐向下弯曲。

他脸上充满了惊讶和恐惧。

他实在不能相信世上竟有这么快的剑，这么准的剑！

可是他非相信不可！

突然间，四下一片死寂，没有人再出手。

每个人都眼睁睁的瞧着这流金铛名家可怕的死法，每个人都已嗅到他身上突然发出的恶

臭。

有的人胃里已在翻腾，忍不住要呕吐。

令他们呕吐的并不是这恶臭，而是恐惧，他们仿佛直到现在才突然发现“死”竟是如此

可怕，如此丑恶。

他们并不怕死，但这种死法却实在令人无法忍受！

阿飞没有再出手，从人群中静静的穿过。

剩下的还有九个人，眼睁睁的瞧着，一个人突然弯腰呕吐。

一个人突然放声痛哭，另一个人突然倒在地上，抽起筋来。

还有个人突然转身飞奔而出，奔向厕所。

孙小红又何尝不想痛哭呕吐？她心里不但恐惧，也很悲哀。他想不到人的生命有时竟会

变得如此卑贱。

阿飞在前面走，手里提着剑。

剑犹在滴血。

就是这柄剑，不但夺去人的生命，也剥夺了人的尊严。

剑竟是如此无情！

他的人呢？

甬道的尽头有扇门。

门关得很紧，而且从里面上了栓。

这就是上官帮主的寝室，上官帮主就在里面，那李寻欢也在里面。

上官金虹还没有出来，李寻欢显然还没有死。

孙小红心里一阵欢跃，大步冲了过去，冲到门前。

她整个人突然僵住！

门是铁铸的，至少有一尺厚，世上绝没有任何人都撞开。

上官金虹自然更不会自己在里面将门打开。

孙小红突然觉得一阵晕眩，就像是一脚踩空，落入了万丈深渊！

她再也站不起来，人倒在门上，泪如雨下。

她整个的计划都已成空，所有的心血全都白费。

这计划若是从头就失败，也许反倒好些，最痛苦的是，明明眼看着它已到了成功的边缘

，才突然失败。

这种打击才最令人不能忍受！

阿飞怔在那里，突然间，他好像已变成了一只疯狂的野兽，用尽全力向铁门上撞了过去

。

他的人被撞得弹了出来，跌倒，再冲击，全力刺出一剑！

剑折断。

世上也没有任何一柄剑能洞穿这铁门，何况是柄竹剑！

第八十八章 胜败

第八十八章 胜败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八十八章 胜败

阿飞的腿弯下，整个人都似在抽搐，他又有了那种“无可奈何”的感觉，这种感觉每次

都要令他发疯。

但发疯也没有用。

李寻欢就在这扇门里，慢慢的受着死的折磨。

他们却只能在外面等着。

等什么呢，等上官金虹自己开门走出来？

他出来的时候，李寻欢就不会再活着。

等什么呢？只不过是等死而已。

上官金虹自然也决不会让他们活着，他出来的时候，也就是他们死的时候。

孙小红突然走过来，用力拉起阿飞，道：“你快走吧。”

阿飞道：“你……你叫我走？”

孙小红道：“你非走不可，我……”

阿飞道：“你怎么样？”

孙小红用力咬着嘴唇，过了很久，才垂着头道：“我跟你不同。”

阿飞道：“不同？”

孙小红道：“我早就说过，他死了，我也不能独活，可是你……”

阿飞道：“我并不想陪他死。”

孙小红道：“那么你就该走。”

阿飞道：“我也不想走。”

孙小红道：“为什么？”

阿飞道：“你应该知道我是为什么。”

孙小红道：“我知道你一定要为他复仇，但那也用不着急在一时，你可以等……”

阿飞道：“我也不能等。”

孙小红道：“不能等就……就……”

阿飞道：“就怎么样？”

孙小红嘴唇已咬出血，道：“就死！”

阿飞凝视着竹剑上的血迹。

血已干枯。

孙小红道：“我也知道你一定还想试试，但那也没有用的。”

阿飞道：“你留在这里陪他死又有什么用？”

孙小红说不出话来了。

阿飞缓缓道：“你留下来，只因为有件事你纵然明知做了没有用，还是非做不可。”

孙小红长长叹息一声，黯然道：“你说话的口气越来越像他了。”

阿飞沉默了很久，无言的点了点头。

他承认，不能不承认。

只要是人，只要和李寻欢接触较深，就无法不被他那种伟大的人格感动。

若不是遇见李寻欢，阿飞只怕早已对人类失去了信心。

“绝不要信任任何人，也绝不要受任何人的好处，否则你必将痛苦一生。”

阿飞的母亲这一生显然充满了痛苦和不幸，阿飞几乎从未看到她笑过，她死得很早，只

因她对人生已毫无希望。

“我对不起你，我本该等你长大后再死的，可是我已不能等，我实在太累了……我什么

都没有留给你，除了那几句话，那是我自己亲身得到的教训，你绝不可忘记。”

阿飞从来也没有忘记。

他从荒野中走入红尘，并不是为了要活得好些，而是为了要象人类报复，为他的母亲报

复。

但他第一个人就遇见了李寻欢。

李寻欢使他觉得人生并不如他想象中那么痛苦，杀人也并不像他想得那么丑恶，他在李

寻欢身上发现了许许多多美德。

他本来根本不相信世上有这些美德存在。

他着一生受李寻欢的影响实在太多，甚至比他的母亲还多。

因为李寻欢教给他的是“爱”，不是恨。

爱永远比恨更容易令人接受。

可是现在，他却不能不恨！

他恨得想毁灭，毁灭别人，毁灭自己，毁灭一切。

他觉得这太不公平，像李寻欢这样的人，本不该这么样死的。

孙小红忽又叹了口气，凄然道：“上官金虹若知道我们就在这里等

着，一定开心的很。

”

阿飞咬着牙道：“就让他开心吧，这世上本就只有好人才痛苦，开心的本来就是恶人！

”

突然一人道：“你错了！”

铁门虽沉重，但开门的声音却不会发出任何声音。

不知何时门已开了。

从门里慢慢走出来的人，赫然竟是李寻欢。

他看来显得很疲倦，但还是活着的。

活着，这才是最重要的事！

阿飞和孙小红猝然回首，怔住，眼泪慢慢的流了下来。

这是欢喜的眼泪，喜极时也和悲哀时一样，除了流泪外，什么话都说不出来，什么事都

不能做，甚至连动都无法动。

李寻欢也已有热泪盈眶，嘴角却带着笑，缓缓道：“你错了，这世上的好人是永远不会

寂寞的，恶人痛苦的时候也永远要比开心的时候多得多。”

孙小红突然扑过去，扑在他怀里，不停的啜泣起来。

她实在忍不住要喜极而泣。

又过了很久，阿飞才长长吐出口气，却还是忍不住要问。

“上官金虹呢？”

李寻欢轻抚着孙小红的柔发，道：“想必也很痛苦，因为他毕竟还是做错了一件事！”

阿飞道：“他做错了什么？”

李寻欢道：“他的确有很多机会能杀我，他甚至可以令我根本无法还手，可是他却故意

将机会错过了。”

像上官金虹这样的人，怎会将机会错过？

孙小红也忍不住问道：“为什么？”

李寻欢笑了笑，道：“因为他心里始终想赌一赌。”

孙小红眸子里发出了光，道：“他当然不相信‘小李飞刀，例不虚发’这句话的。”

李寻欢道：“他不信——任何人他都不信，这世上根本没有一件能让他相信的事。”

孙小红道：“结果呢？”

李寻欢淡淡道：“他输了！”

他输了！

这只不过是简简单单的三个字。

决定胜负也只不过是一刹那间的事。

但这一刹那却是何等紧张，何等刺激的一刹那！

这一刹那对江湖的影响又是何等深！

那一闪的刀光又是何等惊心！何等壮丽！

孙小红只恨自己没有亲眼看到着一刹那间发生的事！

甚至不必亲眼看到，只要去想一想，她的呼吸都不禁为之停顿！

流星也很美，很壮丽。

流星划破黑暗时所发出的光芒，也总是令人兴奋，感动。

但就连流星的光芒也无法和那一闪的刀芒比拟。

流星的光芒短暴。

这一闪刀光留下的光芒，却足以照耀永恒！

门已经开了。

没有人能永远将整个世界都隔离在门外。

你若想和世人隔绝，必先被世人抛弃！

阿飞走进了这扇门。

第一眼，他就看到了那柄刀，那柄神奇的刀。

小李飞刀！

刀并没有直接插入上官金虹的咽喉，但却足以致命！

刀锋是从喉结下擦着锁骨斜斜向上刺入的，这一刀出手的部位显然很低。

这一代枭雄死的时候，也和其他那些他所鄙视的人没什么两样，也同样回惊慌，同样会

恐惧。

生命原是平等的，尤其是在死的面前，人人都平等，但有些人却偏偏要等到最后结局时

才懂得这道理。

上官金虹脸上也充满了惊惧，怀疑，不信。

他也像别人一样，不信这一刀会如此快！

甚至连阿飞都很难相信，他甚至想不通这一刀是如何出手的。

他恨不得李寻欢能将当时的情况说得详细些，但他也知道李寻欢是不会说。

那一瞬间的光芒，那一刀的速度，根本就没人能说得出。

“他输了！”

上官金虹的手紧握，仿佛还抓住什么，他是不是还不认输？

只可惜现在他什么都再也抓不住了。

阿飞心里忽然觉得很闷，忽然对这人觉得很同情心，这连他自己都不知道是为了什么？

也许他同情的不是上官金虹，而是他自己。

因为他是人，上官金虹也是人，人都有相同的悲哀和痛苦。

他虽然没有输，可是他又抓住了什么？得到了什么？

过了很久，阿飞才转过头。

他这才看到荆无命。

荆无命却似乎根本没有发现别人进来，他虽然就站在阿飞身旁的那张大桌子后面，却仿

佛是站在另一个世界里。

他眼睛虽是在瞧着上官金虹，其实却是在瞧着自己。

上官金虹的生命就是他的生命，他就是上官金虹的影子。

生命若已消失，哪里还有影子？

无论在什么时候只要荆无命在那里，每个人都会感觉到一种无形的威胁，无形的杀气。

但现在，这种感觉已不存在了。

阿飞走进着屋子里的时候，甚至根本没有感觉到有他这个人存在。

他虽然活着，却已只不过剩下一个空空的躯壳而已，正如一把无锋的剑，就算还能存在

，也已失去了意义。

阿飞又不禁在暗中叹息，他很了解荆无命此时的心情。

因为他自己也曾有过这种经历。

也不知过了多久，荆无命忽然走了过来，用一只手托起上官金虹的尸首。

他还是没有看别人一眼，慢慢的向外走，眼看已将走出门。

阿飞忽然道：“你不想报仇？”

荆无命没有回头，连脚步都没有停。

阿飞冷笑道：“你不敢？”

荆无命脚步骤然停下。

阿飞道：“你腰上既然还有剑，为何不敢抽出来？难道你的剑只是摆摆样子的么？”

荆无命霍然回身。

尸体已落下，剑已出手！

剑光一闪，刺向阿飞的咽喉。

他出手还是很快速，甚至还是和以前同样快，但也不知为了什么，这一剑距离阿飞咽喉还

有半尺时，阿飞手里的竹剑已先到了他的咽喉。

阿飞削了三柄剑，这是第二柄。

他凝视着荆无命，缓缓道：“你还是很快速，但不能杀人了，你可知道为了什么？”

荆无命的剑垂下。

阿飞道：“这只是因为你比别人更想死，当然就杀不了别人。”

荆无命本全无生命的眼睛里，忽然露出一丝沉痛凄凉之色，又过了很久，才黯然道：“

是。”

阿飞道：“我却能杀你。”

荆无命道：“是。”

阿飞道：“但我不杀你。”

荆无命道：“你不杀我？”

阿飞道：“我不杀你，只因为你是荆无命！”

荆无命的脸忽然扭曲。

他已忆起这句话正和那天他第一次遇到阿飞时完全一样，只不过那天他说的话，现在却

变成阿飞在说了。

他仔细咀嚼着这几句话，眼睛里似有火焰燃起，就像是一堆死灰复燃。

阿飞凝视着他，忽又道：“你可以走了。”

荆无命道：“走？……”

阿飞道：“你给了我一次机会，我也给你一次……最后一次。”

阿飞瞧着荆无命走了出去，心里也不知是什么滋味。

“以牙还牙，以血还血！”

荆无命以前所给他的，现在他已同样还给了荆无命。

一个人的心若已死，只有两种力量才能令他再生。

一种是爱，一种是恨。

阿飞自己就是靠了爱的力量而重生的，现在，他却要以恨的力量来激发荆无命生命的潜

力。

他想要荆无命活下去。

假如这也算是报复，那么这种报复只怕就是世上最伟大的报复了，假如世上的报复都和

他一样，人类的历史必定更辉煌，人类的生命必将永存。

无论如何，报复总是愉快的。

但阿飞现在真觉得很愉快么？

他只觉得很疲倦，很疲倦……他手里的剑已掉了下去。

孙小红一直静静的瞧着，直到现在，才忍不住轻轻叹了口气。

“要杀一个人很容易，但若要他好好的活着，就难得多了。”

这是李寻欢说的话。

无论对什么人，对什么事，他的出发点都是爱，不是恨，因为他知道恨所造成的只有毁

灭，爱却可令人永生。

他的心胸永远是那么宽阔，人格永远是那么伟大。

现在，孙小红发现阿飞也几乎变得和他完全一样了。

她忍不住瞟了他一眼。

李寻欢仿佛也很疲倦得连话都不想说。

孙小红凝视着他，良久良久，忽然笑了笑，道：“世上武功最高的两个已被你们击败了

，天下势力最大的一个帮会也已在你们手中瓦解，你们本该觉得很开心，很得意才对，但你

们看起来却连一点高兴的样子都没有，简直就好象是败的是你们自己一样。”

第八十九章 蛇足

第八十九章 蛇足 古龙《多情剑客无情剑》

第八十九章 蛇足

李寻欢沉默了很久，才叹了口气，缓缓道：“一个人胜利之后，总会觉得很疲倦，很寂

寞的。”

孙小红道：“为什么？”

李寻欢道：“因为他已经完全胜利，完全成功了，已没有什么事好再让他去奋斗的，一

个失败了的人精神反而会振作些。”

孙小红咬着嘴唇，悠悠道：“这么说来，成功的滋味岂非也不好受？”

李寻欢又沉默了很久，忽然笑了笑，道：“虽然也不太好受，但至少总比失败好得多。

”

胜利和成功并不能令人真的满足，也不能令人真的快乐。

真正的快乐是你正向上奋斗的时候。

你只要经历过这种快乐，你就没有白活。

长亭，自古以来就是人们饯别之地，离别总是令人黯然神伤，这使得“长亭”这两个字

本身就仿佛带着凄凉萧索之意。

雨已住，荒草凄凄。

长亭外，小道旁，正有一双少年男女殷殷话别。

英挺的少男，多情的少女，他们显然是相爱的，他本该守在一起，享

受青春的欢娱，为

什么要轻言难离呢？

少男的身上负着剑，但无论多锋利的剑都斩不断多情儿女的离愁别绪，他眼睛红红的，

仿佛也曾流过泪。

“送到这里就够了，你回去吧。”

少女垂着头，道：“你什么时候回来呢？”

少男道：“不知道，也许一两年，也许……”

少女的泪又流下，道：“你为什么要我等那么久？为什么一定要走？”

少男的腰挺得更直，道：“我早就说过，我要找到那些人，将他们击败！”

他凝注着远方，眼睛里发着光，接着道：“那些在兵器谱上列名的人，上官金虹，李寻

欢，郭嵩阳，吕凤先……我要让他们知道，我比他们更强，然后……”

少女道：“然后怎么样？我们现在已经很快乐了，你将他们击败后，我们会更快乐吗？

”

少男道：“也许不会，可是我一定要去做。”

少女道：“为什么？”

少男道：“因为我不能就象这样默默无闻的过一辈子，我一定要成名，要象上官金虹和

李寻欢那么有名，而且我一定能做到！”

他紧握拳，显得那么坚强，那么兴奋。

少女望着他，目光带着叙不尽的柔情密意，终于轻轻叹息了一声，柔

声道：“我知道你

一定能做到的，无论你要去多久，我都等着你。”

他们心里充满了离别的痛苦，也充满了对未来幸福的憧憬。

他们当然不会注意别人。

林下却有人一直在注意他们。

直到那少年昂首阔步，踏上征途，孙小红才叹了口气悠悠道：“这少年若知道上官金红

的结局，只怕就不会离开他的情人了……”

一个人成名之后又怎么样呢？

孙小红凝视着李寻欢，目光里似也有泪，悄悄接着道：“他想和你一样有名，可是你…

…你是不是就比他快乐？我想……你若是他，一定就不会像他这么样做的。”

李寻欢的目光还停留在那少年的身影消失处，过了良久，才沉声道：“我若是他，也会

这么样做。”

孙小红愕然道：“你……”

李寻欢道：“人活着，就要有理想，有目的，就要不顾一切去奋斗，至于奋斗的结果是

不是成功？是不是快乐？他们并没有放在心上。”

他嘴角带着微笑，眼中发着光，缓缓道：“有些人也许 would 认为那种人傻，但世上若没有

这种人，这世界早就不知变成什么样子了。”

孙小红目中忽然也充满了和刚才那少女同样的柔情密意，她也和那少女一样，正在为她

的男人骄傲。

阿飞站在更远些，现在才慢慢的走了过来。

但孙小红还是紧紧拉着李寻欢的手，没有松开，她并不害羞，因为她觉得她的感情并没

有见不得人的地方。

她简直恨不得将她的感情当着全世界的人表露出来。

阿飞突然道：“我想她一定不会来了。”

他们本来在这里等林诗音的。

林诗音和龙啸云发生了什么事，他们并不知道，正如上官金虹的遭遇，那少年也不知一

样。

有些事不知道反而比知道好。

听到“他”想到林诗音，孙小红的受才不知不觉移开。

但她立刻又握紧，握的更紧，道：“她跟我约好，一定会来。”

阿飞道：“她不会来！”

孙小红道：“为什么？”

阿飞道：“因为她自己也该知道，她已不必来。”

这句话本是孙小红问他的，但他在回答的时候，眼睛却凝视着李寻欢。

李寻欢也没有放开孙小红的手。

以前他每次听别人说起林诗音，心里总会觉得有种无法形容的歉疚和痛苦，那也正像是

一把锁，将他整个人锁住。

他总认为自己必将永远负担着这痛苦。

但现在，他的痛苦却似已不如昔日强烈，是什么力量将他的锁解开的呢？

他和林诗音的情感是慢慢积累的，所以才会那么深。

孙小红和他的情感虽较短暂，但经历了最大的患难折磨，经历了出生入死的危险。

这种感情是不是更强烈？

这时林诗音已离开他们很远了。

阿飞说的不错——她没有来，因为她觉得不必来。

龙小云曾经问过她：“你为什么不让我去见他最后一次？”

林诗音就又问她的儿子：“你为什么还要去见他？”

龙小云回答的时候咬着牙，道：“我至少要让他知道，我父亲是为了什么死的。”

龙啸云无论做过什么事，现在都以用血洗清了。

作儿子的自然希望别人知道。

但林诗音却不这么想：“他这么做，只因为他自己觉得应该这么样做，并不是要求别

人原谅，也并不是想要别人知道。”她顿了顿，又道：“他不但为自己洗清了债，也为我们

还清了债，只要我们能好好的活下去，他在九泉之下瞑目了。”

她不想去见李寻欢，因为她知道见了只有令彼此痛苦。

他们也没有再去寻找龙啸云的尸身，因为江湖中人都知道，金钱帮对处理尸体的方法不

但很特别，而且很迅速。

他们若去寻找，找到的也只有痛苦——这也正如孙小红所知道的一样，她爷爷的尸身也

永远也找不到的了。

世上本就有很多无可奈何的事，无论谁都无能为力。

这种事虽痛苦，但一个人若要活着，就得想法子将这种痛苦甩掉。

他们都决心要好好的活下去！因为死也不是解决这种问题的好法子——死根本就不是解

决任何事的法子。

长亭内又有人在饯别。

这次要去的是阿飞，他说他要到“海上”去看看，找找是不是真有长生的仙草，不死的

神仙。

他说的当然不是真话，但李寻欢也并没有阻挡他。

因为他的身世始终是个谜，甚至在李寻欢面前，他也从来不愿提起，但每当李寻欢说起

沈浪，熊猫儿，王怜花，朱七七，这些传奇人物的传奇故事时，他脸上总会现出一种很奇怪

的表情。

难道他和这些前辈名侠有某种很奇特微妙的关系？

他这次要远游海外，为的就是要去寻访他们？

李寻欢并没有问。

因为他认为一个人的身世并不重要——人既不是狗，也不是马，一定要“名种”才好。

一个人要成为怎么样的人，全都要看他自己。

这才是最重要的。

朋友间的离别总少不了祝福，也免不了伤感，但他们的离别却只有祝福，没有伤感。

因为他们确信彼此都会好好的活着，确信以后还有见面的日子。

尤其当阿飞看到李寻欢的手，他觉得更放心了。

李寻欢的手还是和孙小红的紧紧握在一起。

这双手握刀的时候太多，举杯的时候也太多了，刀太冷，酒杯也太冷了，现在正应该让

它享受温柔的滋味。

世上还有什么比情人的手更温柔的呢？

阿飞知道孙小红一定会比任何人都珍惜这双手，这双手纵然还有剑痕，也一定会渐渐平

愈。

至于他自己，他当然也有过剑伤。

但他不愿再提。

“过去的，全都已过去……”

这句话看来仿佛很简单，其实真能做到的人并不多。

幸亏李寻欢和阿飞全都已做到了。

阿飞忽然道：“三年后，我一定会回来。”

他微笑着，瞧着他们的手，又道：“我回来的时候，你们当然要请我喝酒。”

李寻欢道：“当然，只可惜三年未免太长了些。”

阿飞道：“我要喝的那种酒很特别，不知道你们肯不肯请？”

孙小红强着道：“你要喝什么酒？”

阿飞道：“当然是喜酒。”

喜酒，当然是喜酒。

就因为要喝喜酒，所以才要等三年——无论为谁守丧，三年都已足够。

孙小红的脸红了。

阿飞道：“我什么酒都喝过，就是没喝过喜酒，只希望你们莫令我失望。”

孙小红的脸更红，垂下头，却又忍不住偷偷去瞧李寻欢。

李寻欢的神情很特别，“喜酒”两个字，似乎令他有些不知所措，过了很久，他才缓缓

道：“我什么酒都请人喝过，就是从未请人喝过喜酒，你可知道为了什么？”

阿飞当然不知道，李寻欢也不想要他回答。

李寻欢自己说了出来，道：“因为喜酒太贵了。”

阿飞怔了怔，道：“太贵？”

李寻欢笑了笑，道：“因为一个男人若要请人喝喜酒，那就表示他一辈子都得慢慢的来付

这笔帐，只可惜我又偏偏不愿令朋友失望。”

孙小红“嚤”一声，投入他怀里。

阿飞也笑了。

他已经很久很久没有这么样笑过。

这一笑，使他骤然觉得自己又年轻了起来，对自己又充满了勇气和信心，对人生又充满

了希望。

就连那凋零的木叶，在他眼中都充满了生机，因为他知道在那里还有新的生命，不久就

要有新芽茁长。

他从不知道“笑”竟有这么大的力量。

他不但佩服李寻欢，也很感激，因为一个人能使自己永保笑音，固然已很不容易，若还

能让别人笑，才真正伟大！

“画蛇添足”不但是多余的，而且是可笑。

但世上太多烦恼，岂非就因为笑得太少？

笑，就像是香水，不但能令自己芬芳，也能令别人快乐。

你若能令别人笑一笑，纵然做做愚蠢的事又何妨？

（全书完）